责任编辑：赵　雨
安胡刚（特约）
装帧设计：闫　炯
责任校对：申　宁
责任印制：段文超

ISBN 978-7-5098-6495-1
9 787509 864951 >
定价：130.00元

中国共产党北京市密云区历史

1933—2020

中共党史出版社

中国共产党北京市密云区历史

（1933—2020）

中共北京市密云区委党史研究室 著



中共党史出版社

中国共产党北京市密云区历史
（1933—2020）

中共北京市密云区委党史研究室　著

中共党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共产党北京市密云区历史：1933—2020/ 中共北京市密云区委党史研究室著 . -- 北京：中共党史出版社，2024.1

ISBN 978-7-5098-6495-1

Ⅰ . ①中… Ⅱ . ①中… Ⅲ . ①中国共产党—地方组织—党史—密云区— 1933-2020 Ⅳ . ① D235.13

中国国家版本馆 CIP 数据核字（2023）第 248159 号

书　　名：中国共产党北京市密云区历史（1933—2020）
作　　者：中共北京市密云区委党史研究室

出版发行：中共党史出版社
责任编辑：赵雨　安胡刚（特约）
责任校对：申宁
责任印制：段文超
社　　址：北京市海淀区芙蓉里南街 6 号院 1 号楼　邮编：100080
网　　址：www.dscbs.com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开　　本：720mm × 1000mm　1/16
字　　数：470 千字
印　　张：36.25
版　　次：2024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2024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098-6495-1
定　　价：130.00 元

此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联系中共党史出版社读者服务部 电话：010-83072535
版权所有 • 侵权必究

前　言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历史是最好的教科书，也是最好的清醒剂，中国革命历史是最好的营养剂，党的历史是最生动、最有说服力的教科书。在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之际，《中国共产党北京市密云区历史（1933—2020）》（简称《密云党史》）出版了，对全区庆祝建党100周年，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具有重要意义。

从1933年中共密云地方组织建立，到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党领导密云人民矢志践行初心使命，筚路蓝缕奠基立业，创造辉煌开辟未来，在长期的革命、建设、改革实践中，描绘了一幅幅波澜壮阔的历史画卷，谱写了一首首感天动地的壮丽史诗。

回顾党领导密云人民进行革命的历史，可谓“雄关漫道真如铁”。密云是北京的东北大门，被称为“京师锁钥”。密云作为京畿重地、清帝御道、华北门户，从一定程度上见证了近代中国悲壮艰辛的历史。面对亡国灭种的危险，面对反动的封建统治，1933年中国共产党以密云“飞地”驻马庄为中心，领导了反对日本帝国主义侵略和国民党反动统治的穷人会斗争，建立了中共密云县中心支部，播下了革命火种。全民族抗战时期，按照毛泽东“以雾灵山为根据地进行游击战争”的指示，党领导密云人民不屈不挠，浴血奋战，建立了以密云为中心的丰（宁）滦（平）密（云）、承（德）兴（隆）密（云）等抗日游击根据地，构筑了抗击日寇的钢铁长城。抗战胜利后，党领导密云人民积极参军参战、支援解放战争，密云解放区成为人民军队控制华北、东北战略通道的重要支撑，为

夺取平津战役的胜利作出了重要贡献。在长期的革命斗争中，涌现出八路军冀热察挺进军第十团团长白乙化、英雄母亲邓玉芬等一大批英雄模范。习近平总书记在纪念全民族抗战爆发77周年仪式上讲道：“北京密云县一位名叫邓玉芬的母亲，把丈夫和5个孩子送上前线，他们全部战死沙场。”这是对英雄母亲的肯定，也是对密云红色革命历史的肯定。

回顾党领导密云人民进行建设、改革的历史，可谓“人间正道是沧桑”。新中国成立初期，密云人民响应党中央号召，舍小家、为国家，积极投身修建密云水库大会战，创造了大型水库“一年拦洪，两年建成”的奇迹，铸就了新中国水利建设史上的一座丰碑。改革开放以来，密云成为首都重要地表饮用水源地和生态涵养区，保护密云水库水源，成为党和国家赋予密云的神圣职责。面对特殊区情，历届县委、区委带领密云人民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主动关工厂、关矿山，持续加强生态环境建设和保护，高标准履行保水职责，为改善首都生态环境，推进首都可持续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同时自强不息，勇创新路，统筹保水、富民、强区关系，“举保水旗，吃环境饭”，大力实施首都水源区发展战略等科学发展思路，发挥好山好水的优势，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实现了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历经无数曲折，逐步探索出一条“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文明发展道路。

展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可谓“长风破浪会有时”。2019年1月，习近平总书记在视察京津冀协同发展时作出“保护好密云水库等重要水源地”的重要指示。2020年8月30日，习近平总书记给建设和守护密云水库的乡亲们回信，充分肯定了密云人民为建设和守护密云水库作出的贡献，指明了密云的前进方向。面对新时代，区委团结带领全区人民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认真落实

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指示精神和重要回信精神，围绕首都生态涵养区功能定位，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继续高标准履行保护首都水源职责，着力构建高精尖经济结构，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初步实现了生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面向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建设新征程，密云人民正朝着“打造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典范之区”的宏伟目标阔步前进。

习近平同志指出，用党的伟大成就激励人，用党的优良传统教育人，用党的成功经验启迪人，用党的历史教训警示人。为庆祝建党100周年，深化党史学习教育，按照市委党史研究室统一部署，2016年密云区委启动了《密云党史》编写工作。本书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以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为主线，全面系统地记述了从1933年密云党组织建立到2020年，党领导密云人民进行革命、建设、改革的历史，重点记述了党在密云的发展探索史、不懈奋斗史和自身建设史。

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指出，加强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教育，加强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2021年是建党100周年，党中央决定在全党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密云党史》既是一部密云党史基本著作，一定意义上也是一部密云社会主义建设史、改革开放史著作，是进行党史、区史教育和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的重要教材。全区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认真学好中共党史，包括《密云党史》，做到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掀起党史学习教育热潮，用党的奋斗历程和伟大成就鼓舞斗志、明确方向，用党的光荣传统和优良作风坚定信念、凝聚力量，用党的实践创造和历史经验启迪智慧、砥砺品格，不忘初

心、牢记使命，为推动密云高质量发展，奋力打造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典范之区努力奋斗！

中共北京市密云区委

2021 年 *3* 月

目录

第一章　中共密云地方组织的建立　1

第一节　党组织建立的社会环境　1

一、密云的重要战略位置　1

二、衰落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　3

三、殖民地化逐步加深　8

第二节　党组织建立和早期活动　14

一、穷人会斗争　14

二、密云地方党组织建立过程　16

三、密云地方党组织早期活动　17

第二章　密云敌后抗日斗争　22

第一节　密云抗日根据地的开辟　22

一、八路军四纵东进密云　22

二、四纵三支队坚持抗日游击战争　27

三、密云西部抗日根据地的开辟　31

四、密云东部抗日根据地的开辟　39

第二节　抗日根据地建设　42

一、党群组织建设　42

二、政权建设　44

三、武装建设　47

四、经济建设　50
五、教育文化建设　50
第三节　坚持抗日游击战争　51
一、日伪制造“无人区”　51
二、战斗在“无人区”　64
三、反“蚕食”恢复根据地　73
第四节　夺取抗日斗争最后胜利　82
一、主动出击扭转地区形势　82
二、大生产与减租增资运动　86
三、密云人民的奋斗与贡献　91
四、战略大反攻　96
五、密云抗战的中流砥柱　100
第三章　密云解放　107
第一节　反对内战和准备自卫战争　107
一、抗战胜利后的形势　107
二、古北口保卫战　112
三、解放区各项建设　118
第二节　坚持解放区武装斗争　129
一、国民党军队进攻密云解放区　129
二、自卫还击剿灭伙会　132
第三节　解放区土地改革运动　139
一、“五四土改”　139
二、土改复查　141
三、平分土地　145

第四节　战略反攻解放密云　149
一、战略反攻的进程　149
二、攻克密云城　152
三、全力支援前线　157
第四章　密云人民政权的建立和向社会主义过渡　161
第一节　人民政权的建立和巩固　161
一、建立新县委和人民政府　161
二、召开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163
三、开展土地改革运动　165
四、开展镇压反革命运动　167
五、开展抗美援朝群众运动　172
六、社会除旧布新　176
第二节　经济秩序的整顿和恢复　179
一、平抑物价稳定市场　179
二、全力抗灾救灾　181
三、发展合作商业和国营商业　183
四、农业和手工业的互助合作化　185
五、恢复和发展私营工商业　186
第三节　落实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188
一、加强基层政权建设　188
二、密云县第一届、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　191
第四节　贯彻总路线　完成三大改造　192
一、宣传贯彻过渡时期总路线　192
二、实行统购统销　193

三、实现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196
四、实现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200
五、实现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202
第五节　执政初期党的建设　207
一、公开党组织　207
二、整顿和发展党的组织　208
三、开展“三反”“五反”运动　210
四、中共密云县第一次代表大会　213
第五章　社会主义建设全面展开和曲折发展　215
第一节　社会主义建设的良好开端　215
一、学习党的八大精神　215
二、密云胜利完成“一五”计划　216
第二节　整风运动和反右派斗争　221
一、开展整风运动　221
二、反右派斗争　222
第三节　“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　224
一、“大跃进”的兴起　224
二、大炼钢铁　226
三、人民公社化运动　228
第四节　纠正“左”倾错误和各领域全面调整　229
一、纠正人民公社化错误　229
二、大兴调查研究之风　232
三、党内甄别平反和干部整训　234
四、中共密云县第二次代表大会　236

五、各领域的全面调整　239
第五节　城乡社会主义教育运动　242
一、农村“四清”运动　242
二、城市“五反”运动　245
第六节　基本政治制度的初步完善和党的建设　247
一、政治协商制度在密云的施行　247
二、密云县第三至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　248
三、十年建设时期党的建设　250
第七节　十年社会主义建设成就　253
一、农业恢复发展　253
二、县属工业企业开始起步　255
三、交通运输业得到较大改善　256
四、各项社会事业成就可观　257
第六章　建设密云水库　261
第一节　密云水库的修建　261
一、决策和规划设计　261
二、组织领导　264
三、建设施工　267
四、党和国家领导人关怀密云水库建设　274
第二节　密云水库移民　276
一、第一次水库移民　276
二、第二次水库移民　284
三、第三次水库移民　285
第三节　密云水库效益　289

第七章 “文化大革命”内乱和经济社会艰难发展 292
第一节 “文化大革命”在密云的展开 292
第二节 “斗、批、改”运动 295
一、“革命大批判”和“清队”运动 295
二、“一打三反”运动 296
三、落实“五七指示”和知识青年上山下乡 296
四、加强战备 299
五、中共密云县第三次代表大会 301
第三节 “批林整风”和“批林批孔”运动 302
一、“批林整风”运动 302
二、“批林批孔”运动 303
第四节 农业学大寨和各项事业艰难发展 304
一、农业学大寨 304
二、兴办“五小”工业与社队企业 308
三、交通运输条件的改善 310
四、社会事业的艰难举步 311
五、抗灾救灾 314
第五节 全面整顿和“文化大革命”的结束 316
一、1975 年的全面整顿 316
二、“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 318
三、悼念毛泽东主席 319
四、庆祝粉碎“四人帮” 319
第八章 改革开放全面展开和区域功能的转变 320
第一节 密云拨乱反正和工作中心转移 321

一、揭批“四人帮” 321
二、平反冤假错案 322
三、开展真理标准讨论的补课 323
四、中共密云县第四次代表大会 325
五、致富大讨论 326
六、中共密云县第五次代表大会 328
第二节 农村改革逐步展开 329
一、联产计酬责任制 329
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 330
三、农业适度规模经营 332
四、政社分设改革 333
五、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出现 334
第三节 推进经济体制改革 334
一、企业承包制的探索 334
二、商业和服务业租赁制改革 338
三、对外开放起步 340
四、旅游业的兴起 341
五、“六五”计划的完成 343
第四节 区域功能的转变和“保水富民”方针的确立 344
一、区域功能的转变 344
二、中共密云县第六次代表大会 345
三、制定《建设生态县规划纲要》 346
四、1989—2000 年密云经济社会发展战略 346

五、中共密云县第七次代表大会　347
六、多措并举保护首都水源　348
七、“七五”计划的完成　350
第五节　社会事业改革全面展开　351
一、教育事业步入正轨　351
二、科学技术的普及与推广　352
三、群众文化生活日益丰富　354
四、提升医疗服务水平　355
五、争创全国体育先进县　357
第六节　民主法制的恢复和精神文明建设的兴起　359
一、恢复人民代表大会及政治协商制度　359
二、加强民主法制建设　360
三、整顿社会治安　361
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兴起　362
第七节　加强和改进新时期党的建设　364
一、学习贯彻《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　364
二、全面整顿党组织　365
三、加强和改进基层党组织建设　366
四、加强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四化”建设　367
五、狠抓党风建设　368
第九章　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探索保水富民道路　370
第一节　确立“四三二”发展战略　370
一、“致富奔小康”大讨论　370

二、超常规发展思路　371
三、中共密云县第八次代表大会　372
四、“四三二”发展战略　373
第二节　全面深化农村改革　374
一、建立股份合作制　374
二、推行土地租赁制　375
三、土地流转　376
四、调整农业产业结构　378
五、“3521”脱贫计划　380
第三节　深化工业改革和建立工业开发区　381
一、推行股份制和股份合作制　381
二、产权和经营权转移　382
三、重组转制　383
四、产权制度改革　384
五、建立工业开发区和乡镇工业园区　386
六、推进乡镇企业改革　389
七、加快非公有制经济发展　390
八、“八五”计划的完成　391
第四节　商业和旅游业改革　392
一、商业推行“四放开”　392
二、经营体制改革　393
三、商业产权制度改革　394
四、旅游业“一二三”发展思路　395
五、“九五”计划的完成　397

第五节　社会综合配套改革同步推进　398
一、住房制度改革　398
二、用工制度改革　400
三、保险制度改革　401
四、财税体制改革　404
第六节　推进生态环境建设　406
一、植树造林涵养水源　406
二、治理污染保护环境　408
三、加快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409
第七节　社会建设稳步推进　410
一、开展精神文明创建活动　410
二、民主法治建设扎实推进　412
三、科教兴县　413
四、文化卫生体育事业持续发展　414
第八节　密云党的建设　415
一、开展“树旗拔灯”活动　415
二、做合格共产党员专题教育活动　416
三、开展“讲学习、讲政治、讲正气”教育活动　417
四、开展“三级联创”活动　418
五、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　419
六、精简党政机构　420
七、加强党风廉政建设　421
第十章　建设生态富裕和谐新密云　423
第一节　围绕区域功能完善发展战略　423

一、中共密云县第九次代表大会 423
二、首都水源区发展战略 425
三、中共密云县第十次代表大会 426
四、中共密云县第十一次代表大会 428
五、密云生态涵养发展区工作方略 429
六、中共密云县第十二次代表大会 431
第二节 掀起大规模城市建设高潮 433
一、建设生态精品卫星城 433
二、小城镇和中心镇建设 435
三、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437
四、加强城乡基础设施建设 439
第三节 构建生态经济体系 440
一、发展环境友好型工业 440
二、规划建设密云生态商务区 443
三、发展都市型现代农业 444
四、发展休闲旅游业 446
五、建筑、建材和房地产开发业大发展 450
六、“十五”计划的完成 451
第四节 建设生态文明示范区 452
一、建设国家生态示范区 452
二、创建国家生态县 453
三、建设全国生态文明示范区 457
四、“十一五”规划的完成 460
第五节 推进各项社会事业均衡发展 461

一、争创首都文明县　461
二、坚持依法治县　463
三、创建全国科技进步县　465
四、建设“首都农村教育现代化试验区”　468
五、加快文化设施建设　470
六、实施全民健身工程　474
七、完善医疗保障体系　476
第六节　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　478
一、实施“农民三大工程”　478
二、老有所养取得新进展　480
三、创新社会服务管理　481
四、深入推进各领域改革　485
第七节　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和先进性建设　486
一、“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教育活动　486
二、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　487
三、开展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　488
四、开展创先争优活动　490
五、建立基层党建全程纪实系统　492
六、推进党政机构改革　494
七、建立科学的选人用人机制　495
八、扎实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　498
第十一章　打造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典范之区　502
第一节　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　503
一、撤县设区　503

二、中共北京市密云区第一次代表大会　504
三、中共北京市密云区第二次代表大会　505
四、提出打造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典范之区　506
五、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回信精神　508
第二节　切实保护好密云水库　509
一、上游保水　510
二、护林保水　511
三、库区保水　511
四、政策保水　512
五、依法保水　513
第三节　高标准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513
一、持续提高生态涵养能力　513
二、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515
三、建立生态文明建设制度体系　516
第四节　推动经济绿色高质量发展　517
一、规划建设科学城东区　517
二、统筹中关村密云园开发建设　519
三、构建“高精尖”经济结构　520
四、促进农业旅游业高端融合发展　521
五、优化营商环境　524
六、“十二五”和“十三五”规划的完成　526
第五节　提高城乡建设和治理水平　527
一、坚持规划引领　527
二、打造生态宜居城市　528

三、建设美丽乡村　533
第六节　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　534
一、扩大劳动就业，促进农民增收　534
二、推动社会事业发展，完善社会保障体系　535
三、打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硬仗”　538
四、提高社会治理水平，建设平安密云　538
第七节　坚持全面从严治党　540
一、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　540
二、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541
三、扎实开展系列教育实践活动　543
四、强化理论武装思想引领　546
五、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　547
六、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　549

结束语　552
主要参考文献　557
后记　559

第一章　中共密云地方组织的建立

中国共产党的成立，是中华民族历史上开天辟地的大事变。近代，密云作为京畿重地和清帝往来北京、承德的御道，见证了中国成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历史。1933 年长城抗战失败，密云作为华北门户一度被日本侵略者占领，沦为所谓“非武装区”。面对亡国灭种的危险，面对国民党政府的反动统治，实现民族独立、人民解放，成为密云人民必须首先完成的历史任务。1933 年 9 月，在反抗日本帝国主义侵略和国民党反动统治的穷人会斗争中，中国共产党密云地方组织应运而生。从此，密云的革命斗争有了主心骨，有了坚强的领导核心。

第一节　党组织建立的社会环境

一、密云的重要战略位置

密云位于北京市域东北部，是首都的东北大门，北邻河北省滦平县，东接河北省承德和兴隆二县，南与北京市平谷区、顺义区相连，西与怀柔区毗邻。面积 2229.45 平方公里，是北京市面积最大的区。密云“南控幽燕，北捍朔漠，左枕居庸，右瞰沧海”，是连接华北、东北、内蒙古地区的交通要道。特别是古北口，东有蟠龙山，西有卧虎山，两山对峙，紧锁潮河，有“京师锁钥”之称。

密云地处燕山南麓，华北平原北缘，大部分为山地，群山环绕，燕山山脉横亘密云东部、北部、西部，是守御华北的天然屏障。中部为潮河、白河冲积而成的燕落盆地（现为密云水库淹没区），西南面向京城敞开，地形像簸箕，像太师椅，又像张弓搭箭的硬弓，易于构筑完整的攻防体系。

潮河、白河是密云的两条主要河流。东部的潮河发源于河北省丰宁县，自古北口入境，从东北向西南穿境而过，将密云分割成东西两部分，是冀东和京北地区的自然分界线。西部的白河发源于河北省沽源县，自龙门沟入境，经鹿皮关向东南注入燕落盆地折而南流，至密云城西南与潮河相汇，始称潮白河。潮河、白河沟通南北、限制东西，是联系华北、东北、内蒙古地区的天然通道，又是连接冀东、京北、京西等地区的纽带。

密云重要的战略位置，使历朝历代在此凭险设隘，修筑营城，驻守重兵，成为军事重地。密云旧志载“山川地险也，城隍营垒设险以守其国也。密云以弹丸之地，营城林立，雄视上都五州十八县”。《史记·五帝本纪》载，舜“请流共工于幽陵，以变北狄”[①]。约 4100 年前，舜请尧流放共工于幽陵，在密云地区修筑共工城，被称为“北京历史第一城”。从西周开始，自蓟城经密云到古北口，就成为连接华北、东北的重要通道。战国时期燕国设渔阳郡，是北京东部地区最早的行政建置，密云成为边防重镇。秦朝末年，因征募闾左屯戍渔阳引发陈胜、吴广大泽乡起义。隋唐至辽宋金元时期，密云主要称檀州，是中原与塞外民族征战的重要战场。

北齐开始在密云修筑石长城。明代，戚继光在密云大规模修筑长城，修筑城堡 65 座，设有古北口、墙子路、曹家路、石塘路等雄关险隘。现保存长城 182.97 公里，约占北京段长城的 1/3，其中司马台长城被誉为“中国长城之最”。同时在密云城置蓟辽总督，

① 司马迁：《史记》，中华书局 1999 年版，第 22 页。

建石匣城驻蓟镇西协，统领古北口路、墙子路、曹家路、石塘路四路，形成以高山和长城为弓，以密云—石匣—古北口三镇为箭的完备的弓箭形军事防御体系，有效抑制了塞外民族的侵扰。清代，在古北口置提督，设柳林营、练军五营等重兵驻守；在密云置檀州满蒙八旗驻防营；修筑御道，设刘家庄、罗家桥、白龙潭、瑶亭等 5 座行宫，供清帝往来北京、承德。

二、衰落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

1840 年，鸦片战争爆发，英国军队坚船利炮砸开了中国的大门，中国开始由传统的封建社会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密云作为京畿重地和清帝往来北京、承德的御道，见证着中国一步步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1860 年，英、法两国发动第二次鸦片战争，咸丰帝经密云逃亡承德，后签署了丧权辱国的《北京条约》。1861 年，咸丰帝病死承德，叶赫那拉氏发动辛酉政变，在密云抓捕肃顺，清除载垣、端华、肃顺等八大臣，开始长达 47 年的垂帘听政。1900 年，义和团运动爆发，密云人民纷纷设坛练拳，建立义和团组织。县城锥塔胡同西口和鼓楼东侧开设了坛场。义和团到处捉拿外国传教士及依靠洋人势力欺压人民的洋教徒，火烧了英国传教士在丁字街开办的基督教堂。密云知县、檀营八旗驻防营副都统、反动地方豪绅相互勾结镇压义和团运动。年底，德国侵略军 2000 多人，两次由北京窜到密云，与反动统治者一起，将坚持了一年之久的义和团运动镇压下去。

1911 年，辛亥革命推翻了清王朝统治，结束了统治中国几千年的封建君主专制制度，打开了中国进步的闸门。1913 年，密云县衙改为县公署，知县改为县知事，县衙吏、户、礼、兵、刑、工等房改组为县公署民政科、财政科、承审处、管狱署、警察所、劝

学所、工艺局、实业局。成立了县议事会、参事会[①]。1914 年，密云由顺天府改为京兆地方管辖。1915 年，县公署将全县划分为 13 个自治区。南京国民政府成立后，1928 年，密云改属河北省，县公署改称县政府，县知事改为县长，县政府除设民政科、财政科、承审处外，设立公安、财务、建设、教育 4 个局，同时成立中国国民党党部。1930 年 6 月，县政府将 13 个区合并为 7 个区，区下设乡、村、闾、甲、邻。

明清至中华民国时期，密云县所辖区域：东南至鱼子山与蓟县、平谷县接壤，南面与三河、怀柔县毗邻，东面以长城为界接兴隆县、承德县，北至白马关，北部、西部界长城与滦平县相连。1933 年，县域面积 1956 平方公里，有 319 个行政村，其中大屯、胡家营、驻马庄、龙湾屯、白塔、王官屯、侉子营等 28 个村庄，



★ 1933 年密云鼓楼南大街

① 陈中岳、王缙等修，武锦等纂：民国二十七年《密云县志》日伪密云县公署铅印本，京华书局印，第一章总说第二节民国以来县政治沿革。

因历史原因形成“飞地”[①]。

辛亥革命虽然推翻了封建帝制，但并没有改变中国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性质，没有改变中国人民的悲惨命运。袁世凯窃取辛亥革命胜利果实，复辟封建帝制，使封建势力得以抬头。袁世凯垮台后，各派军阀争权夺利，全国陷入军阀混战。密云作为军阀混战的重要战场，奉系军队长期驻扎密云，对人民强取豪夺，留下了“奉军一到，心惊肉跳。小孩遛马，大人铡草”的口头禅，奉军自供：“打精米，骂白面，不打不骂小米饭”，人民饱尝战乱之苦。1924年，在密云等地区爆发第二次直奉战争，直系将领冯玉祥在古北口起兵后，秘密班师回京，发动北京政变，囚禁贿选总统曹锟，将清逊帝溥仪赶出故宫，成立国民军，邀请孙中山北上。后因孙中山逝世，奉系军阀张作霖控制北京。

辛亥革命没有从根本上触动封建土地制度，密云广大农村仍处于贫穷落后的封建农业社会。1934 年，全县有 29198 户、147847 人，除少数工商业者外，绝大部分为农民，农户达 26278 户、133062 人，分别占总户数和总人口的 90%。密云、石匣、古北口三镇居民也以农户为主，依靠耕种城镇周边土地谋生。全县有地主 500 户，占总农户数的 1.9%，有耕地 37230 亩，占总耕地数的 15%；自耕农 12800 户，占总户数的 48.7%，有耕地 124096 亩，约占总耕地数的 50%；半自耕农 8560 户，占总户数的 32.6%，有耕地 86867 亩，约占总耕地数的 35%；有佃农（雇农）4418 户，约占总户数的 16.8%，租种地主耕地 32265 亩，约占总耕地数的 13%[②]。虽然农村社会结构中，以自耕农、半自耕农为主，地主和雇农比例相对较低，但封建盘剥、苛捐杂税沉重。半自耕农、佃农租种地主土地，每亩租金约占收成的一半，种地捐税由佃户负担，佃农除了

① “飞地”：指隶属于某一行政区管辖但不与本区毗连的土地。

② 陈中岳、王缙等修，武锦等纂：民国二十七年《密云县志》日伪密云县公署铅印本，京华书局印，第四章财政第三节民国以后。

田间劳动外，还要延长工时为地主干杂活。一个佃农至少要管理30亩土地，平均亩产为：谷子6斗[①]、高粱6斗、玉米5斗、麦子3斗，平均每亩产粮只有75公斤，总产粮2250公斤，但佃农一般每年只挣粮750公斤，其余粮食都归地主所有。1936年，每亩土地粮食收成最多6元到7元，每亩需要生产费用约4.13元，其中，需交国税（各种田赋平均数）约0.06元，交地方田赋附加税0.02元，村团捐0.05元，此外人工5个工价2元，牲畜工2个工价0.8元，肥料1元，籽种平均0.2元。除去地租、捐税和种子，所剩无几。为了维持生活，只能向大商号或富家借高利贷，年息20%到40%。到9月初打下粮食后，商号与富家故意压低粮价，逼着农民还钱。9月，1斗玉米卖不到0.4元，农民在6月时借1斗粮，就得用3斗以上去还。广大农民种地入不敷出，生活极为困苦。

除封建剥削、苛捐杂税沉重外，密云山多地少，土地贫瘠，自然生产条件差，也是农村贫穷落后的又一原因。密云80%是山地，由于土地贫瘠，耕地每亩平均产粮75公斤，县内粮食不能自给，需要从境外购入粮食弥补不足。1934年，地主平均每户有耕地74.5亩，大地主不多，多是有二三十亩地的小地主，少数地主也参加劳动生产，地主自种耕地4965亩，占地主总耕地数的13.3%。自耕农平均每户有耕地9.7亩，平均每户产粮727.5公斤，按五口之家算，每人145.5公斤，仍不能自给自足。半自耕农自家地里产的粮食不够一家老小吃，还要帮人做工或者租种地主的土地，遇到灾荒年景，只能靠借贷度日。没有土地、靠租种地主土地的佃农的处境最为悲惨，经常过着衣不蔽体、食不果腹的生活。为维持生活，农民多以糠菜、树叶替代粮食。春荒时节，时常有人病饿而死。

密云工商业不发达，从业人员较少。1934年，全县从事非农

① 斗：重量单位，1斗约等于6.25千克。

产业的有 2920 户、14785 人，各占总户数和总人口的 10%。全县没有一家近代工业企业，只有几家手工开采的金矿和几十户荆编、制香、铁匠铺等家庭手工业，生产出的商品数量有限，只在本地销售。除密云、石匣、古北口三镇商户较集中外，广大农村只有少数商贸集散地。工商业者从事经营需要缴纳名目繁多的赋税及附加税，税分为省统和县统。省统税目有契税、营业税、牙税、烟牌照税、酒牌照税、牲畜税、屠宰税。县税有地粮附加、新粮附加、旗租改粮附加、旗产升科附加、屯豆附加、牙行营业税附加、牲畜税附加、屠宰税附加、田房中用、地捐、小肠捐、商捐、车捐、妓女捐、戏捐等。印花税的贴布客体有发货票、银钱货物收据账单、支取货物之单据簿、预定买卖货物及单据合同等 23 项[①]。由于苛捐杂税沉重，工商业日渐凋敝。

沉重的封建盘剥、苛捐杂税，山多地少、土地贫瘠的自然生产条件，加之潮、白河经常洪水泛滥、十年九旱和战乱不断，广大人民群众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社会矛盾非常尖锐。1903 年 6 月，连续的天旱致使粮食歉收，农民缺粮，奸商乘机哄抬粮价，人民无法度日，石匣、古北口两地的人民联合起来，展开“均粮”“索粮”斗争。6 月 15 日，石匣镇饥民王桂、张通等提出“均食富户”口号，人们纷纷响应，饥民队伍“填街塞巷”。县令命令典史前去镇压，愤怒的饥民齐声呼喊，毁墙拆砖，将孙道南打晕在地。7 月 20 日，古北口众多妇女到囤积大批粮食的当地豪绅、原游击将军家索粮，遭到官吏的镇压。数日后，又有四乡饥民纷纷起来，一时聚集起 1000 余人的队伍。他们大闹西聚源粮店，并迫使北聚源卖粮。清末民初，密云北部山区时常发生“吃大户”事件，成百上千的饥民蜂拥而起，到大户人家索吃索喝，以度饥荒。这些斗争虽然被官府镇压了，但尖锐的社会矛盾并没有解决，推翻腐朽的封建统治，

① 陈中岳、王缙等修，武锦等纂：民国二十七年《密云县志》日伪密云县公署铅印本，京华书局印，第四章财政第三节民国以后。

成为密云人民摆脱贫困的重要任务。

三、殖民地化逐步加深

1928 年，南京国民政府改北京为北平，设北平特别市，密云由京兆地方改属河北省，由京畿重地变为一般省辖县。南京国民政府对内残酷镇压中国共产党领导的革命运动，进行新军阀混战。日本侵略者乘机加快了侵略中国的步伐，1931 年发动九一八事变，由于南京国民政府实行“攘外必先安内”的不抵抗政策，致使日军很快占领了东北三省。1932 年，日军发动一·二八事变，并在东北建立了伪满洲国。1933 年，日本侵略者为侵吞热河，窥视华北，向长城沿线大举进攻，中国军队奋起抵抗，爆发了著名的长城抗战。长城抗战古北口战役从 3 月到 5 月历时两月余，历经古北口保卫战、南天门阻击战、石匣地区阻击战三个阶段，中国军队东北军第六十七军和中央军第十七军爱国官兵，前赴后继，浴血奋战，以 1.2 万余人的巨大伤亡，毙伤日军 5000 余人，沉重地打击了日本侵略者，成为长城抗战的主战场，打响了北平地区抗击日本帝国主义的第一枪，揭开了北平地区抗日战争的序幕。



★ 中国军队坚守古北口

由于实力悬殊和国民党的不抵抗政策，长城抗战最终以失败告终。5 月 17 日，十七军全部撤出密云。19 日，日军不战而克密云县城。25 日上午，北平军分会作战处处长徐燕谋随日本使

馆武官永津比佐重到密云县城，向日军第八师团师团长请求停战，草签了所谓“密云觉书”[①]。其主要内容为：对于上校徐燕谋停战申请受诺之；中国军队应撤至延庆、昌平、高丽营、顺义、通州、香河、宝坻、林亭口、宁河、芦台以西以南之线，以后不得再越该线，亦不得有挑战行为；日军为认识对方诚意，得随时派遣飞机或用其他方法，视察中国军之撤退状况，中国应给予保护及便利；上列各款确认后，由关东军司令与何委员长各派全权代表在北宁路某一地点会合，提出正式委任状，经互相承认后订立停战协定；讫至成文协定成立，以中国军队不挑战为限，日本军不向中国军队撤退线追击。“密云觉书”的签订，标志着长城抗战正式结束。27 日，蒋介石在听取北平军分会参谋长黄绍竑关于长城各口战况和“密云觉书”签订过程的报告后，连说：“好！好！你们处理得对。”批准了“密云觉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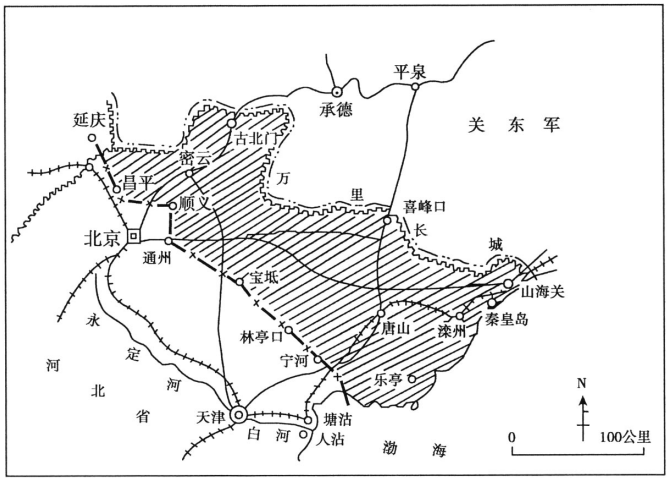


★ 1933 年 3 月，日军侵占古北口

① “觉书”：日本在处理外交事务时提交给对方的一种非正式文书。

5月31日，中国军队代表熊斌和日本关东军代表冈村宁次正式签订了丧权辱国的《塘沽协定》。该协定规定：中国军队一律迅速撤退至延庆、昌平、高丽营、顺义、通州、香河、宝坻、林亭口、宁河、芦台所连之线以西、以南地区。尔后，不得越过该线，又不作一切挑战扰乱之行为；日本军为证实第一项的实行情形，随时用飞机及其他方法进行监察，中国方面对此应加保护，并给予各种便利；日本军如证实中国军业已遵守第一项规定时，不再越过上述中国军的撤退线继续进行追击，并自动回到大致长城一线；长城线以南，及第一项所示之线以北、以东地区内的治安维持，由中国方面警察机关担任之。上述警察机关，不可利用刺激日军感情的武力团体。“密云觉书”的主要条款全部写入《塘沽协定》。《塘沽协定》的签订，标志着长城抗战的彻底失败，标志着中国默认伪满洲国和日本占领热河的合法性，华北主权开始丧失。古老的密云作为“密云觉书”的签订地，见证了中华民族的屈辱。

根据《塘沽协定》，密云与冀东其他21个县被划归非战地带，属蓟密区督察专员公署管辖，中国丧失了冀东22个县的完全统治权。密云地区被分割成三部分：西北部长城以外地区40多个村庄



★ 按《塘沽协定》划定的冀东非武装地带概况图

划为伪满洲国（属热河省滦平县），完全沦为殖民地；长城以南广大地区不允许中国军队驻扎，被设定为“非武装区”，日军可以随时用飞机及其他方法监察中国军队情况，这一地区只由亲日的警察机关负责维护治安，实受日伪统治；古北口被日本驻军、中国政府和伪满洲国共同管理，管理权实际控制在日军手里，被称为“特殊的殖民地”。

日本帝国主义的侵略和长城抗战的失败给密云人民带来了深重的灾难。战争期间，日军出动数十架飞机轮番轰炸密云县城、古北口、石匣等地。4 月 16 日，正值县城大集，赶集的人熙熙攘攘，日本飞机投下大量重型炸弹，街巷里血肉横飞，惨不忍睹。南街广义和估衣铺，家属和邻居 10 余人全被炸死在地窖里。日军占领古北口后，对未及撤走的中国守军伤员，见一个杀一个，老百姓也难幸免。中国军队曾在潮河关英勇抗击日本侵略军。4 月 14 日、26 日，日军两次血洗潮河关村，见房就烧，见人就杀。全村 409 间房，被烧毁 360 间，全村 80 户人家，被杀害的竟达 83 人。这是日本侵略军在北平地区制造的第一个惨案，也是欠下密云人民的第一笔血债。日本侵略军的烧、杀、掠、抢，迫使战区人民流离失所，逃难者成群结队，仅檀营一个收容站就收容上千难民。难民们失去了家园，失去了亲人，失去了财产，也失去了春耕的大好时机，成千上万的难民“衣食维艰”，挣扎在死亡线上。

1935 年 11 月 25 日，日本扶植大汉奸殷汝耕在河北通县成立“冀东防共自治委员会”，12 月 25 日改为“冀东防共自治政府”，名曰“自治”，实为日本控制下的汉奸政府。自此，密云县和冀东其他 21 个县就在这种“自治”的名义下，脱离了中国政府的统辖。12 月 13 日，日籍顾问北垣修到密云上任。不久，改组密云县政府，裁局并科合署办公，凡有爱国表现的县政府官员均被撤换或赶走，一批无耻投靠日本的汉奸粉墨登场。北垣修名为顾问，实为“太上皇”，密云县一切军政大权都由其总揽。后又将全县划分为 3

个警区，区下设乡（镇），指派汉奸充任乡（镇）长。各主要村镇设警察派出所或分驻所，随时镇压抗日活动。1937 年七七事变后，日军立即开入密云。8 月，密云完全被日军占领，彻底沦为日本的殖民地。随后日军又在密云城内设立兵站，将密云变为其侵略华北的一个重要基地。

自划入所谓“非武装区”以及“冀东防共自治政府”成立以后，密云经济资源遭受日本侵略者的公开掠夺。密云县矿产资源丰富，日本侵略者垂涎已久。日籍商人开办的光龙矿业、隆兴矿业合作会社、福兴矿产等公司，蜂拥到密云开采金矿，矿区分布在密云北部山区，主要地址有黑卧村、江水峪、大梁峪、陈家峪、东驼古、西驼古、水泉沟、香水峪、寨子沟、团山子、半城子、果子峪等地方。他们大肆掠夺黄金等矿产。1936 年，日本新新矿业进入密云，以半收买、半强夺方式控制了密云沙厂村的龙门山、沙厂山，开采钨矿，采选出的大量精矿粉被运往日本。1936 年开始修建通（州）古（北口）铁路，密云人民的耕地被强占，房屋被拆毁，1.2 万名老百姓被强制去修路。修路民工劳动强度大又吃不饱饭，还常常遭受打骂。民工们忍无可忍，便采取逃跑、怠工（“磨洋工”）等方式进行斗争，但遭到了残酷镇压，许多参加斗争的民工被逮捕，在黑夜被拉出去杀害。通古铁路于 1938 年 3 月修成，4 月 1 日通车，密云境内设古北口、下会、石匣、小营、密云 5 个车站，均由日伪直接把持。从此，经通县接连北平与古北口的通古铁路，成为日本侵略华北的战略通道。

日伪巧立名目，增捐加税，加强经济盘剥。除土地税等所谓正税外，又有治蝗捐、植树捐、兵捐、警捐、教育捐、婚姻捐，还有印花税、电杆税等附加税。这些捐税有的按时、按一定数额征收，有的则随意征收，数额不定。例如印花税，无论什么契约、证书、收据、领单，都必须贴上印花，否则就不予承认。另外有名目繁多的罚款，一旦触犯了日伪政府的利益，都要罚款，甚至逮捕关押。

密云山多地少，土地贫瘠，生产的粮食不足食用，山区人民便将山上出产的果品、药材、山货拿到平津换棉布，再运到关外换粮食，以此维持生活。日军侵占密云后，外出买卖受到严格限制，去关外更加困难。古北口设有伪满洲国海关、外交事务所、承德税关、专卖署、邮政局、电报局、大东公司、通古路密云驿、通古路石匣驿等，海关关长、铁路驿长等绝大多数由日本人任职，并驻守有日本守备队、日本宪兵队、日本领事馆警察署、“满洲国”境警察署等。各出关口都有关卡，由伪满警察把守，不但收税，还要勒索。粮食、布匹都列为禁运品，只要发现带有这些东西，就会被抓进日本宪兵队，轻则扣押物品，遭受毒打，重则被关押甚至杀害。长城沿线的群众为了糊口度日，暗中冒险去口外换粮，许多人被日伪发现，惨死在路上。

日伪在思想上对密云人民进行奴化教育。为了磨灭密云人民的民族意识和爱国思想，日伪在学校强制推行奴化教育。从小学起，各年级都必须设日语课，由日籍教师讲课，一边教日语，一边灌输“日中提携”“共荣共存”之类的亲日思想。日本侵略者视密云人民为亡国奴，可以随意欺压侮辱。他们强迫中国人见到日本人必须鞠躬行礼，中国教师见到日籍教师要行礼，店铺商人见到日本顾客要行礼，中国老百姓出入城门见到日本岗哨也必须行礼，否则就要被辱骂毒打，甚至逮捕关押。为了进一步奴役密云人民，日伪又建立了伪新民会组织，专门向中国人灌输“大东亚共荣”等军国主义思想，加强思想控制。

日伪残暴的政治、军事、经济、文化侵略，使中华民族面临着亡国灭种的危险，密云人民从 1933 年就开始深受日伪奴役，感受刻骨铭心，中华民族同日本帝国主义的民族矛盾成为密云社会的主要矛盾，打倒日本帝国主义，把日本侵略者赶出中国，实现民族独立，成为密云人民的首要任务。

第二节　党组织建立和早期活动

一、穷人会斗争

面对日本帝国主义的侵略，中国共产党始终高举抗日大旗，与日本侵略者进行坚决的斗争。九一八事变后，中共中央立即作出《关于日本帝国主义强占满洲事变的决议》，随后多次发表宣言，声讨日本法西斯的侵略罪行，号召全国人民以民族革命战争，驱逐日本侵略者出中国，以求中华民族的彻底解放和独立，号召抗日军民团结起来，“组织东北游击战争，直接给日本帝国主义以打击”。同时组建东北抗日义勇军，独立领导东北地区的抗日斗争。1933 年 1 月，面对日军大举进攻华北和国民党军疯狂“围剿”，中国共产党以民族利益为重，发表宣言，首次提出红军准备在三个条件（立即停止进攻苏区；立即保证民众的民主权利；立即武装民众创立武装的义勇军）下，与任何武装部队订立共同对日作战的协定。

在长城抗战败局已定，中国军队纷纷撤退，国民党北平军分会正与日军妥协媾和之际，在中共河北省委推动和帮助下，1933 年 5 月 24 日，爱国将领冯玉祥在张家口成立察哈尔民众抗日同盟军，随即向日军展开反攻。

长城抗战的失利和《塘沽协定》的签订，引起社会各界的强烈不满。面对日益加重的民族矛盾和国民党政府的妥协政策，中国共产党积极动员并组织广大人民群众掀起反蒋抗日斗争。同时，中共北平市委、共青团北平市委号召共产党员、共青团员“到工人中去、到农民中去、士兵中去”，开展反蒋抗日斗争。5 月，北平弘达中学学生、共青团员徐敬之（又名胥照五、胥明礼），反帝大

同盟盟员、民国大学学生张任祥、周静山（又名周尚仁，祁连庄[①]人）响应中国共产党的号召来到农村，发动农民群众，组织革命武装。他们先到张任祥的老家三河县祁连庄、密云县“飞地”驻马庄（现属顺义区）等村，向农民讲解剥削压迫造成贫富悬殊，以及劳苦大众怎样解放自己的道理；揭露日军的暴行和国民党的不抵抗政策；宣传中国共产党的抗日主张，号召人民群众团结起来共同对敌；宣传共产党在江西、湖南领导穷人闹革命、建立人民政府的情况和反蒋抗日的主张，村民很快被发动起来。在宣传发动基础上，胥照五、张任祥等开始筹备成立农民协会小组。按照“拥护抗捐抗税、反蒋抗日，欢迎共产党，欢迎红军，家庭贫苦，注意保密”的入会条件，采取亲连亲、友连友的方式，秘密串联，发展会员，很快在祁连庄成立了第一个农民协会小组，组员有六七人，推选张奉常为组长。随后，驻马庄的杨福、杨斌、杨鹤龄、李品三，柏树庄的朱琳、张茂生，沙岭村的郝振清、郝有博等人，积极投入成立农民协会工作，他们主动走亲串友向周围村庄发展会员。通过宣传，接受他们主张的人越来越多。

为宣传反蒋抗日的革命道理，农民协会小组印发传单。传单上角有镰刀、斧子的旗子图案，内容为揭露日本侵略中国、国民党卖国投降的行为，以及反蒋抗日的道理。这些传单散发到附近集镇、村庄，最远散发到密云、怀柔县城。仅 1 个月时间，农民协会遍及 20 余个村庄，会员发展到 200 余人。后经研究，把农民协会小组统一改称穷人会，并成立干事会作为领导机关，推选张任祥为书记。凡有会员的村庄都设立分会，各分会的负责人叫指导员。穷人会于 6 月底和 8 月初在驻马庄村北小北沟先后召开会议，提出“发展会员、壮大组织、积蓄力量”的工作方针。会议研究决定，成立干事会作为领导机关，张任祥任会长，干事会设在驻马庄，干事会

① 祁连庄：现为北京市顺义区七连庄。

下设驻马庄、祁连庄、柏树庄、良善庄、白塔 5 个分会。同时组成锄奸队和打狗队。到 8 月底会员发展到 800 余人，遍及 60 余个村庄及密云、三河县城。

二、密云地方党组织建立过程

为加强对穷人会的领导，做好发展党员、建立党组织工作，1933 年 9 月，经中共河北省委研究，派共青团天津市委宣传部部长、共产党员刘靖到三河县来。9 月 19 日，刘靖到达驻马庄村。经过一段时间的调查，将所了解的情况向中共河北省委代表兼北平市委书记季苏汇报，并要求增加力量。经季苏同意，抽调共青团员褚德全到三河工作。刘靖和褚德全回到驻马庄后，立即召开穷人会干部会议。会上对穷人会的前期工作肯定了成绩、指出不足，认为农民运动的方向正确，群众发动得也很充分，但在组织、宣传和对敌斗争方面存在一些问题。为了把运动进一步引向深入，会议决定：第一，整顿穷人会组织，纯洁队伍，增强斗争性。将混入的投机分子清洗出去。今后发展会员要以贫雇农为主，严格审批手续。同时把穷人会干事会改为总会，张任祥任总会长，张茂堂任组织部部长，杨福任宣传部部长。第二，整顿宣传工作，把政治宣传工作与实际斗争结合起来。纠正把穷人会说成是共产党，把冯玉祥领导的察哈尔民众抗日同盟军说成是红军的不恰当的宣传。把群众引上“抗捐、抗债、反日”斗争中去。从这次会议开始，穷人会有了党的领导，明确了具体的斗争方向。经过宣传鼓动，会员们的革命热情日益



★ 刘靖（1909—1990）

高涨，群众运动从此走向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

会后，刘靖亲自负责发展党员和建立党的基层组织。到 9 月下旬，先后吸收密云县驻马庄村杨斌、杨福、杨纯、杨鹤龄、李品三，顺义县良善庄王子恒及沙岭村的郝振清、郝友博等 15 人为中共党员，建立了中共驻马庄支部，杨斌任支部书记，这是密云县第一个党支部。此后不久，密云县白塔村建立党支部，密云县城内也发展了两名党员。为了统一领导密云县各个党组织，成立了密云县中心支部，标志着中共密云地方组织的建立。

9 月底，经河北省委批准，成立了中共三河县中心县委，刘靖任书记，杨斌任秘书长，张茂堂任组织部部长，胥明礼任宣传部部长，中心县委设在驻马庄。三河中心县委隶属中共北平市委，负责统一领导密云、怀柔、顺义、通县、宝坻等县的农民斗争，共有 11 个党支部，160 多名党员。同时组建 7 个游击队，约 70 人；1 个青年自卫军，近百人，按省委指示称“青年自卫第三军”。

共青团工作，是从胥照五 5 月到三河县以后开始的。到 9 月下旬，先后吸收了驻马庄村柳春普、杨宗儒、彭怀伶、彭永祥、杨震、彭永秀等 130 余人入团。建立了驻马庄、沙岭、柏树庄、白塔、大曹庄、杨镇等 15 个团支部。9 月底，建立了共青团三河中心县委，褚德全任书记。

三、密云地方党组织早期活动

中共密云地方组织建立后，在中共三河中心县委领导下，积极投入反蒋抗日斗争。由于党组织没有对外公开，党的活动主要以穷人会斗争形式开展。1933 年 9 月底，吉鸿昌、方振武率领抗日同盟军进至怀柔、顺义牛栏山一带，准备开赴冀东时，国民党三河、顺义、密云、怀柔等县政府下达“五条公事”通知：一是各村 20 岁至 40 岁的男人要当兵，受军事训练；二是每个区为县里筹措

军费 300 元；三是各村筹钱立电线杆；四是结婚要买证书并交印花税；五是民间枪支都要检查、打上印记。针对这个通知，中共三河中心县委利用 10 月初创办的《贫民必读》杂志社，印制大量传单，组织党、团员广为散发。在传单中指出："五条公事"是使冀东进一步殖民地化的具体表现，是遏制民众抗日的手段。当兵无非是打抗日同盟军，无非是替日本帝国主义镇压中国民众。号召穷人会会员立即行动起来，坚决抵制，不当兵，不交钱，民间枪支收归穷人会使用。各村穷人会会员纷纷响应县委的号召，积极开展斗争。当国民党政府派人来催兵催款时，会员们坚决抵制，迫使"五条公事"无法推行。

1933 年 10 月初，三河中心县委又领导了抗债、抗青苗会、分粮吃大户的斗争。农历九月初一是农民还债的日子，由于高利盘剥，穷苦农民都把九月初一看成是难过的鬼门关。穷人会便将欠债农民联合起来，决定九月初一共同抵制债主逼债。这个决定受到穷苦农民的欢迎，他们纷纷成立村抗债队，各村抗债队串联起来，筹备建立抗债联庄会。穷人会撰写了抗债宣言，印成传单和布告。青苗会是旧村公所掌握，负责向各户敛钱、雇人保护青苗的组织，后来村公所与青苗会合而为一，凡一切兵差、车辆、粮草等苛捐杂税都归它征收。征收捐税不论土地多寡，一律按户均摊，因此它便被豪绅地主利用来敲诈农民。穷人会决定领导穷人推翻旧青苗会，建立新青苗会，进而夺取村政权。抗债、抗青苗会斗争一展开，青苗会不敢再向村民乱收钱，抗债、抗青苗会、分粮吃大户的斗争取得了胜利。

为配合抗日同盟军开展反蒋抗日斗争，按照党的指示，1933 年 10 月上旬，三河中心县委准备迎接抗日同盟军，并在抗日同盟军到来时组织武装暴动，成立武装游击队，建立游击根据地。县委加速进行发动武装暴动的准备工作，一方面组织军训班，训练村自卫军，成立村武术团，收集武器弹药；另一方面派人去迎接抗日同

盟军。驻马庄村准备了武装暴动用的红旗。10 月 18 日晚，刘靖、胥照五、张任祥等秘密组织召开联庄大会，各村穷人会代表 60 余人参加。会议决定：抓紧武装工作，要求每人准备一件武器；争取与抗日同盟军联系；成立抗日救国会；加强秘密工作，清除汉奸；组织抗捐抗债斗争。会后各村积极行动起来，准备武装暴动。

抗日同盟军进至冀东后，派代表到驻马庄与中心县委联系，计划东渡潮白河。县委作出《迎接抗日同盟军来冀东发动游击战争的决议》，指出：京东地区直接受日本帝国主义武装进攻的摧残，人民群众痛恨日本的情绪极为高涨。《塘沽协定》签订后把冀东划为“非武装区”，实际就是第二个伪满洲国，使京东人民受着日本帝国主义与国民党的双重剥削压迫。京东农民受到日本侵略、国民党蹂躏，年景不佳，高利贷盘剥，苛捐杂税繁重，生活困难。他们要求加入组织，开展武装斗争。县委认为发动游击战争的客观条件已经成熟，同盟军的到来更能加强党的力量，农民可以武装起来，对付日军和国民党。

中心县委一面派人到潮白河西岸联系同盟军，一面发动各村穷人会尽快成立抗日会、后援会，号召群众积极参加抗日同盟军。县委将农民自卫军改为抗日游击队，任命郝振清为队长，计划配合同盟军开展抗日游击战争。因潮白河两岸均被日军和国民党军队封锁，抗日同盟军无法渡河，又连续遭到敌人的南北夹击、包围堵截、飞机轰炸，全军将士英勇奋战，终因敌众我寡、弹尽粮绝而失败。穷人会武装暴动计划被迫停止执行。

共产党和穷人会组织和影响一天天扩大，引起了国民党政府的注意，成立了几个县的联防武装组织。抗日同盟军失败后，他们认为时机已到。10 月 19 日，国民党河北省执委派特务韩受卿、李树平前往三河，准备对穷人会进行镇压。中共三河中心县委事先得到了消息。10 月 20 日傍晚，刘靖、胥照五、张任祥等主要干部召开紧急会议，讨论并部署应对办法后，撤离驻马庄，转移到下营村

观察敌人动向。10 月 20 日夜间，国民党三河县县长曹祯命第八区区长黄道通督率全区警察和“保卫团”共 70 多人，会同省里来的两个特务，包围了祁连庄、驻马庄等村。夜间，枪声大作，反动武装冲进村庄，抓捕了共产党员、穷人会干部和会员 10 余人。21 日又包围白塔村，抓捕穷人会会员 2 人。同时还包围搜查了三河、顺义的几个村庄，抓捕穷人会会员多人。11 月 9 日，国民党密云县政府派大量警察“围剿”驻马庄，搜捕穷人会会员。之后，又派军警长期驻守驻马庄，经常闯入民宅，搜查捕人，毒打威逼群众，长达 2 年之久。由于遭受国民党政府的镇压，穷人会组织被迫停止活动。

穷人会被破坏，但党组织并未受大的损失，三河中心县委转入秘密斗争。10 月底，刘靖和省委派来的张文海回到驻马庄一带恢复工作，由于警特监视，无法立足，又返回省委。三河中心县委工作暂由郝友博负责，与在北平的刘靖、胥明礼保持联系。县委成员有郝振清、杨斌、张茂堂、杨鹤龄等，他们坚持秘密活动，积蓄革命力量。12 月，北平市委秘书胥照五找到在北平为党组织当临时交通员的郝振清，传达省委关于建立京东特委恢复工作组，着手恢复党在三河工作的意见，派郝振清回沙岭村与郝友博接头，并与刘靖保持联系。1934 年 2 月，郝振清回到沙岭村成立京东特委恢复工作组，决定把发动游击战争，建立游击根据地当作京东工作的中心目标。不久，省委组织部部长林枫到沙岭村视察工作，向三河中心县委主要成员传达了当前全党工作的重点，即动员一切力量，确保党中央和中央红军粉碎蒋介石的第五次“围剿”，强调暂时不要搞武装暴动，要巩固组织，发展党员，积蓄力量，指定郝振清代理中共三河中心县委书记，郝友博改任县委宣传部部长。根据省委指示，县委采取把党的组织隐蔽起来；加强组织性、纪律性教育；斩断党员之间的横向联系等措施，整顿党的组织，同时决定在潮白河各渡口，京东各县各重镇以及在耿继周义勇军内，在古北口、大谷

山和三河、顺义、密云、怀柔、平谷、通县、牛栏山、高丽营等城镇吸收新党员，建立党组织，并在顺义、怀柔、密云三县成立区委会。当党的恢复工作正在进行时，1934 年春，中共河北省委驻北平代表、中共北平市委书记季苏被捕、叛变，出卖了三河县委，致使郝振清、郝友博于 5 月 4 日被捕，县委再次遭到破坏，至此党的活动基本停滞。

从 1933 年 5 月到 1934 年 5 月，党领导的穷人会斗争，是密云人民第一次在中国共产党的直接领导下进行的革命斗争。在这次斗争中，建立了中共驻马庄支部、密云县中心支部、中共三河中心县委和团县委，播下了革命的火种，标志着中共密云地方组织的建立。这次斗争是一次宣传抗日、教育群众的有益尝试，它宣传了党的政策，组织起一支群众队伍，并取得一定胜利，在当地群众中留下深刻影响，为党在该地区以后的活动、发展奠定了群众基础、政治基础。1938 年，八路军第四纵队挺进冀东，党领导的冀东抗日大暴动爆发，他们立即与八路军取得联系，恢复了党的组织，并积极开展抗日斗争，许多共产党员、共青团员和穷人会会员参加了抗日队伍，直接投身到抗日战争的洪流中。

第二章　密云敌后抗日斗争

1933 年 5 月长城抗战失利，国民党军队撤出密云。1940 年密云东西部抗日根据地开辟后，中共密云地方组织配合八路军，勇敢地担负起领导密云人民抗击日本帝国主义侵略的历史重任。执行毛泽东“以雾灵山为根据地进行游击战争”的指示，党领导密云抗日军民不屈不挠，浴血奋战，建立了以密云为中心的丰（宁）滦（平）密（云）、承（德）兴（隆）密（云）等抗日根据地，构筑起抗击日本帝国主义的钢铁长城，对伪满洲国和伪华北地区的交通构成严重威胁，同时成为抗日力量从冀东到平西，一直到延安的战略交通走廊，成为进军东北的前进基地，为中国人民抗日战争和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作出了应有贡献。白乙化、沈爽、王波、胡毅、金崇山等优秀共产党员为抗日英勇献身，中国共产党成为夺取密云地区抗日斗争胜利的中流砥柱。

第一节　密云抗日根据地的开辟

一、八路军四纵东进密云

冀东地区，是华北与东北之间的连接地带，中国北方的战略要地。中国共产党很早就在冀东建有组织，具有较好工作基础和较大政治影响。1935 年，日本侵略者扶植汉奸殷汝耕建立伪冀东防共

自治政府后，冀东人民不堪忍受其政治压迫和经济掠夺，更不甘心做亡国奴，不断与日伪汉奸进行斗争。1937 年卢沟桥事变后，8 月，中共中央召开洛川会议，确定了八路军在敌后开展独立自主的山地游击战争的战略方针。会议根据毛泽东提出的“红军可出一部于敌后的冀东，以雾灵山为根据地进行游击战争”[①] 的意见，决定在冀热边区发动游击战争，创建抗日根据地。为此，中共冀东地方组织积极发动群众，组织力量，准备举行大规模抗日武装暴动。1938 年 2 月 9 日，毛泽东发出“致前总、汉口、朱（德）、彭（德怀）”电，指出雾灵山为中心之区域有扩大发展前途，并就开辟地区所需部队、干部等作出具体指示。八路军据此组建以宋时轮任司令员、邓华任政委的第四纵队（简称四纵），准备挺进冀东，策应冀东抗日暴动，创建冀东敌后抗日根据地。



★ 1938 年 6 月，八路军第四纵队途经密云石匣挺进冀东

1938 年 6 月 8 日，第四纵队约 5000 人分两路由平西斋堂出发，挺进冀东。邓华率三十一、三十三大队经延庆、滦平自白马关进入密云，先后攻克下营伪警察分所和冯家峪伪税务分局。宋时轮

① 中共北京市委党史研究室、中共密云县委党史办公室：《密云革命史》，北京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15 页。

率三十四大队和独立营经昌平、滦平由四合堂地区进入密云。为控制平西与冀东的联系地带，在密云、滦平、昌平之间，以滦平秋场、大地为中心，留下邓典龙、钟辉琨率领的挺进大队开展游击活动，并建立昌（平）滦（平）密（云）联合县，张书砚任县长，刘国梁任中共昌滦密工作委员会主任。12 日，四纵主力跨过石匣至小营之间的平古铁路，渡过潮河，抵达密云东田各庄、上下金山及北庄附近。

四纵计划先在冀东西部的密云、平谷、蓟县一带站稳脚跟，再逐渐向东南发展。因此，首先在密云地区展开攻势。6 月 15 日，烧毁程各庄木桥。17 日，三十四大队攻克密云镇罗营伪警分所。同日，另一部攻克墙子路伪警分所。6 月下旬，四纵在密云县镇罗营建起密（云）平（谷）蓟（县）联合县政府，下设财粮、教育等科，王树梅任县长。县政府建立后，宣传抗日，为部队筹粮筹款。又改编镇罗营、大华山一带民团，成立抗日游击队，密云上镇的马维駜任队长，在密云东部和平谷、顺义一带开展游击活动。

四纵还派出工作人员在密云县大城子、镇罗营一带建立抗日村政权。在聂家峪成立抗日中心村，辖方耳峪、后厂、蔡家峪等自然村，委任王洪臣为中心村村长，并成立村抗日救国会。这是密云县建立最早的抗日基层政权和群众团体组织，建立后未及开展工作，即因部队离去而自行解散。

6 月下旬，四纵主力在密平蓟地区粉碎伪满军几个团的围攻。23 日晚，三十四大队击溃进至兴隆九神庙之敌，歼敌 90 余人，并与三十三大队联合击退进至兴隆六道河之敌。三十四大队一部奔袭吉家营、新城子，攻克曹家路伪警分所，另一部破坏了古北口至承德和兴隆的公路，四纵独立营袭扰石匣、古北口。7 月初，伪满军又沿公路追至红梅寺、曹家路、新城子一线，对四纵发起第二次围攻。因雾灵山周围人烟稀少，给养难筹，四纵决定留独立营在雾灵山区坚持游击活动，三十四大队南返密平蓟地区，三十一、三十三

大队向迁遵兴地区挺进。

四纵所到之处，纪律严明，爱护百姓。密云人民第一次见到待人和蔼、买卖公平、吃饭付钱的军队，第一次见到不欺民、不抢掠还能主动帮助驻地民众干活的军队，因此到处集会欢迎。许多村民主动为部队烧水、做饭、带路、照料伤员、提供情报。石匣商会避开日伪送出 400 双鞋袜慰劳四纵。很多青年要求参军，冯家峪、曹家路、新城子、太师屯、北庄、大城子等地都有青年加入八路军，特别是具有光荣斗争传统的驻马庄和白塔村，参军青年 80 余人。

7 月下旬，四纵政治部主任伍晋南率领三十六大队和骑兵大队由平西出发挺进冀东，中途奉命暂留在昌滦密开辟地区，建立平西通往冀东的走廊，配合县政府开展群众工作。经月余，工作已达密云西部的白道峪、牛盆峪、对大峪、大水峪、河防口、石片、交界河及昌平、滦平等县部分地区，在一些村庄建起抗日救国会和群众抗日武装。9 月上旬，伪满军 6 个团围攻昌滦密。三十六大队和骑兵大队予敌一定杀伤后冲出包围，伍晋南率主力渡过潮河进入雾灵山区，有两个连因和主力失掉联系未能撤出，仍在昌滦密坚持战斗。10 月初，伪满军又以两个团的兵力对昌滦密发起第二次围攻。县政府和未及撤走的部队被敌人包围在滦平八道河附近，他们连夜冲出包围，奉命东渡潮河，回归主力。昌滦密联合县随之撤销。

八路军四纵挺进冀东，极大地振奋了冀东人民，一场声势浩大的抗日暴动随之兴起。7 月 6 日开始，在冀东党组织领导下，滦县港北村和迁安县岩口村首先举起抗日武装暴动大旗，暴动浪涛迅疾席卷冀东。密云也是参加暴动县份之一。密云东部大城子和镇罗营等地民众揭竿而起，在四纵支持下，纷纷组建和参加游击队，到 7 月底，密平蓟联合县地区的游击队已有 2000 余人。他们捣毁伪政权组织，镇压汉奸特务，配合八路军攻打伪军伪警察据点，相当活跃。密云四顶山区有一支由果玉春带领的游杂武装，这时也打起“抗日救国队”旗号，参加到暴动浪潮中，队伍也扩大到 100 余人，

成为密云东部实力较强的一支暴动队伍。

7月下旬，冀东抗日暴动达到高潮。暴动中诞生的冀东抗日联军已经发展到39个总队7万余人，四纵和冀东抗联一度攻克兴隆、乐亭、平谷、蓟县、迁安、卢龙、玉田等县城，歼灭大量日伪军，冀东伪组织体系被摧毁。8月，四纵和冀东抗日联军在遵化县铁厂胜利会师，议定成立冀察热宁军区，下设5个军分区，领导冀东抗日武装斗争。9月下旬，日本关东军大批入关镇压冀东暴动。冀东抗联各部各自为战，终因缺乏统一指挥和武器装备差、战斗训练不足而遭受重大损失。密云上镇马维駜游击队在程各庄南山与兴隆开来的大批日军遭遇，游击队员与敌英勇战斗，部分队员牺牲，其余队员溃散，队长马维駜回家隐藏。10月8日，四纵党委、河北省委、冀热边特委和冀东抗联主要负责人在丰润县联合召开九间房会议，作出四纵和冀东抗联撤至平西整训的决定。“这个决定是不正确的。它不符合中共中央和八路军总部关于要坚持创造冀热察边抗日根据地的指示精神。由于对敌人进攻的形势估计过于严重，忽视自己的有利条件，因而未能更好地保持起义胜利的成果。”①

10月中旬，西撤开始。三十六大队为掩护主力西撤，北出雾灵山，进逼承德。四纵主力分三路西撤经过密云县，冀东抗联部队浩浩荡荡尾随其后。潮、白河和平古铁路是西撤途中最大障碍，日军紧紧封锁两河一路，阻挡抗日队伍西行。四纵宋时轮部先行跨过平古铁路，渡过潮、白河回到平西。邓华部和抗联高志远部的5000人渡过潮河越过平古铁路后，在白河畔遭到日伪军拦击，双方激战整日，邓华部抢渡白河，高志远部仅1000余人渡过白河随四纵开赴平西，余皆溃散。抗联后续部队则被敌阻截于潮河以东，多数被打散。轰轰烈烈的冀东大暴动遭受严重挫折。四纵建立的密平蓟联合县政府也随部队西撤而撤销。

①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中国共产党历史》第一卷（1921—1949）下册，中共党史出版社2011年版，第498页。

四纵留下三个支队坚持冀东抗日斗争，其中第三支队由三十四大队二营营长单德贵任队长，二营教导员赵立业任政委，坚持战斗在密云、兴隆、平谷、蓟县交界地区。

冀东大暴动，是全民族抗战开始后，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全国规模最大的人民武装起义，它沉重打击了日本侵略者的殖民统治，扩大了中国共产党和八路军的政治影响，振奋了人民的抗日精神，为以后建立冀东敌后抗日根据地奠定基础。密云人民在八路军四纵支持下，积极参加暴动，组建抗日游击队，第一次直接参加到抗日武装斗争中，初步了解了中国共产党的抗日主张和政策，认识了英勇抗日的八路军，这对以后开辟密云东西部抗日根据地具有重要影响。冀东暴动虽然受挫，但密云人民抗日信念已经树立，他们不仅继续支持八路军第三支队在密云东部坚持抗日游击活动，而且采取各种斗争形式自发反抗日伪统治。对家河地区武装抗税斗争就是声势较大的一次。

对家河地区 1933 年就被日本侵略者强行划入伪满洲国，在日伪统治下，劳动果实几乎全被夺走，人民早已不堪忍受。1938 年底，伪满警察又要每户交税款 50 元，人们抗拒不交，伪警察随即逮捕了对家河领头抗税的王永丰等人。当晚，对家河、冷风甸、化石峪等村青壮年自发行动，持猎枪、刀矛攻打庙梁子伪警察所，将王永丰等救回。以后，他们把村内老弱妇孺送到关里，购买枪械，建立武装，公开武装抗捐抗税。他们依靠群众支持，凭借险峻山势，坚持斗争长达年余。1940 年，八路军十团开辟丰滦密抗日根据地，这支抗税队伍全部参加丰滦密白河游击队，从而汇入了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抗日斗争洪流。

二、四纵三支队坚持抗日游击战争

奉命留在密、兴、平、蓟地区坚持游击战争的八路军四纵第三

支队，下辖 3 个大队和由地方游击队合编而成的两个营，另辖几支地方游击队。支队长单德贵[①]带领 1 个大队和 2 个营，以密云鱼子山为中心，在密云东南部和平谷北部、顺义东部一带山区开展游击活动。政委赵立业带领 2 个大队和特务连以雾灵山为中心，在密云新城子、曹家路一带和兴隆西部山区开展游击活动。

三支队面临着非常严酷的斗争环境。冀东暴动受挫后，日伪对冀东人民进行残酷镇压。他们修补公路、增设据点，采取“清剿”与围困相结合的战术，妄图将坚持抗日的冀东八路军和游击队彻底消灭。在三支队活动地区，日伪大肆“搜剿”八路军，并对雾灵山、鱼子山等山地实行军事封锁。日伪加大对“两河一路”的封锁，各车站都增加日军守备力量和铁路警察，日军铁道装甲车增加往返巡逻次数，潮白河各渡口都有日伪军监守盘查，以图彻底切断冀东抗日武装和平西根据地的联系。

伪密云县政府也扩充伪警备队，伪县长张鸿宾亲任队长，疯狂搜捕抗联失散战士和八路军伤员。1940 年 2 月 1 日，密云伪警备队从上镇将在家潜伏的原游击队队长马维駜抓捕，押至密云县城。马维駜在监狱中历尽酷刑，宁死不屈，后被押送到锦州杀害。伪密云县政府以防“赤乱”为借口，强行收缴民间枪支，全县计有 400 余支民枪被收走。为加强地方控制，日伪扩充汉奸特务组织“新民会”，新成立宰相庄等 20 余处乡分会，并在县城成立新民妇女会。强制推行所谓村乡联防，令各村成立“反共自卫团”，强迫 15—45 岁青壮年参加，每日巡逻放哨。实行住宿登记和行人检查，并经常封锁村庄，挨户搜查。

在这种环境下，三支队的活动受到极大限制，面临严重困难。但是，三支队依靠人民支持和掩护，顽强坚持游击战争。为与上级保持联系，三支队在密云县潮河东岸建立庄头峪、艾洼等几个交通

① 单德贵：后任八路军十三团副团长、冀东第十四专署武装部部长，1945 年 4 月叛变投敌，1949 年被捕后跳车自杀。

站，负责接送平西与冀东的过往人员。庄头峪村赵文会成为密云县最早的交通员之一。

1938 年 11 月，鱼子山反动地主发动叛乱，带领保甲民团强缴游击队员枪支，并配合日伪军将三支队一部围困在东长峪至苏子峪方圆不足 15 公里的山区。经多日激战，部队仅剩不到 200 人，情况危急。政委赵立业闻讯，立即率一大队和特务连等由雾灵山出发救援，里应外合打破敌人围困。三支队又乘势攻入鱼子山，将叛乱武装击溃，收缴步枪 200 余支，惩办首恶，稳定住局势。当地青年和遣散的游击队员纷纷投奔三支队，除补充原一、二、三大队外，又增建了四、五大队。

1939 年 1 月，日本关东军再次入关，“扫荡”密云、兴隆、平谷一带山区。三支队决定全部由鱼子山转移到雾灵山。赵立业率一、二、三大队转移途中至狗背岭被日军包围。他们坚守山头，三面抗击敌人，从清晨打到天黑，双方均有重大伤亡。夜间，一、二、三大队主力突围转入雾灵山区，赵立业带特务连返回南水峪接应四、五大队。不料四、五大队已分散潜伏，赵立业部复被围困在南水峪、鱼子山一带山上，数次突围不成，遂以排为单位，分成小股利用山地与敌周旋。时值隆冬，冰雪封山，战士衣服单薄破烂，爬冰卧雪，多数被冻伤。2 月 18 日下午，日军将赵立业带领的 1 个排包围在狗背岭山，战士们据守山顶，多次击退敌人进攻，坚守到天黑。夜间，他们推下巨石，跟在滚石后面冲出包围。在这样艰苦环境中，干部战士团结一心毫不动摇，连续坚持 45 天，终于挫败日军“围剿”。日军撤走后，赵立业把分散游击的特务连集中起来，数日内就拔掉镇罗营、南水峪等 7 个日伪军临时据点，捣毁周边将军关、独乐河等伪警察所，恢复了鱼子山地区秩序。

三支队为团结一切抗日力量，对密云东部游杂队伍做了大量争取改造工作。密东原有多股游杂队伍，其中人数较多的有果玉春部、门长春部和赵德辉部。果玉春部参加过冀东大暴动，因此三支

队首先做争取果玉春工作。经多次登门动员，晓以大义，1939 年春，果玉春同意加入八路军。他的队伍只有 100 余人，编为三支队二营，果玉春任营长。收编后，二营仍在密云四顶山区开展游击活动。

1939 年 8 月，为接应冀东部队和干部到平西受训，八路军冀热察挺进军派遣第三十六大队和一批随行干部由平西出发，再入冀东。部队从密云祖各庄渡过潮河，第二天，在八家庄将前来偷袭的石匣伪警防队击溃，歼敌 90 余人。月底，随军来到密云的李满盈奉命到三支队二营任教导员，另有 12 名工作人员被派入门长春队伍做争取工作。9 月，三支队决定跟随三十六大队回平西整训，但果玉春不愿离开，将通知扣压，二营未能同行，单独留在密东地区。

果玉春虽然加入八路军，但不愿接受八路军纪律约束，不肯与教导员李满盈合作，甚至公开阻挠李满盈按照党的政治工作原则对二营战士进行教育改造。12 月，果玉春为了扩充个人势力，不顾八路军已派人开始做争取工作，擅自带人到黄各庄东山攻打游杂武装门长春部。门长春战败被杀，其队伍被果玉春收编为二营八连，二营人数增至近 200 人。这一错误行动受到李满盈严厉批评，果玉春从此心怀不满，几次预谋杀害李满盈，均未得逞。

为避免二营内部分裂，李满盈带领 40 余名战士，在密云清水河川、安达木河川和兴隆大小黄岩一带单独开展游击活动。1940 年春，李满盈率部接连攻克新城子、曹家路、南台伪警察所，缴获全部枪支。他们严格遵守群众纪律，坚持和驻地百姓同吃一锅饭，主动帮助百姓干活。驻在干峪沟村，见百姓吃水困难，他们便翻山越岭往返 10 余公里，从鳌鱼沟挑来清水，送给百姓。通过这些行动与人民群众建立起密切关系，当地百姓主动为他们提供情报，并冒着生命危险掩护他们。果玉春则带领二营大部一直在四顶山区单独活动，后来在李满盈争取下，曾率部配合李满盈袭击兴隆双洞子

伪军据点，毙伤伪军一批。果玉春无视八路军的纪律，指使其手下公然打着八路军旗号滥征粮款，敲诈勒索，打骂百姓，在当地百姓中造成极坏影响，被百姓称为“负字八路军”。

1940 年 6 月，经过整训的八路军第三支队返回密云东部地区，继续坚持抗日斗争。7 月 14 日，三支队一部在上庄头峪伏击塘子据点出扰之敌，毙日本兵 2 人，俘伪警备队 20 余人。8 月，三大队在密云“飞地”侉子营将前来“讨伐”的密云伪警备队 50 余人全部俘获。经过夏季战斗，三支队发展到 600 余人。三支队同时加强对二营的改造工作。果玉春屡经训诫，不思悔改，继续纵容属下骚扰百姓，胡作非为，且与日伪暗中勾结。8 月，三支队果断采取行动，在白龙潭逮捕处决果玉春及其几名亲信，二营编入三大队。不久，三大队又在清水河川剿灭早已暗中投靠日伪、长期为非作歹的游杂武装赵德辉部，赵德辉只身逃进石匣城，公开事敌。至此，长期为害一方的密东地区游杂武装被彻底肃清，民心大快。11 月，第三支队奉命编入八路军冀热察挺进军第十三团，继续战斗在密云、兴隆、平谷、蓟县等冀东西部地区，直至抗战胜利。

三、密云西部抗日根据地的开辟

1939 年 1 月，中共中央和八路军总部批准在平西成立冀热察区党委和八路军冀热察挺进军，统一领导平西、冀东、平北地区的敌后抗日游击战争。9 月，鉴于平西已经成为较巩固根据地、冀东地区有八路军留下三个支队坚持游击活动、而位于平西与冀东之间的平北地区还是一块空白区的现状，冀热察区党委和挺进军提出“巩固平西、坚持冀东、开辟平北”的三位一体战略任务。明确指出：三位一体任务的中心环节是开辟平北，因为只有平北开辟出来，平西、冀东、平北连通，平西才能有效巩固，冀东才能长久坚持。平北的开辟重点，是东部具有特殊战略地位的密云一带地区。

因为这里地跨长城内外，是伪满和华北伪统治区的接合部，有经密云古北口直通承德、连接伪满与华北的主要交通干线平古铁路，纵贯密云的潮河又是冀东与平北的天然分界线，河东为冀东，河西为平北，控制住这一地区，就直接沟通了冀东与平北、平西的联系。但这一地区日伪控制严密，是其所谓的“模范统治区”，1938 年和 1939 年八路军曾两次进入均未能立足。开辟这一地区，无异于虎口拔牙。冀热察挺进军将此艰巨任务交给了白乙化指挥的素有“知识分子团”之称的第十团[①]。

1940 年春，十团团长白乙化经过缜密谋划，决定以梯次进兵方式分两批进军密云，为麻痹敌人，十团暂时改称“平北游击总队”。4 月 20 日，十团参谋长才山、政治处主任吴涛带领第三营及部分团直人员由平西珠窝出发，从康庄过平绥路，经延庆、昌平、滦平等县，29 日到达密云县小梁、化石峪一带。以此为中心，采取“隐蔽发展”策略，依托山地在长城内外、白河两岸开展群众工作。十团抽调 20 余名干部，以民运股股长樊凌玺为主任，组成地方工作团。工作团分两片进行工作。白河以东为一片，由江卓带领在马营、赶河厂、西湾子、石塘路、石炮沟、冯家峪等地区活动；白河以西为一片，由李昨非带领，在白道峪、尖岩、化石峪、水堡子、王庄、南北石城、康各庄等地区活动。经月余，群众工作取得很大进展。

5 月 20 日，白乙化率领第一营和团直属队从平西出发，挺进密云。途中，首战昌平沙塘沟，毙伤伪满军 60 余人，再战山神庙，歼伪满军 1 个排，又攻克滦平琉璃庙据点，俘伪警察 70 余名，缴获颇多。沿途胜利，提高了部队士气，鼓舞了平北人民。5 月底，白乙化率部进入密云，在石塘路、赶河厂一带与三营会师。

会师后，十团采取内线开辟与外线作战相结合的工作方针。又

① 十团有大学生干部 72 名，是八路军中知识分子较多的团，故有此称。


★ 白乙化在冯家峪

抽调一批干部充实到地方工作团，使工作团增至40余人，分成8个工作组，划分4个区，广泛发动群众，争取地方上层，组织抗日救国会等群众团体，收集民间枪支组建地方游击队。三营七、八连分散活动在化石峪、张家坟、莲花瓣、赶河厂、冯家峪一带，掩护和配合地方工作团开辟地区。三营九连到延庆四海一带活动，主要负责护送平西和冀东过往平北的干部学生。白乙化率主力一营大张旗鼓跨出长城，深入伪满洲国滦平县、丰宁县境内，展开外线作战，吸引周边敌人，掩护内线开辟地区，筹备粮食和过冬棉衣，并迎接平北军分区机关和冀热察挺进军第七团进入平北。

在十团一营外线作战掩护下，三营在内线迅速摧毁日伪地方政权组织，地方工作团在白河两岸陆续建起地方游击队、抗日救国会和抗日两面村政权。6月，上级派王森、马力等七人组成的工作队来到密云，正式成立以密云西部云蒙山区为中心的平北丰（宁）滦（平）密（云）抗日联合县，王森任县长，马力任中共丰滦密联合县工作委员会书记。县直机关设在莲花瓣一带，以后主要在白河两岸活动。丰滦密联合县最初划设四个区，分别建立中共区委和区公所：张家坟、沙坨子一带为一区，区委书记吴作先，区长茹克；东西恒河、南北石骆驼、溪翁庄、王庄、尖岩一带为二区，区委书记李昌，区长李昨非；董各庄以北、白马关以南一带为三区，区委书记兼区长江卓；白道峪以西、大小水峪一带为四区，区委书记成

克，区长李伯元。

同时，十团在密云地区开辟建立跨越“两河一路”封锁线的3条交通线，一条经石匣与古北口之间的辛庄、桑园，一条经石匣和小营之间的钓鱼台、八家庄，一条经小营与密云县城之间的南北省庄、碱厂、庄头峪，形势紧张时，也绕道古北口以北通过。交通线沿途设立秘密交通站，配备专职或兼职秘密交通员，冀东与平北、平西乃至晋察冀军区的交通联系渠道从此贯通，每年都有抗日干部或学生在十团和冀东抗日部队的接力护送下，往返经过这里。

8月，八路军总部发动以破袭敌人交通线为主要目的的百团大战。十团参加百团大战，出击平古路，攻克小营火车站，毙日本兵1人，俘伪军15人，毁坏铁路一段。又在芹菜岭设伏，重创日军一个小队。9月，十团参加百团大战第二阶段作战，再次出击平古路，烧毁石匣附近的潮河木桥，攻占怀柔火车站，烧毁列车和军火，毁坏铁路多段。这是交通干线平古铁路首次遭受八路军破袭，引起敌人极大恐慌，密云人民则深受鼓舞，丰滦密根据地开辟工作顺利推进。

八路军十团创建的平北丰滦密抗日游击根据地，像一把尖刀深插在伪满洲国与华北伪统治区接合部上，成为敌人的心腹大患。1940年9月11日始，4000余名日伪军步骑配合，对丰滦密根据地发动了为期78天的大“扫荡”。日伪军采取多头并进、合围聚歼、纵横“扫荡”、反转电击等多种战术，实施残酷的烧杀，妄图乘八路军十团立足未稳，一举消灭或驱逐之，摧毁新生抗日政权。

鉴于敌强我弱，十团采取避强击弱、内外线相结合的反“扫荡”方针。白乙化率一营插入敌占区乘虚打击敌人，开辟新区。十团三营留在基本区内，配合地方游击队和干部群众开展反“扫荡”斗争。深秋季节，山地早寒，部队还穿着单衣，加之游击作战粮食供给困难，有时仅以萝卜充饥。七连两天没吃饭连打3仗，予敌重大杀伤。八连在保育岭与日军激战，重创日军，八连连长李树元

等 30 余名指战员牺牲。9 月底，一营营长王亢奉命带两个连过潮河接送冀东 100 余名干部去晋察冀边区学习，行至达峪被日军三面包围，他们在冀东第三支队配合下，打掉敌指挥所，击毙石井少佐以下 20 余名日本兵，并乘黄昏巧妙突围，胜利完成护送任务。这次反“扫荡”，十团在水堡子、保育岭、梨树沟、二道沟、石门子、董各庄、白道峪等地与日伪军激战达 37 次，夺取了反“扫荡”的胜利。11 月 28 日，敌人被迫分途撤兵。反“扫荡”期间，丰滦密基本区虽受到一些损失，但通过十团主力在敌占区的积极作战，拔除日伪据点多处，新开辟长城外的贾峪、对大峪、黄峪口和白河以东的半城子、不老屯等大块地区，丰滦密根据地随之扩大为 8 个区。

为扩大反“扫荡”胜利成果，十团主力回师基本区，寻机打击“扫荡”撤退之敌，取得冯家峪伏击战的重大胜利。12 月 15 日 9 时，日军铃木大队哲田中队自下营向密云县城撤退，行至冯家峪村南湾子，突遭十团一营的三面猛烈打击。日军仓皇退据河边坝坎和崖根下顽抗，并凭借优势火力掩护，展开疯狂反扑，均被击退。一营连续发起冲锋，打得日军仅剩 20 余人。时近黄昏，驻石匣日军赶来增援。为避免被敌包围，一营主动撤离战场。此战，毙日军哲田中队长以下 90 余人，但一营也付出巨大代价，一连连长鲁志华、指导员冯汝霖和三连连长刘若海等 67 名指战员牺牲。

冯家峪战斗，首创平北地区歼灭日军近 1 个中队战绩，震惊了平北日伪，提振了抗日武装的士气，坚定了丰滦密人民的抗战信心。此前，当地民众对武器简陋的八路军能否打败装备精良的日军，能否长期坚持根据地斗争，一直心存疑虑。日伪也乘机散布“树叶落，八路走”谣言，致使部分民众不敢跟随八路军抗日。冯家峪战斗消除了民众疑虑，增加了丰滦密人民对八路军的信赖和拥护，推动丰滦密根据地建设进一步发展。

反“扫荡”胜利后，根据地内掀起拥军热潮。人民群众兴高采



★ 1944 年 5 月，丰滦密联合县和冀东第五地区队为冯家峪战斗胜利所立“还我河山”纪念碑

烈地把粮食、猪肉等慰劳品一批批送到十团驻地，八路军伤员被安置到安全隐蔽村庄的可靠群众家里，得到精心照料。为解决十团过冬问题，抗日政府把筹集来的棉布棉花发到各村，妇救会组织妇女夜以继日地为十团赶做棉衣鞋袜，几天内就缝制出 1000 余套棉衣，使十团指战员如愿换上冬装。12 月底，根据地又掀起参军热潮，青壮年踊跃加入八路军，仅两个月就有 400 名新兵入伍，使十团增至 1300 余人。

1941 年 2 月 4 日（农历正月初九），伪满滦平县日籍警务科科长关直雄指挥道田“讨伐”大队 170 余人，沿白河川向丰滦密根据地进犯，进至张家坟遭到丰滦密游击大队阻击。白乙化闻讯，当即命令游击大队且战且退，将敌人引向鹿皮关，命令三营抢占鹿皮关以北白河西岸山梁截敌后路，命令一营抢占白河东岸山梁，准备全歼来敌。敌人顺白河川追击丰滦密游击大队至五道岭，害怕被伏击，放弃追击，攀上马营西山（也称降蓬山）直插过来，与赶赴鹿皮关的十团一营在山腰相遇，激战随即展开。战斗刚打响，白乙化就赶到前沿指挥。敌人很快被击溃，部分残敌逃入长城敌楼内顽抗，一营进攻受阻。白乙化见状跃上一块青石，挥动令旗，高声命令一营冲锋，不幸被敌冷枪击中头部，光荣殉国。

马营战斗虽消灭敌人 117 名，胜利保卫了根据地，但白乙化不幸牺牲，使丰滦密根据地遭受了创建以来的最大损失。噩耗传开，丰滦密抗日军民无不悲痛。4 月 28 日，十团和丰滦密联合县在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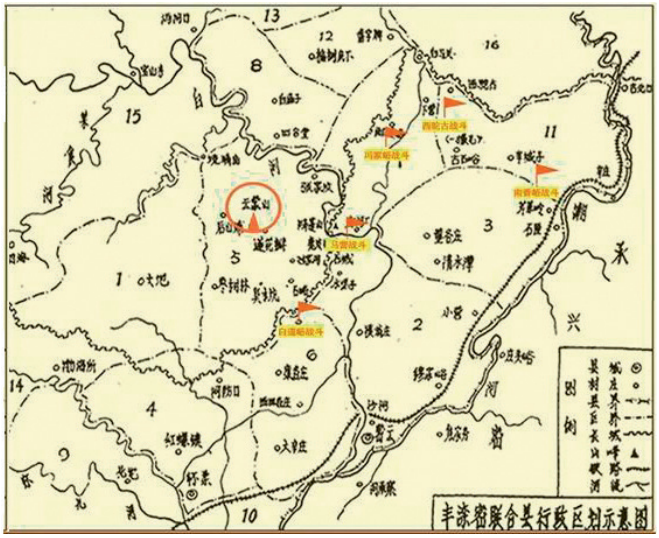
城村联合召开党政军民代表共3000余人参加的追悼大会。新任十团团长王亢主持大会，新任十团政委吴涛致悼词，县长王森等讲话。会上，发放十团政治处编印的《纪念白乙化同志专刊》，宣读八路军冀热察挺进军发布的《告全军同志书》，指出："白乙化同志的牺牲，不但是八路军挺进军的损失，而且是中国共产党和中华民族的一个很大损失。因为损失了一个有着丰富军事经验的优秀指挥员；损失了一个有着长期斗争历史的坚强的党的干部；损失了一个曾为民族独立不屈不挠、艰苦奋斗的中华民族的英雄；损失了一个曾为阶级解放而再接再厉、英勇牺牲的无产阶级的先锋。"①

丰滦密根据地军民化悲痛和仇恨为力量，不断打击日伪军，开辟新地区。1941年3月，十团七连奔袭木林据点，俘伪军80余人。5月11日，十团一部在东白莲峪沟门设伏，仅10分钟全歼下营据点掩护修路的日军23名，迫使敌人中断修路。5月初，十团一部将经常袭扰破坏根据地的康各庄据点敌人，诱至白道峪予以全歼，毙日军23人、伪军21人，俘伪军2人，十团无一伤亡。5月25日，十团一部在康各庄附近与200余名伪军遭遇，将敌击溃，毙伪大队长以下50余人。十团还两次袭扰怀柔火车站，烧毁一批军火物资。

随着武装斗争的胜利，丰滦密根据地迅速向外扩展。至1941年6月，范围已达潮河以西、四海以东、丰宁大阁以南、顺义年丰村以北，东西南北各长100余公里的广大地区，遂由8个区扩大为16个区。6月底，成立滦（平）昌（平）怀（柔）办事处和中共滦昌怀工作委员会，张庚生任办事处主任，樊凌玺任工委书记，丰滦密西部的一、四、九、十四、十五区划归滦昌怀办事处领导。这一时期被称为丰滦密根据地发展史上的"黄金时期"。

7月，华北日伪发起第二次"治安强化运动"，中心是加强警

① 八路军冀热察挺进军第十团政治处编：《纪念白乙化同志专刊》，1941年4月。



★ 丰滦密抗日联合县行政区划示意图

备力量和“夏季防共”。伪密云县政府为此成立“治安强化支部”，加强对抗日根据地的侦察骚扰破坏活动。伪满洲国则进一步推行其“固边政策”，7 月初，由锦州、通化等地抽调 6 个“讨伐”大队共 1500 余人，进驻密云、滦平交界的长城内外，强抓民夫修补公路，并再次“扫荡”丰滦密中心区。为粉碎敌人“扫荡”，丰滦密军民集中力量打击伪满讨伐队。上旬，十团三营在柏查子设伏，经 30 分钟激战，将进犯的伪满讨伐队击溃，毙敌 70 余人。下旬，十团一部强袭四道沟伪满讨伐队据点，歼守敌 70 余人。同时，根据地人民坚壁清野，不让粮食和物资落入敌手，地方游击队和自卫军开展麻雀战，配合十团围困深入根据地之敌。在抗日军民合力打击下，7 月底，伪满讨伐队狼狈退出丰滦密中心区。

在抗日斗争不断胜利形势下，丰滦密地区伪军士气低落，军心动摇。7 月末，伪满程斌讨伐大队驻董各庄一部 100 余人携械投诚，十团和丰滦密联合县政府在赶河厂隆重召开大会，欢迎伪军弃暗投明。8 月 29 日，随日军到赶河厂一带“讨伐”的密云县伪警备大队张博中队 70 余人反正，加入抗日队伍，受到抗日军民的热烈

欢迎。

9 月 23 日，十团又取得驼古梁（又称一撮毛山）歼灭战的重大胜利。日本关东军朱狩中队驻西驼古村，每隔几日就要沿驼古梁南下至董各庄往返“扫荡”一次。十团掌握了敌人行动规律，便预先埋伏在驼古梁周边，准备伏击敌人。23 日清晨，朱狩中队再次出发“扫荡”。当敌人行至驼古梁时，团长王亢指挥一、二、三连从东、西、南三面包围敌人。双方反复冲杀，从山上打到山下。十团战士子弹打尽，就用刺刀、枪托、石头与敌人肉搏。战至中午，十团取得完全胜利，除 1 名日本兵被活捉外，中队长朱狩以下 56 名日本兵全部被击毙。消息传到伪满“新京”（长春），日本关东军极为震惊，急忙从关外抽调 600 名惯于山地作战的日军组成一七四独立大队，开进密云，四处张贴告示，扬言要与十团决一死战。未达目的，日伪便纠集重兵开始对丰滦密根据地进行毁灭性大“扫荡”，疯狂制造“无人区”，丰滦密抗日斗争随之进入空前艰难时期。

四、密云东部抗日根据地的开辟

1940 年元旦，中共冀东区分委在遵化阁老湾召开会议，作出开辟蓟（县）平（谷）密（云）抗日游击根据地的决定。4 月，以蓟县盘山和密云鱼子山两块游击区为基础，成立蓟平密联合县，张耀东任县长，李子光任县委书记。县委和县政府主要活动在蓟县盘山一带。5 月，以密云鱼子山为中心，建立蓟平密联合县西北办事处，刘云峰为主任。下设 5 个分区，其中四分区在密云大华山一带，五分区在密云熊儿寨、白羊一带。西北办事处建立后，即开始在密云东南部一带发动群众，建立抗日两面村政权，组建抗日报国会。6 月，成立中共西北办事处委员会，江东任书记，自此开始在密云县鱼子山地区发展党员，建立基层党组织。蓟平密联合县，最

北仅到达红门川一带，红门川以北这时尚未建立抗日政权，只有八路军冀东第三支队依托山地坚持游击活动。到 1940 年秋末，蓟平密联合县已发展到 200 余个村庄。

1940 年 11 月，蓟平密扩建为两个联合县。南部为蓟（县）宝（坻）三（河）联合县；北部以西北办事处为基础，成立平（谷）密（云）兴（隆）联合县，李光汉任县长，李子光任县委书记。平密兴联合县最初设 3 个区，平谷西部和密云大华山一带为一区；平谷东部和密云鱼子山一带为二区；镇罗营及其以北之密云河东地区为三区。1941 年春又开辟 20 里长山和东西邵渠一带为四区。

1941 年春，平密兴联合县第三区区长王裕民带领区干部和武装基干队进入密云河东地区，宣传抗日，发动群众，建立基层抗日政权。最先到达庄头峪、龙潭沟、清水河川一带，后向北进入安达木河川。当时，密东地区汉奸特务横行，民众在白色恐怖下生活，对抗日心存疑惧。王裕民等首先镇压汉奸，枪毙为虎作伥的蔡家甸村伪保长，又在新城子等地分别召开锄奸大会，镇压一批汉奸特务，捣毁数个由日伪建立的情报网点，同时团结教育多数伪保甲长，使之不敢公开作恶，促使其暗中与抗日政府建立联系。在此基础上，深入乡村宣传发动群众，组织抗日自卫军、抗日报国会、妇女报国会、儿童团等群众团体，委任村办事员。

河东地区由于有八路军第三支队的活动基础，地区开辟工作进展顺利，不久就在安达木河川以南，兴隆大、小黄岩以西，镇罗营以北地区普遍建立了抗日基层政权和群众抗日组织。为便于工作，又将三区划分为六个分区：巨各庄以西到潮河一带为一分区；东田各庄、太师屯、北庄一带为二分区；镇罗营、聂家峪一带为三分区；墙子路、庄头峪、八家庄一带为四分区；兴隆的大、小黄岩一带为五分区；新城子、曹家路一带为六分区。1941 年 8 月，中共平密兴三区区委书记李守善带领区委干部进入密东地区，开始秘密发展党员，建立基层党组织。

由于敌强我弱，环境残酷，地区开辟工作艰辛异常。抗日工作人员白天不得不隐藏在深山密林中躲避敌人“搜剿”，夜里入村开展工作，时常有人被捕甚至牺牲。1941 年冬，平密兴三区区长王裕民带领区基干队跨越长城，深入到兴隆、承德一带开辟新区，日夜操劳，因生活艰苦劳累过度不幸病逝，刘长城继任区长。1942 年 5 月 30 日，平密兴三区公安助理、共产党员金崇山在南碱厂村开展工作时被捕，不惧酷刑折磨，拒绝美女厚禄诱惑，宁死不屈，8 月 14 日，被驻古北口日本宪兵队押至后八家庄当众活埋，英勇就义。就义前，金崇山把刑场当战场，向民众宣讲抗日，高呼抗日口号，用他的牺牲教育和激励在场民众，成为抗日军民英勇斗争的榜样。

1942 年 11 月，由于日伪制造“无人区”，为便于坚持斗争，蓟宝三联合县原辖三河县一部地区划归平密兴联合县，平密兴遂改名平（谷）三（河）密（云）联合县，李光汉任县长，李越之任县委书记。密东地区改名为平三密联合县第三区，区委、区政府人员及六个分区设置不变。

至此，密云县被完全开辟为抗日游击根据地，潮河以东地区成为冀东抗日根据地一部分，潮河以西地区成为平北抗日根据地一部分。密云抗日根据地，是中国共产党及其领导下的八路军在抗日战争相持阶段、日伪对密云统治已相当牢固的不利条件下，发动和依靠密云人民，经过艰苦奋斗，从潮河东西两面着手开创出来的。它像一把尖刀深插在伪满洲国与华北伪统治区的接合部上，直接威胁着敌人的交通干线平古铁路与密云县城、怀柔县城、石匣、古北口等重要军事据点，动摇了伪满洲国西南边境区的日伪统治；又像一座桥梁横架在敌人“两河一路”封锁线上，使冀东、平北、平西抗日根据地得以连通，并且成为以后收复东北沦陷区的前进基地之一。它的创立，标志着密云人民从此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投入到全民族抗战伟大斗争中，谱写出中国共产党密云历史的崭新篇章。

第二节　抗日根据地建设

一、党群组织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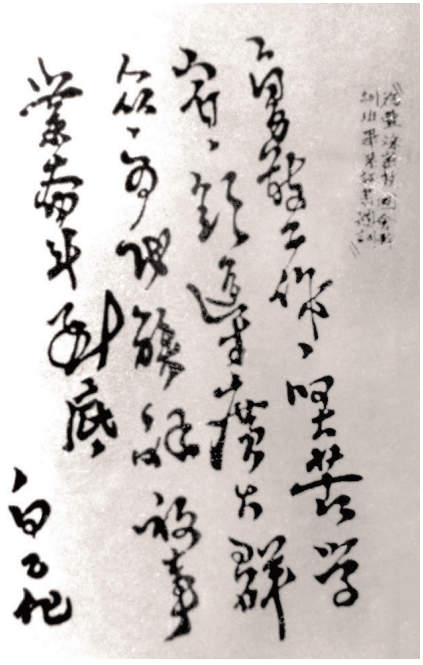
中国共产党是敌后抗日游击战争的领导者和组织者。在战争环境下，密云根据地党组织建设遵循秘密发展、秘密活动原则。党员未经批准不能向任何人暴露身份，党务干部都以公开的社会职务做掩护对外活动，基层党组织（党支部、党小组）之间禁止发生横向联系。发展党员均个别秘密履行入党手续，不搞集体入党。党员都有 1 个至 6 个月的预备期。党的发展对象主要是贫雇农，也慎重吸收其他阶层中符合党员条件的先进分子。以丰滦密四区为例，1941 年底共有党员 45 名，其中贫雇农占 60%，中农占 37.1%，地富出身占 2.9%。

1940 年 6 月，河东成立中共蓟平密联合县西北办事处委员会，江东任书记，鲁晓平任组织委员，林远任宣传委员，开始发展党员，建立基层党组织。按照党委分工，林远负责鱼子山及其以北地区建党工作。7 月，在鱼子山、土门、白羊、南水峪等村发展首批党员。9 月，鱼子山首建党支部。至年底，中共西北办事处委员会共发展党员 100 余名，建立 10 余个党支部。

中共平密兴县委建立后，党建工作进一步向北扩展。1941 年 2 月，在蔡家峪、聂家峪发展数名党员。1941 年 8 月，成立中共平密兴三区委员会，李守善任书记，林杉任组织委员，王凌阁任宣传委员，开始在红门川以北地区建党。入党较早的有北庄村的徐新民、刘福荣、徐云来、王献，东庄村的钱长华、钱早晨、刘鸿义，苇子峪西沟的陈占亭等。11 月，三区第一个党支部在北庄村成立，徐新民任支部书记。到年底，平密兴联合县已建立村党支部 54 个，

有党员 644 人。

河西于 1940 年 6 月成立中共丰滦密联合县工作委员会，马力任工委书记，胡毅任组织部部长，樊凌玺任宣传部部长。在工委领导下，丰滦密党组织建设逐步展开。首先，在发动群众基础上选拔群众抗日积极分子参加训练班，培养和发展党员。7 月，工委在王庄、水堡子一带举办救国会干部训练班，近百名群众骨干参加学习。学习内容有党的基本知识、军事常识、阶级问答等，白乙化、马力、胡毅等都亲自为训练班讲课。学习结束发给学员结业证书，白乙化为结业证题词："勇敢工作，坚（艰）苦学习，领导广大群众，为民族解放事业奋斗到底。"[①] 经过培养，8 月，西湾子村孟成志等被吸收为第一批党员。1941 年春，丰滦密建立第一批党支部。其中有西湾子中心村党支部，书记孟成志；张家坟中心村党支部，书记任永儒；捧河岩中心村党支部，书记郭朝庆等。5 月，丰滦密根据地党员发展到 200 余人。9 月，山地小村普遍建有党小组，大村建有党支部 70 个，党员总数达到 700 人。



★ 1940 年白乙化为丰滦密联合县干部训练班毕业证书的题词

1941 年 8 月，撤销中共丰滦密工委，成立中共丰滦密联合县委员会，黄叶、吴涛、马力、胡毅、樊凌玺 5 人为委员，黄叶任县委书记，马力任副书记。11 月 2 日，黄叶在去中共平北地委汇报工作途中被捕，

① 八路军冀热察挺进军第十团政治处编：《纪念白乙化同志专刊》，1941 年 4 月。

县委书记由十团政委吴涛兼任。

河东、河西县委注重党的思想建设。1941 年，中共平密兴县委针对党员政治水平低、思想不纯等问题，以建党较早的一、二区为主，举办 10 次党支部委员训练班。各区委也分别举办新党员训练班，其中三区区委每隔 3—5 日培训 1 期，学习内容有党的基本知识、阶级问答、统一战线、锄奸工作等，借以提高党员干部思想政治水平。中共丰滦密工委先后举办 3 期党员训练班，并选送一批区村干部到平北地委学习，还创办油印《支部》小报，供党员干部学习。针对党员文盲多状况，河东、河西分别以《党员识字课本》为教材，开展党员识字运动。课本文章多为自己编写，紧密配合当时斗争形势，使党员既识字，又受到教育。平密兴县委还进行组织整顿，先后将 89 名不起模范作用的党员清除出党。通过这些措施，巩固党的基层组织，提高党的战斗力。

党组织在注重自身建设同时，加强对群众抗日团体的组织领导，使之充分发挥党组织联系群众的桥梁作用。密云根据地开辟之初，普遍建立起群众抗日团体组织，河东建有青年抗日报国会，河西建有青年抗日救国会，还有妇女报国会（救国会）、儿童团等。党的县委、区委书记和村党支部书记亲自兼任同级抗日报国会（救国会）主任，并以此公开身份掩护党内身份。群众抗日团体担负着宣传抗日、监视敌人、传递信件、站岗放哨、防奸防特、坚壁清野、掩护工作人员、护理伤员、做军衣鞋袜等大量抗日工作，为抗日游击战争提供了雄厚人力物力。

二、政权建设

抗日民主政权建设是根据地一项基本建设，其建立和巩固，是抗日根据地存在和巩固的主要标志之一。河东、河西县区抗日民主政权不断根据斗争形势需要进行调整，逐步完善。

1941 年初，河东平密兴县政府执行中共冀东区分委盘山会议作出的统一和健全县区村政权决定，调整健全政权机构，县政府原只有财粮、教育、司法科，这次又增设武装科、民政科和军代所。河西丰滦密县政府设有财粮、实业、教育等科，各区除区长外，设有财粮、公安两名助理。以后随着根据地建设全面展开，区又增设民政、教育等助理。为适应根据地发展需要，县、区政权积极培养本地干部。丰滦密联合县 1941 年举办三期干部训练班，许多抗日积极分子经培训后参加政权工作，加速实现干部本地化。其中最早脱产参加工作的干部有曹克峰（袁哲生）、郭万年、郭公然等，他们以后均成长为区级主要负责人。

县、区抗日政权建立后，立即着手村抗日政权的建设。由于日伪已经建有一套以“保甲制”为核心的伪基层政权体系，抗日政府当时还不具备完全摧毁伪政权体系能力，因此执行抗日两面政权政策。在敌强我弱条件下，暂时保留伪政权并利用其为抗日工作，允许伪保甲长在不损害抗日利益前提下应付敌人；同时，运用党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政策对伪政权人员加以争取改造，使伪政权逐渐转变为中间两面政权，进而转变为亲抗日政府的抗日两面政权；在抗日力量占优势地区，则完全摧毁伪政权，建立抗日一面政权。抗日两面政权政策的实施，保证了在敌强我弱条件下基层抗日工作顺利开展。

河东抗日村政权建设，是在利用和改造伪政权同时，普遍设立村办事员。办事员由抗日政府委任，在本村为抗日政府征粮征款、分派抗日勤务、监视伪政权、接待抗日工作人员。设立办事员的村即成为抗日两面村，村办事员和伪保甲长共存，应付敌人由伪保甲长出面，抗日工作由办事员负责。1941 年初，平密兴三区在红门川以北地区设立村办事员，最早担任村办事员的有庄头峪村赵文会等。到年底，清水河川、安达木河川大部村庄也都设立办事员，成为抗日两面村。位于平密兴中心区的鱼子山、白羊等少数村庄由于

不堪日伪压榨，与敌断绝一切关系，由抗日政府委任抗日村长，建起最早的抗日一面政权。

河西首先在白河两岸山地建起基层政权。开始只是选拔一批抗日积极分子参与本村政权工作，随着根据地逐渐巩固，不久又取缔伪保甲长，委任抗日村长，普遍建立起抗日一面政权。1941 年秋，又在山地巩固区进行村政权整顿和选举，以不记名投票方式，由群众选举出正副村长和村政委员，有的村还建立村代表会。通过选举产生的村政权包括各抗日阶层代表，有利于团结各种抗日力量，调动各阶层抗日积极性。对于敌伪统治较强的平原地区，则在争取和改造伪保甲长基础上，选派抗日骨干打入伪政权，并逐步取得实权，建立以抗日力量为主导的抗日两面村政权。到 1941 年初冬，山地全部和山边大部村庄建立了抗日一面政权，平原大部村庄建立了两面政权。据统计，丰滦密联合县当时共有 17 万人，其中完全脱离日伪统治人口已达 7 万余。

在复杂的游击环境里，为迷惑敌人和保护干部，根据地村庄和地方干部大多使用化名。如河西下营村化名新营村、白马关化名常胜关、河东北庄村化名万村、东庄村化名盖村、大岭村化名草村、转山会村化名石围村、苇子峪西沟化名东来村等。为防止敌人摸到规律，化名经常变换，这样即使联系信件落到敌人手里，敌人也得不到真实情况。

贯彻执行党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政策，团结争取地方上层分子，也是政权建设一项重要内容。抗日政府依照团结进步势力、争取中间势力、孤立顽固势力的原则，对地方上层做了大量争取工作，利用登门拜访、开士绅座谈会、发慰问信等多种方式，与他们建立起广泛联系。丰滦密 1941 年成立民意咨询机关——县参议会，参议员中开明绅士和国民党员占相当比重。参议会对抗日政府工作进行监督，协助政府开展统战和敌工工作，发挥出一定作用。为充分调动伪政权人员抗日积极性，丰滦密还在抗日两面政权地区

实行村政联席会制度，抗日村干部和伪保甲长通过开联席会形式共商村政。在村政权选举中，也按一定比重选举上层进步分子参加村政权。张家坟中心村 1941 年冬选举出六名村政委员，其中有两名开明士绅。在党的统战政策感召下，地方上层分子纷纷站到抗日一边，为抗日政府筹措粮款，购买物资，提供情报，掩护抗日干部和伤员，有的还大力支持子侄参加抗日工作，为抗日作出一定贡献。

三、武装建设

敌后抗日武装斗争，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人民战争。只有把人民组织和武装起来，建立一支由主力部队、县区游击队和民兵（自卫军）组成的三位一体强大武装力量，才能夺取抗日斗争胜利。因此，武装建设，是抗日根据地一项基本建设。

平密兴建立后，区县相继成立基干队。1941 年春，建立三区基干队，李仲任队长，刘茂林任指导员。同年 7 月，建立平密兴联合县基干大队（又名第五大队），张凤生任大队长，刘向道任教导员。1942 年 3 月，在密云、兴隆、滦平交界地区成立滦承兴办事处，同时组建滦承兴基干大队（又名第六大队），刘继抗任大队长，李仲任副大队长，平密兴三区基干队被编为该大队第三中队。1942 年 11 月，成立平三密联合县，同时成立平三密游击总队，统一指挥原第五、第六大队和各区基干队，李满盈任总队长。

丰滦密根据地开辟之初，即派干部到各区组建地方游击队。1940 年 7 月，十团参谋李瑞徽组织张家坟一带农民成立丰滦密一区游击队——白河游击队，最初只有 16 人，任永海任队长。同月，十团改编对家河一带自发抗捐农民武装为游击队，孙长志任队长。8 月，十团作战参谋师军在三区赶河厂一带组织起白马关游击队，张万福任队长。同月，为统一领导，白河游击队与抗捐武装合编，仍称白河游击队，任永海任队长。同月，十团在云蒙山西部组

建四海游击队。这些地方游击队配合主力袭扰和打击敌人，积极锄奸锄特，为保卫根据地作出重要贡献。由于当地青年踊跃参加，如冯家峪中心村一次就有 26 名青年加入白马关游击队，因此，各区游击队不久就发展到几十人至上百人规模。1940 年 12 月底，以白河游击队、白马关游击队、四海游击队为基础，在王庄子村整编组成丰滦密联合县游击大队，下辖 3 个中队，共 350 余人，师军任大队长，刘力生任教导员。此后，各区又重新建起游击队，其中有重建的白河游击队，新建的北方游击队、长城游击队、渤海所游击队等。

县、区游击队人熟地熟运动灵活，在配合主力作战、保卫地方政权等方面发挥出重要作用，同时为主力部队积蓄后备力量。1941 年 6 月底，丰滦密联合县游击大队经过半年战斗锻炼，在赶河厂村正式升编为十团二营，赵立业任营长，刘力生任教导员。十团因此由 2 个营扩大为 3 个营，1500 余人。1941 年 9 月，平北军分区派王振东到丰滦密，将白河游击队、汤河口游击队和县政府警卫队合编，重新成立丰滦密联合县游击大队，番号为平北游击总队第四大队，下辖一个中队，共 80 余人，王振东任大队长。

抗日自卫军（民兵）是一种不脱产群众自卫武装组织。其主要任务是站岗送信、防奸防特、保卫村政权、运送和保护抗战物资，战时配合部队作战等。河东自根据地开辟始，即在有抗日工作村庄普遍建立自卫军，自卫军队长直接参加村政权。1942 年以后，日伪开始制造“无人区”，河东山地村庄均与日伪断绝关系，成为抗日一面政权，为保卫家园，普遍建立武装自卫军，小村建小队，大村建中队，区建有自卫军大队。武装自卫军分成爆炸、游击等若干战斗小组，配合主力部队广泛开展山地游击战、麻雀战、地雷战，成为坚持“无人区”斗争重要力量。

河西山地抗日一面政权地区，普遍建有村自卫军；平原两面政权地区，群众武装公开为伪自卫队，实则是抗日自卫军组织。县、

区成立抗日武装委员会，领导自卫军工作。1942 年，出于反“无人区”斗争需要，又建立自卫军模范队和游击小组。模范队是半脱产武装基干民兵，接受村党支部领导，其成员均为抗日意志坚定、年轻力壮的自卫军骨干。模范队下设爆炸、侦察、游击等若干战斗小组，除执行自卫军一般任务外，还直接配合主力作战。丰滦密山地普遍建立模范队，仅五区（化石峪、二道沟一带）、七区（白马关川一带）、八区（贾峪、对大峪一带）就有模范队员 1670 人。游击小组是不脱产的村秘密武装组织，普遍建立在丰滦密两面政权地区。其成员都是抗日基本群众和共产党员，担负监视和袭扰敌人、搜集情报、破坏交通、秘密带路、送信等任务。

自卫军以刀矛棍棒和土枪为主要武器，也有少量主力部队替换下来的旧枪和手榴弹、地雷等。在党的领导下，自卫军利用这些原始武器，机智勇敢地开展对敌斗争。例如，1941 年春，上甸子自卫军在两天之内诱歼和诱俘日军各 2 名，缴枪 4 支。1941 年秋，小石尖等村自卫军配合六区游击队夜里在河槽村北铁道上埋下 12 颗地雷，将一列日军军火列车炸翻，游击队和自卫军猛烈开火，击毙押车日军 21 名，截获重机枪 3 挺、轻机枪 40 挺、三八步枪 400 支、掷弹筒 20 个、弹药 500 箱，因此受到丰滦密县政府的表彰和奖励。自卫军在情报工作中也作出杰出贡献。例如，日伪军对丰滦密 78 天大“扫荡”结束后，驻下营日军哲田中队准备撤走。下营村自卫军中队长李印山和队员张益之、村干部姜子林等设下“酒肉计”，备酒席宴请日军翻译官，席间将其灌醉，套问出该敌兵力、武器、撤退时间、路线等重要情报，及时报告给十团。十团据此在冯家峪南湾子设伏，几乎全歼哲田中队。1941 年 5 月，十团也是根据下营村自卫军提供的准确情报，取得东白莲峪伏击战的胜利。

为适应武装斗争需要，1941 年 4 月，十团建立炸弹厂。最初建在水堡子西大梁，后移至莲花瓣附近的小神仙洞，共有 29 名工人。他们利用简陋设备，为部队修理枪支，制造地雷、手榴弹、撅

枪等武器弹药，供给部队和自卫军使用。后又根据需要先后建立起修械厂、被服厂、制鞋厂，这些后勤保障部门统归十团供给处管理。

四、经济建设

抗日根据地是敌后抗日武装斗争的经济和后勤基地，负有提供物力财力，保障军需供给重要任务。地亩税，是抗日政府主要经济来源。河东、河西均按地亩摊派，但在执行中注意区分不同情况，根据地亩数量、地质优劣及人均收入多少，分别确定各户负担数额。丰滦密联合县根据各地区负担能力大小，酌情增减负担数额。一般对山区适当少征，对人民生活十分贫困地区实行完全免征并发放救济，对平原富庶地区，则适当多征一些。这种征收办法虽不尽完善，但已含有合理负担因素。1941 年 3 月，平密兴联合县执行盘山会议决定，实行统一累进税征收办法，即把土地收入和林果、矿业、工商业等收入统按市价折合成标准亩，除去免征部分（人均收入折合红高粱不足 50 公斤免征），其余收入折合标准亩，按每人平均数划分 13 个等级，逐级累进计算负担，累进率最低和最高比数为 1∶3.6。

抗日政府还动员、征收救国捐和贸易税，救国捐动员种类有军衣、鞋袜、大衣、慰劳品等。贸易税根据对敌斗争需要征收，凡羊毛等非生活必需品进出根据地一律征税，军需品和生活必需品进境免税，但严禁出境。丰滦密县政府设立税收机关，在山地进出口要道设立关卡，负责征收贸易税。

五、教育文化建设

抗战时期教育工作，以进行抗日爱国教育、肃清敌伪奴化教育

流毒和普及人民群众文化知识为主要内容。河西从1940年下半年就办起一批抗日小学，以抗日政府编写的抗日课本为教材，接收许多农民子弟入学读书。在山边游击区，如尖岩村等地，为应付日伪突击检查，抗日小学都备有两套课本，平时教抗日课本，日伪检查时教“三字经”“千字文”和日伪允许读的课文。党和政府重视爱国知识分子，对教师与脱产干部同样看待，并且重视对他们的政治培养。1941年，丰滦密联合县成立小学教员联席会，举办训练班，对小学教师分批进行政治和业务培训，把相当一批小学教师培养成党政干部。1941年，为帮助成年人学习文化，河东、河西分别在根据地内开展冬学扫盲运动。各村办起夜校和识字班，选拔本村识字人员做义务教员，组织村干部和男女青年学习识字课本，学完课本就算结业。冬学运动对普及文化起到一定作用。1941年春，中共丰滦密工委以宣传党的抗日政策、鼓舞教育群众为目的，创办《白河》小报，密切配合根据地抗日斗争，重点宣传党的方针政策，及时反映本地斗争形势，介绍斗争经验，表彰先进，深受根据地军民欢迎。

第三节　坚持抗日游击战争

一、日伪制造“无人区”

密云抗日根据地日益发展壮大，严重动摇伪满洲国与华北交界区的日伪统治，对日伪连接关内关外主要交通线构成实质性威胁，成为其心腹大患。1941年初秋，日本华北方面军炮制出《晋察冀边区肃正作战计划》，该计划以“扫荡”古北口、密云等地区为实施开端。同年秋，伪满也抛出所谓《西南地区肃正工作实施纲要》，纲要中把制造长城沿线千里“无人区”作为“肃正”计划中心环

节，并把丰滦密长城沿线山地列为实施“肃正”计划三个重点区域之一。为此，10 月 4 日，伪满和华北日伪军联合对丰滦密根据地开始毁灭性大“扫荡”，目的是摧毁抗日根据地，彻底消灭八路军十团等抗日武装力量。

以前，伪满与华北日伪由于不相统属，军事行动多以长城划界各自为战，这次由于目标高度一致，首次采取联合行动。参加“扫荡”的华北敌人有日军第二十一师团步兵第八十三联队和驻密云的柿本大队，伪华北治安军一〇二团一个营，密云、怀柔两县伪警备大队等；伪满敌人有日本关东军一七四独立大队和驻古北口、石匣等地日军守备部队，伪满军第八旅，三个伪满讨伐大队等；总兵力达到万余人。按照部署，华北日伪主要“扫荡”长城以内地区，伪满日伪主要“扫荡”长城以外地区。为加强指挥协调，日军第二十一师团师团长盘井虎二郎坐镇北平，亲自指挥，伪满日军也在古北口成立“西南防卫司令部分部”。为加强行动配合和联络，“扫荡”部队还配备电台、信鸽和军犬。敌人将这次“扫荡”行动称为“总力战”，采取军事进攻与政治诱降紧密结合策略，为此专门成立以日本人为班长，以自卫团、合作社、新民分会等伪组织情报员、武装特务为骨干的政治工作班，辅之以宪兵队、“清乡”队、搜索班、实践队等，配合“扫荡”部队搜捕抗日工作人员和伤员，破坏抗日政权组织和经济，开展“攻心战”，对抗日干部群众进行“宣抚诱降”。

“扫荡”重点是丰滦密根据地山地中心区。敌屯重兵于山边和山内主要村落，以密云县城、古北口、半城子、石佛、兵马营、石匣、汤河口、琉璃庙、于营子、白马关、渤海所等为主要军事据点，采取分进合击、纵横“扫荡”“梳篦清剿”等多种战术，由东向西，由南向北，交叉反复“扫荡”。凡抗日政府和武装部队曾经驻扎、活动过的地方，都要反复“清剿”，甚至连当地人都不常去的险僻山沟也不放过。为彻底摧毁抗日根据地，还将东起半城子，

西至渤海所，南至白道峪，北到于营子，南北东西各长约 60 公里地区划为“无住禁作地带”（“无人区”），施行惨无人道的烧光、杀光、抢光、片光（把庄稼青苗割片掉）的“四光”政策。

敌人所到之处，百姓的粮食、牲畜、衣物统被抢尽，家什器具无不捣毁，房屋草棚一律烧掉，未成熟庄稼全部片光。半城子、阳坡地、西驼古、栗树园等一带村庄，一天之内被全部烧成废墟，张家坟、对家河、冷风甸一带民房也几乎被烧尽。日伪军疯狂屠杀手无寸铁的抗日群众。1941 年秋末，日军将白马关村 18 名妇女和儿童集中在场院空地活活烧死。10 月 28 日，日军四路“围剿”西白莲峪一带，将井儿峪 8 名百姓押到双窝铺，推下地窖用手雷炸死。10 月 30 日，日军把朱家峪、孟思郎峪、罗圈厂、石湖根等村共 33 名百姓抓到下营据点集体屠杀。之后不到一个月，又两次将“扫荡”中捕到的 47 名百姓带到下营据点集体杀害。11 月上旬，日军“扫荡”朱家峪、孟思郎峪一带，将孟思郎峪村内 71 间房屋全部烧毁，又将未及逃走的 36 名老人、妇女、儿童驱赶到一所场院内杀害，并焚尸灭迹。

在军事“扫荡”山地根据地同时，日伪还采取政治诱降为主、军事“清剿”为辅的“蚕食”手段，摧毁丰滦密山边和平原地区抗日组织，强化其统治。日伪到处张贴“优待投降条例”，出动军队宪警逐村反复“清乡”，按户口簿点名清查，搜捕区村抗日干部及其家属，采用威吓、劝说、财色引诱等手段逼其自首，不自首即予杀害。同时以当地反动上层分子和地痞流氓为骨干，恢复和加强伪大编乡及村保甲政权，建立村保甲自卫团（亦称棍团），强令 15 岁至 45 岁男子昼夜为其站岗放哨。日伪军在各要道口设立哨卡，严格盘查，凡年在 15 岁以上行人，没有“良民证”当即抓捕。日伪特别加强情报搜集，日本宪兵队和伪新民会分别网罗和收买一批地痞流氓、汉奸家属、伪职人员等，组织起遍布各村情报网，并操纵“一贯道”“万国道德会”“宣天道”“先天道”“爱护会”等反动会

道门，利用宗教迷信活动做掩护，进行特务活动。1941 年 8 月和 10 月，古北口日本宪兵队以所谓抗日罪名，分别从上甸子、下甸子、涌泉庄、香水峪、南香峪、北香峪 6 个村抓走青壮年男子 291 人，当时杀害 11 人，其余人被判刑押往承德监狱，战后仅生还 21 人，这 6 个村因此成为“寡妇村”。

1941 年 12 月 3 日，日伪军结束对丰滦密的万人“扫荡”。经过日伪军 60 天疯狂“扫荡”，丰滦密山地中心区损失严重，300 余名干部、战士和群众遇害，近 500 人被捕。其中十团伤员和卫生员共 22 人隐蔽在五道梁子村，被敌包围，卫生员投出仅有的几颗手榴弹，宁死不当俘虏，与伤员一起跳下悬崖，18 人牺牲。县区游击队损失严重，区级汤河口游击队全部阵亡，县级第四大队在“扫荡”中连续被围 20 次，其中仅在骆驼南沟突围中就牺牲 30 余人。丰滦密地区形势急剧恶化，五、七、八区全部及二、三、六、十一区部分村庄由抗日一面政权变成两面政权，有 90 个村庄工作基础被摧毁。抗日工作人员被迫退出长城以北十二、十三、十六区全部和十四、十五区部分村庄。山边和平原地区在白色恐怖下，除山边少数村庄能与抗日政府保持秘密联系外，大多数村庄被迫与抗日政



★ 1942 年 5 月，八路军冀东军分区政委李楚离（右一）、十团团长王亢（左三）、十团政委吴涛（左二）、十团参谋长才山（左一）在密云古长城上

府断绝来往。平原地区抗日政权被摧毁殆尽，区村抗日干部有的被捕，有的被杀，还有一些人经不住残酷斗争考验而投敌，仅六、十区就先后有 15 名区干部叛变。少数干部虽在平原地区坚持斗争，但只能隐蔽起来，无法开展工作。

1942 年，为进一步“肃清”抗日力量，日伪继续对密云东西部抗日根据地疯狂“扫荡”。河西，6000 余名日伪军在丰滦密长城各口和山边、山内要地广设据点，使日伪据点由原来 18 处骤增至 37 处。河东，日伪军先后增建新城子、遥桥峪、黑古沿、达峪、北庄、太师屯、令公、葡萄园、落洼、孝女台、瓦窑子等据点，加上原有的暖泉会、曹家路、沙厂、塘子、墙子路、镇罗营和平古路上据点，严密控制河东所有重要村镇和交通要道。日伪军采取“分区扫荡”办法，以各主要据点为中心，把山地划分成若干地块，指定某一个或某几个据点反复“扫荡”某一地区，并有机动兵力在其间穿插迂回，各据点间也加强配合，一方“扫荡”，八方策应。这一年，日伪军对河西丰滦密根据地和边缘区进行较大规模“扫荡”32 次，中小规模“扫荡”1554 次，全年纯“扫荡”时间累计达 8 个月。丰滦密根据地遭受严重破坏，干部群众又有 431 人被杀害，1111 人被抓捕，被掠走粮食 3634 石，牲畜 3124 头。1943 年，日伪军对密云河东无人区“扫荡”累计达 438 次，其中大中规模“扫荡”50 次，民生设施多被摧毁，人民群众惨遭屠杀。在日伪军疯狂摧残下，密云东、西部根据地成为处处断壁残垣、鸡鸣狗吠不闻的荒芜地带。

日伪军经常进行有目的长途奔袭。先派遣特务密探，并利用内线情报网了解八路军和抗日干部活动规律及经常驻地，侦察到目标后，各据点同时出动，长距离突然奔袭。1942 年，日伪军利用这种手段对丰滦密根据地中心区发动长途奔袭 40 次，使抗日工作遭受很大损失。其中损失最大的是震惊平北的臭水坑事件。

臭水坑，位于密云西部云蒙山区黄花顶脚下，四面重山环绕，

林木茂密，丰滦密县政府在这里建立一处秘密军事活动站。1942年初，县长沈爽和十团团长王亢分别带领县政府机关、白河报社、十团供给处、卫生队及伤病员共100余人，在十团六连保卫下住在这里。由于居住日久被敌特探知，4月7日，敌人秘密调集汤河口、琉璃庙、后山铺等据点伪满讨伐队和大水峪等据点日军共1000余人，偷袭臭水坑。8日凌晨，日伪军分别从东北、正北、西北3个方向对臭水坑发起进攻。由于情报有误，王亢已于7日夜间带领两个排出外打伏击，驻地内只剩一个排担任警戒。发现敌情后，六连两个班占据北面山梁，阻击敌人，另一个班掩护无枪干部和伤病员顺山沟向东南突围。队伍拐入东面山沟，发现沟南唯一出口已被日军堵住，几次冲锋无果，只得顺沟向北且战且退，大部人员被挤压在沟东北角落。这里南、北、西是敌人，东面是峭壁，东北角是断崖。在进退无路的危急情况下，军政人员毫无惧色，奋勇抵抗，子弹打尽就和敌人白刃格斗，无枪干部和伤员也以石头、木棍为武器



★ 1944年5月，丰滦密联合县和冀东第五地区队为臭水坑事件死难烈士所立“卫国爱民”纪念碑

与敌人拼杀，有的干脆抱住敌人滚下断崖。战斗进行到下午 3 时，县长沈爽、十团供给处处长乔宇（乔永昶）、卫生处处长郭庭章、六连副指导员沈奎等宁死不当俘虏，战斗到只剩一颗子弹，饮弹自戕。臭水坑事件，沈爽等 30 人壮烈牺牲，县政府秘书兼财粮科科长李昨非等 45 人被捕，部分干部战士因分散隐藏在山洞、草丛中未被发现而幸免于难。日军撤走时，残忍地割下沈爽头颅，悬挂于大水峪日军据点示众。

臭水坑事件对地区形势产生空前严重影响。敌人不仅多日悬挂沈爽人头，还到处宣传“丰滦密被彻底肃清”，“县政府消灭了，县长打死了，科长全部抓获了”等。在敌人欺骗宣传下，山边和平原地区民众普遍情绪低落，不敢接近抗日人员，大量村庄与抗日政府断绝往来。山地民众情绪受到极大挫伤，部分人发生动摇，其中五区和七区部分民众离开山沟，领取“良民证”，归入敌人指定“部落”。也有些山地民众逃亡到口里或口外敌占区，根据地人口进一步减少，坚持斗争愈加困难。

为隔绝共产党、八路军与人民群众联系，实现“竭泽而渔”、彻底肃清抗日分子的险恶目的，伪满和华北日伪在军事“扫荡”基础上，以“集家并村”为主要手段，分别采取不同方法，联合制造密云山地“无人区”。

日伪在长城外地区强制推行所谓“部落化”。从 1941 年万人“扫荡”后期开始，首先在河西丰滦密抗日人员已退出的长城外十二、十三、十六区，继而又在长城沿线一、五、七、八区北部大搞“集家并村”，修建“部落”。日伪军在“扫荡”中烧毁山地村庄，强行驱赶山地百姓迁家移村，并入指定村庄。在指定村庄四周修筑起数米高围墙，只留前后门供人出入，门上建岗楼，墙内四角建炮楼，内驻军警特务。这种用高墙和炮楼围起的村庄，敌人称之为“部落”。驻有日伪军的为“武装部落”，驻有少量伪警察的为“非武装部落”。百姓一旦被圈进“部落”，即失去生产、生活、言

论、行动等一切自由，只能任敌役使和宰割，因此，百姓又愤怒地把“部落”称为“人圈”。

1942 年 3 月底，丰滦密长城沿线“部落”全部修成，仅一、五、七、八、十二区即有四合堂、对营子、大甸子、大峪、白庙子、东西湾子、番字牌、司营子、榆树底下、大沟、牛圈子、上下西仓峪、大北沟门、东石门子、白马关、小西天、南化石岭、石湖根、黄梁根、上下窝铺、牤牛沟、火石岭等 29 个“部落”。同时期，日伪军用同样手段在河东平密兴三区所属长城外地区修建“部落”，其中仅四分区六道河一带（属兴隆县）就修建“部落”17 个，还在长城沿线内侧修建坡头、大南峪、大沟等“部落”。“部落”建成后，日伪宣布“部落”以外 5 公里范围内允许种地，但不许居住，为“无住地带”；5 公里之外不许居住也不许耕作，为“无住禁作地带”，即“无人区”。在这一地带，见人就杀，见房子就烧，见庄稼就割，见东西就掠，掠不走就毁，迫使大部分山地百姓不得不归入“部落”，部分村干部和党员也被迫归入“部落”，有的被逼向敌人自首。

华北日伪则大搞所谓“治安强化运动”，在密云长城以内地区强设“治安区”。1942 年，日伪将丰滦密平原和山边地区定为“准治安区”，将山区抗日根据地定为“非治安区”，在对平原地区实行高压控制同时，在山区强制推行“村庄下山”，用武力驱赶山里村民迁入平原村庄。4 月，为彻底隔绝山区和平原之间联系，封锁丰滦密根据地中心区，日伪开始推行沟壕碉堡分割封锁计划，强征民夫沿着山边突击挖掘所谓“治安沟”。为掩护挖沟，先后增建大辛庄、西田各庄、坟庄、石骆驼、燕落等 13 个据点。这条封锁沟西起昌平县桃峪口，途经丰滦密九区平义分、北宅、白厂，四区红螺镇、范各庄、流水庄，六区康各庄、卸甲山、署地、坟庄，二区北白岩、尖岩、庄窠，三区董各庄、燕落、不老屯、学各庄、石匣直到密云潮河边辛庄止，宽 11 米，深 5 米，全长共 90 公里。为完

成这一浩大工程，密云平原地区有5000余名青壮年被无偿征用，付出工日累计高达30余万个，老弱妇女也被赶去捡石头。挖沟百姓被强迫自带工具和干粮，每天劳动10余个小时，不准休息，动作稍慢即遭日伪监工打骂，许多人连累带饿晕倒在沟里，却被视为有意怠工，横遭毒打，甚至被杀害。春耕季节，日伪不让挖沟百姓回村种地，致使大片土地荒芜，粮食收成锐减，百姓生活愈陷困境。因此，老百姓都气愤地把“治安沟”叫作“毁民壕”。



★ 日伪“治安沟”密云兵马营段遗址

10月底，“治安沟”挖成。沟边每隔500米建一座炮楼，大炮楼驻日伪军，小炮楼则强迫沿沟各村保甲棍团监守。随后，日伪宣布长城以内、大沟以北为“非治安区”，严禁居住耕作，命令沟北百姓统统搬往沟南，并入平原大村。为驱赶沟北百姓，日伪军频繁进行“清剿扫荡”。在小水峪、小石尖、石城、马营、石塘路、赶河厂、黄土坎等村，日伪军把百姓赶走，房门贴上封条留作以后“扫荡”时建立临时据点，其他沟北村庄则全部拆除和烧毁。同时烧山毁林，先后将牛盆峪、东沟门、大关上、马营、河北、西峪、高家岭、沙峪里、秀才峪、柳树沟、转山子、庙沟梁等地山林全部烧毁。在敌人淫威下，少数沟北群众躲进深山，多数人被驱赶到沟南，“治安沟”以北遂成为人烟稀少的荒芜地带。这就使八路军和抗日工作人员活动更加困难，不得不退出平原六、十区全部和二、三、四、九区南部村庄。至此，丰滦密抗日根据地由原来16个区

缩小到只有 11 个残缺不全的区。

1942 年 3 月，日伪在密云河东地区也推行所谓“治安强化运动”，开始在平密兴根据地内制造“无人区”。密云县关门、花园、大角峪、坡头、大树洼、干峪沟、大梁、梨寨、窝兵湾、吉家营、苏家峪、寨子沟、南北水峪、鱼子山等长城沿线村庄和兴隆大小黄岩一带均被划入“非治安区”。不久，又把四顶山区龙潭沟、黄土梁、大岭、苇子峪西沟、和尚峪等山地村庄也划入“非治安区”。日伪军对这些地区反复“扫荡”，疯狂地实行“四光”政策，武力驱赶山地百姓迁到曹家路、墙子路等据点村。日伪还自小营始，经黄各庄、祖各庄、八家庄、不管峪到石匣止，修筑一条长达数十公里公路，利用碉堡群和公路网，形成对密云河东山区根据地的军事分割和严密封锁。

在敌人“清剿”和“蚕食”下，河东 116 个村庄抗日工作基础被摧毁，抗日区村干部损失严重，最早的交通员、庄头峪村办事员赵文会于 6 月 16 日不幸在本村被捕，惨遭杀害。10 月 12 日，敌人又制造了苍术会事件。11 日，冀东第六基干大队三中队指导员李耀庭带领 1 个排，护送 13 名冀东学生（内有两名女学生）去平西培训，中途夜宿转山会村。由于汉奸告密，石匣、北庄、瓦窑子、孝女台、墙子路、密云等据点日伪军连夜奔袭，将这一带地区团团包围。12 日清晨，护送部队掩护学生向南转移，至西草茨村遇到拦截，复转入苍术会西山，不幸陷入重围。李耀庭率战士们英勇奋战，学生们也用石块砸击敌人，但终因寡不敌众，除 3 名基干队员突围脱险和 1 名女学生负伤被捕外，李耀庭等指战员和学生共 48 人牺牲。1942 年底，由于蓟县盘山根据地遭日伪军围攻，原驻盘山的冀东西部地分委机关、八路军第十三团主力和救国报滦西分社及滦西皮影社等，先后转移到密云河东“无人区”内，在密云龙潭沟、大岭、令公、干峪沟及兴隆大小黄岩一带坚持斗争。此后两年多时间，密云河东地区成为冀东西部党政领导机关和主力部队主



★ 冀东八路军转战在密云司马台长城内外

要活动区，成为冀东西部抗日中枢。1943 年始，日伪重点加强对密云河东根据地的“扫荡”和封锁，使河东“无人区”抗日斗争形势更加严酷。

为困死饿死坚持“无人区”武装斗争的抗日军民，在不断军事“清剿”同时，日伪还对密云东西部山区根据地实行严密地经济封锁。日伪禁止伪满币和伪华北联币互相流通，停止关内外一切贸易往来。伪满在长城外实行经济配给政策，由伪官方建立“组合”机构统购和配给生活资料，严禁一切民间贸易。华北日伪则在平原、城镇和据点村实行严格物资控制政策，命令“治安区”百姓按地亩交粮，归据点保存，其余粮食由伪官方以低价强行收购。对武器弹药、医药品、电池、皮革、布、棉花等绝对禁止买卖，以后又把煤油、火柴、盐、大米、白面等也列为军用品控制起来。对生活日用品实行配给制，伪官方组建“合作社”，凡入社百姓每人每年配给 0.25 公斤盐、2 盒火柴、3 尺布，每户每月 0.25 公斤煤油，不入社者一概不给。对山地“非治安区”，则采取彻底经济封锁政策，严

禁一切买卖和贩运。为防止物资流入山地，密云伪警察局印制“输出入物资搬运证”，凡出入城镇物资都必须事先申请，经伪县长或伪警察局局长亲自批准，才能发给搬运证。伪警察局还为此专门成立经济班，严格检查，无证运输轻者没收罚款，重者以“通匪”论罪。

日伪对密云山地根据地的摧残和封锁，造成抗日军民生活极其困难。首先是粮食危机。山区土地少而且贫瘠，日伪军频繁“扫荡”过后，农业经济基本被摧毁，粮食等生活物资基本被掠光。自1942 年春开始，日伪军以毁灭抗日军民生存条件为目的，连年实施对山地“无人区”的片光政策。每年春秋两季，日伪军就进行“片青扫荡”，强迫大批平原区百姓随军进山割片庄稼青苗，所到之处割光未熟农作物，造成粮食绝收。平原地区历来是根据地主要粮食来源，由于敌人严密封锁，到山边平原区征购粮食极其困难，即使征购到也很难运进山里。又因日伪禁止关内外货币流通和民间贸易，山地民众也很难像以前一样到关外丰宁、滦平、隆化等地用土特产品换回粮食。种种原因，致使“无人区”内粮食奇缺，军民生活陷入空前困境。抗日军政人员粮食定量降至 0.375 公斤，还不能保证，有时只能靠野菜充饥。民众吃饭更困难，除抗日政府有时发放一些救济粮外，几乎全靠瓜果、野菜、树叶度日。在最困难时期，野菜和树叶吃尽，人们就用树皮、草根果腹。由于缺盐和严重营养不良，人人身体虚弱，遍身浮肿，还时常有人被饿死。冷风甸村仅有 17 户，先后饿死竟达 12 人。

其次是居住困难。“无人区”内多数村庄房屋被烧光，军民就搭窝棚住，窝棚也一次次被烧毁，就住山洞和长城碉楼。后来连能住人的山洞和长城碉楼也被敌炸毁，就只能深山露宿。1942 年秋，十团被迫通过北平地下党组织买来一批花旗布，自制帐篷，随军携带。原十团王亢后来回忆这段历史时说：“抗日时期八路军没有住帐篷的，只有十团住帐篷。这是被敌人逼出来的，不然冬天没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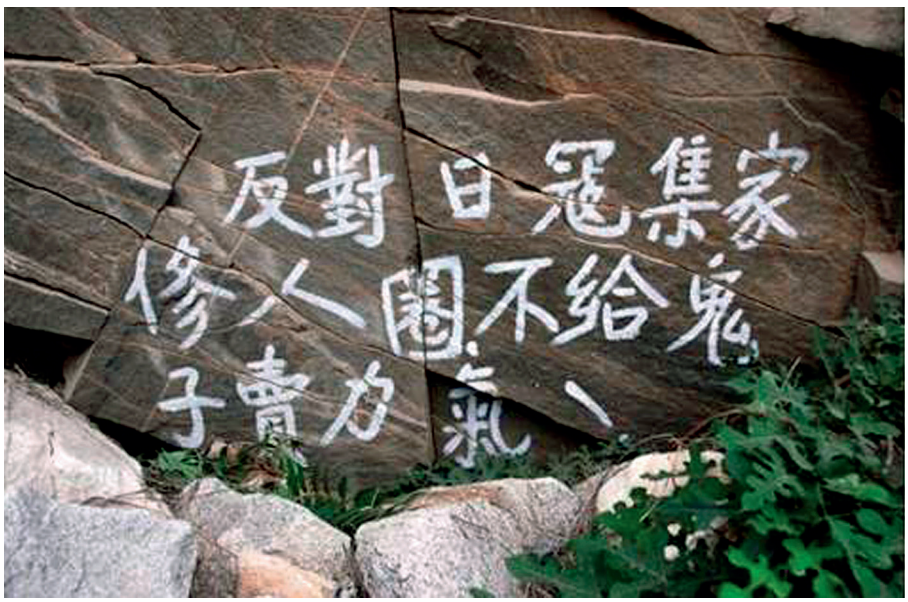
过。”除吃、住困难外，其他困难还有很多，如弹药、纸张、日用品严重短缺，穿衣困难等。尤其是药品奇缺，许多伤病员因无药医治而被伤病折磨致死。

被赶入伪满部落（“人圈”）的百姓，更是过着凄惨无比的亡国奴生活。百姓进入“部落”，就失去人身自由，终日受到严密监视。日伪规定老人妇女儿童不许出“部落”，青壮年出外种地，上午 9 时出，下午 4 时归，过时不归要受拷打，如果逃跑拿家属治罪。“部落”青年被强迫加入“青年团”，发给火枪、棍棒，每天除接受军事训练外，还要无休止地无偿服劳役。老壮年则全部编入“自卫团”，白天无偿服劳役，夜里站岗巡更。“部落”内实行“米谷统治，碾磨封锁”，一切粮食果品统归大仓，不许百姓存留和买卖，否则即以“经济犯”“运输犯”等罪名严加处罚。部落内实行“生活配给制”，粮食首先供给日伪人员，百姓每人每年只定量配给由部分杂粮、麸皮、薯秧等磨成的混合面，另配给 0.25 公斤盐、1 盒火柴、3 尺布。但经过日伪人员层层克扣，到百姓手里所剩无几。配给的混合面量少，又不许吃自家田里粮食，百姓只能长年吃野菜、喝稀粥。没有衣服穿，小孩多数赤身裸体，有的妇女裸露上身，有的男人只在腰间围一块破麻袋，有一家 7 口人只有一条破裤子，谁外出谁穿。有的姑娘媳妇没有衣服穿，只好在家里墙脚挖个深坑，有外人来时躲到坑里遮羞。“部落”内人多房少，好房子都被日伪警察占用，百姓只能几家人挤住在一间房里，没房百姓只能住用柴草作围墙的“马架房”，冬不挡风，夏不遮雨。冬天，冰雪封门，“部落”百姓身上缺衣，腹内无食，很多人冻饿而死；夏季，“部落”内粪便垃圾遍地，瘟疫疾病流行，无医无药，成批人染病身亡。据《中共丰滦密县委 1942 年总结报告》记载，这一年，丰滦密联合县 29 个部落中，每个“部落”最少也有数十人非正常死亡，白庙子部落仅有 400 人，年内死亡 160 余人。

二、战斗在“无人区”

在面临空前严重困难形势下，密云河西、河东根据地执行上级党组织指示，先后采取新的斗争策略——坚持，即坚持住山地基本区，再以山地为依托逐渐恢复被“蚕食区”。为此，紧急采取一系列针对性措施，有力应对恶劣环境。

针对斗争形势恶化后一些干部群众产生悲观情绪、对坚持根据地斗争信心不足，甚至被吓倒、走上脱离抗日队伍道路问题，党和政府把帮助干部群众认清形势，坚定信心，作为首要紧急工作任务。1942 年 2 月，丰滦密县委和县政府及时发出号召，要求各级干部“县不离县、区不离区、村不离村”，守土抗战到底。号召全体军民克服困难，坚持斗争，哪怕只剩下一个村庄、一座山头，也要坚持到最后胜利。提出“坚持地区和开辟地区同样光荣”“坚持下来就是胜利”的口号，使干部群众认识到敌人的优势和疯狂是暂



★ 八路军写在冯家峪西口外崖壁上的抗日标语

时的，胜利一定属于为正义而战的抗日军民。针对日伪制造“无人区”，河西、河东党组织坚定地向群众提出“誓死不离山”“誓死不进人圈”“烧了草房盖瓦房，烧了瓦房将来盖楼房，坚持到底，胜利一定到来！”等宣传口号，帮助群众树立胜利信心。臭水坑事件后，丰滦密形势更加严峻。为揭穿日伪欺骗宣传，县委迅速采取紧急措施，决定由县政府秘书江卓化名刘振华代行县长职务，并以县长名义出布告安定民心。同时，紧急动员县大队和工作人员深入村落山沟，揭露日伪阴谋，告诉群众八路军还在，县政府还在，抗日力量打不垮。由于原白河报社人员大都在臭水坑事件中牺牲，为加强宣传工作，春末，又在鲶鱼沟成立代号为“金安处”的印刷所，确保抗日宣传品及时编印发行。

经过宣传教育，战胜了悲观和动摇。各级干部坚持与群众生活战斗在一起，带领群众坚守“无人区”。十团部队和游击队在极端困难情况下，始终保持着旺盛斗志，坚持不离根据地。山区人民见到军队和干部这样顽强，抗日信心重又坚定起来，虽然家园财产被毁，但不屈服、不动摇，誓死不离山，在党和政府领导下坚持“无人区”斗争。

把响应抗日政府号召誓死不离山的人民群众重新组织起来，是坚持山地“无人区”斗争的重要保证。由于日伪长期“清剿”和“蚕食”，密云东西部抗日根据地村政权及群众组织遭到严重破坏，群众为躲避敌人，大都分散隐蔽在村周围山沟里。因此，丰滦密县区政府派出工作人员逐村逐沟地寻找群众，根据群众居住情况，能按村的按村，不能按村的就按居住沟重新组织起来，成立新村。如将南台子、东沟等村混居群众组织起来成立游击东村，将八亩地、龙潭沟等村混居群众组织起来成立游击西村，恢复重建抗日一面村政权和救国会、自卫军、儿童团等群众组织，领导群众坚持斗争。并对原有村干部进行审查，以抗日坚决分子取代那些消极动摇分子。河东原来都是抗日两面村，日伪制造“无人区”后，人民对日

伪更加仇恨，“无人区”内村庄全部与敌断绝关系，由抗日政府委任村长，成为抗日一面村。河东还在县区抗日报国会领导下，恢复建立村报国会、妇报会、儿童团，并组建起村武装自卫军，开展公开的抗日武装斗争。

密云根据地党的基层组织也几乎全部遭到破坏。党员有的牺牲，有的被捕，有的消极动摇，有的叛变投敌，虽有部分党员仍在坚持斗争，但很难发挥党组织作用。因此，河西、河东党组织分别对基层党组织进行整顿重建。首先审查党员，重新进行党员登记，对那些表现消极动摇的党员不予登记。同时培养发展抗日坚定分子入党，恢复重建基层党组织。如河西丰滦密二区原有 128 名党员，1942 年审查清理后，除牺牲者外，只登记 64 名，年底又新发展党员 32 名，并恢复重建石炮沟、保育岭、西庄子、冯家峪、黄峪口、西口外、东白莲峪、西白莲峪、下营、三岔口、朱家峪、南北石片、石洞子、彭家峪等 17 个党支部。党的组织整顿，对纯洁队伍和增强战斗力发挥出重要作用。基层党员信念更加坚定，同群众患难与共，成为坚持“无人区”斗争骨干和带头人。1942 年春，为减轻政府负担，推动春耕，党员带头捐献粮食。河西二区 1 名党员捐出 9 石粮食，其中 7 石作为种子发给群众，2 石捐给政府救济贫民。在党员带动下，一些地方士绅也把粮食捐出来，帮助军民渡过春耕和春荒难关。许多党员面对生死考验毫无畏惧，英勇斗争，以视死如归的革命精神，鼓舞教育群众，成为抗日军民英勇斗争的榜样。

经过整顿，党支部战斗核心作用显著增强，建立党支部的村大多成为坚强抗日堡垒。河东北庄村党支部，是平密兴三区建立的第一个党支部。1942 年 4 月，日军在北庄村建立据点，北庄党支部执行区委指示转入地下，领导北庄人民机智勇敢地与日伪进行斗争。党支部派党员打入并掌握伪村政权，秘密为抗日政府传递情报，多次按时完成抗日政府布置的粮款征收任务。根据北庄党支部送出的准确情报，1943 年 2 月，平密兴游击总队在北庄南山设伏，

毙日军 11 人；同年 12 月，十三团五连在东庄村口设伏，毙日军 10 人；两次伏击战抗日武装无一伤亡。1943 年冬，日伪军计划偷袭驻干峪沟的十三团卫生所，北庄党支部赶在敌人行动前及时送出情报，使敌人扑了空。党支部曾先后巧妙地在日军眼皮底下锄掉 4 名汉奸特务和 1 名区政府叛徒，解救出被捕的区委组织委员林杉。日伪军“扫荡”山区时，北庄村还是抗日工作人员隐蔽所。由于有坚强党支部，北庄据点村反倒成为秘密抗日堡垒村。

针对日伪扶植建立遍布各地情报网、汉奸特务说降客活动猖獗、对根据地构成严重威胁的现状，党领导抗日军民开展群众性锄奸反特、镇压说降客运动。建立健全各级锄奸组织，村设锄奸委员（治安员），区设公安助理，县设公安科。1942 年 10 月，平密兴联合县成立 80 余人的公安队，加强锄奸力量。为防止由于乱捕乱杀而造成混乱和恐怖，抗日政府对锄奸工作做出明确规定：对汉奸必须经过详细调查，获得确凿证据并经上级批准后，方可由区县执行逮捕，由县政府审理判决，各区村不得擅自处理；在执行中，本着“宁肯错放，不可错杀”原则，对于误入歧途者、胁从者和作恶不多并愿意弃恶从善者，采取宽大政策；对于那些作恶多端、民愤极大的汉奸特务则坚决镇压，并由县政府出示布告。群众对锄奸运动极为热心，他们积极向政府提供线索，协助监视可疑分子，自卫军、儿童团还在路口设岗放哨，检查过往行人商贩，没有通行证（河东叫路条）禁止通行，严防敌特出入。在群众积极参加下，锄奸运动收到显著效果。以河西丰滦密为例，1942 年破获汉奸情报组织 10 起，抓获汉奸、特务、说降客等 87 人，经审理后处决 49 人，教育释放 38 人。

由于日伪军疯狂地烧杀抢掠，“无人区”内一片荒芜，生活设施毁坏殆尽，民生维艰，尤其是部队和政府人员吃住困难问题突出。为此，河西、河东抗日政府分别选择地形隐蔽、有水有柴的地方建立起秘密军事活动站，供部队和政府人员临时居住使用。活动

站一般没有房屋，用石板搭成地炕，住时搭窝棚或支帐篷，离开时再把地炕用土埋起来。每个活动站附近都储藏有炊具和盐，用时取出，用毕藏好。活动站的建立，初步缓解了军政人员在“无人区”的吃住困难。1942 年春，针对“无人区”军民居住隐蔽零散特点，抗日政府建起连通各区村的秘密联络网，每隔几公里建有一个联络站，设专职联络员，负责联络部队和群众，传送文件，保证上下联系畅通。

通过采取上述措施，稳定了军民情绪，安定了山地秩序，缓解了“无人区”内生存危机。在此基础上，党和政府领导河西、河东抗日军民全力开展反“无人区”斗争，努力变无人为有人，变少人为多人。1942 年春耕季节，丰滦密军政人员全部行动起来，动员和组织那些被敌人驱赶或逃亡到山外的群众回山搞春耕。向群众明确宣布，归山以后，既不向敌人纳捐税，也豁免抗战粮款负担，对生活困难者给予救济。在抗日政府动员和组织下，归山群众日增。县区政府尽力克服经济困难，想办法妥善安置归山群众生活，把他们按原村组织起来，实行集体生活、集体耕作，帮助群众搭窝棚，挖山洞，建立隐蔽居住点，并发放春耕贷款和救济粮，开展生活救济，优待抗属，抚恤烈属，帮助群众购买生活用品。归山群众种上地，生活逐渐安定，坚持山地的信心也因此日益坚定。这样就吸引更多群众回归山里，山地内逐渐由少人区变成多人区。

瓦解“部落”是反“无人区”斗争重点。1942 年 4 月，伪满部落群刚刚建成，中共丰滦密县委就针锋相对地作出“瓦解部落”决定。利用写信、拜访、约会等方式对伪部落长、保甲长进行教育，警告他们不要当汉奸，争取他们与抗日政府保持联系。同时，严厉镇压那些死心塌地与人民为敌的汉奸，区游击队夜里潜入“部落”，先后抓走惩办大甸子伪部落长等几个不听警告、继续为非作歹的汉奸分子，产生巨大震慑作用。许多伪部落长、保甲长主动要求与政府人员接头见面，表示愿意为抗日效力。抗日政府还利用日

伪驱赶群众入“部落”机会，选派可靠干部打入“部落”内，以控制掌握“部落”。四合堂村建“部落”后，原抗日村长王正亭奉区政府指示进入“部落”向敌“自首”，假意答应敌人条件，骗取信任，当上伪部落长。他以“部落”长的“合法身份”作掩护，领导“部落”群众进行“合法”斗争，并多次从日伪手中解救出被捕群众和抗日工作人员。在抗日政府积极工作下，瓦解“部落”斗争进展迅速。1942 年底，丰滦密联合县已有 21 个“部落”与抗日政府建立联系，大甸子、石老虎沟、西湾子、白庙子、宋营子等 9 个部落已被抗日政府完全掌握。

为使“部落”外由少人变多人，在条件成熟时，动员和组织群众逃出“部落”。丰滦密第八区原只有几名党员带领 15 户群众誓死不进“部落”，躲进深山密林坚持斗争。在区政府组织和游击队掩护下，一年中有 35 户“部落”群众举家出逃，回归山里。1943 年，丰滦密联合县又根据斗争需要，动员和组织“部落”青壮年出来参加武装斗争。为防止敌人报复家属，游击队夜里袭入“部落”，虚张声势，带走青壮年，以蒙骗敌人。到年底，“部落”青壮年已有半数以上被解救出来，回归“无人区”参加抗日斗争。1944 年春，丰滦密县委从八路军五区队抽调部分骨干，组建由县委直接指挥的七区、八区武工队，加强瓦解“部落”斗争的武装力量。6 月，八区武工队配合五区队攻克并捣毁西湾子“部落”，俘伪满讨伐队 83 人。不久，八区武工队又攻克并捣毁宋营子“部落”。瓦解“部落”斗争，严重动摇了日伪对“部落”的统治，挫败了日伪搞“民匪隔离”的毒辣计划。1944 年以后，密云河西、河东多数“部落”虽仍然存在，但大多已有名无实。

针对敌人频繁“肃正扫荡”，八路军主力部队、县区游击队、自卫军和广大群众，在党的统一领导下，齐心协力开展反“扫荡”斗争。为适应“无人区”残酷斗争环境，八路军十团化整为零，主力转移到平北西部，只留下第三营继续在丰滦密山地坚持斗争。

1942 年夏，平北根据地遵照中共中央指示精兵简政，十团取消营级建制，缩编为 6 个连，缩编后一段时间，只有第三连长期在丰滦密活动。八路军十三团则由贺明登带领一营三连留在河东“无人区”内，掩护地方工作，打击日伪汉奸。

山地群众成为反“扫荡”斗争不可或缺的重要力量。“无人区”内全民皆兵，青壮年全部编入自卫军，拿起农具是农民，拿起武器是战士，老人、妇女、儿童也承担起力所能及的抗日工作。群众响应党和政府号召，实行坚壁清野。山区交通通信不便，日伪军又“扫荡”频繁，为保护军民生命财产安全，密云“无人区”群众创造出“人电话”（也称连天哨）通讯方式。即在所有进山路口、山路两侧和山里日伪据点周围都设立山顶瞭望哨，日夜监视敌人。发现敌人出动，瞭望哨就用暗语隔山呼喊，一山传一山，短时间就可传遍方圆数十公里。暗语事先规定好，如日军为“羊”，伪满军为“牛”，伪警备队为“狗”等。抗日军民听到瞭望哨呼喊，就知道来敌类别和“扫荡”路线，从而早做准备，敌人听到却莫名其妙。群众还在山头栽上“消息树”，遇到情况紧急不便呼喊时，将“消息树”放倒。自从有了“人电话”，山地军民就有了“千里眼”“顺风耳”，逐渐掌握了反“扫荡”主动权。

自卫军广泛开展麻雀战、地雷战，配合主力部队灵活机动打击“扫荡”之敌。敌人“扫荡”时，武装自卫军（模范队）分成若干游击小组，占据山头，不时向敌人打冷枪；敌人追赶，就在大山里与敌周旋；敌人驻下，就进行袭扰；搞得“扫荡”之敌日夜不得安宁，筋疲力尽。地雷战，是对付“扫荡”之敌最有效战法之一。1942 年底，地雷的制造方法传入密云根据地，河东、河西分别开展地雷战。各村自卫军都设有爆炸组，敌人“扫荡”时，就在村边、道口、山沟里、山梁上、房门和牲畜栏里到处埋设地雷，杀伤敌人。地雷分铁雷、石雷两种，开始都用上级发的铁雷，随着地雷战广泛开展，铁雷不够用，自卫军就自造石雷。自卫军根据需要，

发明制造出各式各样石雷，有踏雷、蹚雷、拉雷、子母雷、土水雷等。埋雷方法更是花样迭出，虚实莫测，不断随着敌人应付方式变化而变换。自卫军还根据敌人心理和活动规律，巧摆地雷阵，诱敌上当。如河西柳棵峪村自卫军见敌人到处搜抢粮食，就在一个易被发现的山洞里围起假粮食囤，里面装满石土，只在表面放点米，埋上雷，封好盖。一次日军到这一带“扫荡”，发现藏粮洞，争功心切，抢着用刺刀挑囤，结果把雷挑炸，当场伤亡 10 余人。1943 年春，十团设在莲花瓣山洞里的炸弹厂被发现，驻后山铺伪满讨伐队 200 余人奔袭而来。工人们将机械转移后布下地雷阵。敌人一踹洞门，门上地雷炸；去搬附近柴草准备放火烧洞，柴草下地雷又炸；又拾地上木棍准备做担架抬伤员，没想到木棍也连着地雷；敌人碰哪儿哪炸，又气又怕，只好丢下 10 余具尸体缩回据点。灵活多变的地雷战，使敌人胆战心惊，防不胜防。1943 年底以后，小股敌人不敢进山了，大队敌人“扫荡”也不敢在山里随意走动。

自 1942 年开始，日伪军为断绝抗日军民生路，连续四年对密云东西部“无人区”实行片光政策，加重了根据地经济困难。1942 年 7 月初，丰滦密五区、七区三分之一青苗被片掉，其中莲花瓣、化石峪、大牛圈、西口外、黄峪口、孟思郎峪等村庄稼全被片光。1943 年 8 月中旬，敌人将河东大小黄岩、坡头、朱家沟等地 7062 亩庄稼片光。1944 年 7 月间，河东地区又有 30 个村庄，共 6235 亩青苗被片光，约计损失粮食 82.75 万公斤。为保护庄稼，党领导军民展开护青斗争。1942 年 7 月，河西军民集中力量打击片青之敌。7 月 25 日，大水峪和康各庄据点 200 余名日伪军进山割青，在大梁被十团一部伏击，死伤惨重。28 日，日伪军 400 余人到莲花瓣割青，十团一部夜袭该敌，消灭日伪军数十名，将敌击退。自卫军也组织起护青队在地头、道路上埋设地雷，并开展麻雀战袭扰割青之敌。秋收时节，为防止敌人抢秋，政府组织群众日夜抢收，边收边打边藏。游击队、自卫军广泛开展麻雀战、地雷战打击

敌人，保卫秋收。1942 年 11 月初，500 余名日伪军“扫荡”白马关川，除抢走大批粮食、牲畜外，还烧毁村庄 13 处。为保住粮食，八路军十团寻机打击敌人，粉碎其抢粮计划。12 月初，石匣据点南岛中队 100 余日军窜到古石峪村抢粮烧房，十团团长王亢亲率一、二、三连赶至古石峪，包围敌人。经过 5 个小时激战，毙日军南岛中队长以下 80 余人，截获被抢粮食 70 余驮。

针对日伪严密经济封锁给根据地经济造成的空前严重困难，党领导抗日军民遵照“动员、收集、积蓄所有财政资源，把一切财力用来坚持长期战争，厉行节约，反对贪污浪费”的抗战财政方针，长期开展多种形式经济斗争，努力打破日伪经济封锁。1942 年夏，丰滦密联合县布置秋季粮食征收任务，并在山地建立粮站，修建藏粮山洞，提前做好征收准备。秋收季节刚到，抗日工作人员纷纷深入山区、丘陵地区，组织各村急收、急打，收完立即用锅炒干，分派到山村各户藏起来。待敌发觉时，已征收并藏好 10 余万公斤公粮和 3 万公斤战备粮。对敌人控制严密的平原地区，则实行武装突击征收。1942 年秋，丰滦密抽调 40 余名地方干部，与县大队一部联合组成武装征粮队，从白道峪越过封锁沟，进入平原区西田各庄、河漕等村征收到 200 余驮粮食。返回时遭到密云伪警备队和康各庄据点日军两次拦击，武装征粮队勇猛冲击，突破拦阻，在十团一部接应下安全回到山区。这次不仅胜利地运回粮食，还在沿途战斗中毙伤日伪军 40 余名，在平原地区产生重大影响。

对于日伪严格限制购买的军需民用物资，采取早下手、多渠道购买办法，使有些物资，如食盐，不仅满足需要，而且略有积蓄。抗日政府还鼓励和组织群众到山外搞贩运，借以疏通山内外物资交流，吸收山外生活物资。1942 年秋，针对日伪封锁，丰滦密县政府提出“人人贩运有饭吃，家家贩运有衣穿”口号，号召群众开展贩运活动。山地群众响应政府号召，或几个人、或几个村联合起来，凑足股金，办起各种合作社，如山货合作社、牛羊合作社、粮

食合作社、医药合作社等。合作社以高于商人的收购价格，收买土特产和牛羊，运到山外换回粮食、食盐、药品、布匹等，出售给山区居民，赢利按股分红。政府颁布办社章程，加强对合作社管理，对进境生活必需品一概免税，并由政府高价收购一半，从而促使贩运活动形成热潮。山地民众不惧风险想方设法突破封锁线，北出关外，南下平原，以山货换回大量生活物资，缓解了军民生活困难。

三、反“蚕食”恢复根据地

党领导抗日军民经过顽强斗争，挫败了日伪妄图摧毁密云东西部抗日根据地、消灭抗日武装力量的计划，山地根据地日益稳定和巩固，抗日武装斗争逐步向敌占区发展。1943 年至 1944 年上半年，密云地区斗争形势发生明显变化。由于日军在太平洋战场吃紧，不得不从中国战场抽调兵力，驻密云日军逐渐减少，如常驻丰滦密地区日军由 4000 余人减少到 2000 余人，日伪据点也由 42 个减少到 23 个，且多数由伪军驻守。日伪不得不放弃一些据点及边缘地区，把兵力集中于交通干线和城镇，对抗日根据地“扫荡”也多数以奔袭为主，很少驻扎停留。尽管仍是敌强我弱，但抗日武装已能主动进入敌占区打击敌人。乘此有利时机，党领导根据地军民全力展开反“蚕食”斗争，积极收复被敌人“蚕食”掉的山边和平原地区。

1942 年 11 月，由于蓟宝三联合县原辖三河县一部地区划归平密兴联合县，平密兴遂改名平（谷）三（河）密（云）联合县，李越之任县委书记，李光汉任县长。同时成立平三密游击总队，统一指挥第五、第六大队和各区基干队，李满盈任总队长。为适应反“蚕食”斗争需要，密云东西部根据地分别充实加强地方武装力量。1943 年 3 月，河东以平三密游击总队为基础，扩编成立冀东第二地区队（简称二区队），李满盈任区队长，谭志诚任政委。下辖 3 个连，原第六大队为第一连，原第五大队为第二连，原蓟遵兴

二区基干队为第三连，主要活动在密云县河东和蓟县、平谷、兴隆等地。5 月，河西成立丰滦密地区队，师军任区队长，王波任政委，王振东任参谋长。下辖 3 个连，原十团三连为第一连，原十团侦察连为第二连，原平北游击总队第四大队为第三连。这两支地区主力部队成立后，与八路军十团、十三团密切配合，协同作战，使根据地反“蚕食”斗争进入一个新阶段。

1943 年 7 月，为便于在敌人分割封锁情况下开展斗争，根据冀热边特委关于“县划小”决定，平三密联合县划分为两个联合县，同归冀东第一专署领导。南部为平（谷）三（河）蓟（县）联合县，辖密云鱼子山等少数村庄，李越之任县委书记，李光汉任县长。北部以原平三密三区为基础扩建成立承（德）兴（隆）密（云）联合县，辖土门、熊儿寨、上下白羊及其以北密云河东部分和兴隆大小黄岩等地区，江东任工委书记，王慕林任县长。承兴密最初划分四个区：四顶山区为一区，以南为二区，以北为三区，兴



★ 承兴密联合县政府旧址

隆大小黄岩地区为四区。其后又改划为七个区：大城子、墙子路和兴隆六道河以西一带为一区，四顶山、北庄、太师屯、八家庄一带为二区，古北口、关门以南、东庄禾、桑园、令公一带为三区，兴隆大小黄岩一带仍为四区，新城子、曹家路及口外一部为五区，镇罗营一带为六区，庄头峪、塘子川一带为七区。承兴密联合县的建立，使密云河东反“蚕食”斗争和地区恢复工作得到增强。

1943 年 6 月，冀东以巩固根据地基本区和恢复被“蚕食”地区为目的，发起青纱帐战役。战役中，十三团和二区队互相配合，在密云河东等地积极打击敌人。6 月 6 日，十三团五连在程各庄村旁公路伏击墙子路据点日军运输汽车，击毁汽车 1 辆，毙日军 12 名，俘日军 2 名，缴获物资一批。9 月，驻石匣日伪军 200 余人前往雾灵山区“扫荡”，在令公东山遭到十三团二、五连和特务连伏击，经激战，击毙日伪军 50 人。

丰滦密地区队在河西也不断打击“扫荡”“蚕食”之敌。7 月 7 日，丰滦密地区队设伏于香水峪附近，经 3 小时激战，将前来“扫荡”的伪满军三十三团 1 个营击溃，毙俘伪满军 59 人。8 月 9 日，丰滦密地区队在石塘路伏击康各庄据点出扰之敌，毙日军 12 人。10 月，丰滦密地区队一连夜袭榆树底下据点，日军仓皇逃跑，俘伪军 50 余人，据点被拔除，丰滦密八区抗日工作得以恢复。11 月 11 日，伪满军一个连窜到南香峪村抢粮，丰滦密区队政委王波在指挥战斗中，不幸被炮弹炸伤落入敌手，壮烈牺牲。

1943 年 11 月，执行中共北方分局关于将平北东部划归冀东、西部划归平西的决定，丰滦密联合县划归冀东第一专署领导。同时，中共承兴密工委改建为县委，原中共丰滦密县委副书记马力调河东承兴密联合县任县委书记，原丰滦密县政府秘书江卓调承兴密联合县任县长。河西丰滦密联合县由胡毅任县委书记，倪蔚庭任县长。月底，丰滦密地区队正式更名为冀东第五地区队（简称五区队），原一、二连回归十团建制，新调来十三团七连和二区队二连

分别为五区队一、二连，原三连仍为五区队三连，师军任区队长，胡毅兼任政委，王振东任参谋长。在冀东区党委和行政专署统一领导下，密云东西部抗日根据地形成合力，反“扫荡”、反“蚕食”等各项斗争进展顺利。尤其是河东地区，承兴密联合县成立后，强化了党和政府领导，干部队伍得到充实，武装力量得到增强，民众抗日信心得到提振，为以后抗日根据地斗争的恢复和发展注入新动力。

1943 年 12 月 19 日，密云县城、沙厂、塘子、瓦窑子、孝女台、石匣等据点共 1000 余名日伪军进行报复性“扫荡”，在庄头峪村包围中共承兴密县委、县政府机关，制造了“四竿顶事件”：12 月中旬，中共承兴密县委在大岭召开扩大会议，迎接新县长、县委书记到任，布置工作任务，县公安队、义勇队各一个排负责保卫工作。17 日，连续接到日伪据点增兵情报，县委决定暂时休会，当晚全体人员转移到四竿顶山下庄头峪村继续开会。由于汉奸告密，19 日拂晓，日伪军将庄头峪村及四顶山区团团包围。县义勇队、公安队保护全体干部马上向四竿顶山转移，不幸被敌人包围在山上。县公安队、义勇队指战员与县区干部坚守四竿顶山，激战整日，击退敌人多次进攻，当晚乘黑突围。此战，县公安队、义勇队 58 名指战员牺牲，县政府财粮科科长王林白等少数干部被捕，但绝大多数县区干部突围脱险。

1943 年底，伪满刘翰讨伐大队 200 余人进犯丰滦密根据地长城以内地区，烧杀抢掠，破坏抗日根据地恢复工作。五区队闻讯，连夜对宿营在赶河厂村的伪满讨伐队发动强袭，经激战，毙敌 100 余人，俘敌 70 余人。赶河厂战斗，胜利地保卫了根据地，有力推动了地区恢复工作。战后，丰滦密根据地军民在马营召开祝捷大会，共庆胜利。1944 年，为巩固反“蚕食”斗争成果，冀东发起冀热边全面战役，密云河东河西抗日武装积极出击。3 月 18 日，日军近百人由北庄据点出发，护送一名原八路军十三团投敌连长去

石匣。十三团二连、五连及特务连在葡萄园村边设伏，将大部分日军击毙，只有少量日军逃进陡子峪村水磨房内顽抗。正当十三团准备发起最后攻击全歼日军时，石匣、古北口等据点 1000 余名日伪军从东西两个方向赶来增援，十三团主动撤出战斗。此战击毙日军 70 余人，取得重大军事胜利，给承兴密根据地人民以极大鼓舞。4 月 6 日，十三团一部攻克北白岩日军仓库，缴获大批弹药物资。7 日，十三团一部又在荞麦峪伏击溪翁庄据点出扰之敌，俘伪军中队长以下 35 人。春季，五区队一连在金叵罗与东智之间设伏，将金叵罗据点换防回密云的伪警备队 50 余人全部俘获。在抗日武装连续打击下，日伪军、伪职人员和汉奸特务人心惶惶，不敢随意外出，密云东西部根据地地区恢复工作加速开展起来。

在反“扫荡”、反“蚕食”斗争中，地方自卫军配合主力部队作战，积极主动出击，发挥出重要作用。这段时间里，河东、河西自卫军配合主力部队或单独与敌作战 36 次，予敌一定杀伤。河东大岭村是冀东西部地分委机关和承兴密县政府经常驻地，为保卫领导机关安全，大岭村党支部领导村自卫军中队日夜警戒，并坚持每天训练，随时准备承担战斗任务。1942—1944 年，该村自卫军配合主力部队和邻村自卫军，以游击战、地雷战方式，先后粉碎日伪军对大岭一带的 4 次大规模“扫荡”，其中仅 1943 年秋反“扫荡”中，就独立消灭日伪军 10 余人，成为威名远扬的自卫军典范。

1944 年 1 月初，按照上级统一部署，密云县自卫军展开大规模“破交月”活动。一天夜里，干峪沟、苇子峪、转山会、大岭等村 150 余名自卫军和群众，在北庄至石匣全长 13.5 公里公路上挖出一道道断壕，又把路旁电线杆全部锯倒，剪走电线，并焚毁暖泉会、陡子峪、下金山木桥和石匣附近的潮河木桥。庄头峪一带自卫军破坏通往县城公路 15 公里，剪掉沿路电话线路。西白莲峪村自卫军也在夜间将白马关至番字牌电话线全部剪断。自卫军不断破坏平古铁路，掀翻铁轨，烧掉枕木，使敌交通动脉平古路经常不能通

车。在“破交月”中，密云县自卫军共剪电线 2696 公斤，锯电杆 798 根，摘磁壶 195 个，破坏桥梁 17 座，还在公路上挖砌拦路壕坝 406 道。破交活动严重破坏了敌人交通运输和通讯联络，迫使一些日伪据点中断与外界联系，陷入孤立无援境地。

1944 年春，密云东西部抗日根据地度过最艰难时期，抗日力量有很大发展，而日伪兵力则更为不足，整体战场形势越来越向着有利于抗日一方转变。在敌消我长、敌退我进有利情势下，党领导密云抗日军民集中力量围困日伪据点。以围困孝女台日军据点为例。该据点建在密兴公路上，扼守北庄至镇罗营南北通道，对抗日人员往来和工作构成严重威胁。春季，承兴密一区自卫军配合地方部队对这一据点进行围困。首先切断该剧点与外界交通通信联系，剪走电话线，拔除电线杆，挖毁道路。随后切断物资供应，停止向据点送粮、送菜、送柴、送水，组织附近群众都躲到山上，坚壁物资，使日军即使出据点也抢不到物资抓不到人。自卫军还在据点周围布满地雷，在周围山上日夜监守。白天见日军出炮楼就开枪射击，夜里则不时打枪骚扰惊吓。时间一长，该据点日军成为惊弓之鸟，不但没吃没喝，而且日夜不得安宁，又孤立无援，不得不于 8 月放弃据点，狼狈逃窜。在抗日军民围困下，日伪军又被迫撤出北庄、落洼、镇罗营、达峪、土门等据点。随着一些嵌在根据地内日伪据点被挤走，许多被分割地区得以连成一片。

平原区是抗日根据地主要粮食物资来源地，党领导根据地军民在开展反“蚕食”斗争中，把恢复平原区工作列为重点。1942 年 8 月，利用青纱帐作掩护，十团和游击队紧密配合向外突击，半月时间内按计划连续攻打溪翁庄、北白岩、康各庄等山边和平原区日伪据点，伏击溪翁庄据点出扰之敌，破坏数十里电话线，迅速奠定丰滦密平原区恢复工作基础。乘着胜利，丰滦密各区立即成立武装工作队（简称武工队），深入山边平原恢复工作。武工队乘夜进入村庄，白天隐蔽待命，夜里召开村民大会宣传抗日政策，严厉打击汉

奸特务，教育争取伪职人员。8 月 26 日深夜，丰滦密第四大队潜入平原区康各庄村，封锁住村内日军和伪军炮楼，分组抓捕伪大乡长、伪警察分所所长等一批仗势作恶的汉奸特务，押回山里审判。这次行动对平原区产生极大震慑，许多汉奸特务不敢再随意活动公开作恶，有些伪保甲长也要求与抗日政府重建联系，武工队乘势在许多平原村建立了秘密联络点。

1942 年底，丰滦密联合县决定由原第四大队大队长王振东兼任六、十区区长和区委书记，并从十团和第四大队抽调 16 名有经验战士组成武工队，揣明和任队长，跟随王振东越过封锁沟，到平原六区（康各庄、坟庄、西田各庄一带）、十区（平古路南一带）活动，恢复平原区抗日工作。王振东在六区化名晨钟，在十区化名王奇，带领武工队昼伏夜出，走村入户做群众争取工作，拜访有影响的爱国士绅，争取改造伪职人员和村保甲棍团，镇压有民愤的汉奸特务，组织群众对日伪进行“合法”斗争，为根据地征收和运送粮款。为保护群众，武工队专门住在伪乡长、保长家里，既便于争取伪职人员，便于召集群众，又能有效防止告密。1943 年 8 月，武工队夜袭韩各庄据点，俘获伪警备队 5 人，在西田各庄村东袭击沙河火车站出扰之敌，毙日军小队长长谷川等 10 余人，又连续镇压一批反动保甲长和汉奸特务，在平原区造成很大影响。日伪汉奸嚣张气焰被压制，活动大为收敛，有些伪军伪职人员秘密与抗日政府建立联系，提供情报，发现抗日武装征粮运粮也不再阻拦和报警，多数村政权开始由亲敌一面转变为两面，抗日人员不但可以过“治安沟”办事，还可以住在平原村庄。武工队还在工作恢复较好的疃里、坟庄、西田各庄、大辛庄、宰相庄、卸甲山、龚庄子、小石尖、白道峪、小水峪等村伪保甲棍团中，挑选真心抗日、胆大心细青年，建立秘密游击小组，以隐蔽方式为抗日政府传递情报、监视日伪、秘密站岗带路等，逐渐成为由区政府直接掌握的抗日骨干力量，发挥出很大作用。其后根据斗争需要，又在山边和平古路北

平原村庄建起秘密爆炸组，开展隐蔽武装斗争。爆炸组经常在平原通往山区道路上埋设地雷，杀伤进山“扫荡”的日伪军，也限制日伪特务在平原和山边活动。

1943 年，河东平三密三区也派出武装工作队恢复安达木河川、清水河川抗日工作，整顿村政权。这些地区被敌人“蚕食”时间不长，抗日工作有着较强群众基础和影响，因此，通过正确执行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政策，发动群众，打击汉奸，很快恢复起抗日两面政权。

基层抗日政权的巩固，需要有广泛群众基础，尤其是新恢复地区，必须使政权掌握在可靠抗日基本群众手里。1943 年底至 1944 年初，执行中共冀东区委决定，河西、河东分别在山地基本区和新恢复区开展村政权民主选举。河西丰滦密联合县各区分别举办训练班，培训民选骨干；河东承兴密联合县也在转山会、大岭两村搞选举试点，探索选举办法和经验。为使选举真正体现民主原则，保证“好人”当选，县区干部分片进入各村，召开动员大会，讲明选举目的、意义和方法。接着由群众推选产生村选举委员会，进行选民登记和资格审查，张榜公布。有选民资格的 18 岁以上男女公民上红榜，被取消选民资格的事敌分子等上白榜。选民以自愿结合方式组成若干小组，各组推举出正副村长候选人。最后召开选民大会，宣布候选人名单，进行选民投票（或以投豆代替），当选者在会上宣誓就职。这次民主选举，根据地人民充分行使民主权利，保证村政权切实掌握在抗日基本群众手里，从而进一步激发出群众抗日热情，也使新恢复地区迅速巩固下来。

随着地区抗日形势好转和被“蚕食”地区不断恢复，以分化瓦解伪军伪组织为目的的敌工工作出现新局面。1942 年底，经过争取，兴隆鹰手营子、花市伪警察分驻所 40 余人在伪警长张汉臣带领下携械反正，经过改编，成立青山队，主要在平三密三区一带活动，后发展到 150 余人。承兴密联合县建立后，青山队改称承兴密

义勇队，编制、职责与县大队相同，队长张汉臣，教导员李义明。河西丰滦密敌工部门通过教育争取，先后在治安军、警备队、警察局、大编乡等伪组织中发展 20 余名秘密关系人，这些人以伪职身份作掩护为抗日做事。如驻密云县城伪治安军团长经常与抗日工作人员秘密会面，在日伪军“扫荡”时暗中给抗日政府传递情报，并多次向抗日部队赠送枪弹和生活用品。

1943 年下半年，密云河东、河西根据地分别开展对伪军、伪职人员“良心大检查”运动，检查伪军、伪职员善恶，从道德高度和心理上给以压力，促其动摇和觉悟，以达到争取目的。7 月初，开始宣传攻势。抗日政府颁发布告，限令伪军、伪职员悔过自新，弃恶从善，为自己留条后路，并印发“告伪组织同胞书”“回心录”“治安军自叹”“良心宝鉴”等宣传品，宣传品张贴到各个日伪据点，连密云县城、石匣城、白马关等大据点内都贴上宣传品。县区干部深入各区村进行宣传，召开群众大会和新旧伪职员座谈会，动员伪军、伪职员家属争取家人回家或规劝家人不得继续作恶，还通过释放回去的俘虏在伪组织内部宣传抗日奖惩政策。9 月，在广泛宣传基础上，开始对伪军、伪职员进行行为调查登记，把他们所做好事、坏事全部记录，并依此评定善恶，选择适当时机和场合予以公布。“良心大检查”运动在分化瓦解伪军、伪组织和削弱敌人力量方面收到显著效果。在 3 个月运动中，仅丰滦密联合县即有 109 名伪军逃跑回家，向抗日政府登记自首，发誓与日伪断绝关系。一些因故不能马上脱离伪组织的伪军，也纷纷托人向抗日政府递交悔过书，发誓以后决不再做坏事，请求予以生命保障。很多伪大乡长、保甲长、伪组织头目都主动托人与抗日政府建立联系，秘密为抗日做事。伪军、伪职员之间经常互相告诫：“老实点，区长笔记本里写上你了”，“以后学好吧，鬼子快完蛋了，区公所有善恶簿”。

1944 年 1 月始，河东承兴密联合县在“良心大检查”运动取

得阶段性成果基础上，进一步开展锄奸运动，全力摧毁和瓦解伪大编乡，推动地区恢复工作。先后处决下金山伪大编乡乡长和蔡家甸伪大编乡副乡长、东庄禾村伪保长等一批仗势作恶、不思悔改的汉奸，镇压一批有血债有民愤的特务、密探和反动道会门首领，使所有为敌办事和受敌利用之人都受到震慑。接着展开攻心教育，讲清形势，评判善恶，指明出路，教育和争取伪职人员悔过自新，加速伪政权体系瓦解。通过攻心教育，小漕村伪大编乡乡长写下悔过书，由抗日政府代印数百份，散发到伪职人员手中。承兴密联合县在令公村召开 40 余人参加的伪乡保长、地方士绅联席会，当场宣布对该伪乡长宽大处理。在党的宽大政策感召下，联席会上又有 10 余个伪乡保长主动悔过，请求给予自新机会。经过月余攻心工作，河东 13 个伪大编乡名存实亡，基层伪保甲统治体系基本瓦解。相反，抗日基层政权组织得到迅速恢复和发展。承兴密联合县共辖 220 个行政村，到 1944 年 5 月，抗日一面村已由 36 个增至 108 个，抗日两面村发展到 69 个，另有中间两面村 14 个，亲日一面村除 27 个“部落”外，只有塘子、久远庄 2 个村。

第四节　夺取抗日斗争最后胜利

一、主动出击扭转地区形势

1944 年，密云根据地抗日斗争已度过最困难时期。在党的统一领导下，抗日武装力量日益发展壮大，抗日民主政权更加巩固，被“蚕食”地区基本得到恢复，斗争形势正向着逐渐有利于抗日军民的方面转变。在此形势下，冀东抗日部队发起夏季攻势。活动在密云地区的八路军和游击队立即投入这一战役，主动出击，打击敌人。6 月 2 日，刘奇、石振、程彬、孙德 4 个伪满讨伐大队、2 个

日军小队和 4 个特务队共 1100 余人，由南向北沿长城“扫荡”，一路烧杀抢掠，当夜宿于承兴密六区土门、熊耳寨村。八路军十三团抓住战机，发动强袭，于 6 月 3 日凌晨分兵包围土门和熊耳寨。警卫连和二连首先攻入土门村，正在酣睡的敌人被手榴弹炸死很多，残敌争相逃跑，又被追杀一批。余敌逃进其临时司令部大院，凭借高墙房屋和轻重机枪火力负隅顽抗。十三团指战员绕过火力网，将屋顶挖开塞入手榴弹，炸哑敌机枪，乘机冲进院内，击毙敌指挥官等一批敌人。残敌逃往熊耳寨。熊耳寨战斗也十分激烈，十三团指战员先以火力将敌人压到民房和围墙内，后又与敌展开激烈巷战，逐屋清剿残敌。战至中午，二区队一个连赶来增援。下午 2 时，日军飞机飞来助战，空投弹药，驻密云县城、平谷县城、石匣城、古北口的日伪援军也纷纷赶来。十三团如继续战斗，可能陷入被内外夹击险境，遂主动撤出。此战，共毙俘日伪军 500 余人，十三团也伤亡 100 余人。

土门、熊耳寨战斗，是抗日战争时期密云河东地区规模最大、歼敌最多的一次战斗，粉碎了日伪军对承兴密地区的“扫荡”，保护了人民利益，极大地鼓舞了密云人民抗日热情，并使密云河东地区斗争形势发生重大变化。此后，小股日军、伪军和伪满讨伐队不敢随便进山袭扰，河东地区多数村庄纷纷与敌断绝关系，不再向日伪送交粮款，成为抗日一面村。

1944 年麦收季节，密云东西部抗日武装集中力量，封锁据点和麦区，掩护群众收割小麦，采用急收急打急藏办法，确保粮食不落入日伪手中。密云多数村庄都执行抗日政府命令，不再向敌人送交小麦。无奈之下，日伪只得派出军队去乡下抢粮。7 月 14 日，驻密云县城日军一个小队、伪警备队一个中队连同伪县政府、伪新民会职员等共 120 余人，由统管密云、怀柔、顺义三县日本顾问犬养毅亲自带领，前往董各庄一带抢小麦。八路军五区队闻讯在董各庄附近设下埋伏。日伪军出城后，害怕遭到袭击，行动迟缓，中途

又改变计划，转向清水潭村抢粮。五区队伏击未成，当即变伏击为追击。日伪军刚进清水潭村，就遭到五区队 3 个连分别从西北、东南、西南方向的猛烈攻击，共击毙日伪军 50 余人，俘获密怀顺三县日本顾问、密云县伪督察长、伪县政府民政科科长、伪警备队队长、伪新民会事务部部长等 26 人，缴获武器装备一批。清水潭战斗不仅粉碎敌人抢麦计划，保护了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还沉重打击了伪政权和伪组织，在军事上、政治上均产生重大影响。这次战斗以后，日伪征粮更加困难，也不敢再冒险出城去抢，唯一办法是从其他占领区运进粮食。

为了打击日伪运输活动，进一步切断其粮食和物资供应，密云东西部抗日军民又展开截击敌运粮队战斗。8 月，驻大水峪伪满军一个连去怀柔县城运粮，五区队在大水峪村边伏击该敌，仅 10 分钟结束战斗，毙日本教官 1 人，俘伪满军 20 余人，截获粮食一批，烧毁汽车 3 辆。8 月 17 日，承兴密义勇队在大树洼东山袭击敌运粮队，毙俘敌 15 人，截获粮食一批。抗日自卫军也多次参加截粮行动，据不完全统计，仅河东自卫军就截获黑豆、黄豆、大米、高粱等 4000 余公斤。此后，日伪军害怕粮食物资被截，每次不得不出动大量兵力保护运输。

这一时期，由于密云地区日军减少，日伪只能更多地依靠伪军维持统治，指挥伪军开展对抗日根据地军事“清剿”和封锁。为保卫根据地，巩固反“蚕食”斗争成果，密云东西部抗日军民主动出击，重点打击行为嚣张的伪满军和伪满讨伐队，取得多次军事胜利。1944 年 8 月 7 日，十三团一部伏击到河东朝岭子、苍术会一带“扫荡”的伪满宋庆讨伐大队，毙俘敌 60 余人。同月，五区队相继攻克康各庄、北白岩、东营子等伪军据点，毙俘伪军一批。9 月 11 日，五区队攻打西湾子据点，毙俘伪满张显讨伐大队 40 余人，伤 70 余人，残敌狼狈逃离西湾子。9 月 16 日，日伪从关外调来伪满军第三十三团，分驻河东令公、北庄、葡萄园等村，妄图

依靠伪满军加强其地方管治。9 月下旬，驻令公村伪满军一部前往松树峪村建立据点，八路军十三团乘其立足未稳发动攻击，歼敌一批，余敌逃回令公。10 月，伪满军三十三团与伪满姜振、刘翰、张显、孙克 4 支讨伐大队联合对承兴密大岭中心区发动大“扫荡”，遭到二区队和自卫军联合打击。二区队一部在炕峪西山将从北面“扫荡”的伪满军击退，另一部在转山会西山将从东面“扫荡”的伪满讨伐大队击溃，歼敌一批，敌人“扫荡”被迫终止。1945 年 3 月，十六团两个连在河东小杨各庄设伏，经 30 分钟战斗，歼灭伪满军三十三团两个排，毙伪满军营长以下 20 余人，俘 34 人，缴获武器弹药一批。

在抗日军民连续打击下，驻密伪军、伪警察人心动摇，经常成班成排逃出日伪据点，向抗日政府投诚。连续胜利也激起密云青年参军参战的极大热情，仅河东地区，1944 年 7 月就有 569 名青年入伍，抗日武装因此得到新发展。11 月，成立承兴密县支队，下辖 3 个连，陶永忠任支队长，县委书记李守善兼任政委。1945 年 1 月，成立丰滦密县支队，县长江卓兼任支队长，县委书记冯东兼任政委。同月，冀东二区队和五区队合编为八路军晋察冀军区第十六团，下辖 4 个连，师军任团长，李满盈任政委。

日伪军不甘心战场上接连失利，丧心病狂地对抗日根据地人民进行报复，疯狂屠杀民众，再次犯下累累罪行。小西天惨案就是其中一例。小西天位于丰滦密联合县第五区，全村 11 户村民宁死不进“人圈”，躲进深山密林坚持斗争 3 年余。后被日伪特务探知，报告给后山铺据点。1944 年 11 月 27 日，后山铺伪警察所 100 余名伪警察包围村民隐蔽地，将 30 余名村民抓捕带到后山铺据点，两天两夜不给饭吃，不给水喝，严刑拷问，但始终未得到有用情报。29 日，敌人将村民押到东山坡一块平地上，用机枪扫射，除几人中弹未死侥幸逃生外，有 28 人遇害，所以又称小西天惨案为“二八惨案”。

敌人的疯狂挽救不了其失败命运，调伪满军入关也难以挽回战场不利局面。在全国抗日战场转入局部反攻阶段大背景下，党领导密云根据地军民经过艰苦奋斗，终于度过最困难时期，开创出抗日斗争新局面。日伪能真正统治的地区仅局限在城镇和据点村，到 1945 年 5 月，密云境内日伪据点仅剩下古北口、令公、葡萄园、北庄、墙子路、塘子、密云县城、石匣、小营、兵马营、西驼古、下营、白马关、司营子、四合堂、溪翁庄、大水峪、马营、庄窠等处，其余广大地区均已成为抗日根据地或游击区。抗日大反攻即将到来。

二、大生产与减租增资运动

为战胜经济困难，自 1941 年始，全国各敌后抗日根据地遵照党中央指示，陆续开展以生产自救为目标的大生产运动。初期，密云根据地由于日伪军“扫荡”频繁，斗争环境残酷，一直未开展此项工作。1943 年春，为坚持“无人区”抗日斗争，密云东西部根据地内分别开展大生产运动，成为反封锁、求生存的重要措施。

河西、河东同时建起生产委员会，负责制订春播计划，布置生产任务，合理调配农具、人力、畜力、种子，督促检查生产计划执行情况。党和政府提出“不荒一寸土地”号召，鼓励开垦荒地，规定新垦荒地 3 年至 5 年不交公粮，谁开谁得。鼓励发展畜牧业、手工业和副业生产，绿化荒山。政府还发放生产贷款和种子，组织开展劳动竞赛，奖励先进生产者。机关、部队搞生产则按生产所得 40% 上缴、60% 自留的办法予以奖励。

在党和政府倡导下，根据地大生产运动热火朝天地开展起来。县区机关团体除帮助群众生产外，也都接受生产任务，带头开荒种地。部队一面战斗，一面生产。十团在河西头道沟、二道沟、南树林等地开垦荒山，种上土豆、玉米、荞麦和蔬菜。河东东庄村群众

为了不荒一寸土地，以自愿结合方式组成 4 个长期互助组，其余未入组户也在春耕大忙季节组成临时互助组，自由换工互助。在自卫军保护下，东庄群众不分白天黑夜抢耕抢种，当年开出荒地 80 亩，并利用政府贷款购买种畜，自繁自养，发展畜牧生产。又开展绿化荒山荒滩运动周，全村男女老少齐出动，一天就在村西河套植树 30 亩。

群众性大生产运动收到显著效果。1943 年，河西地区新开垦荒地 3748 亩，当年收获粮食 5.55 万公斤。河东东庄村过去多数群众生活靠政府救济，通过开展大生产运动夺得粮食丰收，大多数群众还清政府贷粮贷款，有些长期贫困户第一次上缴了公粮。

1944 年，密云根据地大生产运动又有新发展。早在 3 月，河东就对大生产运动进行认真研究和部署，各区相继建立生产委员会，开展生产竞赛，并出台评选劳动英雄条件及奖励办法。办法规定各区选举区级劳动英雄 1 名，奖驴 1 头；各村选举村劳动英雄 1 名至 3 名，发给奖状，大会表扬。为了教育和改造懒人，儿童团组织起“儿童捉懒会”，专门捉拿那些不爱参加生产的懒婆、懒汉。在劳动竞赛中，人们组织起拨工组、变工队，实行互助合作，共同劳动，促进生产发展。干峪沟村互助组在山沟里打起多道坝，开出许多荒地。机关、部队和学校也积极投入大生产运动，他们开荒、养猪、打柴、烧炭，发展手工业，有力地推动生产发展。这一年，河东、河西大生产运动均取得可喜成绩，不仅原有耕地夺得好收成，而且新开垦大量荒地、河滩，增收大批粮食。仅据河东统计，开荒 375 亩，修滩 238 亩，增收粮食 2.78 万公斤。

在大生产运动中涌现出一批劳动英雄。以承兴密联合县为例。上金山村刘玉奎开荒 7 亩；沙峪村聂宝玉开荒 5 亩；太古石东沟村李纪俊开荒 5 亩；透灰窑村吴永朝开荒 34 亩；南水峪村张相满开荒 10 亩。他们都被评为区级劳动英雄，受到县政府表彰和奖励。承兴密妇联干部陈杰英，在六区镇罗营积极参加生产，开荒、种

地、做军鞋，样样能干，成绩突出，被冀热辽行署授予“劳动英雄”称号，1945 年 3 月出席冀热辽第一专署首届英模大会，受到嘉奖。

大生产运动，缓解了密云根据地的严重经济困难，在日伪严密经济封锁情况下改善了抗日军民生活条件，激发了党政军民生产自觉性和积极性，坚定了军民携手战胜困难、生产自救的信心和决心，为长期坚持“无人区”抗日斗争以及准备开展大反攻创造和积累了一些物质条件。

减租减息是抗日战争时期中国共产党解决农民问题的一项基本政策，目的是在政治上动摇封建统治，在经济上削弱封建剥削，提高农民政治地位和改善农民生活状况，调动农民抗日积极性。早在 1942 年 1 月，党中央即作出《关于抗日根据地土地政策的决定》，要求各根据地实行减租减息。但由于密云根据地斗争环境严酷，减租减息工作一直未能开展。直到 1943 年秋至 1944 年夏，河东承兴密联合县才在大岭、庄头峪等少数抗日基本村试行减租，受限于当时形势，未能全面铺开。1944 年秋至 1945 年春，密云东西部根据地执行中共冀热边特委指示，开始分别开展减租和增加雇工工资，没有开展减息（放贷利息）工作，因此被称为减租增资运动。为在短时间内取得运动成果，密云地区减租增资运动不要求一律实行“二五”减租，在某些环境较差地区，经群众同意，适当降低减租比例。增资也不采取激烈的群众斗争方式，而是采取雇主与雇工双方协商解决。

抗日战争中，密云农民作出重大贡献，但由于减租增资没有实行，农民生活尚未得到显著改善，土地依然高度集中在少数地主、富农手里。以东田各庄村为例，全村共有 863 人，3809 亩田地。其中 3 户地主，只有 22 口人，就占地 2113 亩。地主人口仅占全村人口 2.5%，而土地则占全村田地 55%，另外在周围 40 多个村庄占有田地 4500 亩，两项合计，地主每人平均占有田地 300.6 亩。贫

农人口占全村人口 63%，而自有田地仅占全村 16%，人均只有 1.1 亩地。地主依靠占有大量田地剥削农民，缺少土地的农民被迫以高地租去租种地主田地，或以低工资去给地主当长工，勉强维持最低生活。当时亩产只有 9 市斗（1 市斗约 15 公斤）左右，而交地租竟高达 6—7 斗，农民辛苦一年，绝大部分收获以地租形式被地主拿走。

密云地区地租形式分为死租和活租两种。死租又叫定租，有上打租和下打租两种形式。上打租是农民租种土地前先交租，下打租是收获后再交纳地租。活租又叫分租，有四六分成（地主得 40%）、对半分（地主农民各得一半），还有倒四六或倒三七（地主得 60% 或 70%）。另外有带差租（农民租种土地除交纳地租外，还要替地主当差或出劳役）、押地钱（农民租种土地除交纳地租外，还要在种地前交纳一定押金）等剥削方式。地主对长工剥削也很重，工资极低。一个好劳动力，年工资只有 1—2 市石（1 市石约 150 公斤）杂粮。再加上高利贷盘剥，贫雇农生活极端困难，长年在饥饿中挣扎，严重影响他们抗日和生产积极性。

减租增资运动分三个阶段进行。第一，宣传组织阶段。运动一开始，河东中共承兴密县委、河西中共丰滦密县委就向各区发出减租增资指示信。各区按照要求先后召开村干部联席会和士绅座谈会，详细讲解开展减租增资运动重大意义及具体政策。县区干部深入各村，召集贫雇农开会，重点讲清地主富农剥削是贫雇农千百年受穷的根源。经过反复宣传教育，使贫雇农懂得什么是剥削，明白高地租和低工资就是地主富农进行剥削的手段之一。当贫雇农有了减租增资要求后，迅速把他们组织起来。河东贫农组建起农会，雇农组建起工会，在党支部统一领导下分别开展减租和增资斗争。河西则直接由各级抗日救国会组织领导减租增资运动。

第二，说理斗争阶段。贫雇农只有通过斗争，才能实现减租增资，斗争主要采用说理方式进行。先由农会召集地主、富农开

会，向他们宣讲党的政策，讲清党的政策两个方面：一方面实行“二五”减租，即在原租额基础上减收 25%，减收后的地租不能超过土地正产物总量 37.5%，超过者要减到 37.5%，不足者，依其约定；另一方面，还承认地主富农土地所有权，在减租以后，要求农民保证交租。同时教育地主富农要顾全抗日大局，执行抗日政府法令。然后动员一些开明地主或富农带头减租增资，突破一点，带动全面。迎城岭村按照这一工作方法，说服一户开明富农首先答应佃农雇工的减租增资要求，再以其为例教育其他地主富农，使全村顺利实现减租增资。在说理斗争中防止过激行为和无节制现象，对顽固抵制减租增资的地主富农，贫雇农可以上告，由抗日政府调解处理。东庄村雇工要求增加工资，地主富农坚持只给增加 1—2 市斗粮食，雇农据理力争，要求多增，地主富农不肯答应。全村雇农到区政府上告，经过区政府调解，最后商定，三七活年工资增加小米 2 市斗，玉米 5 市斗；整活年工资增加小米 4 市斗，玉米 4 市斗。

第三，巩固成果阶段。巩固运动成果，就是把减租增资运动形成的新租额、新雇工工资标准用契约形式固定下来。契约期限最低 3 年，保证减租后佃户不至于被夺佃，增加工资后，雇工也不会马上被解雇。

减租增资运动在 1945 年春耕前暂告结束。河东承兴密四区多数村庄是抗日一面政权，抗日力量占优势，因而普遍执行“二五”减租，减租成效显著。二、三、五、六、七区除部分村庄执行“二五”减租外，大部村庄经群众同意，适当降低减租指标，农民一般按总产量 15% 至 25% 交租，但需负担土地花销及劳役，实际租额超出 37.5%。河西丰滦密减租增资运动开展不够普遍，只一、二区全部及三区部分村庄实行减租，其他地区是游击区，只宣传党的政策，没有落实减租行动。增资工作也取得一定成绩。河西长工年工资大都增加 30 公斤—45 公斤小米，河东长工则大都增加 100 公斤—250 公斤小米。因此，长工及其家庭生活得到一定改善。以

荆子峪村为例，全村有 25 人当长工，25 个家庭共计 95 口人，增资运动中每个长工平均年增加工资 225 公斤小米，使 95 个家庭成员每人每年平均增收近 60 公斤小米。

减租增资运动，减轻了地主富农对农民的经济剥削，在一定程度上改善了农民物质生活，提高了农民政治地位，促进了农业发展。运动中，河东地区普遍建起工会、农会，河西地区也巩固了抗日救国会组织，从而壮大了抗日力量，增强了党组织及其群团组织的影响力和凝聚力，对巩固抗日根据地、准备抗日战争大反攻具有积极作用。由于减租增资运动兼顾农民和地主富农两方面利益，注意把发展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和解决农民问题较好地结合起来，团结大多数地主富农抗日，仅仅打击其中极少数顽固分子，从而维护和巩固了抗日民族统一战线，促进了地区抗日斗争发展。

减租增资运动也是一场激烈的阶级斗争，其胜利是经过斗争甚至是牺牲换来的。中共丰滦密县委书记兼县长胡毅被害就是运动中出现的严重事件。1944 年冬，减租增资运动正在进行，一些地主富农企图收回土地以对抗减租。出身地主家庭的县民政科副科长王孝鹏，依仗职权，把自己家中已卖成死契的 18 亩地强行赎回，使农民对减租增资运动产生怀疑，直接干扰和破坏了运动进行。12 月 31 日，丰滦密联合县在西庄子村召开县区干部会，帮助王孝鹏认识和纠正错误。胡毅坚持原则，对王孝鹏进行严肃批评。王孝鹏不但不思悔改，反于 1945 年 1 月 1 日凌晨 1 时左右，持枪闯入胡毅住房，乘其熟睡，开枪将胡毅杀害。凶手王孝鹏当天在逃跑途中被愤怒的群众抓住，用石头砸死。

三、密云人民的奋斗与贡献

敌后抗日战争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下伟大的人民战争，全民参战是其基本特征，军民团结是胜利之本。全民族抗战期间，密云人民

一直紧跟中国共产党，与八路军一起同日本侵略者进行艰苦卓绝的斗争。先后有 3000 余名密云儿女参加八路军十团、十三团、十六团等主力部队和地方游击队，涌现出英雄母亲邓玉芬等一大批舍家纾难的模范人物，谱写出许多可歌可泣的英雄篇章。

密云人民是勇敢战斗的人民，是英雄的人民，他们经受住残酷斗争考验，为抗战胜利作出重大贡献，也付出巨大牺牲。据不完全统计，抗战期间，密云县有 7600 余人被杀害；10.2 万余人（次）被强迫服劳役；3589 人被抓到东北或日本当劳工，其中绝大多数人惨死异乡；有 30887.7 万公斤粮食被抢走；17460 间房屋被烧毁；90600 余头（匹）牲畜被掠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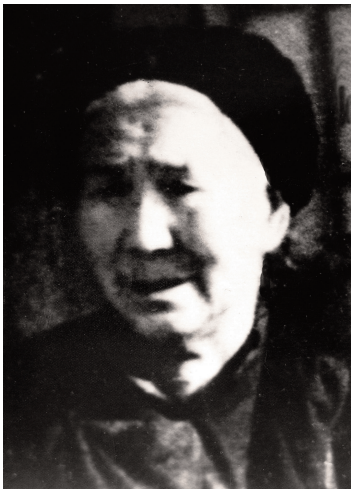
在艰苦卓绝的抗日斗争中，密云人民与共产党八路军同心同德，同甘共苦，生死相依，建立起亲密的鱼水关系。1942 年，在环境最残酷、部队减员最多时候，山地人民支援子弟兵，娘送子，妻送郎，纷纷把亲人送到部队，仅河西就有 297 名青壮年补充到十团，其中张家坟村 50 余人、冯家峪村 30 余人先后参加八路军。由于人民支持，十团由初来时不足千人迅速扩充到 1500 余人，此后每有战损减员都能得到及时补充。西邵渠村先后有 35 名青壮年参加八路军，其中 10 人牺牲在战场上。1944 年 7 月，河东承兴密联合县一个月内有 569 名青年参加八路军，使八路军十三团达到满员规模。

人民群众把八路军、游击队和政府工作人员视为亲人，把帮助掩护他们、保护抗日物资、保守抗日秘密看作是应尽责任，为此不怕担风险，甚至不惜献出生命。水堡子村邱凤英大娘，在敌人圈住全村百姓搜查八路军、强迫百姓认领亲属时，挺身而出，冒着全家被杀风险把被圈住的十团侦察员当亲属领回。大西沟村民郑景恒，在日军“扫荡”时把 20 余名八路军伤员带到一个隐蔽山洞躲藏，回村后不幸被捕，日军押着他上山找伤员，就在藏人山洞顶上拷打他，郑景恒宁死不说，被日军刺死在洞顶。1942 年 4 月，张家坟

中心村中共党员、村干部任宗玉、任宗芳、任永刚和自卫军队员任宗山、任宗学、韩丙方、孙长瑞 7 人，响应政府“回村搞春耕”号召，由隐蔽地返回村里种地，不幸被“扫荡”的日军抓入四合堂据点。日军对他们严刑拷问 7 天，但他们坚强不屈，始终未泄露抗日根据地任何情况，被气急败坏的日军押至栗树沟门集体杀害。同年，丰滦密县政府为表彰其忠诚和英勇，追认他们为烈士，并将张家坟中心村命名为“七烈营”。

有人民群众帮助和掩护，八路军伤病员得到很好照料。八路军十团在丰滦密期间，卫生队一直驻在扇子山，周围村庄家家户户住有伤病员。为使指战员安心养伤，县、区救国会组织周边各村群众日夜站岗放哨，监视敌人，积极协助医务人员护理伤病员，端屎端尿，洗伤换药，群众把自家粮食留给伤病员吃，自己吃野菜。西白莲峪村救国会组织群众，冒着生命危险到天津、北平等敌占区，用杏仁、药材等山货换回急需的食盐、棉纱、药品，为卫生队解决许多困难，为此曾 3 次受到丰滦密县政府嘉奖。1942 年底，八路军十三团卫生所迁至干峪沟村，冀东西部伤病员都往干峪沟送，最多时住有伤病员 70 余人。村民把房屋都腾出来给伤病员和医务人员住，自己住驴棚猪栏。担架不够，村民把自家门板卸下来做担架。有伤病员牺牲，村民用自家板柜当棺材予以掩埋，卫生所驻村两年，各家板柜几乎被埋光。村自卫军除站岗放哨抬担架外，还成立水班、屎班，水班负责给伤病员喂水喂饭，屎班负责给伤病员接屎接尿。村里妇女成立洗衣班，负责给伤员洗脏衣鞋袜。在村党支部领导下，干峪沟村成为八路军伤病员安全温暖的家。

这种可歌可泣的事例不胜枚举。密云根据地人民以坚贞不屈的民族气节和大无畏的斗争精神，紧跟共产党，支持八路军，不畏艰险，不怕牺牲，全心抗日，无私奉献，为密云东西部抗日根据地的坚持和发展提供有力支撑。其中，被誉为“当代佘太君”的英雄母亲邓玉芬就是密云人民民族气节和无私奉献精神的典型代表。



★ 邓玉芬（1891—1970）

邓玉芬，1891 年生于密云县水泉峪村，成年后嫁给张家坟村任宗武。婚后缺房少地，被迫举家搬迁到张家坟村东南的猪头岭上开荒度日，含辛茹苦养育了七个儿子。1933 年，张家坟地区被强行划入伪满洲国，在日伪统治下，生活愈加困苦。1940 年 6 月，八路军十团来到张家坟地区开辟抗日根据地。通过八路军的宣传动员，邓玉芬懂得了只有穷苦人团结行动起来，赶走日军才能救国救己的道理。7 月，十团组建区级抗日游击队，邓玉芬让丈夫连夜出去把在外扛活的大儿、二儿、三儿找回来，送他们参加白河游击队。三个儿子在外抗日，邓玉芬在家也闲不住，承担起照顾瘫痪婆婆和大部分家务农活，支持丈夫参加村自卫军，执行站岗放哨、送信运输等抗日勤务。她的家是八路军、地方干部的经常住所，她待他们如亲人，把粮食留给亲人吃，自家吃糠咽菜。经常有八路军伤病员在她家养伤，她为伤病员端屎端尿，喂药喂水，照顾得无微不至。为使伤病员早日痊愈，她养母鸡，养奶羊，蛋奶全部用来补养伤病员，舍不得给儿子吃。她的爱心温暖着丰滦密根据地每个干部战士的心，大家都亲切地叫她“邓妈妈”。

1941 年底，日军实施“四光”政策疯狂制造丰滦密“无人区”。邓玉芬响应抗日政府号召，誓死不离“无人区”，并让丈夫把在外扛活的四儿、五儿找回来加入村自卫军模范队，参加抗日武装斗争。1942 年 3 月，日军偷袭百梯子沟，正在沟里搞春耕的任宗武和五儿不幸遇害，四儿也负伤被捕。邓玉芬没被吓倒，更不屈服，忍住悲痛，更加努力地为抗日做事。这以后，不幸接踵而至：1942 年秋，大儿在保卫盘山根据地战斗中英勇牺牲；1943 年夏，

四儿在伪满鞍山监狱遇害；同年秋，二儿在战斗中负伤回家休养，因伤情恶化无药医治逝世。这年，重病在身的婆婆也含恨离世。面对一个又一个沉重打击，邓玉芬都挺住了，她擦干眼泪，把对日本侵略者的仇恨和怒火埋在心底，没日没夜地拼命干活，春种秋收、做军衣鞋袜、照料伤病员，样样干在前头。

1944 年春，日伪军对猪头岭一带进行“肃正扫荡”，连续几天几夜搜山剿岭。邓玉芬带着不满六周岁的七儿躲进一个隐蔽山洞。山洞阴冷，几天没吃饭，七儿生病发高烧，大声哭闹。正赶上日军又来搜山，如果哭声传出，不但母子二人难逃魔掌，旁边另一山洞里还藏着一些乡亲和区干部，也必然给他们带来杀身之祸。眼见日军越搜越近，七儿仍哭闹不止，为保护乡亲和干部，她情急之下从棉袄里扯出棉絮，塞进七儿嘴里，并将他抱紧在胸前。日军搜查许久才撤走，乡亲和区干部安全了，但七儿脸被憋紫，再没有缓过气来，当夜死在妈妈怀里。邓玉芬再次承受住丧子之痛，顽强地生活着，斗争着，终于迎来抗日战争的最后胜利。1946 年，全面内战爆发，为保卫解放区，邓玉芬又毅然将身边唯一的六儿送到密云县支队，1948 年，六儿在随部攻打密云县黄坨子伙会据点战斗中壮烈牺牲。

邓玉芬，一位普普通通的农村妇女，为抗击日军侵略勇敢地献出 6 位亲人的生命，为人民解放事业献出最后一个儿子，成为功载史册、人人称颂的英雄母亲，是密云人民的杰出代表。邓玉芬誓死不当亡国奴的坚定信念，舍家为国的无私奉献精神，不畏强暴的英雄气概，百折不挠的顽强意志，视子弟兵为亲人的伟大母亲情怀，是留给后人的宝贵精神财富。1970 年 2 月，邓玉芬因病逝世，享年 79 岁。

四、战略大反攻

1945 年 6 月，抗日战争进入大反攻前夜，八路军开始由内线作战转入外线作战，冀热辽军区奉命组织 3 个挺进东北支队分别向长城以北伪满洲国境内出击。十四军分区从十三团抽调 2 个主力连队，连同 3 支地区武工队和部分地方干部（包括由承兴密联合县抽调的 50 余名干部）共 500 余人，组成挺进东北第一支队，师军任支队长，李越之任政委。6 月 27 日，挺北支队由密云县司马台小关门出长城进入滦平，并继续北进到隆化、围场一带。十三团另一部和十六团也以承兴密联合县为基地，深入滦平、承德等县敌占区活动，打击敌人，掩护北进部队。5 月，平北地委也先后成立以吴涛为书记的中共热西分委和以王亢为支队长的热西支队，积极准备向伪满洲国热河西部挺进，开辟新的抗日根据地。丰滦密联合县为热西支队的前进基地，因此，又由冀东划归平北领导。

8 月 8 日，苏联对日宣战，9 月出兵中国东北。8 月 14 日，苏联红军进抵古北口，驻古北口日本关东军缴械投降。8 月 15 日，日本天皇以广播《终战诏书》的形式向公众宣布无条件投降。9 月 2 日，在东京湾美国“密苏里”号巡洋舰上举行日本投降签字仪式。9 月 9 日，在南京举行中国战区日军投降签字仪式，日本中国派遣军总司令官冈村宁次在投降书上签字。中国人民经过 14 年艰苦抗战，终于赢得了抗日战争的最后胜利。喜讯传到密云，长城内外、潮白河两岸一片沸腾，各界民众激动万分，奔走相庆，欢庆这个奋斗得来的伟大胜利。然而，驻密云日伪军并没有乖乖放下武器投降。800 余名日军据守石匣城和密云县城，以“奉蒋委员长命令驻防待命以维持地方治安”为由，拒绝向共产党八路军缴枪。在这种情况下，密云抗日军民坚决执行党中央和八路军总部命令，为彻底粉碎日伪军顽抗而继续战斗。

日本投降后，河东各据点日伪军惶惶不安，纷纷逃跑，连墙子路等较大据点守敌也逃往兴隆县，河东已基本没有大股敌军。河东自卫军奉命集中，成立民兵团，与县支队、区游击队一起，配合主力部队发起全境攻击，一面清剿境内之敌，一面追击逃往兴隆地区之敌。8 月 31 日，承兴密县支队配合十三团和十六团主力围困攻打兴隆县城，城内伪满军和伪满讨伐队近 2 万人在旅长黄方刚率领下宣布起义，承兴密县支队收编伪满军一个团 1000 余人。9 月 11 日，承兴密县支队收复墙子路据点和钨矿，俘虏日军 8 人，缴枪 50 余支；收复六道河日军据点，俘虏日军 20 余人，缴枪 60 余支。承兴密三区民兵 300 多人，配合十三团一部去接收鹰手营子据点，中途得知鹰手营子伪满军逃跑，立即展开追击，急行军 50 余公里，追到车河，截获逃敌一个团。四区民兵、游击队配合十三团另一部接收前苇塘据点，伪满讨伐队 1000 余名人先向十三团投降，后又逃往石匣城。在大反攻中，民兵发挥出重要作用。据不完全统计，截止到 10 月下旬，承兴密联合县共有 1000 余民兵单独作战或配合主力作战 70 余次，接收或攻克日伪据点 25 处，毙俘日伪军 77 名，收缴轻重机枪 6 挺、掷弹筒 10 个、步枪 678 支、战马 10 匹、弹药一批。

河西丰滦密联合县也立即按照上级部署展开攻势。二区游击队和自卫军共 150 余人攻打司营子据点，守敌逃跑，收缴弹药和物资一批。又攻打白马关据点，据点内伪满军一个连负隅顽抗。游击队和自卫军遂从东、南、西三面包围据点，连续喊话逼降，在强大压力下，伪满军意志崩溃，一部向北逃窜，剩余 30 人缴械投降。白马关据点内存武器弹药甚多，仅步枪就有 500 余支，全为游击队接收。丰滦密县支队、自卫军共 400 余人，奉命攻打琉璃庙据点。包围据点后，派代表与守敌谈判，要求其放下武器投降，遭拒绝。夜里，县支队组成 40 余人突击队，搭人梯越过围墙攻进据点，大部队随后强攻，经过 1 个小时激战，除 100 余名伪军逃跑外，毙俘伪

军 480 余人，缴获炮 6 门、机枪 2 挺、长短枪 430 支。逃跑伪军于中途也被县支队一部截获。丰滦密地方游击队还先后接收长哨营、汤河口等日伪据点，守敌逃跑，收缴武器一批。

自日本宣布投降至 9 月，党领导河东、河西抗日军民积极进攻，清除残敌，战果显著。解放了密云县境内除县城、石匣城外的所有敌占区，并且成功接收古北口，与苏联红军共同举行接受驻古北口日军投降仪式。

古北口是连接华北、东北、内蒙古的重要长城关口，1933 年 3 月被日本关东军侵占，建有伪满洲国和伪华北海关，长期驻有大量军警宪特，是密云地区最大日伪据点之一。1945 年 8 月，苏联红军参战进入中国东北后，驻古北口日本关东军惶惶不可终日，只留下 48 名日军驻守，多数日军逃入关内石匣城。8 月 14 日，苏联红军兵临城下，留守日军未敢抵抗，缴械投降。苏军进入古北口后，伪职员关伟臣以原是国民党员身份，抢先与苏军接上关系，并在古



★ 1945 年 9 月，八路军与苏联红军在古北口

北口成立以他为首的所谓“古北口区自治政府”，企图借苏军之力抗拒共产党，等待国民党政府接收地盘。

为了粉碎国民党抢夺抗战胜利果实的阴谋，控制进入东北的咽喉要道，为以后收复东北创造条件，中共冀东十四地委决定抢在国民党军队到达前接收古北口。9 月 11 日，中共承兴密县委书记兼县支队政委李守善作为中共正式代表，与县长项一带领警卫班来到滦平县巴克什营村与苏军洽商。苏军开始不相信中共代表身份，经李守善等出示上级党委介绍信和毛泽东主席像后，苏军同意由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抗日民主政府接收古北口，并商定共同举行接受日军投降仪式。

9 月 13 日下午，在原日军兵营广场上，数百名苏军士兵持枪肃立，古北口民众环立四周，气氛庄严，苏联红军和八路军承兴密联合县支队在这里联合举行受降仪式。仪式由李守善和苏军师长乌里涅夫共同主持并分别讲话，赢得阵阵掌声。受降开始，48 名日军被押到广场中央，双手平举空枪列队跪地，日军官放倒日本军旗，双手递交用黄布书写的投降书和军刀，李守善和乌里涅夫分



★ 1945 年 9 月 13 日，八路军与苏联红军在古北口接受日军投降

别在日军投降书上签了字，苏军集体向天鸣枪庆祝。受降仪式结束，日军一片哭声，民众则群情振奋，含泪高呼："打倒日本帝国主义！"口号声此起彼伏，响彻会场。

9月19日，李守善代表抗日政府宣布正式接管古北口，解散伪古北口区自治政府，将国民党反动分子关伟臣逮捕。同时，成立承兴密联合县第八区，辖古北口镇及周边汤河、北甸子、潮河关、河西村等村庄，王山民任区委书记，时光任区长。9月20日，在古北口召开群众大会，公审处决事敌害民、罪恶累累的古北口伪镇长刘沛然、特务队队长王魁武等汉奸，民心大快。区人民政权成立后，立即组织人民恢复生产和贸易，积极维护社会治安和救济贫民。11月，苏联红军撤走，古北口由承兴密联合县完全接管。

抗日政府成功接收战略重镇古北口，是抗战胜利后密云地区重大历史事件，日本侵略者欺压和奴役12年之久的古北口地区人民重见了天日，极大地扩大了共产党和民主政府影响，为人民军队抢占东北提供了重要通道，此后有大批人民军队从古北口乘火车进入东北。由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抗日武装与苏联红军联合举行接受日军投降仪式，这在北京地区是唯一的一次，具有重要历史意义。

五、密云抗战的中流砥柱

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是正义和邪恶、光明和黑暗、进步和反动的大决战，是近代以来中国抗击外敌入侵的第一次完全胜利。这一伟大胜利，彻底粉碎了日本军国主义殖民奴役中国的图谋，洗刷了近代以来中国抗击外来侵略屡战屡败的民族耻辱；重新确立了中国在世界上的大国地位，使中国人民赢得了世界爱好和平人民的尊敬，开辟了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光明前景，开启了古老中国凤凰涅槃、浴火重生的新征程。这一胜利是在中国共产党倡导建立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旗帜下，经过全国人民不屈不挠，浴血奋战而取得的。

密云县抗日斗争从1933年开始到1945年结束，历时12年，是全国开始时间较早、持续时间较长、斗争较为激烈地区之一。长城抗战失败后，密云地区抗日斗争完全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中国共产党发挥了中流砥柱作用。在极其艰苦的斗争环境中，党的各级组织不懈奋斗，成为抗日斗争中的坚强领导核心，建立起广泛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团结带领各阶层民众顽强坚持斗争，万众一心，前仆后继，战胜重重艰难险阻，最终夺取了抗战胜利。广大共产党员坚守初心，义无反顾，吃苦在先，冲锋在前，勇敢战斗，不怕牺牲，成为抗日斗争的先锋和骨干。共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激励和引领着密云人民勇敢斗争，白乙化、沈爽、王波、胡毅等一批优秀共产党员为国捐躯的壮举，为密云人民树立了英雄榜样。

白乙化，字野鹤，满族，1911年6月11日生于辽宁省辽阳县石场峪村。1928年中学毕业后，立志武装救国，考入沈阳东北陆军讲武堂步兵本科。1929年，因不满军阀混战，离开讲武堂到北平求学，同年秋考入北平中国大学。1930年秋，加入中国共产党。1931年九一八事变爆发，经申请校方同意，保留学籍回东北家乡抗日。1932年5月，组建起“平东洋”抗日义勇军，任司令，率部转战于辽西、热东地区，不断袭击日伪军。1933年春，因连遭日军“围剿”，率部退入关内，被晋军第三十二军骗入冷口缴械遣散。白乙化含愤复回北平中国大学插入政治系继续读书。1935年夏，获学士学位，留校任教，并任中国大学学生会主席。同年底，参与领导一二·九北平爱国学生运动。1936年夏，受党组织委派赴绥远西部和硕公中垦区，担任中共垦区工委书记，团结教育流亡垦区的东北爱国学



★ 白乙化（1911—1941）

生、青年，为抗日救国积蓄力量。1937 年 10 月，领导发动垦区暴动，组建抗日先锋总队，任总队长，率领这支新生抗日武装渡过黄河，横穿库布齐沙漠，东进抗日。1939 年 4 月，奉命率队进入平西根据地，与原冀东抗日联军合编为华北人民抗日联军，任副司令员。6 月，指挥娄儿峪战斗，消灭日军奥村中队长以下 130 余人。1939 年底，华北抗联升编为八路军冀热察挺进军第十团，任团长。1940 年 2 月，率部参加粉碎日军对平西根据地十路围攻战役，在青白口独挡东北方向日军，激战 10 个昼夜，毙敌 300 余人，击落敌机 1 架。

1940 年 4 月，奉命率十团挺进平北开辟丰滦密抗日根据地。为掩护内线开辟工作，亲率一营大张旗鼓地跨出长城，深入伪满洲国境内作战，仅月余，连克日伪据点 5 个，其中攻克丰宁大草坪据点，全歼伪满军一个营。丰滦密抗日联合县建立后，亲自到各区视察指导，广泛拜访地方上层人士扩大抗日民族统一战线，亲自为培训当地干部的训练班讲课，领导组建地方游击队和群众武装组织，日夜操劳。1940 年 8—9 月，率部参加百团大战，出击平古铁路，使敌铁路运输一度瘫痪。9 月 11 日始，指挥和领导丰滦密抗日军民经过 78 天浴血奋战，彻底粉碎日伪军大“扫荡”，并取得冯家峪战斗歼灭日军近一个中队的重大胜利。1941 年 2 月 4 日，在指挥马营战斗中不幸中弹牺牲，践行了“如能战死在抗日杀敌的战场上，余愿得偿矣”的生前誓言，时年 29 岁。

白乙化一生以“健全自己，影响旁人”为行为准则，严于律己，勇于担当，忠于理想，不懈奋斗，体现出一个共产党员的坚定信念和高尚情操。他以“革命是我们的权利，流血牺牲是我们的义务！”的奉献精神，面对艰难险阻勇往直前的英雄气概，“说干就干，干就干到底，不畏惧，不迟延”的工作作风，沉着坚定、爱憎分明、以身作则、爱兵爱民的模范操守，赢得十团指战员和丰滦密根据地人民一致拥戴。


★ 沈爽（1896—1942）

沈爽，字子儒，满族，1896 年生于吉林省双城县镶黄五屯（现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双城区水泉乡大有村）。1931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九一八事变后其家乡沦陷，毅然卖掉家产，化名白涤非，自筹钱枪，联合滞留当地的东北军一部组建起 1000 余人的抗日自卫军，任副司令，率部转战于哈尔滨南部及双城周边数县，不断打击日伪军。1932 年春，其部队被敌包围打散，仍坚持地下抗日工作。1935 年奉党的指示潜入关内，在北平地下党组织领导下开展抗日救亡活动。七七事变后加入八路军晋察冀军区第五支队，任支队参谋。1940 年 7 月被派往平北开辟地区，在中共丰滦密县委负责敌工工作。针对敌特汉奸活动猖獗的现状，采取果断行动，连续在榆树湾、四合堂、大甸子等村镇压汉奸分子，摧毁多处日伪情报点，在此基础上，不辞辛苦走区串村，建立秘密情报站，为根据地搭建起一张遍布各地的抗日情报网。他不顾个人安危，多次孤身潜入密云县城、怀柔县城、石匣城，广泛接触伪职人员，作教育争取工作，搜集日伪情报，筹集钱款物资。在其感召下，1941 年 7 月，伪满程斌讨伐大队 100 余人携械投诚；8 月，密云伪警备队张博中队 70 余人战场起义，加入八路军十团。

1941 年 11 月，在日伪疯狂制造“无人区”的残酷环境下，沈爽临危受命担任丰滦密联合县县长，带领全体干部县不离县，区不离区，村不离村，领导军民不屈不挠地坚持“无人区”抗日斗争。在其领导下，“无人区”内建立起多处秘密军事活动站和遍布根据地的信息传递网，群众被重新安顿和组织起来，抗日基层政权及群众抗日团体得以恢复，地方武装广泛开展麻雀战、地雷战，配合

八路军十团不断打击日伪军。1942 年 4 月 8 日，在震惊平北的臭水坑事件中，面对 1000 余日伪军的全力围攻，指挥 100 余名军政人员奋勇突围。在唯一出口被堵、进退无路情况下，身先士卒，带头冲锋，毙敌数人，战斗到只剩一颗子弹。眼见没有突围希望，嘱咐身边警卫员："出去告诉同志们，再苦再难也要坚守我们的根据地！"话毕举枪自戕，壮烈牺牲，时年 46 岁。



★ 王波（1911—1943）

王波，原名王慕禹，1911 年 5 月 12 日出生于辽宁省沈阳市绣匠屯村。1931 年考入北平中国大学。1933 年长城抗战失败后，深感华北危急，毅然放弃学籍，投身抗日救亡运动。1937 年，跟随白乙化赴绥远和硕公中垦区工作，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0 月，参加白乙化领导的垦区暴动，任抗日先锋总队政治干事，从此投入抗日武装斗争。1939 年，随队开赴平西根据地，历任华北人民抗日联军第三大队教导员、冀热察挺进军第十团三营教导员，率部参加娄儿峪伏击战、收复斋堂镇、粉碎日军十路围攻等重要战斗。1940 年 4 月，奉命带领十团三营先期挺进平北密云，开辟丰滦密抗日根据地，配合和掩护地方工作团深入云蒙山区、白河两岸发动群众，宣传抗日，组建基层政权和抗日群众团体，为丰滦密抗日根据地的诞生、巩固和发展作出重要贡献。同年 9 月，奉命留在内线反击日伪军 78 天大"扫荡"，协助指挥三营克服困难，坚定信心，历经 37 次战斗粉碎敌人"扫荡"，保卫了新生抗日政权。1941 年底，日伪疯狂制造丰滦密"无人区"，十团主力转移到平北西部，王波等带领三营留在"无人区"内坚持斗争。面对严酷环境，信念坚定，以身作则，教育和激励全营指战员不怕牺牲，顽强战斗，始终和根据地

人民在一起，战胜严重生存困难，灵活机动打击“扫荡”之敌，清除汉奸特务，指导地方武装和自卫军开展游击战、地雷战，使饱受摧残的丰滦密根据地顽强屹立在伪满与华北伪统治区接合部上。1942 年夏，任十团政治处主任。1943 年 5 月，组建丰滦密地区队，任政委，兼任中共丰滦密县委委员。协助区队长师军指挥取得香水峪伏击战、石塘路伏击战、拔除榆树底下据点等战斗胜利，为保卫根据地和恢复被“蚕食”地区作出贡献。同年 11 月 11 日，伪满军一部窜入南香峪村抢粮，为保护群众利益，王波指挥丰滦密地区队二连奔袭南香峪，打击抢粮之敌。战斗中，头部被敌炮弹碎片击中昏倒，不幸落入敌手。敌人把他带到村中拷打审问，王波宁死不屈，怒斥敌人，被敌残忍杀害并割走头颅，时年 32 岁。王波作为一名八路军优秀指挥员、坚强的共产党员，深受丰滦密抗日军民爱戴，他的牺牲，是丰滦密根据地遭受的又一重大损失。

胡毅，原名胡葆淼，1915 年生于山东省荣成县，山东省立师范学校肄业。1936 年入党。同年，在西安参加东北军学兵队，接受正规军事训练。西安事变后学兵队被解散，后随白乙化赴绥西垦区工作。1937 年参加垦区暴动，投身抗日武装斗争，历任抗日先锋总队组织干事、二大队教导员、华北人民抗日联军政治处组织科科长、八路军冀热察挺进军第十团组织股股长等职。1940 年随十团开辟丰滦密抗日根据地，参加地方工作团，深入长城内外、白河两岸发动群众，宣传抗日，组建基层抗日政权和群众抗日团体。6 月，任中共丰滦密工委（后改建县委）委员、组织部部长。主持举办多期丰滦密救国会干部训练班，培养发展了丰滦密第一批中共党员，在此



★ 胡毅（1915—1945）

基础上建立起第一批基层党支部，为坚持根据地抗日斗争培养出一大批骨干力量。1942 年，在日伪制造丰滦密“无人区”的极端艰苦环境下，战胜困难，不怕牺牲，协助领导抗日军民顽强坚守“无人区”。主持开展党组织和村政权整顿，纯洁党的干部队伍，恢复重建根据地党政基层组织，锄奸除特，把誓死不进“人圈”的党员、干部和群众重新组织起来，开展反“扫荡”、反“人圈”、反经济封锁等一系列艰苦斗争。臭水坑事件发生后，代表县委立即采取一系列紧急措施，安定民心，消除部分群众因沈爽牺牲带来的悲观和动摇，为战胜严重困难作出卓越贡献。1943 年 11 月，任中共丰滦密县委书记，后又兼任五区队政委，协助指挥五区队取得赶河厂战斗、清水潭战斗等多次战斗胜利。1944 年 5 月，为了铭记抗日英烈，亲自领导并署名，为白乙化、王波、冯家峪战斗和臭水坑事件牺牲烈士等修建纪念碑。10 月，兼任丰滦密联合县县长，领导开展减租增资运动，对违反党的政策行为进行坚决纠正，不幸被抵制减租增资运动、混进干部队伍的阶级异己分子杀害，时年 30 岁。胡毅生活简朴，严于律己，工作认真，坚持原则，斗争勇敢，不怕牺牲，受到丰滦密根据地抗日军民一致拥戴。

密云抗日斗争的胜利，是认真执行党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政策的结果。密云抗日根据地的创建和不断发展壮大，动摇了伪满洲国与华北交界地区的日伪统治，牵制并消灭日伪军大量兵力，构建起连接冀东、平北、平西三大战略区的战略交通走廊，开辟了收复东北的前进基地，在地区抗日斗争中发挥出重要作用。经过几年的抗日武装斗争，密云河东、河西分别建立了坚强的党组织，建立了党领导的民主政权，并拥有一支久经战火淬炼的地方武装力量，这些都为以后保卫密云解放区、夺取解放战争胜利奠定了基础。

第三章　密云解放

抗日战争胜利后，饱经战乱的密云人民迫切需要休养生息。但是国民党反动派为实现所谓“军令政令统一”，独占抗战胜利果实，迫不及待地发动了全面内战，密云大地战火重燃。为保卫抗战胜利果实，争取人民解放，中国共产党领导密云人民勇敢地投入波澜壮阔的解放战争，建设和巩固解放区，积极参军参战、支援前线，挫败国民党军和地主武装伙会[①]的“蚕食”进攻，开展土地改革运动，协助人民解放军作战，全力支援平津战役，为夺取解放战争胜利作出应有贡献。1948 年 12 月 5 日，随着县城回到人民手中，密云人民彻底摆脱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统治，赢得翻身解放。

第一节　反对内战和准备自卫战争

一、抗战胜利后的形势

抗日战争胜利后，国内形势发生极大变化，阶级矛盾取代民族矛盾上升为国内主要矛盾，代表最广大人民利益的中国共产党与代表封建地主阶级、官僚资产阶级利益的国民党反动派展开了激

① 伙会，也称“义勇壮丁队”，是反动地主武装。因其由各大乡自主拼凑组成，成分复杂，故称伙会。

烈斗争。经过与日本侵略者长达 12 年的艰苦斗争，密云人民付出巨大牺牲，抗战胜利后迫切希望和平民主，休养生息。那些被迫迁入“部落”的人民纷纷捣毁“部落”，回归并重建家园。解放区民主政府在经济十分困难情况下，千方百计帮助人民安排生活，恢复生产。发放救济款，帮助群众购买粮、盐、布等生活用品；发放农业贷款，帮助群众购买种子、耕畜和生产工具；发给建房款，帮助军烈属修建住房；组织干部群众积极参加农业生产，尽快医治战争创伤。1945 年底，中共平北地委向密云河西派出 40 余人的工作队，帮助开展减租反霸斗争。河东也在新区推行减租减息政策，在老区检查减租减息政策落实情况，认真“查租查息”。通过深入开展减租减息，进一步减轻人民负担，改善人民生活，增强人民群众对解放区党和政府的向心力、认同感。

为了巩固解放区，平民愤，申民冤，密云河东、河西分别开展了清算复仇和锄奸反特运动。抗日战争期间，密云地区汉奸特务活动猖獗，罪行累累，民愤极大。日本投降后，这些人有的投靠国民党反动派，有的潜伏民间逍遥法外，还有的继续进行地下破坏活动。开展清算复仇运动，就是要清算汉奸、特务罪恶，把他们清查出来，为人民复仇解气，消除解放区安全隐患。清算包括政治、经济两个方面，以政治方面为重点。河西地区于 1945 年秋、河东地区于 1945 年底分别作出开展清算复仇运动决定，新老解放区多数村庄迅速行动起来。

以河东地区为例。密东办事处确定 1946 年 1 月为发动群众清算复仇月。中共密东办事处工委组织 30 人的工作组，进入墙子路村搞试点，将清算复仇运动分为组织发动和控诉审判两个阶段进行。1 月 6 日至 10 日为组织发动阶段。工作组在调查摸底基础上，成立反特复仇委员会，设立控诉箱和控诉处。召开动员大会，宣讲党的清算复仇政策，使群众知晓“今日的天下，是人民的天下。有冤可以申冤，有仇可以复仇”。根据群众要求，首先把群众最痛恨

的 3 名伪甲长和特务逮捕，公开其罪恶。群众复仇情绪迅速被调动起来，纷纷揭发控诉汉奸特务罪行。几天时间，控诉者 500 余人，被控诉的首要分子共 50 余人，次要分子 80 余人。工作组按照党的政策，将有人命、民愤大、拒不交代罪行者列为打击重点，将无人命而又主动交代者列为争取对象。1 月 11 日至 14 日为控诉审判阶段。连续 4 天召开控诉复仇大会，一区全体、四区部分村干部和被害群众参加。会上群情激愤，高呼“有仇报仇，有冤申冤，杀人偿命，欠债还钱”口号。令民愤大的汉奸特务一个个上台，向群众坦白交代罪行，受害群众可当场进行控诉质问，并提出处理意见。其中 2 名罪大恶极的汉奸特务被当场处决，61 名认罪态度较好且答应赔偿损失的，得到宽大处理。墙子路清算复仇大会在河东地区迅速产生连锁反应，起到示范作用。之后，清算复仇运动普遍展开，各村均设立人民复仇反特委员会，汉奸特务较集中的地方如塘子、曹家路、古北口、番字牌、三岔口等地都召开联村群众控诉复仇大会。随着一批批汉奸特务被清算处理，民心大快。

与此同时，锄奸反特运动也深入开展起来。日本投降以后，国民党反动派一方面向解放区进行军事进攻，另一方面派遣大批特务，打入解放区。国民党当局曾在北平假意逮捕和收容 200 余名伪宪兵特务，运到密云加以训练，然后派往各地活动，还接收日伪特务组织和伪新民会、伪协合会、反动会道门等为其所用。他们在解放区造谣惑众，捣乱破坏，制造暴乱，严重威胁解放区安全。为保卫解放区，密云河东、河西发动群众持续开展锄奸运动，深挖敌特潜伏组织，公开镇压有现行罪恶的敌特分子。1946 年 1 月，密东办事处在五指山庙召开公审大会，公审企图瓦解二区民兵、策动暴乱、预谋袭击区县政府的国民党特务分子，对其处以极刑。各区也接连召开坦白大会，让被抓获的国民党特务当众坦白交代，依其罪行轻重予以处理。各村还在人民复仇反特委员会内建立锄奸小组，严密侦察监视敌特活动，严防其破坏捣乱。1946 年 1 月底，河东、

河西清算复仇和锄奸反特运动基本结束。这次运动，为人民群众报了仇、雪了恨，清除掉一批罪恶深重、民愤极大的敌特分子，在此基础上，解放区各项建设顺利推进，使解放区得到进一步巩固。

在密云解放区恢复生机的同时，密云国统区却在上演着蒋日伪合流的丑剧。为抢夺人民胜利果实，1945 年 9 月，国民党派出“接收大员”陈富昶任密云县县长，从日军手中“接收”密云县城，不久又“接收”石匣城。驻密云城的日军柿本大队和驻石匣城的日本关东军一部向国民党政府投降，却不缴枪，成为国民党政府的“协防部队”；原伪治安军摘掉帽徽，全体被收编为国民党政府的“先遣军”，伪警备队被收编为地方保安团；昔日一些投靠日本侵略者残害密云人民的汉奸，这时摇身一变成为国民党县政府的科长、局长，依旧作威作福。其中一直投靠日伪、大肆鼓吹“中日提携”“大东亚新秩序”、得到伪华北政务委员会委员长王揖唐赏识的邹国柱，这时又以“国民党地下党部书记”身份，公开组织起国民党密云县党部，并任县党部书记长。他们积极搜罗国民党员，加紧拼凑伪组织，委任国民党各区分部书记和委员。10 月，国民党密云县党部与国民党军统局北平站联合设立密云情报组，除在密云县多处设有通讯员外，还在顺义、怀柔、承德、大阁等地设有通讯员，利用各种手段，广泛收集解放区军政情报。

国民党当局利用国共两党重庆谈判之机加紧内战部署，在美国帮助下紧急向北方调兵遣将，几十万日军也被紧急调往平汉、平古、平绥各线，接受国民党军指挥，准备参加中国内战。10 月，国民党第九十二军五十六师侵入密云，占据了平古铁路沿线重要村庄。11 月 1 日，河西丰滦密县支队向石匣日军发出通牒，限令其缴械投降，但日军却以“系奉中国蒋主席命令驻防石匣，管制铁路，维持治安防匪”为借口，拒绝向中共部队投降。国民党军侵入密云后，原驻密日军统一接受五十六师师长孔海鲲指挥。11 月 14 日，原驻北平日军一个步兵大队及炮、工兵各一个中队被调到密云

前线，接受孔海鲲调遣。国民党第九十二军后续部队等也在向密云开进。原伪治安军改编的“先遣军”第二团及第三团分驻于县城、沙河火车站、穆家峪、北省庄、小营车站、石匣、九松山等地。平古铁路军运繁忙，成列车的武器弹药加紧运往密云前线。16 日，美国飞机还飞到密云县城、平古路沿线、古北口上空进行侦察。国民党军集结重兵于密云，进攻目标直指连接华北与东北的重要关隘、被人民军队占领的古北口。

1945 年 11 月，国民党密云县政府召开所谓“县政会议”，决定在国民党统治区普遍建立大乡，组建乡级反动地主武装伙会。12 月，提辖庄大乡、东白岩大乡、荆栗园大乡首先成立，随后陆续成立燕落寨大乡、塘子大乡、金叵罗大乡、小营大乡、西田各庄大乡、东庄禾大乡、董各庄大乡、沙河大乡、穆家峪大乡、钓鱼台大乡、大漕村大乡、兵马营大乡、太师屯大乡、稻黄甸子大乡、司马台大乡。至 1946 年 8 月，共建起 18 个大乡和 18 支伙会队伍，伙会总数达到 800 余人，拥有步枪 600 余支。各大乡伙会为中队编制，少则 30—40 人，多则 100 余人，归各大乡直接控制，大乡长兼任伙会中队长。

国民党军侵入密云后，蒋日伪配合行动，不断向解放区发动“蚕食”进攻，给解放区军民造成严重损失。11 月中旬，驻石匣、小营的日军不断炮击附近村庄，10 余名群众惨遭杀害，30 余间房屋被炸毁。11 月 26 日始，密云保安团近千人，连续多日在沙坞、贾山、木林、蒋各庄、东西沿头一带掠抢财物。11 月 30 日，在日军配合下，国民党九十二军 3 个团约 5000 人进犯南、北石骆驼，烧杀抢掠。12 月，九十二军两个团和日军 500 余人对西恒河一带进行“扫荡”，破坏解放区建设。由于蒋日伪的猖狂进攻，密云县解放区 100 余个村庄被其占领。

面对蒋日伪联合进攻，中国共产党领导密云解放区军民展开针锋相对的斗争。中共密东办事处工委于 12 月 5 日发出开展反对内

战政治攻势的指示，广泛宣传群众，揭穿国民党反动派假和谈真备战的骗局，教育争取当地伪军、伪职员、伙会成员及其家属，不为国民党反动派所利用。为迟滞国民党军向前线运送军队和军用物资，1945 年冬，密云县地方部队和民兵多次破坏平古路，锯倒电线杆、捯走电话线、拆铁轨、挖路基、烧桥梁，使平古路几度瘫痪，不能正常运输。但由于敌强我弱，解放区军民暂时还无力阻止敌人进攻。内战阴云日益浓重，密云解放区军民再次面临着严峻考验。

二、古北口保卫战

古北口，“南控幽燕、北捍朔漠”，是华北通往东北、内蒙古地区的重要门户，自古为兵家必争之地。抗日战争期间，古北口被日本侵略者侵占达 12 年之久，1945 年 8 月被苏联红军解放，同年 9 月被承兴密抗日联合县接收，成为密东解放区的一部分。日本投降后至全面内战爆发前，由于古北口扼守着热河、察哈尔解放区西南大门，战略地位更加突出。11 月，苏联红军按照波茨坦公告规定撤出古北口后，冀东第十四军分区司令员曾雍雅率军分区第十六团、第五十五团驻防古北口，其部队分驻高岭、石匣北山、兵马营、香水峪、上下甸子一带。国民党军队侵入密云后，占据密云县城、石匣城和平古铁路沿线村庄，集结重兵觊觎古北口，伺机夺取之。12 月 6 日上午 7 时，驻石匣的国民党九十二军五十六师一六二团在日军配合下，携山炮 1 门，出动 5 辆坦克，步骑兵混合分三路进攻兵马营。这是一次试探性进攻，目的是刺探守军虚实，打通进犯古北口的道路。冀东第十四军分区部队为防止内战，避免冲突，主动向后撤退。但敌军不仅不停止进攻，反而加速推进。十四军分区部队忍无可忍，奋起自卫，在兵马营与古北口之间与敌激战，接连打退敌人 8 次冲锋。下午 5 时，击溃进攻之敌，收复原

阵地。此战毙敌 60 余人，伤敌 50 余人，缴获枪械弹药一批。

1946 年 1 月 7 日，就在国共两党还在重庆继续进行停战谈判、即将签署停战令之时，国民党国防最高委员会委员长蒋介石密令其军队“应于停战令未下之前占领有利地点，已下令前进至某地而尚未到达者，应促其星夜前进”。又密令国民党第十一战区行辕主任孙连仲督促所部“星夜前行”，“限期攻占承德赤峰一线”。根据此密令，国民党军兵分三路向被中共部队解放和控制的热河省发起进攻。一路以五十二军为主力，沿锦承铁路向叶柏寿、凌源方向进攻；一路以九十四军为主力向喜峰口进攻；一路由九十二军两个师、十六军一个师、原伪治安军一个师及驻密云的 800 名日本兵混合组成，在九十二军军长侯镜如统一指挥下沿平古铁路进攻古北口，企图先占领古北口，再攻取承德，为以后夺取经济上、军事上都具有重大战略意义的东北地区打通道路。

1 月 9 日，国民党军以石匣城和小营为出击营地，以日伪军为前驱，开始对古北口西南外围阵地发动进攻。此时古北口守军只有冀东十四军分区的十六团和五十五团。十六团在燕落、不老屯、兵马营一线布防，五十五团在栗榛寨、芹菜岭一线布防。面对十数倍于己的国民党军，两个团密切配合，并肩作战，奋勇击退敌人的轮番进攻。守卫兵马营南山的十六团三营七连，接连击退敌人七次冲锋，最后发起反冲锋，消灭敌人一个排。五十五团在栗榛寨、芹菜岭一带顽强顶住敌人多次进攻，虽丢失几座山头，但主阵地岿然不动。战至下午，国民党军进攻不利，被迫停止在董各庄、大小清水潭、兵马营、车道岭、团山子、香水峪、新开岭一线。

1 月 10 日，国共双方停战令正式签字，规定于 13 日 24 时生效，各战场应无条件停战。政治协商会议也于 10 日开幕。就在这时，蒋介石又向国民党军队秘密下发“手令”，命令“各部在停战令未生效前，应迅速抢占战略要点；尤其是热河方面，最好于停战令生效前占领承德，否则亦必迅速抢占古北口……”根据这个“手



★ 冀晋纵队战士守卫古北口

令”，国民党军四个师重新调整部署，准备再次进攻古北口。守卫古北口的冀东十四军分区部队与进攻之敌相比众寡悬殊，战场情势危急。为保卫古北口，阻敌东进，冀察热辽军区急调冀晋纵队、冀察纵队驰援古北口。冀晋纵队从延庆永宁堡出发，昼夜急行军赶往古北口，途中司令员赵尔陆患重病，由冀察热辽军区参谋长李聚奎代替指挥。冀察纵队在司令员郭天民指挥下，从延庆四海出发急行军赶往古北口以西的燕落一带，执行钳制和夹击敌人任务。

12 日晨，国民党军再次由石匣、小营出动，向燕落、不老屯、兵马营一线阵地发起攻击。十四军分区两个团英勇抗击，终因力量对比过于悬殊，不得不退守南香峪以北山地，与敌对峙。当日夜里 21 时，冀晋纵队一旅到达古北口，未及吃饭即开赴阵地。一旅三团进入潮河以西的辛庄至白河涧地段，以妈妈山为制高点布防；一旅一团在潮河以东的南台、北会一带布防；一旅二团在上下甸子、

稻黄甸一带布防；冀东十四军分区部队继续防守香水峪一线阵地。

13 日上午 9 时，五架敌机飞临轰炸，掩护国民党九十二军五十六师全部和十六军二十二师两个团向下河、大小新开岭、香水峪一线发动进攻。国民党军二十二师六十六团则向南台一线发动牵制性佯攻。在新开岭方向，仍以为守军薄弱，只打几发炮弹，便毫无顾忌地向解放军阵地前沿推进。快要接近山顶时，遭到一旅三团迎头痛击，死伤一大片，遂集中炮火猛烈轰击，接着发起强攻。几次冲上妈妈山阵地，都被三团指战员击退。三团五连在连长郭成双带领下奋勇拼杀，与其反复争夺阵地，肉搏战中，郭成双与七名战士刺死敌兵十余人后，全部牺牲，战后被追授“八勇士”称号。12 时，在打退国民党军八次集团冲锋，予重大杀伤后，一旅三团被迫撤离妈妈山主阵地。国民党军凭借优势兵力和火力继续攻击，三团节节抗击，逐山逐沟与敌拼杀。下午 1 时，公路两侧几个高地也被国民党军攻占。形势危急之际，一旅二团从侧翼隐蔽地接近，向其发起反冲击。国民党军遭到突然打击，仓皇逃遁，二团接连夺回几座山头。当他们冲到公路以西一个制高点时，遭到严密火力拦阻。二团指战员连续冲锋，有个战士衣服被打着起火，便带着满身火烟扑向国民党军。守军完全被其勇猛气势压倒，掉头溃逃，解放军乘势占领这个高地，并生俘连长以下 35 人。国民党军乘二团立足未稳之时展开反扑，前后发动七次集团冲锋都被击退。傍晚，二团一部插入新开岭东山，三团也配合夹击，激战一个小时，国民党军一部被歼，一部沿潮河逃窜，其余退守妈妈山。

一旅一团在潮河以东南台一线与守军激战整日。国民党军拼命争夺扼守道路的小庙山。坚守小庙山的一团二连顽强血战，子弹打光就用刺刀和石头与其搏斗，在其他部队配合支援下，击退国民党军多次集团冲锋，确保阵地不失。战斗正在激烈进行时，冀晋纵队二旅赶到古北口，立即投入战斗。二旅四团开赴下甸子，划归一旅指挥；二旅六团进入北台，与在南台的一旅一团共同御敌；二

旅五团一个营留守古北口南门外，其余两个营进入北甸子阵地，防备国民党军从右翼迂回进攻。一旅一团和二旅六团联合出击，在黄昏前将敌军两个营击溃，歼国民党军大部。二旅五团一部在古北口城外，也将一股进犯之敌消灭。当日，国民党军一部进攻香水峪阵地，被冀东十六团、五十五团联手击退。夜间，二旅四团一个营奉命偷袭被敌占据的妈妈山，指战员乘着夜色猛冲猛打，打得国民党军晕头转向，乱作一团。该营予敌严重杀伤后，又主动撤回原阵地。经过整日鏖战，除妈妈山主峰暂时还被敌人控制外，其他被占领的高地均被夺回。国民党军企图在停战令生效前抢占古北口的计划被彻底粉碎。

14 日拂晓，国民党军不顾停战令已经生效 5 个小时，又以新开岭牵制性佯攻为掩护，向香水峪方向发起猛烈攻击。冀晋纵队一旅二团调至香水峪一线，与冀东十四军分区部队共同阻击进攻。战斗十分激烈。国民党军猛烈炮击香水峪一线阵地，不惜代价连续发动大集团冲锋。至中午，国民党军攻占几个山头，但损兵折将，伤亡严重，已无力继续进攻。进犯新开岭的敌军也受到沉重打击，战损严重。此时，冀察纵队已进抵兵马营一带，构成对国民党军侧后翼的直接威胁，其军心开始动摇。乘国民党军疲惫之机，冀晋纵队展开全线反击。随着冲锋号声响起，指战员争相跃出战壕，一批批国民党军被消灭，一座座山头被夺回。正当冀晋纵队乘胜追歼溃敌之时，突然飞来 4 架美国飞机，低空盘旋，撒下大量停战传单。美军飞机不早不迟偏偏在国民党军队即将被消灭之际赶来散发停战传单，正说明美国不是什么“和平使者”，而是蒋介石发动内战的帮凶。冀晋纵队指战员强压怒火，继续奋勇追歼溃敌，至黄昏，收复了被攻占的全部阵地，将国民党军赶回石匣城。停战前后国共两军这次较量，终以国民党军的失败而告结束。

古北口战役，国民党军直接投入战斗兵力 1.2 万余人。冀晋纵队和冀东第十四军分区部队以牺牲 100 余人的代价，毙俘国民党军

1500 余人，缴获大量武器弹药。这场胜利，不仅给国民党军以沉重打击，保卫了战略要地古北口、承德和热河解放区，而且挫败了国民党军企图在停战令生效前打通进军东北道路的战略计划，是反对内战、保卫和平的一次战略性胜利。

这一胜利，是在中共地方组织、解放区民主政府和战区人民群众大力支持下取得的。正当古北口保卫战激烈进行时，中共热河省委派出以省政府第一副主席李子光为团长的战地工作团来到古北口，并在令公庙召开军民大会，转达热河省人民对全体参战指战员、全体支前人员的亲切关怀和慰问，大大鼓舞了参战军民斗志。密云人民齐心协力支援前线。河东密东办事处和河西丰滦密联合县党政负责人都亲临古北口前线，全力组织支前工作，保证部队要人有人，要物有物。密东办事处还成立支前办事处，专门为前线部队筹集柴米油盐等物资。密东县支队和丰滦密县支队开赴前线，为主力部队运送粮食和弹药。各地支援的粮食、蔬菜、粉条、猪肉等，源源不断地运到古北口。古北口人民为救治伤员，一夜赶制出 600 余副担架；古北口火车站工人组织铁路平道车，昼夜不停地运送伤员；古北口全民总动员，妇女和儿童组成慰劳队照料伤员，男人全部上前线抬伤员，运物资，并把饭菜一担担送到前沿，许多人从战斗打响起，几天几夜没有休息，一直坚持到战斗胜利。

1 月中旬，冀察热辽军区在古北口召开祝捷大会，万余军民参加，热烈庆祝古北口保卫战的胜利，隆重表彰保卫古北口的有功部队和个人，冀东第十四军分区第十六团三营七连被授予“英雄阻击连”光荣称号。1 月 26 日，热河省政府和冀晋纵队在古北口召开万人追悼大会，悼念在保卫战中光荣牺牲的烈士。冀晋纵队司令员兼政委赵尔陆、热河省农会主任曹国章于哀乐声中主祭，军民等各界代表讲话。古北口车站铁路工人提议，为烈士建碑以志永久纪念，获得大会一致通过。1946 年 7 月 1 日，一座高约 5 米的古北口保卫战阵亡烈士纪念碑在古北口东山落成，碑座四周镌刻着 100

余名为实现和平而献身的烈士姓名、年龄、部队番号和籍贯，碑身正面镌刻着赵尔陆手书“河山永在”四个大字。



★ 1946 年 1 月，古北口保卫战祝捷大会现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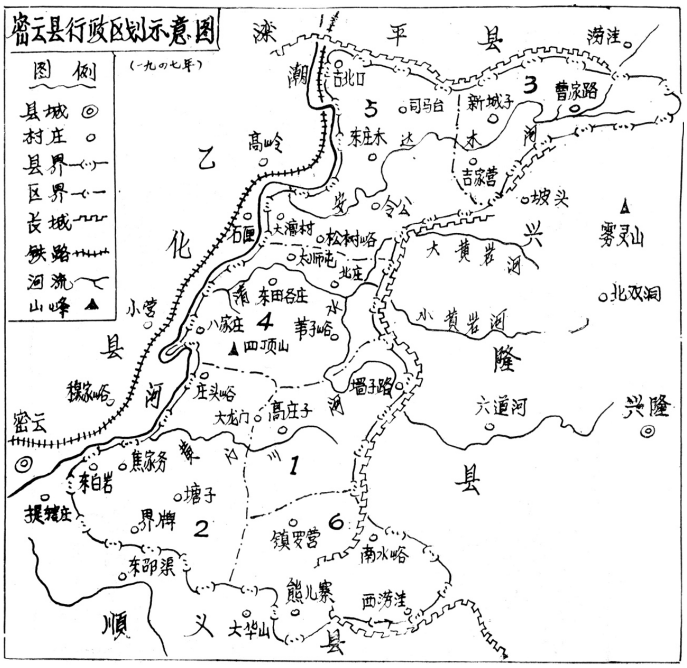
三、解放区各项建设

古北口保卫战胜利的影响，不仅体现在军事上，而且体现在对解放区军民的思想教育上。使密云解放区军民进一步认清了国民党反动派假和谈真备战的两面派伎俩，进一步认识到加强解放区自身建设的必要性和迫切性。在党的领导下，密云解放区党政军民齐心协力搞建设，努力使解放区的政治、武装、经济、文化等各方面建设尽快适应形势发展，以更好地保卫解放区，迎接新的斗争考验。

在党政群组织建设方面，首先抓紧进行新解放区的各项组织建设。河东、河西均在巩固老区党政组织的同时，分别在新解放地区，如古北口地区、县城和石匣城周边地区等建立基层政权组织，并秘密发展中共党员，组建基层党组织。党领导新解放区人民民主

选举村政权，确保基层权力掌握在政治可靠、群众信任的村干部手里，同时对老解放区村政权进行改选。1945 年 11 月，为适应和平建设需要，撤销联合县，恢复单一县制。河东建立密东办事处，管辖承兴密联合县原属密云河东地区，岳林任主任，同时成立中共密东办事处工委，项一任书记。河西仍称丰滦密联合县，但仅辖原密云县河西地区，冯东任县委书记，江卓任县长。分别建县后，加强了对河东、河西各项建设工作的领导。

日本投降后一段时期内，一些党员干部思想产生较大波动，有的认为“抗战胜利，完事大吉”，有的想要离队安居和进城享受，有的以功臣自居、脱离群众。为清除和平麻痹思想，教育党员干部认清国内新形势，警惕国民党反动派破坏和平民主阴谋，提高党政组织战斗力，河东、河西党委分别开展对党员干部的思想教育。1945 年 11 月 22—26 日，中共密东工委在苇子峪召开扩大会议，县区主要领导干部参加，进行整党整风，着重解决党员领导干部存在的和平麻痹思想和行为，对错误较严重干部进行批评教育。12 月，进一步对工委、各区委全体机关干部进行思想整顿，对 12 个问题较多村党支部进行重点整顿。通过整顿和学习，大部分党员、干部认识到抗日战争胜利绝不是无产阶级革命的最后胜利，特别是在国民党反动派妄图发动内战、消灭中国共产党和人民军队的严峻形势下，党员干部必须克服各种错误思想，为建立一个独立、和平、民主的新中国而继续奋斗。整党整风之后，建立党员干部工作汇报制度、学习制度和奖惩制度，评选出塔寺会、干峪沟、营房等 16 个模范村党支部，予以表彰。河西丰滦密县委除对党组织进行整顿以外，还在黄土坎举办党员学习班，进行形势教育和党的基本知识教育，使党员丢掉和平麻痹思想，识破国民党反动派破坏和平民主的阴谋，继续革命不掉队。在教育已有党员干部的同时，河东、河西注重培养和发展新党员，吸收一些经受住考验的先进分子入党，截至 1946 年底，全县党员总数达到 2253 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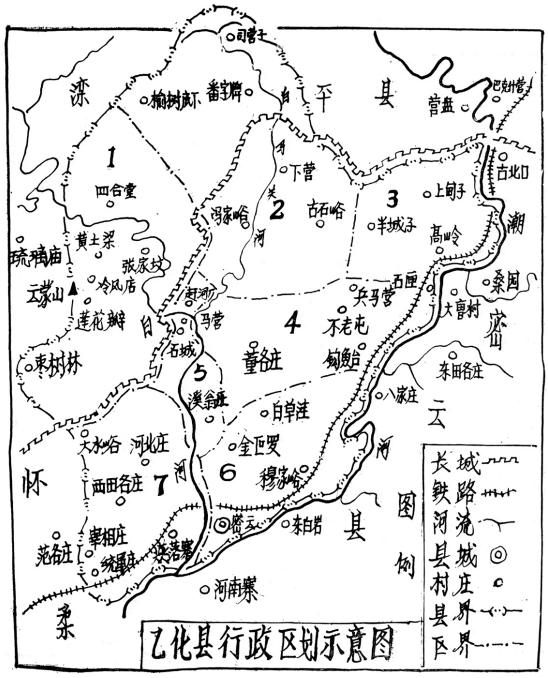


★ 密云县行政区划示意图

1946 年 6 月，撤销密东办事处和丰滦密联合县，密云河东地区与河西地区合并，被分割 6 年之久的密云县实现统一，恢复密云县建制和名称。冯东任县委书记，岳林任县长，归冀东第十四专署领导。下设 10 个区，司营子一带为一区、半城子一带为二区、曹家路一带为三区、东田各庄一带为四区、墙子路一带为五区、镇罗营一带为六区、董各庄一带为七区、石塘路一带为八区、西田各庄一带为九区、古北口一带为十区，均成立区委和区公所。合并后，解放区内进行党政组织调整和整顿，开展深入的反蒋教育，进一步巩固和发展党政群基层组织。

全面内战爆发后，由于国民党军沿平古铁路重新建立封锁线，为便于开展斗争，1947 年 2 月，密云县再次以潮河为界划分为两个县。河东为密云县，成立中共密云县工作委员会和密云县县佐公署（1948 年 2 月改称县政府），杨金广任工委书记，岳林任县

佐，隶属冀东第十四专署。下设六个区，高庄子一带为一区、巨各庄一带为二区、新城子一带为三区、东田各庄一带为四区、东庄禾一带为五区、镇罗营一带为六区，均成立区委和区公所。河西为纪念白乙化烈士取名乙化县，田克勤任县委书记，马哲生任县长，隶属平北第十二专署。下设七个区，张家坟一带为一区、下营一带为二区、半城子一带为三区、董各庄一带为四区、庄窠一带为五区、金叵罗一带为六区、西田各庄一带为七区，均成立区委和区公所。密云县和乙化县解放区都注重基层党政群组织的建设和发展，随时根据形势变化加强干部队伍思想教育，及时整顿组织保持队伍纯洁，充分发挥党员干部的先锋骨干作用，组织和领导人民群众积极参军参战，挫败国民党军和伙会的猖狂进攻，使各级党政组织成为保卫解放区、夺取解放战争胜利的稳固基石。



★ 乙化县行政区划示意图

人民群众是巩固和建设解放区、开展对敌斗争必须信赖和依靠的基本力量，发展和巩固各种群众组织、把广大人民群众团结组织起来投身解放战争，是密云解放区党组织的重要任务。抗战胜利后，原有的抗日救国会（河东称报国会）组织撤销，老区各村普遍建立农会、工会，并保留妇联会、青年会、儿童团等群众组织。由于形势变化，一些群众认为战争结束不需要再参加组织，纷纷退会

或不参加组织活动，一些地区群众组织出现散垮现象。为此，密云河东、河西党组织一方面加强对群众的形势宣传和思想教育，消除部分群众的和平麻痹思想；另一方面对村级群众组织进行全面整顿，松散的调整充实，垮掉的恢复重建，在新解放地区消灭“白点村”，普遍新建群众组织，使之发挥出应有作用。1946 年，群众组织协助民主政府完成“五四土改”后，农民分到土地，政治、经济地位提高，群众组织的影响愈来愈大，短时间内有大量群众自愿加入农会、工会、妇联会、青年会和儿童团。如冯家峪村总人口 648 名，有 323 人加入各群众组织，占全村人口总数的 50%。在新解放区和边缘村，各群众组织扩展更为迅速，如太师屯村，“五四土改”后一次就有 70 余人主动申请加入农会和妇联会。1946 年 12 月统计，密云解放区已建有 246 个村农会，148 个基层工会，138 个村妇联会，176 个村青年会，群众组织干部达 3268 名，会员总数达到 37413 名。

在地方武装建设方面，密云解放区延续抗战时期“全民皆兵”的建设思路，重视县大（支）队、区小队、民兵等地方武装建设。出于全面内战爆发后抗击国民党军及地方反动武装“蚕食”进攻的需要，不断充实地方武装力量，为保卫解放区提供可靠的武力保障，为支持主力部队作战提供后勤和兵源依托。1945 年 11 月，恢复单一县制，河东成立密东县大队，河西在原丰滦密县支队基础上成立丰滦密县大队。1946 年 6 月，密云东西部合并，密东县大队和丰滦密县大队合并组成密云县大队，下辖 3 个连，杨志任大队长，政委由中共密云县委书记冯东兼任。1947 年 2 月，密云东西部再次单独立县，分别成立县大队。河东密云县大队以原密云县大队三连扩编而成，辖 3 个连，刘毅任大队长，政委由中共密云县工委书记杨金广兼任。河西成立乙化县大队，由原密云县大队一、二连扩编而成，辖 5 个连，杨志任大队长，政委由中共乙化县县委书记田克勤兼任。1947 年 8 月，乙化县大队更名为县支队，马铁轮

任支队长，田克勤兼任政委。同时各区分别建有区小队。在党的领导下，县大（支）队、区小队充分发挥地方主力军作用，维护地方治安，清除敌特分子，剿灭反动地主武装伙会，抵御国民党军蚕食进攻，配合主力部队夺取古北口保卫战、两次攻克石匣城、解放密云城等重大战斗胜利，并为主力部队补充大量兵员，在保卫解放区斗争中作出重要贡献。

民兵是群众自卫武装组织，由抗战时期的抗日自卫军改编而成。密云解放区小村建有民兵小队，大村建有中队，区建民兵大队，主要担负站岗放哨、维护治安、防奸防特、战时勤务、救护伤员、保管物资等任务，也单独或配合地方部队执行一些战斗任务。党和政府重视民兵队伍建设，密云河东、河西解放区均建有县委直接领导下的武委会，专职领导各区村民兵开展自卫武装斗争。全面内战爆发前，河东、河西在新解放区普遍建立民兵组织，提出“武装保卫家乡”口号，动员青年参加民兵队伍，并进行必要的军事训练。在老解放区则重点对民兵进行专项军事训练，要求每个民兵都要掌握射击和制雷埋雷技术，以便在需要时开展地雷战。由于全面内战爆发，1946 年 9 月，部分民兵迷失方向，密云县三、七、八、九、十区有 200 余名民兵投降国民党政府。1946 年 11 月 6 日，中共冀东第十四地委发出《从密云民兵投敌叛变来检查领导》的文件，认真剖析导致部分民兵叛降的原因，提出改进民兵工作指导意见。密云县据此对民兵组织进行全面整顿，同时清理民兵队伍，剔除少数动摇分子。整顿后，民兵思想觉悟普遍提高，斗争胜利信心更加坚定，在武委会统一领导下，勇敢投入到保卫解放区斗争中，努力完成上级交给的各种任务，在反击国民党军“扫荡”，特别是在破坏敌人交通线、反击伙会还乡破坏、保卫土地改革成果、支援前线等方面发挥出重要作用。据不完全统计，仅 1946 年 7—12 月，密云县民兵参加战斗行动 101 次，毙伤伙会 17 名，割电线 100 公斤，烧毁敌炮楼 5 座，受到冀东第十四专署通报表扬。1947 年 3

月，为迟滞敌人向东北地区运兵，密云、怀柔两县民兵和群众万余人破坏平古铁路，拆毁铁道 10 余公里，卸走铁轨 200 余根，毁坏桥梁 6 座，使敌人的交通动脉一度陷于瘫痪。

在经济建设方面，努力为支援解放战争积累财力物力，改善和方便人民生活。密云解放区财政收入主要来源于税收，执行自收自支政策。河东、河西民主政府均设有财粮科，主管财政收支。税收主要是征收土地税和贸易税。土地税延续执行抗战时期按地亩摊派的征收办法，贸易税根据需要征收，凡非生活必需品进出解放区一律征税，军需品和生活必需品入境免税。1946 年初，密东办事处在苍术会成立第三税务局，下设塘子、暖泉会、东庄禾等税卡，同年 11 月改称冀东第十四税务支局直辖所，所址移驻墙子路。河西丰滦密 1941 年即在岭东成立第六税务所，下设老爷庙、田庄、小水峪 3 个税卡，一直沿用数年，1947 年 2 月改称乙化县税务局。

保持经济稳定，控制战略物资外流，是保护解放区经济的首要任务。1946 年 6 月，国民党反动派为准备大规模内战，滥发法币以掠夺民财，并利用奸商到解放区高价收购粮食及其他物资，造成解放区粮食外流，物资短缺，边币暴跌。密云解放区受害尤深。为粉碎国民党反动派破坏解放区经济的阴谋，密云解放区果断采取肃清法币措施。政府通令各村，凡手中持有法币者，限期兑换成边币，或使用法币到国民党统治区购回物品；过期还在解放区使用法币者，以扰乱金融论罪。同时对国民党统治区实行大封锁，在平古铁路两侧建立封锁线，在瑶亭、董各庄、岭东等地增设税卡，在沿线村庄设密报员和缉私小组。采取强力措施后，解放区内已不再有法币流通，也禁止住粮食及其他战略物资外流。在此基础上，积极部署战备物资征储工作，为反内战做好物质准备。1946 年，密云县委、县政府提前动员部署，很快在东西部山区巩固村储备了大量粮食、柴草、军鞋、军袜等军需物资，同时组织起担架队和运输队，以备军需。

为活跃经济，便利群众生活，同时开发和扩大税源，增加税收，解放区大力发展商业合作社和集市贸易。以河东地区为例。密东办事处成立生产合作委员会，统一领导商业贸易。扶植建立各类商品合作社，根据自愿原则，动员家家入社，人人入股，吸收社会游资。对原有的曹家路、东庄、程各庄、墙子路、镇罗营 5 个专项合作社进行重点扶植改造，帮助其扩大经营范围，增加酒、布、油、盐、粮食等商品购销。由于群众积极参与，以自愿集股方式构成的各类商品合作社纷纷建立。合作社把山货、药材等土特产品运销山外，把油盐、粮食、布匹等运销山里，盈利按股分红。群众借此增加收入，政府借此增加税收，商路通达东西南北、口里口外，有效打破了敌人对解放区的经济封锁。1947 年 2 月，河东密云县政府以 100 匹布、2 头大牲畜为资本，于墙子路开办公营民生商店，下设曹家路、镇罗营（今属平谷区）转运站。3 月，冀热察贸易公司于河西乙化县石塘路建立公营万和公商店，下设庄窠、康各庄两个山货栈和王庄子、西湾子两个榨油坊。年底，公营民生商店和万和公商店分别转为合作商业。在密云地区战争形势基本稳定情况下，解放区集贸市场陆续恢复开放。1947 年 11 月，河西在石塘路成立乙化县供销合作社联社，同时开设黄土坎、康各庄、赶河厂、冯家峪等集贸市场。1948 年秋，河东密云县也重新恢复墙子路、曹家路和镇罗营集市贸易。民主政府统一安排开市日期，使各集市交错开市，以便于商民活动。为鼓励集市贸易和民间交易，对集市交易粮食不足 15 公斤、山鲜货和花生不足 25 公斤以及乡村交易粮食、山鲜货、花生不足 25 公斤的，免征交易税。集市和民间贸易的恢复，对拓展税源、活跃经济和缓解群众买生活用品难问题起到重要作用。如曹家路一带山地原无纺织业，群众穿衣用布很困难，过去商贩从平谷县贩土布到曹家路高价出售，加重了农民生活负担。曹家路集市恢复后，曹家路合作社从平谷运来土布以低于商贩的价格卖给农民，还经常以低于批发价格照顾特别困难户，群众

很满意。

解放区是人民军队的后勤物资保障基地，担负着支援解放战争的重任。但密云解放区由于国民党军“蚕食”进攻和严重自然灾害，生产、生活一度遇到极大困难，粮食供应不足，生活物资匮乏，一些村庄因处于敌我拉锯地带而土地荒芜。据统计，河东地区约有 1/10 的农民严重缺粮，生活难以维系；河西地区有 7 万余亩土地无法耕种。因此，发展生产保障供给，就成为密云解放区建设的一项极其紧迫任务。全面内战爆发前，密云河东、河西地区就已分别在县区生产合作委员会内设立生产推进社，负责指导群众生产并协助解决生产中的困难，各村普遍成立生产委员会。全面内战爆发后，解放区生活保障问题凸显，为使群众深刻理解搞好农业生产对争取解放战争胜利及保障人民生活的重要意义，调动群众生产积极性，各级干部深入村庄，边带头劳动边进行宣传。河东、河西民主政府借鉴抗战时期开展大生产运动的成功经验，制定并执行一系列有利于农业生产的措施。如：要求党员干部至少拿出一半时间来组织群众生产；凡劳动好，能节约，积极支前者可评选为劳动模范，参加劳模大会；逃亡户土地谁种谁收；逃亡人员只要回来参加生产即可宽大处理；要求男子把生产和战勤结合起来，支前不误生产；对烈军属、远征担架队家属实行拨工代耕，包干到户，对孤寡老人给予照顾；不得荒废土地，严厉打击破坏生产行为；在游击区和边缘区把生产与武装斗争结合起来等。这些措施对农业生产起到了推动作用。

为解决因战勤频繁而使劳动力不足问题，民主政府一方面动员妇女儿童参加农业劳动，另一方面大力提倡互助合作，发挥集体力量。以河东地区为例。1947 年春，密云县政府选择六区达峪村作为拨工互助试点。该村有 86 户 466 人，男女整半劳动力 356 个，共有土地 740 亩，大部为山坡地，生活主要收入靠农业，全村年亏口粮折合小米 2 万公斤。这样的村在当时密云山区、半山区有

一定代表性。县政府工作队进村后，召开群众大会宣传互助合作的好处和意义，组织 86 户群众自愿组合建立起 14 个拨工互助组，吸收劳动力 103 个，耕牛 36 头，驴 84 头。拨工互助组行动起来，经过实践效果很好，由于合理使用和统一调配劳力，提高了工效。有个 6 户互助组，除种好组内地，还能腾出 2 个人去做买卖，赚来钱按 6 股均分。有的组人手宽裕就去开荒，扩大耕地面积，或精耕细作，提高农作物产量。拨工互助在达峪村显示出的优越性，对周围村庄影响很大，半截峪、楼峪、北庄头、前厂、河下 5 个村率先效仿达峪村组织起 29 个拨工互助组，吸收劳动力 175 个。县政府迅速总结推广达峪村经验，很短时间内就在 5 个区、23 个村建起 122 个拨工互助组，吸收 270 余户，近 800 名劳动力。组织起来互助合作，对解决战时劳动力缺乏问题、促进生产发展具有显著效果。当年河东密云县种麦面积比上年增加 2/3，亩产量也有较高增长。群众得到实惠，生产积极性高涨，解放区内掀起大生产热潮。

农业生产互助合作的成功经验，也推广到副业和手工业生产中。河东密云县手工纺织业首先组织起来，合作生产，提高工效。苍术会村有 146 户 1104 人，有掌握纺织技术妇女 116 人，纺车 115 架，是密云县产棉较多、手工纺织者较多的村庄。密云县以该村为试点，于 1947 年 3 月帮助办起村纺织合作社，在征求群众意见基础上制定出合作社章程。章程规定：入社户要以棉花入股，纺棉时由合作社发棉，户领 0.5 公斤棉纺成线可得 10 两（16 两 =0.5 公斤）工资棉，年底按股分红；社员随时可以抽出一半股份，再支付织布工资就可得 1 匹布，合作社不取利。这样，社员既是工人，又是股东，既得工资，又分红利。群众经过算账对比，觉得入社比自己纺线和雇人织布合算，又能解决穿衣用布需要，因此入社热情很高。全村很快组织起 12 个妇纺组，有 100 余户入股，计入棉线 89.5 公斤，棉花 28.5 公斤，小米 645 公斤。苍术会试点经验推广后，又有 10 个村建起纺织合作社和 63 个妇纺组，吸收 117 户 412

人参加。1947 年上半年，密云县的 8600 架纺车、25 架织布机，每月能织布 600 匹，比上年同期增加 1 倍，有效缓解了解放区军民穿衣用布困难。在纺织业影响下，染坊、榨油坊、粉坊、铁匠、木匠等也相继组织起来。河东一、四、五区办起 23 个石灰窑，一区办起墙子路煤栈，三区恢复建起炭窑。1948 年，河西乙化县组织群众搞运销、开办豆腐坊、养猪养羊养鸡、发展编织业、在西驼古办起小金矿，年副业收入达到农业总收入的 36.9%。解放区经济建设取得成效，为稳定军心民心、巩固民主政权、支援军队作战提供了物质基础。

在教育文化建设方面，密云解放区党和民主政府大力兴办教育，努力满足人民群众渴望学习文化知识的需求。民主政府改革小学教育，严禁办私塾，在河东、河西各大村普遍建起初级小学，学制 4 年。学校注意对学生进行政治思想教育，努力肃清日本帝国主义奴化教育流毒。实行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学校除教授文化知识外，还组织学生自己种粮、种菜、打柴、挑水，使之从小养成自立自强、热爱劳动习惯。为提高教学质量，河东还定期举办师资培训班，200 余名教师轮流参加培训。全面内战爆发后，由于国民党军进攻解放区，浅山和平原地区学校被迫停课。1947 年 3 月始，河东密云县以一、六区为试点，普遍恢复小学校。河西乙化县也在部分停课地区逐步恢复小学教育。1948 年密云解放前夕，河东、河西建有初级小学 145 所，在读学生近 3000 名，绝大多数在解放区内。成人教育主要任务是扫除文盲，解放区各村均成立冬学委员会，利用冬闲时间组织群众学习文化。挑选村里有文化的人员当冬学教师，不分男女，凡 16—35 岁的人都要参加学习，一月一考，学完 1 本书，考试及格即算一期冬学毕业。为营造浓厚的学习氛围，在村口街头设立识字牌，每天换两个字，由儿童团站岗，督促来往军民识字。各种实物上也都写上名称，使群众见物识字。还利用办乡村俱乐部、建宣传台、成立歌咏队、读报组等形式，提高

群众政治文化水平。

第二节　坚持解放区武装斗争

一、国民党军队进攻密云解放区

中国共产党一贯主张和平，争取民主，抵制分裂，反对内战。为了促进和平，古北口保卫战以后，驻古北口部队在春节期间主动向国民党石匣驻军写信祝贺，真诚地希望他们履行停战协定，停止一切敌对行动，维护得之不易的国内和平。为执行国共两党达成的“召开国民大会”决议，按照晋察冀边区行政委员会部署，1946 年 3 月，密云解放区开始选举国民大会代表，河东归冀东选区，河西归平北选区。这次选举，先由各村选举出席县代表大会代表，然后县召开代表大会选举国大代表。4 月初选举完毕。此次解放区顺利完成国大代表选举，进一步表明了中国共产党和密云人民追求和平民主的诚意。

然而，国民党反动派不仅不为中国共产党和平诚意所感动，反而视为软弱可欺，加紧调兵遣将，准备对解放区发动进攻。国民党军对密云解放区的“蚕食”破坏活动从未停止。国民党军侯镜如部驻扎在平古铁路沿线，自进攻古北口失败后，在停战令生效期间，对密云解放区的侵扰行动从未间断。仅 1946 年 1 月 14 日至 4 月 29 日，就先后强占杨各庄、下园、高各庄、钓鱼台等 30 余个村庄，逮捕杀害民主政府区村干部 41 名、军属干属及群众 42 名，抢掠物资不计其数。密云县城与范各庄据点国民党军队每天出动骚扰解放区，统军庄、西田各庄、仓头、疃里、太子务等 20 余个村庄深受其害。

1946 年 6 月 26 日，蒋介石悍然撕毁停战协定和政协决议，调

动 30 万大军围攻中原解放区，挑起全面内战。驻守在密云的国民党军随即向解放区大举进攻，内战烽火迅速燃遍全县。8 月 25 日，国民党军首先向密云河西地区发起进攻，九区大辛庄、西田各庄一带村庄被其侵占。国民党军继续北侵，占领二区上甸子、下河、香水峪、半城子，七区庄禾屯、董各庄、不老屯，八区溪翁庄、金叵罗等村庄。8 月 27 日，中共热河省委、省政府撤出热河省省会承德。国民党军一部沿着承古公路西进，驻密国民党军沿着平古铁路东进，两面进逼古北口。在敌强我弱形势下，冀东第十四军分区部队奉命撤离古北口。密云县委、县政府抓紧时间做好撤离前准备工作，一方面组织古北口及周边各村群众空舍清野，迅速转移储存在古北口的粮食和物资，来不及转移的就地分给群众；另一方面向群众作好宣传解释，告诉群众现在暂时撤离是为了将来永久占领，主动放弃古北口，是为了保存有生力量，以便于今后机动作战，大量消灭敌人，最后胜利一定属于人民军队。 9 月 9 日，国民党军侵占古北口。国民党军继续沿平古铁路南下，“蚕食”沿路村庄，打通古北口至密云县城的铁路交通线。又从密云县城、石匣城、古北口城及平古铁路一线向外扩张，相继占领三区新城子、曹家路，四区太师屯、太师庄、大漕村、小漕村，十区司马台、落洼等村庄。其中三区、十区受害最重，驻古北口国民党军几乎天天出扰，三区有 38 个村庄被“蚕食”。不到 1 个月时间，密云县 312 个行政村中，有 121 个行政村被国民党军“蚕食”侵占，人口稠密、物产富饶的平原地区已全部被敌人控制。国民党军在被占领村庄大肆搜捕中共党员、区村干部、军属和民兵，摧毁村党政群组织，扶植建立大乡。

随着国民党军对解放区的大举进攻，反动地主武装伙会紧密配合，气焰嚣张，成为国民党军进攻和破坏解放区的得力帮凶。伙会是反动地主武装，其骨干由地主分子、国民党特务以及地痞、流氓、兵痞、恶棍等组成，对中国共产党及其革命队伍、对贫苦农民

怀有刻骨阶级仇恨。1946 年 8 月底，朱月川接任国民党密云县县长，将全县原有的 18 支大乡伙会队伍合编为“民众自卫队”，朱月川亲自兼任总队长。并作出决定，强迫 17 岁至 45 岁男子一律参加伙会，指使各乡伙会强抓农民加入，扩充伙会队伍，其中小营大乡伙会通过抓丁曾扩充到 300 人。为加强对伙会队伍控制，国民党县政府还明确规定，各大乡长、伙会中队长都必须由国民党员充任。伙会队伍不发粮饷，且多数伙会队伍自成立时起就客居他乡，无法向农民摊派粮款，唯有依靠到解放区去掠抢。他们见什么抢什么，粮食、衣物、牲畜、农具一律抢光。还到处抓人，抓来男青年当壮丁卖掉，抓来妇女儿童逼迫其家属用钱去赎。据不完全统计，截至 1948 年，密云解放区被伙会抓走青年达 1000 余名，被抢走粮食 8000 余石，牲畜 1600 余头（匹）。

地主武装伙会的剥削阶级属性和反革命立场，决定了其对待解放区人民的无情和残暴。全面内战刚刚爆发，各大乡伙会就迫不及待地向解放区军民发起疯狂阶级报复，目标直指领导进行“五四土改”的干部和刚刚分得土地、浮财的贫苦农民。1946 年 9 月，古北口大乡组建伙会队伍，并成立所谓“反清算委员会”，对土改后的农民进行反攻倒算，被倒算的农民达 98 户，倒算粮食 150 石，衣服 17 件。10 月初，古北口修复原日军监狱，先后抓捕关押共产党员和革命干部 36 名，其中解放区三区区长唐建国被杀害。9—11 月，各大乡均成立所谓“反清算委员会”，伙会队伍纷纷还乡反攻倒算，到处召集所谓“民众大会”，叫嚣“要为被斗户报仇”，为地主逼租夺地。河东六区上镇村反动地主公开放风威胁群众：“谁种我地三斗租，不然谁种杀谁头”。新城子村 3 户被清算地主带领伙会还乡，逼还地租 111 石，44 户农民被夺走土地。10 月 5 日，北庄村逃亡地主带领伙会窜入太师庄，杀害四区教育助理、民政助理、民兵 3 人，还到北庄村杀害土改积极分子家属 1 人，抢光 4 户贫农家的粮食、财物。兵马营村逃亡地主带领伙会还乡，将村工会

委员杀害，封拆其家并将其妻强配他人。东田各庄逃亡地主在石匣城组织伙会，向分到他家土地的农民强行索要“地钱”，不给就将人抓到石匣羁押。1946 年 12 月底，密云县伙会 60 余人袭扰平谷县，夜入西樊各庄，包围土改工作组住所，打死该村农会主任和工作组人员。

伙会还采取造谣煽动、威胁利诱等方法，对解放区基层干部和民兵进行策反。董各庄村地主拉拢控制村干部，于 9 月 5 日杀害进村工作的四区民兵大队长刘敬林，煽动 19 名民兵带步枪 19 支、手枪 1 支公开叛变，投入伙会队伍。9 月 8 日，兵马营大乡与兵马营村民兵干部暗中勾结，策动本村民兵 40 余人、不老屯村民兵 15 人及西学各庄村民兵一起叛变，带走步枪 30 余支，成立了伙会。据不完全统计，1946 年 9 月初，密云解放区三、七、八、九、十区 23 个村有 200 余名民兵叛变投敌，其中有区干部 7 名、村干部 9 名，还有被胁迫投敌的民兵 195 名，携走步枪 180 余支。

由于国民党军大举进攻和反动地主武装伙会的猖狂袭扰破坏，密云解放区形势一度急剧恶化，人民群众蒙受重大损失。但是，正义终将战胜邪恶，当密云解放区军民紧急动员起来进行自卫反击时，反动派的纸老虎面目暴露无遗，战场不利形势迅速被扭转，党领导密云人民最终赢得了胜利。

二、自卫还击剿灭伙会

面对国民党军和反动地主武装伙会猖狂进攻，党领导密云解放区军民紧急动员起来，战胜悲观和动摇，坚定必胜信心，坚守战斗岗位，积极开展群众性自卫武装斗争。解放区内以国民党反动派发动内战、残害人民的事实为教材，普遍开展反蒋教育，使干部群众充分认识国民党反动派反民主、反人民的阶级本质；认识到只有勇敢斗争，才能保护住人民已经到手的抗战胜利果实，才能避免继续

遭受封建主义、帝国主义的压迫和奴役；认识到国民党反动派虽猖狂一时，但外强中干，人民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有力量打败他们。同时，各地普遍召开诉苦大会，控诉外国侵略者及封建地主阶级压迫剥削人民的种种罪行，激发群众的阶级觉悟和斗争意识。解放区内还开展“宣誓活动”，制订村公约，群众自发监督遵守。村公约一般都有保证不支应敌人、国民党军队来了要跑反、不当伙会、不给敌人送情报、不泄密等内容。经过思想政治教育和一系列组织调整，解放区内民心渐定，各级干部坚持县不离县，区不离区，村不离村，带领群众忠实履行守土责任，顽强斗争，人民群众自觉奉献，参军参战热情高涨。

在此基础上，密云解放区地方部队和民兵展开积极作战行动，保卫解放区，反击“蚕食”进攻。由于敌强我弱，县区地方部队尚无能力阻挡国民党正规军进攻，初期也无能力整建制消灭敌正规军，只能像抗日战争时一样开展灵活机动的游击战，迟滞敌进攻速度，消耗敌人力量，寻机打击小股敌人。如 1946 年 12 月 7 日，密云县大队配合冀东十四军分区主力部队拔除国民党军新城子据点，歼敌 1 个连，毙俘敌 120 名，缴机枪 6 挺、冲锋枪 11 支、迫击炮 2 门、步枪 52 支。民兵则广泛开展地雷战，用当年令日本侵略军胆战心惊的地雷阵阻挡和杀伤敌人，战果显著。如 1947 年 5 月，驻古北口、石匣、密云城国民党军 1200 余人“扫荡”河东解放区中心区，河东民兵展开地雷战、麻雀战，在东庄、苇子峪一带连续抗击 3 日，毙伤敌 29 人，民兵仅轻伤 2 人。对于危害解放区最甚、人民特别痛恨的反动地主武装伙会，则列为重点打击对象，主动出击，坚决严惩。

1946 年 9 月，为打掉伙会嚣张气焰，保卫“五四土改”成果，密云县大队挺进河西地区，对反动地主武装伙会展开集中扫荡行动。县大队首先袭击半城子伙会据点，把经常骚扰二区的伙会赶跑。接着攻打八区溪翁庄、金叵罗两个伙会据点。又转战于四区，

攻克庄禾屯、兵马营两个伙会据点，并与区游击队一起摧毁董各庄伙会尚未修好的炮楼，赶跑伙会，解救出100余名被捕干部和群众。县大队又转战七区，与怀柔县大队联合行动，仅用时30分钟即攻克西田各庄伙会据点，伙会200余人一部分被消灭，大部分溃逃。密云县大队转战河西1个月，作战13次，攻克伙会据点16座，毙俘伙会138名，缴获机枪1挺、步枪40支、手枪1支，收复被侵占村庄60个。9月17日，承德军区教导队将刚成立1天的曹家路伙会消灭。顺义县大队也对密云伙会展开攻势，10月14日，将出扰西邵渠村的荆栗园伙会包围，活捉密云县特务股股长等9人；23日又奔袭荆栗园伙会据点，消灭伙会20余人；还攻克东白岩，提辖庄两个伙会据点，累计收复蔡家洼、圣水头、宁村、河南寨、大石门、黑窝、银冶岭等村庄30余个，使120余名被强迫当伙会的农民获得解救。

各区区小队和民兵除积极配合县大队作战外，也单独开展游击活动打击伙会。一区区小队和60余名民兵追击司营子外出抢粮的伙会，打伤3人，俘虏3人，缴获步枪3支。三区民兵把地雷埋在令公村北，将到令公村抓村干部的伙会炸伤3人。一区和八区区小队联合组成武工队，深入敌占区打击伙会，并封锁围困县内伙会最多的溪翁庄据点，白天喊话劝降，夜里埋雷打枪，封死附近水井，不许伙会外出，使据点内伙会日夜惶惶不安，有效限制了其外出破坏活动。

对伙会除进行武装打击外，还采用政治攻势进行分化瓦解。密云县各区分别召开伙会家属座谈会，讲形势，讲政策，要他们动员家人回家，民主政府郑重承诺“回家的宽大，带枪回来的奖励”。有的地方还把民主政府宽大政策印成传单，想方设法送入伙会据点，让伙会成员知晓只有弃暗投明才有活路。对已经回来的，立即兑现政策进行安抚。经过军事和政治双重攻势，伙会队伍产生动摇，被迫参加伙会的纷纷找关系联系回家。仅1946年12月，各

区就有一批伙会成员弃暗投明回到家里，其中八区 80 人、六区 27 人、七区 24 人、二区 10 人、十区 7 人。

1946 年底，国民党军对密云解放区的进攻基本停止，九十二军撤离密云。为确保平古铁路畅通，国民党河北省保安“绥靖”公署第一师进驻密云和平古路沿线，司令部设在县城内，部队分驻北省庄、小营、瑶亭、白河涧和密云火车站等处，其主要任务是加强要地防守，保证铁路畅通，很少到防地以外活动。反动地主武装伙会经过解放区军民的集中打击，人员损失很大，嚣张气焰锐减，多数只能寄住在国民党军驻地附近，惶惶不可终日。1947 年 1 月，国民党县政府召开县政会议，决定将已被打得七零八落的伙会重新整编扩充，并决定在各村成立保队。但其计划尚未实施就遭受到新的打击。1947 年 2 月，冀察热辽军区独立第十三旅奉命进入密云地区，打击伙会和扩充部队。在了解地方情况后，立即对经常骚扰破坏密云西南部地区的怀柔县范各庄伙会据点发动攻击，一举摧毁据点，毙俘伙会数百人，使密云西南部地区得到安宁。独立第十三旅也乘胜扩军，仅密云县就有 1000 余名青年入伍。5 月 9 日，石匣伙会 150 余人包围芦各庄企图抢掠，芦各庄民兵在下北庄、南庄、暖泉会民兵支援下奋起抵抗，毙敌 10 余人，击退敌人。在人民武装继续打击下，伙会人数进一步下降。1947 年 7 月，塘子大乡伙会由 70 人减少到 40 人，小营大乡伙会由 300 人减少到 180 人，太师屯大乡伙会由 40 人减少到 23 人，稻黄甸子大乡伙会由 43 人减少到 25 人。

为挽救日益不利局面，1947 年 7 月，国民党密云县政府开始“合乡并队”，将原 18 个大乡合并成 13 个，同时在龙湾屯、丁甲庄一带新建山南乡（现属顺义区），合计为 14 个大乡。各大乡伙会实行联合编队，共拼凑成 4 个伙会大队和 1 个直属中队，兵马营、太师屯、稻黄甸子、司马台 4 个大乡因距县城较远，其大乡伙会未参加联合编队。“合乡并队”以后，反动地主武装伙会卷土重来，仰

仗有国民党军撑腰，再次猖狂活动，骚扰破坏解放区，杀害干部、民兵和群众。9 月 22 日，小营大乡伙会抓捕杀害渤海寨村干部 2 人；10 月，石匣城伙会杀害东田各庄村民兵 3 人，抓走 8 人；11 月上旬，古北口伙会抓走巴各庄村民兵 3 人，杀害 2 人，抓走大台村村干部 10 人，杀害民兵 6 人；同月 17—27 日，伙会配合国民党十三军一部到北庄、苇子峪、朱家湾一带抢走公粮 6 万公斤，到河北庄抢走粮食 50 余驮、牛 10 头、驴 6 头、大车两辆。

为保护解放区人民利益，河东、河西地方武装再次对死灰复燃的伙会进行坚决打击。1947 年 8 月，河西乙化县大队攻克白草洼伙会据点，毙俘伙会一批，在指挥战斗中，大队长杨志不幸被冷枪击中，光荣牺牲。同月，乙化县大队改称县支队后，在金叵罗村伏击并歼灭国民党地方保安团和伙会各一部，在白道峪村包围俘虏抓丁抢粮的伙会 30 余人，并驱逐在密云县城附近活动的伙会多批。河东密云县大队于荆子峪全歼伙会 1 个中队，毙其队长。12 月 6 日晚，冀东第十四军分区部队奔袭密云县城南关，激战 40 分钟，将栖身南关的山南大乡、荆栗园大乡两支伙会队伍大部歼灭，毙伤敌 100 余人。

1948 年，由于解放区土地改革运动深入开展，一些地主、富农和隐藏的国民党特务分子逃离本村，加入伙会。例如，2 月 15 日夜，马营村地主分子和特务发动暴乱，企图杀害村护地队夺取枪支，未逞，逃奔溪翁庄伙会据点；16 日夜，赶河厂村地富分子发动暴乱，抓走村护地队员 4 人，逃奔小营伙会据点；18 日夜，黄土梁等村地主分子和特务发动暴乱，杀害领导土地平分工作的平北第十二专署实业科科长曹前和中共乙化县委秘书云洲（原名张志贤），抢走县支队寄存步枪 45 支，逃入溪翁庄伙会据点。随着伙会队伍略有增加，其气焰再度嚣张。1948 年 1 月，国民党县政府命令龟缩于密、石、古城镇周边的大乡伙会一律还乡修筑据点，并从各大乡伙会中抽出 300 人集中到县城，集训两个月，企图以此增强

伙会战斗力，夺回被人民解放地区。但是，此时战争形势已发生根本变化，人民解放军在各个战场都已开始战略进攻，密云解放区日益巩固，武装力量不断壮大，伙会已无能力返乡，又不甘心失败，只能垂死挣扎疯狂进行袭扰破坏活动。以古北口大乡伙会为例，1月，出扰苏家峪村，打死村干部、群众3人；3月，袭扰大树洼、大台2村，杀害河东八区区委书记刘瑞龙，并严刑拷打5名贫农团干部；袭扰遥桥峪村，打死民兵4人，抢走步枪5支；包围在巴各庄村开会的区干部、民兵，抓走7人，杀害3人；4月上旬，袭扰新城子村，抓走村干部6人。

面对反动地主武装伙会的再度猖狂，密云解放区地方部队迅速展开军事行动，给苟延残喘的伙会以毁灭性打击。2月，董各庄大乡伙会去黄坨子村修建炮楼，尚未修好，就被乙化县支队消灭大部，残余伙会逃遁。同月，荆栗园大乡、山南大乡伙会一起到中庄村修炮楼，被密云县大队消灭100余人，仅20余人逃回县城。3月22日，冀东第十四军分区部队再次向密云城郊伙会发起扫荡战，连克石峨、焦家坞、提辖庄等伙会据点，毙俘伙会一批。驻密云县城国民党军第十三军六十三师一团1个营赶往救援，被冀东部队包围于潮河滩，经4个小时激战，毙、俘敌各80余人，余敌溃逃。同月，乙化县支队攻打兵马营村伙会据点，伙会放弃据点北逃，至车道岭被截住，俘获伙会100余人。河东密云县大队以引蛇出洞、诱敌深入等办法多次予古北口伙会以重创，三区区小队也乘势攻击太师屯大乡伙会，俘30余人。4月，河西乙化县支队接连攻克疃里、东西恒河等伙会据点，并与怀柔县大队联合行动，一举摧毁河西伙会大本营溪翁庄据点。

溪翁庄地处县城北面，扼守白河川南口，是密云南部平原进入北部山区的交通咽喉。自建立伙会据点后，西北部山区逃亡地主、特务及伙会200余人麇集于此，四处抢掠财物，大肆屠杀解放区干部群众，反革命气焰十分嚣张。河西地方武装曾于1947年7月

和 1948 年初两次攻打该据点，都因伙会武器较好、抵抗顽强、无法摧毁坚固炮楼而未成功。其中二打溪翁庄据点时，乙化县支队排长靳朝阳奋勇只身炸碉堡未成，壮烈牺牲，后被追认为战斗模范。1948 年 4 月，乙化县支队与怀柔县大队协同作战，第三次攻打溪翁庄据点，参战部队有乙化县支队 6 个连、怀柔县大队 2 个连及平北军分区爆破组。行动当天，乙化县支队利用敌人联络口令顺利攻占大乡所，迅速包围伙会大院，喊话令伙会投降。但伙会凭借碉堡牢固负隅顽抗，拒绝投降。乙化县支队遂于晚 10 时发起强攻，在强大火力掩护下，军分区爆破组先后将南北两座炮楼炸毁，县支队冲进大院全歼残敌。县城国民党军出城增援，在半途被怀柔县大队击退。这次战斗毙俘伙会 200 余人，缴获武器弹药一批。攻克溪翁庄据点，不仅消灭了长期危害地方的伙会，打通了解放区南北通道，而且使密云县城守敌失去北面屏障，不得不收缩兵力于平古路沿线。

1948 年 6 月，人民解放军发起冀东攻势，密云解放区地方部队积极配合主力作战，进一步清剿反动地主武装伙会残余势力。由于国民党军兵力不足，密云地区残余伙会大部分被整编加入河北省保安第二十八团，仅留下东白岩、穆家峪、古北口等几个大乡伙会及八家庄大乡保队，不久都被剿灭。至此，曾经猖獗一时、长期危害密云、怀柔、顺义、平谷、兴隆等地、罪恶累累的密云县反动地主武装伙会彻底覆灭。剿灭反动地主武装伙会，是党领导密云解放区军民取得的重大胜利，不仅剪除了国民党反动派反共反人民的地方势力，保卫和扩大了解放区，而且保障了解放区土地改革运动顺利进行，为密云人民全力支援解放战争解除了后顾之忧。随着地方爪牙被消灭殆尽，国民党军在密云县的控制区仅剩下密云县城、石匣城、古北口城三点和平古铁路一线，再无力量“蚕食”解放区。相反，密云解放区更为巩固，人民武装越战越强，进行战略反攻的时机日益成熟。

第三节　解放区土地改革运动

一、“五四土改”

解决农民土地问题，是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一项基本任务，也是夺取革命胜利的基本保证。抗日战争胜利后，由于土地依然高度集中在地主、富农手中，贫雇农只有很少土地或没有土地，只能依靠向地主、富农租种土地或出卖劳动力维持生活。为了支持农民渴望获得土地的正当要求，进一步动员人民群众支援解放战争，从而获得战胜敌人最基本的物质条件，1946 年 5 月 4 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清算、减租及土地问题的指示》（又称“五四指示”），决定将抗日战争期间实行的减租减息政策改变为“实现耕者有其田”政策。这标志着新民主主义革命进入一个新的历史时期，从削弱封建剥削向消灭封建制度跨进。各解放区根据中共中央“五四指示”，分别开展起轰轰烈烈的土地改革运动，其第一阶段被称作“五四土改”。

1946 年 7 月中旬，密云县东西部合并不久，中共密云县委便在东庄村召开土地会议，贯彻上级土改指示精神，部署密云县“五四土改”工作。冀东第十四专署专员马力参加会议并传达“五四指示”基本精神，阐述“五四指示”重大意义，宣讲学习毛泽东的《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中共冀东区委还派来由刘光路领队的 100 余人工作队，协助密云县开展土地改革运动。“五四土改”的基本政策是“中间不动两头平”，即没收地主的大部土地、财产，分配给贫雇农；动员富农献出多余土地；不许侵犯中农利益。

为取得土改经验，县委书记冯东亲自带工作组到下河村搞试

点。下河村有化、孟二姓地主，占有着下河村及周围村庄 1000 余亩土地，共有 151 户农民租种其土地，长期遭受剥削和压迫，因此贫雇农非常拥护土地改革。在政治动员和讲清政策基础上，由贫雇农选出代表组成清算委员会，有组织、有计划地开展清算斗争。下河村地主抵制土改运动，收买坏人搞假清算，拉拢分裂贫雇农队伍，妄图蒙混过关。但在党组织和清算委员会领导下，贫雇农团结一心，认真清算地主剥削账，终于斗倒地主，取得清算斗争胜利。最终将该村地主的出租土地全部分给原佃户，其自营土地也大部被没收，分配给贫雇农。贫雇农通过土改分到土地，中农也得到一定利益，均对土改表示满意。

试点经验推广后，密云解放区土地改革运动迅速开展起来，先后有 209 个行政村进行了土改，占全县 382 个行政村的 54.7%。1946 年 9 月，由于全面内战爆发，国民党军向密云解放区发动进攻，“五四土改”不得不暂告结束。经过“五四土改”，密云解放区有 9972 户 52850 人分得地主土地 44250 亩，平均每人得地 0.83 亩，其中 3420 户贫农生活上升到中农水平。另外贫雇农还分得粮食 152425 公斤，牲畜 79 头（匹），房屋 1899 间。

“五四土改”成果及影响是巨大的，它第一次对封建土地制度实施了革命性变革，从根本上动摇了封建地主阶级统治基础，贫苦农民分到土地，生活有所改善，生产热情提高，为解放区发展生产、战胜经济困难、坚持长期斗争创造了必要条件。同时大幅提高了党和民主政府政治声望，得到实惠的贫苦农民由衷感谢党和民主政府，并在全国内战爆发后自觉把反击国民党军进攻同保卫胜利果实结合起来，为保卫解放区奠定了可靠群众基础。但是，密云地区“五四土改”存有两点不足之处，一是由于当地军事斗争形势日趋紧张，有些可以进行土改的村庄没有开展土改。二是有些村庄没有深入发动群众，只有少数积极分子参加，对农民搞强迫命令，因而使土改成果难以巩固。

二、土改复查

密云解放区土地改革第二阶段为土改复查。1947 年 3 月，密云东西部解放区在反“蚕食”斗争取得阶段性胜利基础上，分别开始土改复查运动。土改复查根据中共中央指示精神进行，是对 1946 年贯彻中共中央“五四指示”情况进行的一次全面检查，主要解决“五四土改”中的“夹生饭”（即不彻底）问题。对贯彻中共中央“五四指示”不彻底的村庄要进行补课，群众没有充分发动起来的地方要重新发动，对保留土地过多的地主和未予清算的封建富农要重新清算，使豪绅恶霸一定受到惩罚，保证无地少地农民都能分到土地，在广大农村树立起贫雇农的政治和组织优势。复查斗争对象是封建地主和带封建性的富农。根据不同情况采取清算或献田方式，把土地接收过来，分配给缺地少地农民。强调团结中农，不许侵犯中农（包括富裕中农）利益，保留个别富农，使之成为中农的保护线。

3 月，河东密云县政府派出工作组，在新城子村首先进行土改复查试点。新城子村共有 129 户 578 人，1437 亩土地。其中地主 3 户 60 人，占有土地 514 亩，人均 8.56 亩，占全村土地的 35.7%，全部出租；富农 1 户 10 人，占有土地 84 亩，人均 8.4 亩，占全村土地的 5.85%，自己耕种，雇短工；中农 10 户 58 人，占有土地 240 亩，人均 4.1 亩，占全村土地 16%，自己耕种；贫农和佃农 115 户 320 人，自有或租种土地 599 亩，人均 1.87 亩，占全村土地的 42.45%，口粮不能自给，多数人靠给地主、富农扛长活、打短工度日。1946 年“五四土改”中，该村农民清算出地主土地 434 亩，分给贫雇农，1 户富农献出 30 亩地、2 户中农自愿献出 13 亩地分给贫农。1946 年 9 月 24 日，国民党军进驻新城子村，地主当上大乡长，开始对土改中分地农民反攻倒算，1 个月内地主富农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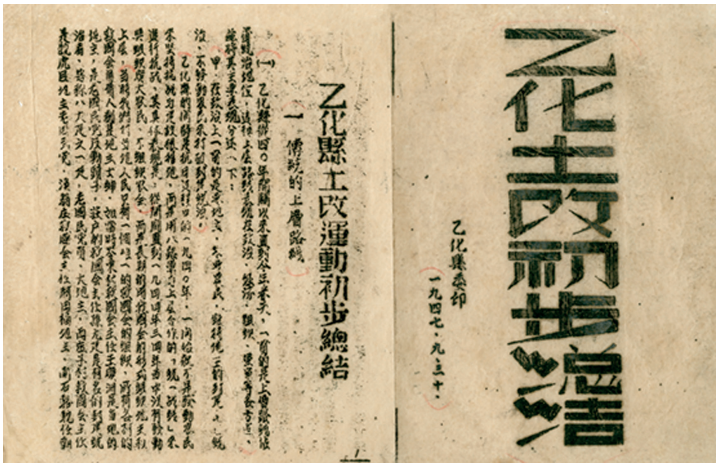
农民强行索取地租粮 111.1 市石（每市石约 150 公斤），夺回 44 户农民的新分土地。

1947 年由于反“蚕食”斗争深入开展，国民党军被迫撤离新城子村，地主大乡长出逃，村政权得以恢复。县政府工作队进驻新城子村后，重新成立村清算委员会，开大会向干部和农民讲明土地复查的意义及政策，宣传解放战争大好形势，深入到贫农和佃户家里访贫问苦，挖穷根，算穷账，激发农民阶级觉悟和斗争意识。帮助农民认识到有民主政府作主，有人民武装撑腰，一定能斗倒地主，从而打消疑惧，挺起腰杆参加清算斗争。在工作组帮助下，农民被动员起来，投入到向地主进行清算斗争中。经过土地复查，新城子村向地主追回地租 111.1 石，没收地主土地 500 余亩分给贫雇农，37 户赤贫户平均每人分得土地 1.5 亩，41 户贫农平均每人分得土地 0.8 亩，140 户贫雇农分到各种物品 1080 件。为不损害中农利益，把 2 户中农自愿献出的土地退还。

5 月，河东密云县召开区委书记联席会议，传达和学习冀东区党委有关土改复查工作指示，推广新城子村试点经验，对全县复查工作进行部署。会后县委派出复查工作队奔赴各区，指导开展土改复查。一区墙子路村、二区塘子村、三区曹家路村、四区北庄村、五区东庄禾村、六区镇罗营村等 22 个村被确定为典型村，首先开展土改复查。典型村逐户登记原有土地和“五四土改”分配土地情况，进行土地再分配，“填平补齐”，同时没收分配地主浮财，惩处有罪恶的地主分子。密云县土改复查虽顺利开展，但多数村庄进行的不彻底。原因在于部分干部工作急于求成，粗枝大叶，一村复查工作没结束就转入他村；有的村没有广泛发动群众，引导农民深入算剥削账，致使基本群众觉悟不高，贫雇农的政治优势并未真正树立起来；有的村干部把土改复查与春耕生产对立起来；有的村给地主、富农保留土地过多，贫雇农缺少土地问题没有得到彻底解决。7 月下旬，中共密云县委再次召开扩大会议，检查土改复查工作

进展情况和存在问题。会议提出反对复查工作中存在的右倾思想，强调要充分发动群众，重点提高基本群众思想觉悟，“翻身必先翻心”；参加土改复查工作的各级干部要坚定地站在贫雇农民方面，各地党组织要发挥领导核心作用，积极带领农民和封建势力做坚决斗争。这次会议对后期土改复查工作深入开展起到纠偏和推动作用。此后，土改复查工作在整个河东地区轰轰烈烈开展起来，100余个村庄的农民通过算穷账、挖穷根，提高了阶级觉悟，贫雇农夺回长期被地主阶级霸占的土地和财产，重新成为土地主人。昔日骑在人民头上作威作福的豪绅恶霸，一个个威风扫地，血债累累的还被镇压。

河西乙化县于1947年5月开始进行土改复查工作。河西多数村庄1946年没有进行“五四土改”，所以多数村庄是土改补课，而不是土改复查。5月，中共乙化县委在石塘路召开扩大会议，传达中共中央“五四指示”和“七一决定”，学习毛泽东的《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部署土地改革工作，决定在一、二、五区进行土改先行试点。6月中旬，三个先行土改区在分别开办土改骨干培训班并选择一个村庄进行试点取得经验基础上，全面展开土地改革运动。仅一个月就清算出大量地主土地，分给贫雇农和部分中农，有些村庄消灭了赤贫。但在运动中，有些地方没有广泛发动群众，特别是没有“诉苦翻心”，贫雇农的思想觉悟没有明显提高，也没有树立起贫雇农政治优势，甚至个别地方的土改被反动地主扭转了方向。7月21日，中共乙化县委又在马营召开扩大会议，检查土改进展情况，检讨土改中出现的问题，对土改工作进行再发动。会议要求土改工作继续深入开展，彻底消灭封建土地所有制，彻底打垮地主阶级封建统治，要与反特斗争相结合，让广大贫雇农实现翻身并建立起统治权力。会后，一、二、五区干部联合组成土改工作团，选择五区的岭东、庄窠、王庄三个村作试点，进行火线练兵。首先将群众充分发动起来，召开大会控诉、斗争大地主，造成强大


乙化土改初步總結

乙化縣委印

一九四七·九·三十·

乙化縣土改運動初步總結

一 情況的上層路綫

★ 1947 年 9 月，乙化县委土改初步总结

革命声势，然后经过诉苦、反特、清算和分配诸阶段，实现“耕者有其田”的土改目标。8 月，土地改革运动在乙化县全面展开，除铁路沿线被国民党军控制的少量村庄外，多数村庄都经过土改发动工作开始进行土改，其中经过一次发动的村庄有 54 个，经过两次发动的村庄有 59 个，形成前所未有的浩大声势。三、四、六区是敌我交错的游击区，这些区在土改工作团统一领导下，依靠地方部队掩护，进行火线土改，重点是分配地主浮财，其中四区至 9 月底已有 22 个村完成火线土改。广大贫苦农民通过土改运动摆脱了封建统治的桎梏，拥有了自己的土地，夺取了农村政治统治权，支援解放战争的热情空前高涨。

土改复查运动中也出现一些偏差和失误。河东一些地区出现“左”倾偏差和过激行为，如对地主、富农不加区别一样打击，将一些中农错划成地富没收土地财产、镇压反革命分子手续不齐全等。虽然密云县委多次重申正确对待富农、严禁侵犯中农利益、健全杀人手续等政策，但同时提出“92% 的群众意见就可以修改政策”，使原已出现的“左”倾偏差又有新的发展。河西地区在土改复查运动中，把抗日战争时期党对地主、士绅所做的统战工作当作

“传统的上层路线”加以批判，从而全盘否定了统一战线工作成绩，还把土改和“反国特”运动结合起来，加之政策掌握不准，扩大了打击面，甚至把一些中共党员也打成国民党特务，把党支部打成“国特支部”，致使一些党员和区村干部被批斗甚至被冤杀。在分配土地过程中，有些地区没有认真执行“中间不动两头平”的要求，另搞一套“三等九级”，致使一批中农土地被分掉，严重侵犯了中农利益。然而，土改复查运动成绩是主要的，其对变革农村生产关系、改善农民生活、调动农民参军参战积极性起到重要作用。

三、平分土地

1947 年 10 月 10 日，中共中央颁布《中国土地法大纲》（简称《大纲》），这是一个彻底反封建的土地革命纲领。《大纲》规定：“废除封建性及半封建性剥削的土地制度，实行耕者有其田的土地制度；废除一切地主的土地所有权。废除一切乡村中在土地制度改革以前的债务。”《大纲》肯定了 1946 年“五四指示”提出的“没收地主土地分配给农民”原则，改正了“五四指示”中对地主照顾太多的不彻底性，明确规定：“乡村中一切地主的土地及公地，由乡村农会接收，连同乡村中其他一切土地，按乡村全部人口，不分男女老幼，统一平均分配，在土地数量上抽多补少，质量上抽肥补瘦，使全乡村人民均获得同等的土地，并归个人所有。”[①] 贯彻执行《大纲》，密云解放区土地改革运动进入平分土地阶段。

1947 年 11 月 22 日，河东中共密云县委在墙子路村召开土地会议，传达中共中央土地会议精神，学习《大纲》，部署平分土地工作。在学习中，县委班子成员对照《大纲》带头检讨在土改复查

①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中国共产党的九十年》（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中共党史出版社、党建读物出版社 2016 年版，第 298 页。

工作中的“右倾”思想偏差，与会干部进行整风与“三查”（查阶级、查思想、查作风）。为加强对平分土地工作的领导，县委主要干部作出调整，任久林任县委书记，林田任县长。同时建立密云县新农会，专职领导全县平分土地运动，内设 5 个工作队。会后，新农会各工作队派出多支工作组，分赴三、四、五、六区的 21 个重点村，指导平分土地工作。12 月，河西中共乙化县委也在张家坟村召开平分土地会议，贯彻学习《大纲》，部署开展平分土地运动，派出平分土地工作队到各区指导工作，并由各村抽选出 500 余名苦大仇深的贫雇农在马营、石塘路、赶河厂 3 个村集中培训，作为平分土地运动骨干力量。

平分土地运动首先要充分发动群众，树立起贫雇农的政治优势。工作组（队）进村后，不再依靠原有群众团体，直接到最贫苦农民中间去扎根，帮助农民提高阶级斗争觉悟，宣传《大纲》和区党委的《告农民书》，解释平分土地各项政策，动员贫雇农团结起来，依靠自身力量开展平分土地运动，从而确立贫雇农的政治优势。贫雇农被动员起来后，召开全村大会，正式成立村贫农团，同时冻结村党支部活动，一切权力归贫农团，由贫农团领导平分土地。通过查阶级、定成分、划清阶级阵线，将村里经过考察、出身表现都好的干部、党员吸收进贫农团，同时建立贫农团领导下、以贫雇农为骨干的群众组织村新农会，吸收中农参加。在发动群众基础上，开展对地主的控诉斗争。组织贫雇农诉阶级剥削之苦，忆阶级压迫之恨，挖穷根，算穷账，召开群众大会斗争地主分子，把地主威风打下去，让他们低头认罪。然后没收地主土地和财产，征收富农多余土地和财产，在贫农团主持下，丈量土地，清理浮财、房产，进行平分。分配浮财时，优先照顾最困难、最需要的贫雇农，土地则按照全村人口平均分配。

密云地区平分土地运动发展迅速，声势浩大，除少数敌占区和边缘村外，解放区村庄全部开始平分土地，一大批没有经过“五四

土改”或土改不彻底村庄短时间内跟上了运动进程。平分土地运动基本实现了新民主主义革命“耕者有其田”的目标，历史意义重大。但在运动中出现了一些以“左”倾偏向为主的偏差和错误。主要表现：一是对地主和富农、地主中的大中小和恶霸非恶霸不加区别，以同样方式斗争，或者将地主“扫地出门”不给生活出路；二是打击面过大，一些地区把中农错划成地主、富农，严重侵犯中农利益，如河东下栅子村有 26 户、大龙门村有 17 户中农被斗并被错分财产等；三是一些地区出现乱打乱杀现象；四是过高估计了党内不纯，踢开基层党组织搞土改，使许多党员干部无辜受到打击。上级党委要求将那些不便于在当地搞土改的地富家庭出身干部调往别处或送到党校学习，但在执行中却变成“搬石头”，凡是地富家庭出身干部都被当成运动“绊脚石”，有的被停职，有的被关押，有的被斗争甚至被打死。一些村庄甚至规定村党支部书记、村长、村治保主任、民兵中队长、村农会主任不准参加贫农团。

平分土地，是一场消灭封建土地所有制的极其尖锐的阶级斗争，必然遭到地主阶级的激烈反抗，加之运动中出现许多“左”倾极端行为，伤害了一批党员干部和基本群众，给地区工作造成一定损失。密云解放区一度出现混乱，有的党员干部被错误斗争后情绪低落信念动摇，一批地富分子逃到国民党统治区公开加入伙会，使本来经过打击已经奄奄一息的伙会又死灰复燃，再度猖狂，不断骚扰解放区，破坏平分土地运动。

1948 年 3 月，遵照 1947 年 12 月毛泽东为中共中央起草的《关于目前党的政策中的几个问题》的党内指示，密云河东、河西解放区开始全面纠正平分土地运动中工作上的偏差。按照《中国土地法大纲》中团结中农的要求，正确地对待中农，把错划成地富成分的坚决改正过来，在不挫伤贫雇农情绪前提下，尽量退还错分中农的土地财产，其原有土地已分配给贫雇农的，从没收地主土地中给予补偿，原财产退还不了的，由政府按价退赔粮食。坚决制止乱

打乱杀现象，建立人民法庭，确有罪恶的地主、恶霸等要由人民法庭审理，视其罪恶轻重依法制裁，严禁私捕乱杀。纠正踢开基层党组织搞土改的“左”倾偏差，按照组织原则整顿重建党的基层组织，恢复党组织的核心领导职能。要求党组织能公开的都要公开，接近敌占区的边缘村、不具备公开条件的可暂不公开。河东密云县有 68 个村进行公开整党，40 个边缘村党组织进行了秘密整党。在公开整党中，吸收部分贫雇农代表参加，帮助党组织对党员进行鉴定和审查，清除阶级异己分子和有严重问题党员，恢复被错斗党员的组织生活，召开新老干部、党员和贫农团干部联席会，展开批评与自我批评，消除隔阂，增进团结。经过纠偏和整顿，中农利益得到保护，一些受损群众的怒气得到平息，乱打乱杀现象被有效禁止，党的基层组织重新焕发出生机和活力，解放区内社会稳定，各项工作恢复正常，党心民心凝聚在一起，为夺取解放战争彻底胜利而继续奋斗。

1948 年 12 月，密云河东河西解放区的土地改革运动胜利结束。12 日，河东以墙子路为试点给农民颁发土地证，全村 155 户共发证 180 份。随后向高庄子、杨各庄等 260 个进行土改的村庄都颁发了土地证。河西乙化县也陆续给分到土地的农民颁发土地证。民主政府为农民颁发土地证，从法律上确定其土地所有权，农民从此真正成了土地主人。



★ 1948 年解放区民主政府颁发给农民的土地证

土地改革运动推翻了密云地区千百年来的封建土地所有

制，消灭了封建的生产关系，使广大农民特别是贫雇农获得了政治和经济翻身。农民政治觉悟提高，生活条件改善，支援解放战争的积极性空前高涨，为保卫和巩固解放区奠定坚实基础。密云地区土地改革运动虽然出现过左的错误和偏差，但在党的领导下及时得到了纠正，地方党组织在发现和纠正错误的同时经受住考验和锻炼，组织建设得到加强，党员队伍更加纯洁，领导力和凝聚力不断提高，赢得解放区军民的真心拥护。

第四节　战略反攻解放密云

一、战略反攻的进程

1947 年 7 月，全国解放战争开始进入战略反攻阶段。密云地区斗争形势发生明显变化，解放区土地改革运动正在如火如荼地进行中，地方部队和民兵队伍经过一年多战斗锻炼不断壮大，武器装备改善，战斗力提高，初步具备了与小股国民党正规军较量的实力。

8 月，国民党第十三军 1 个连和伙会一部，窜至河北庄一带抢粮。河西乙化县支队决定抓住战机消灭该敌，当即集中 5 个连的兵力分路包围敌人。伙会发现县支队包围上来，四散逃走，国民党军却自恃是正规部队，全部美械装备，准备对抗。国民党军抢先占据易守难攻的河北庄东山，抢修工事，企图固守待援。下午，乙化县支队对被包围的国民党军发起猛烈进攻。敌以机枪、冲锋枪组成交叉火力拦阻进攻，并以炮火支援，使县支队几次强攻都未成功。县支队及时改变战术，以全部火力掩护主攻连运动到半山腰，隐蔽前进接近敌人，乘敌机枪换弹匣的瞬间猛扑上去，夺过机枪，调转枪口向敌人扫射。国民党军被打得措手不及，死伤一片，残敌仓皇往

山上奔逃。县支队主攻连和后续部队相继攻上山头，经过反复拼杀，终将敌人全部消灭，敌连长也被击毙。这次战斗共毙俘国民党军 100 余人，缴获迫击炮 2 门、机枪 3 挺、其他武器弹药一批。

河北庄战斗，乙化县支队首创全歼国民党正规军 1 个连的战绩，不仅鼓舞了解放区军民的士气，扭转了河西地区在敌人“蚕食”进攻下的不利形势，而且吹响了密云解放区军民向国民党军反攻的号角。乘着胜利，河东、河西地方部队主动出击，不断寻机打击国民党驻军和反动地主武装伙会。驻密云国民党军士气受挫，狂妄气焰锐减，小股部队不敢再随意出动袭扰解放区，并且被迫退出河西地区南部一些平原村庄。解放区由此进一步扩展。以河西乙化县为例，到 1948 年 5 月，解放区地域由北山边一直前推到平古铁路附近，其中解放区完全控制的村庄已达 109 个，基本控制的村庄有 39 个；国民党军控制的村庄由 46 个减少到 17 个，两面村由 34 个减少到 24 个。

1948 年 6 月，华北野战军为配合东北野战军在东北地区大反攻，阻止华北国民党军驰援东北，粉碎华北、东北国民党军的联防计划，在冀东地区、重点是平古铁路沿线展开攻势。月初，华北野战军一部破击平古铁路怀柔至密云段，相继攻克铁路沿线的统军庄、燕落寨等敌据点，捣毁铁路，炸毁多处桥梁，并歼敌一部。敌急调驻冀东的国民党军第十六、第九十二、第九十四军及暂编第三军共 4 个军紧急西援平古路。华北野战军第二兵团第四纵队和独四旅乘冀东东部空虚发动进攻，连克丰润县城等城镇，歼敌 7000 余人。敌见中计，急调平古路沿线国民党军 8 个师回援冀东。华北野战军第三纵队及冀察热辽军区独四师、独五师等又乘机再次出击平古路。6 月 18 日夜，华北野战军第三纵队在司令员郑维山、政委胡耀邦指挥下，包围平古铁路重要站点石匣城。独五师部署于石匣城东北方向，负责阻击承德援敌，独四师部署于石匣城西南方向，负责阻击密云县城援敌，密云县大队和乙化县支队负责为部队运输

粮草。19 日拂晓，三纵发起总攻，首先攻克石匣城外火车站，接着集中炮火轰开石匣东城门。在炮火和轻重机枪掩护下，三纵部队强攻入城，一部自东向西攻击前进，一部向南北两侧推进，经过激烈巷战，上午 11 时，全歼守城之敌。计毙俘国民党河北省保安第二团团长以下官兵及伙会 1500 余人，缴获迫击炮 3 门、掷弹筒 7 个、重机枪 4 挺、轻机枪 48 挺、步枪 617 支、冲锋枪 16 支、电台 2 部、火车 1 列、汽车 52 辆，以及粮食、药品及弹药一批。同时，三纵一部攻克小营火车站，歼敌保安第二团三营营长以下官兵及伙会 600 余人。攻城战斗进行前，驻承德国民党军 1 个师乘火车赶到古北口，紧急驰援石匣城，并有飞机临空助战。独五师在古北口、石匣两地之间顽强阻击援敌，连续击退强敌 5 次冲锋，毙伤敌一批。石匣城被攻克后，援敌害怕遭围歼，仓皇退走。

三纵攻占石匣城后，严格遵守“入城纪律守则”，并在攻城前就成立由攻城部队旅、团政委和密云县委、乙化县委共同组成的入城工作委员会，全权负责石匣城的接管和善后工作。战斗结束，除留一部担任警戒外，参战部队全部撤到城外。工委会随部队进城，立即分工调查情况，管理物资，维护社会秩序。至中午，各商店纷纷开门营业，街面秩序如常。工委会经过调查摸底，对战斗中遭受损害的居民和因挖工事损毁的麦田进行赔偿，共计赔偿大米 700 公斤、小麦 1250 公斤，并对负伤居民予以治疗。城内警戒部队打扫街道，清除垃圾，挨家挨户慰问宣传，工委会还专门拜访清真寺，征求回族居民意见。人民军队的爱民行为赢得石匣各界民众交口称赞。

6 月 25 日，华北野战军第三纵队等完成破坏华北、东北国民党军联防计划任务，主动撤离石匣和小营。翌日，石匣、小营复被国民党军占领。8 月，由于敌东北战场吃紧，国民党军利用平古铁路日夜不停向东北运输军队和物资。为粉碎敌支援东北战场计划，华北野战军再次出击平古路，8 月 13 日，华野一部第二次攻占石

匣城和小营车站，歼敌一部，并在密云解放区军民参加下彻底捣毁该段铁路，使敌铁路运输完全中断。作战目的达到后，华野主力部队再次主动撤离石匣城。

9 月 12 日，东北野战军发起辽沈战役。在铁路交通瘫痪情况下，国民党军只能依靠公路向东北输送物资。密云河东、河西地方部队为打乱敌人公路运输计划，抓准战机，展开截击敌人汽车运输队的战斗行动。9 月下旬，国民党第十三军 100 余辆运输汽车自南而北行驶，行至黄土梁，突然遭到乙化县支队的猛烈打击，前面两辆汽车首先被炸毁，堵塞了道路，中间 1 辆汽车刚想掉头又被击中油箱起火，横在公路中央，使前面汽车动弹不得，后面汽车慌忙掉头逃回密云县城。此战击毁汽车 3 辆，缴获满载物资汽车 12 辆，俘押车兵 30 余人、司机 15 人。不久，乙化县支队又截获敌运输汽车 3 辆，俘敌多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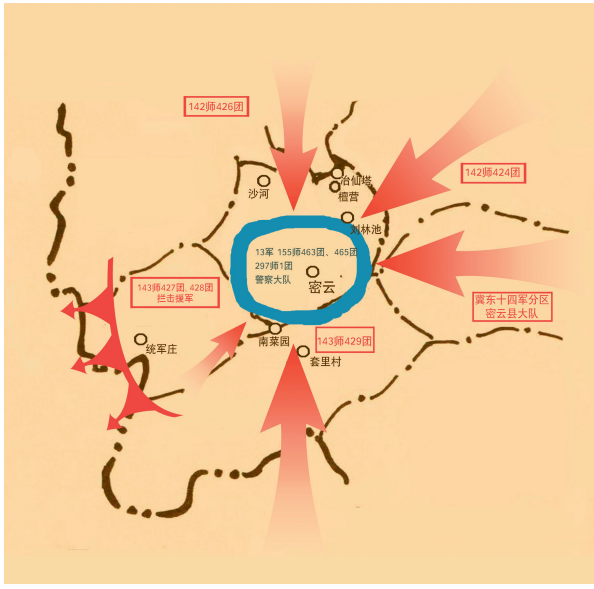
华北野战军主力和密云地方部队的战略攻势不断取得胜利，驻密国民党军被解放区军民困在密云县城、古北口城和重新占据的石匣城内，自知灭亡之日临近，惶惶不可终日。胜利曙光在前，密云人民渴望翻身解放、过和平安宁生活的美好期盼即将实现。

二、攻克密云城

1948 年 11 月 2 日，辽沈战役胜利结束。根据中央军委的战略部署，东北野战军未及休整即挥师入关，与华北野战军一起发起平津战役。11 月底，东野第十一纵队（后改称第四十八军）奉命先行隐蔽入关，途经蓟县、密云前往平西，任务是控制平绥铁路，截断国民党第三十五军自张家口南逃北平之路。密云县城位于西进路上，扼守着平古铁路和潮、白两河渡口，成为十一纵队西进途中最大障碍，如不拔除，不仅影响大军前进，也会对后续部队西进构成威胁。因此，第十一纵队作出相机攻取密云县城的决定。这是

东北野战军入关后实施的第一次重要战斗行动。

辽沈战役结束后，华北国民党军已成惊弓之鸟。11月28日，驻古北口的国民党第十三军暂六十三师第一团南逃县城，29日，驻石匣镇的热河省保安团300余人也仓皇逃至县城。密云县城成为密云境内唯一仅存的国民党军大据点，集中了国民党第十三军一五五师四六三团、四六五团及师直属大队、暂六十三师第一团、热河省保安团一部及密云县警察大队等7000余人兵力。国民党军妄图死守这个战略据点，对防御工事不断进行加固改造。在原高9米城墙上加筑1米高垛口，城墙内外修筑许多明碉暗堡，护城河底栽上密密麻麻的尖木桩，强行拆除城墙外200米以内一切民房、商铺、庙宇，形成大片开阔地，城内用沙袋堵塞城门和道路，街巷路口修筑临时工事及掩体，加上县城三面环水、一面临山的地理优势，构筑成一座易守难攻的防御堡垒。



★ 解放密云县城攻城部署示意图

12月2日，东野第十一纵队司令员贺晋年下达攻城作战命令：一四二师四二四团主攻密云新城东北角及东门，四二六团担任北便门助攻，四二五团为师预备队；一四三师四二九团主攻密云旧城南门和西南城，四二七团、四二八团为师预备队；一四四师集结在河西统军庄一带为总预备队，并担负拦击北平方向敌援军任务；总攻开始时间定为5日8时0分。河东密云县大队和河西乙化县支队配

合主力参加战斗，密云县、乙化县组织运输队、担架队、救护队进行支援。

3 日，开始清除外围据点。一四二师攻占并控制了潮河大桥、檀营、冶山塔、沙河等地，消灭敌人一部；一四三师攻占南菜园村；密云县大队配合冀东第十四军分区部队攻占东门外刘林池村；乙化县支队歼灭李各庄村和防守白河铁路大桥之敌，守住白河西岸，阻断残敌西逃之路。至此，密云县城完全暴露在攻城部队面前。

5 日 8 时，十一纵对密云县城发起总攻。城东北方向，一四二师集中炮火轰击东北角城墙和城下敌明堡、铁丝网，城墙被轰开一个缺口，形成斜坡。四二四团指战员在轻重机枪掩护下飞速跃出掩体，向城墙缺口猛冲。当逼近城墙时，突然从墙上墙下冒出多处火力点，密集子弹形成一道立体火力墙，将进攻部队压制在距城墙缺口不足 60 米的开阔地上。在进攻受阻情况下，担任攻城突击连的一营二连立即组织人工爆破。由于敌人火力太猛，爆破组虽炸毁多处暗堡，但炸药包和手榴弹已用尽，多数战士牺牲。突击连只得暂停攻击，等待弹药接续和兵力增援。后续部队也被敌人炮火和枪弹压制在城下开阔地边缘，一时无法靠近。

城西南方向，担负主攻任务的一四三师四二九团，是董存瑞生前所在英雄团，素以作战勇猛顽强著称。总攻开始后，一四三师炮火全开，摧毁城上城下许多敌火力点，并在西南角城墙炸开 1 米左右的豁口。三营八连九班担负爆破扩大城墙豁口任务，在通过开阔地时连续牺牲 11 名战士，只剩下班长王挺发 1 个人。他背起炸药包，在全营火力掩护下，勇敢地冲了出去，爬过护城壕，分段跃进到城墙边，不幸被城上扔下的手榴弹炸伤。王挺发不顾伤痛抱着炸药包慢慢爬到墙根，拉燃导火索，随着一声巨响，城墙豁口复被炸开 10 余米宽，王挺发也壮烈牺牲。冲锋号随即响起，三营八连指战员率先发起冲锋，迅速越过护城壕，沿城墙豁口登上城头，向西

突击。七连和九连也随后冲上城头，九连沿城墙向东突击，七连直插城里与敌人展开激烈巷战。守敌不甘心城防被突破，用猛烈炮火封锁突破口，并调动部队反突击。后续攻城部队被敌猛烈炮火压制，一时难以登城，已登城的三营指战员被困城头和城内，陷入孤立无援境地。八连在突破口西侧城头与反扑的敌人反复拼杀，伤亡很大，只得临时编为 5 个班，据守突破口。九连被敌人压迫在突破口东侧，前进不得。突入城内的七连遭到数倍敌人围攻，最后只剩几十人占据一座关帝庙，固守待援。

时已过午，城东北角的进攻仍没有突破性进展。一四二师师长欧致富亲临前沿，分析攻城受阻原因后，制定出步炮协同战法。下午 4 时，第二波攻击开始。一四二师山炮营把炮架到能俯瞰城内的冶山上，用仅剩的 5 发应急炮弹，对准城墙暗堡群开炮，将城墙暗堡尽数摧毁，城墙豁口底部也被撕裂扩大。隐蔽在城墙豁口两侧的四二四团指战员蜂拥而上，爆破组炸毁城墙下残存的两个暗堡，其中担任爆破组长的一营二连八班班长卜万祥受伤后与敌暗堡同归于尽。在机枪火力掩护下，担任攻城突击队的一营二连率先登上密云城头。后续部队潮水般跟进，冲上城墙豁口，一部沿城墙向南突击，一部往西南攻击，直插城中心。

东城墙防线被攻破后，敌人仍利用城内街道、路口、房屋继续顽抗。四二四团指战员猛冲猛打，所到之处势如破竹。冲入城内的部队逐街逐巷逐屋与敌争夺，消灭顽抗之敌。二营五连一路冲杀，从一条街打到另一条街，突破一个个街垒，弹药打光，就冲入敌群展开肉搏战，全连 170 余人战到最后只剩 38 人，战后该连荣获“密云尖刀连”英雄称号。天黑时刻，敌人被赶出新城，残敌麇集在新旧城之间的夹道中，妄图作最后顽抗，被四二四团迅速击溃。

与此同时，旧城西南城头的四二九团也在为争夺突破口与敌人进行着殊死战斗。坚守城头突破口的三营八连、九连连续击退敌人 4 次反击冲锋，弹药耗尽，就与敌人展开肉搏，城墙狭窄不利拼

刺，指战员就拔下刺刀砍，用砖头砸，有的伤员行动不便干脆抱住敌人滚下城墙。一次次激烈搏杀，虽击退了敌人，但八连仅剩不到20人，九连也伤亡殆尽。16时，久攻南门不下的四二九团一营三连发现一条直通城内的地道，从地道潜进城内，配合一、二连夺取了南门，接应出被围困在关帝庙的三营七连，一起攻击前进，直奔县城中心鼓楼，接连占领鼓楼后敌城防司令部和鼓楼西国民党县政府。17时，四二九团二营终于突破敌炮火拦阻登上西南角突破口，冲向西门和城中心。攻打北便门的一四二师四二五团也攻进城内。敌人遭到多路夹击，首尾不能相顾，再无力反扑。敌军政官员眼见败局已定，扔下士兵争先逃命。无人指挥的国民党军队士兵，有的四散逃命，有的放下武器举手投降。500余名残敌乘天黑从西门逃出，企图越过冰封白河西逃，被乙化县支队截住，经激战，毙敌200余人，俘敌近300人。当晚22时，密云县城守敌全部被肃清，战斗胜利结束。因军情紧急，第十一纵队未及打扫战场，将一切战后事宜完全交给地方政府，连夜挥师西去。

攻克密云县城，共歼灭国民党正规军官兵5307人，其中毙敌948名，俘敌4359人，另毙俘保安团、警察大队等地方武装一批，缴获迫击炮9门、六〇炮43门、火箭筒1个、掷弹筒18个、重机枪20挺、轻机枪118挺、冲锋枪148支、步马枪2087支、短枪70支、讯号枪1支、枪榴筒5个、各种子弹25.3万发、炮弹1600发、电台2部、电话总机1部、单机11部、骡马65匹。人民解放军也付出沉重代价，伤亡1143名指战员，其中牺牲450名。

解放密云城战斗，是东北野战军入关后打的第一个硬仗，清除了从冀东前进北平的最大障碍。密云县城回到人民手中，标志着密云全境解放，标志着密云人民从此彻底摆脱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统治获得新生。这是密云解放战争史上的最重大事件。千百年来，密云人民为争生存、求解放、反剥削、抗压迫进行过无数次抗争，因为没有中国共产党领导，没有正确方向，全部归

于失败。自从有了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密云地区革命斗争才一步步走向胜利，最终使全县人民获得了彻底解放。

三、全力支援前线

密云人民经历过艰苦卓绝的抗日战争的战斗洗礼，深知胜利得来不易。全面内战爆发后，密云人民紧跟中国共产党，在各级地方党组织领导下，不怕牺牲，继续奋斗，全力支援解放战争，谱写出新的斗争篇章。特别是经过土地改革获得政治和经济翻身后，人民群众参军参战热情空前高涨，积极保卫家乡保卫土地，倾其所有支持人民军队作战，为解放战争提供大量人力物力，使解放区成为人民军队的可靠后方。

解放区是人民军队的兵源地。1947 年 8—9 月和 1948 年 3 月，冀察热辽军区主力部队两次到密云县扩军，解放区大批青壮年披红戴花，在父老乡亲敲锣打鼓欢送下参军出征，有的村庄一次就有几十名、上百名青年报名参军奔赴前线。解放区青壮年男子大多数参军或参加支前，后方生产及战勤工作多数由妇女承担。解放区妇女一改过去只管操持家务的传统习俗，在各级妇女组织带领下，积极参加农业劳动，春种秋收，织布做鞋，照料伤员，储运物资，成为解放区内各项工作的生力军，许多妇女经过锻炼成长为女村长、女粮秣员、女民兵队长和妇联干部。

1947 年 10 月，在人民军队开始战略反攻形势下，河东、河西先后成立战勤委员会，负责领导支前工作。分别组织起担架团、运输团，分配在各个支前站待命。河东密云县设立曹家路、令公、东庄、墙子路、镇罗营 5 个区级支前供应站，每个供应站备有运输队、担架队和民兵队。支前供应站均下设几个分站或食宿站，以便于接待。如曹家路站经常备有粮食 2 万公斤、柴草数万公斤、担架 50 余副和一定运输力量，下设小口等 5 个分站，另建有 2 个食宿

站，一个负责接待来往工作人员，另一个负责接待民工、运输队。1948 年 6 月，河西乙化县建起石塘路、黄土坎、白马关、冯家峪、白道峪、张家坟 6 个中转运输站，负责支前物资运输和转送伤员。自此形成两条连接口里口外的中转运输线，一条自白马关经冯家峪、黄土坎、白道峪到大地，一条自古北口经石匣、石塘路、张家坟到琉璃庙。11 月初，乙化县根据冀察军分区指示，建立收容招待所，专职收容处理国民党逃亡官兵，又在番字牌设立兵站，储存大量战备物资。在解放区经济并不宽裕情况下，各兵站、供应站克服种种困难，千方百计保证军需供给。

1947 年 9 月中旬，华北野战军二兵团某旅要经过密云，上级指示河西乙化县迅速准备 7.5 万公斤军粮。当时谷子还没有收割，县区民主政府动员组织群众掐下谷穗，用锅炒干，碾成小米，14 天即完成任务。 1948 年 4 月，华北野战军一部将从密云过潮河，河东四、五区 100 余名民兵、群众冒着零下气温连夜搭建起 40 余丈渡桥，使大军顺利通过。11 月，为迎接东北野战军入关作战，河西乙化县组建 2 个担架团，每团有 160 余副担架，共 2500 余人，另抽调 500 余名民兵成立运输营。河东密云县将各区担架队、运输队整编成立县担架团和运输团，各 1500 余人。担架团、运输团按军队编制，各级指挥员由县区村党政主要负责人担任。为更好胜任支前任务，分别对担架团、运输团进行短期训练，训练内容包括火线抢救伤员、担架和牲畜驮子途中防空等。并对支前人员进行动员教育，要求大家时刻准备着，召之即来，遵守纪律，服从指挥。

1948 年 11 月，东北野战军入关前，密云解放区就积极作迎接准备。11 月 8 日始，河东密云县组织群众日夜修路架桥，以便利军车、炮车通过。几天时间就修通曹家路至大华山 59.5 公里简易公路，四、五区群众用 4 天时间再次架起一座潮河渡桥。东野十一纵来到密云，密云人民箪食壶浆夹道迎接，送慰劳品，腾房烧炕，

缝缝洗洗，照料伤病员。密云县政府还在墙子路召开千人大会，慰问、欢迎子弟兵。在东野十一纵攻打密云县城时，河东担架团、运输团全体出动配合攻城，河西一个担架团奉命开赴延庆县白河堡执行任务，另一个担架团和运输营参加攻城战斗。担架队冒着枪林弹雨紧随部队前进，及时把伤员抬下火线，运输队把弹药、粮草等作战物资源源不断送到前沿部队，有的队员被流弹击伤，但无人退缩。各村老人妇女烧水做饭，保证作战部队吃饱吃好。战斗胜利后，河东、河西民主政府动员群众捐献棺材盛殓牺牲烈士，有的老人献出自备寿材，有的妇女献出家中板柜，所有木匠集中赶制棺材，很快将烈士遗体安葬在檀营、提辖庄两地。

密云全境解放后，密云人民以更加饱满的热情投身到支援平津战役、解放全国的伟大斗争中。12 月 6 日，河西乙化县支队除留 1 个连维持社会治安、继续搜捕残余敌人外，其余 6 个连全部补充进东野十一纵奔赴张家口。12 月 19 日，河东密云县大队一、二连也调到军分区整训，编入主力部队。为支援平津战役，密云人民表现出极大的革命热忱。河西乙化县又新建 1 个担架团，连同原有担架团随军西进，先后参加攻打康庄、南口、昌平、石景山等战斗，而后驻扎在通州城东，准备配合主力攻打北平城。河东担架团奉命开赴武清县，参加了解放天津战斗。密云运输大军浩浩荡荡昼夜不停地往平津前线运送军需物资，据不完全统计，整个平津战役期间，密云县共派出支前民工 6000 余人，提供担架 486 副、大牲畜 12650 匹（次）、棺材 768 口、木杆 270 根，运输粮食 25.5 万公斤、食盐 12271 公斤、柴草 1129.5 万公斤、食用油及黄豆、菜干、咸菜等副食品多批。平津战役结束后，密云河东河西解放区又各自抽调出 100 余名有经验的地方干部组成南下工作团，分批跟随解放大军南下，接收新解放地区。

密云地区解放战争历史再次证明，密云人民是英雄的人民，是忠于使命、勇于斗争、甘于奉献的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正确领导

▶

下，密云人民继承发扬抗战精神，团结一心，艰苦奋斗，把全部力量汇聚成摧枯拉朽的滚滚洪流，彻底推翻了国民党反动派在密云地区的反动统治，赢得最终胜利，获得翻身解放，并积极支援解放全国的战争，为夺取解放战争全面胜利作出了应有贡献。

第四章　密云人民政权的建立和向社会主义过渡

1948 年 12 月密云解放后，中共密云县委作出了“为建设新密云而奋斗”的决定。党领导密云人民自力更生，艰苦奋斗，迅速医治了战争创伤，恢复了国民经济，进行了多方面民主改革，掀起了农业合作化高潮，完成了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实现了密云广泛深刻的社会变革，确立了社会主义基本制度，为社会主义建设和改革开放奠定了政治前提和制度基础。

第一节　人民政权的建立和巩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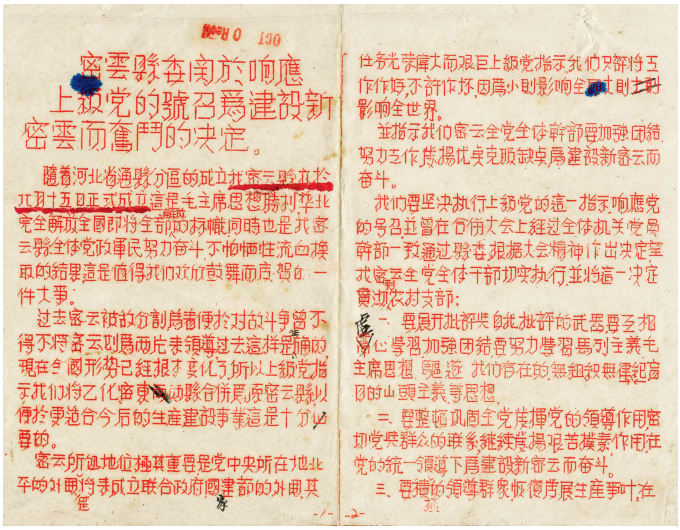
一、建立新县委和人民政府

密云县城解放后，解放军严格执行入城纪律，保护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保护工商业，确保县城尽快恢复正常社会秩序。随后攻城部队按照战略部署向西挺进，密云县城由随部队先期入城的乙化县政府部分干部、公安干警和武装委员会人员接管。同时设立检查站，严密检查和搜捕潜逃的国民党政府工作人员、军队官兵和反动分子。设立登记站，督促国民党军政人员登记自首。

密云解放后的首要问题就是尽快组建人民政权，结束战争时期

以潮河为界分别建县的分制局面。1949 年 2 月 13 日，根据上级指示，中共乙化县委和县政府机关由董各庄迁入县城，准备乙化县、密云县合并前期工作。8 月 15 日，中共密云县委和县政府机关由墙子路迁入县城，与乙化县合并，恢复密云县原建制，组建统一的中共密云县委和县人民政府，隶属河北省通县专署。刘景武为合并后密云县第一任县委书记，王东明为第一任县长。县委、县政府机关驻县城西街。县政府除保留战争年代设有的各科室外，为适应经济恢复和发展需要，还增加了管理经济方面的机构，加强了农业、交通、邮电、文教等方面的管理职能。密云地区合并时共建有村党支部 274 个，党员 3842 名。合并后全县划分为 15 个区，均建立区公所（后改称区人民政府）。

1949 年 8 月 20 日，县委作出《关于响应上级党的号召，为建设新密云而奋斗的决定》，要求全县党员和干部：一要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互相学习，加强团结；努力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驱逐无组织、无纪律和盲目的山头主义等思想；二要整顿和巩


密雲縣委関於响應
上級党的號召爲建設新
密雲而奮鬥的決定。

★ 1949 年 8 月 20 日，密云县委作出为建设新密云而奋斗的决定

固党的组织，发挥党的领导作用，密切党与群众的联系，继续发扬艰苦朴素的作风，在党的统一领导下为建设新密云而奋斗；三要积极领导群众恢复和发展生产，以高度热情组织领导群众，开展生产自救，战胜灾荒，为恢复战前水平，逐步改善人民生活而奋斗；四要加强武装保卫工作，肃清反动的残余势力，剿灭匪特，加强社会管理，安定社会秩序，保卫毛主席、保卫党中央、保卫人民的一切利益，保障顺利进行和平生产建设，完成伟大的革命事业。《决定》发出后，全县掀起了医治战争创伤、建设新密云的热潮，为密云县掀开了崭新的历史一页。

二、召开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为实现人民当家作主的权利，按照中共中央华北局《建立村、区、县三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的决定》，1949 年 11 月，密云县开展了第一次三级人民代表选举。村、区代表大会代表全部采取推举方式产生，县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代表采取选举、推选和邀请 3 种方式产生。凡经过土地改革并完成民主建政地区的代表以选举为主，推选为辅；尚未完成土地改革，又未经过民主建政地区的代表则以推选为主，选举为辅；农民代表，先逐村推选，再联村推选；党政军及各团体代表，由各部门推选；教育界与自由职业界代表，除城关、石匣和古北口地区实行推选外，均由大会筹备委员会邀请；少数民族代表和学生代表采取推选办法产生。全县共产生参加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的代表 206 名，其中党政机关代表 29 名、农民代表 120 名、少数民族代表 5 名、职工代表 10 名、工商界代表 10 名、教育界代表 10 名、劳动模范代表 6 名、荣誉军人代表 2 名、青年学生代表 4 名、自由职业者代表 6 名、开明绅士代表 4 名。代表任期为一年。

1949 年 11 月 29 日至 12 月 2 日，密云县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

会议第一次会议召开。出席代表178名。会议选举出15名常设委员会委员，常委会设主席1人（刘景武担任），副主席2人。讨论通过县长杜秋作的《关于县政府一年来的工作和今后任务的报告》。报告总结了密云解放以来的各项工作，并提出下一步工作任务。提出的任务以围绕稳定社会秩序、恢复和发展农业生产为主，如：加强社会治安工作，剿灭土匪，保卫生产；适当安置灾民，稳定社会秩序；在冬季生产中开展普及科学运动；公、私营经济面向农民；各界人民加强团结，为建设新密云而奋斗。会议收到代表提案245件。会议期间，各界代表认真讨论和审议县政府各方面工作，并一致表示要努力改造旧密云，建设新密云。这次会议是新中国成立后，密云第一次推行民主政治形式，所选代表具有广泛代表性，通过推选代表的形式，各界民众第一次拥有了参政议政权利，标志着党领导下的民主政治制度在密云初步建立。

1951年7月25日至29日，密云县第二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第一次会议召开。这次会议是在镇压反革命和抗美援朝运动的背景下召开的。会议出席代表258名，其中妇女代表35名。会议讨论通过了镇压反革命工作报告，讨论通过了响应抗美援朝总会的推行爱国公约、捐献飞机大炮和优待烈属军属三大号召。会议选举出新一届常设委员会，常委会共15名委员，设主席1人（刘景武担任）、副主席2人。会议决定建立以常委会为基础的审查反革命案件委员会。会议收到代表提案255件。

1951年12月27日，密云县第三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第一次会议召开。出席代表230名。会议讨论通过了《密云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和《密云县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组织条例（草案）》；改选了常委会，设主席1人（刘景武担任）、副主席2人；首次选举出人民政府县长，各界人民代表成功地行使了权利。

1953年2月27日至3月1日，密云县第四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第一次会议召开。出席代表137名。会议主要内容是：学习贯彻

《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审议《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补选县人民政府委员；选举产生了新一届常委会，常委会主席赵正仁。从1953年8月开始，根据宪法草案开展全国性的第一次普选。1954年7月5日，密云县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召开，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完成其历史使命。

密云县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制度，是根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的《共同纲领》及河北省政府的指示确立的，是统一战线性质的组织，它的召开标志着密云民主政治制度建设的进步。通过召开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可以把各界人民的意见迅速集中起来，上升为政府决议，又可以把政府决议迅速变成各阶层人民大众的行动，加强了党和政府与人民之间的联系，为以后实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奠定了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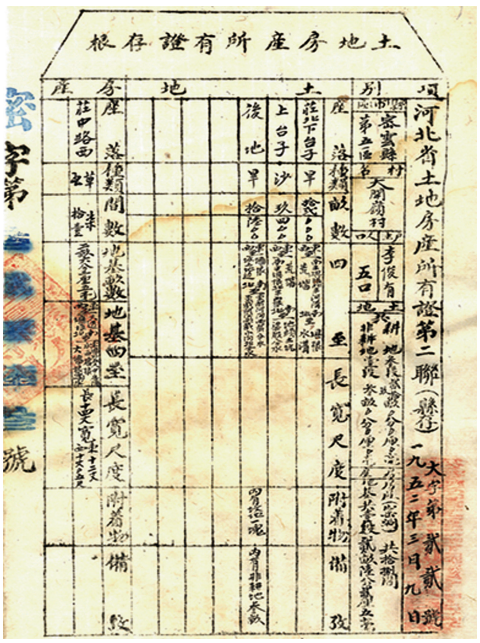
三、开展土地改革运动

解放后，乙化县、密云县分别开始在新解放的128个村和51个村进行土地改革。到1949年8月15日密云东、西地区合并时，仍有32个村的土改工作没有完成。为做好新解放区土改工作，县委成立土改指挥部，并抽调45名干部组成土改工作队，然后对32个土改村的231名代表进行培训。代表中有党员80名，妇女14名；中农成分的占1/2，个别富裕中农也被吸收成为代表。为确保新区土改工作顺利进行，全县开展广泛的宣传教育，先后召开支部会、分户分片会、群众大会等，着重宣传“中间不动，两头平”和有关划阶级、定成分政策。同时发展土改积极分子，成立农民代表会。由农民代表会领导划阶级、定成分工作。划阶级、定成分以三榜定案的形式进行。首先由地主、富农向农民代表会自报财产，经农民小组讨论评定，由农民代表会审查后公布第一榜。如果本人对评定结果不满意，再由农民小组重新讨论，农民代表会进行详细审

查后张贴第二榜。如果本人仍有意见，再由农民小组结合本人意见进行讨论，经农民代表会复议，张贴第三榜作为草案。最后经县委审查批准，方能执行。

这次土改采取和平方式进行，所以又称作是和平土改。土改中严禁乱打乱杀和扫地出门，采取不分浮财、不挖底财政策。只没收地主的土地、房屋、粮食等财产，征收富农的土地及财产，分给无地、少地的农民。分给地主、留给富农相当于中农的一份土地和财产。根据群众意见，对孤寡和人口较少的地主、富农，给予比中农更多的照顾政策。同时，宣布地主、富农所发放高利贷一律作废。这次土改使无地少地的农户分得了土地，无房户得到了住房，少数中农也分得一部分土地、房屋。

1950 年 1 月初，为巩固土地改革成果，保护私人财产，稳定各阶层情绪，集中力量投入生产，根据不同地区的不同情况，全县开始进行土地证填发工作。土地证是对地权、房权、财权的最后确定。从各区抽调有填写能力人员，经过 3 天集中培训，配合县政府工作人员，分为 7 个组，到一、二、三、四、五、七等区的重点村开展工作。为配合土地证填发工作，同时开展广泛宣传，宣传以党的土地政策、土地证性质和填发原则为主。这次土地证填发工作是以党支部为领导核心，通过广泛发动群众来进行的。为鼓励群众安心生产，政府规定在土地证颁发后，无论土地改革前是何



★ 1952 年颁发的土地房产证存根

阶级成分，其耕种、居住、典当、转让、赠与、买卖及在一定条件下租佃自由都受政府保护。财产确定的主要做法是：由群众自己报告财产情况，再由大家进行评议。对自报数量不实者，则进行实地测量核实。至 2 月中下旬，新区土改完成。

从“五四土改”到新区土改，全县共划定地主 777 户、富农 1861 户、中农 12946 户、贫雇农 40004 户，没收地主和征收富农土地约 16 万亩。至此，彻底消灭了延续几千年的封建土地所有制。

四、开展镇压反革命运动

密云解放后，虽然国民党政府统治机构已经被打垮，但仍有许多土匪、恶霸、反动党团、特务、反动会道门等反革命分子尚未被完全清除，这些势力沆瀣一气，继续从事敌对活动，给生产恢复、社会稳定带来很大破坏，对新生人民政权造成严重威胁。因此，必须坚决镇压反革命分子。

首先是剿灭匪患，镇压匪首。1949 年 4 月，密云县和乙化县分别成立剿匪委员会，建立公安队和民兵联防队等组织，在县公安局和武装部的指挥下全力清剿土匪。5 月，河东密云县公安队和民兵联防队统一行动，一举消灭土匪 40 余人，缴获冲锋枪 2 支、步枪 7 支、大炮 1 门及其他财物一批。9 月，县中队一个连剿灭土匪胡天来部数十人，同时将隐藏在花园村的几个匪首抓获。1950 年 7 月，将平头村 7 名拦路抢劫的土匪全部抓捕。8 月，摧毁土匪马洪营部，起获步枪 4 支、手枪 3 支。又将 5 名经常在京古铁路沿线抢劫的土匪剿灭，缴获步枪 5 支。1951 年 7 月 28 日，围剿有 14 名匪徒的团伙，击毙 2 人，抓捕 4 人，其余匪徒逃走。至此，密云地区的匪患基本剿灭。

其次是针对反革命分子，根据不同性质、不同情况分别处理。1949 年 1 月，密云县与乙化县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对国民党党、

政、军、特人员和地主、富农分子进行登记，5 月开始在各区进行大规模调查登记。至 7 月，仅石匣镇 10 个行政村就登记 265 名。1950 年 3 月统计，全县已登记 2344 名，其中国民党首要骨干分子 227 名，特务分子 41 名，政府人员 880 名，军事人员 459 名，地主、富农分子 155 名，其他 582 名。6 月，全县登记工作基本结束，前后共登记各类人员 3248 名。

从 1949 年起，密云开始对居住在农村的地主、富农和日伪、国民党军政人员实行三级管制。管制期内一律取消其公民权、实行群众监督、强迫劳动，并按照给出路的政策，土地改革时住在农村的，每人分给一份土地。经过 3 个月到 1 年的管制，表现好的取消管制，恢复其公民权。1950 年 4 月，根据实际情况和有关政策，对居住在农村的重新调配了土地，对居住在城镇的则安置担任教师或临时工，有的还给予贷款做了小商贩。到 7 月，县内 5 个区共安置 497 人。

1950 年 7 月 23 日，政务院、最高人民法院联合发出《关于镇压反革命活动的指示》，要求“对一切反革命活动采取严厉的及时的镇压”，并提出镇压和宽大相结合的原则，采取“首恶者必办、胁从者不问、立功者受奖”的政策[①]。为纠正镇压反革命运动中许多落后于形势的“严重的右的偏向”，中共中央于 10 月 10 日再次发出《关于镇压反革命活动的指示》（即“双十指示”），从 12 月开始在全国范围内大规模展开镇压反革命运动。根据中共中央和上级指示精神，密云县开始加强对反革命势力的镇压。国民党政府统治时期，在密云地区组建了许多明的和暗的反动组织，仅公开的反动组织就有特务队、阻击队、情报班、便衣队、别动队、谍报队、突击队等。解放后，这些反动组织转为地下活动。1950 年，密云县公安局破获国民党保密局唐山站石匣潜伏组、北平站密云潜伏组，

①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 1 册，中央文献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310 页。

国民党“华北剿共总司令部”二处的密云、石匣潜伏组和三处的平谷联络组，逮捕特务分子 29 名，处决 7 名，管制 6 名。

1951 年 2 月 21 日，中央人民政府颁布《中华人民共和国惩治反革命条例》，规定了处理反革命案件的原则和办法。3 月间，地委召开县委书记会议，会议强调要充分发动群众镇压反革命。随后，县委在区委书记联席会上进行了布置，并将惩治反革命条例张贴到各村广泛宣传，很快就收到了对 100 余名反革命分子进行揭发检举的材料。为加强对运动的领导，成立了由 36 名各界人士组成的反革命案件审查委员会。1951 年 3 月 26 日至 4 月 27 日，经县委审核，地委批准，分两批逮捕反革命分子 101 人。4 月 27 日，三区、四区、六区分别召开群众大会，仅三、四两区就有 2339 名群众参加大会。三区会场上有 11 名被害群众上台控诉反革命分子罪行。5 月中旬，县委提出“有仇的报仇，有冤的诉冤”口号，有效地激发了群众的情绪，开始在各种代表会、民兵评模会、小学教员会、党团联席会、医药界评模会等集体活动上揭发控诉反革命分子罪行。县委同时抽调 26 名机关干部审理反革命分子案件。各级政府收到控诉书约 300 件，另有 100 余名群众到政府口头控诉反革命分子。有 10 余名群众主动带领公安人员到外地抓捕反革命分子。迫于形势压力，部分反革命分子主动到政府投案自首。到 5 月 27 日，前后共逮捕反革命分子 123 名。7 月 18 日，在县城召开近万人参加的控诉大会。7 月 22 日，在石匣召开 6000 余人参加的控诉大会，会后依据罪行轻重对反革命分子分别进行了处理。至 1951 年 11 月，全县共对 277 名反革命分子进行了控诉，群众协助政府调查、逮捕反革命分子 20 余名。到 1953 年 10 月，前后共逮捕反革命分子 397 名。

三是取缔会道门，镇压首恶道首。会道门是带有封建迷信色彩的民间秘密结社，其日常活动表现为封建迷信和练功习武相混杂。这些会道门经常被特务利用，成为企图破坏新生人民政权的反动组

织。密云地区曾有“先天道”“一贯道”“玄天道”“大成道”“安青道”“白羊道”“万国道德会”“普济念佛会”“正字会”“礼善会”“道德会”“佛学礼”“佛爷好”“地庙娘”14 种会道门。解放初期，密云、石匣、古北口三镇及一区的西穆家峪、南菜园、沙峪沟一带，二区的靳各寨、田各庄、韩各庄一带，三区的石峨、提辖庄、西邵渠一带，四区的王庄子一带，七区的后朝都庄、钓鱼台一带，八区的前八家庄、大漕村、小漕村一带，九区的康各庄、塘子、郝家庄等地区，仍有道徒 3000 余人。早在抗日战争期间，“一贯道”就已经被日本侵略者控制，成为日本侵略者的帮凶。抗战胜利后，其又投靠国民党反动政府。密云解放后，其继续搞破坏活动，甚至发展到革命队伍中。仅在一区的 10 个村，就有中共党员、青年团员或民兵 50 余人被吸收参加会道门。

1951 年 1 月 19 日，县委发出关于取缔会道门的指示。在县委统一领导下，县政府颁发布告，张贴到所有重点地区。抽调纪律检查委员会和法院人员组建办公室，负责整理相关材料。以公安部门为主体，全县集中行动，取缔反动会道门。取缔会道门的基本方针是：加强宣传，让广大群众了解会道门对国家和人民的危害；镇压会道门中的特务分子和首恶道首，孤立一般道首，公开教育争取一般道徒。1 月 21 日至 28 日为取缔反动会道门宣传突击周。利用黑板报、广播、冬学班、漫谈会等形式，全面展开宣传攻势。简易师范学校还利用假日，到重点地区演出相关话剧，对群众进行宣传教育。县城、石匣、古北口及会道门较多的村庄，召开单村或联村群众大会，传达相关政策。被害群众上台揭发、控诉反动会道门的罪行。由政府工作人员宣布取缔反动会道门。最后，针对道徒、道首的不同情况，经群众讨论予以管制。在取缔的反动会道门中以“先天道”“一贯道”成员最多，分布最广，活动也最猖獗。

1952 年底，“先天道”又开始秘密发展道徒。仅 1954 年，在单家庄、钓鱼台、前八家庄、后八家庄等 17 个村，共发展道徒

198 人，勒索钱财 150 余元（新人民币，以后金额数据除特殊标明外，均为新人民币），聚会 18 次。“先天道”道徒大搞封建迷信，制造“天火”，多次焚毁村干部房屋。利用各种手段拉拢单家庄、钓鱼台等村 20 余名干部加入“先天道”，严重影响社会治安和群众的生产生活秩序。1955 年 4 月 14 日，政府采取统一行动，在前八家庄、后八家庄、钓鱼台、单家庄、大漕村等地，一举逮捕道首 7 名，传讯道首和骨干分子 18 名，查收反动书籍 6 本、道具 59 件、刀 3 把、扎枪 2 支。其他道徒经过教育主动登记自首，声明退出“先天道”。仅 5 天时间，前八家庄、后八家庄、钓鱼台声明退道者就有 128 名，上交反动书籍 34 本、道具 88 件，提交检举材料 16 份。

在这次镇压反革命运动中，有力扫除了国民党遗留在密云地区的反革命残余势力，严厉打击了曾经猖獗一时的特务、地下军及会道门反动组织，全县社会秩序趋于安定，有力地支持、配合了土地改革和抗美援朝战争，为大规模进行社会主义建设清除了障碍。

随着过渡时期总路线的提出与宣传，国家开始对生产资料私有制进行社会主义改造，这一期间，国内发生多起反革命事件，反革命分子的破坏活动又有了抬头迹象。根据上级要求，并结合实际，密云自 1955 年上半年，再次开展镇反运动，成立密云县镇压反革命委员会，统一领导镇反运动。这次镇反的重点是打击隐藏在农村和财经系统的反革命集团和破坏三大改造的现行反革命分子。7 月，镇反运动结束，前后共逮捕各种反革命分子 152 名，其中历史反革命分子 48 名、间谍特务分子 3 名、现行反革命分子 37 名、其他 64 名。同时破获潜伏特务案、反动会道门复辟案、破坏农业合作社反革命集团案各 1 件。

1955 年，党中央领导层认为干部队伍中暗藏有反革命分子。7 月，中央决定开展一场肃清暗藏的反革命分子运动。自 1955 年 7 月至 1959 年 3 月，密云县开展肃反运动。县委组建 5 人小组，负

责领导肃反运动。领导小组分设政法、财贸、合作社、党群 4 个核心小组，并建立专门办事机构。抽调 168 名骨干，负责清查工作。肃反运动分为“发动群众揭发检举、审查档案、清理敌伪档案、外出调查”4 个紧密结合环节。

肃反运动前后四批，共有 7654 名干部、职工参加，收到揭发检举材料 2918 份。清查出反革命分子和其他坏分子 244 名，其中特务分子 50 名、反动党团骨干 38 名、汉奸 7 名、反动会道门头目 16 名、旧军政警宪人员中的反革命分子 88 名、刑事犯罪分子 3 名、其他 42 名，还收缴枪支弹药一批。

镇反和肃反运动，有力地巩固了人民民主专政，堵塞了反革命分子进行破坏的漏洞，保证了社会主义改造和建设事业的顺利进行。

五、开展抗美援朝群众运动

1950 年 6 月 25 日，朝鲜内战爆发。美国立即进行武装干涉，援助韩国李承晚集团进攻朝鲜，并且命令其海军第七舰队侵入台湾海峡，公然干涉中国内政。10 月 19 日，中国人民志愿军跨过鸭绿江，抗美援朝，保家卫国。抗美援朝战争开始后，密云人民迅速行动起来，采取多种形式支援抗美援朝战争。

1951 年 4 月 16 日，抗美援朝委员会密云分会成立，县委书记刘景武任分会主任。在分会的领导下，积极开展了爱国主义和国际主义宣传教育；参军参战，支援前线；增产节约，劳动竞赛；捐款捐物，慰问志愿军；游行示威，和平签名等一系列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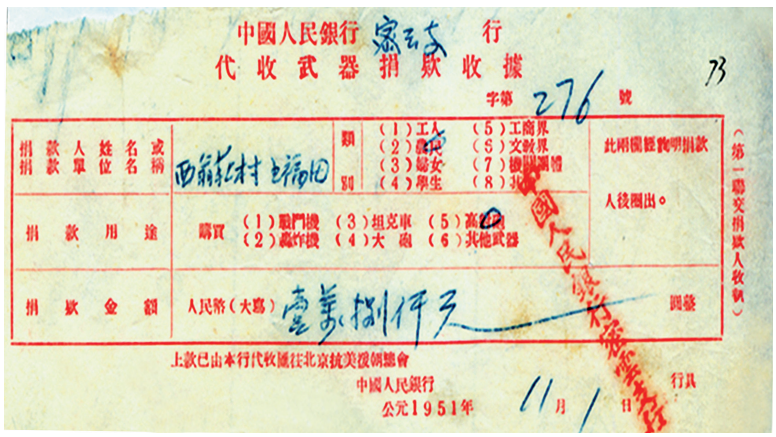
全县上下充分利用报纸、广播、电影、幻灯、黑板报等宣传工具，组织报告员、文艺宣传队，采取演出、漫谈、读报、小喇叭屋顶广播等宣传形式，对人民群众进行抗美援朝、保家卫国宣传教育。全县共有 4000 名中共党员、3000 名青年团员、176 名工会干部、

2435 名妇女干部等参加组织宣传活动。县委组织 6 名报告员作专题报告 32 次，听众达 5.48 万人。区报告员组织专题报告 81 次，听众达 5.47 万人。干部、党员、团员、宣传员每人宣传对象都在 10 人以上，还有 70% 的脱产人员，采用写家信的方式向亲友进行了宣传。密云师范学校和完全小学组建 5 个宣传队，其他小学组织起 574 个宣传组，到各驻地附近村庄进行宣传。河北省电影队和分区文工团等团体，也纷纷到密云配合宣传活动。电影队共放映宣传片 6 场，观众 8000 余人。分区文工团演出文艺节目 6 场，观众达 1.94 万人。同时广泛开展了“看一看人民志愿军英勇艰苦作战，比一比自己的爱国热情，想一想过去和现在所过的日子”等生动具体的群众性自我教育活动。在抗美援朝、保家卫国的宣传过程中，全县受众共有 16.5 万人，占全县总人口 75% 以上。

在宣传教育的基础上，全县各城镇、农村、机关、学校、社会团体和企事业单位都纷纷召开会议，讨论通过订立“爱国公约”。爱国公约的制定，进一步激发了全县人民的爱国热情。全县有 181 个村共订立 1210 份村爱国公约。爱国公约的主要内容有：拥护毛泽东主席、人民政府、中国共产党和《共同纲领》；支援中国人民志愿军和朝鲜人民军；反对美帝国主义的侵略、拥护解放台湾；肃清美帝国主义在华侵略势力；反对美帝国主义武装日本；协助政府肃清特务、消灭反革命谣言；努力生产、努力学习、努力做好服务工作，服从政府的经济政策，反对投机倒把等。同时全县各地分别举行了声势浩大的“反对美帝国主义侵略，保卫世界和平”游行示威活动。仅 5 月 1 日这一天，就有 26 处召开大会，会后举行了示威游行活动，参加人数达 10.18 万人。为响应世界和平理事会的号召，密云人民积极参加“反对美蒋条约，反对使用原子武器”签名活动，至 5 月 6 日，在签名书上签名的人数已达 16.47 万人，占全县总人口的 82%。

1951 年 6 月，抗美援朝总会发出“推行爱国公约、捐献飞机

大炮和优待烈属军属”号召。密云各界群众积极响应，自觉自愿踊跃捐款、捐物，支援中国人民志愿军。捐献运动中，全县人民节衣缩食，努力增加生产，金叵罗村捐小米 7420 公斤，庄户峪村捐小米 1500 公斤，学各庄捐款 300 元，韩各庄捐花生 2500 公斤等。城镇人民中有的捐金戒指，有的捐银元，学校的小学生也参加了捐献。到 1952 年 5 月，全县捐献大炮 1 门，捐款 6.73 万元，实物折款 3.75 万元，两项共计 10.48 万元，超过原计划的 31%。


中國人民銀行 密云支 行
代收武器捐款收據
字第 276 號
捐款人姓名或捐款單位名稱
西鎮北村 王福田
類別
（1）工人 （5）工商界
（2）農民 （6）文教界
（3）婦女 （7）機關團體
（4）學生 （8）其他
此用機器複印捐款人後附出。
捐款用途
購買 （1）飛機 （3）坦克車 （5）高射砲
（2）高炸機 （4）大 砲 （6）其他武器
捐款金額
人民幣（大寫）壹萬捌仟元 圓整
（第一聯交捐款人收執）
上款已由本行代收匯往北京抗美援朝總會
中國人民銀行 行員
公元1951年 11月 日

★ 1951 年 11 月，密云群众为抗美援朝捐款收据（金额为旧人民币）

抗美援朝运动中，全县青年积极参军参战、支援前线。至 1951 年 10 月 10 日，全县共有 952 名青年报名参军，仅下屯村就有 11 人，其中母送儿参军的有 149 名。还有 16 名青年学生参加了军事干校。在朝鲜战场上，有 210 名密云籍战士英勇献身，许多战士立功受奖，涌现出一批以刘东武为代表的密云籍英雄人物。刘东武，1927 年生于渤海寨村，1948 年 12 月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并加入中国共产党。他在解放战争中参加了平津、太原等战役，作战勇敢。1951 年 6 月奉命参加抗美援朝。9 月，担任中国人民志愿军五九八团三营八连二排副排长。10 月，奉命在 734 高地 11 号阵地组织防御，抗击美军和韩国军队的进攻。13 日，在击退美军和韩

国军队 3 次反扑后，他身上已 7 处负伤。在两个排的美军和韩国军队冲上阵地时，他拉响爆破筒，与数十名美军和韩国军人同归于尽。仅 13 日这天，他同全排战士击退美军和韩国军队 8 次冲锋，歼灭美军和韩国军人 200 余名。战后，中国人民志愿军总部为他追记特等功，命名其生前所在排为“刘东武英雄排”。战斗在抗美援朝前线的密云青年，不怕牺牲，奋勇杀敌，为保家卫国写下了光辉篇章。

1952 年，县委继续组织开展抗美援朝群众运动，并且把这一运动列为党的重要工作之一。全县各级党委进一步开展对全县人民的爱国主义、国际主义和时事教育，组织所有宣传力量加强宣传工作，提高了人民群众的爱国热情。同时在各单位和农村继续深入开展执行爱国公约竞赛活动，订立、修改、完善、落实爱国公约成为全县一种长期的、自觉的群众运动。进一步发动群众，准备参加支援前线各项工作，特别是加强了民兵建设工作。同时，县委要求各级党组织认真做好优抚工作，落实各项优抚政策，提高烈属、军属、革命残疾军人政治地位和社会地位。公营企业对烈军属子弟困难予以解决。在农村认真组织烈军属从事生产，形成劳动光荣的风气。对缺少劳动力的烈军属开展代耕工作，充分保证其不低于一般群众的生活水平。在城镇，积极组织烈军属参加生产，为其解决相关工作，对群众进行拥军优属教育，优抚工作成了一项经常性群众运动。

1953 年 7 月 27 日，中国人民抗美援朝战争取得胜利。在抗美援朝运动，密云人民积极参军参战，采取多种方式支援前线，为取得抗美援朝战争胜利作出了贡献。同时提高了全县人民的思想政治觉悟，使全县人民受到了一次深刻而又具体的爱国主义教育，民族自信心和自豪感显著增强，全社会动员能力和组织能力得到提高，并迅速转化为恢复和发展国民经济、推动各项社会改革的巨大动力。

六、社会除旧布新

在进行土地改革、镇压反革命和支援抗美援朝运动的同时，党领导密云人民还进行了多方面的民主改革。

首先是肃毒禁赌禁娼。种植、贩运和吸食毒品是旧社会的陋习。密云解放前，在农村有许多农户公开种植鸦片。毒贩还从兴隆、滦平、围场等地贩运毒品。县城、石匣、古北口则自然形成了毒品的主要集散地。日本侵略者还在县城、石匣、古北口开设鸦片烟馆，公开贩卖毒品，致使许多人染上吸毒恶习。国民党统治时期，虽然明令禁毒，但收效甚微。

密云解放后，为维护人民健康、建立良好社会秩序，全县开始宣传毒品的危害，并且明令禁止种植、贩运、吸食毒品，公安机关采取坚决查禁措施，打击了一批犯罪分子，及时挽救了部分吸毒者。但是有的区，尤其是四区、五区和六区等山区，地广人稀，禁毒难度大，毒品难以根除，吸毒者依然存在。

1952 年 4 月 15 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肃清毒品流行的指示》，要求集中解决制毒贩毒问题。通过调查，石匣地区有毒贩 81 人，吸毒者 200 余人。贩毒、吸毒者为了掩盖其违法事实，向干部行贿毒品，拉拢其吸食毒品。有的干部成为吸毒、贩毒者，还有的成为毒犯的包庇者，更有甚者亲自种植毒品。为保障人民身心健康，挽救干部，铲除社会毒瘤，5 月 20 日，县委发出关于开展肃毒运动的通知，在县委统一领导下，以公安局、武装部为主，发动社会力量，坚持严厉惩处与改造教育相结合的方针，展开了群众性的肃清毒品运动。经过广泛宣传、群众揭发、专案侦查，全县共查出毒品种植户 318 户，铲除毒品苗 51.68 亩，查出毒贩 429 名，逮捕主犯、惯犯 82 名。对普通吸毒者进行教育，并强制其戒毒。在全社会禁毒的强大压力下，毒贩受到极大震慑，毒品活动大为减

少。到 10 月底，毒品基本禁绝。在短短两年内，全县集中力量基本根除了延续百余年的吸毒贩毒，极大改善了社会风气。

赌博是旧社会普遍存在的现象。赌博使人嗜赌成性、好吃懒做、不事生产；赌博者家庭往往债台高筑，家庭破裂；赌博还滋生犯罪，不利于社会稳定。解放前，密云各集镇都设有赌台，赌博形式以押宝、麻将牌为主。警察局按月收取酬金。解放后，根据中央指示精神，经过土地改革和镇压反革命运动，赌台被取缔，赌头受到打击。对一般参与赌博的群众采取罚款、教育、劝导等措施，经过社会动员和各界群众的积极配合，县内赌博现象基本禁绝。

娼妓是特定历史条件下的产物，其存在有着深刻的社会历史根源。尤其近代以来，贫苦农家女性被迫沦为娼妓，经受着人间炼狱般的苦难。在密云地区，妓院娼馆以及个人卖淫的“暗门子”，主要集中于县城、石匣、古北口等城镇，妓院娼馆等卖淫嫖娼场所成为传播性病、滋生犯罪的温床，不仅败坏社会风俗，还扰乱着社会治安。密云解放后，新生的人民政权通过细致调查，基本掌握卖淫嫖娼场所情况后，立即采取必要措施，封闭妓院娼馆和“暗门子”，惩办妓院老板、老鸨，在收容妓女的同时，对妓女进行集中查体治疗、教育改造，帮其树立起重新做人的信心，掌握生产技术和自立本领。这一举措结束了长期以来严重摧残妇女的社会丑恶现象，赢得了广大群众，特别是妇女的赞誉，为党和政府树立了良好的社会形象。

其次，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改革旧的婚姻制度。旧社会的封建婚姻制度，是以夫权为中心、严格束缚妇女的制度。新中国成立前，密云人多早婚，以十五六岁结婚居多。贫苦人家受生活所迫，将女孩四五岁便送到婆家做童养媳。父母包办婚姻、买卖婚姻，有的女孩结婚后才见到丈夫模样，丈夫或残或畸，女孩也无处说理，只能认命。然而只要男方一纸休书，便可将妇女赶出家门。1949 年 10 月 24 日，县政府发出关于《为领取结婚

证由》的通知，规定结婚一律进行结婚登记，领取结婚证书，方为合法婚姻。1950 年 4 月，中央人民政府颁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这是新中国成立后制定的第一部基本法律。《婚姻法》要求实行男女婚姻自由、一夫一妻、男女平等，禁止了旧社会存在的重婚、童养媳、纳妾等行为。1951 年至 1953 年 2 月，全县通过多种方式开展宣传贯彻《婚姻法》活动，加强婚姻登记工作。1952 年，县城、石匣开办婚姻法学习宣传训练班，有 368 名妇联干部和宣传员参加学习。学习结束后，回原地向群众进行广泛深入的宣传。经过宣传、贯彻《婚姻法》，新型婚姻家庭关系逐步建立，社会风气发生很大变化。但是由于经历了两千多年的封建社会，封建婚姻习俗在全社会的影响根深蒂固，直到 1990 年全县仍有早婚人数 437 人，占此年龄段男女总人数的 1.25%。事实证明，只有彻底清除传统封建思想影响，才能真正彻底废除封建婚姻习俗，使广大妇女得到解放。

第三，党领导密云人民变革旧的教育制度，推动教育事业发展。连年战乱使密云的教育事业受到严重破坏。密云解放前夕，全县仅存小学校 145 所，在校学生不足 3000 名。人民政权建立后，大力兴办学校，提高全民素质。1949 年底，小学校已发展到 293 所，比解放前夕增加 1 倍，其中完全小学 5 所、初级小学 288 所，在校学生 1.47 万人，是解放前夕的 5 倍。学龄儿童入学率达 47%。同时将简易师范学校改建为密云师范学校，以尽快解决小学师资严重不足的问题。1950 年起，为解决贫困农民子弟受教育问题，各校普遍增设早、午、晚班或季节性学校。政府为特困生拨粮食，解决食宿问题。并规定超龄女生可带弟弟、妹妹上学，哺乳期女生可在课间喂奶，从而使在校学生增加到 1.64 万名。1951 年 10 月，重新建立密云中学一所，招收两个班，学生 100 名。到 1952 年，完全小学增加至 14 所，初级小学增加至 359 所，教师 997 人，在校学生达 3.48 万名。

旧社会教育事业掌握在少数人手里，工农及其子女难以享受成体系的教育，造成文盲众多。密云解放后，全县立即着手开展扫盲工作。1949 年 10 月，县、区政府分别组建冬学运动委员会，培训冬校教师 400 余名。到 12 月，全县建起冬学识字班 383 个，入班学习的农民达 1.36 万人，其中妇女占 48%。1950 年 9 月，县干部业余文化补习学校成立。学校设两年制速成初小、一年制速成高小和两年制速成初中，共 3 种班。开始对县直机关干部进行文化教育。有 240 余名干部、职工入校学习。1951 年 2 月，改冬学扫盲为常年扫盲。年底，建有常年民校 302 所，入校学习的农民达 2.79 万人，其中妇女占 41%。1952 年 5 月，举办“速成识字法”传授班，100 余人参加，为全县培养扫盲骨干教师，推广“速成识字法”扫盲。1953 年，各区增设扫盲总校长，加强扫盲工作领导，全县扫盲工作进入一个新阶段。随着经济和教育事业的发展，以及兴学办教和成人普遍文化教育，全民素质明显提高。

第二节　经济秩序的整顿和恢复

一、平抑物价稳定市场

密云解放后，战场上的硝烟逐渐散尽，在经济领域，一场没有硝烟的战斗拉开帷幕。解放战争时期，国民党政府滥发纸币，造成物价飞涨、市场混乱，人民生活没有保障。以小米市场价为例：1947 年每市斤小米 488 元（本自然段均指国民党政府法定货币），1948 年第一季度上涨到每市斤 1520 元，第二季度上涨到 1700 元，第三季度上涨到 1800 元，第四季度又上涨到了 2000 元。再如白棉布：1948 年第一季度每市尺 1600 元，第二季度上涨到 33500 元，第三季度又上涨到 43400 元。市场物资匮乏，不法商户囤积居奇，

哄抬物价，扰乱市场，严重危害国民经济和人民生活安定。如何实现平抑物价、稳定市场，已经从经济问题上升成为一个尖锐的政治问题。

面对严峻局面，县委、县政府立即采取措施平抑物价，制止扰乱市场的不法行为。县政府及时颁布《市场管理办法》和《加强市场管理，取缔投机商业办法》，整顿和改组旧市场，逐步建立正常的市场秩序。会同国营商业、银行、政法部门，加强金融管理。1949 年，建立集市管理委员会，加强粮油市场管理，严禁非粮食专营店购销粮食，禁止大批囤积粮食，提倡公平交易，对不法投机商人进行严惩。为发展贸易，繁荣市场，沟通与邻县的物资交流，中国人民银行密云县支行积极推行人民币。从 1949 年 2 月至 8 月，逐步收回解放战争时期发行的其他各种货币。3 月 20 日，县政府通令各界以人民币作为计价单位，其他货币禁止使用。同年秋，人民币占领整个市场。同时在市场上查处假币，取缔金银黑市交易，打击走私金银行为。1949 年初，大部分商品交易仍以黄金、白银计价，而黄金、白银均由黑市控制，以国家牌价很难收兑。1950 年 2 月，县政府颁发布告，严禁黄金、白银黑市交易。之后，国家银行收购的黄金、白银数量才有所上升。

在解决货币问题同时，县政府还采取国营商业积极抛售物资措施平抑物价，实行主要物资集中交易。如 1952 年，县粮食局为平抑物价，采取“你高我低，你低我买”的办法，全年上市收购粮食共 664.5 万公斤，销售粮食 277 万公斤。为稳定市场，掌握市场领导权，实行“统一财政、统一物资调拨、统一现金管理”的“三统一”政策，集中财力、物力打击投机倒把。

1951 年，根据县委指示，县政府开始整顿发展供销合作社、工商业联合会、集市管理委员会等组织，开展货真价实运动、私商业联营和物资交流会。从 1950 年至 1952 年，县政府在董各庄、城关地区、石匣、县城等地先后组织举办庙会或物资交流会，仅

1952 年 11 月，参加交易会人数就达 7 万余人次，成交总额达 23.8 万元。1952 年，物价水平趋于稳定，小米市场价每市斤 0.102 元，玉米市场价每市斤 0.071 元。

县委通过采取一系列措施，成功实现物价平稳、市场稳定，促进了各项物资产品的流通，密切了城乡之间的联系，人民生活开始有了安定的经济环境。

二、全力抗灾救灾

连年战乱，已经使密云人民饱受磨难。解放后，全县人民在医治战争创伤、治理社会环境的同时，又遭遇了历史罕见的自然灾害。

1949 年上半年，密云地区遭遇旱灾，严重影响了春播。但从 6 月 25 日至 8 月 4 日，持续降雨。7 月 29 日，山洪暴发，潮白河汇合口流量 5470 立方米每秒，受涝面积 12685 亩，冲淤土地 2.8 万余亩，减产粮食 183 万公斤。至 8 月 23 日，自然灾害已造成全县 32116 户家庭严重缺粮，其中已经断粮家庭达 14026 户。二、三、五区灾害最重，五区的 22 个行政村、2765 户、13290 人中，有 138 户 662 人因饥饿难以走动，另有 1659 户 7963 人因吃野菜患浮肿病而不能参加劳动。在旱灾、涝灾的同时，又夹杂雹灾和虫灾等，全年受灾耕地共 41.17 万亩，占当年全县耕地总面积的 83%；粮食总产量比上年减少 60%；受灾人口 16.81 万人，占全县总人口的 83.4%。在严重的灾害情况下，县委与各级政府立即作出紧急部署。9 月，县政府成立救灾委员会，并派大批干部深入农村，带领灾民抗灾度荒。采取刨药材、烧木炭、淘金子、跑运输等办法进行生产自救。二区办起炭场，筹集 2.5 万公斤小米，换购木炭。城关区建起木柴厂收购木柴，再让灾民进厂加工，每人每天可得小米 1 公斤至 1.5 公斤。各级党组织和政府还动员私商开办骨粉厂、药

厂、铸锅厂，国家恢复沙厂钨矿生产，为灾民提供生产自救门路。经过生产自救，灾情有所好转。1950 年 1 月 27 日，《河北日报》报道：密云县 145 个重灾村，已有 1900 户 4649 人灾民的生产和生活得到解决，逃荒讨饭的现象大大减少。

1950 年依然是灾年。2 月，受上年灾害影响，全县 180 个受灾村中有 7702 户 3.3 万人以树叶和各种野菜充饥。有 475 户 1722 人依靠讨饭生活。同年春，各级政府发动群众抗旱，挑水点种农作物，使春播工作取得进展。但到农忙时，因长期缺粮，仍有大部分劳动力没有恢复劳动能力。政府只能动员还能参加劳动的妇女、儿童下地劳动。5 月至 6 月期间，全县多数村庄继续遭受自然灾害。5 月 29 日，密云县政府向河北省政府报告干旱灾情，全县农村严重缺粮，有 2600 人患浮肿病，2 万余人丧失劳动能力，1 万余亩农田荒芜。6 月初，通县地委书记阮泊生率工作组，到灾情严重的石匣、栗榛寨、冯家峪等地进行实地考察。随后紧急调 20 万公斤赈济粮，救济灾民。但灾情过于严重，赈济粮难以顾全所有灾民。到 6 月中旬，全县完全断粮的人口上升到 8 万余人，有 2608 人患浮肿病。白马关村和南石片村灾情最重，两村共有 270 户 1186 人，其中患浮肿病 424 人、丧失劳动能力 192 人。7 月 10 日，又调拨订购花生粮 30 万公斤、订购山货粮 15 万公斤、补助粮 15 万公斤、救济粮 25 万公斤、救济盐 5 万公斤、救济萝卜种子 1250 公斤；另外贷给荞麦种子 3 万公斤。县政府用这些粮食扶持和救济灾民 10.66 万人，灾情得到缓解。8 月，《河北日报》刊登报道“密云县灾情停止发展，迅速开展锄草追肥”，全县丧失劳动能力的 2 万余人，已大部恢复健康。年终统计，全县共有 320 个行政村的 3.12 万户、15.66 万人受灾，受灾耕地面积 46.55 万亩。

1951 年 2 月 16 日，河北省人民政府主席杨秀峰到密云视察，传达了毛泽东主席对山区、革命老区人民的关怀，并调拨耕畜和畜牧业贷粮 65 万公斤、农业贷粮 4.5 万公斤、林业贷粮 7 万公斤、

救济粮 75 万公斤、土棉布 2600 匹。4 月，省政府又调拨棉布 4107 匹、雏鸡 3.36 万只、仔猪 2647 头及 90 万公斤救济粮。但是由于当年夏季雨量过多，23 个村的 5000 余亩耕地发生涝灾，8 个村的 5912 亩耕地被冲毁。加之旱灾、虫灾和风灾，全年受灾村达 243 个，受灾人口 2.9 万户 13.1 万人，占总人口的 60.3%；受灾耕地 55.5 万亩，占总耕地面积的 93.7%。面对灾情，县委、县政府继续组织开展救助工作。截至年底，全县共下拨救灾粮 88.16 万公斤，用于灾民买盐 7.5 万公斤，买粮种、菜籽 10 万公斤，口粮 70.66 万公斤。

1952 年，自然灾害以旱灾和雹灾为主，造成 219 个行政村、2.8 万户、12.6 万人受灾，受灾耕地达 37.57 万亩。1952 年，全年共发放救济粮 78 万公斤，支持 296 个村、8000 户、3.9 万余人春耕夏锄和社会救济。这一年，经过全县人民的艰苦努力，经济状况明显好转。平原和潮河下游地区的农业生产已恢复到抗日战争前的水平。全县粮食总产量和人均占有粮食显著提升。县卫生部门还免费或减费为灾区 2.58 万名儿童注射霍乱、伤寒等疫苗，为 1000 余人治疗肠炎、痢疾、疟疾等疾病，灾区流行病得到控制。灾情得到缓解后，救灾工作由中心工作成为日常工作。

面对连年严重自然灾害，县委、县政府积极组织群众开展生产自救，筹措粮款赈济灾民，保障人民生活，提高了共产党在人民群众中的威望，密切了党群、干群关系。全县党员干部在抗灾救灾中得到锻炼，为以后进行抗灾救灾工作积累了经验。

三、发展合作商业和国营商业

密云合作商业组织诞生于抗日战争时期。1942 年秋，丰滦密联合县政府组织山区民众以自愿集股形式建起粮食合作社、山货合作社、牛羊合作社、医疗合作社等运销合作组织。合作经济为根据

地克服日军经济封锁、发展生产、保障供给等作出重要贡献。1947年2月，河东密云县政府以100匹布、2头大牲畜为资本，于墙子路开办民生商店。3月，冀热察贸易公司也于河西乙化县石塘路建立国营万和公商店。年底，民生商店和万和公商店分别转为合作商业。

密云解放后，为恢复和发展生产，新生人民政权采取一系列措施发展合作经济。1949年8月18日，密云县合作社成立。1950年底，全县9个区全部成立合作社，村合作社也纷纷成立，初步形成南以城关、北以石匣为中心的农村合作商业网络，拥有入股社员16218人，入股户数占全县总户数的39%。合作商业商品零售额94.5万元，占社会商品零售总额的14%以上。1951年7月，将9个区合作社调整为23个联村合作社。8月24日，密云县合作社首届社员代表大会于县城召开。讨论通过《河北省密云县合作社联合社章程（草案）》，将密云县合作社更名为河北省密云县合作社联合社，为全县基层合作社自愿联合组织，社员代表大会为联合社最高权力机构。会议确定合作商业实行民主管理体制，选举产生了密云县合作社联合社首届理事会和监事会。各联村合作社亦分别选举产生理事会和监事会。同年，合作商业商品零售额达133.2万元，占社会商品零售总额的16.56%。入股社员不断增加，1951年底为30776人，至1952年底，增至102587人，占当时全县总人口的46.4%。

国营经济进一步发展。1949年，建立国营新华书店，从业人员3人。1950年，登记国营商业8户，从业人员41人。同年，沙厂钨矿恢复生产，隶属河北省矿务局。1951年，建立密云酒业公司，从业人员28人，开始对酒类实行国家专卖。同年，国营商业零售额37万元，占社会商品零售总额的4.6%。1952年，中国粮食公司建密云粮栈，下设石匣、古北口两个粮食代销点。中国百货公司通县分公司怀柔百货商店在密云县城设立百货批发组，中国花纱

布公司通县分公司也在密云县城设立花纱布小组，同时建立密云信托公司（经营木材）。年底，国营商业机构发展到 8 个，从业人员 83 人，年商品零售额 64.5 万元，占社会商品零售总额的 6.6%。

逐步建立和发展起来的国营商业和合作商业，有效促进了城乡交流，扩大了商品流通，为经济的恢复、发展和保障群众生活发挥了重要作用。

四、农业和手工业的互助合作化

密云解放后，县委、县政府在总结解放战争时期开展互助合作运动的经验基础上，按照自愿互利的原则，继续倡导互助合作，调动农民互助合作的积极性。1950 年 7 月，二区 2193 户农民结成 731 个互助组，进行生产自救。1951 年 5 月，县委结合檀营、后栗园两个村组织起来发展生产的经验，要求县、区干部深入宣传有关互助合作政策。年底，全县已建起常年互助组 122 个、临时互助组 833 个，共有 7885 户农民参加，占全县总农户 17.8%。互助组坚持自愿互利，不改变土地所有制形式，谁的土地种植农作物的收入归谁所有的原则。组内劳动力、牲畜和农具统一使用，既照顾了没有劳动力、没有农具、没有牲畜的户，也解决了一些没有种田技术的困难户。1951 年，密云第一个常年互助组——六区新


河北日报

深山峡谷一展村

要多方面想辦法多積

★《河北日报》对李秉钧农业生产合作社的报道

城子龙王庙李秉钧互助组，粮食获得丰收，亩产达 125 公斤，比单干时提高 1 倍。

1952 年 3 月，李秉钧常年互助组率先改建为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当年粮食平均亩产 191.5 公斤，比互助组时提高了 45%。《河北日报》以“深山峡谷一农村”为题对该合作社的典型事迹进行报道。到 1952 年底，建立在私有制基础上的农业生产互助合作组织已初具规模。全县有长期互助组 1527 个、临时互助组 3659 个，经批准试办农业生产合作社 4 个，组织起农民 2.7 万户。

在农村实行互助合作，通过人畜换工、耕畜配套，保证适时耕种，劳动力和生产资料得到充分利用，促进了农业生产的恢复和发展，也带动了副业和手工业的发展。

1952 年 1 月，开始对私营手工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将分散的手工业经营者按行业组织起来，试办手工业生产合作社。首先由 7 名铁匠组成了城关铁业生产合作社，个体手工业者变成了合作社社员。在农村以铁匠、木匠、瓦匠、石匠、编匠为代表的手工业者，绝大多数都加入了农业生产互助组。城镇的手工业者加入了手工业合作小组或手工业生产合作社。参加生产合作组织的手工业者都要缴纳相当于本人一个月工资的股金和相当于股金 10% 的入社费，入社后即为社员。社员将自己原有的主要生产资料折价转为集体所有。社员有退社的自由。到 1952 年底，全县 892 户 1857 名个体手工业者中，有 33 人按行业分别组织起两个手工业生产合作社。社内实行按劳分配的原则，定时发放工资，社员的生产积极性得到提高。

五、恢复和发展私营工商业

解放初期，密云工业基础极其薄弱，全县没有一家使用机器从事生产的工厂，只有烧制砖瓦、酿酒、粮油加工、木器和小农具制

造等私营手工业作坊。但是这些作坊规模小，生产方式分散，生产技术落后，管理方式上也始终采取传统的家长式管理。受战乱影响，加之解放初期人民政府采取制止通货膨胀的有力措施之后，私营手工业生产经营受到一定冲击。1949 年 9 月，县城有手工业 43 户，从业 47 人；石匣有手工业 57 户，从业 84 人；古北口有手工业 4 户，从业 17 人。到 1950 年，全县手工业减少至 67 户，从业人员 115 人。为使手工业得到快速恢复和发展，1949 年便开始扩大对手工业的加工订货、收购，银行对手工业实行贷款扶植，泉顺油铺、裕兴号等都得到过贷款支持。年底，全县私营手工业销售额为 37.7 万元。到 1952 年底，全县手工业发展到 892 户，从业人员 1857 名。

密云地处关内外接壤地带，是联系长城内外的交通要道，商贸业发展历史悠久。但是，自日本侵略军入侵，加之此后连年的战争环境，使商品流通渠道严重受阻，商业日趋衰落，大批商店倒闭，到 1948 年，全县坐商仅剩 100 家，比 1938 年时的 257 家减少 61%。1949 年 4 月，为了扶植私营商业迅速恢复经营，银行开始向私营企业贷款。到年底，共向 12 户累计贷款 3720 元，为其提供周转金，私营企业得以扩大经营。1949 年底，全县私营商业增加到 311 家，从业人员 1254 人；摊贩 44 户，从业人员 167 人；前店后厂式的小手工业者 104 户，从业人员 167 人。同年，实现私营商业零售额 457.1 万元。1950 年，又向 14 户私营企业累计发放周转金贷款 5.54 万元。当时私营企业在银行的存款余额只有 2159.6 元，充分说明在国家银行资金不充裕的情况下，仍然拿出一定资金扶植私营企业。在政府扶植下，县内商业逐渐趋于好转。当年，全县私营坐商增加到 414 户，从业人员 1180 人；行商摊贩 373 户，从业人员 461 人。至 1951 年 10 月，全县私营坐商发展到 481 户，从业人员 1180 人。在国营及合作商业迅速发展的同时，县委贯彻实行“公私兼顾”方针，在逐步扩大批发范围的前提下，以能够稳定物

价、制止投机商扰乱市场为限度设置零售网点，经营品种以粮油、棉布、食盐等人民生活必需品为主，给予私营商业一定的经营空间，同时继续从银行贷款和商品牌价上给予适当的照顾。1952 年，私营商业零售额上升到 657 万元，占当年社会商品零售总额 67%。

通过调整金融政策和公私商业营业范围等措施，有效调节了国营经济与私营经济之间的关系，促进了私营工商业的恢复和发展，扩大了就业，活跃了市场，增加了财政收入。1952 年全县工商业各税税额达 65.5 万元，是 1950 年的 4.4 倍。

第三节　落实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一、加强基层政权建设

1953 年 3 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以下简称《选举法》）正式颁布施行，明确规定乡是实行普选的基层单位。

密云地区基层政权组织形式，长期以来以行政村为基本单位。这种组织形式在战争环境下，有利于领导群众进行生产和斗争。但是随着大规模经济建设的发展和农村合作组织的不断扩大，这种分散的基层政权组织形式已经不能适应新形势的需要。为贯彻落实《选举法》和河北省划分乡域工作会议的指示精神，1953 年 4 月 22 日，县委、县政府决定，改革基层政权组织形式。此次改革分 3 批进行，在二区和三区试点后，划乡工作全面铺开。

划乡的基本原则是：便于行政领导，有利于促进经济文化发展，根据人口疏密、面积大小、交通便利等基本条件，考虑村与村之间的政治、文化、经济、历史等因素，一般不将隔山跨河的村划为同一个乡。将全县的村分为 3 种类型。第一类：村庄稠密，人口

集中，交通方便，所辖村距离乡政府驻地一般不超过 2.5 公里，一般以 3000 人口以上划为 1 个乡。第二类：村庄较大，人口比第一类稀少，所辖村距离乡政府驻地一般不超过 5 公里，一般以 2000 人口以上划为 1 个乡。第三类：地广人稀，居住分散，交通不便，所辖村距离乡政府驻地一般不超过 7.5 公里，一般以 1000 人口左右划为 1 个乡。至 7 月 1 日划乡工作全部结束。将全县调整为 123 个乡 2 个镇。

乡镇行政区划确定后，根据“政简民勤”原则，由县政府委派优秀干部组建临时乡政府，待普选后再建立正式的基层政权机构。临时乡政府委员会由委员 7 人至 11 人组成，设乡长 1 人、副乡长 1 人至 4 人、秘书 1 人。工作机构有民政、生产、财政、文教、治安等委员会，在工商业比重较大的乡镇还设立工商委员会。各委员会设主任 1 人、委员 2 人至 6 人。乡党支部书记一般为乡政府委员会委员。同时通过村人民代表会议，撤销村政府。各村设主任 1 人（由副乡长、秘书或乡政府委员兼任）、副主任 1 人至 2 人。村下设村民小组。行政区域的重新划分是农村基层组织的重大变革，使广大干部和群众进一步明确了农村经济的发展方向，巩固提高了互助合作生产方式，促进了农业生产。

1953 年 7 月，根据河北省委统一部署，开始进行乡人民代表普选试点工作，并对一批指导选举的骨干力量和技术人员展开培训。后由于粮食购销工作紧迫，普选工作暂停。1954 年 2 月 20 日，乡级选举全面展开。在县选举委员会领导下，抽调 304 名区级以上干部投入普选，同时在乡村组织 8000 余人的宣传队伍，结合贯彻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和粮食购销政策，深入基层广泛宣传普选的意义，直接受到普选教育的选民 90% 以上。通过选民调查登记，全县共有 18 周岁以上成年人 13.37 万人，其中被剥夺选举权和被选举权的 1636 人，无选举能力的 751 人，具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的 13.13 万人。

县选举委员会提出普选总的要求是：继续巩固扩大贯彻总路线及粮食统购统销工作的成果，充分发动群众选好代表，进一步加强人民政权建设。并以“坚决带领群众走社会主义道路，作风正派，生产积极，有为人民群众办事能力，群众拥护”为代表条件。普选过程中，群众积极参与选举活动，如二区东智乡有 12 户村民接回外出探亲的家属参加选举大会，以响应普选活动。据统计，各地区参加选举的选民平均达 90%。4 月 5 日，乡级人民代表的选举工作全部结束，全县共选出乡人民代表 2536 名。其中中共党员代表 1364 名，占代表总数的 53.8%，妇女代表 346 名，占代表总数的 13.6%。选举工作结束后，各乡镇相继召开第一次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第一届乡镇人民政府，通过了发展农业生产和巩固互助合作的工作计划。

随着三大改造任务的完成，密云的经济发展进入了一个崭新的阶段。原有的县、区级组织形式和较小的乡镇建制，已不能适应农业经济发展需要。依照河北省委指示精神，密云自 1956 年 9 月开始撤区并乡工作。至 1957 年 11 月，全县由原来的 9 个区调整为 3 个区（区公所改办事处），125 个乡镇合并为 53 个乡镇。

各乡镇建立由 5 人至 15 人组成的人民委员会，乡镇人民委员会内设财政经济、文化卫生、治安保卫、民政调解、人民武装 5 个工作委员会，有集贸市场的乡镇增设工商委员会。乡人民委员会为乡级行政机关，凡是属于本乡行政方面的工作均由乡人民委员会负责，纠正过去以社代政的做法。为加强经济管理，各乡成立农业生产合作社，由社员大会选举产生合作社主任、管理委员会和监察委员会。社员代表大会或社员大会是农业生产合作社最高权力机关。同时，对基层党组织进行调整，党员超过 200 人的乡建立党委，党员在 30 人以上不足 200 人的乡建立党总支，各村建立党支部。按照规定，乡党员代表大会或党员大会是乡级党的最高领导机关，同时建立了青年团、妇联等机构，明确了主要任务和职责。

二、密云县第一届、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

从 1949 年至 1954 年，全县共举行了 4 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经过 5 年多的各项社会改革和民主政治生动实践，全县人民政治思想觉悟不断提高，凝聚力日益增强，在普遍完成基层普选的基础上，召开人民代表大会的条件逐步成熟。

1954 年 7 月 5 日至 9 日，密云县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举行，出席会议代表 119 名。会议深入宣传了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和总任务，组织代表认真讨论《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草案）》，听取并通过县长倪介瑜作的《关于 1954 年上半年工作和下半年工作方案的报告》，选举出 4 名出席河北省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会议决定，遵循依靠贫农、中农，巩固工农联盟，逐步发展互助合作，限制剥削的政策。深入进行总路线、总任务及全局观念的教育。继续深入开展农业爱国增产竞赛活动。从 1954 年 7 月到 1956 年 9 月，密云县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共举行 4 次全体代表会议。县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的召开，结束了由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代行人民代表大会职权的历史，标志着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在密云正式确立并施行，这是密云解放以来人民民主建设的重大发展。从此，密云县人民代表大会成为全县国家权力机关。

密云县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于 1956 年 12 月 27 日至 31 日举行，出席会议代表 181 人，各部门负责干部 13 人列席会议。会议听取县人委《1956 年工作总结和 1957 年工作意见的报告》及《1955 年财政决算和 1956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通过了《法院工作报告》；会议审议并通过《1957—1967 年农业发展规划》，通过《密云县人民委员会组织通则》；会上作出了《当前应集中一切力量，整顿、巩固现有农业社》和《继续贯彻国家统购统销政策，完成今年的统购任务》两项决议；选举出第二届人民委

员会的组成人员，倪介瑜当选为县长。并选举出县人民法院院长。从 1956 年 12 月到 1958 年 1 月，密云县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共举行 3 次全体代表会议。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建立后，人民群众可以通过自己选出的代表，采取提案、选举、监督政府工作的形式反映自己的真实意愿，这是人民主权、人民意志的集中体现，是密云政治生活进一步民主化的重要标志。

第四节　贯彻总路线　完成三大改造

一、宣传贯彻过渡时期总路线

1953 年，面对经济领域出现和积累的一些新矛盾，毛泽东于 6 月 15 日提出了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的基本内容，8 月又作出了比较完整的文字表述，此后，毛泽东在审阅修改中央宣传部起草的总路线学习和宣传提纲时，最终确定了过渡时期总路线的完整表述："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到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这是一个过渡时期。党在这个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和总任务，是要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逐步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并逐步实现国家对农业、对手工业和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这条总路线是照耀我们各项工作的灯塔，各项工作离开它，就要犯右倾或'左'倾的错误。"[①] 1953 年 11 月日至 24 日，县委召开县、区、乡三级干部扩大会，传达河北省委《关于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和总任务》报告精神，作出《关于大张旗鼓地做好党在过渡时期总路线宣传教育工作》的决定，迅速形成学习、宣传过渡时期总路线的热潮。举

①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 4 册，中央文献出版社 1993 年版，第 700—701 页。

办宣传骨干训练班，党员参训人数占全县党员总数的 90%，集中学习中宣部关于过渡时期总路线的宣传提纲。11 月 26 日至 28 日，县第四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第二次会议通过决议，坚决拥护国家过渡时期的总路线、总任务。11 月下旬，教育系统普遍开展了学习总路线的报告活动。到 1954 年 2 月，全县学习和宣传贯彻总路线运动基本结束。全县共发动 1.8 万名党团员、干部和积极分子，组成若干个宣传队，投入到学习贯彻总路线的活动中，使 90% 的人民群众受到了教育。

通过学习宣传贯彻过渡时期总路线，全县党员干部获得统一认识，进一步转变了广大人民群众思想，为下一步进行大规模的社会主义改造奠定了思想基础。

二、实行统购统销

随着国民经济的恢复和大规模经济建设的开始，城镇人口迅速增长，对粮食的需求量也大幅增加。在粮食市场出现紧张局面情况下，农民普遍存有惜售心理，国家难以大量收购粮食，以平抑粮价。私营粮商借机高价购进粮食囤积，造成粮价猛涨，扰乱了粮食市场。部分城市居民也抢购粮食以储存。1953 年 9 月至 10 月，为稳定粮食市场，平抑粮价，保障人民群众粮食供应，国家多次召开会议研究粮食问题。10 月 10 日，全国粮食会议召开，会议决定对粮食实行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由国家严格控制粮食市场，由中央对粮食实行统一管理。10 月 16 日，中共中央作出《关于实行粮食的计划收购与计划供应的决议》。11 月 19 日，政务院下达《关于实行粮食的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的命令》，决定在全国范围内有计划、有步骤地实行粮食的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简称“统购统销”。

密云地区 80% 以上都是山区，人多地少，生产能力相对较低，粮食缺口较大。同时，1953 年 11 月 4 日至 7 日国营粮食公司在县

城粮食市场仅收进粮食 3157.5 公斤，占收购总量 8%。而私营商户却收走粮食 3.64 万公斤，占收购总量 92%。粮食产需矛盾、供求矛盾日益突出，阻碍了经济建设的顺利进行。县委根据中央和上级指示精神，于 11 月下旬召开三级干部会，开始贯彻落实粮食统购统销政策，并提出在粮食统购统销中应掌握的基本原则和具体做法。

粮食统购与统销是同时进行的。县委明确规定“收购粮食必须是必要消费外的多余部分，平原地区每人留 180 公斤至 200 公斤，山区每人留 160 公斤至 180 公斤，其余为余粮”。并且按照“多余多购，少余少购，不余不购，余粮适当留一点，其余全部交售给国家”的原则进行统购。按户计算，统一交售。粮食销售由国营商店统一经营。对山区、灾区等缺粮地区，认真摸清缺粮底数，实事求是地作出供应计划。同时要求各部门都要密切配合中心工作，公安部门和民兵要做好售粮的安全保卫工作；各级妇女组织要号召家庭妇女支持交售余粮；青年团组织要积极配合做好宣传工作，发挥带头作用。

国家下达给密云的统购粮任务是 650 万公斤。在三区东白岩乡售粮典型的带动下，截至 1954 年 1 月，仅两个月时间就超额完成了收购任务，共收购入库粮食 724 万公斤。其中九区超额完成 85%，五区超额完成 33%。1954 年，全县共统购粮食 908.5 万公斤。在交售公粮过程中，七区庄禾屯村 80% 的余粮户把粮食卖给了国家。

密云地区缺粮户比例较大。1953 年，对全县 125 个乡中的 87 个乡 29381 户进行摸底调查，其中缺粮户 13481 户，占调查总户数 45.88%，共缺粮 327.1 万公斤。1953 年 11 月，按照“统筹兼顾，全面安排”的方针，对经济作物区等缺粮地区农民和城镇居民，实行粮食计划供应政策。全县共设立新城子、古北口、石匣、豆各庄、田各庄、城关 6 个粮食供应点。1954 年 1 月，全县的粮食供

应点增加到 26 个。

对城镇居民的粮食供应办法是：按户发给购粮证，不分男女老幼，每人每月供应 15 公斤口粮，其中 80% 供应粗粮，20% 供应细粮。1955 年 12 月，城镇居民的口粮供应办法改为：根据年龄、工作性质、劳动强度，分等定量，按月供应。另外，对面食加工业、粉坊、豆腐坊、集体伙食单位、畜力运输单位等用粮户的粮食供应标准，也作出了具体规定。

1953 年 11 月 11 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在全国实行计划收购油料的决定》，提出在全国计划收购花生、芝麻、菜籽及其他杂油料等，要求各地在计划收购粮食的同时一同收购油料。11 月 26 日，河北省委在《关于实行计划收购油料的指示》中确定全省统购油料的种类，即花生、芝麻、芥菜籽、胡麻籽、大麻籽、菜籽 6 种。为贯彻中央和上级精神，密云开始对油料实行统购统销，不准私商经营。1954 年，全县共收购食油 149.5 万公斤。1955 年 9 月，密云油脂（料）公司成立，下设县城、石匣等收购点，专门负责油脂油料的统购任务。当年全县共收购食油 281 万公斤。1956 年，对油脂、油料的统购统销开始实行定产、定购、定销的“三定”政策。国家收购油脂油料的数量标准是：每个油料生产单位的评定总产量，减去应留的种子和日常食用油数量，按 90% 至 95% 的比例收购；增收部分，国家收购 40% 至 50%；减产按实际产量统购。当年全县共收购食油 187.1 万公斤。

1954 年 9 月，开始对棉布实行统购统销。按人定量发给布票，凭票供应棉布和絮棉。从 1955 年起，粮食的统购统销开始实行定户、定购、定销的“三定”政策，对农民粮食的增产部分，国家只限量征购 40%，其余全部留给农民自己。当年，全县共征购粮食 40.5 万公斤，统购粮食 482.5 万公斤。

对粮食、油脂（料）和棉花实行统购统销后，密云开始进入计划经济轨道。

三、实现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1953 年，中共中央先后作出《关于农业生产互助合作的决议》和《关于发展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决议》。在这两个决议和河北省委指导下，密云在原基础上开展了农业社会主义改造运动，共用 4 年的时间，前后经历两个时期——稳步发展时期和急速发展时期。

由于在试办农业生产合作社粮食增产的带动下，全县要求转为合作社的互助组数量迅速增加。但是在转社过程中，出现了急躁冒进的倾向。1953 年 1 月，县委及时召开了要求转为合作社的互助组组长会议，贯彻中央关于“积极领导、稳步前进”的方针，落实省委制定的转为合作社的条件，纠正干部的急躁情绪。针对在发展合作社过程中出现的“重社、轻组，忽视单干”的急躁冒进问题，县委又制定了《关于审查整顿农业社的方案》，严格审核转社条件。抽调 58 名干部，以一区为重点区，以后栗园为重点乡，对全县 28 个农业社进行整顿。在抓典型、总结经验基础上，制定组建生产合作社的 3 个条件：一是必须由大公无私、工作积极、作风正派、群众拥护的党员担任合作社干部；二是必须是群众自愿参加；三是必须是发展生产需要。经过整顿，共有 8 个农业生产合作社恢复为互助组，有 36 户农民自动退出合作社。

7 月，全县第一次互助合作代表会议召开。县委作《半年来互助合作发展情况及今后任务》报告，互助组及合作社的典型代表介绍了经验。会议期间还组织代表到三区河南寨村、县农场参观农作物密植和新型耕作技术。同月，河北省委召开全省互助合作会议，进一步确定：下半年互助合作运动的方针和任务仍以整顿巩固为主，在巩固的基础上稳步发展。8 月，县委举办农业互助合作骨干训练班，280 名农业社骨干、互助组组长和乡级干部接受培训。县委强调：组织起来是由穷变富的根本道路，是农村经济发展的前

途。训练班期间，批判了盲目冒进的“左”倾现象。同年 10 月，县委召开农业生产合作社会议，贯彻河北省委“关于下半年互助合作运动，以整顿巩固为主，在巩固的基础上稳步发展”的方针，提出在秋冬巩固、提高农业生产合作社的计划，组建合作社的速度，要根据实事求是的原则，分类指导，确保稳步发展。在互助合作基础较好的地区，按照组建合作社条件，积极引导，争取多发展合作社；在互助合作基础较差的地区要有重点地发展，力争发展一个巩固一个。12 月 19 日，县委为贯彻过渡时期总路线，并根据全国第三次互助合作会议精神，制定了 1954 年互助合作运动方案，力争 1954 年使全县组织起来的农户达到 70%，发展新社 50 个。1954 年 2 月，县委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发展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决议》，提出“全县在原有 39 个农业社的基础上，春耕前再建新社 86 个，争取 100 个”的目标。全县农村很快掀起一个大办农业社的热潮。3 月，新发展农业生产合作社 114 个，使全县农业社总数达到 153 个。其中 30 户以下的社 142 个、30 户至 50 户的社 8 个、50 户以上的社 3 个。加入合作社的农民共计 2315 户，占全县农户 4.3%；入社总人口 11397 人，占全县农业人口 5.07%；入社土地 2.96 万亩，占全县总耕地 4.32%。

入社劳动力与土地分红办法主要有：劳（劳动力）五地（土地面积）五分红、劳五五地四五分红和“租制”（在评定产量内按比例分红，超产部分归劳动力）。以副业为主的合作社中，大多数社实行按劳分红，少数社实行按比例分红。牲畜入社办法主要有两种：老社和户数较多的新社，实行将牲畜作价后，集体所有、集体使用的办法；其他社实行牲畜私有、集体使用的办法。各合作社均设会计 1 人至 2 人，并建立财务管理制度。

建成的农业生产合作社，分布在全县的 64 个乡，涉及 111 个村。其中六区建成合作社最多，有 44 个，入社农民 740 户，占全区总农户的 21%；八区建社最少，只建立 7 个，入社农民 94 户，

占全区总农户的1.88%；三区史长峪村，六区龙王庙村、太古石村、转明山村，九区赵家庄村实现了全村合作化。

3月中旬，县委为贯彻中共中央批转中央农村工作部《关于目前各地建立农业生产合作社情况与问题向中央的报告》精神，抽调55名县、区干部进行整社工作。随着粮食和普选工作的结束，密云的中心工作开始转向巩固农业生产合作社方面。在全县153个农业生产合作社中，80个社组织巩固、开展生产较好，占52.3%；60个社组织基本巩固，但尚存一些问题，占39.2%；13个社组织问题较多，生产开展较差，占8.5%。这次整社未能控制新社的过快发展。随后，县委召开整社干部会议，总结整社经验，提出办好和巩固农业合作社的标志是搞好农业生产，增加社员收入。这对当时整顿和巩固农业合作社起到了积极作用。

1954年5月，县委根据密云地区山多地少、居住分散的特点，研究部署在山区农村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提出了组织起来的具体步骤是：第一步，争取在一两年内，凡是3户以上的自然居住片，都应组织互助组；凡是15户以上的自然居住片，都应组织生产合作社。每个乡都应组织和搞好1个农、林、牧相结合的生产合作社。第二步，三五年左右，15户以上自然片的生产合作社，要把3户以上自然片互助组及单个居住的农户吸收到社里来，争取每个山区社都成为农、林、牧相结合的综合性生产合作社。县委还要求：供销合作社必须大力收购山区的土特产品，及时供应山区生产资料和生活用品，疏通山区与平原和城市的商品流通渠道；立即着手创建农、林、牧相结合的生产合作社，树立典型，总结经验。同时要加强对山区农民进行社会主义文化、卫生、科学技术教育；加强党对山区互助合作运动的领导。自此，农业社会主义改造在全县普遍开展。1954年底，全县入社农户已达15140户，占农户总数32.4%，超过原计划1倍多。

1955年1月10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整顿和巩固农业生产

合作社的通知》，重申只许办好、不许办坏的方针，合作化运动应基本转入控制发展、着重巩固的阶段。此前，河北省委也已发出关于《抓紧时间大力整顿、巩固农业生产合作社》的指示，要求农业合作社停止发展，进行整顿。县委再次作出整顿农业生产合作社的指示。这次整顿和巩固农业生产合作社从生产入手，贯彻落实“书记负责，亲自动手，全党办社”的方针。同时，着手解决“四评”（评土地、牲畜、农具、劳动力）中的遗留问题，并致力于健全社级组织机构。随后，县委又制定了《关于春耕前大力整顿提高农业生产合作社的补充规定》，将个别经指导帮助仍不能坚持办下去的生产合作社转回互助组。4 月至 6 月，为贯彻“停止发展，全力巩固”的方针[①]，县委派出工作组，本着自愿互助的原则，分两批对农业生产合作社再次进行整顿。经过这次整顿，全县共有 40 个农业社转为互助组或解散，保留农业合作社 644 个，入社农民 1.59 万户，占总农户 33.6%。1953 年至 1955 年上半年，密云地区的农业互助合作运动，基本是健康稳妥的。

1955 年 10 月 4 日至 11 日，中共七届六中全会通过了《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的决议》，农业合作化的发展进一步形成高潮，农村社会主义改造进程明显提速。11 月，县委召开扩大会议，传达了党的七届六中全会决议和毛泽东对大会的结论，对照中共七届六中全会精神，检查了在互助合作运动中的右倾思想和工作中的“错误”；把执行“积极领导、稳步前进”的方针以及整顿合作社的做法，视为“在伟大的社会主义运动的高潮中摇摆犹豫”，并对此作了检查。由此，全县农业合作化运动开始进入突击发展、急速前进阶段。从 1955 年 9 月至 12 月，全县新增农业生产合作社 462 个，

① 1955 年 4 月 20 日，中共中央书记处召开汇报会，根据毛泽东提出的“停、缩、发”方针，决定当年秋收前对农业社的总方针是：“停止发展，全力巩固”，首先要搞好生产，保证增产。4 月 21 日至 5 月 7 日，在第三次全国农村工作会议上传达了“停止发展，全力巩固”的方针。

合作社总数已达 936 个；入社农户总计 3.59 万户，占全县农户总数 76.3%，超过当年发展计划 26.1%。

全县农业合作化运动正处于急剧发展的高潮中，合作社的规模也在不断扩大，一大批刚刚建立的初级社又极速地进入新一轮的并社升级的浪潮。1956 年 1 月，县委开展着手加快高级社的建设步伐，加强了对小社合并和初级社转为高级社工作的领导，把凡有条件合并的社都进行合并，达到建高级社条件的都兴办高级社。县委要求，1956 年春加入合作社的农户要达到 90%，有条件的乡村大办一批高级社，加入高级社的农户要达到 80% 左右，冬季要达到 90%，基本实现高级合作化。由此，加入高级农业合作社的社员迅速增加，形成了高级合作化的热潮。到 1 月中旬，共建有 143 个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合作社社员达 4.6 万户，占全县总农户 97%。全县原有的 1108 个初级社合并为 136 个高级社，入社的农户已占总农户 99.41%，实现了“完全社会主义的合作化”。到 5 月，加入高级社的社员达 4.86 万户，比例上升到 99.5%。高级社总数调整为 135 个，其中联乡社 1 个、单乡社 114 个、联村社 2 个、单村社 18 个。至此，密云基本实现了高级形式的合作化。

农业合作化的完成，尽管其步伐走得过快，但是其实现了土地公有化，在广大农村建立起劳动群众的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经济。标志着对个体农业社会主义改造的基本完成，全县农民进入了建设社会主义农村的历史时期。同时为开展大规模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创造了条件。

四、实现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对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是党在过渡时期总路线中三大改造主要任务之一。其目的在于通过走合作化的道路，在现代工业的带动下，变个体所有制为集体所有制，变手工生产为机械生产，使之

成为社会主义集体经济的一支有生力量。经济恢复时期，密云已经开始引导手工业者走集体化道路，并且产生了一批按行业组织起来的生产合作社。虽然缺乏办社经验，合作社的质量较为粗糙，但毕竟坚持了引导个体手工业走合作化道路的正确方向，为实现对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奠定了基础。

1953 年，随着宣传贯彻过渡时期总路线活动的开展，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进入稳步发展时期。县委设立专职干部，负责手工业生产和改造任务，并责成县工会、县政府工商科和县供销合作社等部门，分别负责调查了解手工业情况。年底，全县共组织起 4 个手工业生产合作组织，即城关铁业生产合作社、石匣铁业生产合作社、城关缝纫生产合作社和城关编织生产小组。参加手工业生产合作组织的社员或组员共 53 名，投入股金 1847 万元（旧币）。至 1954 年底，全县共建有铁业、木业、缝纫、窑业、修理等 6 个手工业生产合作社，主要生产铁锅、水壶、板柜、桌子、椅子、服装、大筐、麻绳、砖瓦等，共有社员和组员 233 人，有股金 7379 元，年产值 17.8 万元，实现利润 2 万元。

1955 年 4 月，根据党中央提出的对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应采取“统筹兼顾、全面安排、积极领导、稳步前进”的方针，密云开始对手工业合作组织进行整顿，着重解决领导干部工作作风散漫、财务管理混乱以及劳动纪律松散等问题。在中央批判了农业社会主义改造中“小脚女人走路”的“右倾保守”思想之后，对手工业改造的步伐也明显加快。

7 月 11 日，密云首届手工业生产合作社社员代表大会召开，密云县手工业生产合作社联合社正式成立，为手工业合作组织的领导机构。会议讨论通过《密云县手工业生产合作社联合社章程（草案）》。至年底，全县共有个体手工业 243 户 805 人，还有农民兼营手工业 448 户 922 人，合计 691 户 1727 人。其中应改造 493 户 1296 人（包括农民兼营 250 户 491 人），已改造 463 户 1262 人，

占应改造总人数 97.38%。组成生产合作社 17 个，吸收社员 764 人，其中铁业生产合作社 2 个 156 人，木业生产合作社 7 个 206 人，缝纫生产合作社 1 个 109 人，编织生产合作社 1 个 49 人，修理业生产合作社 1 个 67 人，其他行业生产合作社 5 个 177 人，组成生产组 23 个吸收组员 497 人。这一时期，手工业从业人数不断增加，组织规模也在不断扩大。1956 年 1 月 26 日，全县手工业劳动者代表会议召开。会议期间又有 70% 的与会代表报名，要求加入手工业合作组织。

由于指导方针上急于求成，在手工业改造高潮中出现一些问题。中共中央发现并及时进行调整。根据中央指示，密云县在对手工业社会主义改造过程中，贯彻“发展与整顿相结合”的方针。通过整顿，石匣铁业生产合作社建立起原材料领发制度和成品保管制度。城关编织社建立起产品质量检查验收制度。同时调整工资分配办法，纠正一些单位积累过高的现象，贯彻实行按劳分配的原则。在不同行业中开始实行产品计件、修理提成等工资制度。1956 年，又有 11 个手工业生产小组并入手工业生产合作社。城关铁业生产合作社和城关修理社还率先实行公费医疗制度。到 1956 年底，全县已建起 11 个手工业生产合作社、1 个供销生产社、13 个手工业合作组，共 25 个手工业合作组织。吸收社员和组员 1397 人，占全县个体手工业总人数 91.8%，基本完成了对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当年实现产值 207.3 万元，实现利润 11.2 万元。

五、实现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根据中央确定的方针，在一定的时期内，有步骤地把一切对国计民生有利而又为国家所需要的资本主义企业，基本上改造为国家资本主义企业，并使初级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向高级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发展。然后在条件成熟时，逐步地变国家资本主义经济为社

会主义经济。鉴于密云工业基础薄弱，所谓的工业大多为规模较小的小作坊而已，并且纯属手工业范畴，所以这项工作主要是针对个体私营商户进行。

密云解放后，县政府为促进城乡物资交流，繁荣市场，活跃经济，鼓励和支持商业建设，使私营商业从倒闭或难以维持状态得到恢复和发展。一些较大商户开始分户经营，小商小贩也有不同程度的改善，还一度出现盲目发展的势头。

1953 年，国家开始实行统购统销政策，涉及国计民生的主要农产品和工业原料退出了自由市场，私营商业只能掌握一些自产自销的次要产品，商品经营范围受到限制。同时国家掌握了大宗商品货源，实行合理分配，使关内外商品差价趋于平衡，减少了与关外商品交易的厚利，只能依靠本地的购买力维持经营。加之国营商业及合作商业的发展势头强劲，占领了大部分市场，并且迅速赢得了人民群众的信任。因此，私营商业的经营额日益下降，甚至经营亏损。1954 年下半年，全县共有私营商户 437 家，比上半年减少 91 家；摊贩 330 户，比上半年减少 34 户。私营商业从业人员 1604 户，占全县商业人员总数 70%，营业额 316.7 万元，只占全县社会商品零售总额 33.7%。1955 年初，私营商业中老本吃光的、歇业的、转业和资不抵债的就有 221 户。私营商户普遍情绪低落，较大商户认为企业早晚得垮，晚垮不如早垮，不再积极研究经营办法；中小商户资金短缺，渐渐无力组织货源，盼望合作经营；小商贩难以维持生活，要求政府安排职业。

1955 年，针对私营商业的经营状况，为了活跃城乡贸易，在县委统一领导下，开始贯彻中央对私营商业“利用、限制、改造”的政策。县委成立对私改造领导小组，以供销合作社为主设立专门办事机构，本着“统筹兼顾、全面安排、积极改造”的原则，对私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在城关试点后，对私改造工作全面铺开。

对私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主要做法是：首先通过广泛宣传党的政策，使广大干部和职工认识到“小商小贩大部分都在农村，属于劳动人民的组成部分，不是排挤打击的对象”，从而逐步改变了群众对私商的看法，安定了私商的情绪。然后重新调整商品零售额的公、私比例，使私营商业的商品零售额占全县商品零售总额的比例增加到41.2%，比1954年上升33.8%。撤销密云、石匣、古北口3镇的5个国营门市部，让出84种主要商品由私商经营，增设13家商店兼营对私营商户的批发业务，并且降低了批发起点。如火柴的批发起点由原来的100包降低到10包，肥皂由60条降到10条。还为69个特困户提供贷款4760元，解决了小商户资金短缺、进货困难的现实问题，很快扭转了亏损局面。1955年第三季度，密、石、古三镇合计实现商品零售额76.1万元。其中供销合作社系统实现15.1万元，占19.9%；私营商业实现61万元，占80.2%，比第一季度上升30.3%。以石匣镇为例，第一季度实现商品零售额38.2万元，其中供销社系统占61.7%，私营商业占38.3%。重新调整比重后，第三季度实现商品零售额26.8万元，其中供销社系统占11.1%，私营商业占88.9%。为了进一步帮助私营商户扩大购销业务，便于群众购买，政府有关部门多次举办有私商参加的小型物资交流会。仅7月至11月，就举办物资交流会17次，零售总额36.7万元，其中私商零售额占70%，供销合作社只占30%。绝大部分私商的经营状况都有明显的好转。

这一时期，县供销社分别与私营商户建立经销、代销关系，或私商之间以组建合作小组形式，进行了初级社会主义改造。到1955年11月，全县已有51户80人组建10个合作小组，其中饮食业小组2个（10户14人）。另有110户、304名小商贩与供销社建立经销关系，6户6名小商贩与供销社建立了代销关系。共有私营商业的167户396人进行了初级改造，占私商总人数26.76%。11月，经过统筹安排和初级改造，对密云、石匣、古北口三镇的

297 家私营商户进行调查：210 户实现经营赢利，占总户数 70.7%；仅有 34 户依然经营困难，占总户数 11.4%，比 10 月减少 50% 以上。到 12 月初，全县共对 396 名私营商业者进行初级改造，占计划改造任务的 88%。

1955 年 12 月，河北省委召开地、市、县委书记扩大会议，传达了中央关于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问题的决议，要求对私营工商业的改造从个体工商业的公私合营，推进到全行业的公私合营阶段。根据上级指示精神，密云重新修改了对私改造计划。12 月 26 日，密云对个体手工业、私营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委员会成立。29 日，在县城、石匣、古北口同时召开社会主义改造动员大会。自此，加快了对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速度。改造形式也由初级向高级发展。年底统计，全县的 972 户私营商业、饮食业、服务业中，已改造的共有 244 户。

密云的私营商业经过合并、分营、转业、停业等变化，到 1956 年 2 月底，全县实有私营商业 926 户，从业 1317 人，占总人口数 0.54%。其中纯商业 687 户 1006 人，饮食业 156 户 188 人，旅店业 83 户 123 人。私营商业中有坐商 366 户 750 人，摊贩 560 户 567 人。通过各种形式改造的有 764 户 1124 人，占私商总户数 82.5%，占私商总人数 85.3%。

公私合营企业全部实行资产入股的形式。在清产核资过程中，政府有关部门及时研究私商的思想动态，尽量区分生活资料与生产资料，本着量物所值的原则进行评价作股，力争做到公平合理。但出现了只算经济账，忽略政治账，对私方资产作价偏低，或同质同量资产作价不统一，以及生活资料与生产资料混淆，将一些个人生活资料也作价入股等现象。造成部分私商不满，对党的政策产生了怀疑。也有的资本家为了合营后能够安排职务，表示自己的积极态度，故意低估自己的资产。为此，清产核资结束后，又再次进行了全面复查。石匣“福生号”布店的自行车，原作价 100 元，复查后

改为 120 元；城关杂货业房屋共有 268 间，原作价每间 54 元，复评改为每间 73.79 元；对于漏评而无偿归公的物件也进行了复评；对资本家贡献的底财（折款 3458 元）和小业主贡献的底财（折款 4231 元），一律退还本人。

实行公私合营后，共有资方 208 人，每人平均月工资 30 元，最高的 35 元，最低的 22.5 元，其中小业主每人平均月工资 26 元。共有职工 166 人，每人平均月工资 28.13 元，最高的 33.5 元，最低的 20 元。不同地区的工资标准也有区别。城关地区资方每人平均月工资 30.2 元，石匣地区资方每人平均月工资 29.77 元，古北口地区资方每人平均月工资 28.91 元。

对私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激发了各经营单位的劳动竞赛热情。在公私双方代表的领导下，组织流动售货组送货下乡，改变坐等顾客上门的传统习惯，也克服了人浮于事的现象。通过延长营业时间、提高服务质量、工资嘉奖等措施，普遍改善了经营作风，扩大了购销业务。

1956 年底，全县共组建公私合营企业 10 个，其中商业 9 个、服务业 1 个；组建合作小组及合作商店 45 个，其中商业 27 个、饮食业 13 个、服务业 5 个。商业、饮食、服务业中的私有制基本上过渡为公有制，从根本上改变了生产关系。

在完成对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后，生产力得到解放，全县工农业和国民经济迈向新的发展轨道，人民生活水平有了明显提高，密云初步建立起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社会主义改造取得伟大胜利。与此同时，在社会主义改造过程中，特别是在 1955 年夏季以后，农业合作化以及对手工业和个体商业的改造要求过急，工作过粗，改变过快，形式也过于简单划一，以致遗留一些问题。1956 年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基本完成以后，对于一部分原工商业者的使用和处理也不很适当。后来，根据中央和上级有关指示精神做出一些比较符合实际的调整措施，如对公私合营企业清产核资结

束后，又再次进行全面复查。但是，由于党对什么是社会主义以及怎样建设社会主义这个问题的认识上尚未成熟，这些措施不可能根本解决问题。但整个来说，党带领密云人民完成全县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社会主义政治制度和经济制度在密云基本建立，密云进入社会主义社会。这是一个伟大的历史性胜利，是密云历史和密云党史上一个重要的里程碑。

第五节　执政初期党的建设

一、公开党组织

解放前，县内党组织长期处于艰苦的地下斗争环境，通过秘密组织活动来进行革命斗争。为保护党组织队伍，党员需对党员身份严格保密。伴随着敌我力量变化，特别是全县解放后，党组织已经牢固执掌政权，担负着恢复经济、稳定社会秩序、发展社会各项事业的重任，公开党组织工作日益提上议事日程。

1949 年 12 月，县委组织召开各机关支部和区委书记联席会议，全面布置党组织公开的方法和步骤。老区和半老区，即一、二、五、八、十、十一、十三区，在春节前结合党支部的评功论过和选举英雄模范活动，将党组织公开（如力量不够可先公开一半，其余的在春耕前全部公开）；新解放区，即三、四、六、七、九、十二区，在春节前结合选举英雄模范活动，先公开两个支部作为典型，年后再陆续公开。但由于抗灾任务紧迫，此工作暂时搁置。

1950 年 2 月，开始在县、区机关支部中公开党组织。各机关支部分别召开党小组会，进行充分讨论酝酿，同时召开群众会议，讲明公开党组织的目的和意义。随后，在党内开展评功论过活动，

同时邀请群众参加。以党小组会与党支部大会相结合的形式进行评比，选出英雄模范。通过评功论过，大家思想认识一致后，召开公开大会，公布党员名单，并总结支部工作。

农村公开党组织工作也陆续展开。在党员集中培训班上，传达了党组织过去秘密活动的特点及公开活动的目的和意义。会后各支部结合评功论过、选举劳动模范，在党内外进行讨论酝酿。然后召开群众大会，公布党员名单，同时报告支部工作。

公开党组织期间，对每个党员都进行了评功论过，开展了批评和自我批评，使广大党员普遍受到一次深刻的思想教育，增强了党性观念和民主意识，增进了群众对党的了解。

二、整顿和发展党的组织

在残酷的战争年代，艰苦的斗争环境使有的党员失掉了组织关系，有的党员跑到敌占区隐藏起来，有的向敌人自首，有的甚至叛变投靠国民党反动派。但是密云解放后，这些人未加甄别就吸收进党组织。还有一部分党员在土改运动中被冻结了组织活动，一直没有解冻。为了清理这些遗留问题，1949 年 11 月至 12 月，全县党组织内部开展了清理旧案活动。清理旧案的原则是：在国民党统治区，对既没有去自首，也没有给国民党反动派做事的党员要进行表扬；对自首并自动为国民党反动派做事的党员要给予处分；对自首并被迫为国民党反动派做事的要进行教育；对失掉党的关系，但仍然为党工作的党员要计算党龄；对失掉党的关系，但没有为党工作的党员不再计算党龄；对曾经为国民党反动派做过事，但不做坏事的党员，解放后又为党工作的，停止党籍，达到党员条件的可重新入党；对自首后暴露组织秘密的，全部开除出党。经过两个月清理整顿，党内旧案得到了处理。

为贯彻第一次全国组织工作会议，1950 年至 1951 年，县委开

展了密云解放后的第一次整党。这次整党，主要是对照党员八项条件进行检查，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解决存在的官僚主义和命令主义问题。根据实际情况，整党分三步走。第一步，机关党员从 8 月 10 日至月底，以重点学习党中央关于整党的文件指示、提高认识为主。第二步，9 月初到 20 日，以批评和自我批评的形式对工作情况进行检查。第三步，9 月 20 日以后，根据检查结果及各单位具体情况，制定新的工作制度和办事规则。区级党组织除在工作中贯彻整党精神外，从 8 月开始学习，以后结合冬季生产和土改运动进行。这次整党，共有 33 个支部党员参加，其中被开除出党 27 名、劝其退党 57 名、自动退党 36 名，共占参加整党党员总数的 18.5%。

农村的整党工作主要以党员集中培训为主，在平时工作中贯彻整党精神。1952 年 12 月，增设整党办公室。同时抽调 312 人，组成整党工作队，分成 55 个工作组，分别进入四、五、六、八区的 55 个村进行整党。

经过整顿，新发展党员 229 名、清除坏分子 9 名、劝退出党 13 名、自动退党 20 名。43 名有剥削行为的党员经过教育，自动放弃剥削的 30 名、不以剥削论处的 12 名、1 名未经改造的富农分子被清除出党。整党运动中，有 63 名党内外人员贪污问题得到处理，各村建立起新的财务制度。到 22 日，第一批整党村的整党工作基本结束。其他村在 1953 年也分别进行了整党。

发展党的组织是执政初期党的另一项重要工作。县内党的地方早期组织建立之初，主要是在农村领导抗日斗争，党组织多数建在农村，党员多为农民。1949 年，全县共有党员 5002 名，其中农民党员 4445 名，占 89%；有党支部 322 个，其中农村党支部 288 个，占 89%。密云解放初期，城镇地区的非农党员与农民党员混编在一个支部，既不便于党员活动，也削弱了城镇地区的组织力量。密云解放以后，县委更加重视党组织的建设与发展。在各项群

众运动，特别是土地改革运动中发掘和发展积极分子。对历史清白、立场坚定、有政治培养前途的积极分子重点进行政治思想教育和阶级教育，不断提高其阶级觉悟。进行革命前途教育、党纲党章教育，使其逐步树立为人民服务的思想和大公无私的奉献精神，并且发动入党积极分子向群众宣传党的政策和主张，和群众建立密切的关系。积极分子的入党条件基本成熟后，认真学习党纲、党章和入党誓词，经两名正式党员介绍，填写入党志愿书，交由基层党组织会议讨论通过，区党委审查批准后即为候补党员（以后称预备党员）。候补期限根据成分有所不同，贫农候补期限为 3 个月，中农候补期限为 1 年。有 3 名党员的村，可以成立党支部，设书记 1 人。有 5 名以上党员的村，成立支部委员会。

1950 年 7 月，县委决定，将农民党员与非农党员分编，单独设立支部。1951 年，县委按照“积极、慎重”原则，制订党员发展计划，根据“严格审查的方针和稳步前进的办法”，开始在党的力量比较薄弱的工交、文教系统发展党员，建立党的基层组织。1953 年，文教系统开始建立第一个党支部。年底，全县农林系统党支部 316 个，工交系统党支部 3 个，文教卫生系统党支部 2 个。共有党员 5229 名，其中正式党员 4823 名，候补党员 406 名。

三、开展“三反”“五反”运动

在抗美援朝战争期间，为支援前线，以及国内大规模经济建设开展，积累工业化资金，提高工作效率和转变社会风气，国内工农业战线上广泛开展了爱国增产节约运动。全国开展增产节约运动过程中，各地暴露出党政机关内部存在着贪污、浪费现象和官僚主义问题。1951 年 12 月 1 日，中共中央作出《关于实行精兵简政、增产节约、反对贪污、反对浪费和反对官僚主义的决定》，一场大规模反对贪污、反对浪费和反对官僚主义（简称“三反”）的群众性

运动在全国开展起来，并很快形成高潮。密云解放后，与当时全国形势一样，一些干部在“糖衣炮弹”面前成为俘虏。自 1949 年 8 月至 1951 年底，县直机关、企业部门和各区，共发现贪污人员 18 名，贪污总额 2500 余元。且贪污人数和金额均呈上升趋势，1949 年为 15 人，贪污 470 元；1951 年上升到 45 人，贪污 892 元。根据中共中央和河北省委部署，密云自 1951 年底至 1952 年 6 月，组织开展了“三反”运动。

运动首先从县直机关开始。1951 年 12 月，县直 10 个单位的工作人员，开始学习中央关于“三反”运动的指示和有关文件，认清此次运动性质是一场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腐蚀的政治斗争。1952 年 1 月 7 日，县委召开在党政机关工作人员中开展“反贪污、反浪费、反对官僚主义”动员会，正式部署全县“三反”运动。有 464 名国家干部和工作人员参加。2 月初至 3 月中旬，定为全力追查、围剿较大数额贪污人员阶段。采取发动群众揭发检举、调查组专项调查和强制贪污人员坦白交代等方式“打虎”，又称“打虎”阶段。将被打出的“老虎”（贪污 1000 元以上的人员称为“老虎”）进行定案处理。县委两次发动群众，把反贪污运动推向高潮。“打虎”阶段前后共开展 4 次战役，2 月下旬达到顶点。2 月 28 日，一天内即打出 5 只“老虎”。3 月中旬，县委又组建了“打虎”队，到重点单位“打虎”。至 3 月下旬，全县的“老虎”基本打净。“三反”运动采取群众运动方式，受当时历史条件和历史经验影响，“打虎”过程中曾出现逼供信的偏向以及扩大化等问题，但不久即按照中央指示和政府法令认真如实地加以纠正。4 月上旬，进入查赃定案阶段，采取收缩方针，将 70% 的机关力量投入生产。原“打虎”阶段出现的假“老虎”情况基本得到纠正。随后“三反”运动进入建设阶段，全体干部进行一次交代关系和鉴定。5 月 22 日，对官僚主义严重的领导干部进行补课，并建立新的工作制度，到 7 月 1 日，运动基本结束。运动中，共清除贪污受贿人员 235 名，总计贪

污国家资财 3.6 万元。经审理定案，绝大多数免予处分，给予其思想教育，65 人受到行政处分或刑事处理。在县直单位进行“三反”之后，又在农村党员中开展“三反”整风运动。运动中贯彻实行普遍教育、改造提高、重点解决问题的政策，从而达到纯洁党组织的目的。

通过开展“三反”运动，清除了党政机关内部腐化分子，大多数干部受到教育，挽救了犯错误的干部，对于树立国家工作人员廉洁奉公、艰苦朴素的作风起到了积极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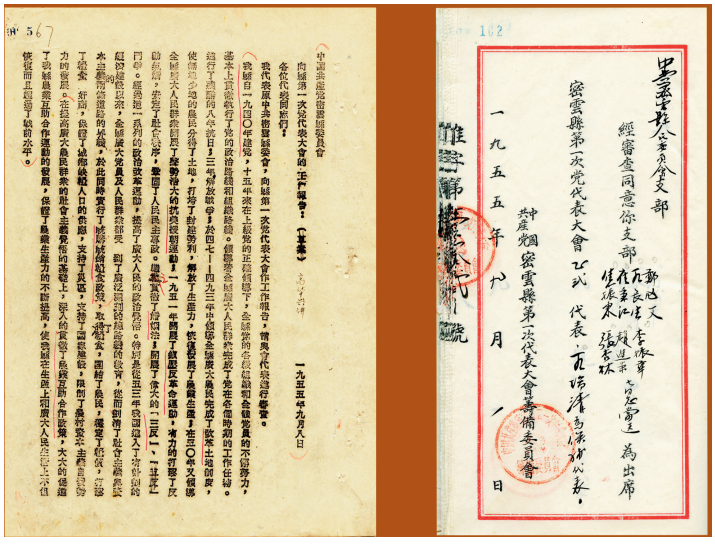
“三反”运动中发现，党政机关内部的贪污行为，往往与不法商人相勾结。这些不法商人利用行贿、偷税漏税、偷工减料等非法手段牟取暴利。中央决定在私营工商界开展一场反对行贿、反对偷税漏税、反对盗骗国家财产、反对偷工减料和反对盗窃国家经济情报的“五反”运动。1952 年 1 月 26 日，中央发出指示，要求在全国一切城市，首先在大中城市，依靠工人阶级，团结守法的资产阶级及其他市民，向违法的资产阶级开展一场大规模的坚决彻底的“五反”斗争。

密云是以农业为主的地区，大的资本家不曾存在，因此“五反”运动主要是针对不法商人开展的。1952 年 3 月 12 日至 13 日，密云县第三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第二次会议召开，会上阐明了开展“五反”运动的目的、意义、方针和政策等问题。“五反”运动得到了全县守法爱国商人的拥护和支持。在县委领导下，个体工商业者积极学习党中央和各级党委关于开展“五反”运动的方针政策，对不法商人的行为及其危害展开声讨。在全县广大党员干部群众及守法商户的共同努力下，这场运动有效打击了不法商人的不法行为，在工商业者中普遍进行了一次守法经营教育，有效稳定了经济市场。

四、中共密云县第一次代表大会

密云党的组织从新中国成立到1954年底得到快速发展，特别是在党组织公开活动后，党员队伍迅速扩大。1949年全县共有党员5002名，1954年增加到5770名（含候补党员742人），建立基层党支部261个。1955年，党中央开始筹备党的全国代表大会，同时要求各地适时召开党代表大会。因此，召开全县党代表大会、完成党的机关换届选举开始提上议事日程。

1955年9月17日至24日，中共密云县第一次代表大会召开，到会代表270名（其中妇女代表34名），代表全县150个基层支部的5770名党员。会议的中心任务是：为加快进行农业社会主义改造，实现农业合作化和农业增产，必须改进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会上，代表们学习和讨论了1955年7月毛泽东在各省、市、自治区党委书记会议上《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的报告。会议听取了县委《工作报告》。报告追述了1940年后，党在各个时期工作任



★ 左图为密云县第一次党代会报告，右图为代表证存根

务的开展情况。然后从党的组织建设、农业生产、互助合作、粮食统购统销等各个方面进行了系统总结。根据国家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和总任务，结合密云的具体情况，会议提出今后的基本任务是：积极稳步地进行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其中以巩固发展农业社，实现合作化，努力提高农业生产为中心，做好粮食、棉花、油料统购和粮食统销工作。

会议讨论通过《关于中共密云县委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密云县 1955 年至 1957 年农业合作化发展规划的决议》及《关于保证实现农业合作化和农业增产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的意见的决议》。选举产生由 21 名委员组成的中共密云县第一届委员会，选举出 3 人为出席中共河北省第一次代表大会代表。9 月 26 日，在中共密云县第一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选举产生县委常务委员 7 名，选举高华兴为县委书记。还选举产生了县委监察委员会。

中共密云县第一次代表大会，总结了过渡时期党的建设经验，为加强执政条件下党的建设，完成以农业合作化为主的三大改造，建立社会主义制度，全面开展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奠定了重要基础。

第五章　社会主义建设全面展开和曲折发展

从1956年社会主义制度在密云建立，到1966年“文化大革命”发动前夕，密云进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这期间，全县上下学习贯彻党的八大精神，掀起社会主义建设高潮。面对密云水库修建后，大量耕地被淹没，粮食大幅减产的严重困难，党领导密云人民大搞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努力恢复粮食生产。在这一历史时期，也遭受了反右派斗争扩大化、“大跃进”、人民公社化运动等失误。党察觉失误后，密云县委按照党中央、市委部署，作了纠正“左”倾错误的努力，进行了全面调整。十年建设时期，一批县属工业企业开始起步，交通运输、商业、教科文卫等事业有了新发展。

第一节　社会主义建设的良好开端

一、学习党的八大精神

1956年9月15日至27日，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北京举行。这是党在全国执政后召开的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也是中国社会由新民主主义过渡到社会主义重要转折时期举行的一次具有深远历史意义的会议。党的八大指出，社会主义制度在我国已经基本上建立起来，国内的主要矛盾已经是人民对于建立先进工业

国的要求同落后的农业国的现实之间的矛盾，已经是人民对于经济文化迅速发展的需要同当前经济文化不能满足人民需要的状况之间的矛盾。

中共八大会议后，县委开始部署传达和学习党的八大精神。1956 年 11 月 9 日，县委作出《关于认真深入学习和宣传党的“八大”文件的计划》（以下简称《计划》），开始在全县掀起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八大精神的热潮。《计划》要求各级干部明确认识党的八大提出的党在社会主义建设时期的新任务和基本政策，深刻总结我们党的主要历史经验教训，尤其是新中国成立以来领导社会主义改造和经济建设的经验教训，认真检查不适应新形势的思想和作风。11 月至翌年 2 月，县委在全县宣传贯彻党的八大精神、认真总结经济工作和党的建设工作经验，确定 1957 年的中心任务是继续深入贯彻党的八大精神，全力加强山区生产建设领导，解决三大改造遗留问题，创造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新局面。在党的八大精神指导下，全县开启了社会主义建设新开端。1957 年 2 月 14 日，县委召开扩大会议，学习党的八大相关文件精神，全面总结了 1956 年工作。通报了密云县 1956 年完成了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二、密云胜利完成“一五”计划

1955 年 3 月，中国共产党举行全国代表会议，通过《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一个五年计划草案的决议》。6 月，国务院第十二次全体会议讨论通过第一个五年计划草案（以下简称“一五”计划），并决定提交一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审议。7 月，一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一五”计划（1953—1957）。10 月，密云开始在农村宣传贯彻第一个五年计划。首先由县级报告员向 4263 名县区干部、乡指导员、教师等作报告，组织培训 1.7 万人的

宣传队伍。然后通过分片、包人、黑板报、广播、图片展览等多种形式开展宣传活动。五区的古北口、七区的董各庄、九区的豆各庄等地区，利用开展物资交流会的机会进行宣讲。通过宣传教育活动，群众认清了社会主义远景，走社会主义道路的热情更加高涨。同时，宣传教育活动还促进农业合作化进一步发展。三区圣水头村一户过去思想比较落后的中农户，通过学习很快转变思想，不仅自家主动加入农业生产合作社，还带动 10 户农民入社。全县仅 3 个月时间就有 1395 户农民加入合作社。

随着“一五”计划的实施，密云工农业生产和城市建设有了较大发展，但与此同时，由于农业合作化发展速度过快等，发生了部分群众抢分粮食、拉牲畜、砍伐树木的闹分社、退社的事件。急躁冒进、步伐不稳的现象引起县委的高度重视。县委在向通县地委的报告中分析了原因：“主要是穷村与富村之间经济差别悬殊，穷村共了富村产，侵犯了富村利益。”结合对中共八大精神的学习与贯彻，县委开展调查研究，通过讲道理和耐心说服的方法，纠正工作中的缺点错误，事态得到平息。当时的农业社实行包工包产制度还处在初步探索阶段，工作中存有粗糙、简单和产量指标制定不合理，甚至是形式主义的现象，造成群众对入社的信心有所下降，通过党的八大精神的宣传和贯彻，特别是坚持既反对保守又反对冒进，在综合平衡中稳步前进的方针，对于改善农业合作化运动，增强群众入社信心起了很大作用。

1957 年是“一五”计划的最后一年。这一年的经济发展，不但要保证圆满地实现第一个五年计划，而且要为“二五”计划准备基础。因此在 1957 年大力开展增产节约运动，保证 1957 年的国民经济计划和财政收支计划的顺利实现。1957 年 2 月 8 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 1957 年开展增产节约运动的指示》，指出：“增产节约是发展社会主义经济，扩大社会主义积累的基本方法。”“开展群众性的增产节约运动，是一个经常性的任务。在 1957 年开展这一

运动，尤其具有特殊重大的意义。”根据中央指示和上级精神，县委组织了相关的学习和宣传。7月29日至31日，在县二届人大二次会议上，通过了《关于继续深入开展增产节约运动的决议》，全县的增产节约运动逐步展开。“一五”计划时期，在县委领导下，经过全县人民自力更生，艰苦奋斗，密云县胜利完成了“一五”计划，社会主义建设取得良好开端。

农业生产水平大幅提高。“一五”计划时期对耕地进行了改良，1955年小漕村、瑶亭、户部庄3个村引洪淤灌620亩。至1957年底，全县累计引洪淤灌改良沙地6万余亩。广泛开展治理水土流失，1950年至1957年全县累计打谷坊坝3325道，淤地坝724道，拦河坝936道，挖水平沟13万米，鱼鳞坑100余万个，储水池5000余个，完成总工程量210万立方米，其中多数工程在“一五”计划期间进行和完成。耕地灌溉面积由1952年的1.41万亩增加到1957年的2.74万亩，占总耕地的比重也有所提高，1952年为2%，1957年为3.42%。农业生产合作社建立后，集体力量增强，平整土地的数量增加，1956年平地1.3万亩。农村劳动力得到充实，至1957年达到102341人，比1952年多5002人。在选育推广良种方面，1953年县农技人员将玉米优良品种“金皇后”同当地农家优良品种“白磁”杂交，选育出显著增产的杂交种，在县内推广种植。1957年台上和檀营村的农业生产合作社配制出“春杂1号”玉米种，生产杂交种子6000余公斤。开展植树造林活动，1952年实行合作造林。1954年至1956年，组织农业社合作造林千余亩。1956年后在重点造林区实行群众自采种自育苗自造林的“三自”政策，使年造林速度增至万亩。1957年，农村总产值1876.1万元，比1952年增长30.1%，年均递增6.02%。粮食产量6665.5万公斤，比1952年增长30.3%。蔬菜生产迅速发展，种植面积27556亩，比1952年增长123.1%；总产量3288.5万公斤，比1952年增长254.9%，有效缓解了人口增长造成的供给压力。

工商业发展迅速。工业建设在“一五”计划期间，由零星的私营小企业、小作坊，逐渐发展成为具有一定规模的手工业合作组织。1952 年 1 月，7 名铁匠联合组成城关铁业生产合作社。1956 年底，全县共建起手工业社（组）25 个，有社（组）员 1397 人，占全县个体手工业者的 91.8%，年产值 207.3 万元。1957 年，工业总产值 226 万元，比 1952 年增长 84.5%。工业产值占工农业总产值的比重由 1952 年的 7.83% 上升到 10.75%。1952 年密云私营商业较多，后经过社会主义改造，到 1957 年，多为公私合营、合作和集体商业、国营（国有）商业等公有制经济成分。通过多次组织物资交流会，商贸流通市场日益繁荣。1957 年社会商品零售总额为 1225.5 万元，比 1952 年增长 25.4%。

教科文卫事业初步发展。1957 年有县办中学 13 所，其中初中在校人数为 2487 人，比 1952 年增加 1750 人；当年初中毕业人数为 380 人，比 1952 年增加 331 人；高中在校人数为 90 人，比 1952 年增加 90 人。通过培养和引进的方式，教职工队伍发展壮大，1956 年中小学教职工 1131 人，比 1952 年教职工多 110 人。1957 年财政拨付教育经费 77.1 万元，比 1952 年增长 40.1%。成人教育方面，1956 年县职工业余学校建立，与干部业余文化补习班一起，对 856 名干部、职工进行第二次扫盲和小、初、高文化教育。1957 年开办小学班的民校 81 所、中学班的 7 所，共计入学 2730 人。科技方面，1952 年由通县专署调来 3 名农林技术干部，分配来中专毕业生 9 名。1954 年农业系统有大学毕业生 2 名，中专学历者 22 名，医疗卫生系统有中专水平者 18 名。此后，县内科技人员数量逐年增加。这一期间，利用多种形式广泛开展科普宣传，举办农业等多种行业技术培训班，推广栽培技术和除治农作物病虫害技术，新式农具得到应用，林业技术和动物养殖技术得到提升。文化方面，1955 年建起面积 5000 余平方米的新华戏院。1957 年前，县内只有业余剧团，1957 年始建县河北梆子剧团，使河北

梆子在密云县的影响进一步扩大，丰富了全县人民的业余生活。1956 年 12 月，建立县电影放映队，1957 年石匣建立第二放映队。从 1954 年到 1957 年共建收音站 35 个，收音机增至 38 台。群众文化生活质量有了大幅提升。卫生方面，1957 年有中医中药人员 176 人，比 1952 年增长 45.45%，占全县医务人员总数的 59%。医疗设备不断更新，治疗技术水平得到提升，1950 年只能进行一般常见病和传染病的治疗，1955 年可作乳腺摘除、骨折截肢术。1951 年医疗设备仅有诊包、产包、血压计等，1955 年始有手术器械、产床、简易化验设备和手术室。全县城乡环境卫生和个人卫生状况得到显著改善。

县财政和人民生活方面。1953 年开始执行粮、棉、油统购统销政策，同时对人民生活必需品采取平价定量供应，使物价保持稳定。县财政除 1956 年和 1957 年略有赤字以外，其余各年收支基本平衡，略有结余。为扶植和发展生产、保障人民生活，实施税收减免，1955 年对革命老区建房用木料、砖瓦免征货物税、商品交易税。1956 年对新组建的建筑合作社、木业合作社、装卸合作社、运输合作社免征营业税。随着经济的发展，人民生活水平也逐步提高。1957 年农民人均占有粮食 270 公斤，比 1952 年多 31 公斤，农村人均收入达到 41.1 元，89 个农业合作社的 98171 人超过原富裕中农的生产、生活水平。同解放初期相比，社会保障状况发生巨大变化。1957 年底，全县职工总数为 3727 人，比 1952 年增长 44.57%。1956 年进行工资改革，全县干部实行统一计时等级工资制，企业职工实行 8 级工资制，同时调整部分干部工资。全县职工工资水平得到提高，1952 年职工人均月工资仅为 32 元，1957 年已达到 43.6 元。“一五”计划期间，对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及其家属生活费分别低于一般标准的，给予临时或定期生活困难费补助。在农业发展的基础上，农民的生活保障有所改善。1956 年，农业社开始对老、弱、孤、寡、残社员实行“保吃、保穿、保

教育、保丧葬”的供应政策，后发展成为“保吃、保穿、保住、保医、保葬”的五保政策。享受五保的家庭称“五保户”，“五保户”所需粮款由社、队公益金和集体工副业利润中列支。

“一五”计划时期是改革开放前我国经济效益最好的时期，这一时期所取得的经济建设成就，为社会主义工业化奠定了初步基础，为社会主义建设积累了宝贵经验。

第二节　整风运动和反右派斗争

一、开展整风运动

1957 年 4 月 27 日，中央发出《关于整风运动的指示》和《关于整风和干部参加劳动》的文件，决定在全党进行一次以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为主题的整风运动。5 月 5 日，中共河北省委制定《关于执行中共中央〈关于整风运动的指示〉的具体计划》，部署整风运动。

5 月上旬，县委成立整风领导小组，开始在县直党群、政法、文教、农林、工业、财贸 6 个系统 25 个单位进行整风，1236 人参加。整风运动分为两个阶段。5 月至 9 月为学习阶段，主要是学习中共中央《关于整风运动的指示》和《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等。旨在通过学习相关文件精神，提高对整风运动意义的理解和认识，教育广大党员干部，增强党内外团结，使其真正掌握如何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这个新课题，并且能够付诸实践，以适应社会主义建设新形势的发展要求。在学习过程中采取学习与思想检查相结合的方式，总结和改进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的工作，深刻分析自身不足，提高思想认识。10 月 18 日开始转入“大鸣、大放”阶段，县委号召各部门、各单位召开座谈会，按照既严

肃认真又和风细雨的原则，征求党内外人士对党组织的意见。这一阶段的主要任务是放手发动群众，充分揭露矛盾，坚决实行“知无不言，言无不尽；言者无罪，闻者足戒；有则改之，无则加勉”的方针。运动中，各单位共贴出大字报 1.69 万张，召开座谈会 3188 次，总计提意见 2.44 万条，其中大多数意见是对县委、县政府及所属部门的善意批评和建议。这些批评和建议，对各级领导干部转变工作作风，改善党和人民群众的关系，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起到了积极作用。密云县的整风运动，对于发扬民主、改进党和政府的工作有着积极意义，而且在运动初期很短的时间内收到了有益效果。

在县直系统开展整风的同时，1957 年 8 月 13 日，县委召开三级干部会议，传达贯彻中央关于开展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精神，作出在全县农村开展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的决定。从 1957 年 9 月中旬至 1958 年 6 月，全县农村 232 个合作社分两批开展整风和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从 1957 年 9 月中旬至 10 月上旬为第一阶段，主要内容是进行社会主义宣传，打击歪风邪气，打击反动气焰。从 10 月中旬至 1958 年 6 月为第二阶段，主要内容是批判以富裕中农为代表的资本主义思想，批判社会主义建设中的各种“右倾保守思想”。在农村整风中，贯彻“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总路线，由乡党委书记一手抓生产，一手抓整风。在执行整风运动第二阶段过程中，运用“大鸣、大放、大辩论”的方式，混淆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在对富裕中农的错误言论批评上没有采取“很好的态度加以解释和说服”，全县有 1118 名富裕中农受到不应有的批判。

二、反右派斗争

随着整风运动的迅猛开展，极少数右派分子乘机散布一些煽动

性言论，向党和社会主义制度进攻。按照中央和河北省委部署，7月底，县人大二届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粉碎右派分子进攻的决议，开始酝酿、谋划县内反右派斗争工作。1958年1月上旬，根据上级指示，密云开始停止党内整风，转为进行反对“资产阶级右派分子”的斗争。反右派斗争分为揭发问题、查证事实、批判斗争、给右派分子戴“帽子”共4个阶段进行。2月，反右派斗争基本结束，然后再次转入党内整风。7月，密云的整风与反右派斗争全部结束。

在反右派斗争中，全县共有126名（含外地转入4名）党员、干部、知识分子被划成“资产阶级右派分子”。其中文教卫生系统98名、工业财贸系统22名、党政机关6名。按照中央规定的处理标准，被依法逮捕9名、劳动教养18名、开除21名、保留公职遣回原乡监督劳动23名、留用55名。1959年9月，县委派出调查组，对上述人员的思想改造情况进行调查分类。因其他犯罪、死亡、转往外地和外地转入等人数变动，实有右派分子100名。调查组认为：已认罪的28名、基本认罪的47名、始终没有认罪的25名。县委要求，对于仍担任队长、管理员等职务的右派分子要立即调换，让他们在生产中参加体力劳动。由于对斗争形势估计过于严重，反右派斗争被严重扩大化，产生一批冤假错案。此后，县委根据中央和上级指示，对错划为右派分子人员陆续“摘帽”。1979年4月，县内错划右派分子都已得到平反改正，除死亡和在职的外，全部重新安排工作。

从解放到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密云在较短时间内实现了广泛而又深刻的社会变革。变革本身是一个历史过程，人们对于这场变革的思想认识也需要一个过程，不同的阶级、阶层对此会有不同反应，这是在当时国际国内环境影响下的一个正常现象。对极少数右派分子的进攻进行反击，对反党、反社会主义的思潮进行批判，是必要的，也是正确的。然而，对斗争形势过于严重的估计致使一部分本属于人民内部的矛盾当成阶级矛盾，把属于思想认识的问题当

成政治问题，从而使被错划的人长时间蒙受冤屈。

第三节 “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

一、“大跃进”的兴起

1958 年 2 月 2 日，《人民日报》发表社论称：我国正面临着一个全国“大跃进”的新形势，提出了各行各业都要“大跃进”的号召。3 月 15 日，县委传达中央《关于开展反浪费、反保守运动的指示》。17 日，县委又发出《关于在全县开展反浪费、反保守、横扫“五气”，促进思想生产双跃进的指示》（以下简称《县委指示》）。《县委指示》在评价前一段工作成就时说：通过全民整风运动，广大干部和群众的社会主义觉悟空前提高……在此基础上，出现了生产“大跃进”高潮。在各条战线、各个岗位创造着前所未有的奇迹。形成了思想“大跃进”、生产“大跃进”、工作“大跃进”，人人学先进、赶先进、超先进的形势。同时指出，前一段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首先是有不少的干部存在程度不同的保守思想，不相信群众的力量，不相信党的政策，没有干劲和勇气。其次是浪费现象普遍存在，缺乏勤俭办一切事业的风尚。为此，根据中央和上级指示，全县自 3 月底至 5 月中旬普遍开展“反浪费，反保守，比先进，比多快好省建设社会主义”的运动。纷纷制订跃进计划，形成了互相挑战竞赛局面。4 月，教育系统首先提出“1958 年全县普及小学教育”的“跃进”口号，并掀起快速组建农业、工业、商业、医科等各类学校的高潮。

1958 年 5 月，党的八大二次会议召开，正式通过“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的总路线。6 月 10 日至 13 日，县委召开全体（扩大）会议，传达党的八大二次会议精神，通

过《关于彻底执行党的社会主义建设总路线的决议》(以下简称《决议》)。《决议》认为，当前密云的形势是“既有一马当先的工农业生产大跃进，又有万马奔腾的各项工作全面大跃进”。其中农业方面，“千斤粮、万斤薯，满山黄、遍地红运动正向纵深发展”。工业方面，“以农具改革为主的技术革命运动，已经蓬勃地普遍地发展起来。全县已新建厂矿 1205 个”。《决议》确定农业生产的中心是:“抓季节、抓时间，保证亩产 450 斤，争取实现 500 斤”。广泛开展“以试验田为内容，以千斤社队为形式，以分等评比、分类升级为方法的群众性大面积增产运动”。1959 年“全县粮食亩产要保证 700 斤，争取 800 斤”。《决议》确定工业生产的中心是“广泛开展以六主[①]为方向，以技术改革为中心，以十大行业为重点的工业生产运动”。《决议》确定文教卫生工作的中心任务是：1958 年全县建成有线广播网，每个乡建立 1 个文化站；社、村都有俱乐部，实现歌唱县；建立中级农业技术学校 1 所、工业技术学校 1 所，开办 2 个中小学师资训练班；建立 1 所初级医校、1 所畜牧训练班；各农业社都要建立农民浴池，增强人民体质；一年内普及幼儿、中小学教育；1959 年建立农业大学一所；建成全县电影网。《决议》还提出了“千斤玉米、万斤薯，小麦亩产五百五，水库占地十八万，通过增产仍要保持余粮县”“坚决干、大胆办，年底建成万厂县”“一年全县电气化”等口号。6 月中旬，县委召开 1000 余人参加贯彻执行党的社会主义建设总路线誓师大会，县委书记作《把总路线红旗插遍全县》的动员报告，全县“大跃进”运动进入高潮。7 月 13 日，县委召开四级干部会议，继续贯彻“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总路线”，学习毛泽东主席提出的“破除迷信，解放思想，发扬敢想敢说敢做”的创造精神。此后，全县各系统迅速出现了脱离实际瞎指挥、高指标、急躁冒进的

① 六主：小型多样为主、自产自销为主、资金自筹为主、技术自培为主、当地加工为主、原料自给为主。

“大跃进”局面，给各项事业造成重大损失。1957 年，全县粮食平均亩产只有 254 斤。但是，随着“跃进”气候的高速升温，“跃进”口号也快速标高，粮食亩产由最初喊出的 400 斤，一度标到 8000 斤，甚至有的公社喊出了平均亩产超万斤的数字。

为实现农业“大跃进”的目标，继续放高产“卫星”，全县连续组织了“深翻土地运动”“积肥运动”“兴修水利运动”“滚珠轴承化”等一系列运动[①]。与此同时，为实现“万厂县”的工业“大跃进”目标，要求机关、学校、乡村都要大办工厂，各学校纷纷建立小农场、小高炉，开展烧青砖、耐火砖、烧石灰、开矿石、采药材等勤工俭学活动，一时间形成百厂村、百厂校形势。商业系统提出“先上马、后加鞭，收购任务十一番”的口号，为达到目标，随之开展了“大收大购、收干收净”竞赛，也出现了“指山买果、指田收粮”的现象。

“大跃进”运动体现了广大人民群众迫切要求改变经济文化落后状况的普遍愿望，但是由于在实际中背离党一贯倡导的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违背自然规律和经济规律，对社会生产力造成了极大破坏，给农业、工业等各领域造成了巨大损失。

二、大炼钢铁

1958 年，中央提出“以钢为纲”的口号，要求 7 年、5 年以至 3 年内提前实现 15 年钢产量赶超英国的目标，并发动全民大炼钢铁运动。1958 年 8 月，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在北戴河召开，正式决定 1958 年全国钢产量比 1957 年翻一番，达到 1070 万吨，1959 年要达到 2700 万至 3000 万吨。为此，《人民日报》发表

① 按照要求，“深翻土地运动”中要将山地深翻一尺，平地深翻一尺半；“积肥运动”要求改变只有冬季才积肥的旧习惯，夏秋季也要开始大规模积肥。

《立即行动起来，完成钢产量翻一番的伟大任务》和《全力保证钢铁生产》的社论，指出这是全党全民当前最重要的政治任务，要求各地区、各部门把钢铁生产放在首位，其他工作“停车让路，首先为钢”，掀起一个全民夺钢保钢的群众运动。之所以通过土法上马、群众运动来大炼钢铁，主要在于当年 1 月至 8 月全国的钢产量只完成 400 万吨，在剩余的 4 个月内要完成 670 万吨的任务。时间紧、任务重，仅仅依靠原有正规的钢铁生产线难以为继，不动员全民上“土炉子”根本无法实现。在目标制定上就远远超出当时国内生产水平的情况下，加之由上而下层层传导压力，全国范围内广泛宣传，全国各地区、各部门既有建设工业化的积极性，但是又有巨额钢铁任务的压力。因此，提出了许多不切合本地区实际的钢铁生产目标。

密云县当时铁矿的开采能力和炼造能力还很低，但是仍然提出完成 2 万吨钢铁的任务目标。1958 年 6 月上旬，县委经过研究讨论决定，1958 年主要工业产品生产量要达到：钨 500 吨、铁 1.8 万吨、钢 2500 吨、水泥 1 万吨、原煤 400 万吨、黄金 1.5 万两。1958 年 8 月，全县为完成 2 万吨的炼钢铁任务，掀起大炼钢铁高潮。全县抽调 5 万余名劳动力上山开采铁矿、石灰矿，建立小土群（土炼钢炉）、小洋群（洋炼钢炉），至 9 月 5 日全县共建成 47 个采矿点，500 多个炼钢点。由于生产指标过高，产生了片面追求产值，忽视产品质量的问题，以致丢掉了一部分产值小、利润微，但是关系农业生产和人民生活所必需的产品，并使部分产品质量下降。同时，出现了虚报产值的浮夸风。在这场大炼钢铁运动中，一些农村一线劳动力以亢奋的生产热情昼夜苦干，由于在大炼钢铁运动中缺乏先进的生产设备和科学的生产技术，虽然投入了大量人力、物力和财力，所生产的钢、铁等杂质多、质量很差。与此同时，由于上山开采铁矿，造成了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

三、人民公社化运动

在“大跃进”运动迅猛发展的同时，农村掀起了人民公社化运动的高潮。人民公社化运动最初是由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小社并大社引起的。1958 年 8 月，毛泽东到河北、河南、山东三省农村视察，并鼓励并社、办大社。8 月 6 日，他在视察河南七里营人民公社时，称赞“人民公社名字好”。8 月 9 日，毛泽东到山东历城北园乡视察，说还是人民公社好。后经新华社和《人民日报》报道后，“人民公社”的名字快速传遍全国。8 月 29 日，在北戴河会议上通过了《关于在农村建立人民公社问题的决议》，要求把规模较小的农业生产合作社合并，并改变为规模较大的工农商学兵合一、乡社合一、集体程度更高的人民公社。8 月 29 日，河北省委发出《关于建立人民公社的指示》。

9 月 4 日，密云第一个公社——西田各庄人民公社成立。全社共有 18 个生产大队（核算单位），177 个生产队（承包单位），10823 户，48548 人，耕地 11.8 万亩，果树 31 万棵。县委副书记兼任公社党委第一书记。6 日，全县 37 个乡、1 个镇的 244 个农业合作社，合并为 12 个人民公社，并建立人民公社党委，撤销区、乡、村建制，开始实行人民公社体制。8 日，县委决定将 12 个人民公社调整为 8 个规模更大的人民公社，辖 117 个大队、819 个生产队。

人民公社的主要特点是“一大二公”，即组织规模大，生产资料公有化程度高。人民公社建成后，以公社为核算单位，立即收回了社员的自留地，还将社员私有的鱼塘、苇塘、牲畜、树木、大中型农具、大车和加工工具等生产资料，全部无偿收归公社集体使用。公社实行贫富拉平、平均分配，对生产队的某些财产无代价地上调。这种“一平二调”的“共产风”，实际上是对农民的剥夺，给农村生产力带来灾难性的破坏。

人民公社实行政社合一的体制。它既是一个经济组织，也是一级政权机构；既要负责全社的农、林、牧、副、渔业生产，也要管理工、农、商、学、兵（民兵）等各方面的工作。人民公社划分为若干个生产大队，生产大队又划分为若干个生产队，实行三级管理。公社统管全社的生产安排、劳力调配、物资调拨、产品分配和经济核算，生产大队负责生产管理和部分经济核算，生产队只是一个具体组织生产的基本单位。

人民公社实行粮食供给制、伙食供给制和生活基本资料供给制。公社建有公共食堂，实行吃饭不要钱。社员的衣服、鞋袜、毛巾等实行供给。人民公社还大力推行“组织军事化、行动战斗化、生活集体化”，劳动力按照团营连等军事编制，采用大兵团作战方式，在公社或全县内从事工农业生产。取消生产资料私有制，建起农村托儿所、幼儿园、幼儿队、敬老院等。

初期的人民公社带有浓厚的平均主义和军事共产主义色彩。大办人民公社的过程，实际上成为刮“共产风”的过程，对农村的生产力造成灾难性破坏。

第四节　纠正“左”倾错误和各领域全面调整

一、纠正人民公社化错误

1958 年秋冬，粮油副食严重供不应求，人民公社化运动的严重后果开始显现出来。作为运动的倡导者和推动者，毛泽东较早地通过调查研究察觉到运动中出现的问题。从 1958 年 11 月第一次郑州会议到 1959 年 7 月庐山会议前期，党中央领导全党整顿人民公社，调整过高指标，作出初步纠“左”的努力。党的八届六中全会及会议通过的《关于人民公社若干问题的决议》，为统一全党思想

和认识、初步纠“左”提供理论和政策依据。

1959 年 1 月 5 日，县委召开扩大会议，贯彻党的八届六中全会精神，学习中央《关于人民公社若干问题的决议》，县委书记作《认真学习六中全会决议，整顿、巩固、提高人民公社的报告》。由此，全县开始纠正人民公社成立后即宣布进入共产主义等一系列错误。8 日，县委又发出《关于人民公社若干政策的意见（草案）》。意见规定：社员个人的生活资料，包括房屋、家具等仍归个人所有；社员未入社的成片林木、果园以及原社员的自留树，一律折价归公社所有；社员宅院内的果树、树木归个人所有；社员个人所有的大型农具、牲畜一律折价归公社集体所有；公共食堂使用社员的各种家具，均为借用。 3 月 4 日，县委召开四级干部会议，贯彻党中央在郑州召开的政治局扩大会议精神，重点是解决人民公社的所有制和纠正“共产风”等问题。会议决定人民公社权力下放，开始实行三级核算，以生产大队为基础。25 日，县委作出《关于整顿人民公社若干政策的规定（草案）》，决定改变公社核算体制，以原高级社（全县共 244 个）为基本核算单位，要求对没作价的生产资料进行合理作价，分期偿还，房屋、农具等所有权永远归个人所有。

1959 年 4 月 20 日，县委开始通过分批举办党员干部训练班的形式，纠正“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中“左”的错误。8 月，县委提出《关于整顿人民公社的方案》，对“大跃进”与人民公社化运动中，出现的“共产风”、浮夸风、高指标、瞎指挥，大搞“一平二调”进行检查。县委强调：集中力量整顿、巩固、提高人民公社，是全县各级党组织和全县人民一项艰巨的政治任务。要求通过整顿，转变党团组织和干部的作风，改善干群关系，迅速处理好分配中的平均主义问题，解决好领导方法上的民主集中制问题，组织好群众生活问题，进一步激发群众的生产积极性。全县的人民公社普遍开始进行整顿。

通过半年多的整顿，农村人民公社的所有制问题得到解决，农村中普遍存在的“共产风”、浮夸风、高指标、瞎指挥受到初步遏制，对“一平二调”的错误内容进行了初步纠正，农业生产和发展开始趋于稳定。同时，党员干部中存在的某些不良作风也得到纠正。

1959 年 7 月至 8 月，庐山会议召开之后，形势急转直下，开始由纠“左”转为反右。8 月 7 日，中央发出《关于反对右倾思想的指示》，要求立即在干部及各级党的组织中，对“右倾思想”和“右倾情绪”加以检查和克服。根据中央指示要求，县第四期干部训练班于 8 月 17 日开班，训练班的主要内容也从纠正“左”倾错误转为反对“右倾保守思想”，继续鼓足革命干劲。8 月 27 日，县委发出关于《学习中央八届八中全会有关文件的通知》，要求通过学习，使大家看到人民公社的优越性和“大跃进”的成绩。9 月 14 日，开始分片向全县的党员传达党的八届八中全会精神。随后，在党员干部中开展“反右倾”斗争，1129 人参加，其中 43 人被列为重点批判对象，100 人被列为重点帮助对象。在重点批判对象中，2 人被定为“右倾机会主义分子”，20 人为“严重右倾”。在“反右倾”斗争中，有一批敢说真话的领导干部被迫作检查，受到批判。

“反右倾”斗争中止了自第一次郑州会议以来纠正“左”倾错误的进程，使党内已经有所遏制的“左”倾思想和实践又重新发展起来。生产领域的生产指标重新提高，开始了新的更大规模的“跃进”。1960 年 1 月，县委制定 1960 年农业生产“跃进”计划，提出“大办水利”“大办养猪”的意见。2 月 3 日，县委根据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精神，制定《关于人民公社由基本队有制向基本社有制过渡的规划（草案）》，决定 1960 年试办，1961 年大搞，在两年内全县各公社全部由基本队有制转为基本社有制。3 月 25 日，再次扩大公社规模，将 8 个人民公社合并为 6 个公社，核算单位由 117 个并为 87 个，生产小队由 805 个并为 608 个。密云农村的人

民公社直到改革开放初期，推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才得终止。

在继续“大跃进”期间，遭到最大破坏的是农业生产，受害最重的是农民。粮食及农副产品产量大幅度下降，缺粮现象日趋严重。据统计，1959 年全县粮食总产量仅为 5245.8 万公斤，相当于 1954 年的水平。1960 年粮食总产量为 4146 万公斤，跌落到 1951 年的水平。日用品匮乏，副食品奇缺，全县的经济发展和人民生活遇到了严重困难。“三秋”季节，社员的口粮只有人均每月 13 公斤，冬季下降到人均每月 8 公斤。为尽快度过困难时期，县委提出“低指标瓜菜代”的口号。人们将树叶、野菜混合玉米核、红薯秧、稻谷壳等加工成“淀粉”充饥。由于长时间缺少粮食，人们的体质普遍下降。1961 年初，全县许多地区出现营养不良导致的浮肿病患者。县商业部门紧急给营养性浮肿病严重地区调拨库存的栗子、小枣等，作为应急措施。

二、大兴调查研究之风

为纠正“大跃进”、人民公社化的“左”倾错误，毛泽东在党的八届九中全会上提出，要恢复党的实事求是优良传统，大兴调查研究之风。1961 年 3 月 23 日，中央发出《关于认真进行调查工作问题给各中央局，各省、市、区党委的一封信》，强调：深入基层调查研究是领导工作的首要任务，不调查没有发言权。为此，从中央到地方组织了大批调查组，深入基层开展调查研究。1961 年 4 月，中共中央总书记邓小平和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中共北京市委第一书记彭真率领调查组，开始在京郊农村听取群众意见，进行调查研究。

5 月 10 日，调查组到密云调研，听取密云的工作情况汇报，并进行座谈。邓小平和彭真分别就集市贸易、手工业、密云水库、农田水利建设、粮食生产、畜牧业、林业、公共食堂等问题作了指

示；鼓励密云可以采取典型带动的形式发展手工业和商业。关于农田水利建设和粮食产量问题，邓小平提出，用提水方式灌溉山地，要保证每人有千斤粮，进行平整土地，提高粮食产量，同时加强山区植树，改善密云地区风多雨少的气候条件。

在林业发展方面，密云的大片用材林归国有；果树大部分归生产大队所有，集体经营；房前屋后零星果树归社员个人所有。邓小平了解情况后，对此提出要求：果产不要都收购上来，林木、果树要进行分级管理。对密云的原始森林要专门组织国营林场，生产木材间伐并就地建加工厂、造纸厂，树枝树叶都要利用起来。他要求北京派勘测队进行勘测，扩大造林规模，北京不仅要自己生产木材，还可供应天津木材。面对水库周边的山场，他指出：要栽植树木，要搞自留山，大队、生产队、社员个人都分给一部分山。通过发展自留山的做法，提高社员的积极性，还要建设一些用材林。并且，规划好核桃、栗子的栽植比例，各户分给一些山场，每人种两棵树，归个人所有。生产队种核桃，要有统购比例。有自留地，也有自留山，还可以多种些花椒。

听取果树管理情况汇报后，邓小平指示：果树要管理，都绿化以后，气候就变了。以集体为主，社员每人分一块山，不交租、不纳税，永远归个人所有，发展林木，密云就是要靠山吃饭。凡是有山的地方，都要搞好国家、生产大队、生产队、社员个人四方面所有的关系，公社不要保留山地所有权。哪些归哪级所有，作出规划。对搞得好的自留山要进行奖励。注意水土保持，开荒要有政策，种树要管理，防止烧山。手工业问题、山林分级管理、山区发展规划，密云都要搞一搞，调动起群众的积极性来。也要分给平原人口点儿山，要组织力量包山林。彭真要求：山林规划要专门讨论一次，密云要先做准备。社员小片开荒问题先不要做，因为问题涉及面大，还得先搞试点。在谈到公共食堂问题时，调查组要求不要给群众压力，要真正自愿。座谈中还涉及了木材运输、修建水利工

程用工等问题。

邓小平、彭真在京郊农村调研后，致信毛泽东，汇报调研情况。中央汇集其他调查组的意见，统一了认识，进一步调整农村政策。同年 6 月，人民公社取消供给制，实行按劳分配原则。邓小平在密云调查时提出的“给社员留自留山”等主张，写入《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修正草案）》。

邓小平在密云调研当天，县委召开常委会，研究落实措施。随即开展了兴修水利工程、绿化植树造林等工作。邓小平密云调研对密云推进农田水利基本建设、绿化荒山植树造林、保持水土，发展手工业、林业、渔业、集市贸易，完善农村所有制和农业生产责任制发挥了重要指导作用。

按照中央、市委部署，县委大兴调查研究之风，县委委员和公社党委书记分别到分管联系的公社、生产队或工厂、商店、学校等基层单位了解情况、发现问题、纠正错误、总结经验。县委派出调查组深入到西田各庄、城关、冯家峪、河南寨等 9 个公社进行调查，总结经验教训。这次大规模的调查研究，恢复了党的实事求是的优良传统，改进领导工作方法，转变了干部工作作风，对纠正“大跃进”、人民公社化的“左”倾错误，完成国民经济调整起到重要促进作用。

三、党内甄别平反和干部整训

1961 年 6 月 15 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讨论和试行〈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修正草案）指示》，提出“为着发扬民主，有必要对于最近几年来，受过批判和处分的干部和党员，实事求是地加以甄别。”为落实中央有关甄别平反的指示，县委成立甄别领导小组。1962 年 4 月，中央书记处在邓小平主持下，发出《中共中央关于加速进行党员、干部甄别工作的通知》，县委按照中央提出的

凡是“过去批判和处理得正确的，应该加以肯定，不再改变”；凡是“过去批判和处理完全错了的，要改变过来，恢复名誉，恢复职务”；凡是“部分问题批判和处理错了的，就改正这部分问题的结论”的方针，对 1958 年至 1961 年期间“大跃进”运动、“反右倾”等斗争中被批判和处分的对象及其问题进行甄别平反。1962 年 5 月，在县第二次党代会后再次开展党员、干部甄别工作。前后共涉及 788 件案件，经过重新调查研究和认真甄别，分别作出结论，取消 35 人的处分，减轻 16 人的处分。但有些错误处分仍未得到纠正。

党内甄别平反工作为大多数被甄别的党员、干部卸下了思想“包袱”，摘掉了被误扣的右倾机会主义分子“帽子”，使他们能够全身心投入到工作中去。但是由于是在肯定“大跃进”运动是正确的、1959 年“反右倾”斗争是必要的前提下进行的，没能根本扭转党内指导思想和方针政策上的“左”倾错误，因而在后来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和“文化大革命”中，不断出现新的阶级斗争扩大化和斗争过火的错误。

1961 年 6 月，毛泽东在中央工作会议上号召全党开展一个新的学习运动，重新教育干部。1961 年 9 月，中央为此作出《关于轮训干部的决定》，决定对全党各级各方面领导干部普遍地进行一次轮训，帮助干部进一步认识和掌握社会主义建设的客观规律，克服某些片面性的认识和在实际工作中右的或“左”的错误。10 月，市委开始干部轮训工作。1962 年 5 月，县委按照中央和市委相关精神，在开展甄别工作的同时，提出对干部队伍进行整训工作，以提高党员、干部的政治和业务水平，推动今后各项事业发展。这次整训工作要求：第一，加强在职干部的业务学习。在干部、职工当中，除分期分批地输送到有关学校参加学习外，要提倡各种业余学习，根据文化程度、业务工作等不同情况，分别编入理论、文化、业务班。对此，各单位要有一名领导干部负责组织和监督，给干部

学习上以必要的方便，并把学习好坏作为衡量干部好坏的一项标准。第二，加强农村干部委员以上党员干部的普训工作。1962 年，对农村支部委员以上党员干部，要利用农闲季节，由县党校普训一遍，加强形势、任务、时事、政策和党的基本知识教育。与此同时，县各有关部门还要在节约开支的原则下，开办会计、技术人员的训练班，提高其政治、业务水平。此外，加强民兵建设，经常对民兵进行形势教育，提高备战观念，并重点进行军事训练，做好治安保卫工作。

四、中共密云县第二次代表大会

1962 年 1 月 11 日至 2 月 7 日，党中央在北京举行扩大的中央工作会议。参加会议的有中央和省、地、县四级主要负责人以及重要厂矿企业和军队的负责干部，共 7118 人，通常称为七千人大会。这次会议虽然是在肯定“三面红旗”的情况下进行的，但是在充分发扬党内民主和进行自我批评精神，动员全党团结奋斗战胜困难方面起到了积极作用。七千人大会后，中央分析了国民经济的严重困难形势，制定了大幅调整国民经济的具体方针、办法、措施。自县第一次党代会至 1962 年，已近七年时间，此时也已基本度过三年困难时期，诸多方面的工作和经验教训需要加以总结，下一步工作思路也亟待确定。4 月，县委决定召开中共密云县第二次代表大会。出席会议的代表由全体党员选举产生。县委规定：各公社党委，县直属企、事业单位的党组，县直机关党委、总支、支部，各作为一个选举单位。各选举单位采取召开党员代表大会或党员大会的形式，按照每 24 名正式党员选出 1 名代表（不足 24 名的也选代表 1 人）的比例，适当照顾工业、农业战线劳动模范、先进工作者，并且使妇女党员和青年优秀党员有适当数量代表的原则，于 4 月 28 日开始选举党代会代表，5 月 1 日选举工作结束。全县 7043 名正

式党员中，共选出代表 299 名（男 279 名、女 20 名），其中机关干部 123 名、工业厂矿职工 20 名、农村党员 146 名、武装部 1 名、文教卫生系统 9 名。全体代表共划分为 7 个代表团 16 个代表小组。

1962 年 5 月 6 日，中共密云县第二次代表大会在县人委招待所召开。会议分为两个阶段举行。第一阶段 5 月 6 日至 7 日，出席会议代表 270 名，27 名各部门负责人列席会议。会议听取并讨论了县委关于当前工作的报告，选举出参加中共北京市第三次代表大会的代表。因北京市第三次党代会召开，县第二次党代会中途休会。第二阶段于 7 月 5 日至 9 日复会。会上传达了中共北京市第三次代表大会精神，县委书记作题为《关于密云县四年来工作的基本总结和今后任务》的报告。

报告总结了 1958 年至 1962 年工作的成绩和经验教训。第一，农业方面贯彻执行了“以粮为纲，全面发展多种经济”的方针和农业“八字宪法”，大抓了粮食生产和多种经济，农田水利建设有突出的发展。第二，工业、手工业方面贯彻执行了“为农业生产和人民生活服务”的方针，有了很大发展，有力地支援了农业生产。第三，财贸、商业部门几年来在为工农业生产和人民生活服务方面，作了很大努力，有力地支持了各项生产建设事业的发展。第四，文教卫生方面发展很快，具有深远意义。第五，人民民主专政进一步巩固，加强了社会治安管理，进一步肃清了反革命残余分子。报告同时对工作中出现“一平二调”的“共产风”、不切实际的高指标、过多占用农村劳动力、放松企业管理，党的建设中出现的问题等进行了反思。

会议提出今后一个时期的基本任务：千方百计增加农业生产，力争粮食尽早过关；坚决执行“精兵简政”的方针，精简机构，精简职工，压缩城镇人口；县、社工业继续做好调整工作，更好地为农业生产服务，为群众生活服务；积极开展农村副产品收购工作，发展城乡商品交流；继续调整、改进文教卫生工作；做好清仓核资

工作，加强现金管理，严格纪律，贯彻执行勤俭建国方针；加强学习，整训队伍，提高党员、干部的政治、政策和业务水平；继续做好移民安置工作。

会议认真分析了党的建设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对加强党的建设作出全面部署。第一，加强党的民主集中制，活跃党内民主生活。切实做好甄别工作，继续以对党、对同志负责的态度，对被错误批判的同志实事求是地进行甄别。认真坚持党的集体领导与个人负责相结合的领导原则。建立正常的民主生活制度，活跃党内生活。第二，加强党的建设，加强党的经常性工作。坚决执行“大权独揽，小权分散，党委决定，各方去办，办也有决，不离原则，工作检查，党委有责”的原则。改进领导方法，充分发挥各个部门的职能作用和下级的组织作用。加强党本身的工作，克服党的工作无人负责的现象。加强党的监察工作，主动了解党员和干部的情况，坚决同违犯党纪、国法的不良现象作斗争。第三，改进干部工作。加强对干部的经常考察了解，以便正确地识别干部，做到知人善用。加强对干部的经常管理教育和培养提高工作，充分调动干部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切实注意干部的稳定，以便使干部树立专业思想，熟悉情况，钻研业务，积累经验，提高工作效率和工作质量。对于犯错误的干部，要坚持“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原则，着重思想教育，实事求是地进行批评，提高思想认识，帮助他们改正，团结他们在一起工作，而不要轻易采取纪律处分。第四，进一步改进思想作风。坚持一切工作从实际出发，做老实人，说老实话，办老实事。加强调查研究工作，领导干部必须亲自动手，掌握第一手材料。学会真正走群众路线，在工作中走好群众路线。加强学习，努力学习毛泽东著作，注意认真研究和领会党中央的方针、政策，不断提高自己的思想水平、理论水平和政策水平，以求少犯错误，不重犯已经犯过的错误。

会议选举产生由 25 名委员组成的中共密云县第二届委员会。7

月 20 日，县委二届一次会议召开，会议选举产生县委常务委员 8 名，阎振峰当选为县委书记。

这次会议是在贯彻“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取得一定成效的条件下召开的。县委对“大跃进”以来各项工作进行了系统总结和深刻反思，采取了批评和自我批评的态度，恢复了党实事求是的优良传统和调查研究之风，进一步调动起全县干部群众建设社会主义的积极性，为推动密云经济全面调整，加强党的建设奠定了基础。

五、各领域的全面调整

1960 年 11 月，中央发出《关于农村人民公社当前政策问题的紧急指示信》（即“十二条”），迈出克服严重经济困难的重要一步。12 月 9 日至 15 日，县委召开五级干部会议，贯彻中央指示信精神，总结密云县人民公社三年来的经验教训，认为：公社初期和 1959 年冬刮了两次“共产风”，破坏了农村生产力，又急于由基本队有制向基本社有制过渡，再次出现“一平二调”错误。分配上忽视了按劳付酬原则，扣留比例偏高，分配不能兑现；生产计划指标偏高，助长了干部浮夸风、命令风；大办各项事业，农业第一线劳力严重不足，造成大片土地荒芜。当月中旬，县委组织开展以落实中共中央“指示信”为中心的整风整社运动。

1961 年 1 月 14 日至 18 日，中共八届九中全会召开，决定对国民经济实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全会要求继续开展整风整社，彻底反对“五风”（“共产风”、浮夸风、生产瞎指挥风、干部特殊化风、强迫命令风），彻底进行“三反”（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此后，中央又发出《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草案）》（即“农业六十条”），并要求农村党支部和人民公社全体社员讨论。 4 月 8 日至 14 日，县委召开四级干部会议，学习并

讨论“农业六十条”。与会者对“农业六十条”表示拥护，并一致认为：应划小公社和生产大队的规模，办集体食堂应坚持“自愿参加”原则，应恢复推行“三包一奖”（包工、包产、包费用和超产奖励）的生产责任制和评工记分制度等。同月，县委派出工作组深入各公社及17个村，围绕公社、大队规模，办公共食堂，农业生产责任制，平调退赔等问题进行广泛的调查。5月，县委对全县的人民公社规模进行调整，将6个人民公社划分为30个。同时确定生产队为独立经济核算单位，公社、大队不准再平调生产队的财产，退赔群众平调款469万元，重新分配给社员自留地（饲料地）。恢复“三包一奖”“劳动定额管理”和“评工记分”制度。6月，人民公社取消供给制，实行按劳分配原则，根据全县社员的意见，农村公共食堂全部解散。

1961年11月29日，县委贯彻“发展国民经济以农业为基础”的方针，在全县农村开展以贯彻执行“十二条”“农业六十条”和中共中央《关于在农村进行社会主义教育的指示》为中心的整风整社运动，进一步纠正以“共产风”为中心的“五风”。运动持续至翌年4月结束。1962年2月，中共中央正式发出《关于改变农村人民公社基本核算单位问题的指示》，确定以生产队为人民公社的基本核算单位，规定至少30年不变。3月，县委、县人委为贯彻落实指示精神，进一步缩小大队、生产队规模，决定将全县农村大队划分为280个，生产队划分为1408个，其中有1325个生产队实行独立核算。为发展农业生产，加强农业战线，全县1961年下放和供应农村大车337辆、耕畜870头、各种排灌机械30台、化肥210万斤，并从各个部门选拔一批适合于农村工作的干部，充实到农业第一线。1962年，经过调整，密云农业生产得到恢复，全县粮食总产比1960年增加1596万公斤。

大量压缩城镇人口，精简机构和职工。根据中央、市委的指示，将能够合并、撤销的机构实行合并、撤销，精简职工。坚决

停办不必要的企事业单位和学校。精简的要求是：1958 年以后来自农村的职工，除少数必须留下的，继续工作外，其他一律动员回乡，家属一同回去；1957 年以前的职工，能够回乡，本人又同意回乡的也可以回去；干部、职工自动要求回乡的都应当欢迎，不能阻拦；适合退休的人员，可以动员退休。妥善安置回乡人员，分给自留地，并安排居住等。通过精简，充实了农业生产劳动力，直接支援农业生产一线，减轻了农村对城市供应的负担和压力。全县广大职工、干部、城镇居民响应党的号召退职还乡，做到了“舍小家，为大家”，为精简工作作出了贡献。1961 年，从各方面挤出劳力 9600 多人回到农村，使农业第一线劳动力从 1960 年的 62899 名，增加到 1961 年底的 79242 名（折合标准劳力）。

在农业调整、城镇人口压缩的同时，工业、商业、文教卫生等各部门也开始进行调整。首先，调整工业生产的发展速度。县、社工业先后停办、合并、下放 45 个厂矿，减少职工 5639 人，有利支援了农业生产。留下的厂矿，经过贯彻“工业七十条”，不断改进管理，在生产上更加重视产品质量。同时，贯彻执行“手工业三十五条”，手工业人员大量归队，使手工业生产得到恢复和发展，到 1961 年底手工业从业人员已达 2909 人，比 1957 年增加 1.5 倍多，而且通过改进经营方式，方便了群众，支持了生产。其次，在商业工作上，贯彻执行中央“商业四十条”，纠正国营商业和合作社营商业混乱合并的不正确做法。恢复供销合作社，除恢复县联社外，还根据公社区域建立 30 个基层社，恢复 7 个合作商店和合作小组。在城关、豆各庄、古北口等地开放 6 处农村集市，活跃农村经济。进一步改进购销工作，贯彻执行多劳多产多留以及依质论价、收购奖励等一系列政策，提高群众交售农副产品的积极性。再次，在文教卫生事业上，停办工业、商业、卫生等学校，动员 1984 名超龄生参加农业生产，改 5 所民办中学为小学戴“帽子”学习班，压缩开支，投入部分文化青年到农业一线。在学校内部，

贯彻以教学为主的原则，稳定教学秩序，保证师生的教学时间，提高了教学质量。

到 1965 年，调整后的密云经济明显好转。财政收支基本保持平衡。1963 年到 1965 年的三年，改变了 1960 年至 1962 年财政赤字现象，实现了结余。1965 年，县财政收入 426.8 万元，是 1957 年的 2.8 倍；财政支出 330.02 万元，是 1957 年的 1.9 倍。1965 年银行存款 1485.2 万元，是 1957 年的 8.45 倍。1965 年，全县社会商品零售总额达到 2687 万元，是 1957 年的 2.2 倍；国营及合作商业对农副产品收购额达到 901 万元，比 1957 年增长 8.6%；中小型农具供应数量为 19 万件，是 1957 年的 5.9 倍；销售粮食 1840 万公斤，比 1957 年增长 14.7%；化肥销量 6197 吨，是 1957 年的 32.8 倍；销售煤炭 51595 吨，是 1957 年的 5 倍；销售自行车 3072 辆，是 1957 年的 15.6 倍；销售棉布 192.1 万米，比 1957 年增长 2.1%。同时，日用百货的经营商品种类进一步增多，肉、食糖、酒类、农用电动机等销量相比 1957 年也有了大幅增加。1965 年，全县人均占有粮食 297 公斤，人均收入达 63.3 元，分别比 1956 年增长 20.2%和 55.9%。

第五节　城乡社会主义教育运动

一、农村“四清”运动

随着调整工作的深入进行，经济上的调整取得显著进展，但是意识形态领域“左”倾思想却始终没有根除，加之 20 世纪 50 年代后期开始的中苏两党争论不断激化，阶级斗争被重提，党在探索社会主义建设道路的进程中发生新的波折。

1962 年 7 月 25 日至 8 月 24 日，中央召开北戴河工作会议，

毛泽东作关于阶级、形势、矛盾问题的讲话，会议重点由原来讨论经济问题转为讨论阶级斗争问题。9 月 24 日至 27 日，党的八届十中全会召开，会上开始对“黑暗风”“单干风”和“翻案风”进行批判，并重提阶级斗争，全会认为：“在无产阶级革命和无产阶级专政的整个历史时期，在由资本主义过渡到共产主义的整个历史时期（这个时期需要几十年，甚至更多的时间）存在着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的阶级斗争，存在着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这两条道路的斗争。”[①] 北戴河会议和党的八届十中全会对“三风”的批判，逐渐明确地指出了中国出修正主义的问题。为了“反修防修”，党中央决定在城乡发动一次普遍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1963 年 2 月，党中央在北京召开工作会议，会议决定以阶级斗争为中心，在农村开展以“四清”（清账目、清仓库、清财务、清工分，后称“小四清”）为主要内容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在城市开展反对贪污盗窃、反对投机倒把、反对铺张浪费、反对分散主义、反对官僚主义的“五反”运动。

1962 年 10 月，县委对社员开垦十边地、包产到组、包产到户、群众自发出售农副产品等视为两个阶级、两条道路的斗争，进行了批判。1963 年 5 月，为贯彻中央《关于在农村分期分批普遍进行一次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的决定》，县委作出《关于继续开展社会主义教育进行整风整社的报告和今后意见》。报告中提出这次全县农村社会主义教育的基本内容和要求。县委专门制定《关于在农村进行“四清”的意见》，阐明农村“四清”的目的，并进行工作部署。

1963 年 7 月 20 日至 29 日，县委召开扩大会议，集中学习、贯彻中央《关于目前农村工作若干问题的决定（草案）》（即“前十条”），着重讨论当前农村阶级斗争、社会主义教育、“四清”、重新

①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 15 册，中央文献出版社 2011 年版，第 553 页。

组织阶级队伍、干部参加劳动5个方面的情况。会议确定全县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分为学文件，摆敌情、揭“盖子”，领导干部带头“洗澡”、层层放“包袱”，组织处理四步走。并决定河南寨公社为“四清”试点，为全面开展“小四清”运动摸索经验。9月19日，县委书记带领85名机关干部到河南寨公社进行试点工作。在总结经验的基础上，10月9日，230名市、县干部组成“四清”工作队，分赴城关、季庄、西田各庄、十里堡4个公社进行“四清”。1964年2月中旬，工作队开始进驻溪翁庄、大城子、达岩、墙子路、塘子5个公社开展第二批农村“四清”运动。

1964年8月5日，根据市委的安排，密云“四清”运动暂停。原“四清”工作队加入市“四清”野战军工作团，赴通县统一进行“四清”大会战。12月上旬，密云召开三级干部会议后，又从县乡两级重新抽调500余名干部，到县内各生产队开展“四清”运动。

对暂不进行“四清”的公社，县委提出也要开展一次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向党员、干部及全体社员群众进行一次社会主义革命教育，帮助干部、社员认清阶级斗争形势，提高阶级觉悟，并做到“粮食、工分、财务、账目”四清楚。同时注重依靠和发挥贫下中农在运动中的作用。为在“四清”运动中加强对青少年的阶级教育，县委宣传部编辑印发《密云四史（社史、村史、厂史、家史）选编〈胜利从斗争中来〉》，团县委还举办了其中三史展览，在全县巡回展出。到1965年初，除城关公社的部分大队外，其他公社的“小四清”运动全部结束。

1965年2月7日，县委召开四级干部和贫协代表大会，共8000人参加，传达贯彻中央《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目前提出的一些问题》（即“二十三条”）。按照“二十三条”规定，将全国城乡社教运动一律以清政治、清经济、清组织、清思想（即“大四清”）为内容，城市社教运动也由“五反”改为“四清”。同时强调运动的性质是“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的矛盾”，重点是整“党内的

那些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

6 月 12 日，密云县“四清”工作团领导小组成立。8 月 24 日，参加通县会战的“四清”工作队撤回，经补充、扩大，组建 3400 人的工作队，分赴县直机关和 25 个公社的 213 个大队。“大四清”运动在全县普遍展开。10 月 23 日，县委召开四级干部会议，会议提出要把“四清”革命和生产革命推向高潮，在搞好“四清”的同时，扎实地开展农业战线上的比、学、赶、帮、超运动，为实现农业生产新的跃进打下坚实的基础。11 月 6 日，密云“四清”工作团党委成立，下设工作团办公室、政治部和生产办公室，领导全县的“四清”运动和生产等工作。至次年 5 月，由于“文化大革命”开始，密云的“四清”运动中止。

二、城市“五反”运动

在 1963 年 2 月的中央工作会议上，中央决定在城市开展反对贪污盗窃、反对投机倒把、反对铺张浪费、反对分散主义、反对官僚主义的“五反”运动。3 月 1 日，中央发出指示，规定“五反”运动在县（团）级以上党政军民机关，国营和合作社营企、事业单位，物资管理部门、文教部门（不包含县以下中小学校）中进行[①]。

7 月下旬，县委召开扩大会议后，在县直机关以及县供销社、商业局、银行等系统开始进行“五反”运动。“五反”运动的对象，主要是各部门直接和群众接触的中层领导干部。运动中本着“说服教育、‘洗手洗澡’、轻装上阵、团结对敌”的基本方针，要求领导

①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 16 册，中央文献出版社 2011 年版，第 151 页。

向群众交底，由群众把关，达到“三满意”[①]。全县的54名科、局级领导干部，运动中主要采取自觉革命、群众帮助、上下结合的方法。首先县委书记、常委等主要领导作了检查，带动大家打消顾虑，放下“包袱”，自觉革命。随后召开中层领导干部会议，进行全面动员。会议号召各部门中层干部按照中央的要求认真作出检查，接受群众的批评。具体步骤是：先由中层领导干部分别在机关干部大会或部门小组会等场合主动检查自己的问题，再发动群众背靠背给干部提意见，分析产生错误的根源，然后领导干部根据群众的意见再次进行检查，直至群众满意为止。参加运动的干部中，除5人仍需继续“洗澡”外，其他人都放下了“包袱”，“下了楼”。

“五反”运动期间，县委主要领导分别到各部门，帮助没有“下楼”的干部端正态度，认识错误的严重性。同时动员群众解除顾虑，大胆揭发干部中存在的问题。检查、揭发出的问题主要有：一是思想麻痹。对阶级敌人的活动不能及时察觉和进行有力地揭发与打击。阶级感情淡薄。在下乡工作时住好房、吃好饭，不能充分依靠群众，解决问题时不追查阶级根源。二是官僚主义，不问下情。只是坐在办公室发号施令，不深入基层调查研究。对国家财产的损失无动于衷。三是铺张浪费，讲排场、充阔气。凭借职权违章开支，随意造补助讨好别人，用公款请客送礼。四是多吃多占，生活特殊化。利用职权调动车辆办私事，购买紧俏的分配商品，超规定领取补助。五是个人主义，饱食终日，无所用心。以少说为佳的态度对待工作，贪图安逸享受，忙于个人私事。根据“边整边改”的要求，对上述问题都进行了改进。

10月上旬，领导干部“洗澡”“下楼”基本结束后，县委要求各部门领导干部主动复查自己的问题，发现漏洞主动补课。县委还

① “三满意”：检查出了全部问题，改进了工作作风，领导满意；对所有伤害群众积极性的问题都作了自我批评，群众满意；检查了错误根源，放下了“包袱”，汲取了教训，轻装上阵，本人满意。

派出 3 个小组，深入各单位，通过开展座谈会、查阅档案等形式，检查“三满意”的落实情况和整改措施的制订情况。

密云的社教运动，在清查贪污、盗窃，转变干部作风和纯洁锻炼干部队伍等方面做了些有益的工作，但由于“左”的错误思想指导，许多不同性质的问题都当成阶级斗争或者是阶级斗争在党内的反映，打击和伤害了一批干部和群众，使党在政治思想上的“左”错误继续发展。

第六节　基本政治制度的初步完善和党的建设

一、政治协商制度在密云的施行

1957 年，由县委提议，经过全县各人民团体、各界人士代表的充分座谈协商，成立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密云县委员会，政治协商制度正式确立。首届政协委员由各界人士协商产生。至 1966 年，共举行了三届政治协商会议。

县政协第一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于 1957 年 4 月 10 日至 17 日举行，出席会议委员 73 名。会议听取了《关于国际国内形势和任务的报告》《关于几年来政府工作概况和当前几项主要工作意见的报告》以及《政协筹备工作报告》。会议通过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河北省密云县委员会组织机构与各项制度》。会议号召，全县人民要在上级的正确领导下，团结一致，艰苦奋斗，争取胜利完成 1957 年的各项工作，全面实现农业大丰收。会议选举产生了由 19 名委员组成的常务委员会。高华兴任主席。

县政协第二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于 1960 年 12 月 22 日至 24 日举行，出席会议委员 65 名。会议听取了《县政协工作报告》，总结了 4 年来政治协商、民主监督、组织各界人士学习等方面工作情

况。会议提出今后的工作任务是：在县委的领导下，团结各界人士，调动一切积极因素，认真贯彻执行党的八届八中全会决议，鼓足干劲，力争上游，深入开展增产节约运动，为实现密云提出的国民经济计划而努力。全体委员列席了县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听取了《县人委工作报告》。会议选举产生了由 19 名委员组成的第二届常委会。阎振峰任主席。

县政协第三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于 1963 年 12 月 1 日至 4 日举行，出席会议委员 60 名。会议听取了《县政协工作报告》，总结了 3 年来在政治协商、组织委员和各界人士学习、征集文史资料等方面的工作情况，提出了今后的工作意见。委员们列席了县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会议期间，还邀请郑举、刘茂清介绍他们在社会主义建设中的先进事迹。会议选举产生了由 19 名委员组成的第三届常委会。阎振峰任主席。

二、密云县第三至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

1958 年 5 月 12 日至 14 日，密云县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举行，应到代表 190 名，出席会议代表 147 名，10 人列席会议。会议听取第二届县人委《关于当前一段工作情况和今后意见的报告》《密云县 1957 年财政决算和 1958 年财政预算报告》和《法院工作报告》，通过了《密云县人民委员会组织通则》和《密云县人民委员会选举办法》。会议选举产生密云县第三届人民委员会的 13 名组成人员，选举出县长、县人民法院院长以及出席河北省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4 名。在 1959 年 12 月 17 日至 19 日召开的第二次会议上，县委书记作《关于密云水库远景规划和建设者的干劲报告》。代表们还听取了《县人委工作报告》和《1958 年财政收支决算和 1959 年财政收支预算报告》。会议收到代表提案 7 件。

1960 年 12 月 23 日至 24 日，密云县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

一次会议举行，应到代表250名，出席会议代表207名。会议听取《县人委工作报告》《1959年财政收支决算和1960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及《法院工作报告》。会议要求，一要坚决贯彻和认真执行以农业为基础的方针；二要继续深入贯彻党的政策；三要加强党的领导，改进工作作风，继续发扬群众路线和艰苦朴素的优良传统。会议选举产生由21名委员组成的密云县第四届人民委员会。会议还选举出县长和19名出席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会议收到代表提案21件。在1961年12月30日至31日召开的第二次会议上，听取并通过《县人委工作报告》《1960年财政决算和1961年财政预算报告》和《法院工作报告》。会议收到代表提案6件。在1962年8月5日至7日召开的第三次会议上，听取了《关于1962年上半年工作情况和今后任务报告》；传达了北京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文件。在12月27日至30日召开的第四次会议上，听取了《目前国内形势报告》《县人委工作报告》；会议传达了中共八届十中全会《关于进一步巩固人民公社集体经济、发展农业生产的决定》；选举出参加市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会议期间共收到代表提案37件。

1963年12月1日至4日，密云县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举行，应到代表289名，出席会议代表265名。会议听取并通过《县人委工作报告》《财政预决算报告》和《法院工作报告》。会议要求：动员全县人民，把以水利、积肥为中心的生产运动推向高潮，进一步开展“四清”运动，大力加强国民经济各部门对农业生产和农业技术改造的支援。会议决定：在全县广泛开展计划生育宣传工作，提高生活水平，提高人口素质。会议选举出由17名委员组成的县第五届人民委员会。还选举出县长、县人民法院院长和20名出席北京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会议共收到代表提案95件。在1964年10月18日至19日召开的第二次会议上，听取并通过《学习大寨精神，加速山区建设报告》，传达了华北林业

会议精神。会议期间共收到代表提案 37 件。

1966 年 2 月 23 日，经北京市人民委员会批复，开始进行密云县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的筹备工作，确定代表名额为 360 名。但由于“文化大革命”运动开始，筹备工作被迫中断，这次会议未能如期召开，直至 1981 年 1 月，密云县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召开，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才重新得到恢复。

三、十年建设时期党的建设

这一时期，由于复杂的主客观方面原因，特别是对社会主义的认识这个根本问题发生偏差，县委按照中央、市委部署，在全县范围内先后开展的反右派斗争扩大化、“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城乡社会主义教育等运动中，党内一系列“左”倾错误在实践和理论上逐渐积累和发展，最终为后来发生的“文化大革命”埋下了隐患。由于党内领导干部和普通党员的抵制，这一时期党的建设也取得了新的进展。

党的队伍和党的干部队伍得到进一步发展。1956 年底，全县共有党委 7 个，党总支 54 个，党支部 305 个，党员总数 6607 人。到 1965 年底，全县共有党委 32 个，党总支 17 个，党支部 435 个，党员总数 7065 人。党员人数增长 6.93%。党员的素质和知识水平也有很大提高。1965 年底，党员文化程度大专以上有 26 人、高中程度 148 人、初中 924 人，分别是 1956 年底的 13 倍、10.57 倍、2.97 倍。随着党员队伍的扩大和建设事业的不断发展，县委选拔培养了大批有觉悟、有能力的基层干部。通过整风、训练和实际工作的锻炼，各级干部的政治、政策水平和领导能力进一步提高。在农村连续两次开展整风整社运动，在工业、财贸等部门也进行了系统的整风，反对“共产风”、浮夸风、命令风、瞎指挥风和特殊化作风，以及商品“走后门”的特殊现象。许多县、社领导干部深入基

层进行调查研究，帮助群众解决困难，初步总结了经验教训。采取多种形式培养、训练了基层干部，尤其是1960年后对社、队主要领导干部进行了普训。各级领导的工作方法和作风有所改进，主观主义、官僚主义、命令主义的现象减少，密切了党群关系和干群关系。

20世纪60年代初期，党的组织生活制度已形成由支部党员大会、支委会、党小组会和党课为主要形式的“三会一课”制度。通过实行“三会一课”制度，加强了党员的组织观念。农村党支部恢复党课教育制度。通过形势、政策、工作作风和党的基本知识教育，提高了党员的认识水平，澄清了错误思想。县委高度重视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特别是自下而上的批评。鼓励党员对负责人、对党组织按照组织原则提出批评和意见。并且县委常委带头参加党内生活会。县委在经济调整时期强调要坚持民主集中制和集体领导制度。如在处理书记和委员的关系上，县委指出，应该是在委员会上去决定一切，而不是书记决定一切。书记和委员在委员会上的权利是同等的，他们之间的关系是少数服从多数，当然书记要当好“班长”，要在日常工作中发现重大的关键性的问题，提交委员会展开讨论。在会议上，主持会议的书记可以在大家充分讨论的基础上，提出结论性的意见，最后根据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正式决议，付诸实行。意见不一致时，如果时间来得及就不要仓促决定，有不同意见的人应当认真执行委员会的决议，但是允许保留不同意见。

十年间，党的精神文明建设方面带有鲜明的时代特点。县委在全县范围内领导开展了工业学大庆、农业创五好、党员干部学习焦裕禄、全民学雷锋、群众学习毛泽东著作等一系列群众性思想政治教育运动。通过思想政治教育，带来了社会多方面的变革和改观。1960年，县办工业企业推行“鞍钢宪法”，实行“两参一改三结合”的管理制度，即干部参加劳动、工人参加管理、改革不合理

的规章制度，实行干部、工程技术人员和工人群众相结合，从事企业管理制度。通过宣传五好条件和评比先进、树立典型，使爱国爱社的先进人物不断涌现，农村社会风气趋于改善，农民生产积极性显著提高。干部通过“向昔阳县干部学习”，参加集体生产劳动的积极性空前高涨，与农民同吃、同住、同劳动，密切了与群众的关系，促进了生产队的经营管理。通过学习焦裕禄活动，在工作中兴起深入实际、调查研究之风，解决了许多实际问题。通过学习毛泽东著作，对广大干部、群众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世界观、价值观，发扬艰苦奋斗的光荣传统，为人民做好工作起到了积极作用。1963年3月5日，毛泽东发出“向雷锋同志学习”的号召，县委立即在全县广泛开展学雷锋活动。通过这一活动，全县广大青年把做好事、参加义务劳动、维护社会秩序，作为自己的自觉行动，做好人好事的社会风气蔚然成风。

廉政建设取得新进展。为了反对“五风”，县委贯彻执行中央颁布的《党政干部三大纪律、八项注意》，同时禁止商品“走后门”。在整风整社运动过程中，广大群众对党和党员干部队伍提出批评和意见，特别是对一批有贪污行为的人进行批判，有助于克服特殊化的倾向和加强党员、干部的廉政教育。在城乡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纠正了干部多吃多占、强迫命令、化公为私等问题，对清查贪污、盗窃和纯洁干部队伍等方面做了有益的工作。加强了党的监察工作。县委在第二次党代会上提到，党的监察委员会（包括公社党的监察干部）要认真行使自己的职权，主动了解党员和干部的情况，坚决同违犯党纪、国法的不良现象作斗争。并且定期如实地向同级党委和上级监委汇报情况。对党员违犯党章、党纪和国家法律、法令的案件，要及时、正确地检查处理。通过加强党的监察工作，对全县党风廉政建设起到了积极作用。

第七节　十年社会主义建设成就

一、农业恢复发展

随着农业合作化的发展，很多小块土地连成大片，为农业发展奠定了基础。至 1957 年底，全县累计引洪淤灌改良沙地 6 万余亩。1958 年，采用黄土压沙改良沙地 3.2 万亩。1961 年，河南寨公社下屯村借用修建密云水库时使用过的翻斗车，修建 3 公里小铁道运黄土，在薄沙地上垫 0.15 米厚的黄土。至 1963 年冬，黄土压沙 500 余亩。密云 83% 的面积为山区，耕地大部分为坡岗地，地面高低不平，既不便于耕种，又跑水跑肥，粮食产量低而不稳。农业生产合作社建立后，集体力量增强，平整土地的数量增加，使耕地灌溉面积由 1957 年前的 3.42 万亩，增加到 1966 年的 16.35 万亩。

密云水资源丰富，但由于旧社会疏于治理，水患灾害频繁。新中国成立后，密云人民在县委领导下，大兴水利、疏通河道，发展农田灌溉。1956 年，金沟一带制成脚踏水车，宁村使用双轮双管畜力水车。到 1962 年，全县共有水车 725 台。1956 年，建东坝头扬水站，为全县第一座扬水站。至 1960 年，全县共建扬水站 12 处，配备锅驼机 12 台，总计 277 马力，扬程一般 3 米至 5 米。1962 年，建成 17 处扬水站。1965 年，黑卧扬水站修建，安装 2 台 14 寸水泵；开挖 2 条环山渠道，全长 21.5 公里，灌溉面积 2100 亩。1957 年 10 月，县委制定《在山区修建小型蓄水工程的规划》，先后兴建了一批山区小型水库、塘坝和灌渠。1958 年，全县建成小水库、塘坝 221 座，因受“大跃进”影响，工程质量差，当年被冲毁 162 座。期间，修建了总长 25 公里（密云境内 17 公里）、灌溉面积为 17 万亩（密云境内 8 万亩）的西田各庄灌区；总长 11.6

公里、控制面积 53.8 万亩（河南寨乡浇灌 3.2 万亩）的河南寨灌区。1960 年 9 月，密云水库建成后，发挥防洪、灌溉作用，使下游农田受益。在治理水土流失方面，仅 1958 年，全县就打坝 3100 多道，整修谷坊坝 554 道，挖出水池 1.3 万个，水平沟 87.7 万米，鱼鳞坑 312.3 万个，坡地改梯田 3017 亩。

在十年建设中，农业生产条件得到明显改善。在耕种方面，1958 年购进东方红 54.75 马力履带拖拉机 4 台，开始使用大型机械耕作。后又购进大型轮式拖拉机。1965 年开始推广使用便于小块耕地作业的手扶拖拉机，机耕面积相比 1957 年有了增加。在排灌方面，开始应用电动机、离心泵、深井泵、农排泵等排灌设备。在加工方面，碾米机、磨面机、铡草机取代了原来的石碾、石磨和铡刀。

依靠集体力量，土地得到改良。农业生产条件得到改善之后，促进了农业新技术的推广和应用。由于水浇地增加，种植制度由一年一熟变为两年三熟，选育推广良种工作也得到发展。1957 年，台上村与檀营村的农业合作社配制“春杂一号”玉米种 57 亩。1960 年，密云执行自繁、自选、自留、自用，辅之以调剂的“四自一辅”方针，1965 年建立起县、公社、大队三级良种繁育制度。

1957 年，全县粮食总产量为 6665.5 万公斤。1958 年开始修建密云水库，占耕地 24 万亩（相当于全县总耕地的 35.4%）。由于农业生产条件的改善和农业新技术的推广应用，粮食亩产由 1957 年 127 公斤，增加到 1965 年的 243 公斤。1965 年粮食总产 8662.1 万公斤，超过建库前水平。

十年建设中，密云的林业、养殖业也得到较快发展。1956 年后，县委、县人委在重点造林区实行由群众自采种、自育苗、自造林的“三自”政策，造林速度明显加快。1956 年至 1959 年，累计造林 21.1 万亩，形成新中国成立后密云县第一次群众造林高潮，全县林木覆盖率显著提升。1958 年在塘子、太师屯等公社建起 20

个社办集体林场后，1961 年至 1963 年，又先后建起白龙潭、五座楼、密云水库、潮白河 4 个县办林场。1960 年 6 月，首次实施飞播造林。全县果品产量也由 1957 年 94.3 万公斤，升至 1965 年的 409.6 万公斤。1965 年，组织密石、密墙、太曹 3 条公路两侧社队集中绿化路侧荒山，当年造林 12.99 万亩。

密云宜牧面积较大，畜牧养殖业潜力巨大。1957 年，畜牧业产值为 441 万元，占农业总产值 2580 万元的 17.1%；1965 年，上升至 773 万元，占农业总产值 3067 万元的 25.2%。渔业是密云解放后发展起来的一项重要养殖业。1958 年，古北口、金沟等村开挖 63 亩坑塘进行养鱼试验。1959 年，密云水库拦洪蓄水后，当年投放鱼种。1961 年开始组织捕捞，向市场提供商品鱼 5 万公斤，为移民队社员增加经济收入。县内养蜂、养蚕等养殖业也得到较大发展，1957 年县内养蜂 1232 箱，产蜜 2.25 万公斤；养蚕 811 张，产茧 1.71 万公斤。至 1965 年，全县养蜂 6500 箱，产蜜 10 万公斤；养蚕 1008 张，产茧 2.54 万公斤。

二、县属工业企业开始起步

密云地区县属工业起步较晚。1956 年，完成对私营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将分散经营的手工业作坊按生产门类组建为 25 个手工业生产合作社或合作小组。1957 年，调整为 20 个生产合作组织，统归县工业局管理，并且经营体制由私有制转变为集体所有制。

1958 年，县委制定《1958 年和今后地方工业发展规划》，增设地方工业管理局（1961 年改称工业局），开始建立第一批地方国营工业企业。包括城关铁业生产合作社与石匣铁业生产合作社合并组建的机铁厂（后改为电机厂），城关窑业生产合作社改建的水泥砖瓦厂（后改建为建华铸钢厂）。还先后新建硫酸厂、砂石厂、金矿、

修配厂、电业所（后改为电管站）、炼铁厂、玻璃厂、制酒厂、土化肥厂、针织厂、联办水泥厂等。同时，将沙厂钨矿由河北省迁至密云，光华鞋厂由北京市迁至密云，成为县属工业企业。北京市崇文工具厂迁至密云小唐庄（后改建为液压件厂），改属县工业局。1959年，木业生产合作社改建为密云木器厂（后改为密云木器文具厂）。

在贯彻中央关于国民经济调整的“八字方针”后，果断停办不适于继续生产的工厂，继而巩固和新建农机、榨油、木器等16个工厂。1963年，县属工业系统的经营形势得到好转，产品质量和经济效益明显提高。全年全员劳动生产值2605元，比1962年提高13%。工业总产值实现159.1万元，工业系统首次盈利5万元，扭转了自1958年以来的连续亏损局面，并创出“疙瘩王”牌刮铲和“檀字”牌镰刀等市优名牌产品。1964年，在工业系统中继续贯彻执行“以农业为中心”的方针，绝大部分工业产品直接服务于农业生产和农村人民生活需要。密云木器厂在技术革新运动中，自己动手研究制造出开锯齿机、开榫机、平刨、圆锯等设备，完成当年生产计划的173.4%。1965年，县办工业企业中，有全民所有制企业6家、集体所有制企业5家，产品以小农具和日用杂品为主，全年生产小农具7.4万件，并试制出550型脱粒机。农机具生产和维修能力大大加强。是年，全县工业总产值达277.9万元，比1957年增长23%。

三、交通运输业得到较大改善

1958—1966年，密云交通业得到较快发展。铁路方面，1957年县域内原平（北平）古（北口）铁路已废弃，县内无铁路运营，1958年12月，京承铁路铺轨至密云，1960年全程修通，在密云境内长50余公里，设有车站6个。这一时期，公路建设贯彻执行了“依靠地方、依靠群众、普及与提高相结合，以普及为主”的方针，

全县修建了许多公路和桥梁，特别是加强了山区公路建设。主要修建了京古路（密云段）、松曹路、密墙路以及水库环线等。1957年以前，因经济困难只改善旧有道路。1958年，因修建密云水库，原京古路九松山至石匣段处于水库淹没区内。为方便水库南部与北部地区联系，对京古路进行改线和修建。新线路起于穆家峪，沿水库东岸至辛庄与原线相接。1959年，修建了密云筑路史上被称为奇迹的东营子至四合堂全长27公里的公路。在此期间，密云还修建了密溪路、水库北线、环湖南线等一系列公路工程。1963年，县内公路始铺设沥青路面。同年，为沟通城乡物资交流，改善交通状况，提高山区群众物质文化生活水平，对松曹路进行改建，1964年9月竣工。1959年，建成古坨路（古北口至五里坨），为密云县第一条专用公路。至1965年，已建成多条专用公路。截至1966年底，全县已有公路200公里，其中柏油路24.7公里。1957年以前县内公路桥梁结构多为简易木桥，无大型公路桥梁。1965年，县内已有永久性公路大桥2座。

运输业逐渐发展。1958年组建集体性质的马车队。1959年1月，改为国营马车队，时有职工150余人，马车108辆，全年货运量已达55.9万吨。1955年，全县仅有县社汽车3辆，1958年增加到8辆，后逐渐增至20辆。到1960年，已拥有嘎斯牌货运汽车70余辆。新中国成立初期，密云客运业较为落后，县内没有自己的客运企业。1959年密云设汽车站，拥有驻站客车4辆。1964年，密云站客运汽车增至7辆，新增密云至曹家路、密云至冯家峪2条客运线。1965年，密云站又新增解放牌双门客车8辆。至1966年，客车增至15辆。

四、各项社会事业成就可观

在教育方面，1958年，全县普及小学四年级教育，儿童入学

率由解放初的 47% 上升到 91%。1964 年，贯彻执行中央“两条腿走路”办学方针，全县共创办农村大队耕读小学 300 余所，入学儿童达 6700 人；开办简易小学 154 所，入学儿童达 3237 人，全县儿童入学率回升到 80%。至 1965 年底，小学发展到 463 所，在校生 42147 人，教职员工 1629 人，分别是 1956 年的 1.16 倍、1.26 倍、1.63 倍。1963 年 5 月，根据教育部颁发的《全日制中学暂行工作条例（草案）》，密云县中学教育步入新阶段，纠正过去对教育方针各种片面的错误认识，克服单纯片面的升学思想，各中学教学坚持“少而精”“精讲多练”“学以致用”。提倡启发式教学，禁止频繁考试。通过一系列教改活动，取得了一定成绩。1964 年与市内中学互派教师任教，交流经验。1965 年底，初级中学有 23 所，完全中学 1 所。中学在校生 5833 人，教职员工 377 人，分别是 1956 年的 3.14 倍、2.9 倍。1959 年至 1965 年，共有 786 名学生参加高考，有 350 人被高等院校录取，录取率达 44.53%。这一时期还成立了农业中学、民办中学、农业大学（后更名农业技术学校）、卫生学校等职业技术、教育类学校。成人教育方面，通过举办农民业余教育和职工干部业余教育，扫盲工作取得显著成效，农民、干部、职工等受教育水平得到提升。在此期间，财政多次拨款修缮校舍，改善教学环境。1965 年由财政拨付的教育经费达 140.4 万元，是 1956 年的 1.8 倍。此外，通过先后开展参观村史、家史展览，组织写村史、家史、访问“三老”（老红军、老贫农、老工人），“向雷锋同志学习”，“学习王杰”等活动，增强了师生爱党爱国爱军热情，改善了学校风气。

在科技方面，1958 年成立密云县科学技术普及协会，后更名为密云县科学技术协会。1959—1966 年，全县举办科普展览 26 次，参观者达 21 万人次，展出内容涵盖农业、文化、教育、卫生及工业等方面的科技知识。从 20 世纪 50 年代初至 1965 年，开展农业科技知识讲课，讲课累计达 85 次，听讲者 1.5 万余人次。1960 年，

密云县首次实施飞机播种造林，共飞 15 架次，在四竿顶山地区飞播油松、侧柏等 5.3 万亩。1961 年，为服务农业发展，县气象站为每个公社和一部分大队培训出一批气象观测员。到 1965 年底，全县有大学和中专学历的科技人员 356 人。在此期间，密云农业机械研究所研制出平地器、粉碎机、花生播种机、收割机、除草机等 9 种农机具；北京机床研究所、北京市地质矿产局 101 地质队（后更名北京地质局 101 地质队）等一批科研机构落户密云。1957—1966 年，全县推广了玉米杂交制种技术、合理密植、防治病虫害、林果科学栽培和家畜家禽养殖等技术。

在文化方面，1957 年 1 月，为适应城乡人民群众文化需要，组建以前锋剧团为骨干的县河北梆子剧团。剧团多次排演剧目，获得好评，1961 年被评为北京市文化先进红旗单位。1964 年剧团改编演出《江姐》《芦荡火种》《吴琼花》等 20 余个现代剧。继 1956 年建立县电影放映队之后，1957 年又建立石匣第二放映队和西田各庄、冯家峪等 6 个公社电影放映队。至 1964 年，全县放映点达到 859 个。1958 年，密云县礼堂建成，供开会和演戏使用。同年 10 月，有线广播基本建成并试播。1959 年元旦正式播音，同时建立县广播站。广播站建立后，开始在公社、大队及机关、企业、事业单位建立通讯员队伍。至 1966 年，全县所有公社都建起广播站。1961 年，县内开始有黑白电视机。

在医疗卫生方面，继 1951 年至 1956 年建立县医院、东田各庄联合诊所、县供销社联合诊所之后，于 1958 年建立西田各庄卫生院和古北口、冯家峪、四合堂等中心卫生院。1960 年，建立城关公社卫生院（后更名为城关医院）。1964 年，建立县卫生局，专管全县卫生事业。1965 年，在县卫生局和北京医疗队的帮助下，东田各庄公社 3 个大队建起首批村级合作医疗室。县防疫站和妇幼保健站已能担负全县卫生防疫和妇、幼保健工作。十年间，医疗卫生队伍素质得到提升。1961 年卫生技术人员第一次晋升职称，有

5 名医师晋升主治医师，另有晋升公共卫生医士 2 名，晋升放射科医师、麻醉医士各 1 名。1964 年，县内始有高级技术职称的医务工作者，并有 6 名医学院本科毕业生分配到县内，为新中国成立后的首批医科大学生分配到密云工作。在农村，1965 年开始设置半农半医人员。为提高卫生工作人员技术水平，1958 年 9 月，密云县建立卫生学校 1 所，用以培养医疗卫生工作者。1965 年，北京市医疗队举办半农半医人员培训班，北京医学院在密云设立农村医疗系（学制三年），招收学员 50 名。同年，送通县卫校培训“社来社去”[①] 学员 12 人。至 1966 年，县属卫生技术人员达 496 人。十年间，增加了无影灯、万能手术台、X 光透视机、心电图检测和生物化学检验等医疗设备，新增可实行手术有胃和甲状腺切除、食道静脉曲张、胃底静脉结扎术、食管切除、肺切除等，医疗水平有所提升。此外，加强防疫措施，积极开展麻疹、百日咳、流感、痢疾等传染病防治工作；加强对饮食行业卫生管理，颁布《饮食行业和机关食堂卫生暂行管理办法》；对山区饮水井进行无害化改造，多举措保护人民身体健康。

十年间，县委积极解决劳动就业，加强社会保障，发展体育事业等，为维护社会稳定、增强人民体质、改善人民生活质量作出探索和努力，并取得进展。在这十年间，全县各项成就是在历经曲折甚至遭受严重挫折，以及密云水库修建后全县人均占有资源急剧减少的情况下，依靠党和人民艰苦卓绝的努力所取得的。十年间，党带领密云人民不断克服艰难险阻，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积累起社会主义建设经验，并为后来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提供了物质技术基础和人才支撑。

① “社来社去”：即从农村公社招来，培训或学业完成后再回到农村公社中去，简称“社来社去”。

第六章　建设密云水库

密云水库位于密云境域中部，最大水面 188 平方公里，最大蓄水量 43.75 亿立方米，是华北地区最大的水利工程。1958 年党和国家决定动工修建密云水库。在毛泽东主席、周恩来总理亲切关怀下，密云人民和 20 余万水库建设者响应党中央号召，发扬艰苦奋斗的创业精神、团结奋进的协作精神、大胆实践的创新精神、胸怀全局的奉献精神，掀起社会主义建设热潮，创造了大型水库“一年拦洪、两年建成”的人间奇迹，铸就了新中国水利建设史上的一座丰碑。为修建和保护密云水库，密云 28.6 万亩土地被占用，先后有 102 个村近 7 万人移民搬迁。密云人民舍小家、为国家，为修建密云水库，保护首都水源，促进首都可持续发展作出重大贡献。

第一节　密云水库的修建

一、决策和规划设计

潮、白河是密云人民的母亲河。千百年来，它哺育着两岸人民，孕育了具有深厚底蕴的潮白河文化，同时如一匹脱缰的野马，严重威胁着两岸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

潮河，古称鲍丘水，发源于河北省丰宁县，经古北口入境。因其“水性猛，时作响如潮”后称潮河。白河，古称沽水，发源于河

北省沽源县，经赤城入京。因其“两岸白沙，寸草不生”后名白河。潮、白两河在密云河漕村附近汇合，始称潮白河。潮白河下游地处华北平原，河道平浅，又无堤防，经常泛滥成灾，人称“糠帮沙底逍遥河”，两岸人民饱受洪涝之苦。

从明初至清末的500余年间，潮白河共发生大小水灾380余起。1939年，潮白河爆发特大洪水，冲毁平古铁路桥；冲塌密云城护城石坝，县城东西南三关进水；冲毁顺义苏庄21孔节制闸，海河水位暴涨，天津市区可行舟。1949年至1958年，潮白河下游累计淹没耕地1059.6万亩，倒塌房屋2.2万间，38万人受灾，造成农业经济损失近千万元。

为治理潮白河水患，历代统治者也曾做出一些努力。1929年国民党南京政府华北水利委员会曾勘测规划，遴选了4处坝址，其中就有现在密云水库的坝址[①]。但是由于旧中国军阀混战、政府腐败、外敌入侵，国家内忧外患、积贫积弱，这些设想和规划根本不可能实现。

新中国成立伊始，在百废待兴的情况下，党中央和中央人民政府就把治理大江大河提到重要议事日程。从1951年开始，在政务院的领导下，国家水利、地质部门即着手勘探和研究治理潮白河的方案。1957年，水利部北京勘测设计院提出了关于修建密云水库的规划方案。1958年初，规划方案交由水利部清华大学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和北京勘测设计院负责初步设计，拟于第三个五年计划时期（20世纪60年代中后期）动工兴建密云水库。

1958年，随着城市建设和经济快速发展，首都北京及天津市生产、生活用水开始趋紧，水源不足已经成为进行工业和城市建设的严重障碍。1958年6月23日，中共河北省委、省人委，中共北京市委、市人委，水利电力部（以下简称水电部）联合向党中央和

① 北京市密云水库管理处编:《密云水库志》，1990年，第7页。

国务院上报《关于修建密云水库的请示》，指出：为了积极开辟水源，逐步解决京津两市城市和工业用水问题，计划在河北省密云县修建潮白河密云水库。预计水库建成后，能够使首都和天津目前的城市、工业用水得以基本解决。建议密云水库的修建“改为今年 9 月全面动工，争取明年汛期前做到拦洪高程或基本建成，以便早日开始蓄水”。

1958 年 6 月 26 日，国务院总理周恩来在国务院秘书长习仲勋、北京市副市长万里、河北省副省长阮泊生等陪同下到密云县听取水库筹建情况汇报并勘定水库坝址。在潮河、白河主坝规划坝址，张光斗、冯寅等专家汇报了坝址的选择依据和水库的设计方案。在详细听取有关专家以及各方面的意见后，周恩来确定了主坝坝址。6 月底，周恩来主持召开会议，专门研究密云水库建设问题，批准了水库设计方案，决定密云水库提前到 1958 年汛期后开工。这一重要决策使密云水库的修建提前了 10 年左右。实践证明，党中央、国务院这一决策高瞻远瞩，对解决潮白河水患，推进京津两市特别是首都北京的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建设意义重大。

密云水库由清华大学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负责设计，北京勘测设计院协助设计，设计负责人为清华大学教授张光斗和北京勘测设计院总工程师冯寅。由于工期紧、任务重，采取边勘测、边设计、边施工的做法，至 1958 年 11 月底，基本完成密云水库初步设计方案。

根据潮、白两河和库区的水文、地质情况，在规划设计密云水库时，把防洪置于首要地位，同时考虑蓄水，特别是京、津（当时属河北省）两市的供水问题，发电则服从于防洪和供水的需要，养鱼和旅游是附带的。因此，规划选定溪翁庄作为白河主坝坝址，北碱厂作为潮河主坝坝址。这样可以控制两河流域面积的 88%，对防洪兴利十分有益。这两个主坝坝址分别位于潮河和白河峡谷的出口处，地形条件较好。白河主坝基岩主要为花岗岩，但裂隙较多；

潮河主坝基岩为片麻岩。两坝基岩中均有一些断层，河床砂砾覆盖层在潮河坝址深约 15 米，白河坝址深约 44 米。虽然坝基防渗难度较大，但上游河段的砂砾覆盖层更深。鉴于密云水库的特殊地位，设计洪水重现期为 1000 年，校核洪水重现期为 1 万年。主坝按一级建筑物设计，溢洪道按二级建筑物设计，隧洞、电站按三级建筑物设计。主坝及溢洪道按抗地震烈度 8 度设防，南石骆驼副坝因二甲峪大断层穿过按 8.5 度设防，其他建筑按 7 度至 7.5 度设防。

密云水库规划设计，库区 224 平方公里，占密云总面积的 10.1%，最大水面 188 平方公里（水位 159.5 米），总库容 43.75 亿立方米，其中兴利库容 19.01 亿立方米，调洪库容 18.52 亿立方米，死库容 4.37 亿立方米，是具有防洪、灌溉、供水、发电等综合功能的华北地区最大水库。水库主体工程由潮河、白河两处枢纽建筑物组成，计有白河、潮河 2 座主坝，北白岩、走马庄、西石骆驼、南石骆驼、九松山 5 座副坝，3 座溢洪道，6 条泄水、输水（发电）隧洞，2 座发电站和 1 个调节池。

在密云水库设计过程中，为节省开支，有的专家曾提出将白河主坝设计成过水土坝的方案，从而取消几座造价较高的溢洪道。为确保大坝万无一失，保证首都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经过反复分析、比较，并报请周恩来，没有采用过水坝的方案。周恩来告诫设计人员，绝不能把一个水利工程建成水害工程，要把工程质量永远看作是对人民负责的头等大事。

二、组织领导

1958 年 6 月下旬，党中央、国务院批准修建密云水库，成立由水电部副部长钱正英、河北省副省长阮泊生和北京市委农村工作部部长赵凡组成的三人小组，钱正英任组长，负责水库建设的全面领导。成立密云水库修建总指挥部，赵凡、王宪、刘鹏任总指挥；

赵凡、王宪、王玉忠任政治委员。王宪为常驻工地现场总指挥。总工程师为纪常伦、李肇祥。总指挥部内设办公室、政治部、工程技术部、后勤部、机械部、卫生部等；下设白河分指挥部、潮河分指挥部等。成立中共密云水库委员会，书记为赵凡、王宪、刘鹏、王玉忠、刘正舟、阎振峰、张益三。为了及时宣传水库建设中的新人新事，交流施工技术、经验，水库党委创办了《密云水库报》，报头由中央政治局委员、北京市委第一书记彭真题写。该报为日报，每期 4 版，从 1958 年 9 月 1 日创刊至 1960 年 9 月 17 日停刊，共出版 713 期。为了保证物资供应和各路渠道的畅通，密云水库修建总指挥部在北京市内设立了驻京办事处，保持与各有关方面的联系。

根据党中央和国务院的决定，调集河北省（含天津市）和北京市 28 个区县 180 余个人民公社 20.6 万名民工参加水库建设，连同国家机关干部、高校学生、水电部所属的部分工程局的工人和 1.2 万名解放军指战员等，最多时达到 22.7 万人。其中隶属河北省的有蓟县、三河、大厂、香河、宝坻、宁河、武清、安次、遵化、玉田、卢龙、抚宁、昌黎、霸县、固安、永清 16 个县，隶属北京市的有朝阳、海淀、丰台、大兴、昌平、顺义、通州、周口店（现属房山）、密云、怀柔、平谷、延庆 12 个区县。这些区县有些受益，有些不直接受益，但在党的号召下，牺牲局部利益，服从大局，自带工具、干粮和铺盖，在各区县负责同志的率领下陆续开赴水库建设工地。参加水库施工的民工以区县为单位组建支队，支队设支队长和政委。由区县的副书记、副县长、武装部部长分别出任支队政委、队长，带队进驻工地，组织管理施工。支队以下以人民公社为单位组建团或独立营，按军队组织形式进行编制。水库开工时正值秋收，为了不耽误农时又兼顾施工，根据周恩来的指示，先将已经完工的十三陵水库和怀柔水库的部分民工调到密云水库，其他各区县民工待秋收种麦完成后陆续到达工地。

1958 年 9 月 17 日，周恩来主持召开密云水库建设会议，就水库建设期限，建库所需的施工机械和所需要的劳力，以及工程概算等问题作了研究，并责成水电部、河北省和北京市负责人对上述各项，再从技术方面作具体研究，提出肯定意见，经水电部审查后，上报批准定案。同日，周恩来总理办公室发出《建设密云水库会议纪要》。

密云水库建设三人小组经过认真研究，1958 年 10 月 3 日向水电部党组作出报告。（一）水库工程设计文件已基本完成，现已大体交出图纸，对大坝、隧洞和溢洪道的设计方案，可以确保大坝安全和明年汛期的拦洪安全。（二）关于水库施工工期问题。经与修建总指挥部共同研究，如果机械、劳力能按计划到达，1959 年汛期拦洪，9 月底完工，向国庆 10 周年献礼是有保证的，这作为第一本账。向水库修建总指挥部提出：本着鼓足干劲、力争上游的精神，如果机械、民工能提早到达，则仍应努力，争取大坝 6 月底基本完工，国庆节第一台机组发电，七一献坝，十一献电，这作为第二本账。如果再发动群众，大搞技术革命，提高工效，还应努力争取 1959 年春所需民工人数减少至 20 万人，以减少 1959 年春修建水库与农业生产的矛盾，这作为第三本账。（三）修建库容大、工期短的密云水库，有重大的经济意义和政治意义。为保证按期并争取提前完工，应采取以下措施：一要强调政治挂帅，加强领导，深入发动群众。二要做好工区的布置与民工组织工作。实行土方工程按县、区分工包干制度。三要解放思想，大搞技术革命，以提高工效。实行土洋并举，广泛地开展改革与制造土工具的运动；改进工作方法，并力争冬季施工。（四）目前主要问题是机械缺乏和民工到场不足。采砂船和灌浆机已经到位，但是乌卡斯钻机、夯板机和电线还没有解决。这个报告提出密云水库建设的总体思路和整体安排。1958 年 10 月 10 日，周恩来批准报告。

修建密云水库涉及部门、地区、单位众多，物资种类多、需求

量大，组织协调任务艰巨。周恩来明确国务院副秘书长齐燕铭代表国务院协调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单位及各省、市、自治区，在人力、物力上支援水库建设。抽调水电部、北京市、河北省和十三陵水库、怀柔水库等 300 余个单位的 1700 余名工程技术人员、职工和领导干部组成密云水库修建总指挥部。调集 20 万名民工迅速赶赴工地。全国 20 个省、市，97 个县、区的 390 余个工矿、企业、机关、团体、学校和交通运输部门，在人力、物资、技术等方面给予真诚无私的支援。水库各项工程需用机械设备 8000 余台（件）、各种型号钢材 3 万吨、水泥 6 万余吨、木材 10 万余立方米，这些物资从全国各地及时调运到水库建设工地。北京起重机厂的工人们通宵苦战为水库赶制皮带运输机。福建省 20 余个县连夜赶工为水库编织草袋。东北的木材、江南的粮食、鞍山的钢轨、三门峡的钻机等物资，源源不断运到工地，成为水库工程建设顺利进行的重要保障。

密云县作为水库建设工程所在地，主动承担了民工的衣食住行等生活必需品的后勤服务保障工作。当时全县人口只有 26 万余人，其中县城仅有 3 万余人，修建水库在短时期内集中 20 余万人，并且在饮食、风俗等习惯上存在差异。县委在 1958 年 7 月 8 日召开常委会，专题研究后勤保障工作，要求把每天所需的粮食、副食、燃料、石油、百货等日常用品和医疗、邮电、理发、修理等服务工作当作大事去办，要求全县各行各业大力支援水库建设。县委书记阎振峰和县长倪介瑜在水库党委的统一安排下负总责，抽调 5000 余名干部和职工，围绕民工需要提供服务。在解决食宿问题的同时，在工地上开设若干摊点，供应日常生活必需品。

三、建设施工

按照预定的设计要求和施工计划，密云水库工程建设分为两个

步骤。第一步是从 1958 年 9 月 1 日开工，至 1959 年汛期以前拦洪，然后再用一年时间，把各项工程全部建成。

1958 年 6 月 26 日，周恩来到密云勘定坝址后，指示成立水库建设领导小组和组织机构，进行各项筹备工作，开展修筑施工道路、架设电力和通信线路等基础工作。距水库较近的密云、平谷等县的部分民工，从 8 月下旬就进入工地。潮河主坝于 8 月 27 日最早开工。

1958 年 9 月 1 日，密云水库开工誓师大会在潮河工地举行。国务院副秘书长齐燕铭、河北省副省长阮泊生、北京市副市长万里和水电部及有关部门的代表出席誓师大会。会场群情振奋、口号震天。会后，白河主坝于 9 月 4 日开工，5 座副坝等工程先后开工，20 万水库建设者在燕山脚下、潮白河畔，20 余公里的战线上掀起了大会战。

在 1959 年汛期以前实现拦洪，是修建密云水库的决胜战。所谓“拦洪”就是将各主坝、副坝及相应设施修筑到足以拦洪蓄水的高度。由于水库工程浩大，施工技术复杂，同时缺乏机械设备，以



★ 1958 年 9 月 1 日，密云水库开工典礼誓师大会

人拉车推等手工操作为主，按期实现拦洪，任务十分艰巨。水库党委深入做好宣传发动工作，广大建设者怀着对党、对新中国、对社会主义的无比热爱和忠诚，争先恐后、争分夺秒，以冲天的干劲，热火朝天地投入到水库建设中。在两年多的水库建设期间，社会主义劳动竞赛贯穿始终，比、学、赶、帮、超活动高潮迭起，涌现出 100 余个先进集体和 4 万余名劳动模范。密云“十姐妹突击队”、顺义“九兄弟突击队”、玉田“生龙活虎突击队”、朝阳“单臂英雄李世喜”、密云英雄风钻手王悦等成为水库建设者的杰出代表。密云“十姐妹突击队”勤学苦练业务本领，与男劳力竞赛。在白河电站基础开挖竞赛中，两天任务一天完成，夺魁受奖。在筛沙石料中，创每人每天 5.5 立方米的惊人纪录，日超定额 9 倍多。她们还自学风钻技术，成为工地上第一批女风钻手。大姐王建华荣获两次特等奖，受到周恩来接见。“十姐妹突击队”1960 年荣获全国“三八红旗集体”称号，王建华荣获全国“三八红旗手”称号，出



★ 密云水库建设十姐妹突击队

席 1959 年国庆招待会并受邀登上观礼台观看阅兵式和群众游行。

潮河主坝和白河主坝工程量最大。在开工之初的 1958 年 9 月至 10 月，以手推车为主分别运土和砂石料上坝，后来为加快速度，将铁路修至坝前，以火车和手推车同时运料上坝。随着大坝逐步升高，两者都难以直接运送时，改用人工绳索牵引和皮带机运料上坝。筑坝用的砂砾料场，分布在坝址的上、下游 5 公里至 9 公里的河床内，黏土料场主要在坝址的下游，既分散距离又远，最远达 12 公里。潮河主坝前有 5 条铁路线，总长 47 公里，高峰时有 6 台机车、204 辆车皮作业。白河主坝前有 5 条铁路线，总长 83 公里，高峰时 13 台机车、412 辆车皮作业。两座主坝前共用皮带机 320 台、总长 1.7 万米。20 万名民工中有 3/4 分布于两座主坝工地。

针对施工以手工操作为主，生产力水平低、劳动效率不高的状况，在国务院秘书长习仲勋倡导下，广大水库建设者们发挥集体力量和智慧，提出大量合理化建议，大搞技术革新，设计出双轮车、高空飞篮、链条运土机等 123 种新型工具，大大提高了劳动效率，加快了工程进度。技术革新后，填筑 1 立方米坝体，平均用工 22



★ 1959 年密云水库建设工地

个，工效在当时是比较高的。

经过 10 个月修建，到 1959 年 6 月底，潮河主坝和几座副坝已修筑到拦洪预定的 143 米高程；白河主坝的砂砾体部分也接近这个高程，但是起重要防水作用的黏土斜墙，还差 10 余米高程未完成。1959 年，密云水库流域遭遇百年一遇的洪水。7 月 2 日，第一次洪水把库区围堰冲毁，运料的路基坍塌，火车车皮倾倒在大水中，运料上坝的设施也被洪水淹没。经过 3 昼夜的抢险，才从廊道排出了库内积水，撤出了铁路轻轨，抢出了其他设施。7 月 4 日，上游第二次洪水袭来，坝前积水为施工带来很大困难。8 月初，北京地区连续几昼夜普降大雨。有的坝段被冲成 3 米余深的大槽沟，形势非常严峻。总指挥部最终决定采用堆畦埂、垒石阶、筑石台的办法，同时用大量苫布铺盖在坝面上，防止了砂土流失。面对巨大水浪冲击大坝黏土斜墙的险情，采用荆笆下附石块，将荆笆沿坝坡沉入水中，人们站在坝上拽住绳索，随水位上升而移动荆笆的方法，使黏土斜墙得到了保护。

险情一个接着一个，抢险拦洪，惊心动魄、生死攸关。白河主坝因为坝下防渗墙尚未建成，随着水位上升，库水穿过坝基深处砂卵石层向下游坝脚溢出，出现管涌，坝脚水涌砂沸，坝基中大量砂粒随水而出，自下游泄走流失。根据经验，管涌经常导致坝体崩溃。而此时管涌面积不断扩大，坝基正面临淘空、坍塌的险境。总指挥部动员数万民工沿下游河道收集石料，用以填压管涌地段。经过一昼夜奋战，初步抑制了险情。为了阻断潮河库区洪水流入白河库区、加剧白河主坝险情，总指挥部决定抢筑“金沟围堰”，强行分隔两个库区。数万民工经过 40 余个小时奋战，将 3000 余米长，139 米高程的围堰建成，暂时解决了管涌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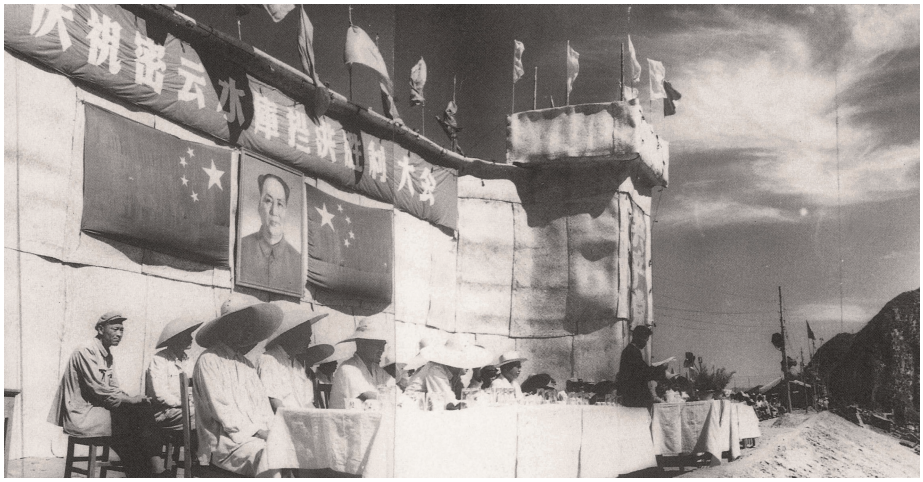
8 月 8 日，暴雨如注，库水猛涨，临时承担泄洪任务的导流廊道出现险情，廊道内响声如雷，如继续泄洪很有可能崩溃，大坝将在此决口，几亿立方米的洪水瞬间流出，后果不堪设想。专家提出



★ 1959 年 8 月，民工们用身体拦截洪水

的封闭廊道的方案已无法实施。在这千钧一发时刻，总指挥部当夜召开紧急会议，商讨对策。在反复研究论证后，在次日凌晨 1 时半决定挖开走马庄副坝泄洪，并在泄洪道左右筑堤保护村庄。正在庐山参加会议的周恩来，每天打电话询问情况，要求务必竭尽全力，保护大坝安全。抢工拦洪最关键时刻，经中央军委批准，1 万余名解放军指战员投入白河主坝工地参加抢险。经过军民的艰苦奋战，8 月 10 日凌晨 5 时左右，成功挖开走马庄副坝泄洪，险情得以排除。这场惊心动魄的战斗，不仅保住了白河主坝，走马庄副坝也未受大的损失，还拦蓄了 8.33 亿立方米的洪水，将每秒 3100 立方米洪峰削减到每秒 364 立方米，避免了潮白河下游一次巨大的洪涝灾害，胜利实现拦洪目标。

1959 年 9 月 1 日，在密云水库工地上，20 余万建设者举行拦洪胜利庆祝大会。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书记处书记、国务院副总理谭震林，中共中央委员、水电部副部长李葆华，国务院副秘书长齐燕铭，水电部副部长张含英、冯仲云，北京市副市长万里，河北省委委员、根治海河委员会副主任郭芳，解放军驻京部队少将张正



★ 1959 年 9 月 1 日，庆祝密云水库拦洪胜利大会召开

光、董永清以及唐山专区、天津市的负责同志，河北省、北京郊区支援水库建设的各区县的负责同志，水电部的苏联专家，密云各人民公社代表参加大会。谭震林代表党中央、国务院，对全体水库建设者一年来取得的巨大成绩致以热烈祝贺。水电部、河北省、北京市和人民解放军驻京部队的领导，清华大学代表、中外专家代表、民工代表和密云县委书记阎振峰分别发言。

密云水库事关首都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广大工程技术人员建立健全质量管理制度，严把质量关，同时大胆创新，攻克坝基防渗等技术难关，确保工程质量万无一失。黏土斜墙是大坝地表防渗的关键。工程技术人员精心挑选合格的黏土，晒干后，组织民工将黏土夯实在坝心。为保证质量，黏土中掺入一根杂草、一块木屑都要捡出，夯实密度不达标时，立即返工，取出黏土，重新夯实。白河主坝坝基的防渗问题，是密云水库建设最大的技术难题。白河主坝坝基砂卵石覆盖层最深达 44 米，渗透量较大。根据国内外修建水库大坝的经验，如不妥善解决防渗的问题，大坝建成后，会造成水库渗漏甚至溃坝等严重后果。在周恩来的直接关怀和鼓励下，专家和工程技术人员认真研究论证，在国内外首次采用帷幕灌浆技术，



★ 白河主坝机械灌浆

成功解决了坝基防渗问题，即在大坝下用钻机钻孔，浇灌混凝土，建起防渗帷幕墙。帷幕灌浆技术在密云水库首先试验、应用、取得成功，至今还在广泛应用。有专家称，密云水库大坝地上是“铜墙”，地下是“铁壁”，整个大坝可以说是“铜墙铁壁”。

1959 年 9 月，密云水库胜利拦洪后，经过一年的护坡、帷幕灌浆、附属工程建设，至 1960 年 9 月，经过两年奋战，实现了大型水库“一年拦洪，两年建成”的目标，被周恩来称赞为创造了人间奇迹。密云水库共完成各类土石方开挖、填筑、混凝土浇筑 2000 余万立方米，总投资 6.8 亿元人民币，其中工程建筑费用 2.64 亿元。密云水库建成以来，稳若磐石，安全运行，经受住了 1976 年唐山大地震的强烈冲击。1978 年获得全国科学大会“优秀科技成果奖”。2009 年获得“新中国成立 60 周年百项经典暨精品工程奖”。2011 年获得中国“百年百项杰出土木工程奖”。

四、党和国家领导人关怀密云水库建设

在密云水库修建期间，党和国家领导同志都十分关注这项工程的进展。毛泽东、周恩来、朱德等许多领导人到水库工地视察并指导工作。

1959 年 9 月 10 日，毛泽东在中共北京市委书记处书记郑天翔、水电部副部长钱正英陪同下视察密云水库。上午 9 时，在指挥

部的工棚里，毛泽东听取了水库总指挥王宪关于水库规划设计建设施工等情况的汇报，认真观看水库模型。离开水库工地指挥部，毛泽东登上白河大坝慰问建设者，并与建设者代表亲切交谈，整个水库工地一片沸腾。10 时许，毛泽东从白河大坝登船视察库区，对水库周边绿化工作作出重要指示。随后毛泽东在潮河库区游泳。毛泽东在九松山副坝下船后在潮河工地慰问建设者，并叮嘱有关负责人做好建设者，特别是科技工作者的生活保障工作。下午 5 时，毛泽东乘坐专列返回北京。毛泽东视察密云水库，极大地鼓舞了水库建设者。

周恩来在水库修建期间曾 6 次来视察、指导水库建设。1958 年 6 月 26 日，周恩来来到密云县境内的潮河、白河河畔，为规划中的密云水库勘定坝址，叮嘱一定要把移民安置好。1959 年 5 月 19 日，周恩来第二次来到密云水库，部署抢工拦洪工作，要求认真做好移民工作。1959 年 9 月 7 日，周恩来陪同阿富汗副首相兼外交大臣纳伊姆来到水库工地，查看水库拦洪情况、部署下一步施工，决定调整一部分民工回家乡参加秋收，使水库建设和农业生产两不误。1959 年 10 月 25 日，周恩来率领全国水利会议的各省市水利电力厅（水利厅）、农业厅局长来水库工地视察。同时邀请日本友人松村谦三和英国著名和平人士坎特伯雷教长约翰逊一同参观。1960 年 3 月 13 日，周恩来陪同尼泊尔王国首相柯伊拉腊参观密云水库。1960 年 8 月 30 日，周恩来陪同美国作家埃德加·斯诺参观密云水库，同来的还有全国妇联副主席邓颖超。周恩来视察白河大坝，并乘船巡视白河和潮河库区，对移民安置工作再次作出重要指示。1976 年周恩来逝世后，遵照遗嘱，部分骨灰撒在了他倾注无数心血的密云水库。

水库修建期间党和国家其他领导同志先后到密云水库视察并指导工作。1958 年 9 月 15 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共北京市委

第一书记、北京市市长彭真到工地视察。1959 年 5 月 8 日，彭真再次来到水库工地视察，就水库工地中若干重大问题作指示。1959 年 9 月 1 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书记处书记、国务院副总理谭震林参加水库拦洪庆功大会，代表党中央、国务院在大会上讲话。1959 年 9 月 6 日，中共中央副主席、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长朱德，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李富春，中共中央政治局候补委员、国务院副总理薄一波等到水库工地视察。1959 年 9 月 20 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华人民共和国副主席董必武，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彭真、罗荣桓、贺龙，中共中央政治局候补委员陆定一等到水库视察。同来的还有吴玉章、徐特立和聂荣臻等。同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委员长、全国政协副主席黄炎培、李维汉、陈叔通到水库视察。1959 年 10 月 11 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委员长班禅额尔德尼・确吉坚赞，全国政协副主席帕巴拉・格列朗杰、阿沛・阿旺晋美等到水库参观视察。1959 年 11 月 14 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委员会副主席刘伯承，中共中央委员、国防委员会副主席叶剑英，国务院副总理、总参谋长罗瑞卿及萧华、杨成武等到水库工地视察。

第二节　密云水库移民

一、第一次水库移民

移民是密云水库建设的前提，也是水库建成后保护首都水源地的重大举措。密云水库移民自 1958 年水库修建开始，到 20 世纪末基本结束，长达近半个世纪，期间共进行 3 次大规模移民，累计移

民 102 个村、16010 户、69346 人[①]，移民约占全县人口的 1/5，移民和接收移民人口约占全县人口的一半。由于移民主要在密云境内安置，人均占有土地锐减，粮食产量大幅下降，给农民生活造成极大困难，同时严重制约了密云经济社会的发展。密云人民响应党的号召，发扬舍小家、顾大家的无私奉献精神，为建设和守护密云水库作出重大贡献。

第一次移民为清库移民，自 1958 年 9 月开始，到 1965 年结束，共涉及 65 个村庄、11704 户、56780 人，拆房 48337 间，新建房屋 39449.5 间。同时，56 所小学、两所中学，一并迁出库区。

1958 年 7 月 29 日，县委制定《关于密云水库淹没区移民工作方案》。基本内容是：初步确定 11 个乡、33 个社、59 个村、11081 户、53693 人，需要迁移库区外；石匣乡全部、王庄子乡 8 个社、赶河厂乡 2 个村移往怀柔，其余各村在密云县南部各乡村安置；要求做好需补偿或补助的财产登记工作，对移民区的人口、财产等情况，进行一次精确调查；接收移民的乡、社要做好腾房工作。

为做好移民安置，指定一名县委副书记主抓移民工作。同时抽调 30 多名县属局级以上领导干部组建了移民办公室。有关乡成立移民安置委员会。全县各级党、团组织遵照县委提出的“保证不出乱子，善始善终”的要求，投入移民工作中。

为使移民情绪稳定，县人委挑选了经济基础较好，土地较多，交通方便的城关、西田各庄、塘子、东田各庄、高岭 5 个乡 84 个村庄作为移民安置区。在安置区确定之后，即组织力量向群众进行“团结互助，顾全大局”的思想教育，逐户动员，组织村民腾房子、搭土炕、修门窗、准备好生活用品，迎接移民。

密云水库边设计边施工，移民方案数次变动。1958 年 11 月基本确定：根据库区范围内村庄的坐落高程，确定密云水库首次移民

① 密云县移民办公室编:《密云水库移民纪实》，2008 年，第 3 页。

分两批进行，即 155 米（甲线）高程以下的 57 个村 9763 户 4.76 万人在 1959 年 9 月中旬汛期前，整村全部迁出，同时 5 万余间房屋要拆掉，房料要运出，1000 余万棵树木要砍伐，库底要清除杂物并整平，移民迁出后还需安排好生产生活；157.5 米（乙线）高程以下燕落、学各庄、永乐、大屯、小屯、上金山、东田各庄、塔寺会需要部分户搬迁的 8 个村，放在二批择期搬迁；160 米（丙线）高程上下的石城、黄土坎、不老屯、芹菜岭、瑶亭等村暂时不用搬迁；在安置区域上，原安排的石匣回民民族自治乡迁往怀柔县，因移民“故土难离”，不愿迁往外地的实际情况，同时为了加快移民速度，按时完成搬迁任务，密云主动全部承担了移民及安置移民的双重任务；除石匣乡 9 个村大多安置在库北山区，回民安置在北穆家峪和城关一街，下金山、不管峪等村就近安置，其余 43 个移民村，全部安置在库南各公社。

1958 年 8 月初，密云水库第一次移民清库工作以黄各庄乡为试点。其中前八家庄、后八家庄、祖各庄、黄各庄、南碱厂、北碱厂 6 个村要先行迁出。黄各庄与久远庄两个乡，同时开始移民和接收移民的各项筹备工作。

8 月 4 日，县委发出《移民工作宣传提纲》。着重讲清修建水库、根治潮白河、兴利除害的重大意义，阐述国家有关政策，要求正确处理国家、集体、个人三者利益的关系，号召迁移单位和安置单位都要以全局利益为重，小我服从大我，支援水库建设，为首都建设作出贡献。同时要求共产党员、共青团员、乡干部带头，既要搞好秋收秋种，又要加快移民速度。

8 月 14 日，县委再次印发《关于密云水库淹没区移民工作方案（草案）》。搬迁方案修改为除石匣乡仍迁往怀柔外，王庄子乡 6 个村迁往季庄、西田各庄两乡，赶河厂乡 2 个村迁往河南寨乡进行安置，其余各村也基本确定具体接收安置村。安置原则：凡适宜集体安置的，应整乡、整社、整村集体搬迁；拟在本县檀营、季庄两



★ 1958 年密云水库第一次移民

乡的公路、铁路两侧，发挥群众力量，建设两处各 700 户的新农村，作为改善农村居住条件的试点；整社整队迁到新村以后，一般要保留原来社或队的生产组织，划出耕作区，单独进行生产，一般以队为单位，连同原有公共财产（如畜生、农具、财产等）迁入新社；集体安置有困难的，也应以队为单位迁出；要求投靠亲友的少数户，根据政策给予支持，协助和办理一切手续。

8 月 16 日，黄各庄乡的 3 个村将搬家的物资运送到久远庄乡，拉开了清库移民的序幕。塘子公社的 16 个村腾出 1085 间房，还抽出劳动力及牲畜车辆，帮助移民搬家，并派代表到移民村慰问。8 月 16 日至 24 日，黄各庄乡的 6 个移民村 1036 户 5404 人全部迁出。9 月至年底，马营、青甸、王庄子等 6 个村迁往西田各庄公社的 8 个村。

移民除迁往指定地点外，还有 1085 户 3781 人自找门路。自找门路的范围很广。一是在密云范围内，共有 873 户 3201 人，主要

分布在城关、西田各庄、东田各庄，其次是豆各庄、金山子、墙子路、柏崖、苍术会、新城子、转山子、黄土坎、张家坟、番字牌等地。二是迁往县外的通州、张家口、承德等地，共有 212 户 580 人。

11 月 14 日，密云水库移民办公室制定《关于水库淹没区损失补偿办法》，办法规定：国家按库区每人 150 元包干，拨给补助费 1042 万元；人民公社成立后，移民迁到新地，共同使用土地，因此，淹没区的土地不再补助；安家补助费每人 8 元发放到户。

1959 年 1 月至 5 月，共有 39 个村完成移民搬迁工作。到 1959 年 8 月，拆迁和清库工作基本完成，移民也初步得到安置。

1959 年 5 月 19 日，周恩来到密云水库视察，了解移民安置情况。当看到水库的沙盘模型和图表上都没有明显的移民标记时，对在场人员说，你们是见物不见人。1960 年 8 月 30 日，周恩来再次来到密云水库，当了解到一部分移民的房子还未盖好时，他对在场的负责人说：什么时候盖好了，给我打电话，我一定来看[①]。

经过一年的搬迁，密云水库第一次第一批清库移民工作，将淹没区内 57 个村庄 9763 户 47561 人全部迁出。其中投靠亲友 977 户 4448 人，拆房 4.56 万余间，伐树 1000 万棵，新建房屋 3.88 万余间。同时将 56 所小学、2 所中学也一并迁出库区。

为加速清库搬迁，县委、县人委从各乡镇共抽调 1000 余辆马车，投入 65.6 万个劳动工、72.9 万个畜工和 24 万个车工。水库修建总指挥部先后调用火车皮 30 节、马车 4300 辆次。

由于第一次移民全是县内安置，接收村的人口突然猛增，人均土地相应减少，给当地村民和移民都带来困难，因此出现移民回迁现象。从 1961 年 3 月到 9 月，陈各庄、山安口、于家台、赶河厂、董各庄、杨各庄、王庄、石塘路、南碱厂、北碱厂、黄各庄、祖各庄、前八家庄、后八家庄、不管峪、石匣、东关 17 个村 2406 户

① 北京密云水库管理处编:《密云水库志》，1990 年，第 88 页。

11965 人先后返迁。

造成大规模移民返迁的原因：一是移民建房进度慢。到 1960 年春，建成能住人的民房仅 8000 间，迁出移民近万户，只有 2400 户搬进了新房，还有大部分移民全家挤住在一两间房内。刚建的新房多是排子房，一排 15 间或 20 间。有的一排房只留一个烟囱，住房的邻居经常出现“一家生火、户户冒烟”的情况。多数移民户没地方建厕所，没地方养鸡、养猪。二是在搬迁中，移民的生产、生活资料损失较大。房前屋后没空地，没有地方种菜，在粮食指标低的情况下，吃不饱肚子，移民生活出现困难。三是由于水库蓄水少，在淹没线以内的大部分土地（押宝地）未被淹没，仍可耕种。四是移民迁出时经济损失较大，有些家用物品只是低价作了收购，碾磨、石槽等都淹在了水里。五是移民户长期挤住当地户住房，矛盾越来越多。

针对上述问题，县委在 1961 年 3 月 12 日提出解决方案。要求加强对移民村队安置和生产方面的领导，使库内外农业获得好收成。另外，根据移民要求，有计划地安排 15 个村的 2216 户 10533 人返回库边安家生产。同时加快建房进度，把移民各项损失补偿到位，以稳定移民情绪。

在积极做好移民工作的同时，县委于 1961 年 3 月 8 日向市委报告移民回迁问题，引起市委高度重视。市委 1961 年 3 月 16 日、20 日、22 日在密云先后召开书记处会议（20 日）和常委会议，专门讨论密云水库移民安置问题。指出：几年来在移民安置上是有严重缺点的，当时答应要解决的问题，两年来没有很好解决。因此引起移民极大不满，数次到国务院和市人委请愿。这个问题的性质，完全是人民内部矛盾，是劳动人民之间的矛盾，是官僚主义造成的。因此，决不能用敌对矛盾对待农民群众，必须以极大的热情和耐心，从关心群众利益出发，以共产党员的责任感，认真解决移民问题。当前要把生产搞好，不误农时；要加快建房进度，所缺材

料市里统一筹划；对于自己迁回水库的移民，要热情接待，因势利导，绝不要硬去动员他们一定搬回去。这几次会议，肯定了密云人民对水库建设作出很大贡献，同时承担很大牺牲；强调移民问题没完成，水库建设就没有完成；指出在移民安置问题上的严重缺点和搬迁工作中的“共产风”；确认移民回迁问题的性质；明确了移民这么大的问题仅靠密云县是解决不了的，必须由各级领导、各个部门共同协调解决。会议还就库区土地耕种、移民建房、粮食供应、损失退赔等作出一系列决策。

1961 年 4 月，根据国务院指示和北京市委会议精神，县委、县人委和密云水库修建总指挥部研究制定了“自力更生、勤俭建房、自建为主、开展协作”的方针，集中力量抓紧建房。市人委和密云水库修建总指挥部调集了 6000 余名建筑工人、1500 名技术工人、140 辆汽车和上万立方米木材，保证了 165 个密云建房点建房进度和质量。到 1961 年底建房 20575 间（尚有 8738 间未配套，主要是缺瓦），安置住进新房的移民已上升到 2.5 万人。

为落实中央坚决纠正“一平二调”的指示，认真贯彻 1961 年春季中央的各项政策，县委先后 3 次召开移民代表会议，对于赔偿项目和具体办法，进行细致的讨论研究，实事求是解决移民损失补偿问题。补偿结果为每人平均合款 24.41 元。

为节约资金，合理补偿，做到既满足移民现实居住需要，又要尽量压缩建房任务。通过调查研究，反复征求各阶层群众意见后，采取“分等划级、依质论价、新旧相抵、长退短补”的办法。分等划级、依质论价，即瓦房一等每间 450 元，以下每等差价 55 元至 75 元；草（土）房一等 310 元，以下每等差价 70 元。由此首先确定出每个移民户籍房屋的补偿价。新旧相抵、长退短补，即首先评议新房等级，确定抵顶价格。根据施工质量高低，建筑材料优劣等情况，新房一般分为 3 等至 5 等，每等差价一般是 10 元至 15 元，新房平均价格为每间 450 元。其次按照每户现实人口、辈数，结合

旧房多少进行分配兑现。这项补偿于 1963 年底基本完成。

对库区 155 米高程以下耕地（共涉及库区及周边 110 个村、队），以及移民村队占用库外接收村队的耕地补偿，集中在 1961 年 9 月至 10 月同步进行，其标准都是每亩补偿 55 元。库区土地补偿款由移民经费支付；移民村队占用库外接收地村队的耕地补助款，由移民村队领取的库区土地补偿款中扣除。截至 20 世纪 70 年代初，国家共征用库区土地 162224.6 亩，移民占用库外土地 53573.7 亩；移民建房占地（含村庄、道路、公共设施）5931.2 亩，由移民费支付给土地所有单位每亩 55 元补偿款；库外建设用地共计 27471 亩。占用 1 年的每亩补偿 18.3 元（604 亩）；占用 2 年的每亩补偿 36.6 元（8118 亩）；永久征用的，每亩补偿 55 元（18749 亩）。1964 年底前，移民费支付给所有单位。

初期移民安家费每人 8 元，考虑到移民搬家困难较多，在物资损失补偿时未予扣除，对个人物资损失给予适当补偿。移民居住临时安置地村庄房屋的房屋费，以村为单位评议，分等补发到腾房户，平均每间每月 0.9 元房租费。

对原籍棚圈统一评为 3 个等级，一等 70 元、二等 55 元、三等 40 元。现金兑现到户，动员群众自己动手修建。对于原来集体和个人水井不予补偿，主要以解决现实吃水需要为原则，根据各地水源深浅、施工难易等不同情况，予以包干补助打井费。截至 1963 年底，共打机井 22 眼、砖石井 77 眼。树株的补助，果树已能大量结果的每株补款 8—20 元，社员自留柴树 2—4 寸的每株补助 1 元。其他，如迁坟、修公路、拆房等均予以适当补偿。

第一批移民安置和退赔款共计 4072.89 万元，其中建房 2030.66 万元；应搬未搬房屋赔补 371.18 万元；建房占地 44.46 万元；房屋找价 90 万元；房租 70.1 万元；库内占地 929.5 万元；库外占地、伐树 304.59 万元；棚圈退赔 49.5 万元；打井 69.4 万元；

个人物资损失 100 万元[①]。

在总结第一批移民工作经验的基础上，1963 年 1 月 13 日，县人委批准县移民办公室《关于密云水库淹没区第二批房屋拆建实施方案》，就此开始密云水库清库第二批移民。

第二批移民的特点：一是虽同属清库移民，但一般都是居住在库区上游 158 米高程上下的行政村、自然村或零散户；二是均在本行政村 160 米高程以上建房安置，生产队体制不变。这批拆建是非整建制，向 160 米高程以上搬迁，共涉及 14 个行政村，包括庄户峪、大梁峪、东井峪、上金山、东田各庄、塔寺会、不管峪、大湾村、大屯、小屯、老母庵、永乐、西学各庄、燕落、黄土坎、前宝峪岭、后宝峪岭等 18 个自然村 1250 户 5625 人，拆房 4789 间，新建房 5174 间。第二批移民首先在大屯搞了试点，先后召开 3 次现场会。采取“原拆原建、原料原用、适当补助、包干到队”的办法，进展比较顺利。开支总费用 151 万元。

截至 1965 年 7 月，历时两年半的第二批移民任务圆满完成。

二、第二次水库移民

第二次移民为库区孤岛移民，由 1974 年开始到 1976 年（少数户搬迁到 1978 年）结束，共涉及 13 个村、729 户、3676 人，共拆房 2988 间，建房 3602 间。

1974 年，密云水库蓄水位达到 153.01 米，是水库运行以来水位最高的一年，从库外搬回的于家台、红光、西山、水泉等 13 个村已处于库内孤岛上，库区“押宝地”（155 米高程以下）大部分被淹，村民的生产生活出现很大困难，不能继续在库区内居住下去。因此，县委于 1974 年 9 月 18 日决定一部分移民第二次搬迁到

① 密云县移民办公室编：《密云水库移民纪实》，2008 年，第 523 页。

库南地区定居。

第二次库内孤岛移民，均为第一次清库时返迁回库内的移民，分别迁往十里堡（新建水泉、杨辛庄、红光大队）、西田各庄（新建于家台、西山大队）两个公社定居。安置原则：均以生产队为单位，不打乱原有建制。集体和社员个人的房屋，实行“原拆原建”办法，扩建费用自付。

负责安置的十里堡、西田各庄两个公社 11 个村，为第二次移民划拨 5740.57 亩土地，每亩土地由移民资金付给 55 元征用费。库区内土地使用原则为：地处孤岛全部迁出的，土地无偿划给密云水库林场使用；水库边缘区部分迁出的，土地划给原大队留下的生产队使用。

三、第三次水库移民

第三次移民为水库周边移民，主要是为保护密云水库和解决水库周边群众生产生活困难进行的移民。1991 年开始酝酿，1995 年首批移民迁出，至 2000 年 6 月结束，共涉及 6 个乡镇 24 个村队，迁出 4268 户、12484 人，其中迁往通州区 17 个乡镇 111 个村，1491 户 4604 人；顺义区 15 个乡镇 77 个村，1590 户 5156 人；自找门路、投亲靠友 1187 户 2724 人。

1985 年以后，由于密云水库功能的转换、水库蓄水的增加以及多年高水位运行，水库周边地区的问题和矛盾逐渐暴露出来。主要是：农业资源匮乏，人口超载，缺乏基本生存条件。根据调查，水库周边的 50 个村庄人均耕地 0.45 亩，其中 17 个村庄人均耕地只有 0.1—0.2 亩；二、三产业的发展受到严重制约，几年中包括陡岭子铁矿、密云国际游乐场在内的 50 余个项目被关停；就业门路窄，剩余劳动力多，仅水库周边地区就有 1.1 万余名劳力闲散在家，无地可种、无工可做；人均收入少、生活相对贫困，和其他地

区的差距越来越大。1991 年水库周边地区人均年收入低于 350 元的人口有 4000 余人。鉴于以上情况，县委、县政府在做好稳定工作、给予物质、资金帮助的同时，连续向市委、市政府报告，请求给予支持。

1992 年 10 月，市政府组成由市计委牵头，市农办、水利局、环保局、农研中心及县政府等单位组成的联合调查组。调查走访 13 个移民村、100 余户移民，召开一系列座谈会，收集有关资料、数据。经过 3 个多月的调查和细致的分析、比较，调查组得出以下共识：认为水库周边问题的实质，是保护水源与当地人民群众生存与发展的矛盾；确认 1985 年北京市确定密云水库为保护区以来，为保护水源，密云人民做出了很大牺牲，拉大了密云水库保护区和其他郊区县经济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差距。同时认为解决这个问题已经刻不容缓。强调在贯彻执行“两库一渠管理办法”时要遵循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原则，运用经济手段，制定与之相配套的政策，使密云人民在保护水源的同时，得到妥善的安置和补偿，使生产得到发展，生活得到改善，借以达到“北京人民要喝净水，密云人民要富裕”的双重目标。以上这些重要共识为后来解决水库周边问题做了充分的思想和舆论准备。

1994 年 8 月，连降大雨，密云水库水位猛涨，8 月 20 日水位达到 153.98 米高程，蓄水达到 33 亿余立方米，均创历史最高纪录。密云水库周边 7 个乡镇的 37 个村，一个林场、一个农场受灾，受灾群众达 11184 户 3.9 万余人。库边 4 万亩押宝地被水淹没，3660 户成为无地户。12 个村被水包围，160 户院内进水，房屋被泡，上百口水井被水淹没，库区人民群众的生产生活遇到严重困难。在严重的灾害发生后，市委、市政府采取了一系列果断措施，安排了移民村群众的生产和生活。一是为使受灾群众维持正常生活，由市财政拨款，每人每月补助生活费 47.8 元，用于解决群众购买柴、米、油、盐的费用，一年拨款 1820 万元。二是根据水库高水位运

行，水库周边地区资源锐减，人口承载能力下降，有些村庄失去基本生存条件的实际情况，经市政府报国务院批准，决定将水库周边23个村，5000户1.5万人进行再次搬迁。分别迁往修建密云水库后受益较大的顺义和通县。搬迁建房费用由国家计委、财政部、水利部和市政府拨付。为做好搬迁工作，北京市和有关区、县均组建移民办公室。三是决定建立密云水库移民发展基金。资金的来源，实行密云水库水费附加，其中水费移民附加每立方米0.02元，水源保护附加每立方米0.02元。这项资金在1995年开始到位。上述三项决定是继1961年中央、市委决心为移民建房，帮助移民重建家园、恢复生产而采取的重大措施之后，党中央、国务院、市委、市政府又一次下决心为移民解决长远安置问题而采取的重大举措。

1993年12月6日，国务院召开解决密云水库移民遗留问题协调会，密云县委主要负责同志向会议报告有关情况。1994年1月6日，国务院发布《关于研究解决密云水库移民遗留问题的会议纪要》，密云水库周边地区移民工作正式启动。这次移民搬迁安置，资金由中央和北京市共同筹措，平均每人标准为1万元，其中9000元为安置移民建房的专项资金；500元发给移民个人，作为搬家补助费；500元留作不可预见费，由市移民工作领导小组统一掌管使用。移民自迁出之日起，原集体生产资料和集体所有的财产，无偿交原所在乡镇人民政府使用处理。移民原籍住房超出安排新建移民房屋的部分以及自有果树或用材林转给集体的，按有关规定给予补偿。移民迁入接收村后，享受当地村民的同等权利和义务。迁到顺义、通州的移民，经本人申请，公安部门审批，为每户符合条件的办理农转非1人。

1994年7月18日，密云县召开移民工作动员大会，市移民工作领导小组和通县、顺义两个县的领导出席并讲话。1995年5月8日，石城乡的赶河厂村首批移民启动。首批移民的3个试点村，分19次共迁出856户2730人，分别占应迁出总户数的93.52%，总

人口数的 92.8%。

1995 年 4 月 12 日，密云县召开第二批移民动员大会，共涉及 7 个村，即高岭镇的石匣、东关，石城乡的二道河、石塘路，冯家峪镇的董宝岭和前宝峪岭两个自然村和不老屯镇的山安口村。第二批移民工作制订了“成熟先走，陆续迁出”的方针，实行“三公开，一监督”，即迁出人口公开，原籍住房数量公开，在新村安置住房数量公开，张榜公布让群众监督。1996 年 10 月 8 日，石匣村的 7 户 25 人自愿组合，搬迁至顺义县北石槽镇李史山村。第二批移民从 1995 年 4 月动员到 1998 年底，共迁出 1365 户 4136 人，完成原计划户数的 67.1% 和 66.8%。

1998 年 12 月 30 日，密云县召开第三批移民动员大会，确定了穆家峪镇的黑卧、牛郎峪，太师屯镇的黄各庄、祖各庄、前八家庄、后八家庄、黄土窝，高岭镇的大屯，不老屯镇的前永乐、杨各庄、董各庄，石城乡的王庄等 13 个村成为第三批移民村。在总结首批和二批移民工作经验的基础上，确立第三批移民执行“三自”方针，即自愿申请、自选去向、自建房屋。由于改变了第一批与第二批“统建房屋”的方法，实行自己建房，房屋质量得到保证。到 2006 年 6 月，第三次移民完成，共迁出 2047 户 5618 人。

持续半个世纪的密云水库移民工作，既有成功的经验，也有一些不足和教训。首先，第一次移民时要求 159.5 米高程以下的 5 万人在半年之内全部移出，房子全部拆除，树木全部砍光，清库也同时完成。而水库总指挥部确定的 1959 年汛期的大坝高程是 143 米，因此只要在 1959 年 6 月前把 143 米高程以下的移民迁出，就可以保证安全和大坝施工。而且当时就计划 1959 年以后要把白河库区放空，以便进行坝基处理，所以至少白河库区 143 米高程以上的移民，待 1959 年汛期以后陆续迁出是完全可以的。库区大片耕地至少可以收获一茬小麦，这样移民的损失会减少很多，工作量也会减

少很多，也不至于出现仓促搬迁甚至混乱的局面[①]。另外，库区内的耕地、房屋、树木等有一部分是可以保留利用的，水库建成后，经过审批，155 米高程以上的 18 个村队又迁回库区安家生产，重新盖房栽树的事实充分证明这一点。

其次，对密云水库移民工作的长期性、复杂性和艰巨性认识不足。在密云境内，移民区、安置移民区、水源保护区叠加占到密云总面积的 90%，人口也占到全区农业人口的 90%。如此大的面积、众多的人口，决定了移民是一项长期的、全局性的工作，它直接影响密云的稳定和发展。在移民工作开始时，把这项工作看得过于简单，对密云的经济实力估计过高，对“自力更生”方针的理解过于片面，直到中央和市委明确密云水库移民这么大的事情，光靠密云一个县是解决不了的时候，其认识才有所深化。移民工作绝不是“水库建成了，移民住房安置了，移民问题就解决了”的问题。随着水库功能的变化、水源保护区的确定甚至蓄水量的多少，都会产生新的问题。因此，认真耐心地听取基层群众的呼声，为他们解决实际困难，使他们迁得出、稳得住、能致富是一个长期和艰巨的任务。

第三节　密云水库效益

密云水库建成以来，在防洪灌溉、城市供水、生态环境等方面产生巨大的综合效益，对密云、首都北京，乃至京津冀地区的发展产生了重要影响。密云水库作为北京重要的地表饮用水源地、水资源战略储备基地，已成为无价之宝。

在防洪灌溉方面，密云水库自 1959 年汛期以来，拦蓄了全部

① 北京市密云水库管理处编：《密云水库志》，1990 年，第 101 页。

洪水，根治了千百年来潮白河的洪涝灾害，保护了下游 600 万亩农田和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同时水库下游 100 万亩滞洪地、砂石河滩改造成良田。水库建成后，到 20 世纪末，为京津冀下游地区提供了大量灌溉用水，促进了受益地区的农业发展。1961—1981 年，向京津冀提供农业用水 160 亿立方米，其中北京市 100.42 亿立方米，天津市 24.17 亿立方米，河北省 34.55 亿立方米，15 个区县 360 万亩农田受益。为保障首都生活用水，1981 年底密云水库停止向天津、河北提供农业灌溉用水，21 世纪初停止向北京市提供农业灌溉用水。但是密云水库通过潮白河回补下游地下水，仍是下游生产生活用水的重要来源。

在城市供水方面，为北京、天津两座特大城市提供了重要水源保障。密云水库向北京供水始于 1961 年，通过京密引水渠将水输送至昆明湖、玉渊潭，引入城市水系。20 世纪 90 年代后，又通过地下管道把水输送到北京水源九厂，接入城市自来水管道。向天津供水从 1961 年开始，至 1982 年引滦入津工程建成后停止。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由于北方地区连年干旱，水资源严重短缺，密云水库停止向天津供水，成为首都生活用水的主要来源，成为首都地表饮用水源基地，最多时首都市民每喝三杯水中有两杯多来自密云水库。自 1961 年至 2020 年，密云水库累计向下游供水 393.13 亿立方米，其中向北京供水 287.4 亿立方米。作为生命之水，密云水库对首都的生存和可持续发展作出巨大贡献。2014 年南水北调工程通水后，密云水库逐步成为首都水资源的战略储备基地。2018 年南水北调工程实现向密云水库反向输水，水库蓄水量持续攀升，密云水库成为首都水资源的压舱石。

在生态环境效益方面，密云水库为首都生态环境改善作出重要贡献。为落实毛泽东 1959 年 9 月 10 日视察水库时关于绿化水库周围荒山的指示，水库修建总指挥部当夜召开紧急会议，决定由水库修建总指挥部和密云县抽调人员联合组成绿化指挥部。1960 年春

季，抽调 3 万余名水库民工和附近村队劳力展开了绿化库区大会战，共计种树 1400 万棵，造林 11 万亩，完成库区南半部长达 20 余公里的环湖地带第一期造林计划。1960 年 7 月，绿化指挥部在密云水库东侧四竿顶地区进行飞机播种造林，播种油松、侧柏和荆条 5.3 万亩。随着水库的建成，民工陆续撤离，指挥部及时将绿化库区转为常年任务，并将大部分林地划归当地社队，明确了林权。1962 年 9 月，建立密云水库林场，开始了有计划的常年绿化造林活动，并加强林木管理。从 1961 年开始，中央和北京市一些机关单位，积极参加水库义务植树造林活动，陆续建立了固定绿化基地。由于建成 60 年来持续在水库周边大搞植树造林，特别是 1985 年成为首都地表饮用水源地以来大力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和建设，密云水库地区森林覆盖率、水体质量、湿润指数、负氧离子含量名列北京地区之首，成为北京市唯一一块二级以上天气稳定超过 80% 的地区。密云水库地区成为首都东北部坚实的生态屏障和市民休闲游憩的理想空间。

此外，密云水库在发电、渔业、旅游等方面也形成了可观的经济效益。密云水库建有白河、潮河两座水电站，利用向潮白河下游地区供水时发电，自 1960 年至 2020 年，两座电站共发电 31.83 亿千瓦时。密云水库宜渔水面 13.7 万亩，平均年产鱼 100 万公斤。受水库下 3 亿吨铁矿石磁化影响，水质良好，密云水库鱼肉质鲜美，成为首都市民餐桌上的美味佳肴，也成为当地农民增收致富的重要渠道。密云水库虽然禁止旅游，但为周边景点提供了天然借景。

第七章　“文化大革命”内乱和经济社会艰难发展

1966 年至 1976 年的“文化大革命”，是一场由领导者错误发动，被反革命集团利用的，给党、国家和人民造成严重灾难的内乱。这场内乱使密云经济社会的发展也不可避免地受到严重影响。由于全县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群众的抵制和斗争，在极度困难的情况下，密云的经济社会仍然得到了一定的发展。

第一节　“文化大革命”在密云的展开

1965 年 11 月 10 日，上海《文汇报》发表姚文元《评新编历史剧〈海瑞罢官〉》，成为引发“文化大革命”的导火线。1966 年 5 月 16 日，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通过了《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通知》（即“五一六通知”）。通知发出后，全国性的大批判更加猛烈，预示着一场政治斗争风暴即将到来。8 月 8 日，中共八届十一中全会通过了《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关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决定》（简称“十六条”）。10 月 9 日至 28 日，以批判“资产阶级反动路线”为主题的中央工作会议在北京召开，这是继 5 月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和八届十一中全会之后，对“文化大革命”进行的再一次发动。

6 月 6 日，县委召开全县干部会议，传达和学习“五一六通知”。

6 月初，中共北京市委改组。6 月 16 日，新市委派来 54 人的文化工作队进驻县委、县人委和县属各局。在随即召开的县、局、公社干部会议上，文化工作队队长宣布责令县委书记停职检查的决定。此后，县直各单位和公社级以上单位相继成立文化革命领导小组。“文化大革命”运动在密云正式展开。

6 月 29 日，工作队负责人在县直机关干部会议上宣布县委书记阎振峰停职检查。随后，红卫兵、“造反组织”纷纷成立，各级领导干部被揪斗。当时大小字报均挂在室内拉好的铁丝上，内容锋芒多指向党政领导，继而又以阶级成分高、历史不清楚、社会关系复杂乃至封建迷信会道门、反动党团组织等方面的问题为主，在一般干部和群众中展开互相揭发、互相攻击。

此后，由于密云各级党政领导干部被打倒，机构瘫痪，改组后的北京市委及北京卫戍区分别派出许多干部进驻密云，并任命了县委书记、县委副书记、县长等。但任职数月后工作局面仍未打开，于 1967 年 1 月全部撤回北京。

1967 年 1 月 23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中央文革小组发布《关于人民解放军坚决支持革命左派群众的决定》，要求军队积极支持左派的“夺权”斗争。3 月 19 日，中央军委发出《关于集中力量执行支左、支农、支工、军管、军训任务的决定》（简称“三支两军”决定）。根据北京卫戍区命令，从 1967 年 1 月至 3 月，先后从现役部队和县人武部抽调 300 人组成“支左”部队进驻密云，并与县武装部共同成立“支左”部队临时党委。7 月，“支左”部队向县直机关和各公社派驻军代表。“支左”部队临时党委下设 5 个组（室）：即办公室、城市组、工交财贸组、农村组、专案组。各公社和局均派有“支左”小组，名称为“毛泽东思想宣传队”。“支左”部队在密云的时间从 1967 年 2 月至 1973 年 2 月。在“支左”期间，县邮电局、公安局、法院、检察院、广播站、体委、

人民银行及其下属营业所 7 个单位被军事管制。1967 年 6 月，成立以“支左”部队成员为主体的“密云县农业生产指挥部”，后更名为“密云县抓革命促生产第一线指挥部”。各公社也随之成立以公社武装部部长为核心的“第一线指挥部”。

在密云执行“三支两军”任务的部队干部、战士，由于在“左”的方针指导下，同时缺乏地方工作经验，又不了解历史情况，在执行任务中造成了一些消极后果。但是从客观上来讲，对稳定当时密云混乱的局势、支援基层工农业生产起到了一定的积极作用。

1968 年 1 月 12 日，密云县革命委员会（简称县革委会）成立。刘尚贤任县革委会主任，设副主任 2 人、常委 18 人、委员 32 人，下设办事组、政治组、生产组、工交财贸组。7 月，县革委会建立党的核心领导小组，其中“支左”部队代表占 80％以上。一年后增设专案组和大批判领导小组。在“支左”部队的主持下，各局组成军、干、群三结合的临时权力机构——革命领导小组，取代原局党、政职能。1968 年 10 月，县革委会决定精简机构，下放科室人员，将原县委、县人委的部、委、办、科、局机构，除保留邮电局外，全部撤销。改为设立 4 个组（政治组、办事组、生产指挥组、文教卫生组），代行被撤销局的职能。至 1969 年 6 月，根据市革委会意见，县革委会决定重新恢复局级体制。1970 年 10 月，各局开始恢复党组织，建立党支部。密云县党组织的恢复，对于重新开始大多数党员的组织生活、稳定局势、推进工农业生产，起到了一定的作用。

基层人民公社于 1967 年底先后建立革委会，1968 年 9 月，在革委会中建立党的核心领导小组。1969 年 9 月开始，在不老屯公社进行恢复党组织活动与建立党委的试点工作。11 月 2 日，不老屯公社在全县第一个召开党员代表大会，恢复建立起公社党委，实行党委“一元化”领导体制，党委书记兼任革委会主任。

第二节 “斗、批、改”运动

一、“革命大批判”和“清队”运动

“斗、批、改”[①]任务最先是在“十六条”中提出的。毛泽东曾在党的九大之前提道：“建立三结合的革命委员会，大批判，清理阶级队伍，整党，精简机构、改革不合理的规章制度、下放科室人员，工厂里的斗、批、改，大体经历这么几个阶段。”[②]

密云开展“革命大批判”运动的主要形式是举办“专政学习班”和“毛泽东思想学习班”。学习班以“斗私批修为纲”，以“革命大批判”开路，批判资产阶级派性、批判修正主义路线。

自 1968 年 3 月至 1970 年 11 月，县革委会领导开展“清理阶级队伍”运动（简称“清队”运动），县、社队等普遍成立“清队”领导小组。这项运动被作为“斗、批、改”的一项主要工作。所谓“清队”就是在“以阶级斗争为纲”、继续批斗“走资派”的同时，对所谓阶级敌人搞一次大清理。目的是建立一支所谓“以无产阶级左翼为骨干的无产阶级队伍”，从而“为政权建设、党的建设打下良好的基础”[③]。主要清理对象是“地、富、反、坏、右”五类分子、叛徒、特务，直系亲属等“历史有问题的人”。“清队”采取发动群众揭发和召开批斗会的形式和方法展开，责令“清队”对象坦白交代。

---

① “十六条”中对“斗、批、改”的表述是：“斗垮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批判资产阶级的反动学术‘权威’，批判资产阶级和一切剥削阶级的意识形态，改革教育，改革文艺，改革一切不适应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上层建筑。”

② 姚文元：《工人阶级必须领导一切》，《红旗》杂志 1968 年第 2 期。

③ 北京市革命委员会：《关于清理阶级队伍工作中几个问题的通知》，1968 年 5 月 15 日。

二、“一打三反”运动

在“清队”运动开展之后，紧接着又开展了“一打三反”[①]运动。1970年1月31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打击反革命破坏活动的指示》。2月5日又发出《关于反对贪污盗窃、投机倒把的指示》和《关于反对铺张浪费的通知》。遵照中央三个文件精神和北京市部署，密云在企事业和农村开展“一打三反”运动。县革委会成立“一打三反”运动领导小组，设立财贸系统和农村系统两个办公室。这次运动由于强调“以阶级斗争为纲”，执行极左路线，再次使一大批人受到无辜的打击和迫害。

1970年10月，农村第一批“一打三反”运动开始，县直机关、市县下放干部和公社干部组成宣传队，进入农村领导运动。按计划分3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是大揭发、大批判、大清理，发动群众“忆、摆、查”，揭阶级斗争“盖子”。批判资本主义倾向，号称“大批判开路”。错误批判了实行按劳分配、家庭副业以及亲属关系成分高的干部和群众。第二阶段是对农村干部、社员进行提高阶级斗争和路线斗争觉悟的“路线教育”。第三阶段主要任务是整顿党组织、建立党支部。整党重点是帮助在思想上、政治上、经济上有问题的党员，提高认识、改正错误，并在此基础上选举产生新的党支部委员会。1973年初，第二批运动开始不久，即按上级部署开展“路线教育”和农业学大寨运动，农村的“一打三反”运动随之结束。

三、落实“五七指示”和知识青年上山下乡

1966年5月7日，毛泽东看了林彪转送的解放军总后勤部

① “一打三反”：即打击反革命破坏活动，反对贪污盗窃、投机倒把和铺张浪费。

《关于进一步搞好部队农副业生产的报告》后，给林彪写了一封信。主要内容是：军队、工人、农民、学生以及商业、服务行业、党政机关工作人员，都要以本职为主，兼学别样，也要批判资产阶级。这封信被称为“五七指示”。

1968 年 10 月 31 日，县革委会把精简下来的一批机关干部和县直机关各单位的“黑帮队”集中到一起，在城西李各庄村东白河滩上，建立农场。农场挂牌“密云县五七干校”，其主要任务：一是继续开展“清理阶级队伍”、深挖阶级敌人。二是进行劳动改造。

1968 年 11 月 30 日，“五七”干校革命委员会成立。由县革委会主任兼任校革委会主任，设 1 名专职副主任主持日常工作。1969 年 8 月，“五七”干校开始进行“整党”，采取“开门整党”形式，即请非党群众“帮助整党”，对每个党员都要进行评论。1969 年 10 月，一大批党员陆续恢复了党组织生活，一大批党政领导干部陆续宣布“解放”。县革委会根据市革委会部署，于同年 11 月初，将干校 90％干部下放到指定的农村去参加劳动，与社员同吃同住同劳动，甚至户口也转到农村。“五七”干校第一期由此结束。

1969 年 12 月，“五七”干校第二期开学。全校有学员 300 余人，主要由第一期“五七”干校“清队”中有问题待处理留校干部、市下放干部和抽调的公社干部组成。干校革委会把学员编成两个连，在参加生产、劳动改造同时，继续开展“阶级斗争”，批斗“走资派”和“清理阶级队伍”，做好“整党”后期的组织处理工作。由于极“左”路线的影响，党员组织处理工作又使许多党员干部蒙受冤屈。受到组织处理后，上述人员有的留在干校继续接受改造，有的则被下放农村或遣送原籍，在劳动中接受改造。1970 年 3 月，“五七”干校由白河滩迁至溪翁庄。同年 5 月，在县革委会和“支左”军代表领导下，干校开始批判极“左”思潮。原县委书记阎振峰被任命为校长，原县委宣传部副部长王玉甫被任命为副校长，撤销原由派性头目担任的领导职务。1970 年 12 月，新县委

成立后，作出对干校“清队”和“整党”中处理的党员及期间新发展的党员无效的决定。1972 年 7 月，经县委研究决定将密云县“五七”干校改名为“密云县干校”。

在“五七”干校的影响下，县革委会于 1970 年 3 月 22 日在城关建立“五七”大队，将居住在县城里的一批干部、职工家属和没有正式职业的居民户口转成农业户口，共有 290 户 1204 名社员。“五七”大队成立后，先后开展整治白河滩，建立工、副业加工厂等。市委、市革委会派人到“五七”大队总结经验、搞试点，决定推广这个全国唯一由城镇居民组成的新型农业生产大队，并在“五七”大队召开全市现场会。《人民日报》后来发表了支持和赞扬的文章。国务院批转市革委会《关于密云县组织闲散居民亦工亦农建设社会主义新城镇的调查报告》。

为落实“五七指示”，1974 年 9 月 15 日，县委在塘子公社（后更名为巨各庄公社）前焦家务大队召开现场会，学习大兴县红星公社经验，建立“五七”农民政治学校。会后，在全县各大队普遍建立“五七”农民政治学校，在各工厂、商店等单位也建立起“五七”职工学校。主要任务是组织农民和职工学习理论，开展“革命大批判”等。由于这两类学校不符合农民和广大职工的意愿，后来逐步消失。

“文化大革命”初期，由于大学不招生，工厂不招工，商业和服务业处于停滞状态，城镇初、高中毕业生既不能升学，也无法就业，成为一个严重的社会问题。1968 年 5 月 28 日，《北京日报》发表题为《革命知识青年到农村去到边疆去》的社论。“文化大革命”开始以来的初、高中毕业生，除已回乡、下乡和分配工作的以外，纷纷去农村、边疆落户。于是北京一大批中学生纷纷来密云农村插队落户。1968 年 8 月 7 日，县革委会作出《城镇知识青年到农村去插队落户的决定》。一时间，从市区内插队到密云的知青 5400 余人，县内插队到农村的知青 1700 余人。这些知青被分配在全县 16

个公社的 139 个村，当时被称为“知青点”。12 月下旬，知识青年上山下乡运动形成高潮。

为加强对知青的管理，县革委会成立知青上山下乡领导小组，下设知青办公室，各公社也建立起知青上山下乡领导小组，各大队建立“再教育领导小组”。根据每个公社分配的知青人数，设置不同名额的知青专职干部，对他们的学习、生活、劳动进行全面管理。所有知青点全部实行集体食宿，劳动中与当地农民（当时称社员）一样，由生产队队长统一分配农活，统一标准评工记分。到年底，根据每个人出勤天数和所挣工分分配粮食，领取劳动报酬款。

知青上山下乡运动在密云延续了近 10 年时间。大批知识青年虽然经受了劳动锻炼，但是由于上山下乡运动与极左的政治运动紧密相连，片面强调“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升华体力劳动，忽视文化知识学习，耽误了青年学生在学校接受正规教育的宝贵机会，造成了人才成长的断层。

四、加强战备

1969 年 3 月，苏联边防军侵入我国黑龙江省珍宝岛地区，制造了严重的流血事件。8 月 28 日，中共中央发布《关于给边疆各省市自治区革命委员会，各族革命人民、人民解放军驻边疆部队全体指战员的命令》。全国迅速形成了各系统、各项工作“以战备为纲”的局面。8 月 30 日，县革委会发出通知，要求全县各级革委会把贯彻执行中央命令作为头等政治任务，高度树立敌情观念，克服和平麻痹和轻敌思想，充分做好反侵略战争的准备，随时准备支援前线，随时准备歼灭入侵之敌。县和基层单位建立防空领导小组，全县战备工作很快进入高潮。

结合各阶段中心工作，在全县范围内反复开展了战备教育，即继续革命教育、阶级斗争教育、形势教育、人民军队和人民战争的

教育、革命传统和革命英雄主义教育。广泛开展“两忆三查”[①]活动和不断宣传国内外阶级斗争的新形势、新特点，联系本地区阶级斗争实际，不断克服战备工作中的松劲情绪和侥幸心理，使广大群众正确认识了战与备的关系，激发了广大群众的反侵略战争斗志。

人民防空工作是战备工作的重点。1969 年，县革委会提出“一切工作以战备为纲”的号召，按照“统一规划与群众创造相结合，当前与长远相结合，防空袭与地道战相结合”的方针，掀起了全民参与修建防空工程的高潮。先是主要修建防空壕、防空洞、单人掩体等临时性工程。1970 年，开始修建永久式、半永久式防空建筑，陆续修建了地下指挥所、地下仓库、地下教室、地下救护所、地下生产车间、地下食堂等。年底，构筑起永久、半永久防空工事 1.2 万平方米。

在加强战备工作过程中，全县各单位开始整顿和建设民兵组织，开展民兵工作“三落实”（组织落实、政治落实、军事落实）、创“四好”连队运动和“五好”民兵活动。整顿民兵组织的重点是整顿基干民兵队伍。通过为基层民兵组织配备民兵干部，全县各级基干民兵组织初步健全起来。为战时配合部队作战和扩充兵源，组建起民兵战备团。建立起运输、医疗、担架、修理、工程等专业队伍，并多次进行大规模演练。

为把山区建成后方基地，确定四合堂、石城、番字牌公社为基地建设重点，县级各行各业选择政治上好的干部到山区社队。县、社工业按打“人民战争”的要求，学习制造和修理武器，民用工厂做好“战时为军需”的准备。在山区建立起战地医院。为做好坚持斗争的准备，县城三街被建设成“战斗居民点”，16 个大队建设成“战斗村”。此外，各有关部门还超额完成了物质储备计划，城镇闲散人口也适当进行了疏散。

① “两忆三查”：忆阶级苦、忆民族苦，查立场、查斗志、查工作。

加强备战的紧张气氛和措施，对减轻动乱起到了一定积极作用。但浪费了大量人力、物力、财力，影响了经济工作的恢复。

五、中共密云县第三次代表大会

1970 年 12 月 22 日至 25 日，中共密云县第三次代表大会举行。出席会议代表 449 名，缺席 26 名，代表全县 10152 名党员。

县革委会党的核心领导小组组长作题为《高举毛泽东思想伟大红旗，沿着毛主席革命路线胜利前进》的工作报告。报告回顾了密云县“文化大革命”的历程。同时提出“尽快把我县建成大寨式的县”的目标，在强调坚持政治统帅的同时，坚持自力更生、艰苦奋斗，坚持“以粮为纲，全面发展”，以农为主，以副养农，综合经营。报告针对当时中苏边境紧张的情况，对加强战备工作作出了部署。会议通过了《关于深入开展学习毛主席哲学著作群众运动的决议》和《关于进一步开展农业学大寨群众运动的决议》两项决议。

会议按照“老、中、青”和“军、干、群”两个三结合原则，选举产生中共密云县第三届委员会委员 35 名，候补委员 4 名。在第一次全体会议上，选举产生常务委员 10 名，其中军代表 6 名。在三届一次全委扩大会议上，协商产生县委书记 1 人，副书记 3 人，何其珍任书记。

这次党代会是在“文化大革命”时期召开的，会议坚持党的九大的错误路线，延续和扩大了“左”的错误，对密云县“文化大革命”起到了承上启下的作用。会议提出“把我县建成大寨式的县”的目标，对恢复和发展农业生产起到了促进作用。

第三节 “批林整风”和“批林批孔”运动

一、“批林整风”运动

党的九大后，林彪集团加快了篡夺党和国家最高权力的步伐。1970 年 8 月 23 日，中共九届二中全会开幕，陈伯达等人围绕设立国家主席率先发难。8 月 31 日，陈伯达受到严厉批评。9 月 6 日，中央宣布对陈伯达进行审查。随即在全党开展“批修整风”运动，也称“批陈整风”运动。1971 年 4 月初，县委作出《开展批修整风运动的决定》。10 日，“批修整风”运动开始。县委首先举办了县委委员和基层党委书记参加的学习班，重点整顿县委常委的思想和作风，揭露和批判“文化大革命”中，尤其是县革委会成立后领导班子内部存在的极“左”思潮问题，检查派性和武斗的错误，批判在干部路线上的宗派主义错误。在县委举办学习班之后，各局、公社等基层单位也举办了同样内容的学习班，重点解决领导班子路线斗争觉悟低的问题。

九一三事件发生后，自 1971 年 12 月起，党中央陆续批发粉碎林彪集团反革命政变阴谋的斗争的三批材料。1972 年 3 月 9 日，县委召开会议，传达中央关于《粉碎林陈反党集团反革命政变的斗争》的文件材料，决定在全县开展“批林整风”运动。县委规定批判的重点是林彪一伙炮制的反革命武装起义的纲领《“571”工程纪要》，并要求领导干部和县直机关党员要通过学习文件批判林彪罪行，认清三个问题：一是林彪搞武装政变的目的是妄图变社会主义所有制为资本主义所有制，变无产阶级专政为资产阶级专政，实行法西斯统治，妄图变独立自主的中国为外国的附庸；二是林彪、陈伯达坚持设国家主席、鼓吹“天才论”的目的是有计划、有准备地

抢班夺权，推翻无产阶级专政；三是林彪“语录不离手、万岁不离口”的目的是掩盖自己的真实面目而耍的反革命两面派手法。围绕要认清的问题，在领导干部和机关企事业单位党员中主要是学习、讨论、批判；在农村党员和社员群众中主要是从县、公社机关单位抽调干部宣讲。这次运动中，全县共抽调干部宣讲员 760 人，听众 17.2 万人次，占受教育面的 98%。后来，全县上下又联系实际开展了路线教育和自我检查，但并未点名开展批判。至 1974 年初，“批林整风”又转变为“批林批孔”运动。

二、“批林批孔”运动

林彪事件发生后，毛泽东在多次谈话中把批判林彪同批判中国历史上的孔子和儒家、推崇法家联系起来。江青集团为了巩固和扩大在“文化大革命”中既得的权势，竭力利用“批林批孔”运动大做文章，把攻击的矛头指向周恩来等老一辈革命家。1974 年 1 月 18 日，中共中央印发了由江青组织北京大学、清华大学大批判组汇编的《林彪与孔孟之道》（材料之一），全国开展“批林批孔”运动。随之，密云的“批林批孔”运动也迅速开展起来。

1 月 30 日，县委召开扩大会议，传达中央文件并作出开展“批林批孔”运动的决定。随即在全县干部、群众中掀起学习《人民日报》、《红旗》杂志、《学习与批判》等发表的“批林批孔”和“儒法斗争”文件的高潮，并发动全县党员、干部和群众批判“孔孟之道”和“现代大儒”。当时的“批林批孔”运动主要是批判“孔孟之道”。“四书”“五经”、《女儿经》《明贤集》等都被列为批判内容。江青反革命集团在“批林批孔”运动中大批“孔孟之道”，大讲“儒法斗争”，表面“批林批孔”，实质是为打倒一大批老干部从而阴谋篡党夺权做舆论准备。至 1975 年初，“批林批孔”运动结束。

第四节　农业学大寨和各项事业艰难发展

一、农业学大寨

山西省昔阳县大寨村农民从 1953 年开始，发扬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精神，治理沟壑，改造良田，1962 年大灾之年夺取农业丰收，受到毛泽东的赞扬和肯定。1964 年 12 月，周恩来在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上的《政府工作报告》中发出“工业学大庆，农业学大寨，全国学人民解放军”的号召，并把大寨精神概括为：“政治挂帅、思想领先的原则，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的精神，爱国家爱集体的共产主义风格。”从此，农业学大寨在全国开展起来。

“文化大革命”时期，密云还是以农业农村为主的农业县，在“以农业为基础”的方针指引下，全县各条战线全部纳入农业学大寨的轨道。农业学大寨运动不仅对全县农业产生了重要影响，对各条战线同样产生了影响。然而，作为在动乱中被树立起来的继续革命的典型，当时流行的大寨一些极左做法对农业生产也产生了消极影响。

1966 年 11 月至 12 月，全县 1800 余名生产队队长以上的县、社、队干部，分 5 批赴河北省遵化县沙石峪等地参观山区建设，学习林果生产经验。1968 年 10 月下旬，县革委会组织全县 1200 余名各级干部，分批赴山西省昔阳县大寨大队参观，学习“大寨经验”。

1970 年 12 月，县第三次党代会提出“把密云建成大寨式县”的奋斗目标。在“把密云建成大寨式县”过程中，县委书记何其珍带领全县干部群众努力克服“文化大革命”极“左”影响，促进了全县粮食和多种经营的发展。

何其珍，1924 年生于山西省武乡县。1938 年 2 月参加革命工作。1941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69 年被派到密云县执行“支左”任务，以军代表身份参加县革命委员会，并任县革命委员会内中国共产党核心领导小组组长。他将原县委、县人委一批下放劳动的中层领导干部调回，安排到公社和县直机关担任领导职务。在广泛调查研究基础上，经他提议和县委决定，1971 年 3 月制定了“科学种好一亩田，千方百计夺高产，认真治好七亩山，果木药杂大发展”的建设方针。当年全县农业获得大丰收，养蜂、养蚕业也有重大发展。1973 年 8 月 25 日，全县农业生产广播动员大会召开。他代表县委、县革委会向全县人民提出“一人一亩大寨田，千方百计夺高产，认真治好七亩山，果木药杂大发展，一人一口猪，一户一张蚕，河滩沙地变良田，长城脚下赛江南，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为世界革命作贡献”的口号。同年，全县粮食总产第一次突破 1 亿公斤，实现粮食自给，摘掉了缺粮县的“帽子”。在他领导和倡导下，广泛开展恢复农业科学技术推广站、整顿县革委会常委会的思想和作风、揭露批判极“左”思潮和派性问题、兴修水利、造林绿化、恢复生产队核算、平整土地等工作。在工作中，他反对官僚


歌　曲

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

1=F 2/4　　《大合唱》　　密云县宣传队

旭日东升照河山，　祖国大地春满园。
科学种好一亩田，　千方百计夺高产，
潮白河畔兰图展，　密云定要换新天。
认真治好七亩山，　果木杂药大发展。
认真攻读马列书，　坚决执行革命路线，
一亩一口猪，　一户一张蚕，
自力更生争上游，　艰苦奋斗艰苦奋斗　艰苦奋斗　艰苦奋斗
河滩沙地变良田，　长城脚下长城脚下　长城脚下　长城脚下

★ 根据密云县委提出的发展目标谱写的歌曲

主义作风，不搞特殊。1975 年 12 月 31 日，他在半城子水库工地参加劳动时，突发脑血栓瘫倒在工地上，久治不愈，1983 年 11 月 1 日发展成脑溢血，经抢救无效病逝。

1974 年 9 月 8 日，县委召开“抓革命、促生产”会议，学习贯彻中共中央二十一号文件和市委会议精神。提出全县 1975 年的任务是：粮闯千（粮食亩产要达到 1000 市斤），油过三（油料亩产要超过 300 市斤），棉花突破百斤关（棉花亩产要超过 100 市斤），一头猪（人均养一头猪），一亩山（一户绿化一亩山），林、牧、副、渔大发展。1975 年 10 月 25 日，县委根据全国农业学大寨会议精神，召开 15 万人参加的农业学大寨广播誓师大会，向全县人民发出“全党动员，苦干一年，誓把密云建成大寨县”的号召。当年经市委研究，上报国务院同意，密云即被宣布为“农业学大寨先进县”。

在农业学大寨运动中，全县掀起农田水利建设高潮，农业生产条件得到改善。1970 年至 1976 年，大力实施平整土地工程，县财政每年投放一定数额的平地费和无息贷款，支持大平大整土地。1973 年 9 月，成立平地指挥部，统一规划穆家峪、河南寨、西田各庄等 5 个公社平地工程，采取人、畜、机相结合，长年不停地进



★ 20 世纪 70 年代，密云掀起大平大整土地热潮

行平整土地，冬季搞大会战。1974 年，县平地指挥部在《关于去冬今春平整土地工作总结》中公布：去冬今春，在全县掀起以平整土地为中心的农田基本建设高潮，高峰时出动劳动力 5 万余人，大中型拖拉机 131 台、手扶拖拉机 240 台、马车 900 辆、手推车 2.1 万辆，平整土地 3.5 万亩，复平土地 6 万亩，整修梯田坎阶 1 万多道。据 1977 年统计，水浇地面积由 1965 年的 14.17 万亩，增加到 1976 年的 24.65 万亩，占耕地总面积由 1965 年的 34.8%增加到 1976 年的 60.1%。水利建设取得了较大成果，建成两座中型水库。沙厂水库：位于红门川河下游沙厂村，1971 年 3 月 5 日破土动工，1974 年 7 月 30 日拦洪蓄水。控制灌溉面积 4.7 万亩，实际浇灌面积 3.2 万亩。主要灌溉巨各庄、东邵渠、河南寨、穆家峪 4 个公社的土地，是一座具有防洪、灌溉、养鱼、发电等综合功能的中型水库。半城子水库：位于牤牛河中游，半城子村北 0.5 公里处。1974 年 10 月破土动工，1977 年拦洪蓄水，总库容 1138 万立方米，兴利库容 701.6 万立方米。主要解决半城子、不老屯、高岭 3 个公社 2 万亩耕地防洪灌溉问题。1968 年至 1976 年，投资 330 万元修建白龙潭、转山子、响水峪等 9 座小型水库，使这些地区增加 4115 亩水浇地。在此期间，修建塘坝工程 47 处，可灌溉耕地 3460 亩，修建了截流工程 20 处，可灌溉耕地 4200 亩。

为促进农业生产，县委高度重视科学技术。1972 年，县委成立科学技术领导小组，县委书记任组长。同年 4 月，恢复重建农业机械研究所。1975 年 8 月，以县科技服务站为主体建成农业科学技术研究所（简称农科所），12 月，建立“五七”农民技术学校，开设农、林、畜牧、农机班。为加强农业科技服务，举办有 3200 人参加的农业技术培训班，在各生产大队设置了科技员。

“文化大革命”中，密云县农村在所有制结构、分配方式和生产经营形式方面都受到“左”的思想的严重影响。1972 年，针对大队核算“一片红”的情况，市、县农村政策联合调查组对主要产

粮区河南寨公社实行大队核算情况进行调查。调查所形成的《调查报告》对纠正大队核算“一片红”起到了总结经验教训的作用。在生产经营方面，1969 年 10 月，县革委会决定把社员自留地重新分给社员，并提出实现每户一分（0.1 亩）育苗地。1972 年，县委颁布《关于解决社员自留树和宅旁植树问题的意见》，将收归集体的自留树重新退给社员并印制 7 万份林权所有证发给农民。同年县革委会还购买树种 6.7 万公斤，无偿支持山区发展林业生产。

在农业学大寨运动中，全县党员、干部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涌现出穆家峪公社前栗园大队党支部书记刘茂清，半城子公社阳坡地大队东驼古沟门生产队林业专业队队长彭光武等一批先进典型。刘茂清带领全村群众科学种田、平整土地、发展副业等，使全队的农、林、牧、副各业得到较大发展。1970 年 11 月 19 日，在发现大队扬水站电机短路起火，为抢救集体财产，他奋不顾身闯进机房剪断电线时，不幸触电，光荣牺牲。经市革委会批准，授予其“革命烈士”称号。彭光武在被诬陷为“只顾生产，不突出政治”而遭受批判的情况下，独自一人承担起东驼古沟门生产队的植树造林任务，经过 5 年辛勤劳动，共栽植板栗 2000 余棵，油松 3 万余株，造林百余亩，被群众称为“一棵松战斗队”。1979 年 11 月，他因积劳成疾去世。1986 年，全村群众为其立碑，碑文刻着“为民造福，万棵板栗酬壮志；林茂果盛，村民永记植树人。”

二、兴办“五小”工业与社队企业

“文化大革命”开始以后，密云的工业系统是个重灾区，造反派组织代替了党组织，领导干部成为“黑帮”。从工业局到下属厂，领导机构陷入瘫痪。“工业七十条”被诬陷为“修正主义”纲领。在管理体制上，把行之有效的企业管理制度视为“管、卡、压”的旧规章制度，“抓革命、促生产”成为企业管理的基本原则。1972

年以“大庆经验”为标准对企业进行整顿，管理制度才有了一定的恢复。在劳动管理上，工厂劳动组织军事化，以班、排、连等形式组织职工劳动，废除原来的车间班组形式，车间主任改称排长。把按劳分配、奖金制度当成“物质刺激”进行批判，造成了严重后果。多数工厂取消劳动定额，干多干少全靠个人自觉，造成平均主义、“大锅饭”盛行，影响了工人的生产积极性，造成产品质量低劣，企业效益下降。

“文化大革命”中，遵照中央指示，密云开始兴办“五小”工业，即小化肥、小水泥、小煤矿、小钢铁、小五金，以及其他一些地方国营工业企业。1969 年 2 月，县酒厂建成投产。1970 年 10 月，县水泥厂建成投产。同年 12 月，高岭铬矿建成投产。1973 年 7 月，县化肥厂试车成功。在此期间，社队工、副业（后称乡镇企业）虽然屡遭批判冲击，但仍在困难中发展。1967 年，太师屯公社建起农机修配厂后，又建起社办企业 15 家，队办工厂 6 家。



★ 1970 年 10 月，密云县水泥厂建成



★ 1973 年，密云县化肥厂建成

“文化大革命”期间，工业建设的方向是“面向农村，支援

农业”。县车具厂生产的农具和化肥厂、磷肥厂生产的肥料都是直接为农业服务的产品。兴建水泥厂的初衷主要是考虑到当时农田基本建设对水泥的需要。为支援社队工副业，县工业局设立农工科，专门负责农村工业的发展。太师屯、穆家峪等 22 个社办砖厂都是由县工业局帮助借款，扶植兴办起来的。为促进农村工、副业发展，县工业系统还将盈利较高的项目转给公社经营。县属企业还经常派出维修农具流动组，深入农村社队中服务。1972 年大旱期间，县修理社昼夜生产赶制出 50 余个水箱、1.1 万只水桶，帮助农村添置抗旱工具。除此之外，各厂矿每年还抽出大量人力、物力支援农业工作。

三、交通运输条件的改善

十年中，密云境内先后修建或改建 11 条线路 302.8 公里的国家和市级公路。主要包括：京承路密云段，自统军庄至古北口，长 67.5 公里，1972 年全线铺上沥青；密溪路自县城东门，经沙河、东智至溪翁庄，1966 年至 1967 年第一次改建为走白河东岸，全线铺沥青，全长 12.5 公里；密墙路，自密云城东新农村至墙子路关门，1967 年至 1968 年全线重修，1971 年铺沥青，全长 36.2 公里；密顺路密云段，原为简易公路，1968 年至 1969 年投资 10.62 万元重修，1972 年全线铺沥青，全长 11 公里；琉辛路，西起怀柔县琉璃河乡柏碴子，东至密云县的辛庄，由 1959 年至 1973 年分段建成，1973 年至 1974 年全线铺沥青，境内全长 67.25 公里，柏平（柏碴子至二平台）路段，山高峰险，3/5 为越岭线，2/5 为沿溪跨越深谷线，公路全部在崇山峻岭中盘旋，施工难度大。民工们发扬“一不怕苦、二不怕死”的精神，克服重重困难，艰苦奋战两年零五个月胜利完成筑路任务。另外有密平（密云至平谷）路密云段、水库环西线、环南线、环南支线、穆九（南穆家峪至九松山）路等。

1967 年至 1976 年，建成高上路（高岭至上甸子）、密西路（密云至西沙地）、西火路（西庄子至前火岭）、后太路（后沙岭至太师屯）、黄下路（黄土梁至下营）等 7 条县级公路，全长 115.6 公里。20 世纪 70 年代初，乡村公路也有了发展。1972 年新城子公社大树洼大队自筹资金 7 万元，修建一条 10 公里长的盘山路。自此，海拔 1000 米高的山村通了汽车。1976 年，密云制定出用 3 年时间让山区大队都通汽车的规划。

运输业在动乱中艰难地发展。“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密云健全的交通部门受到严重冲击，领导和管理机构陷于瘫痪，领导干部被强迫到“五七”干校劳动改造。但是交通运输战线上的广大干部、职工在逆境中仍把运输业当作一项发展生产的重要任务来抓。20 世纪 60 年代初，全县货运机动车屈指可数。到 20 世纪 70 年代初，仅县供销合作社有汽车 20 余辆，1971 年成立专业运输队。1968 年建起密云新客运站，至 1975 年全县公社所在地全部通了公共汽车，70%以上的行政村也相继通车。

四、社会事业的艰难举步

“文化大革命”期间，在一片混乱的局面下，各级党组织和全县干部、党员和群众克服困难、顽强工作，社会各项事业举步维艰，但仍然有所发展。

密云的教育事业受到了严重的冲击，是一个重灾区。“文化大革命”开始以后，密云的幼儿园几乎全部瘫痪、解散。直至 1973 年 8 月，县妇联恢复，号召全县农村社队建立托幼组织，并在高岭公社高岭大队开展试点，建立起由党支部、妇委会、幼儿家长和教师组成的管理委员会。县直机关的幼教事业也有所发展。1975 年县政府机关幼儿园迁至新建楼房，购置了比较齐全的设备和活动器具，有幼儿 87 名。截至 1976 年，密云有幼儿园 809 个，在园幼儿

11927 人。

1966 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小学相继“停课闹革命”。1966 年至 1967 年，部分小学停止招生，正常的教学秩序被打乱。1971 年全县小学附设初中班校 75 所，1972 年小学校数量最多，达到 640 所。儿童入学率平均为 97%，但巩固率只有 81%，毕业生合格率也很低。

全县小学少先队被解散，成立“红小兵”。学校正常的教学秩序被打乱，教学无计划，学生无课本。中高年级主要学习《毛泽东著作乙种本》，低年级学习《毛主席语录》、“老三篇”，也学一些语文、算术知识，但没有规范的教材。课外大量时间参加政治运动。教育教学陷入混乱状态。1976 年以后，小学教育逐步走上正轨。

密云各中学相继停课，成立造反组织。6 月 11 日，密云二中贴出第一张大字报，文化工作队进驻学校。1968 年，各中学相继成立“革命委员会”。高中学制改为 2 年，废除高中的考试制度，改为由贫下中农推荐上高中。1971 年至 1972 年，密云各中学开始抓教学，教学质量开始回升。1973 年，各中学大搞“开门办学”。《人民日报》曾以显著位置报道密云二中经验，县委作出“学习密云二中开门办学经验”的决定。全国 28 个省、市、自治区的代表到密云二中参观学习，课堂教学受到冲击。1974 年以后，提出文科以社会为课堂，理科与工农生产相结合，队校挂钩、厂校挂钩，接受工人和贫下中农再教育。学校普遍增设专业课，开办专业班。如“红医班”“畜牧班”等。1972 年，在大唐庄村建起职业学校。同年秋，在密云一中内设密云师范学校。

文化事业的发展受到严重制约。群众文化活动以跳“忠”字舞、演“造反剧”、唱“语录歌”等为主要形式。1966 年，县文化馆更名为“毛泽东思想宣传站”。全县文化队伍被改组为“毛泽东思想宣传队”。1967 年 3 月，县河北梆子剧团被迫解散，演职人员

被分配到工厂、商店。1970 年，县委向全县发出《关于开展群众业余文艺活动的意见》，一个“以阶级斗争为纲”，促生产发展的群众性文化活动开展起来。文化馆的工作人员，一年中的多数时间是在基层举办文艺创作、演唱等培训班。截至 1976 年，县级业余文艺宣传队 1 个 54 人；基层业余文艺创作组 132 个、公社文化站 10 个。1967 年 10 月，重新翻建的 454 平方米的县新华书店在鼓楼南大街落成投入使用，书店以发行出售毛泽东著作、语录本、像章及样板戏剧本和照片为主。 1972 年，建筑面积 1600 平方米的密云影剧院建成并投入使用。1972 年，县文化馆名称重新恢复，分为图书、群艺、美术、后勤 4 个组。同年，恢复图书借阅工作。截至 1976 年底，全县有业余图书室（站）323 个。

1966 年，全县各公社全部建立广播站。1968 年，开始实行小喇叭入户。1970 年春，广播信号改用电话线载波传输，解决了广播时间不能打电话问题。1973 年，县城至西田各庄的广播专线架通。1969 年，恢复通讯员队伍。1970 年 6 月，举办第一期通讯员业务培训班。县广播站巡回给公社、大队通讯员讲课，做业务辅导。至 1971 年，全县有通信组 300 个通信员近千人，县、社、队三级有线广播通讯网初步形成。

1965 年东田各庄公社 3 个大队首批建起农村合作医疗室。1968 年，河南寨公社推广农村合作医疗制度，各大队都建起合作医疗室。至 1970 年，全县共建起农村大队合作医疗室 296 个。大队合作医疗室一般有半农半医医生（时称“赤脚医生”）3 人至 5 人，归大队管理，业务上受公社卫生院指导。负责本大队的爱国卫生、计划生育、防疫及常见病、多发病的治疗工作。1968 年县卫生防疫站被撤销，1973 年恢复，下设流行病、食品卫生、环境卫生等 7 个科室。至 1974 年，县、社、队三级防疫网已初步建立起来。

五、抗灾救灾

1969年至1976年，密云发生洪涝、干旱、地震多起较大规模自然灾害，自然灾害给密云人民的生产生活带来严重的困难。面对灾情，各级党组织、共产党员和人民群众经受住严峻的考验，广泛开展自救、互救，有效降低了自然灾害给群众造成的生命和财产损失。

1969年8月10日21时至24时，石城、冯家峪等地区降雨达到264.9毫米，爆发特大山洪及泥石流。受灾耕地1.15万余亩，冲毁土地3500余亩，冲走房屋265间，造成较大人员伤亡。其中石城公社莲花瓣大队受灾最重。莲花瓣大队党支部在第一时间迅速动员群众向地势较高的三道沟山洞转移。灾情发生后，中央和市、县革委会分别派慰问团，到受灾地区慰问灾民。县革委会派出医疗队送去救灾物资。其他公社也组成慰问团，送去慰问品。1974年，全村迁移至河南寨公社。1972年，全县大旱。山区0.3米至0.6米土层无湿土，114处蓄水工程有112处干涸，751眼机电井有115眼干枯。全县受灾面积33.4万亩，减产粮食2700余万公斤。县委成立抗旱指挥部，组织全县人民开展抗旱斗争，动员机关、工厂、学校的干部、职工、学生参加担水点种。县修理社昼夜生产赶制50余个水箱、1.1万只水桶，帮助农村添置抗旱工具。7月19日，全县首次普降透雨，入春以来的严重干旱解除。

1976年7月22日至23日，全县10个公社再次遭受洪涝灾害，冲毁房屋3574间、耕地2.75万余亩，并造成人员伤亡。上甸子公社田庄水库、半城子公社大沟水库均被洪水冲垮。潮河洪峰最高达到2200立方米每秒，致使连接密云水库南北的交通枢纽——辛庄大桥被冲断。灾情发生后，县委抽调215名干部，由县委常委及县委各组、县直各局的领导干部带队组成救灾工作队，分赴20

个公社和重点大队查看灾情，进行慰问，并迅速组织当地干部和群众展开生产自救。全县派出 70 余个医疗队、360 名医务人员，到重点灾区救护伤病员。在市民政局帮助下，实施临时救济方案：平均每个受灾户救济 2 间窝棚物料、2 床被子、1 套生产工具、1 套炊具、每人 3 件单衣、30 斤口粮。

在洪涝灾害尚未解除的情况下，7 月 28 日，受河北唐山大地震波及，全县震坏房屋 2.3 万间，死伤 166 人，密云水库白河主坝内侧防水层滑坡。地震灾害发生后，县委又立即担起领导抗震救灾的重任。在白河主坝内侧滑坡的危急时刻，为保护大坝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水电部和北京市负责人立即赶赴现场，一面组织人力抢护大坝，一面着手筹建抗震加固组织机构——北京市密云水库地震防汛指挥部。一些曾经参加过水库建设的领导干部和工程技术人员，再次参加抗震加固工作。参加抗震加固工作的先后有人民解放军铁道兵、北京卫戍区、基建工程兵、通信兵和海军运输船大队，水电部第二、第四、第五、第七、第十三工程局和石泉分局，通县、顺义、密云民兵团，市运输公司三场、十三场，国家建委一局四公司、市政公司、市水利气象局所属市水利工程总队，顺义县、平谷县拖拉机站等。施工高峰时参加者 2 万余人。

8 月 10 日，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乌兰夫率领中央慰问团到达密云，慰问参加密云水库抗震防汛的人民解放军、工人、农民和受灾干部群众，宣读中央慰问电，转达党中央、毛主席对灾区人民的亲切关怀，听取县委关于全县人民抗洪、抗震斗争的情况汇报，并作出重要指示。11 日，县委发出《关于学习、落实中央慰问电和慰问团指示的意见》，号召全县人民团结起来同自然灾害展开顽强斗争。

8 月 25 日，县委召开抗洪抗震先进单位和模范人物代表大会。9 月 3 日，县委在体育场召开 3000 人大会，为出席全国抗洪抗震救灾代表会议并被授予模范称号的代表举行欢迎仪式。先进集体和

个人的突出事迹在全县范围内得到广泛宣传。县委组织两个报告团，在全县进行巡回报告。县文艺宣传队编排文艺节目，到重灾社队巡回演出，鼓舞了灾民的斗志，促进了抗洪抗震救灾任务的顺利完成。

在抗灾救灾过程中，全县党员、干部和广大人民群众，充分发扬艰苦奋斗精神，与自然灾害顽强斗争。“一方有难，八方支援”，在各级党组织领导下，非受灾群众在自身生活条件尚不富裕的情况下，积极支援抗灾救灾工作，从物质和精神上慰问受灾地区群众，对灾后重建和尽快恢复灾区群众正常生活作出了贡献。

第五节　全面整顿和“文化大革命”的结束

一、1975 年的全面整顿

受“文化大革命”内乱影响，广大干部和群众希望社会安定、经济发展、生活有所改善，这种希望在 1972 年批判极左思潮中就已表现出来。1973 年 8 月，在党的十大上，邓小平等一些在“文化大革命”中备受打击迫害的老同志被选为中央委员。1975 年 1 月，中共十届二中全会选举邓小平为中共中央副主席。第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周恩来为国务院总理，邓小平为第一副总理。周恩来病重后，2 月初，由邓小平主持国务院工作。邓小平按照毛泽东的“要安定团结”和“把国民经济搞上去”的指示，对全国各个方面工作进行整顿，排除极左思潮的干扰。密云贯彻“安定团结”和“把国民经济搞上去”方针，紧跟全面整顿的战略部署和市委具体安排，开展整顿工作。

社队企业和农村的多种经营受到重视，并取得显著成效。1975 年，全县社队企业发展到 34 个，从业人员 2934 人，产值达 618 万

元，实现纯收入 164 万元，占社队三级总收入的 2.7%。社队工副业产值达到 1266 万元。1975 年春，国务院批转农林部、商业部《关于发展蔬菜和其他副食品生产的意见》。根据《意见》要求，密云在发展粮食生产的同时，在丘陵和山区积极发展多种经营，促进了当地经济发展。12 月 26 日，市委根据密云的典型经验，向党中央、国务院上报调查材料。1975 年全县兴建养鸡场 161 个。年末，国营、集体养鸡（肉鸡、蛋鸡）存栏 6.37 万只。1975 年后，烟酒副食调料市场开始放开，允许集体和个体多渠道经营。以当年糖业烟酒公司销售量为例，卷烟销售 2579 箱，酒类销售 212.5 万公斤，食糖销售 114 万公斤，糖果销售 21 万公斤。根据党中央指示，密云还对养猪、集市贸易和家庭副业作了部分调整。曾经被看作是“集体经济内部的资本主义道路”的多种经营和社队工副业，“资本主义土壤”的农村集市贸易，“小生产”的养猪、养鸡、养兔、养蜂，“资本主义的尾巴”的家庭副业，在整顿期间，逐渐有了一定发展。

在整顿精神指导下，密云在知青就业安置、工业、交通、科技等方面取得一定成效。1975 年，993 名知青回城得到安置，成为工人，为就业安置知青较多的一年。北京市区插队知青大多返回北京城区，县内插队知青在县境内进行就业安置。对企业进行整顿，开始恢复车间、班组的劳动组织形式，强化劳动纪律，着重解决干部软、懒、散和工人出工不出力的问题，劳动管理混乱局面逐步得到扭转。同时煤炭销售量增加，1975 年为 106391 吨，比 1974 年多 10383 吨。交通运输得到发展。建成京通铁路沿线牛盆峪隧道、黑山寺隧道、石塘路隧道、白河一至五号隧道。同时对县内公路开始进行全面养护。全县 70% 的大队实现通客运汽车，密云县汽车站驻班点达到 11 个。科技方面，1975 年 8 月，以县科技服务站为主体，组建县农业科学研究所，开展农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推广工作。此外，在教育、文化等方面也进行了整顿。

1975 年的全面整顿，一定程度上释放了生产力，加深了人民

群众对“文化大革命”的怀疑和抵触情绪，促进了全县广大干部群众的觉醒。

二、“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

整顿工作的不断深入势必触及“文化大革命”的“左”倾错误，出现否定“文化大革命”的趋势。这种趋势遭到“四人帮”的猖狂反对。江青等人利用控制的舆论宣传工具，批判否定“文化大革命”的“投降派”，开始影射攻击周恩来、邓小平以及四届全国人大后担任党和国家领导职务的一批老干部。9 月，县委根据上级指示，在全县开展“评《水浒》”“评法批儒”运动。

1975 年 11 月，“反击右倾翻案风”开展，一些学校相继进行了“教育革命大辩论”，整顿被迫中断。

1976 年 1 月 8 日，国务院总理周恩来因病在北京逝世，人民群众无限悲痛。但“四人帮”却倒行逆施，发出种种禁令，竭力压制群众的悼念活动，直接引发 4 月 5 日的天安门事件。“四人帮”称天安门事件是反革命事件，认为它干扰了当时运动的大方向，邓小平的党内外一切职务被撤销，保留党籍。

1976 年 3 月 3 日，“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在全国强行展开。12 日，县委召开全委扩大会议，学习清华大学“批邓”经验，并作出在全县范围内开展“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的决定。

“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完全违背全党和全国人民的真正意愿，破坏了刚刚出现的比较稳定的局势，否定了整顿中提出的许多正确政策和措施，打击了一批坚决执行这些政策的领导干部。这次运动开展后，更加暴露了“四人帮”倒行逆施、祸国殃民的面目，使广大干部和群众更加厌恶“文化大革命”，并集中体现为对全面整顿的支持，加速了“文化大革命”走向终结。

三、悼念毛泽东主席

1976 年 9 月 9 日，党和国家的主要领导人毛泽东逝世。密云人民与全国人民一样沉浸在巨大的悲痛之中。县委、县革委会组织党员、干部、职工和农民代表前往人民大会堂瞻仰毛泽东的遗容，并派出代表为毛泽东守灵。密云在城内体育场设置灵堂，连续三天举行吊唁活动。全县各机关、企事业单位和农村也都设立灵堂，开展悼念活动。18 日，首都百万群众在天安门广场举行追悼大会。在当日，密云有 30 万人在城乡各分会场收听、收看了追悼大会的实况，同全国人民一道深切缅怀这位领导全国人民彻底改变自己命运和国家面貌的一代伟人。

四、庆祝粉碎“四人帮”

毛泽东逝世后，“四人帮”加紧夺取党和国家最高领导权的活动。在“四人帮”咄咄逼人的攻势下，中共中央第一副主席、主持中央日常工作的华国锋和老一辈革命家决定采取断然措施消除这个党和国家的痈疽。10 月 6 日晚，华国锋、叶剑英代表中共中央政治局，执行党和人民的意志，果断对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及其在北京的帮派骨干实行审查，一举粉碎“四人帮”。10 月 14 日，党中央公布粉碎“四人帮”的消息。密云各界干部群众立刻一片欢腾。10 月 23 日，县委召开庆祝大会，热烈庆祝粉碎“四人帮”反革命集团的伟大胜利，并组织全县人民群众开展多种形式的庆祝活动，随即掀起揭批“四人帮”热潮。

“文化大革命”期间，密云各级党组织及广大党员、干部、群众不断觉醒，通过各种形式抵制“文化大革命”，在极其困难的情况下依然坚持实事求是，降低了“文化大革命”在密云的破坏作用。

第八章　改革开放全面展开和区域功能的转变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作出把党的工作中心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实行改革开放的历史性决策。县委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解放思想，拨乱反正，实现从“以阶级斗争为纲”到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从僵化半僵化到全面改革，从封闭半封闭到对外开放的历史转变，由此拉开了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改革开放的序幕。1982 年，密云在京郊率先全面推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促进了农业和农村的大发展。从 1984 年开始，将改革的重点由农村转向党政机关和生产的各个领域，以简政放权、承包经营为主要内容的各项改革逐步展开，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呈现出一派欣欣向荣的景象。

正当密云经济社会蓬勃发展之际，1985 年北京市政府颁布《北京市密云水库、怀柔水库和京密引水渠水源保护管理暂行办法》（以下简称《两库一渠管理暂行办法》），密云水库主要功能由防洪灌溉转为向首都提供生活用水，密云成为首都水源保护区。新的区域功能定位，对密云的经济社会发展产生了重大影响，面对保护首都水源的神圣职责，密云人民发扬顾全大局，自觉奉献精神，努力探索符合县情的发展道路。

第一节　密云拨乱反正和工作中心转移

一、揭批“四人帮”

1976 年 10 月 6 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对“四人帮”进行隔离审查，从而粉碎了江青反革命集团，举国欢庆。10 月 16 日至 18 日，县委向全县领导干部传达了中央文件精神。10 月 21 日，全县 120 余人参加了市党支部书记以上党员干部会议。会后，县委、公社、局党委连夜召开常委会议学习讨论。10 月 22 日至 24 日，在各级党委主要负责同志的带领下，30 万余人次的干部、群众抬着毛泽东主席画像，举行庆祝游行。24 日下午，县城设主会场，各公社设分会场召开庆祝大会。随后，全县各级党组织以讨论会、座谈会、声讨会等多种形式，展开对“四人帮”的批判。

10 月 28 日和 11 月 10 日至 11 日，县委先后两次召开县委常委和各组负责人以及工会、贫协[①]、武装部、妇联、共青团的负责人参加的声讨“四人帮”大会。12 月 17 日至 18 日，县委召开扩大会议，传达中共中央印发的《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反党集团罪证》（材料之一），再次掀起揭批“四人帮”罪行高潮。

1976 年冬至 1977 年春，全县开展深入揭批“四人帮”打好基本路线教育第二个战役，重点解决以钱为纲、弃农经副和“三高”（高工资、高工分、高奖励）问题。县委主要领导带队在塘子公社前焦家务大队进行试点。

1977 年 10 月，根据党的十一大精神和市委部署，县委发布《关于迅速掀起揭批“四人帮”第三个战役的通知》，指出批判重点

① 贫协：“文化大革命”中成立的群众团体，即贫下中农协会。

是党内形成了一个资产阶级；老干部是民主派、民主派就是走资派；各尽所能、按劳分配是资产阶级法权；抓生产就是唯生产力论等方面。最终主要看被“四人帮”搞乱的思想澄清没有；具体的工作路线、方针、政策和方法清楚没有；党的群众路线、实事求是等优良作风恢复和发扬没有；广大干部群众的积极性、创造性焕发出来没有；生动活泼的政治局面形成没有；工作效率提高没有；各项任务完成得好不好等，以此作为衡量第三个战役成败的标准。

“四人帮”被粉碎了，然而十年内乱遗留的后果十分严重，要在短期内清除它在政治上思想上造成的混乱，并非一件容易的事情。由于当时在“两个凡是”[①]和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指导下，党的政治路线、思想路线和组织路线没有得到根本的拨乱反正。长期以来“左”的思想没有从根本上得到改变。

二、平反冤假错案

在“文化大革命”中，因受“左”的思想影响，一大批干部和群众受到残酷迫害，产生大量冤假错案。粉碎“四人帮”后，县委按照实事求是、有错必究原则，分两个时段进行平反冤假错案工作。第一时段粉碎“四人帮”初期，由于受“两个凡是”影响，落实政策和平反工作留下不少“尾巴”，造成许多“夹生饭”。第二个时段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通过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思想得到解放，一切从实际出发，理论联系实际的作风开始恢复和发扬。

经过大量细致工作，截至 1979 年，全县大规模平反冤假错案工作基本结束，为受诬陷和迫害的县委主要负责同志和受株连的基层领导干部、劳模及其他有关同志进行平反昭雪，恢复了名誉。对

① “两个凡是”：“凡是毛主席作出的决策，我们都坚决维护，凡是毛主席的指示，我们都始终不渝地遵循”。

“四清”和“文化大革命”运动中受到批判、审查、处理的5818名干部、职工、社员都做了复查和甄别。逐步落实了党的干部政策，知识分子政策，少数民族政策，工商业者政策，统一战线政策，农村经济政策和对敌斗争政策。对已经改造好的“地主分子、富农分子、反革命分子、坏分子、右派分子”摘掉了“帽子”，对错划成分、错戴“帽子”的进行改正。清理一些历史积案，对“文化大革命”中搞挟嫌报复、打砸抢严重的“四种人”[①]进行清查和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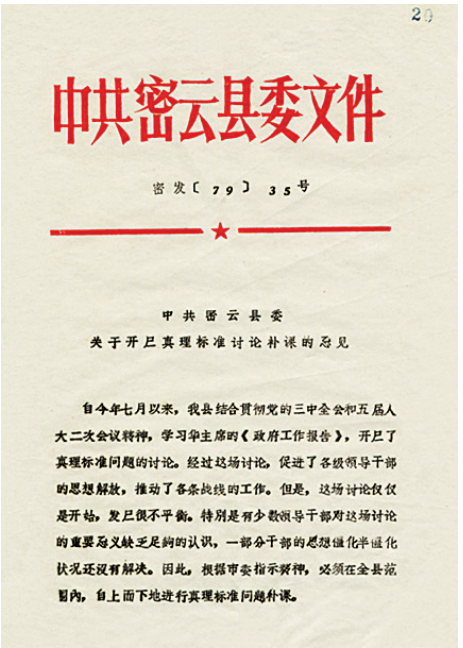
平反冤假错案，正确处理党内和人民内部的矛盾，聚民心、顺民气、解民怨，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拨乱反正的重要成果，体现了党坚持真理、勇于纠正错误的勇气，标志着“以阶级斗争为纲”时代的结束，对推动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发展，起到十分重要的作用。

三、开展真理标准讨论的补课

1978年5月11日，《光明日报》发表《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从根本上动摇了“两个凡是”的理论基础。文章一发表，便在广大干部群众中引起强烈反响，引发了关于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但当时北京市主要负责人在解放思想、拨乱反正、纠正“文化大革命”错误等重大问题上不积极、不主动，引起干部和群众的不满。不久，中共中央决定调整北京市主要领导，新班子决定及时补上欠缺的这一课。

1979年9月，市委召开宣传工作会议，部署真理标准讨论补课。会后，密云逐步开展了“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讨论和补课。在补课活动中，县委举办基层干部学习班，采取典型引路的办法。针对当时有些社队干部对实行“包工到组，联产计酬”

① “四种人”：行凶杀人的刑事犯罪分子；搞阶级报复的地、富、反、坏分子；搞挟嫌报复后果严重不处理不足以平民愤的分子；一贯搞打砸抢情节恶劣屡教不改分子。



中共密云县委文件

密发〔79〕35号

中共密云县委
关于开展真理标准讨论补课的意见

自今年七月以来，我县结合贯彻党的三中全会和五届人大二次会议精神，学习华主席的《政府工作报告》，开展了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经过这场讨论，促进了各级领导干部的思想解放，推动了各条战线的工作。但是，这场讨论仅仅是开始，发展很不平衡。特别是有少数领导干部对这场讨论的重要意义缺乏足够的认识，一部分干部的思想僵化半僵化状况还没有解决。因此，根据市委指示精神，必须在全县范围内，自上而下地进行真理标准问题补课。

★ 1979 年密云县委关于开展真理标准讨论补课的意见

的做法不理解，认为“现在干的，就是过去批判的”，怕再犯错误的思想，学习班将北庄公社朱家湾大队南庄生产队实行“包工到组，联产计酬”后增产增收与过去“大锅饭”中干多干少一个样、干好干坏一个样作对比介绍，使与会代表体会到“文化大革命”中批判的东西，不一定是错误的；坚持按劳分配，是调动社员积极性，搞好农业生产的一项好政策，应该大胆地贯彻执行。针对不少社队干部中存在的“允许社员搞家庭副业会产生两极分化、会影响集体生产”的思想顾虑，学习班请溪翁庄公社金叵罗大队介绍在支持社员养猪问题上正反两方面经验。众多事例打消了干部群众的思想顾虑，推动了党在农村各项政策的落实。

在解放思想运动中，针对社会上出现的怀疑四项基本原则的错误思潮，县委加强了思想政治工作。要求党员、干部、群众深入学习邓小平“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重要讲话，把四项基本原则教育与工作实际联系起来，用摆事实、讲道理、今昔对比、算账对比、民主讨论等方法，进行宣传教育。1981 年全县广大干部群众学习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进一步厘清了干群思想。

解放思想运动的深入开展，澄清许多大是大非问题，使各项工作逐渐冲破“两个凡是”的束缚，逐步改变思想僵化和半僵化状态，实现全县工作中心从“以阶级斗争为纲”转移到经济建设上

来，结束了两年徘徊中前进的局面，为改革开放的全面展开奠定重要思想基础。

四、中共密云县第四次代表大会

1980 年 8 月 13 日至 16 日，中共密云县第四次代表大会举行。出席会议代表 388 名，代表全县 1.6 万名党员。大会主要任务是：以党的路线和中央关于北京市建设方针的四项建议[①]为指导思想，总结全县十年来的工作，讨论和确定今后党的工作任务，动员全县各级党的组织、广大党员和人民群众，同心同德，为加速“四化”（工业、农业、国防、科技），特别是农业现代化而努力奋斗。梁钧华代表第三届县委作题为《在中国共产党密云县第四次代表大会上的工作报告》。

会议总结了“文化大革命”以来的经验教训，批判了“以阶级斗争为纲”“穷过渡”“割资本主义尾巴”等“左”的错误。同时指出，过去的十年，是由乱到治的十年，是各级党的组织、广大党员和人民群众经受锻炼和考验的十年，是党的各项事业在曲折的道路上发展变化的十年，也是为今后大展宏图积累正反两方面经验的十年。十年来的工作，有成功的经验，也有深刻的教训。这些经验教训主要是必须长期保持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必须正确地进行党内斗争、必须稳定而全面贯彻执行党的经济政策、必须按自然规律和经济规律办事。

会议提出，按照“服务首都，富裕农民，建设社会主义现代

① 四项建议：1980 年 4 月 21 日，中央书记处对首都建设方针作出四项指示：一是在社会治安、社会秩序和道德风尚方面，北京要成为全国的模范，在全世界也应当是最好的；二是再造北京的环境，搞好绿化、卫生，利用有山有水有文物古迹的条件，把它建设成为优美、清洁、具有第一流水平的现代化城市；三是要使我们的首都成为全国文化科学技术最发达、教育程度最高的城市；四是经济要不断繁荣，人民生活要安定方便。

化新农村”的要求，逐步把密云建成政治安定、精神文明、环境优美、经济繁荣、城乡结合、文化发达、清洁卫生、生活富裕的社会主义新型农村，首都的副食品基地。会议要求，贯彻“以粮为纲，全面发展，因地制宜，适当集中”的方针，实行农、林、牧、副、渔五业并举，充分发挥密云的自然优势，扬长避短，趋利避害，宜粮则粮，宜油则油，宜林则林，宜牧则牧，宜渔则渔，朝一业为主，多种经营方向努力。

会议审议并通过县委工作报告、县委纪律检查委员会筹备组工作报告和关于抗旱救灾工作报告。选举产生中共密云县第四届委员会委员 33 名，候补委员 4 名。8 月 21 日，县委四届一次全会选举产生县委常委 11 人，选举梁钧华为县委书记。

中共密云县第四次代表大会是粉碎“四人帮”，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党的建设逐步走上正轨，党内生活日益正常化，全县工作重点开始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广大党员、群众满怀信心大干“四化”的新形势下召开的一次重要会议，对于贯彻执行党的政治路线，维护和发展全县安定团结的形势，推进全县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具有十分重要意义。

五、致富大讨论

1980 年 1 月，市委决定在郊区推广以专业承包、联产计酬为主的各种形式的责任制。为了从思想上发动群众，解决长期形成的“想富不敢富”和“想富不会富”的问题，市委在京郊开展了致富大讨论。

1980 年 9 月，密云围绕“敢不敢富、让不让富、能不能富”进行大讨论。县委要求，要通过大讨论发动各条战线，特别是农业战线的广大干部和群众冲破极左路线的束缚，解放思想，献计献策，为把密云建设成为繁荣富裕的社会主义新农村，为首都的现代

化建设作出新贡献。

为保证讨论活动的实效，县委提出，全县各级党委，特别是公社党委和大队党支部，务必下大力气，将讨论抓好，一定要出成效，防止走过场，尤其要注意充分发动群众，充分发扬民主，使干部和群众敞开思想，为致富各抒己见，形成一个群众性的议富、想富、抓富的大好形势。要联系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前后对比，联系本地和外地情况对比，总结本地集体富、个人富的先进典型，各公社、大队、生产队，一方面要狠抓当前生产工作；另一方面要制定富起来的三年、五年规划。全县各部门、各单位要通过讨论，进一步树立以农业为基础、为农业服务的思想，要为农村尽快富起来动脑筋、想办法、作贡献。

在县委号召下，致富大讨论活动广泛开展起来。特别是针对当时“要想富，没门路”“要致富，只有工副业一条路”等片面观点，县委提出利用当地资源，发展种植业和养殖业是最可靠的致富途径。

在致富大讨论活动开展之际，1981 年 5 月，中央书记处书记、国务院副总理万里，市委第一书记段君毅，市长焦若愚先后到密云视察。分别就粮油包干、财政包干、开发荒山、划分社员自留山、旅游服务、利用密云水库发展渔业、发展植桑养蚕、建立农工商联合企业等问题提出一系列指导意见。11 月 13 日，焦若愚在密云主持召开现场办公会，主要解决密云水库移民困难问题。会议商定“一业为主，多种经营，综合治理，生产致富”的方针，并要求市属有关单位帮助安排一些生产项目。中央、市委领导的指示，使密云人民进一步明确了前进的方向，坚定了致富的信念。

致富大讨论，解除了人们思想上的困惑，解放了思想，引导农村迈出致富的第一步。各社队因地制宜，积极开展多种经营，适当增种花生、豆类、小杂粮、西瓜、芝麻；积极开展家庭副业，大搞种植业和养殖业，特别是大力发展养猪和养鸡专业户，取得

较好的经济效益。

六、中共密云县第五次代表大会

1985 年 4 月 23 日至 26 日，中共密云县第五次代表大会举行。出席会议代表 350 名，代表全县 17600 名党员。王兴毅代表第四届县委作题为《锐意改革、励志图新，促进我县经济持续稳定协调地发展》报告。

会议指出，全县认真贯彻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和党的十二大路线，遵循《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团结一致向前看”的方针，切实消除十年内乱遗留下来的消极后果，努力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局面，全县出现前所未有的大好形势。发展社会生产力，创造越来越多的社会财富，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和文化需要，是现阶段的中心任务。今后三年要坚决贯彻中央三个“一号文件”和两个《决定》[①]，搞好整党，促进改革，为建设政治安定、经济繁荣、环境优美、精神文明的新密云努力奋斗。1985 年实现工农业总产值比 1980 年翻一番，力争 1990 年全县工农业年总产值翻两番。

会议提出，今后三年要扎扎实实搞好改革，促进经济稳步发展，重点是进一步改革、调整、搞活，促进农村生产向商品经济转化；迎接新的挑战，搞好企业改革；广泛开展外引内联，加快密云经济建设；加快教育、科技体制的改革，抓好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同时指出，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是搞好改革、发展经济的根本保证。为充分发挥党在经济建设中的核心领导作用，必须认真抓好整党、干部队伍的“四化”建设、党的思想和组织建设、机构改革等工作。

① 两个《决定》:《中共中央关于整党的决定》《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县委工作报告和县纪委工作报告（1984 年 5 月，中共密云县委纪律检查委员会改称中共密云县纪律检查委员会，简称县纪委）。选举产生中共密云县第五届委员会委员 35 名，候补委员 4 名，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 13 名。4 月 26 日，县委五届一次全会选举产生县委常委 10 名，选举王兴毅为县委书记。

第二节　农村改革逐步展开

一、联产计酬责任制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党中央、国务院制定出台一系列切实可行的经济发展政策，其中解决农业问题最主要对策是建立和健全农业生产责任制。县委认真贯彻党的农业政策，积极推动农村改革。

1979 年 2 月，县委召开四级干部会议，决定以解决农业劳动大拨轰、分配大平均等问题为目的，按照“各尽所能、按劳分配”原则，在全县推行联产计酬责任制。此后，县委又向全县转发太古石、沿村等 6 个大队实行生产责任制的典型材料。

联产计酬责任制形式分为两类：一类是以作业组或专业组为单位集体承包某项生产任务，以所获产量（或产值）多少计算组内成员应得报酬。一类是在村、队统一安排和组织下，农户或个人单独承包一定的生产任务，依产量（或产值）计算劳动所得。密云在农业上采取专业承包、联产计酬；以产计工、全奖全赔，包工包产、超产分成，专业承包、按净收入计酬；小段包工、定额计酬，单项作物包产或包干到户等多种责任制形式。同时，在林业、畜牧、水产等系统也积极建立各种形式的生产责任制。随着各项生产责任制的广泛推行，1979 年全县 626 个基本核算单位，建立小组或个

人岗位责任制，占总数 46.5%。全县粮食平均亩产比 1978 年增长 1.8%，164 个包产到组、联产计酬的生产队平均亩产比 1978 年增长 13.9%。截至 1981 年，全县 1445 个基本核算单位中，普遍建立不同形式的生产责任制。在大田种植中，实行专业承包、联产计酬的占 72.3%；实行长年包工和季节包工、定额管理的占 27.7%。在种植业、养殖业、工副业等多种经营中，普遍推行在统一经营前提下的专业承包、联产计酬责任制，组织多种形式的专业队、专业组、专业户、专业工等。

联产计酬责任制的推行，是密云农业经营管理上的一场革命，它使劳动成果同家庭或个人的物质利益直接联系起来，打破传统农业生产管理体制，冲破了平均主义和“大锅饭”，极大地调动了劳动者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有力地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为推行联产承包责任制奠定了基础。

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

1981 年，全国一些农村开始实行大包干（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改革，即在土地所有权不变和执行按劳分配原则的前提下，把土地按人口或人口与劳动力的比例承包到户，生产队与户签订合同，承包户除向生产队上缴集体提留部分和向国家交纳公粮外，剩余产品全部归自己，群众形象地称之为“交够国家的，留足集体的，剩下全是自己的”。但由于当时中央还将这一制度限定于 20% 的困难社队，因而北京市委对京郊的要求还是停留在专业队承包或者包产到组上，这种情况一直延续到 1982 年底。

密云在联产计酬责任制不断深化的基础上，1982 年开始推行大包干生产责任制。县委通过举办学习班、培训班、外出参观学习、印发典型材料等方式，统一人们的思想认识，并在头道岭（山区）、沿村（平原）两个大队进行大包干试点。

在典型引路的基础上，1982 年 10 月，县委制定《密云县农村人民公社大包干生产责任制试行条例》和《密云县农村人民公社大包干生产责任制补充条例（试行）》，由此开始推行大包干责任制。在政策推行上，采取“解放思想，因地制宜，形式多样，积极引导，群众选择”的方针，迅速得到绝大多数干部群众的理解和支持。到 1982 年底，全县 1467 个基本核算单位中，1309 个实行大包干生产责任制，占 89%；49 个实行专业承包责任制，占 3.3%；109 个保留工分制，占 7.4%。这一时期密云以敢为人先的勇气，成为京郊农村改革的一面旗帜。

1983 年 12 月，县委制定《关于稳定完善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规定》，全县 99% 以上基本核算单位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1984 年粮食产量达到 2.83 亿公斤，创历史新高，全县农业总产值 1.65 亿元。

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地实施，带动并促进农村经济制度的全面改革，林业、畜牧业、渔业等行业纷纷建立并逐步完善各种形式的承包制度。1981 年 11 月，石城公社黄峪口大队召开林业“三定”（定山权、林权，定自留山，定林业生产责任制）现场会。此后，林业“三定”工作在全县普遍推开。1984 年，在全县实行“两山”（自留山和责任山）入户经营。山场所有者和经营者之间责、权、利关系以合同形式确立，极大地调动群众造林管山的积极性，对加速全县荒山绿化起到促进作用。同时，由于对集体所有的果树、果园采取承包制，农民年人均果品纯收入迅速增加。承包机制促进林果产业的发展，成为山区群众脱贫致富的一条重要途径。

以包产到户、包干到户为主要形式的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使农民获得生产和分配的自主权，把农民的责、权、利紧密结合起来，克服了以往分配中的平均主义、吃“大锅饭”等弊端，纠正了管理过分集中、经营方式过分单一等缺点，为农业发展开辟了广阔的前景。

三、农业适度规模经营

随着农村经济发展，一家一户的分散经营向集体承包的适度规模经营[①]发展。1986年，北京市在郊区县全面推进农业适度规模经营。7月，县委五届三次全会提出，完善农业生产责任制要从服务入手，尊重群众意愿，允许多种形式并存，充分发挥集体经济优越性和家庭经营的积极性，发展适度规模经营，促进农业向专业化、商品化、现代化转变。9月，县委要求各村队都要因地制宜，从实际出发，完善种植业“双层经营”（家庭承包经营为主，统分结合）责任制，使农村产业结构逐步趋于合理，促进专业分工的逐步形成。新城子乡太古石村、小口村和城关镇沙河村，开始试行专业承包适度规模经营。

1987年，县委要求各乡镇认真贯彻中共中央《关于稳定和完善土地承包制的意见》，并在第二季度经济分析会上，确定“积极创造条件，推进农业专业分工和适度规模经营”的指导思想。会后成立指导组，抽调280名干部深入村队，搞适度规模经营试点。截至年底，57个村进行适度规模经营，占全县总村数16.5%，其中4个村集体耕地全部实行农场或专业队承包，53个村实行“双田制”，即口粮田人人有份，责任田由农场、专业队和专业户承包。

1988年7月，县委提出，凡具备条件的村队，都要积极推进规模经营。8月，县委派出240名干部深入到12个平原乡镇，帮助推进农村土地适度规模经营。

1989年1月，县委转发《关于发展土地和果林业的适度规模经营，完善联产承包责任制的意见》。《意见》指出，已实行适度规模经营的村要总结经验，完善联产承包责任制；未实行规模经营的

① 适度规模经营：在一定生产力水平下，单位劳动力为达到最佳投入产出的经济效益，所能够经营的最大土地面积。

平原村要从思想、物质等方面为实现规模经营创造条件；山区土地分散的村要稳定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健全完善服务体系。为调整农业内部产业结构，发展农村商品经济，丰富首都市场供应，在库北 10 个乡发展万亩淡季蔬菜基地。成片果园和商品菜地，基本上实行专业承包规模经营。

1990 年，农村经济结构由单一经营向全面发展转变，种植业比重下降，其产值占农业总产值 42.5%，养殖业产值上升至 48.6%。全县实行农业适度规模经营的村达到 121 个，占平原村队 92.3％；规模经营土地面积占全县土地总面积 28%。粮、油生产摆脱徘徊局面，粮油单产和夏粮总产、单产创历史新高。全县农林牧渔业总产值达到 4.63 亿元，比 1986 年增长 2.88 亿元；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 851 元，比 1986 年增加 263 元。

四、政社分设改革

人民公社是 1958 年“大跃进”的产物，随着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普遍推行，从根本上动摇“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的人民公社体制，彻底的改革势在必行。

1982 年 12 月，五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通过的新宪法，作出改变农村人民公社“政社合一”体制，设立乡政府作为基层政权，成立村民委员会作为群众性自治组织等规定。1983 年 1 月，中共中央印发《当前农村经济政策的若干问题》，要求“人民公社的体制，要从两方面进行改革，即实行生产责任制，特别是联产承包制；实行政社分设”。根据中央部署，1983 年 5 月，县委作出《关于政社分设，建立乡政府的安排》，将原来 25 个公社（镇）改建为 22 个乡、1 个区（穆家峪区）、2 个镇（城关、溪翁庄）。设区、乡、镇党委，政府和农工商联合总公司。党、政、企分设，打破多年来人民公社政社合一的体制。将原生产大队改建为行政村，设村党支

部、村民委员会。年底完成全县社改乡工作。至此，人民公社制度不复存在。

政社分设是农村政权建设和管理体制的根本性改革，进一步理顺了农村管理和生产关系，使农村经济组织有更多的经营自主权，有力地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在农村经济改革中具有重要意义。

五、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出现

随着家庭承包经营、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的确立，农民在生产和销售流通过程中逐步认识到一家一户的劣势。于是，他们通过大户带动、邻里互助、亲友联合等多种形式，解决自身无法解决的困难，形成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的雏形。1989 年 9 月下旬，全县第一个农村经济合作社在半城子乡阳坡地村建立。为规范农村经济合作组织的管理，11 月 18 日，县委办公室转发市委农工委《关于健全乡村合作社经济组织，发展集体经济若干问题的暂行规定》。到年底，全县 350 个行政村有 300 个村建起经济合作社。

第三节　推进经济体制改革

一、企业承包制的探索

从 1979 年到 1984 年，密云的工作重点一直是推行和深化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1984 年 10 月，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通过《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提出加快以城市为重点的经济体制改革的必要性、紧迫性。1985 年开始，县委分批对县办企业和乡村企业进行整顿，积极推行多种形式的承包责任制，“包”字进厂、进车间、进班组、进个人。

1987 年 8 月，在乡村企业中试行“两保一挂”[①]。企业有权按政策规定支配和使用各种资金；有权制订本企业工资分配及奖惩具体办法；有权处分违纪和根据生产需要招用、辞退职工；有权拒绝对企业的各种违反政策的乱摊派等。由于全县乡村企业内部多数实行计时计件计酬责任制，企业推行“两保一挂”后，普遍对内部责任制形式进行调整。有的企业根据正常经营情况预定工资总额，把预定工资总额的 50%作为基础工资额，按职工级别发放（ 最高级别月工资为 100 元），与实际挂钩工资总额差额部分金额，作为奖励工资分配，基础级别工资不保底。有的企业在原计件计酬责任制基础上，附加定耗节能，超耗罚节能奖等措施。有的企业在内部套用“两保一挂”责任制办法，职工工资金额浮动，以车间为核算单位，把产品能耗、产值、利润分解到车间，厂方根据车间完成任务情况按比例确定车间工资总额，再由车间根据职工劳动情况分配到个人。溪翁庄镇石马峪村服装厂在实行车间单独核算的同时，还实行“一酬多挂”，即职工个人收入除同产值、产量、质量、能耗挂钩外，还与安全生产、环境卫生、计划生育等指标挂钩，其中任何一项指标达不到厂方规定标准，都影响职工收入。切实可行的责任制使该厂产值同比增长 27.9%。

11 月，在试点取得成功基础上开始推广。截至 1988 年 8 月，实行“两保一挂”的乡村企业共 111 家，其中乡级 68 家，村级 43 家，占全县乡村企业总数 15.8%。“两保一挂”扩大了企业的生产指挥权、资金支配权和人员管理权，同时规定了企业不仅要注重眼前主要经济指标的完成，还要保证再生产能力的扩大；不仅要兼顾职工报酬的提高，还要保证上交国家税利的完成、设备更新改造、新产品的开发，而且要一包几年。这样一来，就抑制了企业经营上的短期行为。1989 年以后，在原“保挂”内容不变、经济指标不

① “两保一挂”：“两保”指保照章纳税和向乡村上交税后利润，保企业发展规模和速度；“一挂”指职工收入与纯利挂钩。

变的情况下，增加实行企业税前列支工资总额同企业实现税利总额挂钩，即“两保两挂”责任制，使“保挂”关系更加合理、指标更加具体、责权更加明晰。

1987 年，县委决定将竞争机制引入企业，分期分批推行招标承包。县政府确定 25 家县办企业、3 家乡村企业、2 家事业单位为第一轮承包试点单位。到 1988 年 4 月，以投标竞争形式面向社会选择 30 名经营管理者，并签订 3 年资产承包经营合同。招标承包企业在原材料提价、银行贷款利率提高、各项税费增加的情况下，均超额完成承包合同。累计完成工业总产值 4.1 亿元，占合同指标 111.3%，年均递增 12.3%；实现利税 3535.7 万元，占合同指标 105.3%，年均递增 15.4%；职工收入年均递增 5.5%。挖潜改造和新建项目 35 个，开发新产品 127 种，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4785 万元，补充自有流动资金 151.5 万元。同时，由于承包企业普遍推行“目标管理”“质量成本管理”“定量管理”，企业基础管理素质和综合管理水平普遍提高。第一轮承包于 1990 年底全部到期。

1990 年 12 月，实行第二轮承包经营责任制，承包期 3 年。承包采取两级承包形式，16 家工业主管局（公司）对县级实行承包，再由企业对局（公司）实行承包。规定企业固定资产增值以 1990 年末固定资产净值数为基数，实现年递增 6% 目标，并将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列为考核指标。当年，县、乡（镇）、村 725 家工业企业实行承包经营责任制，占工业企业总数 93.3%。其中县办工业企业 45 家，占承包企业总数 6.2%；乡（镇）、村工业企业 680 家，占总数 93.8%。1991 年部分企业实行多种形式的内部承包和改革试点，对第二轮承包进行完善。县龙凤酒厂把节能降耗列为承包考核指标，将工资、奖金合并，同企业经营效益挂钩，进行上下浮动。县印刷厂对用工制度进行改革，在参与承包的工业企业中，率先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1993 年底，第二轮承包经营责任制到期。

1994 年后，因酝酿成立工业企业集团，县办工业企业没有实

行第三轮承包经营责任制。乡（镇）、村 649 家工业企业实行第三轮承包经营责任制，占总数 94%。其中乡（镇）工业企业 199 家，占总数 30.7%；村办工业企业 450 家，占总数 69.3%。招标承包增强了企业活力，打破多年企业干部委任制，拓宽了人才选用渠道。

1985 年，县委针对县内企业规模普遍较小、资金缺乏、人才紧缺、技术落后、“拳头”产品不多的现状，以加速工业发展为目的，开展跨地区、跨产业的横向联合。其主要类型有与大企业“联姻”、发展科研生产联合体、组建企业集团、工贸联合等。如密云县齿轮厂在原生产经营连续几年不景气的情况下，与北京齿轮厂联合成立汽车齿轮专业生产厂，成为北京轻型汽车工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同时使密云增加一个十分有竞争力的“拳头”产品。龙凤酒厂与北京酿酒总厂联合，当年扭转亏损，提前两年完成三年承包合同目标。建华铸造厂与北京机床研究所联合成立北京机床研究所密云铸造分所，北京机床研究所为密云铸造分所提供具有世界先进水平的树脂沙铸造、有色金属铸造、模型及清理工装等生产设备，提高了分所的生产技术水平。截至 1988 年，通过横向联合上项目 115 个，总投资 4.5 亿元（其中引进资金 1.1 亿元）。项目投产后，年创产值 5.5 亿元，利润 8580.4 万元。横向联合使干部职工开阔了眼界，增强了企业的市场竞争力，产生了一定的规模效益。

企业实行多种形式的承包经营后，取得了比较好的经济效益。但存在人均劳动生产率、人均创利率低，机构臃肿，人浮于事等现象。为提高劳动生产率和经济效益，促进经济持续增长，1988 年 8 月，县委、县政府下发《关于深化企业改革，进一步推行优化劳动组合的决定》，改革企业人事、劳动、分配制度，对企业实行定岗、定员、定责，实现劳动者和生产资料的最佳结合。年底，46 家企业实行优化劳动组合。此项改革打破“铁饭碗”，解决了吃“大锅饭”的问题，干部和职工增强了竞争意识和紧迫感，进一步调动企业经营者和生产者的积极性。

企业承包制的改革，在传统的计划经济体制上打开一个缺口，使企业有了部分自主计划权、产品销售权、资金使用权以及部分人事任免权，增强了企业活力，为“八五”经济的持续增长积蓄了后劲。

二、商业和服务业租赁制改革

改革开放后，全县商业、服务业逐渐呈现出经营活跃局面。1980 年，首家中型商场——云光商场开业，之后相继建成东门商场、人民商场。1981 年商业系统开始在部分单位实行“利润包干、超额分成”的试点改革，探索分层次承包形式。尽管如此，依然存在平均主义和“大锅饭”弊端，为充分调动企业职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进一步扩大商品流通，搞活经济，不断提高商业企业的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1984 年 6 月，开始在商业、服务业领域进行改革。



★ 1986 年，人民商场建成

首先在百货商场、东街副食店、鼓楼饭店和县供销社零售公司4家单位进行试点。6月下旬，选择12家年利润20万元以下的小型企业进行改革。12家企业拥有经营自主权、物价管理权、人事任免权、招工用工权和财务管理权。这些企业将原来的自然门店，划分为37家独立核算单位，保留全民所有制性质，采取集体经营形式，实行“自主经营，独立核算，照章纳税，自负盈亏”。37家独立核算单位通过选举或招聘形式，建立了领导班子，重新核定各项经济指标。各门店又把各项经济指标分解落实到商品部和柜组，并实行层层承包的经营责任制，分级签订内部承包合同，将职工收入高低同企业经营好坏和个人贡献、服务质量结合起来。在奖金的提取、发放上实行单位内部不拉平、个人不封顶的办法，奖勤罚懒，奖优罚劣。

改革后，37家门店普遍打破8小时工作制，一般延长2小时营业时间，多的延长4小时。各门店一改过去“你买我卖，坐等成交”的经营方式，纷纷走出柜台，服务上门，经济效益显著增加。1984年商业、服务业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75亿元，超过计划17%，比1983年增长23.3%。

1984年至1985年，密云所进行的经济体制改革，虽然取得了明显效果，但在当时特殊的历史背景下，由于改革涉及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各个方面，情况极为复杂，又没有现成的经验可循，特别是片面强调解放思想，忽视全局的集中统一，因此出现一些偏差。主要问题是党政机关纷纷经商办企业，机关职能被削弱。鉴于此，县委及时总结经验教训，于1985年10月，对工作中的失误进行系统纠正，充分保证改革平稳、有序地进行。

为促进企业所有权和经营权的分离，使责、权、利紧密结合，1986年10月起，先后在155家门店实行租赁制，经济效益普遍提高，多数企业扭亏为盈。

改革拓宽了商品流通渠道，方便了人民群众。企业管理水平和

服务质量显著提高，行业、地区垄断局面初步打破，市场观念、竞争观念逐步树立。

三、对外开放起步

密云的对外贸易始于20世纪70年代，由外贸部门组织收购，国家专业进出口公司组织出口板栗、核桃等土特产品，出口额很小。改革开放后，县委充分认识到，实行对外开放、发展外经外贸对经济发展的重大作用，下决心抓好此项工作。1984年成立对外经济委员会（1988年改称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

为打开招商引资局面，县委通过召开会议、举办学习班、组织参观考察、以会代训等形式对有关人员进行业务培训；选派干部、工人到专业院校学习外语和外经外贸知识；派人到外国企业驻京机构实习等方式，培养了一批素质较强的外经外贸人才。外经委编制《密云投资指南》，向外商介绍密云情况、利用外资的重点及优惠政策。将中外合资、合作企业优先纳入基建和改造计划，在选址、征地、施工、物资供应等方面优先安排。主管外经外贸的副县长一度常驻北京，建立多方面的联系渠道，及时捕捉信息，主动接触洽谈。

1984年12月，京郊区县首家中外合资企业—— 密日兴食品有限公司在十里堡乡破土动工，1986年5月投产。该企业通过对本地农副产品的深加工，提高产品的附加值，富裕了农民，同时为全县经济发展起到示范作用。1985年，批准立项中外合资企业3家，洽谈或签署意向书、备忘录的合资企业12家。

县政府积极引进先进技术设备。1984年，从日本引进塑料软包装机，从香港引进雪糕机等。1985年，从南斯拉夫引进板式家具生产线，从意大利引进面包、冰激淋生产线。特别是从阿根廷引进的浓缩果汁生产线，被列入中阿两国经济协定中。截至1987年，密云



★ 1986 年 5 月，密日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成立

已同 13 个省市的 78 个地区建立经济信息往来和经济技术协作关系。

1988 年 9 月，北京郊区第一家有进出口自营权的外贸公司——北京渔阳进出口贸易公司成立，为外经外贸发展拓宽了道路。截至 1990 年，累计建成合资企业 22 家，出口产品从单一的农副产品扩展到工艺品、服装鞋帽、五金工具、建筑材料等 15 类 50 余种产品；生产出口产品的企业比 1987 年增加一倍，完成出口供货额 1.6 亿元，占全县工农业总产值的 13%，创汇 210 万美元，利用外资签约 7 个项目，外商实际投资额 177.2 万美元。

四、旅游业的兴起

密云具有良好的生态环境和丰富的旅游资源，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指引下，1984 年旅游业开始兴起。

1984 年 8 月，胡耀邦视察密云时指出，密云要坚定不移地搞旅游业，对密云水库一要开发、二要保护。市委领导也指示，密云

要吃旅游这碗饭。在中央和市委领导的关怀与支持下，县委提出，以水库为中心，分期开发全县的旅游资源，并围绕旅游业积极发展第三产业。

1984 年，组建密云县旅游事业管理局。以密云水库为核心的旅游业迅速发展。相继开发了郊野公园、密云水库水上游乐项目等，建成密云国际游乐场、白龙潭、黑龙潭等一批龙头旅游企业。其中密云水库 1984 年、1985 年旅游人数分别为 100 万人、140 万人，年增长率 40% 以上；国际游乐场年收入 500 万余元（由于受密云水库停止旅游活动，游客减少等因素制约，1994 年关闭）。全县的旅游业发展形成第一个高潮。

正当旅游业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显著增长，全县人民看到发展旅游业的前景和希望时，1985 年市政府颁布《两库一渠管理暂行办法》后，密云停止密云水库旅游活动，一些旅游项目相继搁浅，全县旅游发展陷入低谷。

面对密云水库功能的变化，县委重新调整旅游发展思路，科学利用旅游资源，提出“让出中央（水库），规划两厢（水库东西两侧两条线路）”的发展战略。按照这一发展战略，密云人民审时度



★ 1985 年，密云国际游乐场建成

势，把保护水源和合理开发利用自然环境结合起来，使新生的旅游事业得到逐步恢复和发展。1990 年，全县旅游景点达到 8 个，旅游宾馆饭店 2 家、床位 300 张，接待旅游者 73.7 万人次，旅游综合收入 1872 万元。由于景点分散、档次低；旅游管理、从业人员水平较低；缺乏骨干和龙头企业等原因，密云的旅游业无法形成群体优势，也不具备产业竞争力。在旅游业的低潮期，京郊著名景点黑龙潭一枝独秀，取得较好的经济效益，成为当地财政收入的主要来源。

五、“六五”计划的完成

“六五”期间，农业生产持续稳步发展，工业企业活力增加，产值利润税收同步增长，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得到进一步巩固，到 1985 年底，“六五”计划的经济指标全面完成。1985 年，全县工农业总产值 3.74 亿元，比 1980 年增加 1.08 倍，年均递增 15.8%，实现五年翻番计划。其中农业总产值 1.2 亿元，比 1980 年增长 45.2%，年均递增 7.8%，由单一的种植业向农、林、牧、副、渔行业发展，第一产业由 1980 年的 72% 下降到 1985 年的 52%，第二产业由 13.3% 上升到 23.5%，第三产业由 0.8% 上升到 4.9%，初步改变了以种植业为主的结构。工业总产值 2.5 亿元，比 1980 年增长 1.6 倍，实现五年翻番的目标，年均递增 21.5%。社会商品零售总额 2.18 亿，年均递增 14%。职工人均工资 1134 元，比 1980 年增长 62.9%，年均递增 10.3%。农民人均收入 571 元，比 1980 年增加将近两倍，生活消费支出 420 元，比 1980 年增加 183 元，农民生活开始从温饱型向小康过渡。

第四节　区域功能的转变和“保水富民”方针的确立

一、区域功能的转变

1985 年 7 月，市政府颁布《两库一渠管理暂行办法》，密云水库功能由防洪灌溉转为向首都供应生活用水，并将密云水库周边北部地区划分为三级保护区：一级保护区为密云水库环库公路以内，环库公路以外的近水地带以及密云水库调节池的尾水渠道上口线两侧，各水平外延 100 米以内的地区，包括穆家峪、溪翁庄、太师屯、高岭、不老屯、冯家峪、石城 7 个乡镇的 39 个行政村。二级保护区为一级保护区以外至密云水库向水坡范围以内，以及密云水库调节池汇水范围以内的地域，包括溪翁庄、太师屯、高岭、不老屯、冯家峪、石城 6 个乡镇的 35 个村。三级保护区为密云境内二级保护区以外上游河道流域，包括大城子、太师屯、北庄、新城子、高岭、古北口、不老屯、冯家峪、石城 9 个乡镇的 90 个村。9 月，《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条例》出台，确定密云地表水为一类水体，必须严格执行环境质量标准。

1986 年 6 月，市政府颁布《北京市城市自来水厂地下水源保护管理办法》，将密云南部相关乡镇，划为北京水源八厂地下饮用水补给区，包括密云镇、穆家峪、河南寨、溪翁庄、西田各庄、十里堡、檀营 7 个乡镇的 102 个行政村。一、二、三级水源保护区和地下水水源补给区涉及密云 16 个乡镇 266 个村庄（除巨各庄、东邵渠 2 个乡镇未审批外），总面积 1822.76 平方公里，占县域总面积的 81.8%。

保护首都生命之水，成为党中央、北京市赋予密云的神圣职

责。面对新的区域功能定位，如何处理保水和富民的关系，成为县委、县政府面临的重大课题，密云人民开始了艰辛的探索。

二、中共密云县第六次代表大会

1987 年 10 月 4 日至 7 日，中共密云县第六次代表大会举行。出席会议代表 335 名，代表全县 20061 名党员。高启明代表第五届县委作题为《加快改革，为建设富裕、民主、文明的新密云而奋斗》报告。

会议指出，做好各项工作，必须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把发展社会生产力作为党的工作的中心任务。必须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搞活，不断破除阻碍改革的各种思想观念。必须坚持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一切从密云实际情况出发。必须不断加强民主与法制建设，努力建设一支符合“四化”要求、朝气蓬勃、积极进取的干部队伍。

会议提出，今后的任务和奋斗目标是：更加自觉地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搞活，更加自觉地执行中央书记处关于首都建设方针的四项指示，坚决贯彻“服务首都，富裕农民，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农村”的方针，不断解放思想，全面深化改革。经过全体党员和全县人民的共同努力，到 1990 年，实现全县党风和社会风气的根本好转，人民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的明显提高，经济建设有突破性的进展，人民生活有较大改善，工农业总产值提前实现翻两番，力争突破 8 亿元，农民人均收入达到 800 元，实现密云经济的第二次腾飞，为在 20 世纪末达到小康水平打下坚实的基础。

会议指出，要完成 1990 年以前提前翻两番的艰巨任务，要加快改革，开创两个文明建设的新局面和加强新时期党的建设，保证党的路线贯彻执行。重点是进一步深化经济体制改革；按照中央部

署，积极地、有步骤地进行政治体制改革；努力提高全县人民的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加强新时期党的思想、作风、组织建设，不断提高党的战斗力。

会议审议并通过县委工作报告和县纪委工作报告。选举产生中共密云县第六届委员会委员 23 名，候补委员 2 名，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 12 名，出席中共北京市第六次代表大会代表 12 名。10 月 7 日，县委六届一次全会选举产生县委常委 11 名，选举高启明为书记。

三、制定《建设生态县规划纲要》

为探索保水富民的道路，1987 年，密云邀请北京农业大学专家深入实地考察，同密云县有关部门一起分析研究，形成《密云县建设生态县规划纲要》。《纲要》提出，保护环境，建设生态县，经济工作协调发展的思路。指出解决密云经济发展问题，必须与北京的水源、环境保护任务统一起来，最好办法是按照生态经济学原理来组织密云的工农业生产，走建设生态县的道路。主要措施包括植树、种草、防风固沙、全县绿化；完全控制水库上游集水区水土流失和水质污染，限制集水区内破坏性和污染性强的产业发展；巩固和完善现有不同形式的林业承包制及奖罚制，确保绿化和水库安全；优化林业结构，合理利用土地资源，实行退耕还林还牧等。《纲要》为密云走保水富民之路，提供了有益的探索。

四、1989—2000 年密云经济社会发展战略

1988 年，国家建设部要求各地编制到 20 世纪末的区域规划。县委、县政府经过广泛深入的调查研究，制定了“1989—2000 年密云县经济社会发展战略”。这个战略本着“要保首都喝净水，密

云人民要富裕”的指导思想，分析了密云在首都区域中的战略地位、经济发展的有利条件和制约因素，提出密云县 20 世纪末的战略目标是：建成环境优美、水质清洁、经济繁荣、社会安定、政治民主、生活富裕的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农村。战略明确了县域产业发展布局：大致以密云水库为分界，划分为库北山区和库南浅山平原区。库北发展农林牧业，以林业为主导，创造生态经济发展基本条件和新空间。库南发展贸工农业，以工业为主导，为生态经济起步积累资金。战略同时提出北京市将密云县划为首都水源保护特区、建立水源保护基金、实行特殊扶持政策等对策建议。按照这个战略，密云对经济布局和产业结构进行调整，大力发展畜牧生产。在库北山区重点发展果品生产，集中发展纺织服装、矿山开采、建筑建材、食品加工、特种工艺等工业项目。但是，这个战略在很大程度上把希望寄托在外部因素上，由于外部因素没有到位，密云在保水富民强县的探索中遇到了挫折。

五、中共密云县第七次代表大会

1991 年 5 月 27 日至 30 日，中共密云县第七次代表大会举行。出席会议代表 301 名，代表全县 22152 名党员。韩国琛代表第六届县委作题为《解放思想艰苦奋斗同心协力奔小康》报告。

会议指出，县委坚持从密云实际出发，不断解放思想，进一步破除了小农经济观念，与社会主义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和改革开放相适应的新思想、新观念正在形成。探索一条符合密云县情的发展道路，经济建设开始纳入良性循环的轨道。会议提出，未来十年两大基本任务：一是保证首都喝净水；二是大力发展生产力，满足全县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生活需求，保证首都经济总水平的提高。未来十年及“八五”期间密云发展目标是：建成环境优美，水质清洁，经济繁荣，社会安定，政治民主，生活富裕的社会主义现代

化新农村。1995 年实现小康；20 世纪末，人均国民生产总值和农民人均收入达到北京远郊的水平。同时指出，实现发展目标，要确立必须坚持经济、社会、生态效益的统一；必须坚持量的增长和质的改造与提高并重；必须坚持既立足自力更生，又积极推进对外放开；必须把抓好科技、教育放到重要地位的战略思想。

会议审议并通过县委工作报告和县纪委工作报告。选举产生中共密云县第七届委员会委员 27 名，候补委员 4 名，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 15 名。5 月 30 日，县委七届一次全会选举产生县委常委 11 人，选举韩国琛为书记。

六、多措并举保护首都水源

1985 年密云被确定水源保护区后，县委将保护水源作为政治任务，高标准履行保水职责，为建设良好的生态环境进行了不懈的努力。

1985 年 7 月，环境保护办公室更名为环境保护局，负责监督管理全县的环境保护工作。

对水源保护区，按照饮用水源标准保护水源和环境，采取多项保水措施。密云水库一级保护区内，禁止一切单位新建、改建、扩建水利工程以外的其他工程项目。禁止直接或间接向水库排放污水、废液和倾倒固体废弃物。撤销水库坝上的商业设施，拆除库区内的违章建筑，停开水库游船，限定钓鱼区，封闭 23 公里环湖公路，禁止车辆通行，控制网箱养鱼规模。进行水库环境建设，控制污染。关闭铬矿、小型铁矿、制革、造纸、有色金属冶炼等 200 余家对水库有污染的工业企业。严格限制对铁矿石储量达 11 亿吨的矿山开采，最大限度地消除了污染源。为减少农药污染水源，采用以虫治虫、以菌治虫、以鸟治虫等多种生物防治技术，推广以仿生制剂替代化学农药防治病虫害的生物措施，仅利用赤眼蜂防治



★ 拆除密云水库周边旅游设施

植物病虫害一项，1988 年至 1991 年，将防治领域由玉米、花生扩大到林、果、菜、园林及游览场所，防治 8.8 万亩，减少农药用量 217.5 吨。

为确保密云水库水质清洁，国家水利部海河水利委员会和市政府对密云水土保持工作更加重视。1981 年至 1990 年，投资 392.23 万元，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161.5 平方公里；在水源八厂、九厂的水源补给区严格执行《北京市城市自来水厂地下水源保护管理办法》。1987 年 3 月，北京市第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决定：通过 6—8 年的努力，在密云水库周围营造水源涵养林 26 万亩、封山育林 31 万亩、飞机播种造林 23 万亩、病虫防治累计 50 万亩、果园改造 115 万亩、建防火瞭望塔 15 座、修防火道 400 公里。1988 年，全县完成荒山人工造林 6.5 万亩，超过北京市下达任务的 35%，飞播造林 11.9 万亩，占计划的 111.9%，封山育林 15 万亩，四旁植树 119.9 万株，建设农林网 83 条，干线公路绿化 7 公里，育苗 6140 亩，播种牧草 10.14 万亩。

1991 年，本着“宜林则林、宜果则果”原则，以密云水库水源保护林建设为中心，坚持“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相结合，在全县开展“五个一”[①]绿化活动。全县完成村庄绿化 11 个，植树 2.3 万株；绿化养殖场 7 家，植树 2480 株；绿化企业 13 家，栽植乔灌木 1.4 万株；绿化学校 15 所，植树 1.1 万株；绿化村镇公路 12 条，植树 2.55 万株。

七、“七五”计划的完成

“七五”期间是产品经济向有计划的商品经济过渡时期，密云认真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积极稳妥地进行各项改革，推进全县经济向专业化、商品化、现代化的方向发展，到 1990 年底完成或超额完成“七五”计划制定的主要目标和任务。1990 年，全县工农业总产值 11.33 亿元，提前两年实现在 1980 年基础上翻两番的目标，年均递增 25.3%。工业产值 9.56 亿元，比 1985 年增长 2.8 倍，年均递增 30.6%，县、乡、村企业发展到 912 家。农业内部结构从以种植业为主，向农林牧副渔全面发展的方向转化，农业总产值中种植业比重由 1985 年的 50.8% 下降到 40.5%，畜牧业比重由 37.7% 上升到 44.6%。财政收入 6505 万元，年均递增 24.4%。城乡社会总产值实现 18.5 亿元，年均递增 28.3%。国民收入 7.4 亿元，年均递增 25.4%。职工人均工资 2177 元，比 1985 年增加 1043 元，年均递增 13%，农民人均劳动所得 851 元，比 1985 年增加 280 元。城乡居民储蓄余额 38057.9 万元，比 1985 增长 3.3 倍，年均递增 33.9%。

① “五个一”：一个村庄、一个企业、一个养殖场、一所学校、一条路。

第五节　社会事业改革全面展开

一、教育事业步入正轨

教育系统是“文化大革命”的重灾区。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全县教育事业在“调整、改革、整顿、提高”方针指引下，恢复和健全了规章制度，统一了学制，建立了正常的教学秩序，各项工作逐步步入正轨。

1978 年，进行中小学体制改革，取消公社文教组，小学以公社为单位设立学区，中学由教育局管理，各校实行党支部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1979 年 6 月，文化与教育分开，建立密云县教育局，负责全县基础教育工作。1979 年开始，对全县中小学布局、干部、师资及设备进行调整，妥善解决“文化大革命”中出现的代课教师、队派教师问题，提高了教师地位和工资待遇。1990 年，全县小学调整到 297 所、中学 46 所（初级中学 37 所、完全中学 9 所）。教育工作转移到以教学为中心、努力提高教育质量上来，基础教育整体得到优化。

1985 年，中共中央颁布《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1986 年，六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推动了密云教育发展步伐。1985 年，县政府作出《关于大力发展教育事业的决定》，决定从县财政的机动财力中拿出 19% 用于教育投资，以后每年递增 1%，直到增至 25%；各乡镇每年从乡镇企业税后利润提取 3%—5%，兴办教育事业。1988 年 1 月，各乡镇开始成立教育委员会，协助地方政府管理教育工作，基本建立起较为完善的“县办县管、乡办乡管、村办村管”三级管理网络。1989 年，全县中小学完成校长任期目标责任制、工资总额包干制、

教职工聘任制、结构工资制、财政包干制管理体制改革。1990 年 6 月，县委决定在全县实行人民教育基金制度，用于乡镇所在地中小学建设。截至 1990 年，全县用于改善中小学办学条件的资金达 3230 万元，平均每年增长 43.3%；新建、改建教学楼 2.65 万余平方米，抢修危房 3360 余间，翻改迁建校舍 1920 余间，办学条件明显改善。

改革促进了基础教育的发展，幼儿教育、成人教育、职业教育、高等教育根据社会发展需求不断调整办学形式和内容。20 世纪 80 年代，成人教育转为学历教育、技术培训和岗位培训，积极办好电视大学、电视中专、农业广播学校、农科技校，多途径、多渠道为各条战线培养和输送人才。1980 年至 1993 年，全县各类成人学校，共培养大专毕业生 1279 人，中专毕业生 5772 人，完成职工岗位培训 15.3 万人次，农民实用技术培训 14.6 万人次；完成青工双补 5000 余人，扫除青、壮年文盲 7000 余人，使全县 95% 的 50 岁以下干部达到中专或大专水平，职工队伍及农业劳动者的文化技术素质得到普遍提高，为全县经济发展起到推动作用。1984 年，密云第一所高等教育学校——北京经济学院密云分院成立。密云的教育事业稳步前进。

二、科学技术的普及与推广

改革开放后，科技队伍不断壮大，科研活动和科学实验取得可喜成果。1978 年至 1984 年，健全了县级科研机构，农村、厂矿、群众性科学实验和技术革新活动有序开展，全县科研项目 537 项，取得科研成果 285 项。小麦、玉米、花生等主要农作物基本实现良种化。地膜覆盖技术的大面积推广，使花生、玉米、果品、蔬菜产量大幅度提高。黄牛品种改良、绒山羊改良、山杏嫁接、板栗施硼、桑树人工根瘤菌、赤眼蜂防治虫害等技术的推广，为农村经济

发展、农民脱贫致富发挥了重要作用。科学技术队伍逐步壮大，许多公社有计划、分期分批对农林牧技术员培训。

1985 年 3 月，中共中央作出《关于科学技术体制改革的决定》，提出经济建设必须依靠科学技术，科学技术工作必须面向经济建设的战略方针。为落实《决定》精神，1986 年，县委决定推行技术承包制，鼓励技术人员到生产一线为农民提供有偿服务，这一举措得到群众欢迎。1987 年，县、乡、村建起农机、水利、科技等服务组织 700 余个，科技人员和乡村厂矿企业签订服务合同 243 项，建立 26 个科研生产线，促进了科学技术的普及应用，第一次出现农民自己办的科研机构。1986 年至 1989 年，实施国家、市、县级“星火计划”① 项目 59 项，创产值 1.17 亿元；开发新产品、新材料 42 项；列入市科技扶贫项目 20 项，其中 15 项通过市科委验收；推广新技术 32 项次，累计创产值 4188.2 万元，实现利润 1547 万元。推广农业（包括农村工业）科技成果 86 项，累计增加纯收入 5439.3 万元。举办各类型管理技术培训班 59 期，培训 2.02 万人次。进行职称评聘，增强了专业技术人员的光荣感和责任感。全县形成试验、示范、推广、培训相结合的技术服务体系。

1991 年，继续以“提高经济效益，促进农村经济发展”为目的，进一步提高实施星火计划的管理水平，深入开展科技扶贫。对库北 8 个贫困乡进行科技扶持。上甸子、古北口、东庄禾区域性联合开发优质苹果基地，对 26 万棵劣质果树进行高接换优；将车道峪村作为优良薯种基地，派技术人员驻村指导，售薯秧收入 17 万余元。随着科学技术的应用以及科技体制改革的实施，科技事业的发展呈现出生机勃勃的新局面。

① “星火计划”：1985 年 5 月，国家科委向国务院提出了“关于抓一批短、平、快科技项目促进地方经济振兴”的请示，引用了中国的一句谚语“星星之火，可以燎原”，因而誉名为“星火计划”。

三、群众文化生活日益丰富

改革开放后，县、镇、村三级文化设施不断完善，文化设备不断更新，为文化事业的繁荣发展奠定了基础。文化馆、图书馆、新华书店、影剧院、电影公司等文化设施和文化单位相继建成并投入使用。1985 年，按照“加强领导，积极发展，因地制宜，量力而行，讲求实效，稳步推进”原则，24 个乡镇陆续建立起文化站。文化站作为集文化艺术、业务教育、体育活动、时事宣传为一体的乡镇群众文化机构，为开展文化活动、发展文化事业创造了条件。与此同时，村级文化设施建设迅速发展，建立俱乐部 176 个，图书室 272 个，文化专业户不断涌现。1990 年底，三分之二文化站有独立活动场所，5 个文化站建起影剧院，个建起露天影院。1991 年密云县博物馆对外开放，成为京郊首家。

为贯彻落实“双百”（百花齐放、百家争鸣）和“二为”（文艺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方针，密云推陈出新，开展了丰富多彩的文化活动。1980 年在中小学开展“红五月歌咏”活动。1982 年，各项农村经济政策落实后，广大群众的物质生活逐步改善。群众文化活动的重点放到农村，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民间花会。1984 年，“五月的鲜花”扩大到全县各部门、各单位。以歌颂祖国、歌唱党、歌唱社会主义、歌唱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密云各条战线取得的丰硕成果和改革开放带来的巨大变化为主，提倡自编自演厂歌、校歌、店歌等具有行业特色的文艺节目，在基层活动的基础上，县里组织优秀节目调演。1990 年开始，春节期间举办密云县艺术节暨春节系列文化活动，时间一般为农历腊月十五至正月十五，此活动成为广大人民群众喜爱的一道文化大餐。

为促进文化市场健康发展，1985 年成立密云县文化局社会文化市场科。1987 年后按照市新闻出版局部署，开始对集体书店、

个体书摊（店）进行管理。管理内容主要是发放许可证、检查销售书刊的内容、清理无证书摊（店）。1988 年 8 月，开始对印刷企业进行管理。1990 年 7 月，建立文化市场专职管理机构，坚持不懈地开展“扫黄”“打非”斗争，坚持保护合法、取缔非法、打击违法的执法原则，对非法经营进行大规模清理整顿，确保全县文化市场健康有序发展。

广播电视是群众文化生活的一部分。1986 年 7 月，组建广播电视局。1987 年建卫星地面接收站，开始大面积转播电视节目。1989 年 11 月，建立密云县调频广播电台，发射频率 96.7 兆赫。1990 年 7 月，建立密云人民广播电台，使用频率为 94.1 兆赫。年底，建电视差转台 13 座，使山区人民目睹了亚运会的盛况。1991 年，电视节目固定开播，电视混合覆盖率达到 96%，丰富了群众的文化生活。

四、提升医疗服务水平

卫生事业以改革为动力，改变长期以来“独家办，大锅饭，一刀切，不核算”的弊端。1983 年，允许并鼓励集体和个人行医，大队合作医疗室改为村卫生室，并在经济上实行承包制，“赤脚医生”逐步被乡村医疗人员和卫生员取代。

1984 年，开始实行院（所）长负责制和聘任制。院（所）长具有行政、业务决策和指挥权。在经营上实行承包制，各单位可实行集体承包，也可以实行个人承包。一批年富力强、懂业务、会管理的技术人员走上领导岗位。

卫生部门贯彻预防为主方针，积极开展预防保健工作，降低流行病、地方病和职业病发病率，提高了人民健康水平。1979 年全面开展妇女病普查及治疗工作。1980 年开始对孕妇进行围产期保健工作，提倡住院分娩。1986 年开始对孕产妇实行系统管理（建

卡、定期检查、高危孕妇管理、产后访视）。这些措施的先期实施，为推行新婚体检、孕产妇系统保健、儿童保健等工作打下良好的基础。

全县以县医院为龙头，不断提升硬件设施水平。1980 年后各医疗机构新增大中型仪器设备。1984 年，将城关医院改建成以妇产科为主的专科医院，缓解了妇产科门诊、住院难的矛盾。1988 年建立药品检验所和妇幼保健所。1989 年在河南寨卫生院设密云县精神卫生保健院。1990 年建成县中医院。



★ 1990 年，密云县中医院建成

随着卫生改革的不断深入和发展，县域内各级医疗单位狠抓卫生技术人员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基本技能的学习，按照“院有专科、科有专病、人有专长”的要求，不断提高技术水平。为方便群众就医，增加分诊点、开设家庭病床等服务项目。截至 1990 年，一般疑难重病在县内即可诊治；一般类型脑外伤治愈率达 100%；抢救冠心病、心肌梗塞病人的成功率为 93.4%；其他手术抢救成功率达 99%。

1982 年 9 月，党的十二大确定“实行计划生育是我国的一项基本国策”，确立了计划生育的法律地位。对于这项基本国策，密云采用设立宣传橱窗、开办广播讲座、放电影、办展览、计划生育先进个人巡回报告会、举办宣传月等多种宣传方式。1984 年县计划生育办公室更名为计划生育委员会。1985 年县直单位第一次实现计划生育率 100%。1987 年计划生育工作纳入岗位责任制，列为考核领导干部的一项内容，实行一票否决制，控制了人口的过快增长。

五、争创全国体育先进县

1984 年 10 月，中共中央发出《关于进一步发展体育运动的通知》，要求全党全社会都要重视加强体育工作，进一步发展全民族体育运动，逐步摸索出一条中国式的体育发展道路，创造体育工作新局面。按照《通知》精神，从 1984 年起，陆续建立起武术、棋类、桥牌、信鸽、钓鱼、气功、门球等单项体育协会及民族、老年、职工和农民体育协会，体育协会组织发展到 20 个。1989 年提出创建全国体育先进县目标后，县政府多方筹措资金，加大体育设施建设力度，积极倡导和推动群众体育活动的开展。先后兴建可容纳 3000 人的灯光篮球场（可以开展篮球、羽毛球、乒乓球等项目的综合训练馆）和体育馆各 1 座。同时各乡镇建成不少于 30 平方米的室内活动室和不少于 200 人看台的室外活动场地。

这一时期，竞技水平大幅提高。1986 年，北京市召开首届农民运动会，密云参加田径、篮球、举重、摔跤、自行车、乒乓球等全部项目，女子篮球和乒乓球获得亚军。在武术、摔跤、举重、棋类等体育项目基础上，篮球、田径、自行车等项目快速发展。1987 年 4 月，密云举办首届农民田径运动会，21 个乡镇 677 名运动员参加。1988 年 9 月，举办第一届机关团体运动会，91 个单位 1630

名运动员参加。1990 年 9 月，全县 10 万人参加第十一届亚洲运动会“云湖凯歌”火炬传递活动。同年，全县以篮球、乒乓球、象棋为主的业余体育队 696 个，队员 8159 人，经常参加体育活动的农村人口达 12.92 万人，干部职工达 1.98 万人，分别占总人数的 35.3% 和 52%。全年举办县级竞赛 17 项，7890 人次参加，县直 85 个局级单位举办 827 次竞赛活动，16931 人次参加。1991 年 4 月，



★ 1990 年，第十一届亚运会火炬传递活动



★ 1991 年 4 月 30 日，密云县首届农民运动会入场式

举办首届农民运动会，190 家单位 1.12 万人次参加。2 月至 5 月，举办首届全民运动会，设社会、乡镇、中小学、老年 4 个组别 17 项竞赛，189 家单位 249 支代表队 1115 人次参赛。同年，全县乡村、乡镇企业、家庭举办各种体育比赛 700 余项，每个乡镇举办单项比赛 4 项以上。全县各委、办、局、公司依据《北京市机关体育锻炼标准》，配备器材和场地设施，达标率 89.7%。在厂矿企业试行《全国职工七项健身标准》，实施面 47.1%。120 家县直单位开展广播体操活动。1992 年密云荣获“全国体育先进县”称号。

第六节　民主法制的恢复和精神文明建设的兴起

一、恢复人民代表大会及政治协商制度

1981 年 1 月 23 日至 27 日，密云县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召开。会议决定撤销县革命委员会，建立密云县人民政府。同时撤销公社革命委员会，建立公社管理委员会。会议依法选举产生县长、副县长及法院院长、检察院检察长。从第七届起建立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按照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行使职权，把县委重大决策按法律程序转化为权力机关的决定，推动全县经济和社会事业等各项工作的开展。七届人大一次会议是粉碎“四人帮”以后，全县工作重点逐步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国民经济真正摆脱“左”的束缚，走上健康发展道路形势下召开的第一次人民代表大会。同年 6 月，成立县人大常委会党组。1982 年，设立乡镇人大和政府。截至 1991 年 1 月，县人大共召开第八届至第十届代表大会，充分行使了监督、决定、任免职权。

县政协在被迫停止活动 15 年后恢复工作。1981 年 1 月 21 日

至 28 日，政协密云县第四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召开，会议选举产生政协第四届委员会，标志着政协工作进入新的发展时期。第四届政协成立后，积极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同时不断完善各种协商会议制度，使政协工作逐步步入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轨道。截至 1991 年，政协共召开第四届至第七届会议。

二、加强民主法制建设

由于“文化大革命”的破坏，全县的法制工作混乱无序。县委在全面拨乱反正工作中，将加强法制建设，提升法制机构的地位和作用，落实法制机构的职能和职责作为一项迫切任务来抓。

1978 年 7 月，县检察院恢复建制，认真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能，与公安、法院等部门积极配合，严厉打击各种刑事犯罪和经济犯罪，坚持依法办案，强化侦查监督工作。县法院恢复后，依法行使审判权，做到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1981 年 2 月，密云县司法局成立，主要负责法制宣传、人民调解、乡镇法律服务等工作。同年 4 月，密云县公证处、密云县法律顾问处挂牌对外办公。县司法局按照六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向全体公民普及法律常识的五年规划》的通知要求，开展“一五”普法，在公民中广泛、持久地进行法律常识教育，加强对各级领导干部学法，依法办事情况的检查、监督和考核，公民的法制观念不断增强。1981 年 12 月，密云县政法委员会成立，各单位普遍建立治安岗位责任制，建立健全治保委员会、调解委员会和居民委员会，对重点地区、重点对象实行重点治理，重大刑事案件的发案率明显下降，群众安全感普遍增强。为切实加强政府法制工作，明确县政府法制工作室为主管部门，制定行政措施审核制度、行政复议制度和行政执法例会制度。县政府各委办局、公司、各乡镇均按要求设置法制机构，配备专兼职法制工作人员，各项工作逐步纳入依

法管理的轨道。从 1989 年起，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和《北京市村民委员会选举办法》，开始进行村民委员会换届选举工作，建立农村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新机制。政府加强同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众团体的联系，坚持民主协商办事，广泛听取各界人士意见，提高了决策的科学性。

三、整顿社会治安

“文化大革命”结束后的一段时间，社会刑事犯罪案件持续上升，严重危及社会稳定和人民财产安全，影响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的顺利进行。

1981 年至 1982 年，全县连续开展 3 次整顿社会治安，打击刑事犯罪的统一行动，侦破 200 余起现案和积案，挖出 10 余个犯罪团伙，处理犯罪分子 80 余名。同时集中打击经济领域犯罪活动。1981 年，查获投机倒把、走私贩私、贪污受贿案件 230 起，进一步稳定了社会经济秩序。为密切县委、县政府与群众的联系，县委常委开始接待群众来信来访。

为加强社会主义法制建设，依法制裁各类刑事犯罪分子，1983 年 7 月，邓小平发表《严厉打击刑事犯罪活动》的讲话。此后，中共中央作出《关于严厉打击刑事犯罪活动的决定》；第六届全国人大第二次会议通过《关于严惩严重危害社会治安的犯罪分子的决定》和《关于迅速审判严重危害社会治安的犯罪分子的程序的决定》，明确按照“从重从快，一网打尽”的精神对刑事犯罪分子给予坚决打击。县委根据中央文件精神和部署，县公安局、检察、法院、司法部门密切配合，协同作战，采取集中统一行动，严厉打击杀人、放火、强奸、盗窃等各种严重刑事犯罪。至 1985 年，抓捕各类违法犯罪分子 567 人，打掉犯罪团伙 26 个，收缴赃款近 4 万元，收缴各种财务税折款 6 万余元，并选择典型案件，召开宣判

大会。

连续多次的“严打”，遏制了刑事案件上升趋势，沉重打击了犯罪分子的嚣张气焰，广大群众拍手称快，群众法制观念、安全感得以增强，为经济建设和人民生活创造了良好的社会环境。

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兴起

改革开放和发展商品经济的客观环境，迫切需要加强精神文明建设。1981 年 6 月，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强调社会主义必须有高度的精神文明。党的十二大进一步把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确定为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一个战略方针。

在党中央的重视和领导下，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广泛开展起来。1981 年 2 月，全国总工会、共青团中央等 9 个单位联合发出《关于开展文明礼貌活动的倡议》，提出开展以讲文明、讲礼貌、讲卫生、讲秩序、讲道德和心灵美、语言美、行为美、环境美为主要内容的“五讲四美”活动。后又增加热爱党、热爱祖国、热爱社会主义内容，成为“五讲四美三热爱”。1982 年 2 月，中央办公厅转发中宣部《关于深入开展“五讲四美”活动的报告》中规定，每年 3 月为全民文明礼貌月。按照中央和市委统一部署，密云在第一个文明礼貌月活动中，成立学雷锋小组 2700 余个、利民小组 3700 余个，做好事 9.8 万件，涌现出“五好”[①] 家庭 6000 余户。各公社开展创建文明村队活动，普遍制订“村规民约”“职业道德规范”“文明公约”等。1983 年开始与驻密云的解放军部队、武警部队和公安单位开展军警民共建精神文明活动。截至 1983 年 11 月，全县已有共建文明点 19 个。

① “五好”：勤劳致富好、遵纪守法好、敬老爱幼好、邻里团结好、移风易俗好。

1983 年，成立“五讲四美三热爱”活动委员会。此后，以治理脏、乱、差为重点，以爱国主义、社会主义教育为内涵，以转变社会风气为根本目的，以争创文明单位为主要形式，在全县开展全民文明礼貌月、军警民共建、争创文明村队、“五好”家庭等活动。使“五讲四美三热爱”进一步制度化、经常化、规范化，范围涉及各行各业。治脏，创造优美环境；治乱，建立优良秩序；治差，搞好优质服务，都取得了显著效果。

1979 年至 1983 年，在全县妇女中开展勤俭持家、“五好”家庭竞赛和“三八”妇女服务组活动。截至 1988 年，全县共建立 358 个妇女服务组，由 1600 名妇女帮助孤寡老人、困难户料理家务及生产工作，承包 270 条街道卫生工作。1984 年至 1986 年，在工业、商业、服务业团员青年中，开展争当生产明星、业务标兵、争创文明班组（柜台）等多种形式的竞赛。在农村团员中开展实用技术培训。广大青年的广泛参与，为精神文明建设注入了活力。同时通过组织报告会、举办密云“六五”期间成就展览、摄制“今日密云”录像片、编写《闪光的路》、开展“我为密云献一计”等活动，教育广大党员和人民群众把远大理想、共同理想同建设密云、建设家乡、搞好本职工作结合起来，激发了全县人民的劳动、学习热情和创造精神。

1987 年 3 月，“五讲四美三热爱”活动委员会更名为密云县党政军民学共建文明县协调委员会，从名称的改变不难看出，“文明”所包含的范畴更为广泛了，精神文明开始走上全民共建之路。此后陆续开展军民、警民、工农等各种形式的共建活动，共产主义理想、情操、社会主义风尚得到发扬，全县各级党组织围绕经济建设中心，把精神文明建设列入重要议程，坚持两个文明一起抓，促进社会风气的根本转变，形成良好社会氛围。

第七节　加强和改进新时期党的建设

一、学习贯彻《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

1980 年 2 月，党的十一届五中全会通过了《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和《中国共产党章程》修改草案，对党的民主集中制和党的干部制度作出新的规定。3 月，中共中央向全党公布了《准则》，共 12 条。《准则》是一部比较全面系统的党规党法，既概括了历史上处理党内关系和整顿党风的经验，又提出了体现新时代特征的党的建设的任务和要求，对于解决党的建设中各项重要问题具有重要的理论和实践意义。

1980 年 11 月，市委发出《关于进一步贯彻〈准则〉的通知》，要求全市各级党组织及其领导成员对照《准则》，检查本单位和个人存在的主要问题，通过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制定改进措施，接受群众监督。全县各级党组织采取办轮训班、上党课等形式组织广大党员干部认真学习《准则》、党的十一届五中全会精神、中纪委领导讲话等。在学习基础上，开展怎样做一个合格的共产党员的讨论。

在学习贯彻《准则》过程中，重点解决了少数单位党组织民主生活会不健全，党的民主集中制得不到很好的执行；少数单位领导班子成员之间不团结，在使用干部、工资调整上存在亲疏看对象现象，挫伤一些干部群众积极性的问题；有些单位出现违反财经纪律，利用职权公私不分，挪用公款问题；少数领导干部利用职权，以婚丧喜庆为名办酒席、收受礼金问题；有些干部在住房、家庭子女安排、生活上搞特殊化等问题。

学习贯彻《准则》，是新时期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的重要举措，

使党内组织生活得到恢复，增强了广大党员干部贯彻党的路线和遵守党纪国法的自觉性。

二、全面整顿党组织

党的十二大提出“把党建设成为领导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的坚强核心”的目标。围绕这一目标，针对党内存在的思想不纯、作风不纯和组织不纯的问题，1983 年 10 月，党的十二届二中全会作出《中共中央关于整党的决定》，确定从 1983 年冬季开始，在全党分期分批开展一次以统一思想、整顿作风、加强纪律、纯洁组织为基本任务的全面整党工作。

密云整党工作从 1984 年 10 月开始，分县级、乡级、乡办企业、村级四批进行，1987 年 2 月基本结束。参加整党的党员 19849 人，其中正式党员 19001 人，予以登记 18849 人，缓期登记 64 人，不予登记 80 人（其中开除党籍 14 人，劝退 13 人，除名 53 人），因故暂未登记 8 人，处分违纪党员 227 名，其中开除党籍 33 名。整党过程中，对党员进行党的基本知识、形势政策、理想宗旨、党风党纪等教育。经过整党，全县 677 个党支部（总支），一类支部上升到 214 个，占支部总数的 31.6%，二类支部 454 个，占 67%，三类支部 9 个，占 1.4%；26 个乡办企业建起了党支部。

全县四批整党，较好地完成了“统一认识，整顿作风，加强纪律，纯洁组织”的任务。通过整党，广大党员统一了对“文化大革命”的错误实质的认识，全面消除“左”的影响，进一步坚定了改革的信心，提高了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自觉性。县、乡多数单位机关作风有了改进，工作效率有了提高。基层党组织边整边改，为群众办好事，办实事，密切了党和群众的关系。

1989 年政治风波后，党中央要求各级党组织对在政治风波中的重点人和重点事进行清查、清理。其后又按照从严治党方针，在

全党进行一次做合格党员的教育，并对党员进行重新登记。

1989 年 10 月，县委六届七次全会通过《关于党员重新登记工作的具体安排意见》，对党员重新登记工作进行部署。规定除乡镇机关和乡镇以下党组织所属党员外，县直单位党员（包括离退休的党员），都要重新登记。这次重新登记工作先试点，后铺开，自上而下分批进行，每期 3 个月。试点工作从 1989 年 11 月开始，到 1990 年 1 月中旬结束，分党员标准教育；个人总结，申请登记；民主评议和党支部大会讨论；上级党委审批；健全和完善党的组织制度 5 个阶段进行。

1990 年 5 月，体委、公安局、农业局党员重新登记试点工作基本结束。县委决定，对县直机关、企事业单位党员重新登记，从 5 月中旬开始到 7 月中旬基本结束。此次 45 个党委，522 个支部，7247 名党员（其中预备党员 191 名）参加登记。7004 名党员准予登记，占参加登记正式党员总数 99.25%；52 名党员受到组织处理，占 0.75%，其中开除党籍 5 人，留党察看 7 人，不予登记 1 人，不申请登记除名 5 人，等待处理 16 人，暂缓登记 18 人。

党员重新登记清除了政治隐患和党内腐败分子，妥善处置了不合格党员，对增强党的战斗力，保持党的纯洁性和先进性起到积极作用。

三、加强和改进基层党组织建设

县委大力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积极发展新党员，党员队伍年龄结构发生了新变化。各基层党组织通过党课和党员培训，组织党员学习党的十二大文件、毛泽东著作和《邓小平文选》，进行彻底否定“文化大革命”的教育，党员素质普遍提高。在具备条件的村办企业中建立党小组，乡镇企业和城镇个体协会中建立党支部，在集体外出的党员中建立党的组织。各党支部广泛开展“争优创先”

活动，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明显增强。基层党支部班子按照干部“四化”即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的方针，普遍进行调整。1985 年，农村党支部中 232 名文化水平较高的年轻党员进入领导班子，全县 1021 名支部委员，平均年龄 39.7 岁，比改选前下降 2 岁至 3 岁。

从 1988 年下半年开始，先后在农村和部分县直单位党组织中，开展民主评议党员，妥善处置不合格党员工作，对党员进行以坚持党员标准、做合格党员为重点的系列教育，对经过教育仍无转变的不合格党员，作出组织处理。县委坚持每年培训一次农村党支部书记、乡镇党委每年培训一次农村支部以上干部的制度。加强对后进党支部班子的整顿，使一批后进党支部发生明显变化。

1989 年政治风波后，县委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加强党的建设的通知》，进一步明确基层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对不同部门、行业的基层党组织的职能任务，作出具体规定。在 30 余个县直单位恢复、建立党委、党组和纪检组；在具备条件的村和乡镇企业，配备专职党群副书记；在县属企业党组织中，健全党务机构，充实党务干部。贯彻“坚持标准，保证质量，改善机构，慎重发展”的方针，加强对积极分子的培养、教育和考察工作。党员队伍的年龄、文化和分布结构进一步改善，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力明显增强。

四、加强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四化”建设

随着工作重点转移，干部队伍文化水平低、业务能力差、普遍老化的状况，越来越难以适应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迫切要求。为此，党的十二大把“实现干部队伍的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写入党章，用以指导各级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截至 1982 年，县委打破论资排辈、唯成分论的局限，按照德才兼

备原则，提拔优秀中青年干部 147 名。经过调整，领导班子在年龄结构、知识结构和专业结构上有新的突破。人数比原来减少 10%，中青年干部比重显著增加，局级领导干部平均年龄由 49.7 岁下降到 45.5 岁，具有高中以上学历的由占班子的 23.6% 上升到 46.5%。对现有干部，通过输送市委党校、农大学习班、业余学习等多种形式，提升其思想水平和工作能力。

1984 年至 1985 年，在整党、改革和经济建设实践中，加强干部队伍建设，使乡、局级领导班子向“四化”迈进一大步。经过调整，县委、县政府班子人数减少 27.8%，平均年龄下降 5.9 岁，具有大专学历的由原来的 30% 增加到 62.5%。54 个县直领导班子成员平均年龄下降 3.5 岁，大专以上学历增加一倍多。乡镇级领导班子通过党代会进行调整，选举出新的党委班子成员平均年龄 36.3 岁，降低 3.1 岁，高中以上学历的占 46.5%，提高 14.2%。

1987 年 2 月，为使干部解放思想、开阔视野、增长才干，克服一个地区、一个部门长期工作带来的不利因素，县委决定开展干部交流工作。一些县直单位的青年干部充实到乡镇领导班子，三分之一的本乡籍副职以上干部到异地任职。7 月，在乡镇实行领导干部任期目标责任制。同时，加强后备干部队伍建设，坚持和完善干部下基层挂职、在挂任职务岗位上见习、岗位轮换等一些行之有效的制度。通过多种形式的培养、锻炼和考察，一大批政治过硬、业务精湛、勇于开拓的中青年干部走上领导岗位，各级领导班子顺利完成新老交替。老干部传帮带，新干部勇挑重担，为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开创全县各项工作新局面提供了组织保障。

五、狠抓党风建设

改革开放后，县委认真贯彻从严治党的方针，坚持不懈地对党员和党员干部进行党风党纪和廉政勤政教育，层层建立和完善抓党

风、抓廉政的规章制度，严厉查处违纪违法案件。

从 1982 年开始，县纪委集中主要精力，查处投机倒把、走私贩私、贪污受贿等经济违法案件；狠刹公款请客送礼、大吃大喝、搞“关系户”的歪风；认真解决侵占国家、集体利益盖私房的问题；抓好违纪案件的检查处理，做好来信来访工作。自 1982 年中共中央《紧急通知》和《关于打击经济领域中严重犯罪活动的决定》下发后，到 1984 年底，全县共查处经济违法案件 450 起，其中 88 名党员干部受到党纪、政纪处分，共追缴和罚没赃款 25 万余元。

1983 年，重点查处“农转非”“乡进城”、以权谋私等不正之风案件，对 29 起违章建房进行处理。1985 年，对党政机关经商办企业中的不正之风进行查处。1986 年，县委制定《关于纠正党政机关不正之风的几项规定》，全县的党风建设重新步入规范化、制度化轨道。

1987 年，对党员中以权谋私、党政机关经商办企业、乱发奖金、乱发服装、乱涨物价、超占房基地、超借支、超生子女等问题进行查处。277 名党员受到处分，其中开除党籍 33 名，留党察看 59 名，撤销党内职务 5 名，警告及严重警告 130 名。以查处大案、要案和解决群众反映最强烈的问题为突破口，先后作出进一步清理整顿公司、严禁挪用公款请客送礼大吃大喝、严格控制干部职工在城关地区建私房、深入查处经济犯罪案件以及全面清理干部违纪建私房，纠正行业不正之风等一系列决定，为加强党员党性、党风、党纪教育提供了制度保障。纪检工作部门在严肃查处党员违纪案件的同时，大胆保护受到非议、在改革中做出显著成绩的党员干部，总结宣传了一批正反两方面典型，使党员既有榜样，又警钟长鸣。

第九章　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探索保水富民道路

党的十四大明确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开创了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阶段。县委深入学习贯彻邓小平南方谈话和党的十四大精神，按照《中共中央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要求，解放思想、更新观念、抢抓机遇，在经济建设和社会生活等领域进行一系列卓有成效的改革，有力地推动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在密云的建立和发展。同时立足首都水源区功能定位，确立并实施“四三二”发展战略，积极探索保水与富民相统一的发展道路，努力实现保水与富民“双赢”。

第一节　确立“四三二”发展战略

一、“致富奔小康”大讨论

邓小平南方谈话，科学总结了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实践探索和基本经验，从理论上深刻回答了长期困扰和束缚人们思想的许多重大问题，是把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推向新阶段的又一个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的宣言书。2 月 28 日，党中央将其谈话要点作

为中央文件下发，并要求尽快逐级传达到全体党员干部。

根据党中央和市委部署，县委多次召开常委扩大会议和县属部委办局及乡镇领导干部会议，认真学习，反复讨论，深刻领会谈话精神实质。在此基础上，按照“思想要解放，干劲要鼓足，头脑要清醒”要求，组织广大党员干部开展“学习党的基本路线，致富奔小康”大讨论。

通过反复学习、讨论和引导，全县干部群众的思想很快取得共识，破除姓“社”、姓“资”的思想障碍，开启了新一轮的思想大解放。

二、超常规发展思路

1992 年 7 月 30 日，县委七届四次全会根据市委要求修订主要经济发展目标的要求，提出 1995 年国民生产总值要达到 40 亿元，2000 年要达到 80 亿元，各项经济指标要努力达到北京市郊区县平均水平。会议强调，要想使密云经济持续高速发展，必须要有新的思路，创造新的方法，培育新的机制，跳出计划经济的圈子，走超常发展之路。这是县委第一次提出超常发展的观点。12 月 28 日，县委七届五次全会提出，必须进一步解放思想，大胆创新，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要求，加快企业经营机制和政府职能转换，促进经济超常发展。

根据超常发展思路，1994 年县委提出，到 1998 年全县工农业总产值要突破 200 亿元，国民生产总值要达到 100 亿元，财政收入要达到 3.5 亿元，农民人均收入超过 3000 元。

按照超常规发展战略，从县城到乡村、从工农业到商贸和建筑业，全县出现大投入、大建设、大开发热潮，经济改革进入一个新阶段。实施超常规发展战略，加速经济发展的愿望是好的，而且取得了一些成绩，但确定的经济发展目标过高，一些指标因难以完成

在实施中被迫调整。

三、中共密云县第八次代表大会

1994 年 2 月 25 日至 28 日，中共密云县第八次代表大会举行。出席会议代表 301 名，代表全县 23743 名党员。这次大会是在全国贯彻党的十四大和十四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以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为目标，全面推进改革，加快社会主义现代化步伐，北京市提出 1997 年实现小康的形势下召开的。大会的主要任务是：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四大和十四届三中全会精神，总结过去三年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的实践和经验，用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统一广大党员和人民群众的认识，进一步解放思想，抢抓机遇，加快改革开放步伐，坚持经济超常发展，带领全县人民提前实现小康。孟秀勤代表第七届县委作题为《继续解放思想坚持超常发展带领全县人民实现小康》报告。

会议指出，县委以解放思想为先导，弘扬艰苦奋斗精神，把改革开放作为推动密云发展的强大动力，坚定不移地抓发展，推动了各项事业不断向前。未来五年，是非常关键的历史时期。我国 1997 年要对香港恢复行使主权，2000 年要实现翻两番的第二步战略部署，迎接 21 世纪到来。北京市要在 1997 年提前实现小康。密云不仅要圆满完成“八五”计划，还要以更快的发展速度缩小与发达区县的差距，与全市一道实现小康，任务非常艰巨。

会议提出今后五年工作指导思想是：解放思想抓机遇，改革开放为动力，工业化和“三高”（高产、优质、高效）农业双向突破，实现保水、富民两大目标，建设富裕文明的新密云。会议指出，全县经济体制改革基本任务是以国有企业和集体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为中心，培育充满生机的市场主体。同时坚持改革整体协调配套

推进和重点突破相结合，加快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步伐，促进全县生产力发展。

会议审议并通过县委工作报告和县纪委工作报告。选举产生中共密云县第八届委员会委员 27 名、候补委员 4 名，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 19 名。2 月 28 日，县委八届一次全会选举产生县委常委 12 名，选举孟秀勤为县委书记。

四、“四三二”发展战略

1995 年 8 月，县委八届三次全会提出“发展四大产业，建设三大基地”的经济发展思路。1997 年 8 月，在全县农村工作会议上，县委又提出“两个开发”的发展思路。至此，形成较完整的“四三二”经济发展战略，即发展工业、农业、建筑建材和旅游业四大产业，建设环城工贸基地、环湖果品基地、环线旅游基地三大基地，推进山区综合开发和城镇综合开发两个开发。该战略明确了县域产业发展的内容、空间布局和突破口，标志着密云在探索保水富民道路上向前迈进一大步。此战略虽然是一个经济发展战略，但县委将其作为县域总体发展战略加以实施，对密云“九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发挥了重要指导作用。

为实施“四三二”发展战略，1996 年 10 月，县委八届五次全会确定了“脚踏实地，同心创业，自觉奉献，勇于争先”的密云精神，成为鼓舞全县人民奋发图强求发展的精神动力。1997 年 10 月，县委在工业经济务虚会上针对经济总量不足这一主要矛盾，提出“创三优、抓引进、促重组、带转制、求发展”的发展思路，在深化改革与扩大开放，实现保水、富民目标上，解决了动力问题和发展的“船”和“桥”问题，促进县域经济快速发展。

第二节　全面深化农村改革

一、建立股份合作制

1992 年党的十三届八中全会通过的《关于进一步加强农业和农村工作的决定》，要求各地“稳定和完善党在农村的基本政策，继续深化农村改革”。县委认真总结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农村改革发展的做法和经验，积极稳妥地全面推进农村各项事业改革。

1993 年 4 月，县委作出建立农村股份合作制的决定。6 月，提出蔬菜生产要改变单一的集体经营形式，鼓励农民个体承包，扩大蔬菜大棚规模，提高农民种菜意识和市场意识，蔬菜生产要向专业化、单一化、高档化方向发展。7 月，召开推行股份合作制动员大会，对农村各业普遍实行股份合作制进行部署。9 月底完成 100 家股份合作制任务。

股份合作制的推广，推动了农业发展。1993 年，全县粮食总产量 1.4 亿公斤，平均亩产 523 公斤；油料总产量 1143.6 万公斤，为历史最好水平。农村经济总收入 20 亿元，比 1990 年翻一番。1993 年，密云被评为全国百强县。1994 年 3 月，县委对各乡镇推行股份制和股份合作制工作进行检查验收，强调农村改革重点是抓好山场、土地使用制度改革和实行股份制、股份合作制，推进专业村、专业化适度规模经营。

建立股份合作制将资源以新的方式组合，调整了农村产业结构，使农民成为土地的受益者，调动了广大农民生产积极性，为发展规模经营提供一条重要出路，是集体经济管理水平和经济分配上的一次突破性改革。

二、推行土地租赁制

1984 年全县普遍实行“两山”入户，在一定程度上调动了农民的积极性，但并未收到预期效果。为加快山区开发建设，县委提出，坚持“整体推进、重点突破、超常发展”方针，进一步加速土地使用制度改革，实行以“四荒”（荒山、荒地、荒滩、荒沟）为主的土地租赁制。1994 年 3 月，县委下发《关于在山区推行土地租赁制的意见》，确定在土地所有权不变的前提下，放开土地使用权，搞活土地经营权，出让土地使用权的形式为租赁、拍卖。租赁、拍卖的重点是“四荒”，承租的主体可以是村经济合作社社员，也可以是外埠企事业单位和个人。租赁、承包期限一般不低于 30 年，最长不超过 70 年，在承租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可以继承和有偿转让。

县委在冯家峪镇进行荒山租赁试点。根据试点经验，4 月初，县委进一步明确推行土地使用制度改革要坚持“三个加快”[①]“三个结合”[②]“三个公”[③]。随后，山区土地使用制度改革全面展开，由县经管站统一印制荒山租赁合同文本。

群众对租赁、开发荒山的积极性非常高涨，一改过去“要我干”为“我要干”。截至 1994 年 7 月，全县 16 个乡镇 161 个村共出租土地 12.9 万亩，其中荒山荒滩 10.1 万亩，占 78.3%；包转租山坡耕地 0.8 万亩，占 6.2%；果园承包改租赁 2 万亩，占 15.5%。按承租方划分：村经济合作社内部 6939 户承租 10.8 万亩，占

① “三个加快”：推行土地使用制度改革的目的是加快山区资源开发和合理利用、加快农村经济发展、加快农民致富进程。

② “三个结合”：土地使用制度改革要与实施全县建设高标准环湖果品基地结合，与发展“三高”农业结合，与推进适度规模经营、发展专业村、专业乡结合。

③ “三个公”：土地使用制度改革要严格民主程序，认真走群众路线，切实做到公开、公正、公平。

83.7%；外部个人和企事业单位 28 家承租 2.1 万亩，占 16.3%。

“四荒”租赁制的实施，推动了资源向资本转化，有效调动了农民投资投劳、开发农业资源的积极性。过去被视为“包袱”的“四荒”，转眼间成为争相承租的宝地。鉴于“四荒”租赁制是一种顺时势、符县情、合民意的正确选择，1994 年秋后，本着“继续探索，总结经验，解决问题，规范成果，积极稳妥地推进”方针，切实解决实践中出现的“四低”（签约率低、租金偏低、外埠承租率低、合同规范率低）问题，进一步在山区掀起以“四荒”为主的土地租赁制。截至 1997 年，出租土地 23.1 万亩，其中外埠承租 5.3 万亩，占 22.9%；签订承租合同 5819 份，其中承租荒山合同 3037 份，占 52.2%；应收租金 4014 万元。承租者已累计投入开发资金 5451 万元。

土地租赁制，打破联产承包制一般只是经济合作社与内部成员承包关系的局限，打破土地使用的封闭性和凝固性，使其他生产要素与土地使用权流动组合起来，催生很多新的经济增长点。来自村经济合作社外部的承租者，承租“四荒”或是搞旅游项目，或是建副食品或药材基地，或是建设小流域综合治理示范区。在一定程度上，“四荒”租赁已经成为山区经济发展的“启动器”，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三、土地流转

1995 年，在完善土地租赁制过程中，根据农村出现的新情况，县委提出建立土地承包流转机制，制定《关于集体土地使用权流转管理的暂行规定》，指导全县农村土地流转工作。1997 年 8 月，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稳定和完善农村土地承包关系的通知》，提出“第一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土地承包期



★ 1997 年 12 月，密云县颁发农村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书现场

再延长 30 年不变，并在明确农户土地承包权的基础上，以县为单位颁发《农村土地承包权证书》”。根据中央文件精神，农村土地二轮延包开始后，县委将土地承包管理的重点转移到农村土地流转上。1997 年 11 月，制定《关于稳定农民土地使用权和建立土地使用权流转机制的若干政策》，采取确权确地与确权确利相结合的方式落实土地承包权。全县 28 万亩耕地，其中确权确地 24 万亩，签订家庭承包合同 97131 份；确权确利 4 万亩，签订协议 2.7 万份。12 月 30 日，在全市率先向农民颁发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书。1999 年 3 月，县政府制定《关于建立农村集体土地使用权流转机制的实施细则（试行）》，允许农民以转让、转包、互换、出租、入股等形式流转土地承包经营权。2007 年完成农村土地延包与确权工作。

土地流转，有效解决了土地撂荒问题，实现了土地规模化经营，促进农村资源向资产转化，为农村发展注入了新动力。

四、调整农业产业结构

密云农业以种植粮食为主，效益不高，农民增收缓慢。为适应市场经济发展需求，加速农业从粗放型向集约型转变，1991 年在稳定粮食种植面积前提下，调整产业布局，山区重点发展果品生产，平原扩大蔬菜等经济作物种植面积。此后，大力推进农业经济区域化、规模化、专业化。截至 1995 年，8 个“万字号”工程、18 个“千字号”工程初见成效。37 万亩环湖果品基地基本建成。

1996 年，全县农村按照“促转变，进市场，增效益，奔小康”的发展思路，实施山区综合开发和兴水富民工程，投资兴办“五小”（小水窖、小水池、小泵站、小塘坝、小水渠）水利设施，农业生产条件得到改善。其中十里堡镇统军庄、清水潭等村农田基本实现喷灌化。河南寨镇平头村，农业生产从种到收全部实现机械化。根据市场需求，多数村开始改变“小而全”“各业平摊”发展思路，打破“以粮为纲”的传统农业经营理念，推进农业专业化生产，突出主导产业的发展。黄坨子、宁村、套里等蔬菜生产专业村发展反季节蔬菜生产；新城子乡巴各庄、曹家路，大城子乡张庄子、柏崖和不老屯镇黄土坎等村推进精品开发，经济效益成倍增长。特别是巴各庄村推广苹果套袋生产新技术，增产 60% 以上。聂家峪、方耳峪、西苍峪、二平台、查子沟等一些经济欠发达村，发展肉牛、小尾寒羊养殖和食用菌生产；穆家峪镇达峪沟和冯家峪镇下营村等，利用特有的气候条件，改进耕作制度，实行粮菜、果菜间作，村民收入显著提高。

1997 年 2 月，全国农业和农村工作会议指出，要切实推进农业增长方式转变，充分发挥本地优势，调整优化农业产业结构，形成有当地特色的优势产业，确保农业增产、农民增收、农村稳定。

1998 年，密云立足山区水利富民综合开发第一阶段基础，以

市场为导向，整体启动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全面加快区域主导产业生产基地建设。确定主导产业村 215 个，占总村数 62.3%。落实生产经营项目的农户 59550 家，占总农户 50%。《密云县域及卫星城总体规划（1998—2010 年）》将城市功能定位于“绿色食品批发和加工基地”，为农业产业结构调整指明了方向。1999 年 12 月，县委提出抓住机遇、转变观念，掀起农业结构调整高潮。此后，全县以发展户营经济为主体，以深化改革、创新机制、全面调整优化农业结构为重点，推动农业向绿色精品特色方向发展。

2000 年 9 月，县委在总结前一阶段工作的基础上，提出抢抓历史机遇，建设京郊畜牧强县和林果大县，进一步明确了全县农业结构调整的主攻方向。这一阶段畜牧业及特色林果业得到较快发展，主导产业逐渐凸现出来。到 2001 年 6 月，全县种植优质牧草 1.8 万亩，饲料基地 15 万亩；蔬菜种植面积 18 万亩；以花生为主的油料作物种植面积 6 万亩；果园面积发展到 37.7 万亩；建成各类养殖小区 303 个。畜牧业突出奶牛、肉羊两个主导养殖品种；精品林果业突出发展板栗、仁用杏两个主栽品种。实现种植业产值 1.64 亿元，养殖业产值 4.19 亿元，占农业总产值的 68.9%。

2001 年 7 月，县委提出退出以小麦、玉米为主的传统粮食生产，以养殖业的大发展带动种植业大调整，大力发展板栗、仁用杏等优势果品、设施蔬菜和优质牧草，尽快实现京郊畜牧强县和林果大县的目标。通过调整，以设施农业、籽种农业、精品农业、加工农业、创汇农业、观光农业为重点的“六种农业”迅速发展。特色林果、绿色养殖、精品蔬菜三大主导产业形成规模。

随着农业产业化加快，全县已有大中型农产品深加工企业 50 余家、各类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 300 个，带动农户 7.37 万户，初步形成以三元食品公司、内蒙古伊利集团为龙头的奶牛产业链等 10 条农业产业链。“龙头企业 + 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 + 农户”的农业产业化经营体系已经确立。

经过多年调整，农业结构发生重大变化，基本形成主导农产品生产基地集约化、规模化发展格局，农产品总量不足问题初步得到破解，“吃饭农业”逐步被“增收产业”所取代，粮、经、饲三元结构构筑成型。

五、“3521”脱贫计划

为解决农民增收问题，县委采取多项措施，加大扶贫攻坚力度。1997 年 8 月，县委制定《关于在全县开展农民增收脱贫工作的意见》，全面实施“3521”脱贫计划，即通过对全县有劳动能力的、人均收入 1600 元以下的贫困村和人均收入 1200 元以下的贫困户重点扶持，3 年内逐步实现 30%、50%、20% 贫困户脱贫。到 2000 年，实现农民人均纯收入 4000 元，消除人均收入 1600 元以下贫困村，除社会救济对象外，没有人均收入 1200 元以下的贫困户。

实施“3521”脱贫计划，以农民为投资、生产经营和增收脱贫主体，县乡（镇）村分级负责，同时发动和开展社会救助，积极吸收县外扶贫力量。县委提出，开展增收脱贫工作，实施“3521”脱贫计划，是当年乃至“九五”期间全县农村工作的重点。各级党委要把脱贫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按照统一部署，抓好落实，确保如期实现脱贫目标。为使工作落到实处，摸底建档，明确重点。成立县级包村工作队，采取“一帮一”结对子的办法帮助增收。每名副县级以上领导联系 1 个乡镇，帮扶 1 个低收入村和 1 个低收入户；每个县直单位包一个低收入村；每名副处级以上和乡镇科级以上干部帮扶 1 个低收入户。具体帮扶措施是：对丧失劳动能力的贫困户，由民政部门负责，提供社会保障；对有子女且具备赡养条件的贫困户，由司法部门和妇联组织提供法律服务保证；对有生产能力的贫困户，由县镇工作队帮助脱贫。对低收入村，本着因地制

宜原则，采取帮助发展林果业、畜牧业、设施农业、民俗旅游、转移就业等措施增加收入。通过采取“千人千户千元”帮扶行动，即县、乡镇、村三级各确定 1000 人，分别帮扶 1000 户，连续 3 年使全县 3000 名贫困户人均收入超过 1000 元；建立小康基金；开展“光彩事业”，实行社会救助等方式，当年就有一部分山区贫困户脱贫。2000 年“3521”脱贫计划全面完成。

第三节　深化工业改革和建立工业开发区

一、推行股份制和股份合作制

邓小平南方谈话中指出，股份制是现代企业的一种资本组织形式，资本主义可以用，社会主义也可以用。1992 年 5 月，国家体改委颁布《股份制企业试点办法》。同年，密云成为国家级股份制试点县。

1993 年 4 月，县委制定《支持股份制试点企业发展的若干规定》，对股份制、股份合作制企业的税收、股权归属、债务及收益问题作出规定。7 月，完成 5 家企业的股份制改造，成立 5 家定向募集的股份有限公司，即北京双合盛五星啤酒三环股份有限公司（原密云县三环啤酒厂）、北京富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原密云县棉纺织厂）、密日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方大禹工业泵股份有限公司（原北京密云工业泵厂）、北京华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原密云县华云建筑公司）。当年，5 家公司创产值 3.5 亿元，利润 6249.1 万元，分别比上年增长 51% 和 143%。其中利税比上年增长幅度最大的达 240%，最小的达 57.4%。由于经营机制转换，企业自主权到位，5 家公司拓展经营领域，企业活力明显增强。同年，完成股份合作制改造的工业企业 64 家，吸收股金 729 万元，

其中职工股金 173.5 万元、社会法人股金 488 万元、社会个人股金 67.5 万元。截至 1996 年，108 家工业企业完成股份制或股份合作制改造。



★ 1990 年，密云县三环啤酒厂建成



★ 1985 年，密云县棉纺织厂建成

股份制的实行，转换了企业的经营机制，明确了公有资产在股份合作制企业和公司制企业中所占的份额，解决了公有资产在企业长期不清状况。改制企业明确产权归属，在生产经营和管理中责权分明。主管部门由过去把主要精力花在为企业解决项目、资金、人才上，转变为对企业的宏观管理和协调服务上，理顺了与企业的关系。股份制企业的发展，为经济发展募集了大量资金，塑造了具有生机活力，与国际化接轨的市场主体，为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积累了经验。

二、产权和经营权转移

1987 年，县委针对多数乡村企业规模小、档次低、效益差问题，提出采取租、包、并、卖等方式进行“两权”（产权、经营权）转移。由于思想认识不深、推广力度不够、落实中对一些关键环节

把握不准、监督检查不配套等多种原因，使“两权”转移没能真正实施。

1993 年，全县有 690 余家乡村工业企业，其中小型企业 420 家（固定资产原值在 50 万元以下），占 61%；微利企业 356 家（年盈利 5 万元以下），占 52%；亏损企业 108 家，占 16%，亏损额达 1298 万元。有近 7000 万元的固定资产处于凝固、半凝固状态。为此，县委再次提出实现“两权”转移、盘活小微亏企业资产存量的改革，并将其视为深化改革，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增加经济总量和财政收入，以确保与北京市同步奔小康，促进企业自身发展，壮大集体经济的一条重要途径。“两权”转移主要采取承包、租赁、兼并、拍卖 4 种方式。当年 51 家乡村小微亏工业企业实现“两权”转移。

1994 年后，县政府又把“两权”转移改革向县属国营、集体工业企业推广。截至 1997 年，县、乡、村 100 余家工业企业实行转制经营，盘活资产 2.6 亿元。“两权”转移把小微亏企业推向产权交易市场，为资产存量从闲置状态向效益转化提供条件，促进企业经营机制转换、产业结构调整和生产要素的优化配置，取得显著的经济效益。

三、重组转制

“八五”期间，密云采取一系列鼓励、支持工业发展措施，使县、乡、村工业企业快速发展。此后，由于改革开放不断深入，市场机制本身逐渐健全，工业企业对于市场的适应能力逐渐减弱，其发展出现前所未有的危机。为增强企业竞争力，发挥区域资源优势，使工业发展适应市场经济的大环境，1996 年 2 月，县委调整县办工业企业行政隶属关系，组建 10 家以名优产品为龙头、以大中型企业为主体的集团性公司。即北京密云冶金矿山公司、北京富

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三环亚太啤酒有限公司、北京密云双龙水泥集团、北京佳乐食品集团、北京密云化工公司、北京密云汽车工业公司、北京龙凤酿酒工业公司、北京大禹工业泵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密云机械电子工业公司。组建后的 10 家集团性公司总资产 15.43 亿元，占县办工业企业总资产 59.5%。当年 10 家公司累计完成销售收入 79.9 亿元，税金 6463.6 万元，分别占县办工业的 67.7% 和 90.7%，比组建前分别增长 27.2% 和 32.5%。

1997 年，10 余家县办工业企业完成重组转制，盘活存量资产 1.3 亿元。有近 100 家工业企业、2.78 亿元资产，通过拍卖、兼并、股权转让、租赁等形式转制，实现了资源的重新配置。截至 1999 年，109 家工业企业完成重组转制，另有 110 家实行租赁经营的集体企业转为私营，县办工业结束连续 3 年多的亏损局面，实现利润 6670 万元。

转制重组有效地促进工业结构调整、制度创新和经济运行质量的提高。随着重组转制的推行，密云的工业形势逐渐好转。

四、产权制度改革

随着改革开放不断深入，经济体制改革已由当初简政放权和放权让利，发展到实行产权制度改革的新阶段。县委以“抓大放小”为基本思路，积极推进企业产权制度改革。

2000 年 1 月，县经济工作会议指出，深化改革最终要改革产权制度，重点是探索公有制多种实现形式、发展非公经济和混合所有制经济。 4 月，县委制定《关于大力推进乡镇企业二次创业的意见》，提出以产权制度改革为重点，深化乡村集体企业改革。改革重点是 200 家单一集体投资主体、实行厂长负责制或个人承包、租赁经营的乡村集体企业；已重组转制，但不规范、不彻底的乡村集体企业。产权制度改革形式包括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合作制、出

售、租赁、破产、分立重组等。规定允许将集体所有企业净资产产值按部分折成股份，以不超过 60% 的比例给业绩突出的经营者、业务骨干和企业职工；允许净资产有增值或增值较少的集体所有企业划出不超出 30% 的集体股份量化给经营者、业务骨干和企业职工；允许企业经营者和骨干通过出资购买和量化股份对企业进行控股，鼓励企业内部股权流转交易。2001 年，以十里堡、太师屯、西田各庄、穆家峪镇 40 家企业为基础，进行产权制度改革试点。2002 年后乡村企业改革基本完成。

在乡镇企业产权制度改革的同时，县属企业的改革进一步深化。2000 年 6 月，县委九届三次全会通过的《关于贯彻党的十五届四中全会精神，大力推进县属企业改革和发展的意见》提出，加快公有经济布局调整，实现资产组织结构和产品结构优化与产品升级；以明晰产权、实现投资主体多元化为重点，建立国有资产运营监管体系，推进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县办国有企业选择资不抵债、扭亏无望的企业为突破口，进行产权制度改革。当年 68 家工业企业，其中 50 余家进行改革。

2001 年，15 家民营企业参与县属工业企业改革，这是密云国有企业改革的一个创新。改革使举步维艰的老企业迈开重组转制的步伐，走出一条既搞活县属企业又发展民营企业经济的两全之路。2004 年县、乡、村工业企业产权制度改革面达到 90% 以上。

2007 年，完成北京密云机械电子工业公司、密云县长城工业公司破产立案和密云县工业供销公司破产终结；通过依法解散、股权转让等形式，完成北京光阳针织品有限公司、北京海润制衣有限公司改制。2008 年后，完成北京富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清算解散；通过股权转让形式，完成北京藤精食品有限公司、北京藤精新生食品有限公司等 18 家企业改制。2009 年，首云铁矿引进金诚信矿业集团，成立首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成为县内第一家以上市为导向、完全按照《公司法》登记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10 年企业

产权制度改革基本完成。产权制度改革对于建立和完善现代企业制度，提高经济效益和市场竞争力具有重要意义。

五、建立工业开发区和乡镇工业园区

1992 年 5 月，市政府批准建立密云县工业开发区，以发展技术密集、资金密集型产业为主。一期规划面积 1.88 平方公里，其中先期启动 0.93 平方公里，重点发展电子信息、纺织服装、绿色食品加工等产业。8 月，县政府将开发区发展定位为以房地产开发为龙头，重点发展高新技术产业，各种经济形式并存的新型工业区。8 月 29 日，密云工业开发区举行奠基仪式，开发建设全面展开。

工业开发区采取“基础先行、小块起步、滚动发展”的方法建设。先进行小面积地块建设，待引进项目后，用收回资金，再进行其他地块建设，形成“启动一片、建成一片、开发一片、引进一批”的开发建设模式。至 1994 年，投资 5580 万元，基本满足一期范围内入区企业对基础设施的需求。1997 年，协议入区企业 58 家，协议总投资 12 亿元。以工业开发区为中心的外向型经济格局初步形成。

1999 年，国务院将密云工业开发区列为中关村科技园辐射区。为此，开发区启动第二期开发，规划用地面积 0.6 平方公里，重点发展绿色食品、生物制药、电子信息等产业。截至 1999 年，入区企业 72 家，协议总投资 46 亿元，其中高新技术企业 57 家，占全部投资项目 80%；投资 5000 万元以上的项目 22 个，其中清华同方、恒基伟业、北大资源、哈尔滨红太阳等 9 个项目投资在亿元以上。工业开发区初步形成以高校、科研院所、高科技企业为投资主体，以电子信息、环保节能、生物工程、软件开发为主导的高科技产业基地。2000 年，密云工业开发区升级为市级开发区。2001 年，

启动第三期开发，规划用地面积 4.7 平方公里，重点发展高新技术产业。2003 年，以原西田各庄镇工业园区为基础，启动第四期开发，规划面积 5.2 平方公里。一、二、三期在密云新城规划区内，有利于促进城市与产业融合发展，四期在西田各庄南部，符合沿交通轴线发展需求。2006 年，密云县工业开发区更名为北京密云经济开发区。此后，经济开发区不断加大基础设施的建设力度。2010 年园区全部实现“九通一平”[①]。



★ 北京密云经济开发区全景

在建设县工业开发区同时，乡镇工业园区随之兴起。1992 年 5 月，市政府在《关于严格控制郊区工业企业分散建设的通知》中指出，区县所属和乡镇所属工业企业，凡需新占地的工业项目，包括各乡村工业建设项目，与中央、市属单位合建项目，外商投资企业项目，必须在市政府批准的工业开发区或集中的工业小区内安排建设，不准分散占地建设。在这种情况下，根据需要和内在条件选定工业小区，成为影响密云乡镇企业发展的重要因素。1994 年初，县政府对 12 个乡镇[②]工业发展用地重新布局，初步确定 12 个乡镇

① “九通一平”：“九通”为通市政道路、自来水、雨水、污水、天然气、电力、电信、热力及有线电视管线；“一平”为土地自然地貌平整。

② 12 个乡镇：古北口、高岭、不老屯、冯家峪、太师屯、穆家峪、巨各庄、河南寨、西田各庄、十里堡、溪翁庄、东邵渠。



★ 河南寨工业园区

工业园区。根据市规委批复，西统路周边 5.6 平方公里为综合开发小区，河南寨 1000 亩工业小区为支持深山区下乡办企业的扶贫开发区；古北口、冯家峪、不老屯、高岭、太师屯规模控制在 50—700 亩；溪翁庄、穆家峪、巨各庄、东邵渠控制在 500—1500 亩。

2000 年后，对乡镇工业布局和结构进行调整，建设绿州（密云镇）、华都（溪翁庄镇）、金湖（太师屯镇）、云西（西田各庄镇）、滨河（河南寨镇）、华云（穆家峪镇）、隆源（十里堡镇）七个乡镇工业园区，形成“一大七小”格局。将分散乡镇企业集中到适当的地点聚集共生，促进了工业发展。2000 年底，工业实现销售收入 50.91 亿元，同比增长 28.2%，比 1995 年增长 79.6%；实现工业增加值 14.11 亿元，同比增长 33.2%；工业利润 2.37 亿元，同比增长 17.9%，比 1995 年增长 7.2%。

2003 年，在巨各庄镇和县工业开发区分别新建“巨隆”“山区”两个乡镇工业园区，使工业园区总体格局由原来“一大七小”发展为“一区九园”。园区总面积由 2002 年的 11 平方公里增加到 22 平方公里。以工业开发区为龙头的工业园区经济进一步发展。一年里，工业园区引进入区企业 100 家，协议投资总额 36 亿元，实现工业总收入 54.4 亿元，占全县工业总收入的 55.6%；实现利润 4.91 亿元，占全县工业利润的 72%，同比增长 17%；实现工业

增加值 17.2 亿元。2004 年，对工业布局进行调整，“一区九园”整合为县工业开发区和七个农民就业产业基地，西田各庄镇工业园区并入工业开发区，形成“一区七基地”布局。

六、推进乡镇企业改革

邓小平南方谈话肯定了“乡镇企业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三大优势之一”。国务院和北京市相继出台一系列大力发展乡镇企业政策措施，乡镇企业迎来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

1992 年，县委对乡镇企业总公司体制进行改革，将原来以管理为主的行政性机构改为经营、管理、服务型经济实体，经费来源与乡镇财政脱钩，自负盈亏。总公司内副经理和科室干部均采取聘任制，初步建立起企业行政管理干部能上能下的竞争机制，调动了干部的积极性，增强了企业的活力。

1993 年 6 月，乡镇企业局制定《关于 1993—1995 年乡镇企业“双上工程”规划的通知》，提出要建成一批规模大、标准高、效益好的亿元乡（镇）、村企业，促进全县乡镇企业跃上新台阶；要求各乡镇采取相应办法和措施，保证“双上”（上规模、上水平）工程的顺利实施。为加快乡镇企业发展步伐，县委制定《关于建立乡镇企业发展统筹基金》《关于规范乡镇企业税后利润分配和禁止乱摊派》《奖励经营者和其他对企业发展有功人员》等六项具体政策。

1994 年 2 月，县委农村工作会议进一步强调农村经济发展重点是发展工业，多上、快上新项目，加快乡镇工业开发小区的建设进程。7 月，密云山区建设动员会提出，抓好资源开发，山区办工业；在县工业开发区内划出土地，供边远山区兴办工业项目。这些措施进一步推动了乡村工业的发展。1996 年，县委要求，乡镇企业以产权制度改革为中心，采取改组、联合、承包经营等多种形式，加快搞活中小企业步伐。1998 年全县乡村两级企业达到 423

家，从业人数 3.13 万人，总资产达到 20.9 亿元，完成总收入 15.3 亿元，实缴税金 6567 万元。1999 年 95 家乡镇工业企业完成转制重组。

乡镇企业的发展，对促进国民经济增长和支持农业发展，对增加农民收入和吸纳劳动力就业，对壮大农村集体经济实力和支持农村社会事业，发挥了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

七、加快非公有制经济发展

党的十四大指出，在所有制结构上，以公有制包括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为主，个体经济、私营经济、外资经济为补充，多种经济成分长期共同发展，不同经济成分还可以自愿实行多种形式的联合经营。确立了个体、私营经济的重要地位，密云开始把发展私营经济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

1992 年 9 月，县委作出《关于鼓励和支持发展私营企业的决定》，要求全县必须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坚持一二三产一齐上，国营、集体、私营、个体一齐上的发展方针。规定农民、城镇待业人员、辞职退职人员、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允许的离退休人员及其他人员，都可以申请开办工、商、建筑、运输和服务等企业；个人或合伙可以向国营和集体企业按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划投资参股，私有股份可以超过公有股份，按照规划个人或合伙可以向国家和集体租赁土地或购买土地使用权，用于兴办私营企业，期限最长可达 70 年；凡是符合国家、市、县产业政策的私营工业企业，与乡镇企业一视同仁，从投资之日起 1 年至 3 年内免征或减征所得税。各种优惠政策为私营经济提供良好的发展环境。仅 1992 年，全县个体工商户由 7000 户突破 1 万户；私营企业由 18 家增至 51 家。1999 年底，全县私营企业 1486 家，注册资金 13.89 亿元，从业人员 9764 人；个体工商户 9427 家，注册资金 1.06 亿元，从业人员 1.21 万

人；个体、私营经济完成销售收入 17.85 亿元、纳税总额 9884 万元、利润总额 1.26 亿元，分别比上年增长 40%、208.8% 和 12.7%。非公有制经济的总收入、利润总额和增加值分别占乡镇企业 55%、80% 和 57%。私营经济的蓬勃发展，解放了全县人民的思想，增强了经济实力，成为民营经济发展不可忽视的重要增长点，同时使更多人经受了市场经济的锤炼，初步造就了一批企业家。

个体私营企业经历从小到大、从弱到强、从慢到快的发展过程；由过去主要集中在服务型行业，逐步转变为一二三产业齐头并进、全方位融入的势头。随着对私营企业加大政策倾斜和投资环境进一步改善，私营企业的发展质量逐步提高，发展领域逐步拓宽，成为财政收入的重要来源、新增就业的重要载体和重要的经济增长点，在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中的作用日益明显，对社会的贡献越来越大。

八、“八五”计划的完成

“八五”期间，密云在邓小平南方谈话精神指引下，认真贯彻党的十四大精神，正确处理改革、发展和稳定的关系，解放思想，开拓进取，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发展不动摇，1995 年底，全面完成和超额完成“八五”计划制定的主要目标。1995 年，实现国内生产总值 25.4 亿元，是 1990 年的 2.7 倍，年均递增 22.3%。人均国内生产总值 5999.4 元。第一、二、三产业比重由 1990 年的 31.25 : 46.77 : 21.98 变化为 1995 年的 25.08 : 52.36 : 22.56。财政收入 1.59 亿元，是 1990 年的 2.4 倍，年均递增 19%。财政支出 2.82 亿元。工商税收 1.44 亿元。年末各项存款余额 21.5 亿元，年均递增 41.4%。各项贷款余额 24.5 亿元，年均递增 24%。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3.67 亿元。社会商品零售总额 11.6 亿元，是 1990 年的 2.8 倍，年均递增 22.9%。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845 元，年均递

增 20.4%；农民人均纯收入 2100 元，是 1990 年的 2.4 倍，年均递增 19%。“八五”期间，新建住宅楼 68 万平方米，城镇居民人均住房使用面积达到 13 平方米。

第四节　商业和旅游业改革

一、商业推行“四放开”

20 世纪 80 年代开始，商业系统进行简政放权、经营责任制等形式的改革，使企业获得部分自主销售权、采购权及利润分配权，激发了市场活力。1992 年 3 月，县委按照“国家放权、企业管严、放而有度、活而有序”原则，决定在商业企业中推行用工制度、商品价格、经营制度、分配制度“四放开”改革。

实行“四放开”后，在商品价格上，许多企业增设议价门市部和柜组，顾客可以商议商品价格，改变由县物价部门统一定价。在销售方式上，部分商场柜组改变柜台销售，采取开架自选方式。经营放开后，许多企业拓宽原有进货渠道，面向全国采购商品，增加粮食、农机、建筑材料、化工产品等 3000 余个品种。县粮食局在辽宁、山东、河南、湖北、四川等地建立粮油产品基地，在内蒙古联营建立方便面厂和饮料加工厂。县粮食局直属库与香港定田实业有限公司合资成立北京捷扬电子有限公司。县粮油贸易公司与台商合资成立北京可口食品有限公司，生产方便面和方便粥。县副食品公司与市禽蛋公司联营建立汽车出租站。县工业品公司建立革基布厂，与县技术监督局合建电线厂。分配制度放开后，打破原有固定工资结构，采取销售提成、毛利提成等形式，将职工工资、福利、奖金与经营效益挂钩，拉开分配档次，破除平均主义“大锅饭”。县食品公司将营业网点按照经营区划合并 7 个山区食品站。国有和

集体商业企业对边远山区微利、亏损的分销店、理发店、饭馆实行拍卖。县供销合作社（简称县社）按区划合并 7 个山区基层社，拍卖 3 个亏损微利零售门店。城镇地区的小型亏损门店，采取固定资产出售、出租等方式由个人经营，职工购买或承租门店后，与企业脱离关系，成为个体经营者。

“四放开”促使商业企业转化内部经营机制，扩大了企业自主权，促进企业利润的增加，商业系统活力尽显。

二、经营体制改革

1993 年，商业系统按照“抓好大的、改造中的、放开小的”政策，采取“一撤销、二合并、三联营、四改造、五嫁接”方法进行经营体制改革，将亏损的小企业撤销或合并，小型门店推行承包、租赁、转让、拍卖等，大中型企业试行不同形式的经营承包责任制。县粮食局对所属佳乐食品厂进行股份制试点。县社对鼓楼商场进行股份制试点，成立北京密云鼓楼股份有限公司。488 家小型门店进行改革，其中 42 家转为国有民营。1993 年 5 月 10 日起，粮油购销价格放开。6 月 1 日起，粮食企业由计划经济体制转变为市场经济体制。

1994 年，17 家大中型商业企业实行承包经营；150 家小型门店实行承包、111 家租赁、49 家转为国有民营、5 家拍卖。对 15 家企业进行股份制、股份合作制试点改革。县工业品公司所属 3 家商场与 1 家饭馆实行职工入股，成为股份合作制企业。县社对 4 家批发公司和 3 家较大的基层供销社进行股份合作制改革，将云光商场、燕华食品厂转制为有限责任公司，新建燕北轧钢厂、云明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截至 1995 年，鼓楼商场、云光商场、人民商场、东门商场等 20 家大中型企业实行承包经营，25 家企业转为股份合作制，488 家小型门店全部转为私营所有制。

1996 年，为使商业企业向集团化、专业化、连锁化、贸工农一体化方向发展，县社将鼓楼商场、云光商场、东门商场组建为北京亿客发商贸集团公司和北京赛利达商贸集团公司。两家公司建立生产资料、物资回收、副食百货及旧货经营等各类连锁店 20 余家。县粮食局将佳乐食品厂、糖果食品厂、北京联兴食品公司组建为北京佳乐食品集团，建立连锁网络化经营的中央主食厨房。1998 年，县社对 15 家基层社进行改革，租赁、转制店（组）174 家，占店（组）总数 78%，年减少亏损 400 万元。

1998 年，国务院发布《关于进一步深化粮食流通体制改革的决定》，提出粮食企业要进行“四分开一完善”[①]。密云采取敞开收购、顺价销售、收购资金封闭运行等方式加快粮食企业改革。县粮食局将直属库、西滨河粮库更名为沙河粮食收储库和滨河粮食收储库；将西田各庄、溪翁庄、不老屯、太师屯、巨各庄 5 个粮管所更名为 5 个粮食收储库。1999 年，县粮食局下属北京捷扬电子有限公司关闭，公司资产划归直属库，人员划归饲料加工厂；直属库成立北京神农同创工贸有限公司；云水养殖总场撤并划归饲料加工厂；种猪场实行配股转制经营，企业性质转为私有；对 7 家粮食收储企业实行主辅剥离改革。

经营体制改革让企业基本上获得自主权，同时获得较大的收益权，调动了承包者或股东的积极性，增强了企业发展的动力与活力。

三、商业产权制度改革

完善商业产权制度，理顺产权关系是商业改革中一项艰巨任务。2000 年，县商委制定《关于进一步深化商业企业改革的实施

① “四分开一完善”：政企分开、储备与经营分开、中央与地方责任分开、新老粮食财务挂账分开，完善粮食价格形成机制。

方案》，采取分期转制、配股转制、分立重组、出售转让、撤资租赁、依法破产、资产承包等形式进行产权制度改革。县副食品公司下属糖业烟酒公司、商业大楼，县工业品公司下属糖果食品厂、百货公司，县食品公司下属肉联厂等 9 家企业相继破产。县社以拍卖、转让、租赁经营、承包等形式，将直属单位、基层供销社等商业网点转制。县工业品公司将幼儿园和养殖场整体出售转让，对百货商场实施股份合作制改造，利用服装一厂闲置场地与老家食品集团合作开办快餐店等，取得较好的经济收益。

2001 年，商业系统按照“因企施策、一企一策”原则，以结构调整为主线，实行改革和重组转制。到 2002 年，除县粮油总公司、县物资总公司、县药材公司 3 家暂缓转制外，商业系统所属企业全部转为股份制或私营企业。103 家国有商业企业实现重组转制，4500 余名职工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国有商业网点减少到 61 家。2005 年，国有、集体商业 5300 万元资产相继转为私有。县政府将县物资总公司、北京陛连盛商贸公司、县工业品公司、长城工业总公司、医药药材公司 5 家企业的一级企业管理资质，调整为二级管理企业，保留法人资格，与县社重组为北京密云供销合作社，人员并入县社机关。

产权制度改革使商业企业所有制形式发生根本变化，国有、合作、集体企业被股份制、个体私营企业代替，私营经济成为市场主体，实现了政企分开、管营分开、利税分开和资贷分开，使企业真正成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约束、自我发展的独立经济实体和经济主体。

四、旅游业“一二三”发展思路

由于密云水库功能的转变，使刚刚发展起来的旅游业陷入低谷。1994 年，为促进旅游业健康发展，县委将其确定为支柱产业

和以此为龙头带动第三产业发展的思路。

1994年，全县旅游固定资产总值1.16亿元，是1990年2.6倍；从业人员1529人，比1990年增长29.8%；接待游人139万人次，是1990年1.9倍；旅游总收入7366万元，是1990年3.7倍；上缴财政收入358万元，占财政收入2.9%，比1990年提高2.1个百分点。其中黑龙潭管理处上缴90万元，居各旅游景点之首，从业人员平均每人创收入3.2万元，全年开发建设投入453万元。

旅游业有了长足发展，但和其他区县相比，差距还很大。1994年全县旅游企业固定资产总额不及八达岭一个景点。虽拥有优美的自然景色，丰富的旅游资源，但开发利用明显滞后。为此，县委进一步解放思想，实行保护与开发并重的原则，把生态环境建设与绿色环保旅游有机结合，调整旅游产品结构，发展特色旅游，形成以白河风景区基地为纽带，连接云蒙山和司马台、云岫谷、白龙潭风景区基地，以“环湖（密云水库）公路”为“走车观山水”路线的特色游览线路。通过结构优化和升级，旅游业由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由重速度逐步向重效益转变，步入二次发展轨道。

县委结合密云旅游业实际，提出抓引进扩总量、抓客源市场增加收入两条主线，确立并实施“一二三”发展思路，即一座旅游卫星城——密云县城，两条旅游热线——东线与西线，三大旅游基地——“日”“月”“星”，“日”即云蒙山旅游度假区，“月”即白云城度假旅游区（白龙潭度假中心、云湖度假村及密云城区），“星”即雾灵山游猎、古北口司马台长城及历史名镇文化游览和新城子遥桥峪度假中心。

1995年，县委作出“让开水库、开发两厢、统一规划、分步实施”决定。提出“九五”期间旅游业发展目标是：加速旅游业基地开发，到20世纪末，以东西两条旅游热线为纽带，带动“日”“月”“星”三大旅游区建设，进而带动乡村旅游业等一系列相关产业发展，实现旅游经济收入6年翻三番，以旅游业为龙头带

动第三产业全面发展。为实现旅游业发展目标，1995 年开始，连续 5 年推出“城乡联谊百万市民游密云”活动，使密云的旅游业在京津冀地区产生较大影响。旅游综合收入由 1994 年的 7366 万元增加到 1999 年的近 3 亿元。

“一二三”发展目标的实施，使密云旅游业迈上一个新台阶，同时形成了一定规模和档次，进而带动乡村旅游业及相关产业的发展。三大基地以两日游或多日游经营机制相互联系，把基地与基地、景点与景点互为联结，集小优成大优，劣势转优势，优势更优。旅游产业经过调整、改革、充实、提高，收入逐年增长，占全县 GDP 的比重越来越高，尤其在第三产业中的地位更为突出，展现出勃勃生机。

五、“九五”计划的完成

“九五”期间，全县人民积极推进经济体制和经济增长方式的根本性转变，贯彻“四三二”发展战略，全县经济持续快速增长，社会发展全面进步，基本完成“九五”计划的各项目标。2000 年，实现国内生产总值 35.87 亿元，比 1995 年增长 41.2%，年均增长 7.1%。人均国内生产总值 8644 元，比 1995 年增长 44.1%。第一、二、三产业比重由 1995 年的 25.08 : 52.36 : 22.56 变化为 2000 年的 18.8 : 45.5 : 35.7。五年间，第一、二、三产业的年均增长速度分别为 1.1%、4.2% 和 17.5%。财政收入 2.08 亿元，比上年增长 17.9%。财政支出 9.46 亿元，增长 12.2%。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8.12 亿元，比上年增长 22.8%。年末各项存款余额 53.56 亿元，比上年增长 19.1%；城乡居民储蓄余额 32.86 亿元，增长 12.5%；贷款余额 36.22 亿元，增长 0.5%。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8042 元，农民人均纯收入 3706 元，分别比上年增长 12.9% 和 15.6%。各项收税实现 6.9 亿元，比 1995 年增长 8 倍。社会商品零售总额 16.51 亿

元，比上年增长 5.8%。城镇居民人均住房使用面积增加到 21 平方米。

第五节　社会综合配套改革同步推进

一、住房制度改革

1988 年，国务院召开第一次全国住房制度改革工作会议，制定《关于在全国城镇分期分批推行住房制度改革的实施方案》，主要是通过提高房租、增加工资的方式，鼓励职工自主买房。为推进住房制度改革，解决供需矛盾问题，县委制定《密云县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初步方案》，这是公有住房制度改革的雏形。1989 年在 8 个单位进行房改试点。1990 年 12 月，制定《密云县住房改革制度实施方案》，采取优惠售房，小步提租不补贴，新房新办法，收取租赁保证金，超标加租，合作建房，改造危旧房，以市场价格向社会出售房屋等多种措施进行住房改革。

方案公布后，部分职工对提租售房不理解、发牢骚，多数职工持观望态度。个别职工买房后又要求退房。房改一度受阻，工作进展缓慢。县委多次召开常委扩大会议，统一思想，专题研究部署。先后 5 次召开全县房改动员大会，对干部职工进行广泛深入的宣传教育，增强其对房改的心理承受能力。县领导带头购买现住房，消除群众的疑虑。县政府结合实际制定 13 份关于房改工作的文件，并作出 5 条规定：1991 年后新建住宅楼房和腾空的旧楼 90%以上出售；1986 年至 1990 年竣工的楼房，实行标准价售房和租赁保证金两种形式，出售比例控制在 80%以上；1985 年以前竣工的旧楼房，实行标准售房、租赁保证金、小步提租 3 种形式，对购买现住房实行鼓励政策；平房和简易楼房不予出售；从 1992 年 1 月 1 日

起，住房租金标准提到每使用平方米月租金 0.55 元。至此，购房热开始形成。到 1992 年，全县共售出公有住宅楼房 5500 套，34 万建筑平方米，收回资金 4800 余万元，比县财政全年收入的一半还多。住房资金的收回，为住房建设积累了一大批流动资金，使住房建设得以飞速发展。截至 1992 年，新建住宅楼房 6000 套，相当于房改前 15 年建房总和，解决 3200 户住房困难问题。

1993 年，实行住房公积金制度。同年，成立密云县住房资金管理中心，负责全县职工和单位住房公积金的管理、运用、偿还。职工购房执行的是单位补贴一部分，个人负担一部分优惠政策。产权为单位一部分，职工个人一部分，房产不能入市，不能交易。为使职工获得全部产权，并逐步使住房向市场化过渡，1994 年，县政府下发《关于住房资金管理的通知》《关于停止优惠售房几个具体问题的通知》，规定离退休干部当年满 55 周岁以上，建立公积金，不再批准优惠售房，已批准的执行到 1994 年 6 月 30 日；1993 年 12 月 31 日前已经批复的售房方案，执行到 1994 年 6 月 30 日。1995 年开始，职工购买住房由部分产权向全部产权过渡。

1998 年 7 月，停止住房实物分配，实行住房分配货币化。2000 年，启动住房工资制度，对行政事业单位无房职工（含自有房、租房和个人以商品价购房人员）按月发放住房工资，全县住房全部实现市场化。

2001 年，制定《关于企业房改房产权转换的实施办法》，确定凡具备条件企业都要实行住房工资制度，尚无能力实行住房工资制度的企业，根据实际情况，制定本企业房改房产权转换实施方案。2003 年，设立密云县房地产交易中心，确定二手房交易、拆迁房交易、房改房交易、商品房交易、外省市人员在北京市购房等事项，房产市场全面形成。2005 年 1 月 1 日起，县政府为所属单位和在职职工建立住房公积金制度。2006 年，启动保障性住房工作。2007 年 8 月，建立以经济适用住房为主的多层次住房保障体系。

住房制度改革在探索中不断前进，加快了住房建设的步伐，逐步实现住房资金投入产出的良性循环，促进房地产业和相关产业的发展，促使住宅业成为新的经济增长点。

二、用工制度改革

1986 年 10 月 1 日起，按照国务院《国营企业实行劳动合同制暂行规定》，企业在计划指标内招用常年工作岗位新工人，均实行劳动合同制。1986 年密云首批招收农民合同制工人 55 人，1988 年首批招收城镇合同制工人 472 人。截至 1992 年，招收合同制工人 6164 人。

1993 年后，为与经济体制改革相适应，劳动就业工作实现由计划管理体制向市场管理体制的转变，基本形成劳动者自主择业、市场调节就业和政府促进就业的新机制。随着国有企业的改制，企业与职工解除劳动合同，失业、待就业人员大量增加，1994 年 8 月，成立密云县人才市场，为求职者和招聘企业提供人事人才服务。1995 年，政府逐步放开企业用人制度，劳动者有自主择业的权利，企业全面实行劳动合同制度，用工制度从单一的固定工发展为固定工、合同工、临时工等多种形式。县政府制定各种优惠政策：支持开展兴办劳动服务企业，建立职工自由市场，鼓励自谋职业，实现分流失业人员和下岗职工再就业；对占地转工人员，实行整体转制和挂靠给占地企业；鼓励发展多种经营，发展农村经济，增加就业岗位，促进农村劳动力就业；加大劳务输出，解决农村剩余劳动力就业问题等方式实施再就业工程。“八五”期间，安排劳动力就业 2.51 万人，其中新增劳动力 9000 人，占地转工安置 4700 人，失业、下岗职工再就业 1400 人，输出农村劳动力近 1 万人，在部分行业大量裁减农民工的情况下，密云在外务工人数仍保持在 6000 人以上。全县就业形势保持基本稳定。

“九五”期间，随着国企改革的进一步深化和经济结构的战略性调整，全县下岗失业人员逐渐增加。实施再就业工程，促进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成为劳动就业工作的重中之重。在此期间，累计为下岗职工筹措基本生活保障资金 350 万余元；为下岗职工进行 100% 的免费转岗转业培训和创业者培训，培训后就业率达到 55% 以上；累计安置下岗职工再就业 2564 人，安置失业人员就业 1975 人，年再就业率始终保持在 60% 以上；全县累计输出农村富余劳动力 11340 人次。

县委坚持把扩大就业放在经济社会发展的突出位置，在落实就业再就业扶持政策、推进统筹城乡就业、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等方面作出了不懈努力，改善了民生，促进了社会和谐发展。

三、保险制度改革

20 世纪 80 年代中期，密云对劳动保险制度进行一系列探索与改革。1986 年 8 月，《北京市国营企业职工退休基金统筹试行办法》颁布实施。10 月，密云县劳动局成立退休保险基金统筹办公室，负责全县企业职工的退休保险基金征缴及发放工作。全民企业从 1986 年 11 月 1 日起，统一实行职工退休基金统筹，按企业工资总额的 15% 缴纳退休保险基金。集体企业从 1987 年 1 月 1 日起，统一实行职工退休保险基金统筹，实行差额缴拨，按企业工资总额的 24% 缴纳退休保险基金。随着基金征缴覆盖面的扩大，县内机关事业单位、中央驻密单位以及驻军单位招收的劳动合同制工人，逐渐纳入养老保险基金统筹制度。1992 年 4 月，密云县被列为全国 640 个实施农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推广县之一。5 月，农村社会养老保险领导小组成立，下设密云县农村社会养老保险事业管理处，承办养老保险工作事宜，各乡镇成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事业管理所。同时开始实行村级干部养老保险制度。1999 年国务院对农

村社会养老保险进行清理整顿，要求停办新业务，将农村社会养老保险逐步过渡为商业保险，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处于停滞状态。

2002 年，县政府制定《密云县农村干部养老保险办法》，将村干部养老保险纳入农村养老保险体系。保险对象为现任职村党支部书记、副书记，村委会主任，村经济合作社社长。年缴费标准按本村人均劳动所得 40%计算，乡镇负担 20%，村负担 50%，个人负担 30%。2006 年 11 月，制定《密云县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办法》和《实施细则》，具有密云县农业户口，男 16—60 周岁、女 16—55 周岁；小城镇户籍居民，男 46 周岁、女 36 周岁以上未参加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可自愿参加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县、乡两级政府按 8∶2 的比例负担专项补贴，一般人员补贴每人每年 70 元，独生子女父母为每人每年 100 元。男满 60 周岁、女满 55 周岁的次月领取养老金，直至死亡。2007 年，市政府颁布《北京市城乡无社会保障老年居民养老保障办法》规定，具有北京市户籍、年满 60 周岁，且没有享受到社会养老保险待遇的城乡老年人每人每月可以申领 200 元。2008 年 1 月 1 日，农村实施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参保对象为农村户籍，男 16—60 周岁、女 16—55 周岁的劳动力，年缴费标准为 850 元。市县两级财政为领取者给予养老金补贴，采取基础养老金与个人账户相结合模式；基础养老金由政府提供非缴费性补贴每人每月 280 元；个人账户部分，以个人缴费为主，进行逐年积累，达到领取期时，以积累总额除以规定的计发月数，与基础账户相加平均保障水平为 400 元左右。同时，政府对无收入、未参保的城乡老年人每人每月发 200 元的老年保障待遇。

2009 年 1 月，将参保对象扩大为农业户口和没有工作的非农业户口人员，改称为北京市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缴费标准为农村居民上年人均纯收入的 9%至城镇居民上年可支配收入的 30%，城乡居民在下限和上限之间选择。保险待遇由个人账户养老金和基础养老金两部分组成。基础养老金缴费标准全市统一为每人每年

960 元。9 月，按照“保基本、广覆盖、有弹性、可持续”原则，实行社会统筹与个人账户相结合，与其他社会保障政策措施相配套的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制度。

1986 年 7 月，国务院发布《国营企业职工待业保险暂行规定》，企业从 10 月 1 日起按照全部职工标准工资总额的 1% 缴纳待业保险基金。10 月，县劳动局成立待业保险基金统筹办公室，负责全县全民、集体企业待业保险基金的统筹工作。1994 年，《北京市企业职工失业保险规定》颁布实施，国有企业、城镇集体所有制企业、股份制企业及各类联营企业、实行企业化管理的事业单位按全部职工工资总额的 1%缴纳失业保险费；职工个人按每人每月 2 元的标准缴纳失业保险费。1999 年 11 月 1 日，《北京市失业保险规定》颁布施行，将所有事业单位都纳入失业保险制度。

1991 年，机关事业单位职工享受公费医疗制度，企业自行制定职工看病报销医药费比例。1995 年，实行大病医疗费用社会统筹，企业和职工（含退休人员）分别按上年度全市职工月平均工资的 6%和 1% 按月缴纳大病医疗统筹费。县劳动局成立大病医疗基金统筹办公室，负责对全县企业职工的医疗保险基金征缴和为参保职工报销医药费等工作。2001 年 4 月，全县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制度改革正式启动，大病统筹与基本医疗保险制度有序衔接，实现平稳过渡。全县建立起以基本医疗保险为基础，大额医疗互助、企业补充保险、特困医疗救助等多层次医疗保险体系。

1991 年，企业职工工伤康复和工伤补偿由企业自行制定。1996 年 10 月，实施《企业职工工伤保险试行办法》，将工伤预防、康复、补偿结合起来。2000 年 4 月，《北京市企业劳动者工伤保险规定》发布实施，密云建立工伤保险基金社会统筹制度，变“企业保险”为社会保险。工伤保险按照待业差别费率和企业浮动费率相结合的原则实行社会统筹。

计划经济体制时期，用人单位按照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缴

纳生育保险。1994 年 12 月，按照劳动部要求，建立生育保健基金，职工个人不缴纳生育保险。女职工生育的检查费、接生费、手术费、住院费和医药费由生育保险基金支付，超出规定的费用由职工个人负担。1997 年 10 月，将机关事业单位、灵活就业人员及农民工等纳入生育保险参保范围。

2000 年，基本建立起覆盖机关事业单位、城镇企业、农村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的社会保障体系，为保障和提高人民物质生活水平、促进社会稳定和经济发展提供了保证。

四、财税体制改革

1986 年至 1993 年，市财政对密云实行“划分税种，核定收支，分级包干”的财政管理体制，每年给予包干补助 1000 万元。1994 年至 1999 年，北京市实行分税制改革，市财政对密云实行分税加“定额补助”的不彻底分税制管理体制，地方财政收入和中央税收收入全部留给密云，并每年定额补助 2000 万元。自此，密云县初步形成自主理财、自我发展的机制。2000 年，北京市再次调整对密云财政管理体制，实行“划分税种、核定收支、体制补助、激励调节”的彻底分税制，建立规范的转移支付制度，除固定税种留给密云外，以共享税收入增幅确定返还额比例，共享税收入增减与体制补助额挂钩。

乡镇财政自 1985 年建立以来，县财政对其先后实施多种形式的管理体制。1986 年至 1994 年，实行“核定收支、超收分成、超支不补、结余留用、一定四年”的管理体制，改变过去鞭打快牛的状况，调动了乡镇增产增收、培养和开辟财源的积极性。1995 年，根据分税制改革需要，乡镇财政执行“核定收支、收支挂钩、超收分成、结余留用，一定三年”的管理办法，将 19 个乡镇财政所划归乡镇自管。1998 年至 1999 年，实行“定收定支，比例上缴，补

助递减，增支不补，自求平衡”的管理体制。2000 年，根据乡镇经济发展状况和税源结构，对其采取“收入分税、增量分成、激励调节”的管理办法。

对有收入的行政事业单位，1994 年，经费采取“断、减、压”。“断一部分”：对交通局、旅游局、房管局等单位收入稳定，并且能够抵顶全部支出，采取断掉全部经费；“减一部分”：对有一定收入来源，但又不足抵顶全部支出的幼儿园等单位，采取减掉一部分经费；“压一部分”：大力压缩公务费、车头费等公用经费，实行统一定额标准包干使用。1998 年县直各行政事业单位的经费一律压缩 2%。1999 年加大压缩力度，对农口单位经费压缩 5%、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压缩 2%，有效控制了支出的过快增长。1997 年开始，对公安等执法单位上缴的罚款，按照“罚缴分离”原则，对教育等单位的收费，按照“票款分离”原则，实行收入全部缴入财政专户，支出按进度拨付的收支两条线管理办法。并且，根据单位和资金的不同情况，按照区别对待的原则，实行分类管理，采取财政补助的形式。

20 世纪 80 年代，税务部门实行“减免有别，奖限并用”的办法，在部分企业试行减免税目标管理责任制。1994 年 1 月 1 日实施新税制后，北京市税务局密云分局分设国家税务局和地方税务局。1995 年，县国税局系统启动征管改革工作，建立县内第一个纳税申报厅，集中受理全县一般纳税人的税收征收管理事宜，各基层税务所职能由综合型转向以企业检查、管理和个体、小规模企业征管为主。各税务所建立《业务衔接联系单》《纳税单位基本情况》《纳税销号及个税完成情况》《税务登记底册》《缓交滞欠税款入库》《税务登记》“一单五台账”，解决征管基础工作不实问题。1999 年，建立 11 项税务干部征管违章责任追究制度，在全市国税系统属于首例。2002 年，实行纳税信誉等级管理制度。2004 年，利用 CTAIS（中国税收管理信息系统）上线，取消所级税收核算，

全部实行局级税收核算。县地税局在推行征收、管理、稽查“三分离”管理体制的基础上，形成以县城为中心的征收体系和以乡镇经济区域为基础的稽查体系。1997 年，设立税务违法案件举报中心，负责本辖区内税收违法案件举报的受理业务。同年，初步实现微机联网征管。2000 年，实行税务稽查案件稽查所初审、检查科复审、重大案件由局重审的三级审理制度，情报交换和信息回馈等制度，成立重大案件审理委员会及案件审理小组，形成制度健全、操作规范、监督制约、法治高效的稽查运行机制。

第六节　推进生态环境建设

一、植树造林涵养水源

1994 年 5 月，中共中央总书记江泽民到密云视察并题词“绿山、净水、富民”。8 月，国务院总理李鹏视察密云水库时强调，要加强对密云水库管理，防止水源污染，为密云题词“发展经济，保护水源”。党和国家领导人的指示，为全县干部群众解放思想，转变观念，保护首都水源和加快经济社会发展指明了方向。

县委围绕保护密云水库水源，大力开展植树造林工程。将林业建设的任务确定为生态效益、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统一协调发展，由过去以营造松柏、洋槐为主的单一型，向多林种、多树种、干鲜果、经济林全面发展的复合型转变，由粗放经营的传统型向集约经营、高产、优质、高效的现代型转变，在创造密云水库流域良好的生态环境，确保首都人民饮用水水质清洁的同时，提供更多的林副产品、干鲜果品，使水源保护区农民尽快脱贫致富，实现“绿山、净水、富民”的发展目标。

1995 年，围绕“山、果、景、城”优化林业结构，实施“44268”

绿色工程，即抓好白河景区、京密路西大桥段、密古路、密溪路 4 项绿化美化工程；新城子、太师屯、高岭、穆家峪等乡镇万亩苹果基地，石城、冯家峪、不老屯等乡镇万亩板栗基地，不老屯镇黄土坎地区万亩鸭梨基地，东邵渠乡石峨地区万亩优质李子基地 4 个“万字号”果品基地和 18 个千亩以上果品基地建设；云蒙山森林公园和房地产开发两个基地开发；使果品总量达到 6000 万公斤；全局系统职工人均创纯收入 8000 元。到 1998 年，全县以水源涵养、景点绿化、沙荒治理、农田林网建设等为重点，全面推进植树造林工程。全县有林地由 1993 年的 159 万亩增加到 188 万亩；林木覆盖率由 1993 年的 47.83% 增加到 56.89%。

县委按照“一主、二优、三特色”（主栽板栗，扩大优质苹果和梨基地，发展特色小果品）的环湖果品基地建设思路，优化林业结构，加快生态建设步伐。1996 年至 2000 年，林业建设成效显著：一是森林资源持续增加。5 年累计人工造林 18 万亩，封山育林 10 万亩，飞播造林 30 万亩；成效面积 4.5 万亩，中幼林抚育 21 万亩，治理沙滩 1.4 万亩，农田林网和四旁植树 318.8 万株，建设村镇片林 4306 亩，植树 114 万株；绿化景区和公路 0.95 万亩，植树 52 万株。全县山区林木覆盖率为 62.98%，平原地区林木覆盖率为 16.7%。二是林业体系初具规模，林业经济稳步增长。环湖果品基地共有干鲜果树 1233 万株，年产能力 6000 万公斤，初步形成以板栗、苹果、雪花梨和李子为主的果品基地。同时，森林旅游业发展势头强劲。云蒙山森林公园自 1995 年 11 月被确定为国家级森林公园后，先后投入 260 万元用于基础设施建设，5 年累计接待中外游客 60 万人次，实现综合收入 790 万元。2000 年 1 月，被市政府命名为市级风景名胜区。在此期间，养蜂业、花卉业也迅猛发展，对美化环境、促进产业增值和维护生态平衡都起到积极作用。

二、治理污染保护环境

1997 年 4 月，县环保局成立密云水库水源保护执法监察队，负责一级保护区执法检查工作。此外，每年夏季环保、公安、工商、规划等部门联合执法，查处各类污染水源的违法行为。

从 1996 年到 2000 年，采取治理有污染物排放企业、修建密云水库防护网、加强执法检查等措施，保护水源，改善生态环境。关闭 32 个采用混汞工艺的选金点、135 个采矿点、78 家选矿场、14 家石灰石厂、3 家透灰石厂、16 家砂石料场。治理半城子地区金矿含汞尾矿砂污染，治理含汞尾矿砂 4.1 万吨。251 家有污染物排放企业，经过限期整顿治理，全部实现达标排放。全县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得到有效控制。与 1995 年相比，化学需氧量削减 943.9 吨，二氧化硫削减 1292.2 吨，烟尘削减 1019.53 吨，工业粉尘削减 989 吨。密云水库周边 14 家有洗衣房的宾馆、培训中心和绿化基地，全部推广使用无磷洗衣粉。在密云水库南岸，游客集中地带修建防护网 22.4 公里，在密云水库十号坝、不老屯地区建 44.2 公里水



★ 2000 年 12 月，密云县关闭双龙水泥厂

库防护网。引进资金 200 余万元，建立密云水库、潮河古北口入境点两座自动水质监测站。督促水库上游及周边宾馆、培训中心、度假村等单位，修建污水处理站 19 个。县政府资助水源保护区内农家改用“高压污水冲式”厕所 6565 个。对县城建成区 13.5 平方公里范围内 761 家单位的 1393 台（眼）燃煤茶浴炉、大灶实施改造，全部改用清洁能源。投资 3491 万元，建设占地 200 亩、日填埋能力 200 吨的垃圾无害化填埋场。投资 4300 万元，扩建密云县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能力由原来的每日 1.5 万吨提高到每日 4.5 万吨，服务面积由 17 平方公里扩大到 30 平方公里。

三、加快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县委将城乡建设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基础，作为生态环境建设的重大举措，通过城乡基础设施建设和环境综合整治，改善发展条件和生态环境质量。为了美化环境，提升城市形象，先后修建了街心公园、白河郊野公园，城市布局和功能有了明显改善。1994 年开始，按照《北京市城市总体规划（1991 年至 2010 年）》关于北京卫星城的定位，修订密云城市总体规划，开始加大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绿化美化力度。

1991 年至 1995 年，城镇基础设施投资 4.6 亿元，新建和改扩建城市道路 10.57 公里，包括新北路、新东路、兴云路、鼓楼东西大街、鼓楼南北大街拓宽改造等。在鼓楼南大街集中建设鼓楼商场、商业大楼、利华商场、燕赛商场等一批规模较大的商业设施，逐步形成具有较强吸引力和辐射力的商品集散区。

1995 年至 2000 年，沿街新建或改扩建了电信大楼、县政府办公楼、东方商贸大厦、华云大厦等公共、行政服务设施。新建宾阳、果园、沿湖、行宫、花园等 118 万平方米住宅小区，城镇人均住房使用面积达到 21 平方米。同时，自来水、变电站、污水处



★ 20 世纪 90 年代县城中心商业街

理厂等城市基础设施不断完善，城市污水处理能力达到 3.5 万立方米 / 日。县城新建或改造道路 15 条，铺设管道 30 公里，硬化路面 10.1 万平方米。1997 年 6 月，占地面积 60 亩的儿童乐园——白河郊野公园第三期工程竣工。城市绿化覆盖面积达到 37.8%，比 1995 年增加 8.26%。1999 年，天然气管网进密云，开始向居民和工业用户供应压缩天然气。县城初步形成三季有花、四季常青，内外环道路相通，功能齐全，环境整洁的城市风貌。

第七节　社会建设稳步推进

一、开展精神文明创建活动

1996 年，密云县党政军民学共建文明县协调委员会，改名为密云县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委员会，负责全县精神文明建设的日常工作，这是精神文明委员会真正成为统领全县进行文明创建活动的标志。同年 3 月，制定《密云县精神文明建设五年规划（1996—2000 年）》，明确了精神文明建设的根本任务是：把密云建成人民思想道

德高尚、城乡环境优美、社会秩序井然、群众安居乐业的文明县。《规划》提出，在思想理论建设方面，要抓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学习；在爱国主义教育方面，要抓好制度建设、基地建设、环境建设、教材建设等；把“七不”[①]文明行为规范作为全县群众性精神文明建设活动的重点工作之一。

县委坚持两个文明建设一起抓，认真实施精神文明建设五年规划。1996 年开始，按照“组织领导机构健全得力，精神文明建设成效明显，业务工作成绩突出，环境面貌整洁优美，社会秩序安定井然，无重大刑事案件，无重大交通事故，无重大火灾等责任事故，无重大安全生产事故，计划生育符合要求”的标准，开展丰富多彩的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在县城重点开展文明单位、文明小区、文明科室、文明柜台、文明班组、文明职工等创建活动；在农村开展文明乡镇、文明村、十星[②]级文明家庭创建活动；在旅游景区开展创建文明旅游景区活动。

1996 年 10 月，“密云精神”公布后，在全县人民中大力开展爱国主义、社会主义、集体主义教育和弘扬“密云精神”、做文明密云人的教育活动，广泛进行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教育，极大地丰富了群众的精神生活。县、乡（局）党组织两个文明建设同规划，同布置，在精神文明建设中努力抓住“一个结合、两个促进”[③]，树立了密云形象，为发展经济创造了良好的环境。

从 1989 年到 1998 年，县工会在全县开展“献计献策”“爱国立功”“争先创优”等劳动竞赛活动，评选出岗位明星 10 名、市级标兵 640 名、首都劳动奖章获得者 16 名、“五一”劳动奖章获得

① “七不”：不随地吐痰、不乱扔垃圾、不损坏公物、不破坏绿地、不乱穿马路、不在公共场所吸烟、不说粗脏话。

② 十星：五爱星、致富星、守法星、文明星、文化星、科技星、计生星、团结星、新风星、卫生星。

③ “一个结合、两个促进”：精神文明建设与经济业务工作的结合，促进人们文明习惯的形成和思想道德水平的提高、促进经济建设和各项业务工作的开展。

者 5 名、市级先进班组 23 个。同时，新中国成立后的首部《密云县志》正式付梓出版，为人们了解密云历史文化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这一时期，“文明之花”在各条战线上竞相开放。

“九五”期间，全县评出文明单位 181 个（市级 11 个）、文明乡镇 2 个（市级 2 个）、文明村 65 个（市级 11 个）、文明旅游景区 7 个（市级 5 个）、文明居民区 15 个（市级 9 个）、文明达标示范单位 7 个、文明市民学校 37 所（市级 3 所），首都文明单位 5 个，全国文明村镇活动先进单位 1 个，6 人荣获首届“首都精神文明建设奖”。

二、民主法治建设扎实推进

坚持和完善县、乡两级人民代表大会制度，1994 年 1 月至 1999 年 1 月，密云县召开了第十一届、第十二届人代会，第八届、第九届政协会议，人大、政协的作用得到进一步发挥。实施依法治县方略推进民主法治建设。1995 年，县委决定每年 1 月 10 日和 7 月 10 日为村级“民主日”，村党支部要组织全体党员、村民代表和社员代表参加“民主日”活动。1997 年，在农村建立村民代表议事会议制度，全面推行“一议八公开”制度，即村里重大事项都要经过民主讨论议定；公开村财务收支情况，计划生育情况，宅基地审批情况，定购、提留、统筹完成情况，水电费收缴情况，各业承包租赁费收缴情况，义务工、建勤工情况，干部工作目标及待遇八个方面。增强了村政、村务的透明度，使村级民主法治建设基本实现“有章理事”。1999 年 3 月，实行厂务“七公开一监督”，即企业经营管理情况，企业重大决策、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党风廉政建设情况，企业业务招待费使用情况，各项行政收费、罚款、集资、基金项目和摊派费用情况等，企业抓引进的具体措施和实际进展情况以及其他应该公布的内容。对公布的内容是否真实全

面、公开是否及时、程序是否规范、职工普遍反映的问题是否得到妥善处理等，进行认真监督和评议。同年，开通 148 法律服务专线、开展创建安全小区活动。

积极开展“二五”“三五”普法教育，干部群众的法制观念不断增强，行政机关依法行政的意识和水平有所提高。加强政法队伍建设，认真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各项措施，坚持依法严厉打击各种刑事犯罪活动，社会治安进一步好转。坚持领导干部信访接待日制度，切实加强信访工作，消除不安定因素，保持了稳定良好的社会秩序。

三、科教兴县

“八五”期间，密云以建设农村科技网络、普及实用科学技术为重点，突出农业技术示范、推广工作，实施“星火计划”“火炬计划”[①]“科技致富计划”，建成星火示范企业 26 家，实施科技扶贫项目 16 个，科技兴县、科技兴农意识进一步增强。番字牌、黄坨子等村创办农民科技协会，为农民进市场奔小康铺路搭桥，开拓出一条科技与经济一体化新路。1995 年 5 月，密云县科技大会召开，表彰先进科技工作者、优秀知识分子及先进科研成果，并确定 1995 年为农业技术推广年，极大鼓舞了科技工作者士气。8 月，县委八届三次全会提出，大力推进经济和科技一体化，以提高科技含量为重点，增强经济发展后劲，对科技工作起到推动作用。密云跨入“全国科技综合实力百强县”行列。

县委坚持百年大计，教育为本，经济振兴，教育先行的战略思

① “火炬计划”：一项发展中国高新技术产业的指导性计划，1988 年 8 月经中国政府批准，由科学技术部（原国家科委）组织实施。宗旨是：实施科教兴国战略，贯彻执行改革开放的总方针，发挥我国科技力量的优势和潜力，以市场为导向，促进高新技术成果商品化、高新技术商品产业化和高新技术产业国际化。

想。1992 年 7 月，县委作出《关于深化教育改革实施经、科、教统筹的决定》，把高等教育、中等专业和中等职业技术教育、成人教育和社会力量办学紧密结合起来，把经济开发与智力开发、人才培训和科技推广等紧密结合，使经济、科技、教育等部门的优势得到综合利用。全县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广泛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全民重视教育的意识不断增强。教师待遇明显提高，截至 1995 年，新建教师住宅楼 4 万平方米，教师住房条件明显改善。“八五”期间，新建、改建校舍 11 万余平方米，破旧校舍率由“七五”末期的 40% 降至 4%，基本实现学校无危房的目标。通过优化资源配置和调整学校布局，建立起“山区办寄宿学校，平原搞联办”的办学模式。素质教育全面启动，教育质量稳步提高。高等教育、职业教育、成人教育、学前教育、特殊教育全面发展，教育事业走上加速发展的轨道。

四、文化卫生体育事业持续发展

群众文化活动遍及城乡。正月花会、艺术节、五月歌咏比赛、八月夏日文化广场、十月金秋庆典等一系列大型群众文化活动形成系列。家庭文化、企业文化、校园文化、街头文化悄然兴起。加大文化事业建设投入力度，县大剧院改建并投入使用，文化市场进一步繁荣。1992 年密云电视台开始运转。同年，开通 994 程控电话局，容量 4000 门，结束了密云人民打国内外长途电话挂专线的历史。全县电话普及率 4.1%，县城地区电话普及率 18%。1994 年元旦，密云有线电视正式开播，5 月，建立密云县新闻中心。1995 年密云广播电台正式使用调频广播，开创密云广播电视事业新纪元。

医疗条件明显改善，医疗设施水平逐年提高，防病、治病能力显著增强。1992 年密云荣获“全国初级卫生保健先进县”称号。“八五”期间，先后投资 2000 余万元，完成 13 家卫生院、4 家医

疗机构的新建或改建。购置高压氧舱和 CT 机，填补了全县大型诊疗设备的空白。2000 年全县卫生事业财政投入 2584 万元，是 1978 年的 16.15 倍。同年，30% 以上行政村建起农村合作医疗，人口覆盖率达到 38.2%，群众看病难得到初步缓解。

体育事业屡获殊荣，群众性体育活动日益活跃，全民健身计划开始启动。1995 年开始，县体委每年对机关干部、社区居民、农民进行体质监测。1997 年举办首届全民健身体育节。此后每两年举办一次全民健身体育节。同年农村晨晚练点 104 个，6700 人次参加锻炼。1997 年通过全国体育先进县的复查验收。密云积极承办和参加市级以上比赛，成绩显著；民族、农村、职工体育内容丰富多彩。

第八节　密云党的建设

一、开展“树旗拨灯”活动

1994 年 5 月，县委决定在党支部和党员中开展“树起百面旗，拨亮千盏灯”活动。活动以发展经济奔小康为主题，以增强党支部凝聚力和战斗力、改变党员精神面貌为目的，努力实现“行业有旗”“岗位有灯”。各支部和党员按照县委制定的“旗”和“灯”的标准，制订达标计划，开展实践活动，层层评比选优。

1995 年 6 月，活动结束。全县评选出 100 个先进党支部，1000 名优秀党员，其中十里堡镇庄禾屯村党支部等 10 个先进党支部和 9 名模范共产党员、92 名优秀共产党员受到表彰。

“树旗拨灯”活动的开展，进一步加强了基层党组织建设，使党员队伍的精神风貌有了新变化。各战线涌现出一批先进基层党组织和优秀共产党员，初步实现“行业有旗、岗位有灯”的目标。

二、做合格共产党员专题教育活动

1995 年 2 月，县委根据中央提出的“用三年时间在全体党员中有计划、有步骤地开展一次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和党章的学习活动”精神，按照市委要求，提出以“增强党性，提高素质，实现小康”为目标，在全县党员中开展做合格共产党员专题教育活动。

教育活动以理想信念教育、宗旨教育和纪律教育为核心内容，利用 4 个月时间，分 4 个阶段进行，即准备和动员阶段；理论学习和理想信念教育阶段；宗旨教育和纪律教育阶段；民主评议阶段。

为保证专题教育活动收到实效，县委确定不同层次、年龄、文化结构的党员所学内容及需要解决的实际问题：一般党员学习特色理论和党章，达到提高素质增强党性、增强荣誉感和责任感目的。领导干部学习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在研读原著上下功夫，围绕“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的问题，联系实际，力求用理论回答和解决实际问题，提高理论水平和执政能力。举办专题教育培训班，1313 名基层支部书记参加。同时，将专题教育活动列入乡局党委责任制考核中。推广西田各庄、穆家峪、十里堡等乡镇党委开展党员教育的做法。

专题教育中通过组织党员学习、讲党课、外出参观、算账对比等多种形式，使党员进一步坚定了走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信念。各乡镇和县直各局普遍建立完善了党建责任制，党员活动室增加到 150 个。县委调整 38 名后进和相对后进农村支部支委、村委干部。举办农村实用技术培训班，4000 余名农村党员参加。4080 户有劳动能力的农村党员户实现小康，占农村党员总数的 40.1%。各党委、党支部加强党员管理教育的基础工作，完善党员目标管理责任制、党员联系户制度、党员参政议政制度、民主评议党员制

度、外出党员管理制度等，为党员管理规范化奠定基础。

做合格共产党员专题教育活动使许多村在经济发展上初见成效。如十里堡镇双井村办企业处于瘫痪状态，按党员建议搞租赁承包，使原来亏损企业获利 50 多万元。番字牌乡石湖根村党员干部带头，引进 140 只小尾寒羊，激发了群众养羊脱贫的积极性。

三、开展“讲学习、讲政治、讲正气”教育活动

根据中央和市委统一安排，1999 年 6 月，县委决定分三期开展“讲学习、讲政治、讲正气”（以下简称“三讲”）教育活动。6 月至 8 月，在县级领导班子中开展，分思想发动，学习提高；自我剖析，听取意见；交流思想，开展批评；认真整改，巩固成果四个阶段进行，重点是查找问题制定整改措施。县委、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领导班子成员查找出 5 个方面 21 项问题，制定并落实整改措施 146 项。同年 10 月至 2000 年 3 月，以同样内容和步骤分两批开展县属乡局级领导班子“三讲”教育活动，第一批 45 个领导班子、199 名领导干部参加；第二批 52 个领导班子、347 名领导干部参加。

2000 年 3 月至 5 月，开展县级领导班子“三讲”教育“回头看”活动，进一步巩固了教育活动成果。9 月至 10 月，县委对乡局级领导班子、领导干部开展“三讲”教育“回头看”活动。活动分为四个阶段，即认真组织学习，提高思想认识；进行自看自查，查找问题差距；总结经验教训，完善整改方案；通报整改情况，听取群众意见。

2001 年 7 月至 9 月，在县委管理的县属国有（集体）企业的领导班子及成员中开展“三讲”教育活动。全县共有县属企业 24 家，县委确定 16 家经济效益好、班子团结、有发展后劲的企业参加“三讲”教育全过程，由各工委组织安排学习。为深入开展好

企业“三讲”教育活动，县委成立企业“三讲”教育领导小组和办公室，抽调21人组成指导检查组，对企业领导班子成员进行集中培训。

通过“三讲”教育，广大党员干部普遍受到一次深刻的马克思主义教育，经受一次党内政治生活洗礼，贯彻党的基本路线和民主集中制原则的自觉性得到提高，有力地推进了密云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

四、开展“三级联创”活动

按照中央提出的在全国范围内探索开展以创建“五个好”[①]村支部、“六个好”[②]乡镇党委和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先进县为内容的“三级联创”活动要求，1995年4月，县委在全县开展争创“五好”党支部活动。年底，142个支部达到标准，占村支部总数41%，实现县委提出的每年要有三分之一支部达到“五好”标准的目标。经过集中整顿和“达标创先”活动，农村基层党组织发生明显变化。1994年底确定重点整顿的56个后进村党支部，1997年全部转化，其中6个转化为先进支部。1998年，十里堡镇双井村党支部被中组部命名为全国“五好”先进村党支部。

1998年4月，在全县开展创建“六好”乡镇党委活动。各乡镇按照标准，查找差距、明确目标、制订计划、健全制度、认真整改。年底，穆家峪镇党委等10个乡镇党委被评为“六好”党委。

1999年，开展创建农村基层党组织先进县工作。创建总体目标是：经过5年努力，到2003年，使多数农村基层党组织的凝聚

① “五个好”：建设一个好领导班子、培养锻炼一支好队伍、选准一条发展经济的好路子、完善一个好的经营机制、健全一套好的管理制度。

② “六个好”：选配一个好的乡镇党委书记、建设一支好的乡镇干部队伍、选准一条好的路子、建立一套好的制度、保持一种好的工作作风、形成一个好的工作格局。

力和战斗力明显增强。全县 10 个左右的乡镇党委达到“六好”目标，其中 2—3 个乡镇党委达到“六好”标兵党委目标；60% 左右的村党支部达到“五好”目标，其中 25 个左右的村党支部实现“五好”标兵党支部目标；农村基层干部的群众观念和宗旨意识明显增强，多数农村基层干部，特别是乡镇党委书记和村党支部书记的政治业务素质明显改善；农村基层民主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化、制度化，民主制度建设达标村达到 90% 左右。2003 年，10 个乡镇党委、187 个村党支部达到“六好”乡镇党委和“五好”党支部标准。

2004 年是新一轮“三级联创”的第一年。县委提出在开展“六好”党委和“五好”村党支部创建的同时，要积极开展创基层满意的县直涉农部门、群众满意的乡镇站办所和争当“五好”农村党员活动，努力形成创建“五好”活动体系。将县农委等 8 个涉农部门纳入“六好”党委和“五好”党支部创建范畴。2008 年，将农村“五好”党支部创建机制延伸至县直机关，在县直单位全面开展创建“五好”党支部。遵循促进发展、务求实效、上下联动、不断创新原则，各支部明标准、找差距、定措施。经年底考核验收，30% 党支部达到标准。

五、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

县委抓住领导班子建设这个关键，在加强干部队伍建设的同时加大干部制度改革力度，在对干部选拔、考核、任用、交流、监督等制度上取得新进展。

1991 年开始，县委选拔任用干部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原则，依据改革开放和发展经济的需要，注重选拔懂经济会管理的干部和年轻干部。制定《关于聘用乡镇科技副经理的试行办法》，尝试引入竞争机制进行用人制度改革。截至 1993 年，24 个乡镇企业

总公司聘用31名科技副经理。1995年，县直属企业和乡镇企业总公司行政副职全部实行聘任制。

1996年10月，县委印发《关于建立领导干部交流制度的意见》，提出乡镇党政领导干部，在一个乡镇任同一职务一般不得超过两届（6年），县直单位领导干部，在一个部门任同一职务一般不超过10年，超过应轮岗或交流；乡镇党政领导干部，一般不得在原籍任职，经选举已在原籍乡镇任职的，任满一届后按任职回避原则实行异地交流；年轻干部，应实行横向交流和上下交流任职，进行定向培养；重要部门和关键岗位的干部，一般应在任满8年后实行交流。同时要求，实行领导干部交流制度要同回避制度、任期制度相结合，保持领导班子的相对稳定。1997年，调整交流领导干部136名，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结构得到改善。

1997年3月，为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干部考核制度，全面加强领导班子建设，县委决定建立乡局级领导班子考察工作制度和干部工作联系通报会议制度。考察内容包括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的政治立场、理论水平、思想品德、工作作风、廉政勤政和领导能力、工作实绩等情况，注重考察思想政治素质和工作实绩。考察分为届中考察、定期考察和日常考察三种类型。联系通报会议制度采取定期会议形式，主要通报县管干部的重要举报、来信来访以及对违纪行为的处理。同年，县委引入竞争机制，按照公开、平等、竞争、择优原则，第一次面向社会公开选拔8名副处级领导干部，年龄均在35岁以下，大学学历6名，大专学历2名。

六、精简党政机构

党的十四大提出，用3年左右时间，基本完成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和党政机构改革的任务。1993年11月，撤销原半城子、上甸子、四合堂、东庄禾、卸甲山等乡，全县由原有6镇18乡调整为11镇

8 乡。

1995 年 5 月，县委按照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要求和政企分开原则进行机构改革，年底改革基本完成。将县工业局、粮食局和物资局成建制转为企业，把生产、销售、人、财、物的自主权下放给企业。将交通局、农机局等 9 个行政局转为事业单位，从政府序列中分离出来，以促进社会服务工作。政府经济综合部门，本着宏观管住管好，微观放开搞活精神，强化宏观管理、综合协调、监督检查和社会管理职能，减少微观管理和具体审批事务。县委撤销与政府对口设置的各部，改建工委，实行一个机构两块牌子，履行两种职能的体制。对一些职能交叉、重复、业务相近机构进行撤并。将设在乡镇的财政所、水管站等 8 个站所和规划员、路政员等六大员全部转为乡镇管理，接受县主管部门业务指导，进一步理顺了条块关系，增强了乡镇作为区域领导机关的管理协调功能，有利于减少工作和人事管理上的矛盾，提高了工作效率。

通过改革，全县行政编制 1898 人，减少 2257 人，精简 54.3%。县直属党政机构由 82 个精简为 44 个，精简 46.3%；人员定编为 998 人，减少 1256 人，精简 55.7%。乡镇内设科室由 494 个精简为 153 个，精简 69%；人员定编为 900 人，减少 1001 人，精简 52.6%。分流人员得到妥善安置。机构改革进一步理顺党政部门之间、政府各部门之间、县乡之间关系，作到责权统一。长期弥漫于机关的“当太平官，过太平日子”的惰性习气有很大改观，危机感、进取心增强。

七、加强党风廉政建设

在改革开放和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由于社会结构、利益格局和人的思想观念发生变化，各种矛盾凸显，各方面体制机制还不完善，一些领域的腐败现象仍然易发多发，甚至呈现蔓延趋

势。因此，县委全面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形成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纪委组织协调、各部门各负其责、依靠群众支持和参与的反腐败领导体系和机制。

县委以思想教育、制度建设和案件查处为重点，全面加强党风廉政建设。采取多种形式，坚持不懈地对各级党员干部进行党风党纪和廉政勤政教育，干部的自律意识明显增强。先后制定 20 余项廉政建设规章制度，对干部的住房、用车、通信工具、出国出境、收入申报、礼品登记、企业招待费等都作出明确规定，为依法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提供重要依据。1996 年 3 月，制定《密云县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明确各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的责任，并层层建立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建立科级以上干部和农村党支部书记个人廉政档案，用制度规范干部行为。1997 年 7 月，制定严格控制各种会议、各种庆典活动、公款安装住宅电话或购买移动电话、各种检查和达标评比活动、配备和更换小汽车、新建和装修办公楼、严禁用公款大吃大喝、借故出国旅游八项廉政建设规定。

1993 年 4 月，中共密云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密云县监察局合署办公，履行党的纪律检查和政府行政监察两种职能，全县纪检监察工作重点逐步从查处党员干部作风等一般性违纪问题，向打击经济腐败问题转移，查处一批经济建设重点领域、重要部门、重要岗位贪腐案件，并逐步确立领导干部廉洁自律、查办违法违纪案件和纠正部门和行业不正之风三项任务格局。

第十章　建设生态富裕和谐新密云

进入 21 世纪，县委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实施并不断丰富完善首都水源区发展战略，认真履行生态涵养区职责，以发展为第一要务、保水为第一责任、生态为第一资源，统筹经济建设、社会建设、生态建设，统筹保水、富民、强县关系，保护生态环境，发展生态经济，促进生态富民。从 2000 年起，进行大规模城市建设，一座环境优美、设施比较完善、功能比较齐全的生态精品卫星城基本建成，密云县城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在全县人民共同努力下，成功创建了国家生态县和首都文明县。努力实现经济建设走在全市五个生态涵养发展区前列、社会建设走在全市郊区前列、生态建设努力走在全国前列奋斗目标，紧跟北京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步伐，建设生态富裕和谐新密云。

第一节　围绕区域功能完善发展战略

一、中共密云县第九次代表大会

1999 年 1 月 5 日至 8 日，中共密云县第九次代表大会举行。出席会议代表 330 名，代表全县 26549 名党员。大会主要任务是：以党的十五大、十五届三中全会精神为指导，总结第八次党代会以来主要工作，提出密云跨世纪的奋斗目标和任务，动员全县党员和

人民群众，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认真贯彻党的基本路线，进一步解放思想，坚定信心，抓住机遇，努力奋斗，加速推进密云的两个文明建设，昂首阔步迈向 21 世纪。吉林代表第八届县委作题为《解放思想、振奋精神、同心创业，为密云县新世纪的腾飞而努力奋斗》的报告。

会议指出，县委带领全县人民励精图治、艰苦奋斗，经济建设成绩显著，社会主义事业长足发展，为迈向新世纪奠定了坚实的物质基础。今后五年，是加快新旧体制转换的重要时期，是实现 2010 年远景目标的关键阶段，指导思想是：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基本纲领和方针政策，以发展生产力和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为目标，以深化改革为动力，面向新世纪，抓住新机遇，快速推进两个文明建设，为密云的经济繁荣，社会稳定，文明建设而努力奋斗。今后五年的目标：经济起飞，总量翻番。国内生产总值达到 52 亿元，农村经济收入达到 70 亿元，财政收入达到 4 亿元，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 5000 元。政治进步，社会安定。党的建设进一步加强，党风、社会风气明显好转。依法治县取得实效，民主建设逐步深入，全县农村基本实现依法建制，以制治村，民主管理，村民自治。文化发展，事业繁荣。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取得更好成绩。科、教、文、卫事业进一步繁荣发展。全县人民的科学文化素质和思想道德水平全面提高。会议提出，实现目标，必须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必须坚持四大产业全面推进，努力增加总量，突出发展工业；必须坚持深化改革，扩大开放，不断解放生产力；必须坚持不断解放思想，转变观念；必须坚持可持续发展战略；必须坚持“两手抓，两手硬”的方针。

会议审议并通过县委工作报告和县纪委工作报告。选举产生中共密云县第九届委员会委员 24 名，候补委员 5 名，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 15 名。1 月 8 日，县委九届一次全会选举产生县委常委 9

名，选举吉林为县委书记。

二、首都水源区发展战略

1999 年，为正确处理保水和富民关系，探索一条符合县情的持续快速健康发展的道路，县委对密云经济社会发展战略进行深入研究。

2000 年 12 月，县委九届五次全会提出新世纪首都水源区发展战略，即着眼首都未来发展对水源和环境的高标准要求，切实履行高质量保护水源的特殊职责；走环境立县，引进强县，科教兴县，依法治县之路，努力建设清洁优美的自然环境、先进完善的设施环境、高效规范的体制环境和健康和谐的人文环境；构建以高新技术、绿色农业、生态旅游业和环保节能型建筑建材房地产业为支柱的水源区经济体系，突出县工业开发区、畜牧产业化、密云卫星城建设和旅游西线开发四个战略重点，实现经济快速健康发展，达到富民强县的目标。这一战略可概括为：一个目标、两个支点、三条基本途径、四个战略重点。一个目标，即富民强县，建设首都绿色田园、郊区经济强县。这既反映首都发展全局对密云环境和水源的特殊要求，也反映全县人民对提高经济发展水平的殷切希望。两个支点，即“举保水旗、吃环境饭”。这是发展战略的核心内容和坚实基础，体现密云人民对发展的主要矛盾的辩证思维和对解决这一矛盾的全新认识，标志着思想解放达到一个新水平。三条基本途径，即环境立县、结构调整和全方位引进。这既是对以往成功经验的总结，也是今后相当长时期内继续实现经济快速增长的基本对策。四个战略重点，即工业开发区、畜牧产业化、密云卫星城即中心镇建设、旅游西线开发。这一战略的形成，标志着密云经过多年探索，初步找到一条正确处理保水、富民、强县的正确道路，从此，密云进入全面实施首都水源区发展战略时期。

2003 年 1 月 25 日，中共中央总书记胡锦涛视察密云。在石城镇王庄村，胡锦涛强调，要抓好发展这个党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就必须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群众的生产生活问题是最基本的民生问题，坚持执政为民，首先必须切实解决好这个问题。各级党委和政府都要从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高度，把关心群众生产生活作为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做到高度重视，保证领导到位；完善政策，保证措施到位；全面落实，保证工作到位。要脚踏实地、真抓实干、切实为困难群众办实事、办好事，决不能搞形式主义，做表面文章。在视察密云水库时指出，保护和合理利用水资源，关系首都发展全局，关系北京市广大居民的生活。密云水库是重要的水源地，要进一步依法加强管理，切实保护好这一盆生命之水。胡锦涛的指示，对促进密云经济社会科学发展，不断改善人民群众生活，保护好密云水库水质具有重要指导意义，也印证了密云实施新世纪首都水源区发展战略的正确性和科学性。

三、中共密云县第十次代表大会

2004 年 1 月 5 日至 7 日，中共密云县第十次代表大会举行。出席会议代表 330 名，代表全县 31022 名党员。大会主题是：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全面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党的十六大、十六届三中全会及北京市第九次党代会精神，继往开来，开拓创新，与时俱进，加快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步伐，为紧跟北京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而努力奋斗！夏强代表第九届县委作题为《解放思想，开拓创新，为紧跟北京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而努力奋斗》报告。

会议指出，未来五年，是密云必须紧紧抓住而且大有可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党的十六大描绘了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宏伟蓝图，十六届三中全会通过进一步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重大

决定，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提供有力的体制保障；市委提出的“新北京，新奥运”战略构想和要在全国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把郊区建成首都可持续发展的战略新区。全县上下必须紧紧抓住这一战略机遇期，乘势而上。今后五年工作的指导思想是：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六大、十六届三中全会和北京市第九次党代会精神，始终坚持把发展作为第一要务，坚持实施并不断丰富首都水源区发展战略，走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文明发展道路，以“绿山、净水、富民”为目标，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加强和改进党的建设为保障，统筹城乡经济社会发展，不断缩小城乡差距，促进物质文明、政治文明和精神文明协调发展，加快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步伐，紧跟北京在全国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工作目标和主要任务是：城乡经济协调发展，紧跟北京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国内生产总值增长年均保持在20% 左右，2008 年达到 170 亿元，人均国内生产总值实现 4670 美元，力争达到 6000 美元。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1.8 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 9500 元。把密云建设成为首都的绿色田园、京郊的经济强县。民主法治更加健全，社会秩序良好，人民群众安居乐业。社会事业全面进步，形成比较完备的科技、教育、文化、体育、医疗和卫生体系，满足人民群众终身学习的要求，构建学习型密云，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党的建设深入推进，为密云现代化建设事业提供坚强保证。会议提出，实现上述目标，必须做到发展要有新思路，改革要有新突破，开放要有新局面，各项工作要有新举措。必须牢牢把握和始终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坚持按照比较优势的原则科学确定发展方向，坚持并不断丰富首都水源区发展战略；坚持正确处理改革发展稳定的关系；坚持统筹兼顾、协调发展的原则；坚持全面加强党的建设。

会议审议并通过县委工作报告和县纪委工作报告。选举产生中共密云县第十届委员会委员 25 名，候补委员 5 名，县纪律检查委

员会委员 17 名。1 月 7 日，县委十届一次全会选举产生县委常委 11 名，选举夏强为县委书记。

四、中共密云县第十一次代表大会

2006 年 12 月 16 日至 18 日，中共密云县第十一次代表大会举行。出席会议代表 330 名，代表全县 33577 名党员。大会主要任务是：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和党的十六届六中全会、市委九届十二次全会精神，总结十届县委工作，明确今后五年的奋斗目标和主要任务，动员和组织全县广大党员干部群众，求真务实，开拓创新，为实现国家生态县目标，建设生态富裕和谐的新密云而努力奋斗。夏强代表第十届县委作题为《求真务实、开拓创新，为建设生态富裕和谐新密云而努力奋斗》报告。

会议指出，今后五年，是密云经济社会发展的一个关键时期：国家生态县目标要确保实现，新农村建设要取得新进展，和谐社会建设要整体推进，全面小康社会建设水平要进一步提高，任务十分艰巨。今后五年工作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六届六中全会精神，以科学发展观统领经济社会发展全局，深入实施首都水源区发展战略，认真履行生态涵养区功能职责，以发展为第一要务，统筹人口资源环境，推进战略布局调整，壮大县域综合实力，加快新农村建设，实现国家生态县目标，努力开创生态富裕和谐密云建设新局面。经济社会发展奋斗目标是：综合经济实力明显增强，国内生产总值年均增长 10% 左右，地方财政收入年均增长 12% 左右；生态涵养能力显著增强，生态环境质量始终保持北京市一流水平；人民生活质量显著提高，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和农民人均纯收入年均增长 7% 左右；和谐社会建设扎实推进。主要任务是：坚持发展

第一要务，大力发展生态经济，壮大县域经济实力；按照“生产发展、生活宽裕、乡风文明、村容整洁、管理民主”的要求，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加强城镇建设与管理，提高城镇化水平；紧密围绕人民群众需求，加快社会事业发展步伐；加强民主法治建设，创造稳定的社会环境；进一步加大改革力度，营造良好的发展环境；全面加强党的建设，为实现奋斗目标提供坚强的组织保障。

会议审议并通过县委工作报告和县纪委工作报告。选举产生中共密云县第十一届委员会委员 35 名，候补委员 7 名，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 25 名。12 月 18 日，县委十一届一次全会选举产生县委常委 11 名，选举夏强为县委书记。

五、密云生态涵养发展区工作方略

《北京城市总体规划（2004 年—2020 年）》将密云定位为首都生态涵养发展区。为保护好绿水青山，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2008 年 12 月，县委十一届七次全会提出“尽快将生态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保护生态环境，发展生态经济，促进生态富民，前提是保护环境，核心是加快发展，根本是促进富民”的发展思路，并作为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的主题。2009 年 7 月，县委十一届八次全会将其进行丰富和完善，上升为密云生态涵养发展区工作方略，即认真落实科学发展观，按照“人文北京、科技北京、绿色北京”的要求，尽快将密云的生态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坚持“发展是第一要务、保水是第一责任、生态是第一资源”的理念，保护生态环境，发展生态经济，促进生态富民，前提是保护环境，核心是加快发展，根本是促进富民，立足好、突出快，集中精力抓发展，建设生态富裕和谐新密云。这一工作方略统筹经济、社会、生态建设，统筹保水、富民、强县总的指导思想，把全县人民的思想和行动统一到推进科学发展上来，更好地解决了密云人民盼发展、

能发展、怎样发展的关键问题。

2009 年 12 月，县委十一届九次全会提出“三个走在前列”的奋斗目标，即到“十二五”末，经济建设努力走在全市五个生态涵养发展区前列，社会建设努力走在全市郊区前列，生态建设努力走在全国前列。这一奋斗目标是对密云生态涵养发展区工作方略的深化，该方略提出“建设生态富裕和谐新密云”的目标，实现这一目标应该达到什么程度，“三个走在前列”给予具体、鲜明的回答；是对“脚踏实地，同心创业，自觉奉献，勇于争先”的密云精神的升华，将“勇于争先”赋予更具体、更深刻的内涵，明确“先”的具体标准。“三个走在前列”奋斗目标符合科学发展观，符合密云功能定位，符合全县人民的共同愿望，对推动全县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快速发展具有重大意义。

2010 年 7 月，县委十一届十次全会提出建设“绿色国际休闲之都”，即努力把密云建设成以绿色为特征、以国际为水准、以高端重大旅游产业项目为支撑的休闲旅游目的地。这是对密云发展形态的定位和勾画，描绘了密云“十二五”发展的美好蓝图，使密云的品牌进一步明晰，有利于内聚人心、外树形象。

2010 年 12 月，县委十一届十一次全会提出密云发展的产业方向、产业结构、产业布局。在产业发展方向上，坚持走绿色高端高效高就业之路；在产业结构上，以都市型现代农业为重要基础，以环境友好型工业为主要支撑，以休闲旅游产业为战略支柱，以总部经济为后发优势；在产业布局上，突出“两区”（县经济开发区和非水源保护区中的产业园区）、“两带”（潮河产业带和白河产业带）、“一基地”（密云总部基地——密云生态商务区），进一步明确了经济发展的着力点。

2011 年 6 月，县委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90 周年大会上，概括了“红色密云、绿色密云、金色密云”的密云形象，即“密云有红色的革命历史，有绿色的优美环境，更有金色的发展未来”。

2011 年 8 月，县委十一届十二次全会进一步明确密云形象的内涵。红色密云，是指密云有着光荣的革命传统和无私的奉献精神。绿色密云，是指密云有着青山碧水、又大又美的自然环境，有着绿色发展理念、绿色文明行动，是北京环境最优美、生态质量最好的区县之一。金色密云，是指密云人民抓住发展机遇，努力把生态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经济社会各项事业蓬勃发展，密云的未来充满了金色的希望。密云形象的提出，有利于更加全面准确地认识和把握密云的过去、现在和未来，更好地挖掘密云的内涵，更好地展示密云。

这些重大探索和创新，尊重历史，立足现实，着眼长远，形成一套比较科学的发展思路，对调动广大党员干部群众积极性、指导各项事业持续健康快速发展、把密云推向一个历史最好发展时期发挥了重大作用。

六、中共密云县第十二次代表大会

2011 年 12 月 7 日至 9 日，中共密云县第十二次代表大会举行。出席会议代表 330 名，代表全县 39048 名党员。大会主题是：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按照“人文北京、科技北京、绿色北京”和北京建设中国特色世界城市的要求，深入实施密云生态涵养发展区工作方略，动员和组织全县广大党员干部群众，求真务实，开拓创新，为实现“三个走在前列”目标、建设“绿色国际休闲之都”而努力奋斗。汪先永代表第十一届县委作题为《深入实施密云生态涵养发展区工作方略，为实现“三个走在前列”目标而努力奋斗》报告。

会议提出，今后五年，密云面临良好的外部发展条件，具备坚实的内部发展基础。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既要认清形势，善于抢抓机遇，乘势而上，又要勇于攻坚克难，更加奋发有为地做好

各项工作。今后五年工作的指导思想是：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按照“人文北京、科技北京、绿色北京”和北京建设中国特色世界城市的要求，大力弘扬北京精神和密云精神，以密云生态涵养发展区工作方略为指导，以“三个走在前列”为奋斗目标，以建设“绿色国际休闲之都”为发展定位，坚持以人为本，科学发展，把密云推向经济更加繁荣、社会更加和谐、生态更加美好的新阶段。奋斗目标是：全面实现“三个走在前列”的奋斗目标，把密云建设成为以绿色为特征、以国际为水准、以高端重大项目为支撑，宜居、宜业、宜游的“绿色国际休闲之都”。总体要求是：坚持以科学发展为主题，在更高水平上统筹经济、社会、生态建设，统筹保水、富民、强县关系，更加注重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坚持以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为主线，着力构建以环境友好型工业为主要支撑，以休闲旅游产业为战略支柱，以都市型现代农业为重要基础，以总部经济为后发优势的产业结构，努力实现经济发展速度质量结构效益的统一；坚持包容性发展，以更加开放的胸怀，积极融合国内外资金、技术、人才等生产要素，实现共同发展，和谐发展；坚持把保障和改善民生放在突出位置，努力使城乡居民收入普遍较快增加，让广大人民群众共享改革发展成果；坚持把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作为“硬任务”，不断加强和创新社会服务管理，正确处理改革、发展和稳定的关系，努力构建幸福和谐社会；坚持以改革创新精神全面加强和改进党的建设，为推动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提供坚强的组织保证。主要任务是：牢牢抓住发展第一要务，实现经济发展新跨越；高度关注民生，全面加强社会建设；高标准履行保水职责，巩固提高生态建设成果；全面加强党的建设。

会议审议并通过县委工作报告和县纪委工作报告。选举产生中共密云县第十二届委员会委员 33 名，候补委员 7 名，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 29 名。12 月 9 日，县委十二届一次全会选举产生县委常委 11 名，选举汪先永为县委书记。

第二节　掀起大规模城市建设高潮

一、建设生态精品卫星城

2000 年 7 月，县委提出，抢抓历史机遇，用 3 年时间把密云城建设成为环境优美、设施完善、功能齐全、首都一流的生态精品卫星城。随即掀起的大规模城市建设高潮，成为 21 世纪之初密云经济社会发展的最大亮点。

在开发建设过程中，面对资金的严重匮乏，县委解放思想，更新观念，运用经营城市理念，结合本地实际，采取多种方法对资源进行全方位、多层次经营。根据城市建设规划和发展需要，把一些可以投入市场运营的城市公益设施和机关办公楼所有权或经营权推向市场。先后将县自来水公司、县委招待所、渔阳会馆、华云大厦、机床附件厂等十几家企业以及近 2000 亩国有土地使用权有偿转让；将交通局、林业局、规划局、农委、老干部局、民政局等 30 余处分散的政府办公设施，拍卖给县内外企业；将城内大街及建筑物广告设置使用权，部分路、桥、塔、亭、雕塑的冠名权对社会公开招标或拍卖，共筹集资金 32 亿元，全部用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有效解决了政府投入资金不足问题。同时，通过资本运作，引来县外建筑施工企业、房地产开发企业、建材供货商、市政设施专业经营公司和工商企业等 300 余家。这些企业以带资建设、投资开发、合作经营等多种形式，参与密云卫星城建设，带来增量资金 200 余亿元。县政府出台危旧房改造优惠政策，减免建设开发税费，每平方米税费由 450 元降至 150 元，降低企业开发成本，增强招商引资的吸引力。同时，深化住房制度改革、推进住房贷款，启动民间资本，扩大银行信贷规模，扩大资金投入。经营城市的做法

虽然造成一定国有资产流失，但在当时特定的历史条件下，对财政困难的密云来说，有效解决了城市建设启动资金难题，加快了城市建设。

受经济发展制约，长期以来密云城市建设相对滞后，群众住房困难，大规模城市建设得到人民群众的热烈拥护，全县上下以只争朝夕的精神掀起城市建设高潮。2001 年，确定卫星城建设重点工程 219 项，总建筑面积 517 万平方米，总投资 100 余亿元。185 项启动建设，其中完工 127 项，在建 58 项，实际投入超过 70 亿元。工程涉及拆迁危旧房 89.28 万平方米，其中拆除旧楼 76 栋 13.48 万平方米；拆除平房 4221 户 76 万平方米。

2002 年，列入县政府重点卫星城建设工程 258 项，总建筑面积 552.26 万平方米，总投资 103.1 亿元，其中续建工程 54 项（住宅建设 15 项、公共设施 23 项、科工贸 7 项、道路 9 项），总开复工面积 205 万平方米，总投资 27 亿元；新建工程 204 项，总建筑面积 347.26 万平方米，总投资 76.1 亿元。



★ 2003 年，密东广场建成

截至2004年，完成城市建设重点工程600余项，累计投入300余亿元，拆除危旧房屋180万平方米。先后新建密东广场、世纪家园、长安小区、宾阳小区、沿湖小区等43个居住小区，建筑面积500万平方米。新建改建市政道路75条，总长76.85公里，形成“四横八纵”的城市交通网；整治河道8公里，建设十大主题公园。建成世豪国际酒店、瑞海姆田园度假村、云水建国酒店、城建大厦等一大批商业建筑。建造了“密之水”“绿釉净水瓶”等一大批具有密云特色的城市雕塑。以城市道路、标志建筑、公园广场、白河两岸为重点，完成城市亮化工程。密云县城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一座环境优美、设施比较完善、功能比较齐全的生态精品卫星城基本建成，全国100余个城市代表先后到密云参观考察。

二、小城镇和中心镇建设

1994年11月，《北京市小城镇建设试点工作意见》出台，从布局、综合配套设施及功能完善等方面对小城镇建设提出发展方向。同年，太师屯镇被确定为全市首批10个试点镇之一。该镇编制镇域总体规划，小城镇规划建设第一次纳入正规、有序管理体系。

1998年，溪翁庄、古北口、太师屯、巨各庄、不老屯5个镇政府所在地以路为街，沿街成市。乡镇政府驻地大多建起供销合作社、商店、饭店、旅店、集贸市场、中小学、卫生院等，中心集镇建设初具规模。

1999年9月，太师屯镇被国务院批准为国家级综合改革试点镇。该镇全面启动基础设施建设和环境改造。2000年，市政府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快郊区小城镇建设推进农村城市化进程的意见》，要求加快中心镇建设。为此，县政府对小城镇、中心镇布局进行调整。小城镇建设以县城周围平原城镇和101国道沿线城镇为重点，

发展工业和旅游业。溪翁庄镇是密云西部山区出山口，主要为综合型，以行政办公、旅游度假、商业服务为主，是库南地区经济中心。太师屯镇主要以服装加工、旅游度假和商业服务为主，是库北地区经济中心。古北口是首都东北大门，城镇职能为边贸、旅游服务型，主要以第三产业为主，是北部山区集贸中心。西田各庄镇是密云卫星城工业区补充和发展用地，主要发展污染少、高科技、劳动密集型工业。按照布局调整，重点镇加强基础设施建设，中心镇环境建设“乡乡有工程，村村有重点”。

2001 年，北京市确定太师屯镇、溪翁庄镇、十里堡镇为中心镇。县政府以太师屯、溪翁庄、十里堡、穆家峪、河南寨镇为重点，投资 3 亿余元，整修村级道路 332 公里，绿化街道 120 条，建镇村公园 68 个。太师屯镇先后建成商住楼（2.68 万平方米）、体育公园和污水处理厂。十里堡镇明珠花园住宅小区（3 万平方米）、政府办公楼等相继完工。溪翁庄镇拓宽改造环湖路，完善旅游业布局，制定西线旅游开发计划，先后建成云佛山度假村、云湖度假村、云蒙山庄、云峰宾馆和近 20 万平方米住宅楼。

2009 年 8 月，溪翁庄镇、太师屯镇、西田各庄镇、古北口镇、巨各庄镇、穆家峪镇被确定为北京市重点小城镇。2012 年，各镇基础设施实现升级改造，市政环卫、文化、教育、卫生等公共设



★ 全国重点小城镇太师屯镇

施，商贸等服务业基本满足区域需求。

小城镇和中心镇建设顺应经济社会发展趋势，改善了农村居住环境，缩小了城乡差别，是实现城乡社会经济协调发展的重要举措，是构建和谐社会的重要基础。

三、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20 世纪 90 年代，按照村级规划，结合泥石流易发区搬迁、农村帮扶、文明村创建、环境综合整治，实施新村建设、街道硬化等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绿化、美化农村环境。党的十六届五中全会提出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历史任务，2005 年 12 月，党中央、国务院下发《关于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若干意见》。县委按照“生产发展、生活富裕、乡风文明、村容整洁、管理民主”要求，推进新农村建设。

2005 年，在农村以创建环境优美乡镇和生态文明村为载体，坚持“高标准、低成本、能承受、可推广”原则，实施“三治五化”工程，即治理垃圾、治理污水、治理脏乱和村庄硬化、净化、绿化、美化、亮化。卫生保洁制度得到全面推行，建成“村收集、镇运输、县处理”的垃圾处理系统，基本解决农村垃圾投放问题。镇村安全供水和污水处理系统建设稳步推进。建成 7 座联村水厂，121 个村实施改水工程，解决 10 万农民安全饮水问题。所有镇村建设了不同规模的污水处理站。累计完成农村改厕 9.5 万户，有效解决了农村环境脏乱差问题，农村面貌发生前所未有的改观，生态文明村建设为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奠定坚实基础。

2006 年，中央一号文件明确提出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目标和任务，党的十六届六中全会又将扎实推进新农村建设作为构建和谐社会的重要内容。县委按照“立足生态、搭建平台；环境切入、产业拉动；分级分责、以奖代补；全民参与、突出主体，全力打造

生态环境、发展生态产业、塑造生态文明”的方针，全面启动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县委、县政府成立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领导小组，设新农村建设办公室，各乡镇组建了相应机构。从县直部门抽调300名工作人员，成立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工作队，派驻86个行政村，开展“一帮一”工作。广泛动员社会各界参与新农村建设，建立企业与农村结对建设新农村机制。组织生态文明村和新农村建设培训班，将新农村建设和生态文明村创建有机结合，在全县大力建设生态文明新农村。在“三治五化”基础上增加“四进村”内容，即医疗服务进村，商业连锁进村，科技文化进村，有线电视、信息网络进村。农村环境整治在以镇区、村内为主的基础上，向水库周边、主要景区周边、城镇周边和公路沿线扩展。同时，把新农村建设纳入干部考核体系，建立农村环境整治季度检查评比制度，检查结果按成绩分三类公布。

2004—2008年，各镇以环境整治为切入点，以基础设施建设为重点，硬化村级道路2312条，硬化路面388.16万平方米，建村级公园185个，安装健身器材1753件，新栽各种树木345.1万株，新增绿化面积85.6万平方米，垒砌花墙44.3万延米，完成改厕7.3万户，新建沼气池176个，建节能炕3.68万铺，新装太阳能预热器4.2万户，拆除违章建筑3.13万平方米。建成生态文明村259个，占全县行政村的77.54%。实施“万村千乡市场工程”建设，重点完成溪翁庄、高岭、巨各庄等15个农村集贸市场升级改造，确定北京大星发商贸有限公司为密云县连锁超市下乡试点企业，使乡镇店铺覆盖率、千人村覆盖率和新农村试点村覆盖率均达到100%。在全市远郊区率先完成“村村通油路”“村村通有线”工程。

2009年，坚持建管并重，制定出台《关于建立和完善新农村建设与管理长效机制的意见》，为巩固提升新农村建设成果提供机

制保障。2009—2010 年，投资 15 亿元，对 293 个村实施道路、供水、污水、户厕改造和垃圾处理五项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实现农村五项基础设施建设“四年任务两年完成”目标，农村面貌发生新变化。在全市率先实现一乡（镇）一集市。“农村亮起来、农民暖起来、农业资源循环起来”工程成效显著，新能源、新技术在农村、农户中得到广泛推广和应用，农村生产生活条件明显改善。2011 年，檀营旧村改造搬迁全面启动，古北口河西六村改造扎实推进。全县形成政府投入指导，社会力量广泛参与，广大农民自愿投工投劳，齐心协力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局面。

四、加强城乡基础设施建设

县委坚持把基础设施建设作为发展经济、改善民生、保护环境的基础性、长远性工作来抓。以道路建设、污水处理、中水再利用、环保公厕等一批市政重点项目为切入点，进一步完善了城市功能，2009 年京承高速公路全线贯通。先后高标准新建和改建了西统路、101 国道绕城线、密兴路二期、司曹路、密关路等一批重要的产业路、发展路、富民路，形成便捷的城乡道路交通网，为密



★ 2009 年 9 月 27 日，京承高速公路全线贯通

云快速发展奠定坚实基础。2006—2011 年，新建、改扩建城乡道路 228 条、503 公里，县域公路通车里程由 2006 年的 1886 公里增加到 2076 公里，城市道路路网密度由每平方公里 3.6 公里提高到 4.9 公里，县域公路网密度由每百平方公里 84.6 公里提高到 93.2 公里。344 个行政村和 1047 个自然村全部完成道路硬化，形成以京承高速公路为龙头，以国道、市道为骨架，县、乡、村及专用公路为支脉公路的网络格局。客运改革圆满完成，公交一卡通系统启动运营，客运市场逐步完善，村村通公交目标基本实现。2011 年，与市天然气管网对接，全县人民用上价优、质高的天然气。启动县垃圾综合处理中心、新城集中供热、潮河综合治理、新城滨河森林公园、新城地表水厂等一批重大市政设施建设，城市功能不断完善，基础设施承载力大幅提升。城市规模不断扩大，建成区拓展至 22.5 平方千米。2012 年，城区集中供热并网，实现县城分散供热向集中供热的历史性转变。加大对老旧小区和既有房屋节能改造的力度，旧小区展现出新风貌。率先对鼓楼东西大街、滨河路两条城区主要大街实施夜景照明工程，“夜晚绚丽多彩”的效果初步展现，县城夜景更加靓丽。

第三节　构建生态经济体系

一、发展环境友好型工业

首都水源区发展战略把发展高新技术工业作为经济体系的支柱之一，把工业开发区纳入 4 个战略重点之一，同时强调要走引进强县之路，强化了工业的重要战略地位。为加强对招商引资工作的领导，2001 年成立密云县招商局，各乡镇相继成立招商办公室，并明确主要领导直接抓招商引资工作。县政府制定《关于对引进落地

生产经营企业财政支持办法》，鼓励支持更多企业落户密云。

2005 年，《密云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将全县划分为水库上游生态涵养发展区和水库下游城镇、产业发展区两大功能区域。产业布局调整为“一区两带”，即县工业开发区建成区和扩规区，白河休闲产业带和潮河科技产业带。

按照县域总体布局，2005 年，县委提出，依托现有产业大力发展科技含量高、无污染、效益好的都市型工业，努力构建密云生态型工业发展体系。在《密云“十一五”生态工业发展规划》中，提出以转变经济增长方式为主线，在水库下游产业发展区，以开发区为龙头，辐射七个农民就业基地，以主导产业为支撑，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全力构建“布局合理、产业友好、主导突出、节约高效、总量增加”的密云生态工业发展体系，到 2010 年，形成主导突出、多业并举的发展格局。

为构建生态工业发展体系，县委按照“转方式、调结构、上水平、提速度、增总量”要求，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加快产业结构调整。在加快发展方向上，提出“立足好，突出快，集中精力抓发展”。在加快发展手段上，把扩大增量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实施做大做强、招大引强战略，重点发展纳税多、带动就业强、绿色高端高效的产业项目。在发展空间布局上，优化发展布局，加快产业发展步伐。在优化发展环境上，建立重大项目绿色通道制度，出台一系列扶持政策，大力发展环境友好型工业，着力培育和引进符合密云资源环境特点及发展要求的食品加工、服装制作、汽车零部件、电子信息、生物医药五大主导行业。

2007 年，县委提出，工业发展要以“一区七基地”为重点，推进企业科技创新、节能减排，重点发展生产性服务业、绿色农产品加工、高新技术等环境友好型产业，加快产业融合，走“结构优化、产业提升、融合发展、辐射带动、实力增强”的密云工业发展之路。在经济开发区启动生态工业示范园建设，与中关村科技园管

委会合作，建设中关村科技园区密云高新技术产业基地，开发区初步实现从工业发展向经济发展转型，形成“一区四个特色园”[①]发展格局，成为北京市首批生态工业园试点园区和中关村高新技术产业共建基地。

县委把县经济开发区作为县域经济发展的重要增长极，大力推进开发区的建设、管理和招商引资工作，使其焕发出新的生机与活力，成为引领全县经济快速发展的“龙头”。2008 年，县经济开发区以北京呼叫产业中心基地建设为契机，对产业发展进行重新规划，确定以现代信息技术为核心和纽带，绿色工业、现代信息服务、研发总部会展、文化创意产业相互链接、集群发展的产业发展布局。在北京信息呼叫中心和闪联等重大项目带动下，工业总量快速增加，规模企业不断发展壮大，为开发区现有产业结构由“重”变“轻”，产业链条由“短”到“长”，产业布局由“散”向“聚”



★ 北汽福田多功能汽车厂生产车间

① “一区四个特色园”：经济开发区；绿色工业特色园、现代信息服务产业特色园、生产性服务业特色园和文化创意特色园。

奠定重要基础。

在重大产业项目带动下，招大引强实现重大突破。2009 年，北新建材、北汽福田两个协议投资均超过 30 亿元的大项目落户密云，使环境友好型工业实现规模化、现代化发展的新跨越。其中北汽福田多功能汽车厂的引进，使密云汽车工业首次具有整车生产能力。京东方、超同步伺服电机等一批较大投资规模企业相继落户，今麦郎、汇源果汁等一批大企业扩大投资规模，为实现经济总量跃升、发展提速积蓄了强劲动力，全县经济发展迎来前所未有的大好局面。2010 年，县经济开发区成为北京数字信息产业基地。2011 年，密云荣获新华社直属九大媒体联合评选的“中国经济十大领军城市”称号。2012 年，形成以万都、福田为代表的汽车及零部件产业；以伊利、今麦郎为代表的绿色食品产业；以威视股份为代表的电子信息产业和以康辰医药、以岭药业为代表的生物医药主导产业，促进环境友好型工业品牌化、优质化发展。

二、规划建设密云生态商务区

为解决密云有城缺“市”问题，发展总部经济，培育后发优势，2010 年，县委决定在县城南部潮河两岸规划建设密云生态商务区（密云总部基地），这是县委结合密云发展实际，着眼未来发展作出的一项重大决策。生态商务区突出密云山水特色，与北京 CBD、金融街等商务区实现差异化发展，重点引进世界 500 强及国内知名企业总部，大力发展绿色环保产业、健康医疗产业、休闲旅游产业、设计创意产业、高端金融服务业和商务服务业，着力打造“山、水、城”相互融合、特色鲜明、充满活力的城市空间和北京唯一一个由水系贯通的“山水商务，田园总部”商务园区。2012 年 11 月，生态商务区和经济开发区正式纳入中关村“一区十六园”，园区发展迎来更加广阔的空间。未来网络、联通车网络、京

津冀城际铁路等项目相继入驻，战略新兴产业在商务区初现雏形，生态商务区成为总部经济的重要载体，为全县发展注入新的生机与活力。

三、发展都市型现代农业

2003 年，县委按照“深化结构调整，培育主导产业，推进产业经营，加快农民增收”的发展思路，在各项主导农产品基地已经形成一定规模基础上，实施第二阶段山区水利富民综合开发工程，改善农业生产条件。采取“造血与输血”并举方式，进一步扩大奶牛、肉羊、肉鸡、名优鱼等绿色养殖规模，以设施蔬菜与出口蔬菜基地建设为重点，稳步发展无公害蔬菜；在增加果树面积同时，做好板栗、仁用杏以及其他鲜果的果树管理，果树总面积位居京郊首位，初步实现板栗、仁用杏大县建设目标。农业结构实现由传统农业向现代农业转变，精品农业、生态农业、观光休闲农业得到快速发展。同时，新一轮土地延包为稳定农民生产积极性，促进农业产业化规模化发展起到积极作用。

2005 年，县委确定“生态农业，休闲产业”的发展思路，提出把密云建成首都重要休闲观光产业基地和安全食品基地，努力延伸集种植、养殖、加工、销售、旅游观光于一体的农业产业化链条的目标。围绕农民增收，实施“221 行动计划”（摸清市场需求和农业资源两张底牌，搞好科技和资金两个支撑，搭建一个农业信息平台），整合区域资源，培育区域特色产品，突出主导产业发展，实施品牌战略。采取企业 + 基地、合作社 + 基地、公司 + 合作组织 + 农户的产业化运作方式，实施农业标准化生产基地建设、休闲渔业园区建设、观光休闲采摘园建设、有机食品基地建设、芦笋产业化建设、合同肉鸡及柴蛋鸡养殖、蜂业发展、市场精品品牌培育、养殖小区粪污治理、科技培训、农业信息体系建设、农业产业

化体系建设 12 项重点工程。其中河南寨、溪翁庄等镇建优质芦笋基地 5000 亩；高岭、西田各庄、密云镇、河南寨、古北口等镇建优质糯玉米基地 1 万亩；西田各庄、穆家峪、大城子、太师屯等镇建甘薯产业化种植基地 1 万亩；以古北口、太师屯、冯家峪等山区镇为重点，利用山区冷凉气候，建奥运蔬菜生产基地 3000 亩。培育了“密云甘栗”“密水鲜鱼”“密之水农副产品”“生茂鲜菇”等市场品牌。一批优质农产品进入首都中高端市场和超市，实现农业、加工业和旅游业融合发展，使密云农业进入新的发展阶段。

2007 年，中央 1 号文件明确现代农业的发展方向。县委按照“转变方式、主动融合、突出重点、形成特色”思路，坚持多轮驱动、镇村发动、部门联动，大力发展以休闲农业、景观农业、绿色农业为主要特色的都市型现代农业，形成“四带四区多群落”产业布局。四带：沿京承高速公路两侧，以日光温室为主，重点发展具有观光采摘功能的都市型现代设施园区，为京承高速公路现代农业走廊产业带；沿云蒙风情大道两侧，发展农业园区、风景区、户



★ 古北口镇观光农业——紫海香堤

外运动基地、地质科普园等为云蒙风情大道产业带；沿 101 国道两侧，发展庄园文化、红酒文化、有机种植、特色农产品加工等为 101 农耕休闲产业带；北部山区发展特色农业、生态农业和休闲农业为生态体验产业带。四区：库南为园艺、花卉、蔬菜、菌类、特色果品等高效设施农业区；库北为山野菜、反季节蔬菜等特色设施农业区；环水库有机板栗、有机渔业、绿色蔬菜、蜂业等为环水库绿色有机农产品产业区；密云水库、沙厂水库、遥桥峪水库、半城子水库和其他小型水库、河川塘坝养殖为渔业休闲产业区。多群落：板栗、无公害蔬菜、花卉、奶牛、肉鸡、柴蛋鸡、蜂产品、水产品、设施农业、仓储物流配送基地等群落。

密云的都市型农业朝着产业化、功能化、市场化、标准化方向蓬勃发展。“绿色、有机、营养、健康”的密云农业品牌大幅提升。形成以奶牛、肉鸡和蛋鸡、蜜蜂为主的生态养殖，以板栗、苹果、梨为主的绿色林果，以无公害蔬菜、有机杂粮、花卉为主的特色种植的“三个三”现代农业体系。农业与休闲旅游、农产品加工、文化创意产业融合发展，促进了农业增收效、农民增收、农村增彩。

四、发展休闲旅游业

2000 年，全县旅游业的增加值只占 GDP 的 6%，为使旅游业真正成为支柱产业，县委提出，要充分发挥密云得天独厚的生态环境和旅游资源丰富的优势，建设旅游强县，使旅游业成为全县经济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增长点，农民脱贫致富的重要手段。总的工作思路是：强攻一个目标（把密云建成旅游强县），实现三个转变（由粗放型向集约型转变、由传统旅游向现代旅游转变、由旅游大县向旅游强县转变），突出三个效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实施七大战略，即推进战略、环密云卫星城的旅游支撑发展战略、环密云水库的旅游基地带动战略、以长城文化为主要内容的

古迹保护开发战略、以云蒙山为重点的旅游开发战略、以河南寨为中心的现代农业观光基地发展战略、旅游精品和旅游文化发展战略。推进七大工程：即整体宣传促销工程、多元市场开发投资工程、龙头企业带动工程、重点景区精品建设工程、行业管理综合整治工程、人才培训和人才引进工程、全县旅游网络化建设工程。

按照总体工作思路，在西线推进“县城—白河风景区—云蒙山自然风景区”旅游综合开发。在东线进一步开发古北口长城，扩大民俗旅游村的规模，建设不老屯万亩草场，整修云峰山风景区；在南线开发黍谷山风景区，建设南山滑雪场，修建潮河故道和水景风光。这些旅游景区、景点的开发和服务设施的建设，填补南北两线的旅游空白，基本构成一城（密云城）、四线（东、南、西、北）格局，旅游业呈现出由低档向中高档发展的良好态势。截至 2004 年，全县开业景区 25 家，旅游宾馆饭店 50 余家，旅游业总资产由 1999 年 3.35 亿元增加到 2004 年 66.71 亿元，年均增长 81.89%，旅游业已经成为农民增收致富的重要途径。

伴随旅游业发展，县委依据北京市总体规划对密云功能定位，



★ 2002 年，南山滑雪场建成

有效整合旅游资源，着力提升景区品质，精心培育新型旅游产品，积极推进观光旅游向休闲旅游转变。先后建设了世豪国际酒店、张裕爱斐堡国际酒庄、瑞海姆田园度假村等一批高档酒店。奥擂野外拓展运动俱乐部、首云铁矿铁人训练营、香草园、华电高培电力科普园、金叵罗迷宫种植园等一批生态观光、休闲度假的重点项目相继建成。围绕“原生态山水，体验式休闲”的经营理念，推出富有特色的春季农耕文化节、夏季户外运动节、秋季“鱼王”美食节、冬季冰雪风情节四大主题活动和云蒙风情大道、鱼王美食街、101农耕休闲产业带、密云自驾车基地四条主题旅游线路。这些项目的建设，不仅是经济发展的新亮点，而且为推进产业融合性、聚集性发展奠定基础。密云先后荣获“中国魅力名县”“中国最佳生态旅游县”“国际最佳休闲名县”称号。

2011年，《北京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和《北京市旅游业发展“十二五”规划》明确提出建设“密云国际绿色休闲旅游产业综合示范区”（简称示范区）。同年1月，《北京市政府工作报告》将“密云旅游综合示范区”建设列为重点工作予以推进。建设示范区为密云发展休闲旅游提供了新契机。



★ 2007年，张裕爱斐堡国际酒庄落户密云

2011 年 12 月，县第十二次党代会提出：突出发展休闲旅游业，大力推进示范区建设，努力在旅游发展理念、发展模式、管理体制、环境建设、低碳环保、产业富民等方面取得突破，切实发挥引导示范作用。

县委确定建设示范区主要目标是：打造一批主题鲜明、特色突出、带动性强、规模较大的休闲旅游综合体，推动旅游产业规模化发展；提升一批传统旅游产品，达到设施标准化、服务规范化、管理精细化、产品差异化目标，实现传统产业升级换代；建设一批环境友好的旅游特色小镇、特色民俗村，营造绿色、生态、自然、精致的休闲旅游环境，实现全域环境景观化；建立一套科学、便捷、有效的数字旅游信息导示系统，提高全县旅游公共服务的便利化水平。通过三年至五年建设，逐步把休闲旅游业培育成为密云的战略性支柱产业和人民群众满意的现代服务业，推动北京“世界一流旅游城市”建设。

县委以示范区为平台，大项目建设为引领，在集中精力抓好中青旅古北水镇、港中旅房车营地、云蒙山风景区的保护与开发等大项目建设的同时，按照“一个民俗村就是一个乡村酒店”的理念，以“四化”（规范化、标准化、组织化、网络化）建设为重点，加快推进民俗旅游业规范提升。2012 年，全县民俗村发展到 67 个，民俗户突破 2000 户，“五有四统一”[①] 率达到 60%，63 个民俗村成立旅游专业合作社。站在统筹区域发展的战略高度，县委制定推进示范区建设支持办法，建立完善网络服务、道路导示、旅游咨询 3 个平台，在 14 个镇设立旅游管理科，建立起县旅游委统一组织下的“规范化管理、全方位服务”新机制。

县委、县政府将乡村旅游与“密云花园”“密云果园”“密云菜园”建设结合，形成以天葡庄园、酒乡之路 8 号为代表的“休闲度

① “五有四统一”：有游客服务中心、公共卫生间、停车场、文化活动中心、村级网站；统一门头牌匾、统一床上用品洗涤配送、统一卫生标准、统一经营模式。

假采摘庄园”发展模式；以山里寒舍、云水花溪、鹿鸣山居、岳氏庄园为代表的精品“乡村酒店”发展模式；以司马台新村、古北口村为代表的“一个民俗村就是一个乡村酒店”的管理模式；以荞麦宴、石锅宴、贡米打包宴为代表的“特色美食”发展模式；以北井小院、风林宿为代表的“特色民宿”发展模式；以金谷开镰节为代表的“特色农事体验活动”等发展模式。随着一批大项目落地建设和民俗旅游“四化”提升，休闲旅游业呈现连点成线、连线成片、集约发展的态势，示范区格局已经形成。2012 年，密云荣获“全国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示范县”称号。

五、建筑、建材和房地产开发业大发展

2000 年，县委九届五次全会提出，建筑业要冲出密云、抢占外埠市场，大力调整内部组织、资产和人才结构，以资产为纽带，以提高资质等级为支点，塑造大型综合建筑龙头企业；建材业要利用当地资源优势，大力发展环保节能建筑材料，实现建筑、建材业一体化；房地产业要与旧城改造紧密结合，向节约土地、各具特色方向发展，继续调整建筑行业内部结构，压缩和减少综合类施工企业，组建建筑业集团。

2001 年 2 月，县委转发《关于建筑房地产开发业调整行业结构深化企业改革的方案》。8 月，制定《“十五”期间密云县建筑（房地产业开发）业发展规划》《“十五”期间密云县建材业发展规划》。此后，全面推进行业内部结构调整和龙头企业建设，初步形成以华云、城建、法政东辰、宾阳、云城五大建筑公司；房地产开发总公司、恒居、檀州、中加、世豪五大房地产开发公司；鹏程公司、爱王新兴建材公司、水泥构件厂、檀州节能砖厂、建材城五大建材基地为龙头的行业发展新格局，为全面参与市场竞争奠定基础。在大规模旧城改造和卫星城建设拉动下，建筑建材及房地

产开发业发展势头迅猛。全年建筑业实现增加值 3.3 亿元，同比增长 49.3%；开复工面积 180 万平方米，同比增长 46.5%；建安产值 16.6 亿元，增长 46.9%。

2002 年，建筑业加快行业重组转制，行业结构明显改善。从资质结构看，从 59 家调整为 36 家，初步形成以高资质企业为龙头，专业队伍、劳动队伍为依托的宝塔式结构。从所有制结构看，7 家总包企业中 4 家二级以上龙头企业进行公司制改造，初具集团化规模；专业施工队伍绝大部分转制为民营企业，行业单一的公有制企业所占比重过高的格局彻底打破。随着重组转制，全行业 136 家企业中，113 家转制为民营，占行业总数 83.1%，企业活力大大提高。水泥制品、隔墙板保温板、门窗、墙材、新型装饰材料五大建材生产基地和密云建材批发市场初具规模，可生产 14 个门类 40 余种建材产品，满足县内建筑市场 80% 的材料供应，行业优势开始显现。2000 年至 2004 年，近 50 亿元的房屋建设工程 60% 以上都是密云县建筑施工企业完成的。

密云建筑、建材和房地产业通过改革，优化了行业结构，壮大了整体实力，赢得发展的主动权，在密云经济发展中的支柱地位逐步确立。

六、“十五”计划的完成

“十五”时期，密云统一思想、团结奋进，大力实施首都水源区发展战略，全面启动国家级生态县建设，探索出“保水、富民”双赢的模式，“生态立县”观念深入人心，经济社会发展取得显著成就。2005 年底，完成“十五”计划制定的主要目标。2005 年，地区生产总值 78.87 亿元，比上年增长 12.9%，年均增长 17.4%。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17844 元，比上年增长 13%。三次产业比重 14.52 : 42.46 : 43.03，年均分别增长 13%、15% 和 22%。财政收入

7.59 亿元，比上年下降 22.3%。财政支出 24.41 亿元，比上年增长 7.7%。年末存款余额 115.68 亿元，比年初增加 12.27 亿元。贷款余额 73.11 亿元，比年初减少 11.36 亿元。社会消费品零售额 36 亿元，比上年增长 3.7%。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累计 273.5 亿元，是“九五”时期的 10 倍。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15106 元，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 7202 元，年均分别增长 13.4% 和 14.2%。城镇居民人均住房面积达到 32.9 平方米，农村居民人均住房面积达到 32.8 平方米。全县林木覆盖率达到 58.77%，城镇绿化覆盖率达到 35.1%。空气质量达到二级和好于二级的天数占全年的比重达到 72%。

第四节　建设生态文明示范区

一、建设国家生态示范区

2001 年，国家环保总局批准密云为第六批全国生态示范区建设试点地区。依据生态示范区建设任务，县政府成立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地点设在环保局，配备专职工作人员负责日常工作。县直各有关部门、各乡镇成立领导小组，并设专职或兼职人员负责相关工作，全县上下形成一个指挥网络。

在创建期间，全县退耕还林 15 万亩；建立病虫害预测预报点 14 个；推广生物农药防治面积 7 万亩；建成有机肥加工厂 17 个，年加工能力 30 万吨。建设水利工程 3389 处，其中水利富民工程完工 2984 处。新建改建市政道路 44 条，总长 45 公里，健身公园 23 座，面积 2000 余亩。完成县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和垃圾填埋场建设。铺设天然气管道 103 公里，发展燃气用户 10025 户，供气总量 260 万立方米。9 家燃煤锅炉房改用天然气、电能、液态冷热源技

术等清洁能源供暖。削减小型分散燃煤锅炉房 81 座。对密云水库实行封闭管理，建设 37.4 公里水库防护网；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160 平方公里。取缔密云水库全部网箱养鱼 53.3 亩、80 户，拆除网箱养鱼管理用房 6040 平方米。新建和完善设施农业园 28 个，入园 1600 户，建成以沼气为纽带的“四位一体”模式 2630 个。

2004 年 9 月，密云通过考核验收，成为第三批国家级生态示范区之一。

二、创建国家生态县

密云被评为国家级生态示范区后，国家环保总局、市环保局建议进一步深化生态示范区建设，努力扩大生态产业规模，加大农村环境综合整治，争取创建国家级生态县（后改为国家生态县）。2005 年 1 月，县委十届三次全会和县十三届人大二次会议作出“举全县之力、集全民之智，创建国家级生态县”的决策，并将其作为密云“十一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总目标和各项工作的总抓手。通过四年至六年努力，力争 2008 年、确保 2010 年达到国家级生态县考核验收标准，把密云建设成生态环境优美、城乡结构合理、经济实力增强、人民富裕安康、社会全面进步的和谐社会。

创建国家生态县是一项艰巨的系统工程，密云的创建工作以“保水富民强县”为目标，以“生态优先”为原则，以生态环境建设为切入点，以生态经济建设为着力点，以生态文化建设为支撑点，整体打造“生态密云、休闲之都”区域品牌形象，全面建设生态富裕和谐的新密云。2005 年初，县委、县政府成立创建国家生态县领导组，组建创建办公室，并作为常设办事机构。各乡镇、各部门分别成立创建工作领导组，组建 86 支包村工作队，形成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创建组织体系。3 月，召开迎奥运创建国家级生态县动员大会。出台《密云县创建国家生态县实施意见》，编制

《密云县生态县建设文件汇编》，创办《生态密云》报，印发《创建生态县知识问答》《生态使者宣讲手册》。在县电台、电视台开设“落实科学发展观，创建国家生态县”专题节目。在基层开展“三个百”[①]活动；在18个乡镇开展“新八大员”[②]进村活动；实施全民参与“四个一工程”[③]。切合实际而又生动多样的宣传，使创建国家生态县家喻户晓、深入民心，形成“一面旗帜抓创建，一个目标谋发展”的思想共识和良好的创建局面。



★ 2005年3月，密云县召开创建生态县大会

① “三个百”：文明礼仪百场讲座、新农村建设百村行、文化共建手拉手百场培训进社区。

② “新八大员”：生态知识宣讲员、富民政策讲解员、科技知识指导员、农科网络信息员、先进文化传播员、法律知识辅导员、卫生医疗咨询员、计划生育宣传员。

③ “四个一工程”：在县内外发出“共建国家生态县、共享和谐新密云——迎奥运创建国家生态县全民参与倡议书”；制定《密云生态文明行为规范》；在近万部固定电话和手机上唱响共建国家生态县的主题彩铃；以“生态知识宣讲、文明行为传播、奥运志愿服务”为使命组建一支3万人的“生态使者团”，以生态使者为主力，发起全民参与建设生态密云的系列活动，包括“生态知识大讲堂”“创生态、促和谐家庭知识竞赛”“迎奥运、建生态，职工素质教育”“迎奥运微笑服务——密云生态使者在行动”，在全县3万名小学师生中广泛征集和传唱《生态密云新童谣》。

县委、县政府制定《生态县建设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创建环境优美乡镇和生态文明村扶持奖励办法》等文件，确保资金落实。2005 年起，县政府每年至少拿出财政收入的 10% 专门用于农村环境建设，并要求各乡镇政府匹配相应资金。至 2007 年，用于生态县建设资金达到 30 余亿元，生态文明村建设资金 5 亿元。与北京银行签订 20 亿元银政合作协议，2007 年，国家开发银行为密云县国家生态县建设复评增加 5 亿元资金。县直各部门 3 年投入 1200 余万元用于帮助指导重点镇村创建。中国第一个水源保护基金会——北京水源保护基金会成立。基金会以白河上游地区和潮河上游地区为公益援助重点，形成全社会支持“保首都水源、建生态密云”合力。

创建环境优美乡镇和生态文明村是密云创建生态县的重点和难点。通过大力实施“三治五化”工程，截至 2008 年 4 月，全县 18 个乡镇，除檀营乡之外，17 个镇先后建成市级以上环境优美乡镇；334 个行政村中，259 个村建成生态文明村。

创建国家生态县的具体目标是建设成园林型宜居城市。密云按照“三区十八片”城市建设规划，稳步推进旧城改造和新城建设，启动潮河治理工程。强化城市“数字化”管理，形成“统一领导、分级负责，条块结合、以块为主”的两级政府、三级管理、四级服务的城市管理格局。制定完善了城市管理考核办法和长效机制。建成“七横十二纵”的城市道路交通网和 24 座集健身休闲于一体的休闲公园。实施“蓝天”“碧水”“静安”工程，努力提升城市空气质量和水环境质量，控制噪声污染，打造宜居城市。

在创建国家生态县过程中，县委深入挖掘密云的生态文化，着力构建以潮河、白河及密云水库为代表的水源文化，以司马台长城、古北口为代表的边塞文化，以“雾灵山”“云蒙山”为代表的山水文化，以“仁、智、康、乐”为特征的养生文化，以“五音大



★ 2006 年密云生态文化节

鼓”“蝴蝶会”为代表的民间传统文化，以“中国印”“奥运绿色宣言”为代表的奥运文化，努力打造“生态密云休闲之都”的县域品牌形象。从 2005 年起，每年都精心筹办一届密云生态文化节，文化节期间举办“鱼王美食节”“农耕文化节”“北京密云休闲论坛”等活动。大力开展绿色企业、绿色社区、绿色学校、绿色公交、绿色景区、绿色饭店等系列绿色创建活动。出版发行《密云生态文化丛书》《密云旅游文化丛书》《密云生态文艺丛书》等系列文化丛书。“上善若水、厚德载物”的人文理念深深扎根在密云人的心中。

2008 年 8 月，密云正式被命名为国家生态县。在创建过程中，密云先后荣评国家卫生县城、中国魅力名县、国家园林县城等。经过 3 年多的努力探索和大胆实践，走出一条独具水源区特色的生态发展之路。通过创建，密云人民更加清楚地认识到，多年保水造就的良好生态环境，已经成为密云发展的最大优势。通过建立和推行“养山就业”“保水就业”“保洁就业”的生态公益性就业机制，7759 名农民成为生态林管护员，1722 名农民成为农村保洁员，

1000 名农民成为农村管水员，参与农民平均每人每年增收 5000 元。创建国家生态县使密云在科学发展道路上迈出坚实的一步。

三、建设全国生态文明示范区

2008 年 5 月，密云县被国家环保部确定为全国 6 个生态文明建设试点地区之一。10 月，以创建时期的临时机构“创建国家生态县建设办公室”为主，成立密云县生态建设发展研究中心，为正处级事业单位，承担生态文明建设工作的督导、检查等工作。12 月，县委十一届七次全会讨论通过《密云县生态文明建设纲要》，提出“保护生态环境，发展生态经济，促进生态富民，建设生态富裕和谐新密云”发展思路。2009 年，生态文明试点建设启动。2010 年，形成比较系统完善的生态文明建设工作思路。

在创建全国生态文明示范区过程中，县政府全面加大水库及周边环境整治力度，实施全年常态化监督执法。成立由多部门组成的密云水库保水协调委员会、联合执法队、保水巡查队，对水库周边及上游河道实施不间断巡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2009 年，对水库一级保护区内规模养殖场进行搬迁，对 102 个非正规垃圾填埋场进行整治。开展 7 个社区垃圾分类试点，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由 2005 年 76% 提高到 2010 年 87%，达到市政府折子工程中 85% 以上要求。2010 年，建立“六护”（护水、护河、护山、护林、护地、护环境）工作机制，组建管水员、生态林管护员、保洁员、乡村公路养护员、水环境保护员、垃圾分类指导员 1.5 万余人的“六护”队伍，形成横到边、纵到底、全覆盖的保水防控体系，实现生态环境建设精细化、制度化、常态化。2011 年，加强对 1569 座密云水库一级保护区界牌、56 公里长的密云水库防护网和环水库公路宣传牌的维护与管理，控制人员出入，减少游客进入库区造成的人为



★“六护”人员捡拾密云水库周边垃圾

污染。严格规范密云水库消落区种植行为和水库上游河道两侧畜禽养殖，严防对水库水源污染。加强对密云水库上游 130 座污水处理厂（站）的运行管理，在 334 个行政村和 25 个社区推行垃圾分类工作，防止废弃物污染。在密云水库一级保护区内的 41 个行政村，建成 84 座污水处理站。2012 年，将网格化管理引入生态环境建设，整合“六护”人员进入网格，定岗定责、一岗多责。通过全面综合治理，确保密云水库水体质量，长期保持国家地表水Ⅱ类标准，实现“清水下山、净水入库”目标。

实施绿色屏障建设工程，始终将筑绿色、润京城作为重要使命。先后开展雨季造林，生态造林，京津风沙源治理，中韩、中日、中德国际合作项目和全民义务植树等，在首都东北部构筑一道绿色生态屏障。2000 年国家重点工程——京津风沙源综合治理工程在密云实施。工程以水源保护为中心，以小流域为单元，按照“保护水源、改善环境、防治灾害、促进发展”的总要求，以构筑“生态修复、生态治理、生态保护”三道水土保持防线为重点，进行山、水、林、田、路、小流域综合治理。2013 年一期工程全面完成，累计治理 113.7 万亩，其中退耕还林 12.85 万亩、封山育林 69 万亩、荒山人工造林 19.91 万亩、飞播造林 4.75 万亩、农田林网 1.4 万亩、爆破造林 2.1 万亩、低效林改造 1.4 万亩、灌木林改造 1.1 万亩、补植补造 0.9 万亩、采种及种苗基地 0.28 万亩。通过

实施封禁治理、梯田整修、砌筑树盘、挡土墙等措施，治理小流域52条，面积540平方公里。

2011年，密云在全市率先启动“五河十路”[①]绿化美化工程和“六路一口一园”[②]景观提升工程，通过大规格苗木和彩叶树种的合理搭配，大幅提升城区周边及主要道路两侧景观效果。2012年，围绕重点产业项目、重点地块和重要节点，完成平原地区造林1.2万亩，打造了大规模、高水准、有特色、多功能的城市森林景观，形成京承高速西统路联络线、巨各庄镇金山子路口节点、西田各庄景观生态林等一批亮点示范工程，营造了山水林田路满眼尽绿，处处皆景，浑然一体的生态景观。全县林木生态覆盖率达到76.23%，城市绿化覆盖率达到46.84%。

严厉打击破坏生态环境的违法行为。2010年，集全县之力，以坚定的决心、超常的力度，综合运用行政、法律、组织、舆论、科技和群众工作手段，严厉打击盗采盗运矿产资源行为，困扰多年的顽疾得到彻底解决。按照“生态治理，综合利用”原则，对因盗采盗运遭到破坏的山体、河川、土地实施生态环境恢复工程。太师屯、高岭、巨各庄等镇，采取国家立项、镇村出资、矿主或山场承包户自行治理等多种方式，治理废弃矿坑。在矿坑、砂坑治理工作中，县公路、国土、税务、林业等部门，从建设公路安保工程、土地整理、小流域综合治理、风沙源治理等不同方面给予支持，有效推动了全县矿坑、砂坑的恢复治理。2012年，在全国非煤矿山整顿关闭暨“打非治违”工作推进会上，密云的工作

① “五河十路”：永定河、潮白河、大沙河、温榆河、北运河；京石路、京开路、京津塘路、京沈路、顺平路、京承路、京张路、六环路8条主要公路及京九、大秦2条主要铁路。

② “六路一口一园”：顺密路、西统路、密云至西田各庄路段、密云至溪翁庄路段、101国道城镇段、京承高速二期以及京承高速密云城区出口、密云新城滨河森林公园。

经验在全国推广。

四、“十一五”规划的完成

“十一五”时期，是密云经济社会健康协调发展的五年，是生态建设取得丰硕成果的五年，是引进重大项目取得突破的五年，是生态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步伐加快的五年，是城乡基础设施建设最快的五年，是高度重视民生、促进农民增收致富的五年，是完善发展思路、积蓄发展力量的五年。2010 年底，完成“十一五”规划制定的主要目标。2010 年，地区生产总值 141.46 亿元，比上年增长 18.3%，年均增长 12.4%。三次产业比重由 2005 年的 13∶44.6∶42.4 变化为 11.6∶45.2∶43.2。财政一般预算收入 15.6 亿元，比上年增长 20.5%。财政一般预算支出 61.7 亿元，比上年增长 8.5%。年末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 294.5 亿元，比上年增长 18.6%。各项贷款余额 104 亿元，比上年增长 2.9%。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121.7 亿元，比上年增长 7.9%。社会商品零售额 64.3 亿元，比上年增长 12.8%。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3438 元，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 11858 元，年均增长分别为 9.2% 和 10.5%。城市绿化率 43%，比上年提高 1.6%。农村安全饮水达标率 100%，中心城区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 97.9%，全县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87.9%，比上年提高 7.4%；空气质量二级和好于二级的天数占总天数的 81.8%，比上年下降 5.5%。

“十一五”规划第一次将延续多年的“计划”改为“规划”，这一字之差体现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中长期规划的功能定位，反映了发展理念、经济体制、政府职能的重大变革。

第五节　推进各项社会事业均衡发展

一、争创首都文明县

2001 年 12 月，县委九届七次全会审议通过《关于创建全国文明县城和首都文明县的工作意见》，提出以“创建全国文明县城、加快经济社会全面发展”为主线；以“建精品卫星城，做文明密云人”为主题；以实施素质工程、环境工程、民心工程和创建文明行业、文明社区、文明村镇（简称“三大工程、三大创建”）为重点，全面开展创建全国文明县城和首都文明县工作。到 2003 年，努力形成经济发展和社会文明良性互动、社会全面发展与人的全面发展协调一致的良好局面，实现全国文明县城和首都文明县的创建目标。主要任务是：大力打造净绿亮美的环境，增加城市魅力；大力发展首都水源区经济，扩大经济总量；大力加强思想道德建设，育人固本；大力发展科教文卫事业，繁荣密云文化；大力实施民心工程，认真为人民群众办实事、办好事；大力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全面推进精神文明建设再上新台阶。

县委以创建为总抓手，成立总指挥部，下设素质工程、环境工程、民心工程、创建文明行业、创建文明村镇、创建文明社区 6 个分指挥部，各单位联合组建创建办公室。2002 年 1 月，召开创建全国文明县城和首都文明县动员大会。会后，“三大工程、三大创建”深入实施。

素质工程以贯彻落实《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为重点，广泛开展公民道德素质教育和实践活动。制定下发《关于贯彻落实〈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的意见》；组织万人参加北京市“庄盛杯”公民道德建设知识竞赛；开展“十万农民学科技”活动，建立各类

文明市民学校 243 所，举办各类培训班 200 余期，发放科技材料几十万份，近 10 万名农民接受各类培训，从事农业生产的农民大部分掌握一至两门实用技术，1.3 万余人获得绿色证书，近 1000 人获得跨世纪青年农民培训证书；开展科技、文化、卫生特色村、特色户评选活动，评出 30 个特色村、93 个特色户。全县公民素质有了明显提高。

环境工程以建设精品卫星城为目标，加快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市政道路、城市排水工程、明亮工程、绿化工程和城市雕塑工程成效显著。开展创建国家卫生城活动，环境综合整治成效显著。

民心工程以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为主要内容，确定与群众生产、生活紧密相连的 30 件实事，将任务分解，责任到人，每项任务都由县委、县政府领导牵头，并将民心工程列入县政府重点督察事项。经过全县上下共同努力，30 件实事全部完成。

在文明行业创建中，党政机关深入开展“立党为公、执政为民”主题教育活动；执法部门开展“权力属于谁，掌权为了谁，纵权害了谁”大讨论和“争当人民满意政法单位”“争当人民满意的执法工作者”活动；“窗口”行业广泛开展文明单位、文明窗口、文明服务标兵的争创活动。通过各具特色的活动，增强了广大干部群众为人民服务的意识和法制观念，提高了工作效率和综合素质。

在文明社区创建中，以社区党建为核心，围绕强化社区治安、改善社区环境、繁荣社区文化、保持社区卫生、拓展社区服务 5 项主体工作，狠抓文明社区建设。密云镇 22 个社区普遍成立社区工作协调委员会；105 个社区与驻区单位签订共建协议；开展形式多样的创建活动近百场，参与群众 7 万余人次。

在文明村镇创建中，各乡镇以创建文明乡镇、文明村、文明户为着力点，结合自身实际，抓特色，创亮点，开展创建活动。2002 年，太师屯镇荣获“全国文明乡镇”称号，十里堡镇荣获“首都精神文明示范镇”称号。

2002 年 12 月，密云荣获“首都文明县”称号，提前一年实现创建目标。2004 年，由于发生踩踏伤亡事故[①]，“首都文明县”称号被撤销。县委在全县范围内开展“思教训、抓整顿、促发展”主题学习教育活动，统一了思想，提高了认识。2005 年初，再次向市文明办申请创建首都文明县。经过两年多不懈努力，2006 年底顺利通过验收，2007 年 6 月，市文明办重新为密云授牌。

二、坚持依法治县

进入 21 世纪，随着改革开放深化和经济社会发展，人民群众的政治参与积极性不断提高，根据形势要求和人民期待，县委始终把民主法治建设摆在重要位置加以推进。2000 年 6 月，制定下发《密云县依法治县工作规划（1999—2003 年）》及实施方案。《规划》出台后，县、乡（镇）先后建立依法治县、治乡镇工作领导小组，党、政一把手担任组长，将依法治县工作列入各级领导干部任期目标责任制，并同干部奖惩、任免挂钩，保障了各项工作落到实处。12 月，县委九届五次全会提出密云要走“环境立县、引进强县、科教兴县、依法治县”之路。

按照依法治县工作总体要求，县委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切实保障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依法履行国家权力机关的职能。县委定期听取人大党组的工作汇报，人大常委会主任参加书记办公会和县委常委会。2000 年 11 月，县委首次召开人大工作会议，强调人民代表大会及常委会在推进依法治县进程中不可替代的作用，要求县委和乡镇党委要积极支持本级人大依法行使职权。县、乡镇政府主动接受人大监督，认真办理代表议案，重大事项提请人

① 踩踏伤亡事故：2004 年 2 月 5 日，密云在举办迎春灯盏过程中，由于领导和管理责任不落实，导致云虹桥上拥挤、踩踏，造成 37 人死亡、37 人受伤的特大伤亡事故。

大审议，定期向人大代表报告经济形势，为闭会期间代表的各项活动提供保障。

县委高度重视人民政协在参政议政和科学决策中的作用。每届任期至少召开一次政协工作会议，研究解决政协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坚持县委书记和县政府常务副县长负责联系政协制度，各乡镇党委副书记负责联系政协工作制度。县委坚持把政治协商纳入科学决策程序，对重要问题，做到协商于县委、县政府决策之前，县人大通过之前。建立健全全县各级党政负责人参加政协全会，县委常委会邀请县政协主席列席，县政府全体会议和有关重要会议以及有关视察，邀请政协和民主党派负责人以及无党派人士参加制度。支持并自觉接受政协对全县有关工作的民主监督，认真办理政协提案，积极支持政协参政议政，重视和加强反映社情民意工作，对反映的重要情况，及时批示有关部门研究落实。

圆满完成“四五”“五五”普法工作，“六五”普法工作扎实推进。积极开展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加强公务员法制培训，完善全程办事代理制，大力推进依法行政。广泛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大力推进法律“六进”（进农村、进学校、进社区、进机关、进企业、进单位）工作。加大普法投入，在县城法制公园制作“法制长廊”，在南穆家峪村建成“千米法制一条街”，在墙子路村建成法制广场，为广大群众学习法律、了解法律知识提供新载体。

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认真落实《信访条例》，建立县领导牵头处理重大、疑难信访问题机制，组建密云县社会矛盾调处中心，在乡镇和街道设立信访办公室，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办信、接访工作流程，一批历史遗留问题和新矛盾得到有效化解。积极构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基层普遍建立综治工作中心，健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长效机制，群众安全感始终位于全市前列。成立密云县公共突发事件应急指挥中心，健全各项安全工作应急预案，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得到全面加强。

高标准推进基层民主法治建设。2000 年，全县普遍实行县、乡（镇）政务公开，建立并规范村民会议和村民代表会议制度，村民自治章程入户率达到 95%，行政机关全面实行政务公开。2005 年开始，开展创建平安街道、平安乡镇、平安单位、平安校园等活动。密云镇李各庄等 5 个村荣获“北京市民主法治示范村”称号。2006 年，建立村账村款双托管制度，全面实行村级资金委托镇管理。截至 2012 年，全县 17 个镇 330 个村完成村级资金委托镇管理工作，占行政村总数 99%。2010 年，在全市率先建立村务监督委员会，全面推行村级财务逐步公开制度，密云被评为全国村务公开民主管理示范单位。加强流动人口管理，建立起“以业引人、以房控人、以证管人”的新模式，将流动人口管理纳入责任制考核，得到市委、市政府充分肯定。

县委、县政府坚持依法履职。2010 年，建立重大决策听取意见制度、听证制度、合法性审查制度等 23 项制度，推进依法行政的规范化、制度化，有效预防腐败问题的滋生。认真接受县人大的法律监督、工作监督和县政协的民主监督，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办理率达到 100%。

三、创建全国科技进步县

为深入实施科教兴县战略，努力实现科技与经济一体化，充分发挥科技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推动作用，2006 年 12 月，县第十一次党代会和第十四届人大一次会议提出，在“十一五”期间争创全国科技进步县。

县委、县政府将创建主要任务确定为：构建高效完善的区域科技创新体系、加快农村科技推广服务体系建设、扎实做好知识产权工作、深入开展科普工作、不断加强科技人才队伍建设、进一步完善科技投入机制、健全完善科技管理体制。2007 年 10 月，县政府

下发《关于创建全国科技进步县的实施意见》，创建工作全面启动。

成立由县委书记、县长任组长的创建领导小组，将办公室设在县科委。制定《创建全国科技进步县县直各部门（乡镇、街道、企业）任务分解表》等各种配套文件，把创建指标逐一分解，明确相关责任单位和指标完成时间及进度要求，形成县科委牵头，辐射县直各部门，涵盖各工业企业，渗透乡镇、街道的三级科技工作网络。

为完成创建任务，2007 年，全县科技“三项费”（新产品试制费、中间试验费和重大科研项目补助费）支出 2767 万元，占当年财政一般预算支出 1.8%。11 个乡镇科技投入达到本级财政支出 1.3% 以上。从 2007 年起，县政府每年与各乡镇、街道和相关县直单位签订科技进步考核目标责任书，年底进行汇报验收。2008 年，创建工作列入县委常委会重大决策类议题之一、县政府折子工程、县人大工作监督内容之一。县委制定并实施《关于加快科技创新体系建设的意见》，启动中小企业知识产权融资工作，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贷款”业务，申报北京中小企业创新基金项目等，鼓励企业自主创新。截至 2008 年，全县高新技术企业 80 家。

围绕创建科技进步县工作，实施百村蔬菜品种更新示范工程，完成 85 个“京研”新品种示范工作，使全县新品种示范面积达到 1000 余亩。与市科委对接，重点推广林地食用菌栽培、特色蔬菜种植、柴蛋鸡标准化养殖等技术，引进农大 3 号节粮型蛋鸡、北京油鸡、早熟薄壳核桃等新品种，推动区域特色产业形成和发展。

完善农村远程科教培训体系，加强爱农信息驿站工作，建立农村培训档案管理系统。2007—2008 年完成科技培训 1062 期，培训 102140 人次，被市农科院信息所确定为信息化工作 4 个试点区县之一。以信息化、网络化为特点的农村科技推广服务体系基本形成。制定《密云县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实施方案》，成立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领导小组，建立科普联席会议制度。开展社区科

普、农村科普和青少年科普活动，创建科普示范基地 25 个，实施各类科技项目 122 项。启动“红色 1+1”工程，与中国农业大学、北京师范大学、首都医科大学等科研院所交流与合作，不断提高全民科学素质。

2009 年 12 月，通过科技部 2007—2008 年度科技进步考核，被命名为科技进步县。2010 年 1 月，县委十一届九次全会提出，巩固全国科技进步县创建成果，加速科技成果转化和应用，提高科技创新能力。此后，县委将科技工作纳入各级领导班子任期目标责任制，并作为年度工作考核验收和主要领导绩效考评的重要依据。成立科技人才队伍建设领导小组，实施科技人才创新工程，出台《密云县百名骨干企业创新人才培养计划》。在全市率先开展农民技术职称评定工作，并在每村设一名全科农技员。

加强科技资源统筹融合，完善科技创新和农业科技推广服务体系，科技对产业发展和农民增收的支撑作用显著增强。为全县农技员配备 3G 终端，在全国率先实现 3G 信息服务零距离、全覆盖。开展科普大篷车巡展等科普活动。密云与中国农业大学等 20 多所高等院校和科研单位建立产学研合作关系，研发出核桃油、核桃油软胶囊等产品，其中“绿湖”牌核桃油在第二届全国核桃大会上荣获核桃加工品类唯一金奖。启动“电子保姆”家庭联网自动呼叫系统，50 余家服务单位和 4000 余户居民受益。实施科技信息惠民工程，建立爱农信息驿站 37 个，农村远程教育站点 351 个，村级数字家园实现行政村全覆盖。2011 年 11 月，被确定为全国科技进步先进县。

创建科技进步县立足于密云资源优势和区域功能定位，以科技进步与创新为动力，全面提高了科技管理水平和广大人民群众的科技文化素养。

四、建设“首都农村教育现代化试验区”

2004 年 9 月，为探索具有密云特色的教育现代化建设之路，密云向市教委申请建设“首都农村教育现代化试验区”（以下简称试验区）。10 月，申请获批，成为全市唯一的试验区。

县委把教育现代化建设着力点放在农村，以紧跟北京市同步实现教育现代化为目标，以探索农村教育跨越式发展有效途径为重点，以教育为经济社会发展服务为方向，坚持“内涵发展，人才强教，资源共享，开放创新”的方针，推进城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为生态密云建设提供人才和智力支持，为全市教育现代化建设作贡献为建设试验区的指导思想。确定“一三四三四”的工作思路，即建立一套领导体系和研究机构；沿基础教育、学前教育、职成教育三个方向；确立探索适合农村特点的教育管理体制，形成教育资源整合机制，建立行之有效的教师教育和激励机制，加快农村教育信息化建设四个重点；分试点引路、全面铺开、扫尾完成三个阶段推进；分四个批次对全县教育事业进行评估验收，争取到 2010 年完成试验区建设任务。

试验区建设从三个方向同步推进，使各类教育整体升级。

均衡发展基础教育。一是改革教育管理体制。2000 年，改变三级办学、两级管理体制，实行以县为主的管理，在全市率先由县级财政统一发放教师工资和公用经费。这种改革对基础教育均衡发展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促进了教育投入大幅度增长。全县用于中小学经费总开支，由 2000 年 2.16 亿元增长到 2006 年 5.21 亿元，增长 141%；生均教育费由 2000 年 2494 元增长到 2006 年 6907.55 元，增长 177%；生均公用经费由 2000 年 574 元增长到 2006 年 1245.3 元，增长 117%。

二是调整学校布局。根据山区特点，在乡镇政府所在地，集中

建设规模较大的寄宿制学校，逐渐形成普通高中在县城或重点镇集中办，农村较大乡镇每乡镇办一所初中，各乡镇分别办一所中心小学，下辖一至两所完小的布局。

三是保障弱势群体接受义务教育。安排外来务工人员子女，全部到公办中小学就读，并与密云县学生享受同等待遇。办好特殊教育学校，积极吸收残障儿童随班就读，使残障儿童入学率达到98%。每年投资1200万元落实“两免一补”政策，确保贫困家庭子女无一人因经济困难而辍学。

四是实施中小学办学条件标准化建设。依据“统一标准、规划先行”原则，逐一对学校进行标准化建设。2001—2006年，用于中小学基础设施建设资金达到5.53亿元，新建学校26所，改扩建31所，基建修缮面积累计达到22.74万平方米。投资12116万元，更新、配备各类设备30.2万余件（套）。经过大规模标准化建设，城乡学校均衡发展，全县教育信息共享成为现实。密云荣获“全国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先进地区”称号。

五是同步提高城乡教师学历层次。利用首都高校教育资源，加强中小学教师培养与培训。先后与首师大、北师大、中央音乐学院等高校合作，举办各层次学历班、校级干部研修班、学科教师专业培训班，使中小学专任教师全部具有合格学历。2008年，城乡学校同步实现小学教师大专化，初中教师本科化。

六是实施城乡教师岗位交流。从2005年开始建立城乡教师岗位交流机制，2006年将每期交流时间由一年延长为三年。截至2009年，1050名中小学任课教师参与交流，占专任教师总数30%。

七是引进城区优质教育资源。与高校建立合作关系，聘请一批专家和知名教师到密云讲学指导；与优质中小学开展手拉手活动，建立特级教师工作室；成立骨干教师山区教育指导组；开放骨干教师课堂教学；实行市县级骨干教师带徒弟等，促进了教师专业化成长。

快速普及学前教育。在2002年将学前教育纳入小学管理基础上，2005年，各乡镇建立学前教育管理办公室，全面管理本乡镇学前教育工作。为加快普及学前教育，建立幼儿基础信息库，准确掌握每个乡镇、行政村、自然村各年龄段学前婴幼儿情况。通过建立亲子活动站、早教流动指导站、送教入户、设立咨询站、制作宣传成展板等多种形式对幼儿家长开展教育指导。截至2006年，农村3—6岁幼儿入园率达到93.5%。

形成职业、成人教育网络。全县保留一所职业学校，加强职业学校基础设施和实验实训基地建设。确定计算机及应用、旅游服务与管理、汽车运用与维修、数控技术应用专业为主要专业。建立起政府统筹、部门组织、社会参与的成人教育管理机制。成立农村劳动力培训与转移就业领导小组，统筹农村劳动力培训工作，形成由县劳动保障局、农委、科委、教委牵头负责，县、镇、村三级培训机构分工实施的运行方式，促进成人培训质量稳步提升。

在建设实验区同时，县委深入推进教育改革。2009年，在全市率先完成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绩效工资改革。按照“就近就便、深化合作、相互学习、共同提质”原则，推行“学区化”管理。划分库北、库南、城区三大学区，定期开展联合教研、区域交流等活动，促进学区内各学校教育教学质量共同提高。启动“名教师、名校长、名学校”建设。2007—2011年，新建幼儿园19所、改扩建16所，幼儿入园难问题得到改善。

五、加快文化设施建设

县委按照“加强领导，积极发展，因地制宜，量力而行，讲求实效，稳步推进”原则，加强文化软硬件建设，不断完善文化服务体系。从2000开始，加大文化为“农村、农业、农民”服务力度，建设基层文化大院306个，组建秧歌队、演出队等基层文化队伍



★ 2002 年新建的图书馆



★ 2007 年新建的文化馆

460 支。为 15 个乡镇文化服务中心、157 个村级文化室配备灯光音响、电影放映机、数码相机等设备；为 258 个行政村图书室配备图书 22 万册、书柜 516 个；为 9 个市级新农村试点村和少数民族村配备数字投影机等文化设备。建立两个图书共享工程接收点，为 28 个送书点送图书 10 万余册。新建或改建了县博物馆、图书馆、文化馆、大剧院、科技馆等设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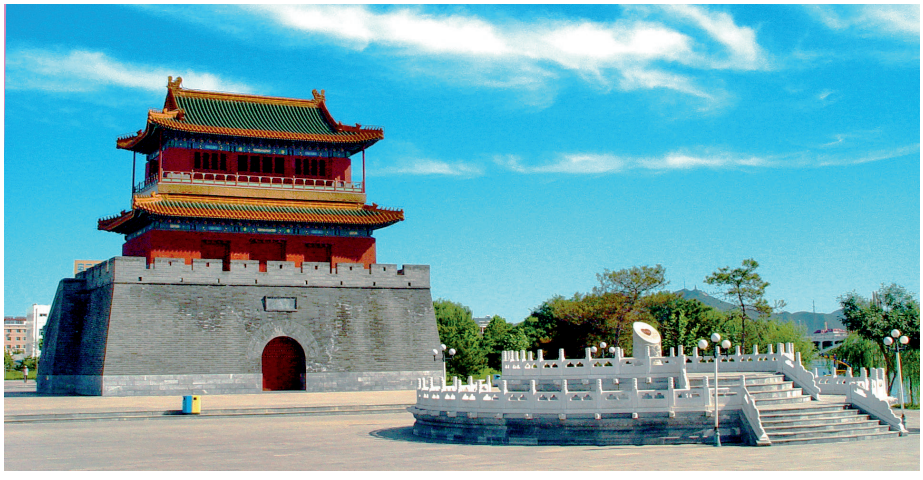
2003 年，大力实施农村电影“2131”工程，即 21 世纪初，在广大农村实现一村一月放映一场电影。2005 年 18 个乡镇 334 个行政村全部实现目标。为切实满足城市低收入群体及外来务工人员看电影的需求，开展公园定点露天公益电影放映活动，在密虹文化广场、法制公园、密西文化广场放映公益电影。2007 年，为 18 个乡镇配备流动放映车和配套数字放映设备，极大改善了农民观影条件。同年，全县 18 个乡镇文化服务中心（原文化站）有独立办公场所的达 6 个；有镇村级文化室 371 个，建成并投入使用的村级农村数影院（礼堂）52 个。县城地区新建 10 个文化广场。密云图书馆建基层送书服务点 42 个，在 6 个市级新农村试点村建立图书服务站，为 34 个行政村安装全国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接收和使用设备。县、镇、村三级文化服务体系基本形成。

依托各类文化资源和文化阵地，广泛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密云县艺术节暨春节系列文化活动”“五月的鲜花”“夏日文化广场”“金秋放歌”四大系列文化活动已经成为独具密云特色、富有时代气息的品牌性文化活动。创作了大量讴歌美丽密云的文艺作品，确定密云县歌《云水谣》。英雄母亲邓玉芬雕塑和广场在石城镇张家坟村落成。成功举办《同一首歌》大型演出活动、纪念密云水库建成 50 周年大型主题晚会等文化活动。各类媒体宣传、报道密云的数量、频率、质量显著提升，增强了全县人民的自信心，提高了密云的知名度，扩大了密云的影响力。

密云有着丰富的历史文化遗产，但很多文物古迹遭到焚毁和破



★ 2002 年，在原址重建的冶山塔



★ 2001 年，在密虹公园内重建的鼓楼

坏。县委加大对文物的修缮力度。1999 年，不老屯镇政府引资 700 余万元，对云峰山中的超胜庵（建于唐代，各代均有重修，被侵华日军烧毁）和吉祥寺（始建于元代）进行修复。2001 年，采取社会筹资和政府投资等多种渠道，修复冶山塔[①]和塔前的普照寺，2002

① 冶山塔：始建于辽重熙八年（1039），“文化大革命”中被炸毁。

年完工。同年，对云启公园北侧仅存 60 米长的白河护城古堤[①]进行四周砌墙、顶盖阳光板的封闭式保护，对文庙大成殿[②]进行保护性装修，在密虹公园重建了鼓楼。

六、实施全民健身工程

2006 年，中央发布《关于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若干意见》，提出推动实施农民体育健身工程，积极开展多种形式的群众喜闻乐见、寓教于乐的文体活动，满足农民群众多层次、多方面的精神文化需求。农民体育健身工程作为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有机组成部分，第一次写进中央 1 号文件。3 月，国家体育总局下发《关于实施农民健身工程意见的通知》。

县委高度重视全民健身工程，以行政村为主要实施对象，以经济、实用的小型公共体育健身场地设施建设为重点，把场地建到农民身边。同时推动农村体育组织、体育活动站（点）建设，广泛开展农村体育活动，构建农村体育服务体系。2004 年，在 10 个县级主题公园、90 个公园配置群体体育设施，12 个乡镇建立体育活动中心。人均体育场地面积 5.26 平方米。2005 年，为 167 个行政村安装健身器材。

2006 年，县政府将“全民健身工程村村有”工作列入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和文明生态村重要内容，列入民心工程、折子工程和“乡、镇三个文明建设目标责任制”，并以此作为 2006 年对乡镇政府考核的一项硬指标。到 2006 年 11 月，全县 334 个行政村全部配备了健身器材，为百姓提供一个良好的休闲健身场所，为推动农村

① 白河护城古堤：始建于清康熙五十二年（1713），全长 2600 多米，全部用河卵石白灰灌浆筑成。

② 文庙大成殿：密云城内的文庙始建于唐显庆四年（659），毁于金军，明清多次重修。

体育事业发展，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和国家生态县建设进程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2007 年，围绕“迎奥运、讲文明、树新风”，深入开展全民健身运动系列活动。6 月，密云县第六届全民健身体育节在飞鸿世纪园举行。期间开展乒乓球、篮球、登山、钓鱼、象棋、武术等丰富多彩的体育项目，各基层单位举办具有创新性、广泛性、多样性的群众喜闻乐见的体育活动。10 月，白河健身长廊竣工，总面积 82 万平方米，分为搏力苑、和谐苑、康乐苑、全民健身苑、益智苑、童趣苑 6 个区。岸边修建两条各宽 8 米左右的理石板路，总长 5.6 公里。安装揉推器、扭腰器、组合训练器、腰背按摩器、压腿器等健身器材 1200 余件，可满足 3500 余人同时健身。飞鸿世纪园广场安装 50 张乒乓球台，占地 5000 平方米。全县安装健身器材 1 万余件，体育用地面积达到 186 万平方米，其中街道及社区 25 万平方米，公园 116 万平方米，乡镇及行政村 45 万平方米。

2008 年 7 月，在云龙涧风景区内建成高 96 米、宽 38 米的北京奥运会徽“中国印”大型摩崖石刻，成为北京奥运会留下的一处人文景观。8 月 7 日，奥运火炬在密云水库白河大坝传递，传递距离 1100 米，34 名火炬手参与，其中密云籍选手 7 名。在传递途中表演“蝴蝶会”“龙灯会”等特色节目。


★ 北京奥运会会徽“中国印”

通过开展一系列体育活动，进一步提高了全县人民的健身意识和参与热情，掀起了全民健身热潮。

七、完善医疗保障体系

2002 年，预防与监督职能分开，撤销卫生防疫站组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结束单纯的卫生防疫，使疾病预防向着更广、更深、更专业方向发展。初步形成以“一个机制，四个体系”[①] 为主体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提高了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理能力。

2003 年春，面对突如其来的“非典”疫情，县委贯彻落实“沉着应对，措施果断；依靠科学，有效防治；加强合作，完善机制”总体要求，发动群众，科学防治，全面开展抗击“非典”工作。3 月 26 日，县政府召开“非典”预防与控制工作会，成立工作领导小组，建立统一领导、统一指挥、统一调度，各单位各部门党政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亲自抓，全民动员、联防联控、高效运转的机制，开创了各项防控工作有人管、防控措施有人抓的良好局面。

在抗击“非典”过程中，先后出台《应对非典型肺炎工作预案》《分散隔离、集中隔离流程》等指导性文件 85 份。建立治疗区、留观区、隔离区分离的诊治体系，形成县、乡（镇）、村三级监测网络，建立发热门诊 2 家，发热监测站 17 家。关闭县域内所有宾馆饭店、民俗旅游点、网吧、图书馆，对密云水库库区内 36 个社区、203 个建筑工地实行封闭管理。监控在外务工人员、返乡学生、出租车司机及在密云购房的县外人员等流动人口，切断疫病传染途径。抽调 800 余名公职人员参与社区防控。下发宣传材料 44 万余份，举办各类培训班 70 期。发放一次性防护用品 3.2 万套，配置消毒液 13.48 万公斤，出售中药 30 余万副。接受社会各界捐

① “一个机制，四个体系”：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机制，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卫生监督执法体系、医疗救治体系、公共卫生信息体系。

款 321 万元，捐物价值近 40 万元。监督检查消毒 8100 余户次，7 个消毒监测站消毒车辆 51.89 万辆次，11.44 万人次。筛查发热病人 1982 人，收治留观病人 141 例，集中隔离 27 例，分散病人 23 例，发现输入性确诊病例 1 例，输入性疑似病例 1 例，均及时转入上级医院。至 6 月 24 日，北京地区解除疫情，密云无一例医护人员感染，无原发“非典”病例，确保了全县人民群众正常的生产生活秩序。

2004 年 9 月，密云县实施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以下简称新农合）制度。合作医疗起源于 20 世纪 50 年代，以村集体为支撑，靠农民个人缴费的农村医疗保障制度。曾于 60 年代末掀起高潮，1977 年全县各大队全部实行合作医疗。80 年代后，随着农村集体经济削弱，合作医疗逐渐萎缩、解体。进入 21 世纪，党和国家从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目标出发，提出由政府主导，农民自愿参加，多方筹集资金，以大病统筹为主的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这是解决农民看病难看病贵问题的一项重大举措。县政府成立新农合管理委员会，下设管理中心，负责日常管理。各乡镇成立新农合领导小组，组建合作医疗管理所，负责制定本乡镇实施方案、资金筹集、报销医药费和日常管理，形成县、镇、村三级管理网。当年资金的筹集标准是：市政府每人补贴 20 元，县政府每人补贴 15 元，乡镇政府每人补贴 10 元，农民个人出 15 元或 30 元。为使更多农民参合，密云在全市率先将门诊纳入报销范围，采取“就诊即报”“就地减免”的报销模式。同时，制定门诊“四免五减”[①]政策，实行“一证通”，即参合农民持医疗证，在全县 20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及下设的社区卫生服务站都能享受减免，极大地方便了农民就近就医。

2006 年，将冯家峪镇石洞子、新城子镇大树洼等 9 家偏远山区村卫生室纳入新农合报销体系，成为全市唯一的在村卫生室实行

① “四免五减”：免收挂号费、诊察费、注射费、静脉穿刺费，减半收取 B 超、心电图、胸腹透视、血尿便常规化验费用，药费根据每人年度出资标准按比例减免。

就诊即报的区县。2008 年增加到 42 家，2009 年将政府购买服务的 251 家村卫生室全部纳入新农合。同年，县内二级医院实施出院即报。2010 年，在乡镇卫生院推行参合农民只需交一半住院押金，出院结算时直接报销制度，在满足患者就医需求的同时，大大减轻了患者的经济负担。同年，落实同城同价药品采购政策，公立医疗机构全部配备使用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内的药品，并将这些药品全部列入新农合报销目录，政府购买服务的村卫生室全部实行药品统一配送、统一管理、零差率销售及新农合报销。

新农合运行以来，参合率逐年递增，从最初 66.17% 提高到 2012 年的 99.89%；住院报销封顶线从最初 2 万元提高到 2012 年的 18 万元；长期在外务工人员在外发生的急诊留观费用也纳入报销；白内障、青光眼、胆囊结石等门诊特殊病从过去只报药费、手术费调整为按住院标准报销等。一系列便民政策的调整制定，使农民得到了看得见，摸得着的实惠。

2005 年，重新修订《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成立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决策指挥系统，并组建应急小分队。以县医院“120”分中心为龙头，以西田各庄等 5 家急救站为依托，以各医院急诊室为基底的院前急救网络体系初步形成。县医院急救分中心与北京市急救中心开通 120 急救网，进一步健全了县院前急救网络。

第六节　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

一、实施“农民三大工程”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小康不小康，关键看老乡。县委始终把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让改革发展成果惠及全县人民，为提升农民的生活品质和幸福指数，大力实施“农

民增收”“农民健康”“农民安居”三大工程。

增收工程，让农民过得开心。政府采取多项措施，帮助农民增加工资性收入。制定并落实《密云县促进城乡劳动力就业再就业办法》，支持低收入农户就业，举办“城乡手拉手协作就业”“送岗位下乡”等大型招聘洽谈会，为农民提供就业岗位。积极开发公益性岗位，优先安置低收入农户就业。实施“纯农就业家庭”转移就业援助方案，全县“纯农就业家庭”和“零就业家庭”始终保持动态为零。帮助农民增加经营性收入。制定《密云县关于促进低收入农户增收的实施办法》，对发展设施农业、特色种植业、生态养殖业的低收入农户，给予更高扶持。发展蔬菜、花卉、林果、蜂产品、民俗旅游等农民专业合作社，提高产业规模化、标准化水平，带动农民增收致富。帮助农民增加财产性收入。整合土地、山场、闲置农宅等资源，引进外部要素，促进产业融合发展。建立对口帮扶工作机制，县直机关、企事业单位与低收入村结成帮扶对子，因地制宜开展帮村扶户工作。积极联系县外单位及县内非公企业与低收入村（户）结成对子，通过为农民提供用工岗位、实施援助、收购农产品等方式帮助农民增收。截至 2012 年，农民人均纯收入连续 4 年保持 12%以上增速。密云被评为北京市促进农民增收先进区县。

健康工程，让农民活得舒心。为解决农民看病难问题，加快农村卫生设施建设。2012 年底，累计改扩建乡镇卫生院 10 家，247 家村卫生室纳入新农合报销体系，山区群众不出村就享受到新农合报销政策。对因基础设施不达标或者没有符合资质的乡村医生，而未建卫生室的少数“空白村”，由所在镇卫生服务中心派出流动诊疗车，每星期或每半个月巡诊一次，农民在流动诊疗车上看病、买药，同样能享受药费就地减免政策。为农民建立健康档案，每年为农民免费体检，对糖尿病、高血压、脑中风、冠心病 4 种慢性病进行筛查，并为参加体检的农民建立健康电子档案，全县农民免费体检和建档率均达到 100%。

安居工程，让农民住得放心。加大山区搬迁、住宅抗震节能改造和农村危旧房改造力度，农村人居环境明显改善。结合农民新居建设、沟域经济发展、浅山区开发，对农民搬迁的新居和改造的房屋，实行统一规划、统一施工、统一标准，道路和街道统一硬化、绿化、美化，为发展乡村旅游打下良好基础。2012 年，对“7·21”特大暴雨灾害进行深入分析，重新调整并确定 1340 户 3304 人的山区搬迁任务。实施农村社救对象危旧房改造 370 户。立足当前，着眼长远，在全市率先启动 6 个镇级应急避难场所建设。

通过实施“农民三大工程”，越来越多的农民增收有门路、就业有载体、健康有保障、居住有改善。

二、老有所养取得新进展

随着人口老龄化日渐加快，传统的家庭养老已远远不能满足当今社会养老需求，为有效破解社会养老服务供给与需求的结构性矛盾，加快构建适应经济社会发展和区域功能定位的养老服务体系，密云全力推进以“居家养老为基础，社区服务为依托，机构养老为补充”的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

全面落实居家养老服务“九养”政策[①]，加大养老机构资助力度。2012 年 11 月，在全市率先启动“幸福晚年工程”，即养老服务设施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先后新建、改（扩）建镇（街）养老机构 11 家；整合社区“星光老年之家”、残疾人“温馨家园”等公共设施，建立覆盖城乡的托老所 361 家，全县星级以上养老院达到 14 家。

① “九养”政策：建立万名“孝星”评选表彰制度，建立居家养老（助残）券服务制度和百岁老人补助医疗制度，建立城乡社区（村）养老（助残）餐桌，建立城乡社区（村）托老（残）所，招聘居家服务养老（助残）员，配备养老（助残）无障碍服务车，开展养老（助残）精神关怀服务，为老年人（残疾人）配备“小帮手”电子服务器。

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形式，支持果园街道建立“电子保姆”系统，与“96156”社区服务热线并网运行，建立街道为老服务信息平台。服务平台建立“云帮社区服务团队 + 云帮志愿者服务队 + 合作商家服务队”的模式，为入网居民提供 24 小时社区服务。甄选 253 家加盟服务商，组建街道为老服务队伍，为有需求的老年人提供生活照料、家政服务、精神慰藉、康复护理、老年教育等六大类 110 项服务。大力整合社区周边的商贸和服务业资源，发展近千家服务商，提高社区管理信息化水平。

建设 30 个社区“一刻钟服务圈”，实现城区街道全覆盖，就近为老年人提供便捷的生活服务。利用网格化社会服务管理系统，将空巢老人、“五保”老人等困难老年人信息录入网格服务管理平台，列为村（居）基层网格服务对象。将敬老扶老作为全县志愿服务的重要内容，深入开展企事业单位与养老机构、志愿者与老年人结对帮扶工作。依托民办社会组织，建设镇（街）老年人精神关怀服务站 8 家，村、居老年人精神关怀服务室 62 家。通过建设社会养老服务体系，老年人优待等福利政策得到落实，基本实现老有所养的目标。

三、创新社会服务管理

县委坚持把加强社会服务与管理，作为促进社会和谐、实现长治久安的重要举措。着眼“精细化”管理，按照“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要求和“保基本、广覆盖、多层次、可持续”思路，本着“条（职能部门）块（属地）结合、联动管理、资源整合、优质服务、智能高效、评价科学”的原则，探索建立了“四级平台、六项机制”，立体分类式网格化管理，三级联动便民服务体系等管理模式，全面提升社会管理水平。

成立商管协会。2008 年 8 月，鼓楼街道以车站路南社区为试

点，成立全县第一家商管协会，主要职责是建立并及时更新辖区内商户信息档案库；发动组织入会商户参与社会服务；监督商户经营行为，定期开展辖区居民对商户满意度调查；对入会商户进行礼仪规范，服务技能等方面培训，增强商户服务意识，提升服务质量。2009 年 5 月，鼓楼街道 21 个社区全部建立商管协会；7 月，建立街道商管协会总会。2010 年 8 月，县政府在鼓楼街道召开现场会，向全县推广商管协会这一服务管理模式，努力构建网格化服务管理新格局。此后，县城及周边 5 个镇街成立商管协会和协会党组织，实现社会服务管理工作全覆盖。商管协会的建立，搭建了商户与商户之间、商户与属地居民之间信息交流沟通平台；整合了条、块和社会资源，形成管理合力；弥补了“两新组织”管理空档，促进了属地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

“四级平台、六项机制”。2009 年，在总结镇街综治维稳中心、城市网格化管理、农村和谐创安自治协会等工作经验基础上，县政府出台《关于完善农村社会管理体制机制维护农村和谐稳定的若干意见》，构建起具有密云特色的“四级平台、五项机制”综治维稳工作大格局。2010 年，将重大风险评估机制纳入其中，在全市首创“四级平台，六项机制”综治维稳机制。“四级平台”即县、镇街、村（社区）、户四级管理平台。在县级层面，建立维稳会商联席会，由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牵头，定期召开会议，分析研判全县维稳形势，出台政策、制定决策，统领全县综治维稳工作。在镇街层面，将综治办、维稳办、信访办、司法所、派出所、民政科等十几个职能部门整合，建立综治维稳中心，主要承担辖区内综治维稳工作。在村（社区）层面，建立和谐创安自治协会，各协会以创建平安胡同、平安村（社区）为载体，鼓励引导基层群众参与综治维稳工作。在家庭层面，开展“平安和谐家庭”创建活动，充分调动广大群众参与平安创建的积极性。“六项机制”包括网格化管理机制、完善社会管理科学决策机制、健全信访诉求表达机制、建立

社会治安立体防控机制、健全应急管理机制、建立重大风险评估机制。“四级平台、六项机制”最大限度整合工作力量，推动排查化解工作前移和维稳工作重心下移，消除了管理盲区，使维稳工作逐步从“游击战”“运动战”向规范化、系统化、科学化、精细化方向转变。

立体分类式网格化社会服务管理。2010 年，借鉴城区网格化管理和智能化服务理念，建立农村地区立体分类式网格化社会服务管理体系，并在穆家峪、石城、不老屯、东邵渠 4 个镇开展试点。2011 年 6 月，县政府出台《关于推进农村网格化社会管理工作的意见》，召开农村社会管理创新暨网格化管理工作推进现场会，全面推广此种管理模式。立体分类式网格化管理体系包含建立县、镇（街）、村（社区）、基础网格四级立体工作层级，按照不同地理特点，划分社区、村庄、农地、山场、景区、公路河流铁路、工业区 7 类 5204 个基础网格。在县级层面成立网格化社会服务管理综合指挥中心，统一领导全县网格化体系建设工作。20 个镇街建立网格化社会服务管理领导小组，统筹推进全镇社会服务管理工作。369 个村（社区）成立网格化社会服务管理站，接受镇指挥中心领导，负责组织协调本村社会服务管理工作，实现对人、地、物、事、组织的全覆盖、立体化管理。农村网格员队伍最初主要是镇村治保人员。2010 年“六护”人员参与社会服务管理，之后逐步配备“6+N”[①] 类工作人员 1.8 万余名。2012 年，各镇街建立便民服务中心，并纳入网格化管理体系，全县 47 个职能部门 250 余项业务融入网格，实现县、镇（街）、村（社区）、职能部门的互联互通。在网格化管理中建立“发现上报、任务分派、问题处置、核查反馈、形成评价”五步闭合流程。通过网格化精细管理、贴心服务，

① “6+N”：“6”指基层党员、村（居）民代表、协管员、公益性就业岗位人员、志愿者、镇街机关干部；“N”指县直职能部门干部，其中协管员和公益性就业岗位人员是农村网格的骨干力量。

社会更加和谐稳定，群众安全感满意度位居全市前列，市容环境更加整洁，政务服务、便民服务和公益服务更加贴心便利，得到群众的充分认可。

建立志愿服务体系。2011 年，密云在京郊率先成立志愿者联合会，秘书处设在团县委。采用“3+1”管理模式，即县志愿者联合会总会、镇街志愿者联合会分会、村（社区）志愿服务站三级志愿服务管理平台，“志愿北京”信息平台，全力打造具有密云特色的“全社会、多领域、多层次、长效化”志愿服务体系。在推进志愿服务中，建立“三个平台”，推动社会动员常态化。即管理平台，统筹动员全县各级各类志愿者积极参与志愿服务活动；能力提升平台，组织开展参观学习、专业指导等活动；信息交流平台，开通密云志愿者微信公众号及 QQ 交流平台，定期更新发布志愿活动通知。依托“三个载体”，推动志愿服务品牌化。即以志愿服务项目为载体，抓好志愿服务重点工程，重点培育文化志愿者协会“暖心工程”等志愿服务项目；以志愿服务行、志愿服务月等活动为载体，动员志愿服务组织广泛参与；以专业志愿服务队伍为载体，加强志愿服务专业化建设。深化“三个模式”，推动志愿服务长效化。即社区联动模式，以社区党组织为基础，统筹社区各类资源，形成体制内外优势互补、共建共赢的志愿服务局面。社区网格化志愿服务模式，依托社区网格巡查员队伍，承担起社会治安、“六护”巡查、防汛防火、便民服务等各项服务职能。“商管协会”模式，依托鼓楼、果园街道商管协会，引领非公经济组织积极参与社会治理。

构建三级联动便民服务体系。2012 年 7 月，县委以“让群众更省心、更省力、更省事、更满意”为宗旨，将服务重心下移，在东邵渠镇和鼓楼街道试点，构建县、镇（街）、村（居）三级联动便民服务体系。县级层面成立便民服务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实行统一管理。按照行政审批服务的功能性和关联性，将县行政服务中心服务大厅划分为注册登记、房产交易、固定资产投资、综合服务等

服务区域，实现“分厅制”服务模式，按业务流程排列窗口并标识职能，让办事群众一目了然。以乡镇机构改革为契机，打破科室界限，将规划建设与环境保护、经济发展、民政、计划生育等科室服务职能整合，进入镇（街）便民服务中心，重新整合行政许可和公共服务事项 107 项（ 街道 80 项），实行“一门式”工作模式。把办理事项分为即办和承办两类，即办类事项要求现场立即办结，承办类事项按照中心工作流程在规定时限内完成，极大方便办事群众。村（社区）建立便民服务代办点，延伸镇（街道）便民服务中心职能，扫除政务服务的盲区。这种“零距离”服务，提高了政府办事效率，节约了群众办事成本。同时，为有效避免暗箱操作等腐败现象发生，建立县、镇（街）、村（居）全覆盖的电子监察系统。该系统对窗口工作进行全程录音摄像，由县监察局与县政务服务中心对窗口工作人员履职情况进行同步监控，变事后监察为事前、事中、事后全方位监察。建设阳光、透明、高效的三级联动便民服务体系是执政为民、简政放权的重要体现，减少了多头办理，实现“进一个门，找一个人，大厅之外无审批”，提高了工作效率，真正体现“为民、务实、清廉”的工作作风。

四、深入推进各领域改革

县委针对发展中存在的矛盾和薄弱环节，陆续推出一系列改革。2009 年，在郊区县率先建立县内项目审批绿色通道制度，审批效率大大提高，为抓投入、扩内需决策的落实提供有力保障。建立起规范统一的拆迁安置补偿工作机制，全县拆迁工作步入规范化、制度化轨道。规范政府投融资管理，整合 6 家投融资担保公司，组建北京云政金融控股公司，实现科学理财，有效防范财政风险。出台《密云县政府投资项目评审管理暂行规定》，建立起政府投资项目事前评审、事中监督、事后结算和分类归口管理的长效

机制。完善土地储备工作机制，组建专门负责实施一级开发的北京密政土地开发整理中心，土地一级开发步入规范、快速发展轨道。2012 年，按照“政府主导、部门负责、统一管理、规范运作”原则，组建北京心连心热力有限公司；组建北京大美山水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统一实施政府投资重要旅游设施建设，开创休闲旅游业发展“专业管理、专业施工、统一规范、科学推进”的新局面。电动出租车公司正式成立并投入运营；密云机械电子公司等 3 家国有企业破产工作扎实推进，国有劣势资本有序退出。不断深化农村改革，2008 年，在全国率先组建县级农民专业合作社服务中心。2009 年，建立农村土地流转信息平台，规范推进农村土地流转。截至 2012 年，累计流转土地 7.5 万亩，占确权总面积的 27%。农村“两权”（集体经济产权和林权）改革全面完成。通过变革创新，有效破解了长期以来制约全县发展的关键问题，形成推动发展的强大动力，为全县科学发展注入新活力。

第七节　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和先进性建设

一、“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教育活动

2000 年 2 月，中共中央总书记江泽民在广东视察时提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即中国共产党始终代表中国先进社会生产力的发展要求，代表中国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代表中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2000 年 11 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制定《关于在农村开展“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教育活动的意见》，要求用两年左右时间，在全国县（市）部门、乡镇、村的领导班子和基层干部中，有计划、有步骤开展“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教育活动。

2001 年 2 月，县委召开“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教育动员

会，确定教育活动主要任务是：通过扎实开展“三个代表”学习教育活动，推动政治稳定、经济繁荣和社会各项事业全面进步。活动分两批进行：第一批从 2 月开始到 5 月基本结束，主要在县直部门（包括派驻乡镇的单位）和乡镇科级以下干部中进行；第二批从 7 月到次年上半年基本结束，集中在村级班子和干部中进行。

学习教育活动按照学习提高、查找问题、展开讨论三个阶段进行，于 2002 年 1 月结束。全县 9152 名科级以下干部，1577 名村级干部参加，走访群众 65629 人，解决实际问题 1600 余件。通过学习教育活动，使“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深入人心，推动了广大农村基层干部思想作风和工作作风的改变，取得了“干部受教育，农民得实惠”的效果。对于加强和改进党对农村工作领导，促进农村经济和社会全面发展起到重要作用。

二、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

党的十六大作出开展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的决定。2004 年 11 月，中共中央提出从 2005 年 1 月开始，用一年半左右时间，在全党开展以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主要内容的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

2005 年 1 月，县委制定《关于在全县党员中开展以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主要内容的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的实施意见》，提出全县教育活动分三批进行，每批半年左右时间。第一批从 2005 年 1 月开始到 6 月基本结束。包括县直党政机关，县人大和政协机关，县法院，检察院和人民团体机关，县委、县政府直属事业单位。第二批从 2005 年 7 月开始到 12 月基本结束。包括社会团体，社会中介组织，民办非企业单位，县属企业，党组织关系在密云的市属企业，城市非公企业，金融机构，城市中小学校，医疗卫生机构，乡镇机关及其直属单位，县派驻乡镇的基层单位。

第三批从2006年1月开始到6月基本结束。包括行政村、社区，党组织关系在乡镇、村的企事业单位，农村中小学校等。教育活动分学习动员、分析评议、整改提高三个阶段进行。要求党员通过学习、对比、自查自纠、民主评议等过程，增强党性，成为“六个强化，六个争做”[①]的合格党员。为加强对教育活动的组织领导，县委成立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指导协调全县开展教育活动的各项工作。同时，向各单位派出督导组，各单位也成立相应的领导机构和工作机构。

2006年4月活动结束，32054名党员参加教育活动，覆盖面达到100%。各级党组织和党员收到各类意见2.3万条，制定落实整改措施5349项，为群众办实事5104件。通过这一活动，解决了党员和党组织在思想、组织、作风以及工作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广大党员受到一次深刻的马克思主义教育，先锋模范作用进一步发挥，基层党组织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进一步增强。

县委及时对教育活动经验进行总结，提出建立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的长效机制。2007年，制定《关于建立健全党员经常性教育制度的实施意见》《关于做好基层党组织、党员联系和服务群众工作的实施意见》《关于建立健全乡镇党委、街道党工委和县直党委（党组）抓党建工作责任制的实施意见》等文件，为巩固和发展先进性教育成果，进一步推进党的先进性建设提供制度依据。

三、开展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

党的十七大作出在全党开展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的部

① “六个强化，六个争做”：强化学习意识，争做理想信念的坚定者；强化服务意识，争做党的宗旨践行者；强化创新意识，争做促进工作的开拓者；强化大局意识，争做党的团结维护者；强化自律意识，争做党的纪律严守者；强化政治意识，争做抵制歪风邪气的勇为者。

署。中央政治局决定从2008年9月开始，用一年半左右时间，在全党分批开展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

2009年3月，县委召开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动员大会。会议提出，以“党员干部受教育，科学发展上水平，人民群众得实惠”为总要求，以努力达到围绕保护水源与富民强县的协调统一，提高思想认识；围绕改进领导作风和树立良好精神状态，解决突出问题；围绕优化发展环境与改善民生，创新体制机制；围绕立足好，突出快，集中精力抓发展，推进科学发展为目标。以“坚持科学发展，保护生态环境，发展生态经济，促进生态富民，建设生态富裕和谐新密云”为主题。

学习实践活动分两批进行，每批历时半年左右。第一批2009年3月开始，8月结束。包括县党政、县人大和政协机关、县法院、检察院和人民团体机关；县委、县政府直属事业单位；乡镇、街道机关。第二批9月开始，2010年2月结束。包括村和社区、县属企业、中小学校、县属医疗卫生机构、新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等。活动分为学习调研、分析检查和整改落实三个阶段，690个单位36331名党员参加。

为确保学习实践活动扎实有序推进，县委和各参学单位分别成立学习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和工作机构。县委抽调108人成立领导小组办公室和指导检查组，负责活动的日常组织协调和督促指导工作。全县成立各级指导检查组、巡回检查组214个，派出指导员821名、宣讲团176个。建立周报月统计台账制度，全程跟踪指导各参学单位活动进展情况。

各参学单位紧紧围绕县委确定的活动主题，广泛开展具有鲜明实践特色的学习实践活动，自始至终把活动重心放在提高思想认识，解决突出问题，加强基层组织，推动科学发展上，牢牢把握学习实践活动方向，全县上下形成“解放思想谋发展、全力以赴抓发展”的良好局面。

在学习活动中，召开征求意见座谈会1280次，梳理突出问题2019个，确定整改项目1658个，整改完成1255个，占75%。形成一批实践成果、制度成果和理论成果，解决一批影响和制约科学发展的突出问题，进一步转变了领导干部工作作风。36项经验在中央、市委简报上刊发。基层干部群众对学习实践活动情况和实际效果的测评满意度均为100%，得到中央和市委的高度评价。

深入开展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是“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教育活动和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的继续。这次学习实践活动最突出的成果是丰富发展了首都水源区发展战略，对如何巩固国家生态县成果，进行国家生态文明建设试点形成新的认识。

四、开展创先争优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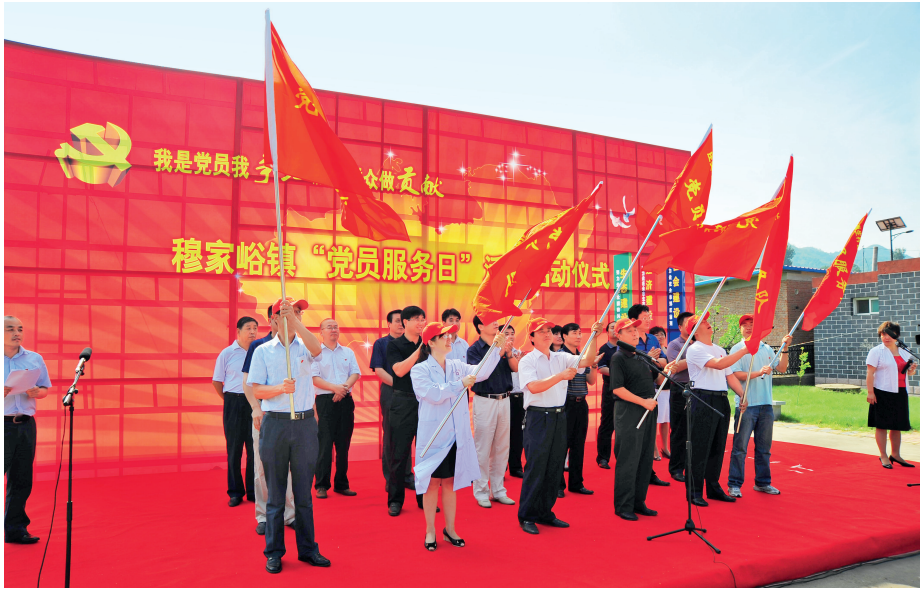
党的十七大提出在党的基层组织和党员中深入开展“创建先进党组织、争做优秀共产党员”的活动。县委按照党中央和市委要求，在全县深入开展创先争优活动。

2010年5月，县委召开深入开展创先争优暨党员作风建设年活动动员大会。会议提出活动总体要求是：以大力落实密云生态涵养发展区工作方略，努力实现“三个走在前列”奋斗目标，建设生态富裕和谐新密云为主题，以创建先进基层党组织和争当优秀共产党员为目标，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共产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以良好的精神风貌、扎实的工作作风，在推动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服务人民群众、加强基层组织的实践中建功立业。要努力做到“十个体现”：即明确思路，体现在提高思想认识水平上；改进作风，体现在保持良好的精神状态上；解放思想，体现在开拓创新的工作能力上；围绕中心，体现在地区经济发展的重要指标上；突出重点，体现在促进农民增收致富上；科学谋划，体现在增强农村发展的后劲上；以人为本，体现在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上；

强化优势，体现在提升城乡环境质量上；固本强基，体现在强化基层党组织建设上；提升素质，体现在抓班子带队伍上。

县委成立创先争优活动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对全县创先争优活动进行统一领导。各镇街、县直各单位及村、社区成立由“一把手”任组长的活动领导小组。42 名局级、624 名处级领导干部分别建立联系点。县委聘请 40 余名退居“二线”的处级领导干部，作为党建工作领导小组专职成员，负责全县各单位的督查指导。将基层党组织承担的创先争优活动的具体任务进行分解细化，与年度基层党组织“三级联创”结合起来，与基层组织建设年工作统一起来，作到同部署、同检查、同考核，结合领导点评、党员互评和群众评议，促使创先争优活动与全县各项业务工作紧密结合，更好地服务于全县发展大局。

为推动创先争优活动取得实效，县委密切联系实际，开展了党组织党员双承诺、党员服务日、城乡党组织党员“双结对”、“金桥



★ 2010 年 8 月，穆家峪镇党员服务日活动启动仪式

行动”[①]、乡镇机关干部“三进村”（工作重心进村、组织生产进村、年度考核进村）等活动。

在创先争优活动中，探索了具有密云特色的党组织引领经济发展、农民致富、社会建设的新模式。如穆家峪镇阁老峪村“党组织引领、政府支持、企业参与、农民主体”四位一体的发展模式；司马台村“党建 + 企业 + 产业”模式；蔡家洼村“党建 + 政策 + 园区”模式；上甸子村“党支部 + 合作社 + 农户”模式；古北口村“党建 + 资源 + 农户”模式和百年栗园“党支部 + 合作社 + 农户 + 人才”模式。形成“红色 1+1”支部共建、“一个党员一件事”、党员服务队、党员科技致富示范基地、党员领办创办合作经济组织等一批新成果、新经验。基层党组织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不断增强，带头和带领群众致富的能力不断提高。

创先争优活动是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的拓展和延伸，是新时期加强党的建设一项重大举措。广大党员积极参与，人民群众大力支持，促进了密云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的先进性意识、服务发展意识和服务群众能力得到明显提高。2012 年 7 月，县委荣获“全国创先争优活动先进县（市、区、旗）党委”称号。

五、建立基层党建全程纪实系统

为进一步推进农村基层党建工作科学化、规范化水平，2010 年下半年，县委组织部依托农村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平台，研发了农村基层党建全程纪实系统，并在东邵渠镇西邵渠村、太保庄村试点。

全程纪实系统通过专用软件与各终端节点网络摄像头结合，利

① “金桥行动”：引导党组织党员围绕主导产业、积极领办创办农民专业合作社，党员争当科技示范户、致富带头户、诚信经营户，帮带贫苦户，为农民致富搭建金桥。

用文字、照片、视频等形式，全程记录农村党员群众关心关注的村级重大事项和上级党组织布置的重要工作，实现对农村基层党组织工作全程纪实的可视化信息管理。该系统采用树状结构，将纪实内容确定为“基本情况”“全程纪实”“通知公告”三大类 12 小项，内容涵盖党建工作、行政村基本信息、群众需求信息等。系统中配置了网络视频系统，全程记录农村基层重大事项决策、村民代表会等群众普遍关注的村级事务讨论过程，借助视频系统实现县镇村三级意见互联互通，并作到重大事件实时响应。

为保证系统得到充分利用，建立会前申报、会中监控、会后审查机制，即各村遇有重大事项需要召开村民代表大会、党员大会时需要事前向镇党委汇报相关事项和内容；对于重大事项镇党委指派专人在监控台前监控，如有程序问题及时与村干部沟通，对于其他事项镇党委随时审查。每年将各村召开的重大事项决策会议视频录制存档，向村民开放。同时，系统中记载的村级各项活动情况，作为年底“三级联创”检查依据，作为评价村干部工作落实与否、规范与否的依据，计入干部年终考核。

2012 年 3 月，在东邵渠镇召开现场会，向全县推广基层党建全程纪实系统。6 月，向全市基层党组织推广。7 月，该系统在全县 17 个镇、327 个村实现全覆盖，形成三级平台两级管理模式。通过县级平台，可以在网上随时点击、查看、指导各镇、村党建工作；镇级管理平台主要展示各镇党委工作，同时可以点击、查看、指导区域内村党组织工作；村级平台由村党支部负责，主要承担本村党建工作的记录、存储和上传任务。

全程纪实系统将传统的对基层党组织的层级推进管理，转变为点对点精确化管理，变结果督查为过程控制，提高了工作效率，实现了对基层党建工作的及时检查、指导、监督，保证了村级党组织各项工作的及时、规范、高效落实，夯实了党的执政基础。纪实系统的使用使 25.3 万名农民的知情权、参与权、决策权和监督权得

到有效保障，农村群众参与村政事务管理热情不断高涨。2011 年，密云被中纪委确定为地方党组织党务公开联系点。

六、推进党政机构改革

为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理顺职责关系，优化组织结构，规范机构设置，推动区域社会经济高速发展，密云进行几次机构改革。

2001 年 9 月，以精简机构，转变职能为重点，对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进行机构改革。2002 年 5 月完成。县委、县政府工作部门由 46 个调整为 38 个，精简 17.4%。全县乡镇事业机构由 178 个调整为 105 个，精简 41%。为加强纪检工作，政府部门党委增设纪委，党组设纪检组，县委各工委设立纪检工委。纪检组与纪检工委为县纪委派出机构。此次改革一批老同志提前退休，一批机关干部、事业人员分流。全县行政编精简 20%，机关事业编精简 30%。

2004 年 7 月，对政府机构进行改革，重点是职能整合及机构调整。9 月底完成。改革后，县政府工作机构为 29 个、议事协调机构的常设办事机构 1 个。改革中，以“便民、公开、依法、高效”为原则，推行全程办事代理制。各有关部门及乡镇均设立统一办事窗口，清理审批事项，规范审批行为。

为不断加快城市化进程，2005 年 8 月，县委决定改革城市管理体制，把由密云镇管理的居民社区工作剥离，成立县直属的鼓楼街道、果园街道和檀营地区（保留檀营满族蒙古族乡牌子），分别成立办事处和工委。全县所辖 17 个镇、2 个街道和 1 个地区。

为适应农业和农村工作的新形势，2008 年 6 月，撤销县农业委员会，组建县农村工作委员会；撤销县种植业服务中心、县水产服务中心、县农机服务中心，组建密云县农业服务中心和密云县农民专业合作社服务中心。

2010 年 2 月，对政府机构再一次进行改革。改革后，县政府

设置工作部门 29 个，比市里规定的少设置 3 个机构，县政府议事协调机构和临时机构撤销 105 个保留 62 个，调整为部门联席会议的 1 个。此次改革显著特点就是理顺职责关系，整合职能机构，规范机构设置，加强政府在经济调节、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等方面的职能，逐步形成大部门体制。

七、建立科学的选人用人机制

县委深入贯彻落实《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在提高选人用人公信度，匡正选人用人风气等方面进行一系列探索和实践，着力构建“导向、规则、政策相衔接，选人、用人、管人相统一”的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机制，创造了良好的干事氛围和从政环境。

2000 年，建立领导干部任职前公示制度，新任领导干部试用期 1 年。同年，县委制定《关于党政机关乡局级实职干部实行任期制的意见》，规定乡镇选任制的党政领导干部一个任期为 3 年，一般在同一乡镇同一职务连续任职不超过两个任期；县直群团组织领导干部的任期，一般连续不超过两个任期；非选任制的党政领导干部一个任期为 5 年，一般在同一单位连续任职不超过两个任期。担任同一职级领导职务的最高任职年限，一般不超过 20 年。担任党政领导职务的最高年龄限制，一般为男 55 周岁，女 50 周岁，到达规定年龄后，不再安排实职。

2001 年，实行党政群机关科级及以下职位竞争上岗，通过公布职位、公开报名、资格审查、组织考试、演讲答辩、民主测评、组织考察、决定任命八个程序进行。2003 年 11 月，县委决定改革事业单位领导人单一的委任制，采用竞争聘用、公开招聘、直接聘任等多种形式。2004 年，县委制定《公开选拔党政领导干部工作实施细则》，提出“六重用六不用”用人原则，即重用坚决执行上

级精神，创造性开展工作的干部，坚决不用贯彻上级指示不力，甚至阳奉阴违的干部；重用实事求是，脚踏实地，扎扎实实抓落实的干部，坚决不用只说不做，搞形式主义，甚至弄虚作假的干部；重用责任心强，一门心思干事业，政绩突出的干部，坚决不用责任意识淡薄，升官愿望强烈，甚至跑官要官的干部；重用坚持原则，敢抓敢管，敢于承担责任干部，坚决不用一团和气，奉行好人主义，遇到矛盾绕道走的干部；重用作风正派，办事公道，群众公认的干部，坚决不用不讲原则、媚上欺下、群众威信低的干部；重用清正廉洁、勤勉敬业的干部，不用私欲膨胀、徇私舞弊的干部。

2008 年 12 月，县委十一届七次全会提出“五凭四事一潜力”[①]的干部选拔任用原则。同年，严格执行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制度，将个人有关事项报告情况，作为识别、评价干部对党是否忠诚、是否清正廉洁、是否“带病”的重要依据，对于谎报、瞒报的，一律进行约谈，一律不予提拔任用。2009 年 12 月，县委十一届九次全会上提出干部使用七条基本规则。一是严格执行“50・55”政策。二是县直部门“一把手”出现空缺，除专业性特别强的，原则上从镇街正职中选任。镇街正职任职时间相对较长的，可以到县直部门任职。三是选派优秀的县直部门副职到镇街任正职；从县直部门选派优秀的科长到镇街任副职；从镇街选派优秀的副职到县直部门任职；选拔镇街优秀科长到副处级领导岗位工作。四是在核定职数和编制范围内，对年龄较大、任职时间较长、表现优秀的副处级领导干部和科级干部，可适当解决职级待遇。五是对在同岗位上任职时间较长的干部，加大交流力度。六是逐步解决县直部门正职超配问题。七是拿出部分副处级职位面向中青年干

① “五凭四事一潜力”：选拔任用干部要凭党性、凭人品、凭能力、凭实绩、凭公认，重用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不坏事的干部；年轻干部还要凭发展潜力。

部公开选拔。2010 年，干部选拔任用实行“六有”[①] 模式。2011 年，从中央市属单位、国有企业遴选 17 名“80 后”干部到镇街任职。2012 年，大力推进竞争性选拔领导干部，除特殊岗位之外，科级干部全部实行竞争上岗。

广大党员干部在县委领导下，严格坚守品行底线、信仰底线、政治底线、纪律底线、工作底线，努力提高政治意识、改革意识、法治意识、群众意识、责任意识、生态意识和会依法办事、会理性表达、能带好队伍、能管住自己、强化群众工作能力、强化经济工作能力。争当党性好、人品好、作风好、工作好、用人好的“五好”干部。

县委着眼推进全县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积极培养后备人才。先后制定《关于党政领导班子后备干部工作意见》《县直乡镇双向挂职管理意见》《选派优秀后备干部到外地挂职锻炼意见》。建立并实行干部推荐书、后备干部资格准入、考察鉴定、动态管理等制度。对后备干部除定期进行集中培训外，选拔部分优秀后备干部到县域外挂职，到信访部门等关键岗位挂职，进一步开阔视野，提高实践能力。

县委坚持多渠道、多侧面、近距离了解干部。注重在重大项目、重点工作、重要活动中锻炼培养和发现干部，注重到基层干部群众中、在乡语口碑中了解干部，注重在急难险重的关键时刻和事关干部切身利益的重要关头考察干部。坚持统筹考虑、系统谋划干部调整配备。干部调整坚持民主推荐、酝酿讨论、差额考察、常委会票决、拟任人选公示等制度，坚决防止“带病提拔”“带病上岗”。常委会后及时召开全县领导干部大会，讲清“怎么调整”“为什么调整”，使“上”者令人信服、“下”者自己心服。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满意度由 2008 年的 46.7% 上升到 2010 年 92.1%。新华社

① “六有”：选人有导向、调整有规则、民主有渠道、展示有舞台、成事有激励、管理有制度。

《国内动态清样》、《前线》杂志刊发了密云干部工作的经验，市委主要领导也作出重要批示。

好的机制选出好的干部，好的干部成就好的事业。县委认真坚持干部政策和干部使用基本规则，推进了干部工作的科学化、民主化、制度化，对于形成风清气正、政通人和的选人用人环境起到重要作用。

八、扎实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

县委始终把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放在突出位置上，按照中央提出的“八个坚持、八个反对”[①]要求，认真落实市委《关于贯彻落实〈建立健全教育、制度、监督并重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实施纲要〉的意见》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坚持严格教育、严格管理、严格监督，从源头上预防和治理腐败的工作得到进一步加强。

积极推进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工作。2000 年，将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任务归纳为 33 项内容，分解落实到 18 个主管单位，明确责任人和协作单位，出台《关于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责任追究情况备案制度》《治奢补充规定》等文件，并对落实情况进行检查考核。同时，在县电台、电视台开办党风廉政建设系列专题栏目，宣传介绍党风廉政规定、正反案例、经验教训。2002 年，实行廉

① “八个坚持、八个反对”：2001 年 9 月，中共十五届六中全会审议并通过《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党的作风建设的决定》。《决定》针对党的作风建设中存在的比较突出和严重的问题，提出“八个坚持，八个反对”，即：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反对因循守旧、不思进取；坚持理论联系实际，反对照抄照搬、本本主义；坚持密切联系群众，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反对独断专行、软弱涣散；坚持党的纪律，反对自由主义；坚持清正廉洁，反对以权谋私；坚持艰苦奋斗，反对享乐主义；坚持任人唯贤，反对用人上的不正之风。

政“六个必谈”[①]，开展“家庭助廉”教育实践活动，县纪委和县妇联联合印发《致全县领导干部家属的一封信》，号召领导干部配偶当好廉内助，做到“四要”：要常敲警世钟，要明理持家事，要学法、懂法、知法，要教育好子女。2006 年，制定《关于进一步规范公款外出参观学习考察活动的通知》，坚决制止以学习考察、招商引资等名义公款旅游，特别是出国（境）旅游行为。2007 年，制定《关于加强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的实施意见》，将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任务分解为八大项 74 小项，落实到基层党组织，重点完善村级民主决策制度和村务公开制度，规定村级建设规划、上级支农惠农政策、社会各界支持新农村建设的项目和资金使用、村级财务等必须公开，以便村民监督。2010 年，开展学习贯彻《廉政准则》活动，下发《廉政准则》学习读本、动漫宣传片和《以案说纪》反腐倡廉教育光盘等资料，组织 101 个单位 3356 名科级以上党员干部进行《廉政准则》知识测试，在县电台、电视台、报纸、杂志、网络上开设专栏，对《廉政准则》内容进行全面解读和宣传。县纪委在查办案件过程中，统筹谋划警示教育活动，制作警示教育片发放到全县各基层单位，为普遍开展警示教育活动提供鲜活教材。利用发生在党员干部身边的典型案例，采取以案说纪的方式，召开全县领导干部警示教育大会。各单位采取领导干部讲廉政党课、科级上岗前廉政谈话、举办专题辅导报告等形式，增强党员干部廉洁自律的自觉性。

县委加大源头预防腐败的力度，将廉政风险防控的关口前移，积极推进科技防腐、制度防腐。启动电子监察平台建设，强化对重点领域、重点工程、重大项目的监督检查；建立财政财务、土地开发、政府融资、保障性住房管理等一批监管制度；对公款出国（境）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等群众关注的问题作出明确规定，使

① “六个必谈”：干部职务变动或调动时必谈、发现有苗头性问题时必谈、群众有反映时必谈、受到处分时必谈、班子不团结时必谈、生活会前必谈。

各项权力运行更加阳光透明。围绕“用权、用人、用钱”三个重点领域，全面开展廉政风险防范管理，向上延伸到县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重点是领导班子自身建设和领导决策环节的风险防控，在解决重点问题，规范权力运行，建立长效机制方面下功夫；向下延伸到科、室、站、办、所和行政村，强化对权力运行的制约监督。通过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层层分解和责任目标的确定，在全县形成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责任网络，为经济和社会发展提供强有力的纪律保证。

县委坚持从严治党，严肃查处违法违纪案件，坚决惩治腐败。按照“严肃纪律、惩治腐败、优化环境、维护稳定、促进发展”的办案指导思想，提出不管是谁，不管职务高低，不管涉及哪个领域，都要发现一起，查处一起，一查到底，特别是对于阻碍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的问题，涉及重大项目、重点领域的问题，影响密云发展环境的问题，破坏生态建设的问题和损害群众利益的问题，更是采取“零容忍”的态度。下大力气查处窝案、串案、系列案，特别是查处张建国、郭生强等一批大案要案，为遏制腐败的蔓延发挥了有力的震慑作用，彰显了从严治党的决心和力度。形成有腐必反、有贪必肃的强劲势头，形成“伸手必被捉”的反腐态势，赢得群众的广泛拥护。2007—2012 年，县纪委受理信访举报 2992 件次，查处党内违纪违法案件 246 件，其中大案要案 101 件，587 人受到党纪政纪处分，71 人移送司法机关。在 2012 年北京市区县反腐倡廉建设民意调查中，密云县群众满意度位于全市区县第一。

广泛开展民主评议政风行风活动，针对损害群众利益的行为，采取专项治理措施。着力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陆续开展制止公款出国（境）旅游、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小金库”和假发票治理、涉农收费政策落实情况、绿色通道运行情况、工程建设领域突发问题、保障性住房建设、打击盗采盗运矿产资源等进行监督检查和专项治理，切实维护群众合法利益，取得良好的社会效果。深入

开展民主评议基层站办所工作，规范各单位的行政行为，促进依法行政的自觉性，政风行风进一步好转。

经过坚持不懈探索和努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成效显著，为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发挥了重要作用，为密云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第十一章　打造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典范之区

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党的十九大提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并作为党和国家必须长期坚持的指导思想。2014 年 2 月，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北京，明确北京城市战略定位是全国政治中心、文化中心、国际交往中心、科技创新中心，提出努力把北京建设成为国际一流的和谐宜居之都。2015 年 10 月，国务院批复密云撤县设区。2017 年 9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批复《北京城市总体规划（2016—2035）》，明确密云区的功能定位是首都生态涵养区。2019 年 1 月，习近平总书记在视察京津冀协同发展时作出“保护好密云水库等重要水源地”的重要指示。2020 年 8 月 30 日，习近平总书记给建设和守护密云水库的乡亲们回信，要求继续守护好密云水库，为建设美丽北京作出新的贡献。县委、区委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创新发展思路，提出打造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典范之区目标，努力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第一节　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

一、撤县设区

2015 年 10 月 13 日，《国务院关于同意北京市调整部分行政区划的批复》发布，同意撤销密云县，设立北京市密云区。11 月 13 日，《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撤销密云县、延庆县设立密云区、延庆区的通知》印发。12 月 10 日，密云召开撤县设区工作会议，按照市委、市政府部署，全面启动撤县设区工作。12 月 26 日，北京市密云区、延庆区成立大会在宽沟中共北京市委培训中心召开。同日，中共北京市密云区委、区人大常委会、区政府、区政协挂牌。

撤县设区结束了密云地区 2240 年的建县史，是密云发展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大事，标志着密云的发展站在新的历史起点，迎来更大的发展机遇。撤县设区有利于提高密云城镇化水平，提高基础设施建设和公共服务水平，拓展密云城市发展空间，加快密云新型城镇化和城乡一体化发展；有利于加强保水和生态文明建设，改善水源保护区生态环境；有利于优化产业结构，强化密云区在京津冀区域合作中的战略地位；有利于提升密云区位优势，加强对外交往，提升密云整体区域形象。区委抓住机遇，乘势而上，积极适应撤县设区的新形势，准确把握区域发展的新特点、新要求，在保持工作连续性和稳定性的基础上，努力实现思想观念和工作方式的转变，保持良好发展势头，推动全区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实现高质量发展。

二、中共北京市密云区第一次代表大会

党的十八大后，县委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一系列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进一步完善了密云的发展思路。2014 年 7 月 30 日，县委十二届八次全会，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北京重要讲话精神，提出了“建设和谐宜居的首善之区”的新目标。

2015 年 12 月 16 日，中国共产党北京市密云区第一次代表大会召开。出席会议代表 308 名，代表全区 44056 名党员。会议的主要任务是：总结密云县第十二次党代会以来的工作，动员全区党员干部群众，以“县改区”为新起点，继往开来，乘势而上，全面建设和谐宜居的首善之区。汪先永代表十二届县委作题为《继往开来，乘势而上，全面建设和谐宜居的首善之区》的工作报告。会议明确今后的总体工作思路是：围绕“保水、富民、强区”的工作主题，坚持“保护环境是前提、绿色发展是核心、促进富民是根本”的理念，以“生态建设努力走在全国前列、经济建设努力走在全市生态涵养区前列、社会建设努力走在全市郊区前列、党的建设努力走在全市前列”（四个走在前列）为奋斗目标，确立“绿色国际休闲之都”的发展定位，树立“红色密云、绿色密云、金色密云”的密云形象，营造“发展同向、干群同心、风清气正、政通人和”的政治生态，全面建设和谐宜居的首善之区。目标任务是：到本世纪中叶，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100 年时，密云人民与全国人民一道，迈入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到 2020 年前后，即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年时，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地区生产总值和城乡居民人均收入比 2010 年翻一番，和谐宜居的首善之区建设取得重大进展。会议提出“全面建设和谐宜居的首善之区”的目标，同时将“三个走在前列”奋斗目标调整为“四个走在前列”奋斗目标，增加了“党的建设努力走在全市前列”。

会议通报了市委关于密云区委书记、副书记、常委，纪委书记、副书记、常委任命情况；通报了密云区党委、纪委组建情况；讨论通过了中国共产党密云县第十二届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中国共产党密云县第十二届纪律检查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为贯彻落实区第一次党代会精神，2015 年 12 月 21 日至 24 日，北京市密云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举行；12 月 20 日至 22 日，政协北京市密云区第一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举行。

三、中共北京市密云区第二次代表大会

中共北京市密云区第一届委员会成立一年后，根据市委统一部署，进行了区委换届。2016 年 12 月 7 日至 9 日，中国共产党北京市密云区第二次代表大会举行。出席会议代表 330 名，代表全区 44455 名党员。会议的主要任务是：动员全区人民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深入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回顾总结党的十八大以来密云的发展历程，谋划部署今后五年的目标任务，不忘初心，继续前进，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建设以“四个走在前列”为目标的和谐宜居首善之区。汪先永代表一届区委作题为《牢固树立“四个意识”，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建设以“四个走在前列”为目标的和谐宜居首善之区》的工作报告。

会议明确今后五年的指导思想是：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深入落实“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围绕“保水、富民、强区”工作主题，坚持“绿色国际休闲之都”发展定位，建设以“四个走在前列”为目标的和谐

宜居首善之区，谱写密云发展的新篇章。今后五年的主要目标是：全面实现“生态建设走在全国前列，经济建设走在全市生态涵养区前列，社会建设走在全市郊区前列，党的建设走在全市前列”的奋斗目标。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共北京市密云区第一届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中共北京市密云区第一届纪律检查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选举产生中共北京市密云区第二届委员会委员 36 人，候补委员 7 人，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 29 人。12 月 9 日，区委二届一次全会召开，选举产生区委常委 10 人，汪先永当选为区委书记。

2016 年 12 月 12 日至 17 日，北京市密云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举行。12 月 11 日至 14 日，政协北京市密云区第二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举行。区二届人大一次会议、区政协二届一次会议分别完成区人大、区政府，区政协换届选举，对今后五年的工作作出具体部署。

四、提出打造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典范之区

2017 年 7 月 29 日，区委二届四次全会召开，区委书记作题为《全力抓好“两贯彻一落实”，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的工作报告。会议提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两次视察北京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市第十二次党代会和市委十二届二次全会精神，团结带领全区党员干部群众，抢抓机遇、奋勇争先，不断开创密云各项工作新局面，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2017 年 12 月 26 日，区委二届五次全会召开。会议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提出“建设生态富裕创新和谐美丽新密云”，并将此作为进入新时代，区委团结带领全区党员干部群众推动密云发展的

总目标。会议指出，生态是发展的优势，建设生态密云就是要将生态文明建设推向新境界，严守生态控制线，做强生态优势，在生态环境保护的标准上领先，在生态环境监管体制改革上领先，在规划引领绿色发展上领先，擦亮生态密云这张“金名片”。富裕是发展的愿景，建设富裕密云就是要将生态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打造“一园三区”[①]的经济发展主引擎，打造智能制造、绿色金融、节能环保、生物医药大健康、文旅休闲、高端生态农业六大高端产业，实现以“区强”带“民富”、以“民富”促“区强”。创新是发展的动力，建设创新密云就是要全面深化改革，用好组织制度创新，突破影响发展的体制障碍；实施创新驱动战略，突破服务经济、知识经济的发展瓶颈；建设创新人才高地，突破内涵式发展的人力资源短板，以改革创新激发密云发展的活力。和谐是发展的基础，建设和谐密云就是要为持续发展提供安定有序、欢乐祥和的社会环境，完善城市精治共治法治的城市治理体系，健全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加强和改善民生，完善公共配套服务体系，确保人民安居乐业。美丽是发展的境界，建设美丽密云就是要建设绿树掩映的生态花园城市、景美人和的生态宜居乡村，既要统筹城市与乡村，形成相得益彰的城乡空间形态，又要统筹人文与环境，推进城乡面貌与人的面貌同步提升，实现密云山水美、城乡美、环境美、人文美。

2019 年 1 月 4 日，区委二届八次全会召开，区委书记潘临珠作题为《深入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新担当新作为开创全面深化改革新局面，努力打造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典范之区》的工作报告。会议提出，建设生态富裕创新和谐美丽新密云，努力打造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典范之区。会议明确，打造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典范之区要建立以生态价值观念为准

① “一园三区”：中关村密云园，经济开发区 A 区、B 区、生态商务区。

则的生态文化体系、以产业生态化和生态产业化为主体的生态经济体系、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的生态目标责任体系、以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保障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以生态系统良性循环和环境风险有效防控为重点的生态安全体系。7 月 25 日，区委二届九次全会召开，要求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加快建设生态富裕创新和谐美丽新密云，努力打造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典范之区，以优异成绩庆祝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12 月 25 日，区委二届十次全会召开，要求：巩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激发担当作为干劲，坚守生态涵养区功能定位，坚决落实“保水、护山、守规、兴城”要求，保护好密云水库、守护好绿水青山，奋力打造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典范之区，推动密云高质量发展。

五、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回信精神

2020 年是密云水库建成 60 周年。建设和守护密云水库的乡亲们给习近平总书记写信，汇报了当年的建设情况，汇报了 60 年来，尤其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密云保水护山、生态文明建设取得的成效。8 月 30 日，习近平总书记给乡亲们回信，充分肯定了密云人民为建设和守护密云水库作出的贡献，指出密云水库作为北京重要的地表饮用水源地、水资源战略储备基地，已成为无价之宝，要求再接再厉、善作善成，继续守护好密云水库，为建设美丽北京作出新的贡献，要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把生态文明建设作为战略性任务来抓，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共同守护好祖国的绿水青山。总书记回信的喜讯传到密云，广大党员干部群众欢欣鼓舞、倍感振奋，迅速掀起了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回信精神的热潮。

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回信，为新时代密云水库保护、密云生态文明建设指路领航、擘画了美好蓝图，为守护好密云水库、守护好

绿水青山指明了方向、提供了遵循。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回信精神，区委研究制定了打造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典范之区的实施意见和进一步严格保护密云水库的行动计划。9 月 7 日，区委二届十二次全会提出，“四个确保”和“五个样板”目标，即确保水资源战略储备能力全市最强、空气质量全市最优、生态服务价值全市最高、生态环境保护全市最严，努力争当水源地保护最系统的保水样板、生态环境最优良的生态样板、“两山论”实践最生动的发展样板、生态富民惠民最充分的幸福样板、生态文明制度最完善的改革样板，奋力打造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典范之区。12 月 31 日，区委二届十三次全会审议通过了区委关于制定密云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提出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系统观念，坚持高质量发展，坚持安全发展，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牢牢把握“保水、护山、守规、兴城”要求，努力做到“四个确保”，争当“五个样板”，全面开启密云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奋力打造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典范之区。

第二节　切实保护好密云水库

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保护好密云水库等重要水源地”的重要指示和重要回信精神，按照市委书记蔡奇提出的“上游保水、护林保水、库区保水、政策保水、依法保水”的“五保水”要求，把“保水”作为头等大事，确保密云水库水质绝对安全、蓄水持续增容。

一、上游保水

实施畜禽禁养工程。在水库上游划定 867 平方公里禁养区，禁止畜牧水产养殖，全面清退水库一级保护区内 692 家养殖场（户），共计清理畜禽 20 余万头（只），从源头消除畜禽粪便污染。实施上游污染治理工程，一级保护区内企事业单位全部治理达标，一、二级保护区 22 家工业企业全部退出，二级保护区 3 家矿山全部关停。实施水库一级区 41 个村污水设施提质改造工程，实现达标排放。实施库滨带建设工程。加强密云水库湿地建设和保护，完成库滨带 2.85 万亩造林任务，形成环密云水库优良区域生态系统。全区湿地面积达到 1.64 万公顷，位居全市第一。全面推行“河长制”，建立区镇村三级河长体系，全区 63 条河道全部设立河长，实现河湖周边无垃圾渣土、无集中漂浮物、无违法排污、无新增违法建设、无水体黑臭、形成无缝隙无死角的网格化管理体系、建立无遗漏的断面考核机制、河道管理范围无规模畜禽养殖场、中小河道无盗采盗运现象、无新增地下水超采区的“十无”目标。与承德、张家口



★ 古北口潮河湿地

市，怀柔、延庆区签署《密云水库上游流域“两市三区”生态环境联建联防联治合作协议》，建设京冀北部生态涵养区，推进水库上游流域统一规划、统一标准、统一监测、统一防治，建立“责任共担、问题共商、目标共治、信息共享”的跨省区协同保水格局。

二、护林保水

坚持山水林田湖草综合治理、系统治理、源头治理，立足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三大功能，强化密云水库及流域上下游、干支流、左右岸统筹谋划，系统绘制密云水库流域保护蓝图，打造山青、水碧、林郁、田沃、湖净、草绿的美丽画卷。实施营林造林工程和森林健康经营林木抚育、国家级公益林抚育等项目，构建绿色生态屏障，形成水源绿色保育环，实现“清水下山、净水入库”。完善生态林管护机制，设立“护水、护河、护山、护林、护地、护环境”的“六护”生态公益管护员 1.8 万余名，实现保水与富民双赢。从 2018 年起，按照 2 元 / 平方米的标准，每年落实管护资金 0.94 亿元。建立区、镇、村三级保水体系，密云水库一级保护区内 273 平方公里划分为 160 个综合保水网格，设立 2150 名保水网格员，形成主体清晰、权责明确、上下联动、执法到位、运转高效，“横到边、竖到底、全覆盖”的保水防控体系。

三、库区保水

实施退耕禁种工程。退出库区 155 米高程以下 10.4 万亩耕地，拆除违法建设 6.5 万平方米，对清退土地实施生态修复，改善库区生态环境。实施库中岛清理工程。对库区 94 个库中岛进行清理，全部退出生产经营，拆除房屋面积 1 万余平方米、附属设施 4.6 万平方米，将 1.2 万亩集体土地进行流转并实施生态修复。完成水库

周边 305 公里围网建设，对水库实行全封闭管理。建立密云水库智能视频监控系统，在水库周边安装 300 余个摄像探头，对库区实现 24 小时实时监控，实现库区卡口监控、防火、广播、告警、违法取证等功能。密云水库综合执法大队全部退出原有燃油执法船只，更换为环保动力执法船，配备无人机，试行无人船巡逻，实现水陆空全方位打击涉水违法行为，形成人防、物防、技防相结合的监管体系。

四、政策保水

坚持规划引领，强化区镇村三位一体空间规划的面源污染控制措施，科学布局城乡垃圾、污水处理设施，合理调整农业用地。制定进一步加强密云水库保护工作的政策措施，扩大退出种植、退出养殖的范围。探索设立密云水库缓冲区，制定长远规划和搬迁政策，将邻近水库的村庄逐步迁出，减少人为污染。开展绿色生态农业补贴试点工作，制定农地增施有机肥政策，大力发展绿色食品、观光休闲等高端生态农业，进一步减少农业面源污染。深入落实密云水库生态补偿政策，统筹使用好市财政 2000 万元补偿资金，用于水土保持设施维护、村民保水、生态清洁小流域管护等工作，为保护水源、涵养水源注入持久动力。按照“谁受益，谁补偿”“谁保护，谁受益”的原则，探索建立“密云水库涵水储水”的水资源交易机制。建立水库上游水土保持补偿考核机制，对水库上游 11 个镇 164 个行政村的污水处理、垃圾处理、养殖退出、化肥农药使用等情况进行考核，依据考核结果落实生态补偿资金。制定出台《北京市密云区水环境跨界断面考核补偿办法》，各镇街（园区、地区）水域上下游间，跨界断面水质浓度超标、明显变差或产生恶化趋势的一方需缴纳补偿金。

五、依法保水

在全国率先建立区域综合行政执法机构，统筹市、区两级执法部门，成立密云水库联合执法大队，在密云水库一级保护区范围内集中行使环保局、城管执法局、农业农村局 3 个部门 131 项行政处罚权，制定水源保护执法责任清单，变各执各法为综合统一执法，促进专业执法与属地管护有机结合，形成保水合力。同时成立全市首家环境安全保卫警察队伍。建立保水监察专员办公室工作机制，强化专项监督、靠前监督保水工作。开展密云水库专项整治行动，严厉打击违法行为。2017 年，成功查处一起非法电捕鱼案件，成为全市首例电鱼入刑案件，形成了有力震慑，被评为全国十大典型案例。强化属地管护责任，建立“定格、定人、定责、定章”的水源保护网格化管理机制，对库区 230 余个进出口实行全天候看护，推动保水向精细化转变。构建综合保水、系统保水体系，在库区保水上实现污染隐患清零，在依法保水上实现执法盲区清零，在压实保水责任上实现监管盲点清零。

通过综合施策，密云水库地区生态环境得到持续改善，水质始终保持在国家地表水Ⅱ类标准以上。2015 年 9 月，“南水北调”密云水库调蓄工程完工，实现“江水”入库。2019 年 8 月，密云水库蓄水量达到 26.8 亿立方米，创 21 世纪新高。

第三节　高标准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一、持续提高生态涵养能力

落实生态涵养区功能定位，坚持山水林田湖草生命共同体，生

态环境是统一的有机整体，加快构建生态环境治理体系，扩大环境容量和生态空间，构筑首都东北部坚实的生态屏障。实施义务植树、爆破造林、飞播造林、平原造林、中幼林抚育、封山育林、退耕还林等绿化工程。2018—2020 年，完成全市新一轮百万亩造林绿化工程 5.56 万亩。2018 年，实施白河城市森林公园、冶仙塔文化休闲公园、潮河体育休闲公园、潮白河汇合口时尚文化公园、白河湿地公园带、潮河湿地公园带“四园两带”建设工程。2019 年，占地 1800 亩的白河城市森林公园建成开放。2020 年，冶仙塔文化休闲公园、潮河体育休闲公园建成。坚持留白增绿、见缝插绿，推进背街小巷绿化美化，建成一批“微森林”公园、“口袋”公园和绿地公园。2020 年，全区林木覆盖率达到 75.3%，森林覆盖率达到 68.16%。实施京津风沙源治理、小流域治理等工程，至 2019 年累计完成治理小流域 81 条，其中建设生态清洁小流域 64 条，至 2000 年累计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1096 平方公里。建立河长制，实施区域河流断面水质考核，实现河湖周边“十无”目标，2019 年通过水利部河长制和河流断面评估和市级验收。2013 年被水利部列为全国首批、北京市唯一的全国水生态文明城市建设试点，2017 年成为首批全国水生态文明城市。2019 年荣获“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称号。2020 年实现创建国家森林城市目标。



★ 2019 年 10 月 1 日，白河城市森林公园开始试运营

二、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坚持全民共治、源头防治、严格执法，着力解决突出环境问题。持续实施清洁空气五年行动计划，打好蓝天保卫战。严格固定污染源和移动污染源执法检查，加强“散乱污”企业、重型柴油车尾气、扬尘、烟花爆竹燃放等污染源治理。加大减排力度，压减燃煤，城区集中供热退出燃煤，全部使用天然气。实施农村“煤改电”工程，平原地区农村基本实现无煤化。建立区域生态环境质量监测评价体系，细颗粒物小型监测站点实现村居（社区）全覆盖。2020 年全年细颗粒物浓度 29 微克 / 立方米，全市浓度最低。打好碧水保卫战。实施白河、潮河下游综合治理工程，改造提升镇村污水处理和供水设施，启动水系连通工程。高标准完成密云水库一级保护区污水处理设施提质改造工程、美丽乡村供水和污水建设工程，新城再生水厂、污泥无害化处理厂投入运营。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和北京市节水型区，2019 年 1 月，被全国爱卫会命名为“国家卫生城市”。实施垃圾处理攻坚行动，2019 年区垃圾综合处理中心投入运营，宾阳垃圾填埋场完成封场，把垃圾综合处理中心打造成集垃圾处理、再生资源循环利用、环保科教功能于一体的绿色循环产业园。落实新修订的《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完善城乡垃圾处理体系，在鼓楼街道、檀营地区试点推广“互联网 + 智能”垃圾分类模式，有序推进垃圾分类，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保持 100%。打好净土保卫战，加强污染源头管控，严控建设用地环境风险，2020 年耕地安全利用率 100%。密云水库上游周边退出畜禽、水产养殖、铁矿开采，严格农药、化肥使用，采用赤眼蜂等生物技术防治农作物病虫害，控制农业面源污染。

三、建立生态文明建设制度体系

2014 年 7 月，县委十二届八次全会进一步深化了密云的功能定位和产业布局，将全县区域细分为新城核心区、绿色发展区、绿色拓展区、水源保护区四个功能区，实施差异化发展战略，对不同区域实行差异化考核，提高生态建设考核比重。落实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办法，加大环境保护督察和生态问责力度。2017 年 12 月，区委二届五次全会提出探索建立生态环境监管体制，制定生态文明建设实施意见，在保护标准、监管机制、资产管理和制度建设上先行一步。按照生态建设、污染防治、综合治理等监管职能，建立生态保护标准体系，推动属地落实监管责任。建立区生态环境质量监测评价体系，为生态环境监管提供依据。探索建立生态资产资本化机制，将生态资源保护和修复成本纳入经济运行成本，按照“谁受益，谁补偿”“谁保护，谁受益”的原则，探索建立“密云水库涵水储水”的水资源交易机制，完善多元生态补偿机制。完善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对自然生态空间进行统一确权登记，研究编制全区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逐步建立自然资源大数据平台。加强“山水林田湖草”复合生态系统的监测网络建设，实现全方位动态监测。开展密云生态价值和山水林田湖草生命共同体研究，编制密云生态建设导则。2019 年，成立区委生态文明建设委员会，下设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及应对气候变化、推动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自然资源管理、生态环境建设、水污染综合治理、土壤污染综合防控等 7 个专项工作小组，强化生态文明建设顶层设计和统筹协调，发布《北京市密云区生态文明建设规划（2018—2025 年）》，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系统性整体性协调性。科学布局生产空间、生活空间、生态空间，精准划定“两线三区”，深入推进分类管控，建立生态保护红线台账和监管体

系，确保区域生态空间只增不减、土地开发强度只降不升。

2018 年，区委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提出着力构建以生态价值观念为准则的生态文化体系、以产业生态化和生态产业化为主体的生态经济体系、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的生态目标责任体系、以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保障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以生态系统良性循环和环境风险有效防控为重点的生态安全体系。2020 年，获得生态环境部“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授牌，形成可推广的创建品牌。

第四节　推动经济绿色高质量发展

一、规划建设科学城东区

为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建设全国科技创新中心，打造北京发展新高地，2017 年 6 月，市第十二次党代会提出全力抓好“三城一区”（中关村科学城、怀柔科学城、未来科学城、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怀柔科学城重点布局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和前沿科技交叉研究平台，建设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成为世界级原始创新的承载区。根据《北京城市总体规划（2016—2035）》，怀柔科学城规划面积 100.9 平方公里，其中密云地块即科学城东区，面积 32.5 平方公里，包括经济开发区 B 区和西田各庄镇、十里堡镇部分区域。科学城东区是怀柔科学城的重要组成部分，主要聚焦地球系统科学、医药与健康两大方向，布局重大科技基础设施、科技研发平台、研究型大学（学院）、成果转化服务等功能，同时以“城”的目标高标准配套居住、综合服务功能。科学城建设为密云带来了重大发展机遇，对推动密云创新发展，产业转型升级，调整城市布局、人口结构，加强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建设，转变生产生活

方式等方面具有重要意义，被市委书记蔡奇称为“神来之笔”。

区委抓住这一机遇，主动参与科学城规划建设，找准科学城同密云发展结合点，超前谋划产业布局、设施配套，优化营商环境，积极引进重大项目。加强与怀柔科学城管委会的沟通对接，协调推动规划编制、土地利用、项目落地。统筹规划科学城东区周边产业发展，强化建设用地指标的整体调控和重点保障，规划建设人才社区、创业社区、产业社区，集聚一批国际顶尖科学家及团队，并大力发展与科技研发相匹配的研发服务、成果转化业态，培育未来产业。盘活科学城东区周边闲置资源，布局科技企业孵化器和加速器，为科学城科技成果就地转化和产业化提供发展空间和专业配套服务。到 2020 年底，科学城东区控规形成阶段性方案，周边道路规划研究取得重要成果。王各庄生命与健康科学小镇等 3 个配套产业空间已纳入密云分区规划统筹实施。科学城东区首个大科学装置——地球系统数值模拟装置项目土建工程结构封顶。清华大学“空地一体环境感知和智能响应研究平台”、4 个中科院“十三五”科教基础设施项目具备开工条件。北京大学怀密医学中心项目确定初步选址，北京第二实验学校获市教委法人机构批复。密云区与北



★ 2020 年 10 月，地球系统数值模拟装置项目

京大学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在怀密医学中心和研究型智能医院建设、第二实验学校建设及区医院托管、科技成果转化等方面深化合作共建。

二、统筹中关村密云园开发建设

2012 年 10 月，密云经济开发区、生态商务区纳入中关村一区十六园，称为中关村密云园。区委（县委）把中关村密云园作为密云发展实体经济的重要承载地和全区经济发展的主引擎，统筹推进“一园三区”开发建设，推进经济开发区和生态商务区融合发展。整合开发区管委会和商务区管委会，成立中关村密云园管委会，完善园区管理体制机制，实行统一管理。2015 年 11 月，中关村密云园被确定为“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特色产业孵化平台”。加强与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关村朝阳园、中关村东升科技园等园区的深度合作，推进双创中心、孵化基地建设，提升园区管理水平，提高土地利用率和附加值，承接中心城区的产业溢出，实现优势互补、互利共赢。根据园区发展需要，调整不同性质用地比例，增加



★ 2017 年 11 月 10 日，万象汇商业综合体正式营业

工业用地面积，扩大产业发展空间。调整优化产业结构和布局，严守水耗、能耗、人口红线等准入标准，保证入园项目具有较高的质量和较好的发展潜力。加大疏解盘活力度，实施“腾笼换鸟”“筑巢引凤”，到 2020 年，累计疏解腾退闲置低效 1700 亩，拓展了产业发展空间。加强交通、电力等基础设施和综合服务设施建设，完成西统路一、二期工程，实现开发区与京承高速公路对接，沟通了开发区 A 区、B 区和科学城的交通联系。高标准规划建设密云生态商务区，完成商务区规划编制，全面启动一期拆迁，重点培育未来网络、绿色金融、创意设计、中高端商业服务业，着力引进国内外知名企业和具有成长性的创新型企业总部，打造京津冀绿色创新生态商务区，引进绿地置业、长江商学院等重大项目，万象汇商业综合体项目建成开业。统筹谋划京沈客专密云站周边规划建设和产业发展方向，推进商务区高质量发展。2013 年密云生态商务区被认定为“北京市总部经济发展新区”，成为全区经济新的增长极。

三、构建“高精尖”经济结构

以中关村密云园为主要载体，深化产业结构调整，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做大做强智能制造、绿色金融、节能环保、生物医药大健康、文旅休闲、高端生态农业六大高端产业，构建“高精尖”经济结构。坚定不移疏解非首都功能，严格执行《北京市新增产业禁止和限制目录》，把好企业项目准入关，坚决退出一般性产业，特别是高耗能、高排放产业，全面完成疏解整治促提升专项行动各项重点任务。开发区重点发展医药健康、智能制造、节能环保、科技服务等产业，支持传统优势产业绿色化、智能化改造，注重企业的发展潜力，引进、培育更多的“独角兽”企业。强化实体经济导向、地均产出导向、产业融合导向，加大招优引强力度，引进七维



★ 2018 年 8 月，康辰药业在上交所主板上市

生物、联东 U 谷、赛科希德等一批重大产业项目。完善促进产业发展政策，引导主导产业集聚发展、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形成医药健康、智能制造、节能环保、科技服务四大主导产业。建设中关村（密云）生命健康前沿技术创新中心，搭建生物医药产业技术服务平台。生物医药产业成为园区支柱产业，财政贡献占比达到 30%，北陆药业获评“中国创业板上市公司价值五十强”。2020 年，全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达到 520 家。

四、促进农业旅游业高端融合发展

突出发展组织化程度好、科技含量高、设施先进、附加值高的绿色高端特色精品农业和高端生态休闲旅游业，促进农业与旅游业提档升级、融合发展。实施农业“十百千万”工程[①]，2019 年销售额千万元以上电商企业达到 12 家，年销售额百万元以上的企业及

① “十百千万”工程：打造十个销售额千万元的农产品销售电商，百个销售额百万元的农产品销售企业，千个年收入十万元的职业农民和万个年收入五万元以上的职业农民。

销售组织 70 家，直接带动农民 2000 余户。突出农产品结构调整、林果业提质增效、林下经济发展和高效设施农业现代化，打造一批小品种、个性化、规模适度的特色专业镇、专业村。推进“一镇一业”都市型现代农业示范镇、“一村一品”专业村建设，发展精品蔬菜、特色林果、林下经济，打造高质量特色农业产品和“密云农业”品牌。持续推进农业“调转节”，建设农业专业村 60 个。大力发展蜂产业，成功举办华北地区“世界蜜蜂日”暨北京密云蜂产业发展高峰论坛和以“蜜蜂·产业·生态”为主题的京台美丽乡村论坛，打造“蜂盛蜜匀”高端品牌。2019 年，蜂群达到 11.5 万群，占全市总量的 44%，形成初级产品、深加工、主题旅游相结合的蜂产业链。2015 年，科技部批准建设北京密云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园区围绕“生态休闲”特色，核心区重点建设以葡萄—— 红酒产业为核心的休闲生态农庄产业带，构建农产品电商综合服务平台；示范区重点发展蜜蜂、北京油鸡等高端生态休闲产业。园区累计培育农业高新技术企业 15 家，国家级星创天地 7 家；26 个农业新品种（配套系）获得国家（地方）审定，专利授权 34 项；引进示范农业新品种、新技术 105 项。2019 年，北京密云国家农业科技园区



★ 冯家峪镇崖壁养殖中华蜜蜂

通过科技部验收。坚持“绿色、优质、高端、高效”的发展方向，按照多品种、个性化、规模适度的发展路径，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改革，创建密云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

实施旅游业“十百千”工程[①]，2020 年，有精品乡村酒店 32 家、星级精品民俗院落 267 个。2014 年古北水镇正式对外营业，总投资 60 亿元，成为北京旅游新地标，旅游重大项目龙头作用持续发挥。引进北京城建集团盘活云蒙山旅游项目并完成升级改造，带动西线旅游开发。2019 年云蒙山风景区主体正式营业。深入开展民俗户“乡村旅游星级评定”和乡村旅游提档升级，2020 年有精品民俗 1364 户，从业人员 2 万人。2019 年 4 月，市郊铁路怀密线于正式开通，改善了密云北部交通，带动了北线旅游市场，成为北京“第二条开往春天的列车”。围绕长城文化旅游带建设，深度挖掘、有效整合古北口抗战文化及长城文化、古镇文化。发挥红色资源丰富优势，积极发展红色旅游。抓住北京冬奥会契机，依托南山滑雪场，发展冰雪旅游和体育休闲产业，将生态、时尚、体育等



★ 2014 年 10 月，古北水镇正式营业

① “十百千”工程：打造十个精品乡村旅游项目，提升改造百个精品乡村酒店，提升发展千个精品民俗院落。



★ 2019 年 10 月，北京密云第一届波尔多葡萄酒节在古北水镇举行

元素有机融合，建设时尚体育小镇，打造北京乃至全国的户外时尚新地标。以精品赛事活动为牵引，积极发展“幸福产业”，成功举办北京密云·波尔多葡萄酒节、冰雪嘉年华、首届文化旅游季和 CBSA 美式台球国际锦标赛等活动赛事，促进文化、体育、旅游产业融合发展。持续加强密云水库环线旅游基础设施和服务设施、体系建设，提升旅游服务水平。巨各庄镇“酒乡之路”获评全市首条“美丽乡村风景线”，入选农业农村部“夏纳凉”美丽乡村精品线路。开展智慧旅游，开通密云旅游云 APP，强化“山水田园·画境密云”主题形象宣传推介，打造密云旅游品牌。大力提升城乡环境，努力打造国家全域旅游发展示范区，荣获“亚洲旅游业金旅奖·十佳绿色生态旅游目的地”全国“2019 生态旅游目的地”“2019 全域旅游发展优秀城市”等称号。

五、优化营商环境

2017 年以来，连续召开经济发展大会，提出“创五优[①]、抓引进”，打造“密云服务”品牌，努力创造审批最少、流程最优、效率最高、服务最好、企业和群众获得感最强的营商环境。成立推动高质量发展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定期对经济发展中的重大问题

① 创五优：创优美的自然环境、创优惠的政策环境、创优质的服务环境、创优越的配套设施、创优良的工作作风。



★ 2017 年 9 月 28 日，召开首届经济发展大会

进行深入研究，根据工作需要建立灵活的协调机制，加强对重点工作的调度，形成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合力。完善重大项目协调推进机制，强化统筹协调职能，打通手续办理等环节，保障重大项目顺利实施。落实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完善与周边城市协同发展机制。建立区领导联系重点企业制度、绿色通道审批制度和对企业常态化的“服务包”制度，营造爱商、亲商、尊商、重商的社会氛围，激发经济发展活力。全面落实营商环境“9+N”政策 2.0 版，开通企业服务热线，区、镇两级政务服务中心一窗受理率和网办率均达 100%，“e 窗通”企业开办平台投入使用，营业执照、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等事项办理时限大幅缩减。开发“密切帮”APP，搭建镇街级网上审批平台，实现镇街级 209 个事项在线预审、87 个事项掌上办结。开通不动产登记费网上支付功能，运行自助办税厅、缴税终端机等便捷服务。出台《加快培育发展现代金融服务业若干意见实施细则》等政策，推出重点企业“服务包”等制度，为企业提供智能化、个性化服务。助力区内金融机构拓展业务，丰富区内中小微企业融资渠道。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减轻企业负担。推进国家知识产权试点城市建设，全区新增专利授权 796 件。设立商标受理窗口，全区注册商标总量达 28471 件。2020 年，企业对密云营商环境满意度全市保持前列。

六、“十二五”和“十三五”规划的完成

“十二五”时期，县委落实密云生态涵养区工作方略，围绕“三个走在前列”奋斗目标，更新发展理念、完善发展思路、创新发展方式，生态建设走在全国前列，经济实力明显提升，各项事业全面进步，人民生活大幅改善，社会保持和谐稳定，全面完成“十二五”规划确定的主要目标和任务。2015 年，地区生产总值 226.7 亿元，年均增长 9.9%，低于规划 2.1 个百分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9.5 亿元，年均增长 13.4%，高于规划 1.4 个百分点。五年累计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727.3 亿元，是“十一五”期间的 1.7 倍，三次产业结构由 11.6∶45.2∶43.2 调整为 7.2∶44.5∶48.3。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 10.3%，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年均增长 11.4%，分别高于规划的 1.3、1.4 个百分点。城市职工社会保险覆盖率 97%，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率 98%，完成规划。9 年义务教育完成率达到 100%，超额完成规划。群众安全感满意度始终保持全市前列。全县林木绿化率达到 72.5%，森林覆盖率达到 63.91%，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城镇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 92%，超额完成市政府下达的主要污染物排放和万元 GDP 能耗下降指标，各项生态环境建设指标完成或超额完成规划目标。

“十三五”时期，区委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保护好密云水库重要指示和重要回信精神，砥砺前行、攻坚克难，各项事业取得了新的重大成就。2020 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341 亿元，年均增长 5.7%（不变价）；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9.29 亿元，年均增长 5.9%；三次产业结构调整为 3.6∶25.8∶70.6；全区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9334 元，年均增长 7.6%。高标准履行保水首要政治责任，建立“五保水”工

作机制，在全国率先建立水库综合执法体制，全面退出养殖业，全面关停矿山，密云水库蓄水量最高达到 26.8 亿立方米，水质始终保持国家地表水Ⅱ类水体标准以上，成为“无价之宝”。有效打赢了污染防治攻坚战，PM2.5 年均浓度由每立方米 68 微克降到 29 微克，率先达到国家二级标准，空气质量全市最优。2020 年林木绿化率 75.3%、森林覆盖率 68.16%。生态文明建设成果显著，成功创建全国“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国家森林城市和国家水生态文明城市，生态服务价值全市最高。创新发展基础显著加强，科学城东区“神来之笔”推动地球科学、生命科学在密云布局，一批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初具规模，密云跨越式进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建设行列。交通基础设施条件实现重大改善，京沈高铁建成试通车，市郊铁路怀密线、通密线开通运营，密云与中心城区实现了“半小时”交通连接。持续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深入落实垃圾分类和物业管理两个“关键小事”，成功创建国家卫生区和北京市“基本无违建区”。

第五节　提高城乡建设和治理水平

一、坚持规划引领

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北京重要讲话和中央城镇化工作会议精神，落实新的北京城市总体规划，坚持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高水平治理，建设绿树掩映的生态花园城市、景美人和的生态宜居乡村，打造“精致密云”。牢固树立规划意识，发挥规划在城市发展中的战略引领和刚性控制作用，规划建设生态友好、风貌独特、产业高端、百姓宜居的密云新城。对标对表新的北京城市总体规划，做好密云分区规划、镇域规划、村庄规划，以及产业规划和道

路交通、市政基础设施等专项规划编制，实现密云城乡规划体系全覆盖。坚持“多规合一”，通盘考虑市政道路、基础设施配备、地下管廊建设，提高规划编制的科学性，完成城区地下管网测绘，建立了大数据库。坚持把生态理念贯穿规划的各个方面，严格守住人口总量上限、生态控制线、城市开发边界“三条红线”。做细城市风貌、重要景观线、地下管网、绿地系统、交通系统等规划，制定具有密云特色的城市设计导则、住宅设计导则和公共建筑设计导则，在全市首推生态责任规划师制度。坚持把城市和乡村当作景区来规划建设，加强城市设计和风貌管控，强化城市天际线和建筑高度的管理，科学合理降低建设规模，打造具有密云特色的城市风貌，构建“城市让生活更美好”“乡村让城市更向往”的全域生态格局。建立密云区责任规划师制度，让人民群众广泛参与到规划编制中去，编制出接地气、具有密云特色的规划，建设望得见山、看得见水、记得住乡愁的美丽乡村。到 2020 年底，完成密云分区规划、镇域规划、322 个“美丽乡村”村庄规划，实施新城 18 个街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科学城密云地块周边地区、生态商务区南区等重点区域规划编制。在做好规划编制的基础上，坚持“一张蓝图干到底”，实施人口规模、建筑规模“双控”，严守“三条红线”，建立健全城乡建设用地减量规划引导机制、建筑规模管控机制，严格落实新建建筑物高度及容积率限制，在全市率先实行“村地区管”，坚决维护规划的严肃性和权威性。

二、打造生态宜居城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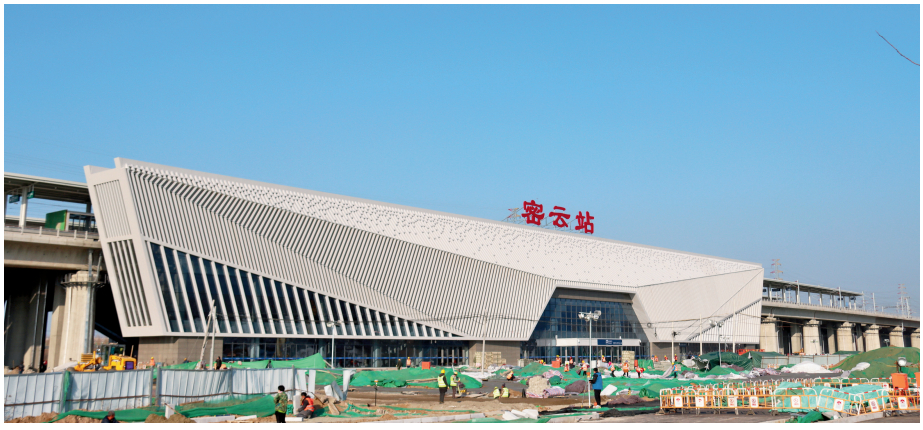
拓展绿色生态空间，建设森林城市。沿城市开发边界布局“四园两带”，建设白河城市森林公园、冶仙塔文化休闲公园、潮河国家湿地公园、潮白河汇合口时尚文化公园，形成白河湿地公园带、潮河湿地公园带，增加“城市绿肺”。实施城区留白增绿、见缝插



★ 2013 年 11 月，密云云蒙大桥建成通车

绿、拆墙透绿工程，建设一批口袋公园，提高群众绿色幸福指数。改造提升全民健身园、密虹公园、法制公园等十大公园，建设绿树掩映的生态花园城市，密云新城更加生态宜居。

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城市功能。服务保障京沈客运专线建设，完成工程占地拆迁，2020 年建成通车，结束密云没有高速铁路的历史。启动京沈客专密云站及周边道路规划建设。积极推进 S6 号线轨道交通、京密快速路、通怀路等重点交通项目，加强密云和市区的联系，通怀路密云段建成通车。市郊铁路怀密线、通密线正



★ 2020 年 12 月，建设施工中的京沈高铁密云站

式开通，完成黑山寺、古北口火车站升级改造。西统路及北延工程建成通车，改善了密云西部及科学城、开发区的交通条件。101 国道绕城线全线贯通，缓解了城区过境车辆交通压力。云蒙大桥、石城白河大桥建成。完成鼓楼东西、南北大街等城市道路大修，改造提升新中街、新东路、水源路、新南路、滨河路、滨河桥、中加桥，新建生态商务区、新城棚户区主次干路、白云街、阳光街等城市支路，打通城区微循环，城市交通更加便捷。新城地表水厂建成投入运营，密云城区居民喝上密云水库水。实施东水西调输水管线改造工程，优化水资源布局。实施新城雨污合流管线和城区道路积水点改造，增强城区防洪排涝能力，解决雨天“看海”问题。新城再生水厂和污泥无害化处理厂建成投入使用，提高了水资源利用率。全市首家一次性建成的绿色循环经济产业园（区垃圾综合处理中心）在巨各庄镇投入运营，宾阳垃圾填埋场实现封场。密云大力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完善地下管网系统、雨水综合利用收集系统。完成城市供热系统改造工程，城区供暖实现“煤改气”。以新城主要道路、潮白河两岸、城市公园为重点，实施新城夜景照明和景观提升工程，实现密云新城“白天美丽如画，夜晚绚丽多彩”。实施老旧小区综合改造工程，累计改造老旧小区楼房 882 幢 320 万平方米，改善了居民生活条件。

加快推进城中村、棚户区改造。推进以生态商务区为核心的新城南部区域开发建设，解决密云“有城缺市”问题，增强城市发展动力。檀营旧村完成整体转制、拆迁，回迁安置房竣工，居民全部实现回迁，商业开发顺利推进。涉及 2000 余个院落、8000 余人的新农村、刘林池地区棚改项目创造了全市首个“棚改 + 新农村建设”新模式，创造了密云最快拆迁签约速度，回迁安置房建设开工，促进了密云城东部地区开发。十里堡镇王各庄村棚改项目成为全市首个集体土地棚改项目，回迁安置房建设完工。加快长安新村、南菜园新村、长安小区东地块安置房建设，启动西大桥棚改项

目拆迁，推进沙河、大小唐庄、王家楼、中铁十六局家属院、溪翁庄镇中心区等棚改项目。

实施城市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城市形象。开展“疏解整治促提升”专项行动，到2019年疏解整治一般制造业企业和“散乱污”企业66家，“散乱污”企业和占道经营实现“动态清零”。实施新中街、新东路、果园北街、果园西路等道路提升工程，高标准打造精品街区，“一城四线”市容环境大幅提升。实施胡同巷道畅起来、居民小区亮起来、市容市貌美起来“三起来”工程，试点进行街巷“并杆行动”，开展背街小巷综合整治，提升居民生活品质。2019年，拆除私搭乱建违法建设104万平方米，腾退土地113.9公顷，封堵“开墙打洞”289处。关闭再生资源回收市场，改造提升华远市场、新建行宫农贸市场。整治“六小门店”、无证无照经营和集贸市场1170家（户），新建和规范基本便民商业网点100家，建设“五分钟便民菜店”25个。在城区道路两侧推行停车电子收费，整治停车秩序。利用闲置空间增加停车泊位5000余个，缓解停车难问题。设置公共自行车2500辆，建设电动自行车集中充电设施2000个、电动汽车公共充电桩100个，方便居民出行。在实现创建国家卫生县城基础上，创建国家卫生城市，推进全域创卫，2018



★ 2020年7月，拆除河南寨镇“一亩园”违法建设

年实现创建目标。2020 年，开展了声势浩大的“基本无违建区”创建工作，累计拆违销账面积 216.7 万平方米，腾退土地 327.3 公顷，分别完成市级指标的 115.3%、123%，拆违量超过过去 10 年的总和，新生违法建设保持零增长。

深化改革，提升城市精细化治理水平。2019 年，区委成立城市工作委员会，建立“区级牵头、区直参与、属地主责、事权人权财权有机衔接”的城市管理体制。深化城市管理体制改革，成立城市管理委员会。深化街道、社区管理体制改革，落实《北京市街道办事处条例》，街道实行大部制，突出大抓基层导向，推进城管等执法力量下沉镇街，实现治理重心下移。以“精致密云”为目标，突出精治共治法治，完善城市治理体系，建立镇街实体化综合执法平台，推动社会治安网、社会服务网、城市管理网“三网”深度融合，形成具有密云特色的城市管理格局。坚持治乱与善管接续发力，保持城市交通秩序、市场秩序、环境秩序、物业管理秩序持续向好。推进城市智能交通体系和交通指挥中心建设，制定出台智慧停车方案，严格规范停车秩序，形成“停车必入位，入位必管理，违停必处罚”的静态交通管理模式。坚持依法管理，整治违法建设、开墙打洞等城市乱象，实现新生违法建设零增长。建立“街巷长制”和“小巷管家制”，推动城市管理向街巷胡同延伸，抓好城乡接合部和背街小巷环境治理。坚持依靠群众、发动群众管理城市，探索多元有效的共治方式，调动社会力量参与城市治理，探索建立党建引领社区治理服务平台，形成多方共建共治共管格局。建立党建引领物业管理机制，成立物业管理协会，完善小区物业管理模式，推进居住小区标准化建设，提升物业服务水平。推进智慧密云建设，探索建设“智慧城市”管理平台，以“大城智管”促进“大城细管”，发挥大数据作用，提高城市智慧治理服务水平。

三、建设美丽乡村

以“清脏、治乱、增绿、控污、拆违、改厕”为主要内容，开展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累计清理侵街占道、私搭乱建 80.6 万平方米，清理乱堆乱放 172 万平方米，整治市级脏乱点 700 余个、区级脏乱点 1.6 万余个，拆除浅山区一般违法用地项目 232 宗，清理整治违建别墅 21 宗 121 栋，拆除违规设施农业大棚 2852 栋。大力推动“厕所革命”，2019 年全区有 242 个村 1.2 万户完成农厕升级改造，农村卫生厕所覆盖率达到 95.7%。实施农村环境整治“三起来”工程，将 2017 年至 2019 年确定为农村环境建设年，努力实现农村街巷畅起来、村庄亮起来、环境美起来。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统领，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制定美丽乡村建设实施方案和三年行动计划。按照美丽乡村设计导则及农村住宅指导性图集推进村庄规划建设和农宅改造，更加注重文化传承与文脉延续，体现密云乡土特色，着力打造“城乡融合型”“秀美山村型”“特色镇引领型”美丽乡村示范村，打造美丽乡村密云模板。美丽乡村规划首批次 79 个村获得批复、二批次 144 个村完成区级审查，其余 99 个村完成规划编制。以实施村供水污水工程为重点，稳步推进 18 个美丽乡村建设试点，金叵罗村入选 2018 年中国美丽休闲乡村。巩固和深化“创建国家卫生城市”成果，开展全域创卫，溪翁庄镇、太师屯镇通过国家卫生镇验收，巨各庄、大城子、十里堡、河南寨、古北口等镇通过市级检查验收。规划建设或改扩建乡镇集中供水厂，基本完成农村饮水提质增效工程，农村居民饮水安全得到保障。推进供水污水工程，284 个村的饮水条件得到改善，132 个村污水得到治理。实施农村“煤改电”工程，2019 年 217 个村 9000 余户实现清洁能源供暖。实施地质灾害和生存恶劣地区搬迁工程，累计 5969 户 14062 人搬入新居。加强农村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新建、

改造提升京承高速联络线、密关路、琉辛路、密古路、马北路、沙太路等一批发展路、产业路、致富路。推进云蒙风情大道、白马古道、古北口—司马台— 雾灵山沟域开发。按照建好、管好、护好、运营好的“四好”标准，推进通村公路建设养护。

第六节　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

一、扩大劳动就业，促进农民增收

把解决劳动就业作为民生之本。坚持就业优先战略，制定并落实促进就业政策，努力实现更高质量和更充分就业。城镇登记失业率稳定在 2% 左右，保持“零就业家庭”动态为零。实施农民就业工程，把促进农民增收与保护生态环境结合起来，大力开发公益性岗位，规范设置一批“绿岗”，让更多农民就近就业、生态就业。2020 年全区共开发生态公益性就业岗位 1.8 万个。加强农村劳动力就业培训，促进农民向二、三产业转移，为农民积极争取区内外企业就业岗位，开发一批“蓝岗”，为农民增收提供稳定的经济来源，工资性收入成为农民主要收入。推进与朝阳区结对协作，朝阳区 6 家区属国有企业与 6 个低收入村签订帮扶协议。2020 年，1200 余名农村劳动力在北京城区公共服务岗位实现就业。实施产业提升工程，制定帮扶农村产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加大设施蔬菜、特色杂粮、精品林果和养蜂产业政策扶持力度，培育农村新产业新业态，引导农民走上自主致富的“金岗”。2019 年，全区有蜂农 2072 户，蜂业专业合作组织 25 个，合作社入社社员 1906 户，从业人员 4000 余人，有 362 户低收入农户通过养蜂实现脱低致富，为全国养蜂扶贫工作树立标杆。

把促进农民增收作为“三农”工作的核心，持续推进农民增收

致富。开展新一轮低收入农户和低收入村帮扶增收工作。实施政策帮扶工程。统筹山区生态公益林补偿、家庭救助、子女教育救助等扶持政策，探索建立因病致贫救助基金，确保无劳动能力的农民享有基本的生活保障。实施农村生产生活条件提升工程。把山区搬迁、农村医疗、养老等配套服务与美丽乡村建设相结合，改善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让农民有更多更直接的获得感。坚持精准施策、精准帮扶，抓就业、抓产业、抓救助、抓环境，建立帮扶机制，制定并实施四大类 19 项措施，实施“一村一策”“一户一招”精准帮扶，到 2019 年底，31 个低收入村全部“摘帽”，11674 户低收入家庭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14897 元，全部越过低收入线，提前完成“脱低”任务，打赢脱贫增收攻坚战。

二、推动社会事业发展，完善社会保障体系

坚持教育优先发展，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推进城乡教育一体化发展，通过国家级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区县评估。抓住北京市实施小学规范化建设工程、中小学建设三年行动计划等有利契机，按照“农村学校优先、薄弱学校优先”的原则，“十二五”期间，投入近 11 亿元，实施学校新建、改扩建工程 72 项，修缮工程 268 项，总建筑面积近 28 万平方米；投入近 4 亿元，用于教育教学设施设备配备和信息化建设，全区中小学全部达到《北京市中小学校办学条件标准》。“十三五”期间，完成密云二中改扩建等一批校园工程，新建、改扩建幼儿园 17 所，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走在全市前列。引进北京交通大学附属中学、北京育英学校、北京市朝阳区实验小学等市区优质教育资源，扩充优质教育资源总量，有 20 所中小学与市区名校建立友好合作关系。深化改革，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区域教育工作满意度位居全市第一。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不断提高群众健康水平。投资近 10

亿元，对区医院进行迁址新建，硬件设施达到三级医院标准，并与北大第一医院合作共建，提高区域医疗水平。实施农民健康工程，坚持为农民免费体检，建立健康档案，农民体检、建档率达到 100%。完善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在全市率先将村卫生室纳入新农合报销体系，逐步提高报销比例，新农合参合率达到 99.9% 以上。在全市率先实现定点村级卫生室医保实时结算，全区 272 家村级卫生室成为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农村居民不出村即可享受基本医疗保障，实现持卡就医实时结算。创新建立商业补充医疗保险制度，减轻了居民看病负担。



★ 2014 年 10 月，迁址新建的密云县医院投入使用

不断完善公共服务设施和服务体系，方便居民生活。京郊最大的科技馆——密云科技馆建成投入使用。不断完善区、镇街、村（社区）三级文化服务设施，有线广播“村村响”、有线电视实现全覆盖，“全国文化先进单位”通过复验。2017 年、2018 年连续两年举办全民运动会，全民健身活动广泛开展，被评为“全国全民健身活动先进单位”。2018 年、2019 年连续两年举办密云生态马拉松比赛，其中 2018 年被评为中国田协铜牌赛事、自然生态特色赛事；2019 年被评为中国田协银牌赛事、自然生态特色赛事。连续八年成功举办台球国际公开赛、锦标赛。密云运动员首次登上奥运舞台。连续八年荣获北京市《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团体总分第一名。推动公共资源向群众开放。在全市率先实现



★ 2018 年 6 月 10 日，举办 2018 密云生态半程马拉松

城区中小学校校园场馆对居民开放。积极推动区图书馆、青少年宫、大公主府等公共文化设施夜间对外开放。推动机关单位停车场向社会开放，带动企事业单位盘活闲置资源办停车场，解决停车难问题。

按照兜底线、织密网、建机制的要求，建立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实施农民安居工程。有计划、有步骤地将居住在泥石流易发区及河道两侧容易遭受洪水侵袭地区的农民，搬到本行政村较为安全的区域，对符合条件的农村社救优抚对象的危旧住房进行改造，确保农民居住安全。落实住房保障制度，累计建设经济适用房 631 套，建设共有产权房 2007 套 18.4 万平方米，解决困难群众住房难。落实城乡低保政策，实现应保尽保，在生态涵养区率先实现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城乡一体化。扩大城乡社会保险覆盖面，通过全国社会保险标准化建设“先行城市”验收。完善养老服务体系，区社会福利中心竣工，推进 50 个村级“医养结合”设施建设，养老机构床位增至 5004 张。发展慈善事业，完善社会救助体系，特殊

困难人群得到及时救助。建立退役军人“三级”服务保障体系。完善落实各项福利政策，残疾人权益得到有效保障。

三、打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硬仗”

区委坚持把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迅速打响疫情防控的总体战、阻击战。突出党建引领，坚持“三级书记”抓抗疫，在全市率先组织机关党员干部和国企职工下沉村（社区），4900余名区直干部、2700余名镇街干部、1.02万名在职党员和2.76万名网格员、志愿者进村（社区），织密织牢了疫情防控网。突出高位统筹，第一时间启动公共卫生应急处置机制，建立防控工作指挥体系，构建了村（社区）全闭环防控体系。全力以赴救治7例外区输入型病例，确保了“零扩散”。在全市率先完成核酸应检尽检人员全覆盖，实现了“零感染”。突出防控一盘棋，在全市率先实现抗疫医疗物资自主供应，并主动支援其他区和单位大批口罩，选派100名医务人员支援朝阳区，完成了中央指导组休养、境外返京人员接驳转运、兄弟区相关人员隔离观察等任务，为全国抗击疫情贡献了密云力量。对标全国总体防控策略，实施《加强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

四、提高社会治理水平，建设平安密云

在全市率先建立农村立体分类式网格化社会服务管理模式，制定实施服务标准，并顺利通过国家级服务业标准化试点验收。在全市率先构建“三级联动”便民服务体系，并入选国家级服务业标准化试点。推进农村社会治理创新，建立德治、法治、自治相结合的

治理体系，落实“四议一审两公开”[①]“三务公开”机制，建立农村“小微权力”规范，完善村级财务年度决算机制。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安全生产责任，食品、药品、生产安全得到了有效保障。建立并落实流动人口目标管理责任制，流动人口规模得到有效控制。深入开展平安密云建设，全面实行信访代理制，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入开展社会矛盾排查化解，构建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深入开展群众安全感专项行动和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群众安全感满意度始终保持全市前列。

对标群众“七有”[②]要求和“五性”[③]需求，努力解决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增进民生福祉，增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深入开展“街乡吹哨、部门报到”改革，满足群众生活的“五性”需求。创新建立“三级责任、两层指挥、多方参与共治”的工作机制，建设 22 个实体化综合执法中心，推动执法重心下移、力量下沉，形成“街乡吹哨、部门报到”制度体系，解决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问题。坚持“民有所呼、我有所应，闻风而动、接诉即办”，扎实做好“12345”市民服务热线“接诉即办”工作。深化党建引领基层治理体制机制创新，探索建立“三转三包三上门”工作模式（ 围着一线转、围着群众转、围着问题转，领导包片、干部包村或社区、“两委”包户，合理诉求上门办、不合理诉求上门劝、咨询建议上门谈 ）。深入实施群众痛点攻坚行动，破解了长达 20 余年的居民房产证办理等历史遗留难题。2020 年，群众诉求平均解决率达到 86.8%，平均满意率达到 90.36%。

---

① “四议一审两公开”：凡涉及村里发展和村民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都要按照村党组织提议，村“两委”会商议，村党员大会审议，村民代表会议或村民会议决议；乡镇党委、政府审核；实行决议公开、结果公开的程序进行。

② “七有”：幼有所育、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在所居、弱有所扶。

③ “五性”：便利性、宜居性、安全性、公正性、多样性。

第七节　坚持全面从严治党

一、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

党的十八大以来，区委（县委）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坚持全面从严治党，把抓好党建作为最大的政绩，切实履行党要管党、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全面加强党的建设。

旗帜鲜明讲政治，牢记“看北京首先要从政治上看”，教育党员干部做到树牢“四个意识”，即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增强“四个自信”，即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即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在思想政治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做到“三个一”和“四个决不允许”，坚决做到听从一个号令，即一切听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指挥；带出一支队伍，即带出一支对党绝对忠诚，让党中央充分信赖放心的干部队伍，为党中央站好岗、放好哨；干好一件事情，即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京华大地落地生根、开花结果，进一步形成生动实践，带头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决不允许妄议中央、说三道四，决不允许阳奉阴违、搞两面派、做两面人，决不允许见怪不怪、纵容附和社会上错误思潮，决不允许搞团团伙伙，搞山头主义、圈子文化、码头文化。

以政治建设为统领，严格执行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和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意见，区委研究制定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指导意见，将政治建设纳入党建考核体系，探索建立政

治生态评价指标体系，开展政治生态评价试点工作，推进政治生态评价有形化、规范化、科学化。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严格尊崇党章，把党内政治文化建设渗入党组织的一切活动中，与学党章、学党规、学党史、学传统结合起来，育信念、育宗旨、育品行、育作风，弘扬忠诚老实、公道正派、实事求是、清正廉洁等共产党人价值观，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始终做政治上的明白人。强化政治监督，在重大工作任务中监督干部的政治担当，在组织生活中监督干部的政治自觉，在日常工作中监督干部的政治作为，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提醒、坚决纠正，对违反党的政治纪律的行为坚决查处，形成了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二、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牢固树立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特征的政治意识。坚持党政军民学，东西南北中，党是领导一切的，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坚持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把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作为全面从严治党的核心。建立各级党组织和党组织书记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清单制度，落实各级党组织主体责任和党组织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建立党组织书记抓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制度，加强全面从严治党的监督考核。深化党政机构改革，健全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制度，优化党的组织机构，建立健全党对重大工作的领导体制机制，更好发挥党的职能部门作用，推进职责相近的党政机关合并设立或合署办公，优化部门职责，确保党的领导全覆盖，为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提供了坚实的组织保证。

区委坚持总揽全局、协调各方，发挥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的作用，确保党的领导坚强有力。召开新时代加强人大、政协工作会议，制定工作意见，支持人大、政府、政协和监委、法院、检察院依法依章履行职能、开展工作、发挥作用，凝聚

成推动密云发挥的强大合力。完成群团组织改革，加强党对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组织的领导，突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发挥群团组织党联系群众的桥梁和纽带作用。严格落实民主集中制，修订了区委工作规则、常委会工作规则，健全了以区委常委会“三重一大”决策规范性文件为统领，区人大常委会、政府、政协党组“三重一大”决策规范性文件为支撑的“1+3”制度体系，规范处级单位党委（党组）重大决策程序，提升了党科学执政、民主执政、依法执政的能力和党的领导的科学化、规范化水平。

坚持党建引领，发挥各级党组织的领导核心作用。坚持党对农业农村工作的领导。落实“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要求，明确区委是“三农”工作“一线指挥部”，镇是为农服务中心，村是农村基本治理单元，完善了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在村“两委”换届选举中，全面实行村党组织书记、村委会主任“一肩挑”，除从机关企事业单位选派党组织书记的村以外，各村全部实现村书记、主任“一肩挑”，为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提供了组织保证。发挥党的建设在新农村建设、美丽乡村建设中的引领作用，在古北水镇司马台村拆迁、新农村刘林池棚户区改造拆迁等重大项目建设中，探索建立了党建引领模式，充分发挥了党的领导作用。坚持党对城市工作的领导，成立区委城市工作委员会，深化街道管理体制改革，突出街道党工委、社会党组织的领导核心作用。完善“1+5”党组织引领社区建设机制，以社区党组织为核心，整合居委会、服务站、业主委员会、物业公司、驻区单位五种资源，成立社区联合党组织，以居民需求为导向，以社区公共利益为纽带，以和谐社区建设为目标，建立协商议事、工作推进、考核激励等制度，构建多维服务系统，延伸党组织覆盖，形成“党组织引领、部门支持、社会力量参与”的社区建设新机制。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中，强化党建引领，成立128个防控一线临时党支部和632个临时党小组，组织2.31万名党员下沉社区，筑牢防线。坚持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抓实垃圾分类等

“关键小事”，党员桶前值守，带动居民习惯养成。

三、扎实开展系列教育实践活动

把开展教育实践活动作为加强党的建设的重大举措和重要抓手，通过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三严三实”专题教育、“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加强党的政治、思想、组织、作风、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

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于2014年1月至9月进行，全县105个基层单位，1445个基层党组织，39610名党员参加。县委结合密云生态涵养发展区的实际，把“为民、务实、清廉”的主题与“保水、富民、强县”紧密结合，在“保水、富民、强县”工作中体现“为民、务实、清廉”的要求。活动围绕“照镜子、正衣冠、洗洗澡、治治病”的总要求，聚焦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四风”，按照学习教育、听取意见，查摆问题、开展批评，整改落实、建章立制3个环节，统一部署、梯次展开。县委认真履行主体责任，始终坚持学习教育、听取意见必须求真知、动真情，查摆问题、开展批评必须用真心、较真劲，整改落实、建章立制必须动真格、见真效“六真”要求，高标准起点谋划、高标准定位、高质量推进，扎实开展了教育实践活动。县委以抓铁有痕、踏石留印的精神，对“四风”问题进行大排查，全面抓好深化改革的28项重点工作，强力推进29项“四风”问题开展专项整治，结合实际，提出37个方面整改措施，上下联动，推进整改，取消了一批行政审批事项，县委、县政府下发文件同比减少19.8%，会议同比下降26.1%；清理超标准办公用房25745平方米；2014年县级“三公”经费预算同比下降14.8%，223个预算单位全部推行公务卡制度。坚持破立并举，注重建章立制。对1618项原有制度进行

全面梳理，修订完善 890 个，废止 116 个，初步形成务实管用、配套衔接的制度体系，扎紧了制度的笼子，强化了对不良作风的刚性约束。

“三严三实”专题教育于 2015 年 5 月至 12 月进行，全县 29 名局级干部，96 个处级单位，1035 名处级及企业相当职务干部参加。参加专题教育的处级以上领导干部按照“严以修身、严以用权、严以律己，谋事要实、创业要实、做人要实”的要求，开展学习研讨、讲专题党课、参加专题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认真查摆问题，强化整改落实。县委常委查找整改“不严不实”问题 10 条；96 个处级单位查摆整改领导班子问题 480 条；处级领导干部个人查摆整改 9000 余条。通过开展专题教育，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在提高思想认识水平上、保持良好的精神状态上、依法办事和改革创新的工作能力上、经济发展上、促进农民增收致富上、不断增强发展后劲上、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上、提升城乡环境质量上、强化基层组织上、抓班子带队伍上十个方面取得明显成效。

“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从 2016 年 4 月开始，2017 年 4 月进入常态化制度化，主要内容是“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做合格党员”，主要目标是教育党员做到“四讲四有”，即讲政治、有信念，讲规矩、有纪律，讲道德、有品行，讲奉献、有作为。学习教育以党支部为基本单位，以“三会一课”等党的组织生活为基本形式，以落实党员教育管理制度为基本依托，在全区各基层党组织和广大党员中进行。按照围绕专题学习讨论、创新方式讲党课、召开党支部专题组织生活会、开展民主评议党员、立足岗位作贡献等环节和步骤进行。通过开展学习教育，各基层党组织进一步落实“三会一课”制度，组织生活更加规范化制度化，广大党员以“亮明身份、公开承诺、示范带头、接受监督”为主要内容，采取佩戴党员徽章、设立党员先锋岗、党员示范窗口、党员责任区等方式亮出党员身份；开展承诺践诺，将承诺事项融入岗位职责、化为岗位行动；

党员干部给普通党员示范，普通党员给群众示范，主动接受党内监督和群众监督，进一步增强了党性，改进了作风，发挥了共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作为全国第二批，从 2019 年 9 月开始，到 2020 年 1 月中旬结束，以处级以上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为重点，在全区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中开展。主题教育按照“守初心、担使命，找差距、抓落实”的总要求，聚焦“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这一主题，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根本任务，突出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全面锤炼党员干部忠诚干净担当的政治品格。这次教育不划阶段、不分环节，将“学习教育、调查研究、检视问题、整改落实”贯穿始终。区委组建 16 个巡回指导组跟进督导，确保了党组织和党员“全覆盖”。强化学习教育，认真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各级领导干部开展调研 3000 余次。深刻检视问题，开展基层大走访、问题大起底，处级以上单位和班子成员梳理问题 6100 余个。通过开展主题教育，达到了理论学习有收获、思想政治受洗礼、干事创业敢担当、为民服务解难题、清正廉洁作表率的目标，区、处两级检视整改问题 3148 个，进一步加强了党的建设，



★ 2019 年 9 月 11 日，密云区召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动员会

推动了密云高质量发展。

四、强化理论武装思想引领

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党员干部头脑、指导实践。把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开展系列教育实践活动的首要政治任务。在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中，把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作为重中之重，努力推进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市第十二次党代会后，抓好“两贯彻一落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两次视察北京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市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用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武装头脑、统一思想行动、凝聚奋进力量，把习近平总书记两次视察北京重要讲话作为案头卷、工具书、座右铭。把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的根本任务和主题主线，做到学习往深里走、往心里走、往实里走，做到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作为推动各项事业发展的指导思想、行动指南、根本指针、根本遵循，提出打造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典范之区，努力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密云落地生根、开花结果、形成生动实践。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做好宣传思想文化工作。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英雄母亲邓玉芬重要讲话精神，深化邓玉芬英雄事迹宣传教育，积极做好邓玉芬主题广场、故居遗址保护开发利用工作，筹办邓玉芬英雄事迹展陈展览，参与创排了大型现代评剧《母亲》，获得中宣部“五个一”工程奖。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保护好密云水库等重要水源地”的重要指示以及给建设和守护密云水库乡亲们的重要回信精神，开展了纪念密云水库开工

建设 60 周年大型系列活动，大力弘扬密云水库宝贵精神。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以核心价值观引领乡风文明建设，完成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三级体系”建设，全区文明实践活动蓬勃开展，文明程度不断提高，新城子镇太古石村村民田琴当选全国道德模范。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内聚人心、外树形象，成立了区融媒体中心，推动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融合发展，提升新闻宣传和舆论引导水平，扩大密云影响力和知名度。稳步推进长城文化带建设，规划建设密云博物馆，深入挖掘长城文化、历史文化、红色文化，讲好密云故事，服务北京全国文化中心建设。坚持党管宣传、党管意识形态，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党建考核体系，层层签订责任制，推动意识形态责任落细落实。

五、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

按照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要求，以组织体系建设为重点，着力培养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干部人才队伍，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任人唯贤，坚持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不断提升组织工作质量和水平，为努力打造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典范之区，实现密云跨越赶超发展提供坚强政治和组织保证。

坚持“信念坚定、为民服务、勤政务实、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新时期好干部标准，努力建设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干部队伍。贯彻落实《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坚持正确选人用人导向，选拔任用干部坚持“七看”，即看德、看才、看业绩、看口碑、看年资、看人岗相宜、看结构需要。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第一位，牢固树立干事创业鲜明导向，注重在基层一线、重点工作、重大项目中发现选拔干部，注重政治标准，注重担当作为、注重专业能力、注重工作实绩，不让老实人吃亏，不让干事的人心寒、不让一线的干部失落，不让带“病”的人提拔，全区选人用

人满意率逐年提高，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四项指标均居全市各区前列。遵循干部成长规律，统筹源头培养、跟踪培养、全程培养，增强干部培养的系统性、持续性、针对性，实施年轻干部成长行动计划。突出政治素质培养，把提高政治觉悟、政治能力贯穿干部教育培训全过程，加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章党规党纪、党史国史、党内政治文化教育。加强干部管理监督，落实领导干部个人重大事项申报制度，坚持“凡提必核”，对漏报、瞒报的追究相应责任。在全市率先建立容错纠错机制，落实公务员职务与职级并行制度，设立关心关爱干部专项资金，关心关爱干部身心健康。研究制定了干部年度目标任务清单、干部日常工作纪实、干部业绩报告、干部日常考察了解等四项制度，激励干部担当作为。坚持党管人才，建设人才强区，树立人才是党最重要执政资源的理念，完善人才制度体系，进一步加大人才引进力度，使人才引得来、用得好、融得下。实施高校人才“优选计划”，推出 70 套人才共有产权房，引进了一批优秀人才。搭建平台，发挥绿色发展优势，促进创新资源融合，推动密云成为人才涵养基地。

以组织体系建设为重点，创新基层党组织建设，切实增强党组织的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社会号召力。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建立并完善差异化考核评价体系，落实落细区委抓党建职责，建立了区委常委党建工作基层联系点制度，建立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基层党建责任清单，坚持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建立三级党建协调委员会，搭建区域党建平台，形成党建工作齐抓共管局面。开展党建工作专项述职评议考核，着力解决基层党建责任落实不到位的问题。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在全市率先开展党支部规范化建设，坚持化繁为简、突出实效，优化组织设置，理顺隶属关系，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创新活动方式，以党群服务中心、党员活动室为重点规范阵地建设，夯实基层党建基础。探索建立了“B+T+X”（标准体系 + 特色项目 + 创新做法）党

建模式，建立党员积分管理制度。坚持分类别具体指导、分领域统筹推进，推动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围绕促进乡村振兴和脱贫攻坚加强农村党建，圆满完成“两委”换届选举，严格标准，把涉黑涉恶、“村霸”等不符合条件的人挡在门外，实现村党组织书记、村委会主任“一肩挑”，实行党组织书记区级备案管理。建立村干部待遇保障机制，调动基层干部干事创业的热情。开展优秀书记牵手行动、年轻书记培养行动，第一书记沃土行动，软弱涣散党组织提升行动，不断提高农村基层党建质量和水平。加强乡村治理，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建立防范和整治“村霸”长效机制，农村基层政治生态得到净化修复。深入推进城市管理体制改革，坚持党建引领、重心下移，加强基层社会治理，构建起党组织统一领导、各类组织积极协同、广大群众广泛参与的基层治理体系。突出政治属性，坚持服务中心、建设队伍，加强机关党建，发挥表率和示范作用。推动基层党组织和在职党员“双报到”，206个单位党组织全部完成报到并签署共建协议。扩大“两新”组织党的组织覆盖和工作覆盖，依托各类园区、商务楼宇、商圈市场和行业协会商会等，建立区域性、行业性党组织，基本消除党建“空白点”。

六、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

坚持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深入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建立区委书记、区纪委工作约谈制度和区委常委督导主体责任落实机制，推动主体责任、监督责任贯通协同，形成合力。建立个性化责任清单制度，实施主体责任全程记实管理，层层签订责任制，形成齐抓共管格局。

加强警示教育，构筑坚实的思想防线。在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等系列教育实践活动中，把党风廉政教育作为重

要内容，贯彻始终。深入开展“以案为鉴、以案促改”工作，召开警示教育大会加强廉政教育。坚持以查促教，以纪律检查建议、监察建议的刚性约束，督促相关单位堵住制度建设的薄弱点、权力运行的风险点、监督管理的空白点，每查处一起典型案件，完成拍摄一部专题片、制作一次展览、发一个通报，各级党组织召开一次专题民主生活会，集中开展一次警示教育活动。持续开展纪律教育巡展巡讲，把纪律巡展覆盖到各镇街、村居，把纪律巡讲覆盖到重点领域、关键环节，让党员、干部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习惯在受监督和约束的环境中工作生活。

深化纪检监察体制改革，构建起党统一指挥、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监督体系。聚焦中心任务，全面回归主责主业，在全市率先启动并完成纪检、监察机关内设机构改革，强化集中统一领导。整合行政监察，预防腐败，检察机关反贪反渎职、职务犯罪预防职能组建区监察委员会，一体履行监督执纪问责和监督调查处置双重职责，实现对所有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监察监督全覆盖。组建派驻纪检监察组，推进监察职能横向延伸，实现对区属党和国家机关派



★ 2017 年 4 月 7 日，北京市密云区监察委员会成立

驻监督全覆盖。向镇街派出监察机构与镇街纪（工）委合署办公，推动村党支部纪检委员与村务监督委员会主任“一身兼”。建立向政府投资重大项目派出监察专员制度。

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重遏制、强高压、长震慑，始终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坚决查处“四风”问题和腐败案件。狠刹享乐主义、奢靡之风，紧盯“舌尖上的浪费”“车轮上的腐败”“节日里的歪风”，严肃查处公款旅游、公款吃喝、公卡私用、公款送礼等问题。坚决破除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深化治理贯彻中央决策部署只表态不落实、不担当不作为、困扰基层的形式主义等突出问题。坚持“老虎”“苍蝇”一起打，既坚决查处领导干部违纪违法案件，又切实解决发生在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从“压倒性态势”迈向“压倒性胜利”。

按照党中央和市委部署，突出政治标准，扎实做好巡视、巡察联动。把市委巡视整改作为重大政治任务，落实主体责任和领导责任，完成 6 个方面 24 个专项 92 个具体问题整改，建立长效机制，巩固深化巡视整改成果，提高了全面从严治党水平，推动了密云高质量发展。区委扎实开展巡察工作，突出政治巡察，截至 2020 年，完成对 76 家区直、镇街、国企巡察，覆盖率为 78.35%，村（社区）全覆盖。认真抓好巡察整改落实，全面提高了基层党的建设水平，促进了各项事业的发展。

结 束 语

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进行革命、建设、改革的历史，就是党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不懈奋斗的历史，就是党为人民谋幸福，为民族谋复兴的历史。从1933年中共密云地方组织建立到2020年，党领导密云人民走过了近90年的光辉历程。90年开天辟地，90年披荆斩棘，90年成就辉煌。

第一，密云人民由任人宰割到实现翻身解放、当家作主。密云党组织建立的时候，密云人民正处在日军肆意践踏和封建统治沉重压榨的悲惨境地，密云大地风雨如晦、山河呜咽。党领导人民赶走了日本侵略者，推翻了国民党反动统治，建立了人民政权，广大农民实现了翻身解放。随着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的不断完善，密云人民广泛享有各项民主政治权力，实现了当家作主，成为社会的主人、自己命运的主人。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征程上正逐步实现人的全面发展。

第二，密云从传统封建农业社会到初步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密云党组织建立的时候，广大农村还处在贫穷落后、濒临崩溃的传统封建农业社会。全县农业比重和农业人口的比重均在90%以上。到1948年密云解放，全县没有一家近代工业企业。1949年，全县财政收入仅有2万元。新中国成立后，党领导人民掀起了社会主义建设高潮，开辟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以经济建设为中心，推进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初步形成以精品农业和休闲旅游业为基础，以医药健康、智能制造、节能环保和新一代信息技术

为主导，以高精尖为主要特征的现代经济体系。2020 年，密云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341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9.29 亿元。三次产业比重调整为 3.6∶25.8∶70.6，经济初步实现了高质量发展。

第三，密云人民生活由贫穷落后到实现全面小康。密云党组织建立的时候，广大人民群众挣扎在饥寒交迫的死亡线上。党始终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坚持人民至上，把为人民谋幸福作为自己的初心使命，领导人民开展了轰轰烈烈的土地改革运动，实现了“耕者有其田”；新中国成立后迅速医治了战争的创伤，恢复了国民经济，涤荡了旧社会的污泥浊水，实现了社会事业的除旧布新；掀起大规模的社会主义建设，开创了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统筹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满足广大人民群众过上美好生活的需要，提前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目标。2020 年全区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39334 元。建立健全了区、镇街、村（社区）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体育、劳动就业、社会保障、社会治理三级服务体系，各项社会事业初步实现均衡发展。

第四，城乡面貌发生翻天覆地的变化。1933 年，密云县城还是一个面积不过 3 平方公里，人口不过 1 万人，没有一座楼房的小城镇；全县仅有密云至古北口等几条简易公路，没有一条铁路，广大农村萧条破败、交通闭塞。2020 年，密云城建成区面积达到 30 多平方公里，常住人口近 30 万人，已成为高楼林立、设施完备、交通便捷、生态宜居的中等现代化城市。全区主要公路 898 条 2149.54 公里，高速公路纵贯全境，京沈高铁全线开通。所有行政村实现“村村通公路”“村村通公交”。农村地区实现撤乡建镇，小城镇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日益完善，成为区域发展中心。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广大农村实现净化、硬化、亮化、绿化、美化，正朝着“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美丽乡村目标迈进。

第五，生态环境建设走在全国前列。从1933年密云党组织建立到1948年密云解放前，日军烧杀抢掠、战火频仍，密云大地满目疮痍、山河破碎。1949年全县仅有林地20万亩，占全县总面积的5.98%。新中国成立后，新生的人民政权大搞植树造林、绿化荒山，重整山河。1958年，党和国家修建密云水库，密云形成“八山一水一分田”的自然环境。改革开放后，密云水库成为首都重要地表饮用水源基地，为了保护水库，密云人民在党的领导下，关工厂、关矿山，大力加强生态环境建设，为首都生态环境改善作出了重要贡献。2008年成为全国第二、北方第一个国家生态县。2019年成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2020年，全区林木绿化率达到75.3%，森林覆盖率达68.16%，细颗粒物（PM2.5）年均浓度29微克/立方米，地表水始终保持国家Ⅱ类以上标准，水体密度、湿润指数、空气质量保持全市前列，森林蓄积量、湿地面积全市最大，生态服务价值全市最高。

中国共产党在领导密云人民进行革命、建设、改革的实践中取得了辉煌成就，同时积累了宝贵经验，对密云在新征程上继续前进具有重要启示。

第一，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在90年的风雨征程中，党始终是密云革命、建设、改革事业的坚强领导核心，是密云人民的主心骨。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本质特征，是当代中国的最大优势，推进密云改革发展，必须坚持党的领导。党政军民学，东西南北中，党是领导一切的，要坚持党对一切工作的领导，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健全党的全面领导制度，把党的领导落实到密云各项事业的各方面和全过程。要坚持全面从严治党，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不断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增强执政本领，提高工作能力和水平。

第二，坚持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不忘初心，方得始终。中国共产党人的初心和使命，就是为中国人民谋幸福，为中华民族谋复兴。这是激励中国共产党人不断前进的根本动力，也是赢得广大人民支持的关键。无论走得多远，都不能忘记来时的路。党的历史就是一部践行初心使命的历史，就是一部党与人民心连心、同呼吸、共命运的历史。江山就是人民，人民就是江山，人心向背关系党的生死存亡。90 年披荆斩棘，密云党组织始终坚守初心使命，坚持为密云人民谋幸福，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从而赢得了革命、建设、改革的胜利，赢得了密云人民的支持和拥护。前进路上，必须牢固坚持党的根本宗旨，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人民至上，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坚持一切为了人民，一切依靠人民，把全区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奋斗目标，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扎实推动共同富裕，不断增强人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让人民群众共享改革发展成果。

第三，立足区域功能定位，勇创发展新路。密云是首都生态涵养区和最重要的水源保护地，保护首都水源是密云的政治任务。改革开放以来，历届县委、区委立足区域功能定位，提出并实施了新世纪首都水源区发展战略等发展思路，高标准履行了保水职责，探索出一条“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文明发展道路。前进路上，必须在坚决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的基础上，紧密结合密云实际，把握发展规律和大势，掌握发展主动，坚持系统观念，不断开辟解放思想的新境界，积极探索发展的新思路、新目标、新路径、新举措，引领密云高质量发展。

第四，坚持生态立区，绿色发展。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基本方略。建设生态文明是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千年大计。几十年保护首都水源形成的良好生态环境是密云最大的发展优势。密云已经成为北京生态最好、环境最优美的地区，生态密云已经成为一张响亮的“金名片”。密云水库作为北京重要的

地表饮用水源地、水资源战略储备基地，已成为无价之宝。前进路上，必须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再接再厉、善作善成，继续守护好密云水库，为建设美丽北京作出新的贡献。必须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把生态文明建设作为战略性任务来抓，发挥好山好水的优势，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把生态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使密云人民的生活越过越红火。

第五，贯彻新发展理念，实现高质量发展。密云在北京市还处于欠发达地区，在经济总量与发展质量中，总量不足仍是主要矛盾和矛盾的主要方面。发展仍是密云解决一切矛盾和问题的基础和关键，必须集中精力抓发展。首都经济社会发展要求和区域功能定位决定，密云的发展必须是高质量的发展。要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特别是创新发展理念。前进路上，必须把创新作为发展的根本动力，把创新摆在核心位置，实施创新驱动战略，实现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艰难困苦，玉汝于成”。面向新时代，密云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深入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坚持党的领导，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立足区域功能定位，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创新发展，奋力打造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典范之区。

主要参考文献

《关于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

《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

《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史工作的意见》。

《毛泽东选集》(第一至四卷),人民出版社 1991 年版。

《邓小平文选》(第一至三卷),人民出版社 1993、1994 年版。

《江泽民文选》(第一至三卷),人民出版社 2006 年版。

《胡锦涛文选》(第一至三卷),人民出版社 2016 年版。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一卷,外文出版社 2018 年版。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外文出版社 2017 年版。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外文出版社 2020 年版。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中国共产党历史》第一卷(1921—1949),中共党史出版社 2011 年版。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中国共产党历史》第二卷(1949—1978),中共党史出版社 2011 年版。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中国共产党的七十年》,中共党史出版社 1991 年版。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中国共产党的九十年》,中共党史出版社、党建读物出版社 2016 年版。

中共北京市委党史研究室:《中国共产党北京历史》第一卷,北京出版社 2001 年版。

中共北京市委党史研究室:《中国共产党北京历史》第二卷,北京

出版社 2011 年版。

中共密云县委党史办公室编:《密云革命史》，北京出版社 1991 年版。

中共密云县委党史办公室编:《密云建设史》，北京出版社 2010 年版。

中共密云县委党史办公室编:《密云改革开放 30 年》，中央文献出版社 2008 年版。

中共密云县委组织部、中共密云县委党史办公室、密云县档案局（馆）编:《中国共产党北京市组织史资料密云卷》，中央文献出版社 2011 年版。

中共密云县委党史办公室编:《辉煌的 60 年》，中央文献出版社 2009 年版。

中共密云县委党史办公室编:《中共密云县历史大事记（1933—2012）》，中央文献出版社 2013 年版。

密云县党史工作办公室编:《红色密云读本》，2015 年。

中共密云县委党史办公室编:《密云地区抗日斗争史料选编》, 2005 年。

中共密云县委党史办公室编:《密云地区解放战争史料选编》, 2008 年。

北京市密云区党史工作办公室编:《中共密云县代表大会报告汇编》，2017 年。

中共北京市密云区委党史研究室编:《新中国密云 70 年大事记》，2019 年。

密云县志编纂委员会编:《密云县志》，北京出版社 1998 年版。

密云县志编纂委员会编:《密云县志（1991—2010）》，北京出版社 2020 年版。

密云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密云年鉴》2008 年至 2016 年。

北京市密云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北京密云年鉴》2017 年至 2020 年。

中共密云县委研究室编:《密云县调查报告选》。

后　记

按照中共北京市委党史研究室部署，2016 年中共北京市密云区委启动《中国共产党北京市密云区历史（1933—2020）》（简称《密云党史》）的编写工作，由中共北京市密云区委党史研究室具体组织实施。根据中共北京市委党史研究室《中共北京市区县历史丛书》编写方案，密云区委制定了《密云党史》编写方案，就指导思想、编写原则、基本框架、内容体例、程序进度等作出规定。

按照编写方案，中共北京市密云区委党史研究室 2016 年制定编写大纲，开展资料征集工作。2017 年至 2018 年，利用两年时间完成初稿编写工作。2019 年利用 1 年时间集中精力完成修改、统稿工作，形成送审稿。2020 年，送审稿报中共北京市委党史研究室和区委审查，同时下发区委、区政府各部门征求意见，7 月 31 日通过中共北京市委党史研究室初审，10 月 26 日通过中共北京市委党史研究室复审，12 月 18 日召开专家终审评审会，2021 年 1 月 15 日通过中共北京市委党史研究室终审，2 月 23 日通过区委审查。在初审、复审、终审中，市委党史研究室、区委，评审专家和区直部门共提出修改意见 427 条，中共北京市密云区委党史研究室对修改意见逐一研究，认真吸收，共采纳 343 条。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王均伟、中央文献出版社孙翊、中国人民大学教授辛逸、市委党史研究室原主任谢荫明、市委党校原教授姚桓，市委党史研究室、市地方志办公室主任李良，副主任张恒彬、陈志楣、赵鹏，二级巡视员刘岳、运子微，各处室负责人等专家和领导提出了很好的意见

和建议。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坚持党史姓党，旗帜鲜明讲政治，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领，站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高度，全面系统记述了中国共产党领导密云人民进行革命、建设、改革的历史。坚持实事求是，导向正确；主线清晰，重点突出；内容翔实，史实准确；论述精当、行文规范的编写原则，重点记述了党在密云的发展探索史、不懈奋斗史和自身建设史。为及时跟进时代发展，本书下限由党的十八大延伸到2020年，以反映党领导密云人民推进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新实践、新成果。为突出密云特色，将建设密云水库单设一章，集中记述党和国家修建密云水库这一重大历史事件和密云人民为建设和守护密云水库舍小家、为国家的无私奉献精神。为更好发挥党史资政育人的作用，开创未来，全书最后设结束语，总结了党领导密云人民进行革命、建设、改革取得的重要成就和宝贵经验。

本书执笔人为：第一章，刘立伟；第二章，曹友林；第三章，曹友林、邢光新；第四章、第五章、第七章，蔡长亮；第六章，林振洪、蔡长亮；第八章、第九章、第十章，钱海侠；第十一章、前言、结束语、后记，郭生河；插图，李兰瑞、钱海侠。全书由郭生河统稿，钱海侠协助统稿。孙旭彤、丁欧、孔令佩、王建民、冯雪梅、王来君等参加了修改、校对、出版等工作。

本书编写在中共北京市委党史研究室、中共北京市密云区委领导下进行，得到全区各镇街（地区）、部门、单位、社会各界大力支持，得到评审专家和中共党史出版社悉心指导，在此一并致谢。由于作者水平有限，书中难免有疏漏、错误之处，欢迎读者批评指正。

作　者

2021年3月